巴尔扎克全集

27



巴尔扎克诞辰二百周年纪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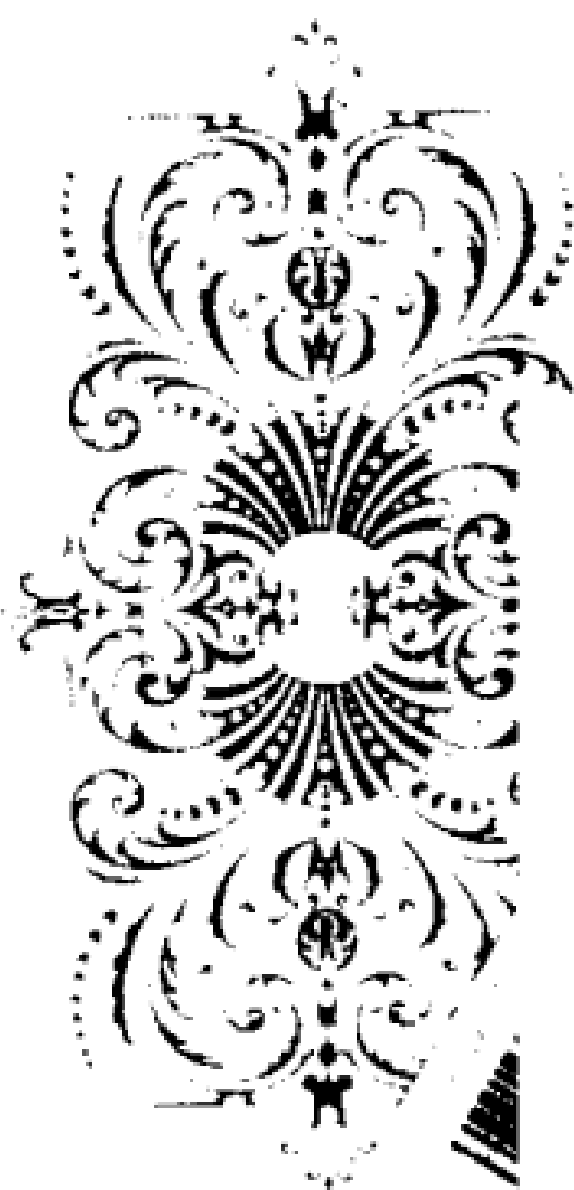
ISBN 7-02-001970-6/Z · 259
定价：35.00元

巴尔扎克诞辰二百周年纪念

巴尔扎克全集

第二十七卷

杂著[I]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九年·北京

(京)新登字002号

Balzac

Œuvres Diverses

I

Œuvres complètes de Balzac

Louis Conard, Libraire – Éditeur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巴尔扎克全集(27)/(法)巴尔扎克(Balzac, H. de)著;袁树仁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9.1 重印

巴尔扎克诞生二百周年纪念

ISBN 7–02–001970–6

Ⅰ.巴… Ⅱ.①巴… ②袁… Ⅲ.①巴尔扎克(1799～1850)–全集②文学评论–文集 Ⅳ.I565.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22379号

本卷编校人员:艾　珉(责任编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三河市艺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515千字　开本850×1168毫米1/32　印张23.25　插页1

1998年12月北京第1版　1999年1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　1501–2500

定价35.00元

目　次

杂　　著*

〔I〕

(1824—1830)

袁树仁 译

* 这里出版的《杂著》，尤其是最早期的《杂著》中，有些在当时是匿名或用笔名发表的，有些是与他人合作写成的。将这些作品中哪些全部归于巴尔扎克，哪些某一部分归于巴尔扎克，是一件很棘手的事情，常常十分困难，有时则根本不可能。大部分情况下，我们只好相信目录学家（盖拉尔，巴尔比埃）或我们的前人作出的划分。在这些前人中，有些人，如巴尔扎克的遗孀，巴尔扎克的友人（阿·杜塔克，洛朗-扬），其同时代人（保尔·拉克瓦，尚弗勒里，拉布），最早对他的作品进行诠释的人（德·洛旺儒子爵）或巴尔扎克逝世后最早出版他的作品的出版商（例如莫·莱维和克·莱维）等等，他们得以搜集到材料以及一些口头传说，而我们今天是缺少这些的。我们觉得这些佐证不大可靠时，便在注释与说明中告知读者。对于书写规则，在《杂著》中，我们则采取了巴尔扎克在其最后校订《人间喜剧》时所采用的规则。文章的编排以时间先后为序。——原编者注。

论长子继承权*

愿你作你弟兄的主，你母亲的儿子向你跪拜。

——《创世纪》第二十六章①

长子继承权起源于封建采邑的设立，王国的古老风气给长子继承权下了如是的定义："（长子继承权）是指贵族子弟或兄弟间待分割以贵族身分所拥有的财产时的首位出生者的权利，正因为他首先出生，是男性子女中的最年长者，无论是继承父亲还是母亲的遗产，他所占有的一份，与其每一个兄弟相比，数量均更大。与其每一个姊妹相比，就更不用说了。"

大名鼎鼎的孟德斯鸠在其著作《法意》中指出，封建采邑的设立可上溯到最古老的年代，不仅仅是法国君主制最古老的年代，而且是作为领土和民族而言的法兰西本身最古老的年代。这种高尚而义气的决定，将胜利化为采邑交到赢得领土的人手里，正构成了在法国建立君主制的首要条件，后来，亦成为长子继承

---

* 一八二四年二月七日的《法兰西图书目录》预告上说，这是一本绿色封面的小册子，其文字如下："729.《论长子继承权》，作者DXXX先生，八开本，二分之一印张，埃格龙印刷厂在巴黎印刷。巴黎德隆尚、当杜、珀蒂等书局有售……"如果我们相信 L.—J.阿里贡这位权威巴尔扎克学家的说法，此小册子本是开玩笑写的，后来巴尔扎克在《幻灭》中曾提到过此书，却将它归在费利克斯·韦尔努名下。——原编者注。

① 应为第二十七章。

权的起源与缘由。法拉蒙① 只不过是 primus inter pares②，而且直到我们最光明正大而又具有骑士风度的一位君主署名"旺沃尔领主弗朗索瓦"时，这句伟大的格言仍然是王权制度的灵魂。

古代那些贵族答话时那么骄傲，正是因为有这一合法规定；一位国家要人，无法推翻这条规定，他叫一个蒙摩朗西家族的人掉了脑袋，③ 所诉追的也是这一条。

采邑实际上是非常具有动产性质的（如果人们允许将这个词用在领土财产上的话），以致对这个重要学科进行了最深入研究的孟德斯鸠提出，最初，采邑根本不是代代相传的。这一原始的风习可能显得莫名其妙，它起源于势所必然：法兰克人放弃他们自己的祖国及其财产；他们占据了整整一块地盘，为了保留住他们的征战所得，就设立了采邑及领地与领地之间的从属关系。在他们上面，任何权力都无权废除他们生存的必然法则。而且这条法则是把一块块土地交在能够保卫住这些土地的人手里。这是法兰西的第一项法律。

这项法律是需求的产物。经过多少世纪，对这项法律一向恪守，它如今成了合情合理又合法的东西，就像如今卖主强加给买主的义务一样。胜利造成了契约，契约一直执行。

我们强调采邑，强调其非继承性的惯例，无非因为长子继承权的起源正在这里。著名的撒利克法典，法兰西的护国圣物，经

① 法拉蒙，传说系法兰克人的领袖，普里亚姆的后代。据说他生活在五世纪。

② 拉丁文：与他处于同等地位的人当中的第一人。

③ 蒙摩朗西是法国最古老的贵族世家之一。"国家要人"指黎塞留，"蒙摩朗西家族的人"指法国元帅亨利·德·蒙摩朗西（1595—1632），其人因参与反黎塞留的叛乱而被斩首。

过一切狂风暴雨，从雅克团① 直到九三年的激烈变革，仍然得以存活。孟德斯鸠指出，这部法典就是采邑法精神与此后由它而产生的男性法律相撞击的产物。这样孟德斯鸠就以其著作中的一大发现肯定了上述关于长子继承权起源的见解。

所以，长子继承权与法兰西同样古老，它甚至比王位更为古老。当欧洲第一个君主政权又回到了其发源地的时候，应该允许讨论这一规定有什么优越性了。君主政权古老的荣光应归功于这一规定。也应该允许研究一下与此相反的立法会产生什么不可避免的后果。这种讨论出于好心，是合法的，因为这不攻击任何国家基本法，攻击只会落到在这方面已为立法② 本身所废除的一部法典中的若干规定上，而王政复辟已经在更为重要的几点上对这部法典进行了修改③ 。

比起所有其他制度来，长子继承权制度有一个不同寻常的好处，那就是它是君主政体的支柱，是王权的荣光，是个人与家庭幸福的保证。

多少世纪的经验已经证明了这条真理，它值得引起与自己国家为友的人们的重视。如果不带感情色彩地讨论这个事实，从长子继承权基本原则带来的后果中，人们会辨认出辉煌与繁荣的源泉。这种辉煌与繁荣今天之所以不见踪影，无非因为这项原则本身已不再存在。

如果我们能够说明这一原则是新法兰西的一项需要，我们就必须与各种见解交锋，甚至借用对我们来说最莫名其妙的那些见解的语言。

---

① 雅克团，又译扎克雷，指一三五八年法国北部的农民起义。

② 指一八一〇年八月十四日的元老院法令，该法令创立了长子世袭财产。

③ 指废除离婚，这在家庭中会引起很多其他变化。

在旧君主政体时代，长子继承权一方面创建了大量的财产，同时也把国家保卫者聚集在国王周围和国家之中。这些人十分强大，是民族最坚强的支柱。君主、人民把他们看成是保证。每个省份都拥有一大群望族，他们是土地的保护人，他们不得不关心居民的幸福。当敌人胆敢出现时，蒙摩朗西家族，布雍家族，克里庸家族便发出号召，号召臣民保卫祖国。这种声音高亢有力，深得民心，同时因为他们过去曾经获得胜利而更加令人肃然起敬。

这些望族以其富有使王位格外生辉，使外国对法兰西恭而敬之。君主只要将民族中的长子召集起来，就能当上伟大的君王。

社会上层人士这样将显赫的地位与保卫祖国的神圣义务结合起来，便同时解决了建立一个社会所提出的两大首要问题，而且他们充当科学与艺术的保护人，更对社会未来的荣光作出重大贡献。缪斯一向承认诸神的保护，而文学只有在名门望族拥有的巨大财富永恒的荫庇下才能开出灿烂之花。迦太基已毫无痕迹，荷兰在自己那重商的土地上则没有见识过多少伟人。伟大的天才只有在受到贵族家庭通过保护和赞同给予的支持时才能生存和工作。就是今日也是如此，也曾有有钱有势的人、开明的官僚来施加这种保护，可惜这些人逝世或失势时，没有留下继承人。

总而言之，不厌其详地将这种一贯的保护为其保护对象所做的好事一一罗列出来的话，人们定会忆起围绕城市、乡村、家庭、个人的那种强大力量，个人全都成了大家庭的成员。有多少次，这些富贵人家的保护与威望获得了神圣不可侵犯的性质！当各家族的长子在各省议会聚集一堂对赋税作出决定时，比起

当权政府的议会来，他们对这个问题不是更不管不顾么？从前的年鉴处处提到他们的否决。塞维尼夫人告诉我们，那位人们故意称之为“大霸主”的国王本人，从各省议会也得不到钱。长子们不承认当时的财政预算。

如今人们看到很多公民有意投靠一些有钱有势的家族时，是否这种保护就变成令人反感的事了呢？可叹，光明分散到数人手里，对这些公民来说，这些家族很快就会不再是一盏明灯了！

领地产交在永不消失的家族手里，这种集中制所代表的大量财产，第一眼看上去就具有这些优点。长子继承权就带来了这种集中，重建了这种集中，叫人不知不觉，不给人以突然的刺激，也不太急剧地影响个人财产，而且不损害什么利益①。但是这些好处是只从表面上而且匆匆一瞥而具有的，与自从法国大革命搞了财产转移制度以来威胁现行社会状况的危险相比，这些长处又是小小不然的了！

首先我们介绍一个简单的观察结果。

从现在的一代人尚未拥有财产这个意义上说，法国还没有新一代。上一个世纪在一七九九年没有夺走所有男性的性命。

① 我们试图通过这一见解阐明的重要政治考虑中，尚未将另一相当重要的考虑摆进去，虽然这是一个次要因素。那就是：法国的土地有很大一部分是森林和葡萄田，统计数字估计，这占土地总数的三分之一。而根据著名权威人士沙达尔先生的说法，种植葡萄要求地产非常稳定，尤其要求十分富有。这位经济学家发现，最好的葡萄田全是属于教会和望族的葡萄田。对于国家的繁荣来说，森林要求长期的整治，只有在大森林主的手中，这种整治才能顺利进行。而对现行体制，我们则要问，从森林财富分成一块块来说，是否有利于法兰西的繁荣？如果忽略了葡萄的种植，如果森林分割使建筑木材变得十分稀罕，那就必须承认我们这些论据是十分正确的了。——作者注。

所以，从社会状况来说，长子继承权只是中断了的习俗。一位四十岁的男子，议员，是在这些思想中长大的。要摧毁一个民族的风习，二十五年起不了任何作用，在所有人的耳中，长子继承权仍是一个熟悉的字眼。总而言之，对于任何一个在王国国内旅行过、观察过的人来说，有一个看得见、摸得着的事实真相，那就是：对于规定平均分割财产的那个法典①，整个省、整个省地对其持怀疑态度，主要是在南方各省，以致人们常常通过“极其合法的”文件来违反法典中的规定。在这些地区，曾是实用与君主政体思想摇篮的那些家族，对于他们已经预计到其危害的这样一个制度会产生什么祸患，仍然惊恐万状。

事实上，土地财产分割制度展现出了再次发生革命的危险前景。

财产平均分割，从其结果来看，是一部真正的土地法。在罗马，如果有我们这部立法，格拉古兄弟② 早就达到目的，甚至比达到目的还要好了。显然，这部法典的目的就是要在法国减少大地主的数目，只留给每个人一小块土地。简简单单地计算一下便会比我们讲理论更好地说明这一提法是多么显而易见。一处价值十万利勿尔年收入的田产，所有者是一位有四个子女的父亲。到了第二代，如果我们假设这些子女每人又有同样数目的子女，那么这处田产，就会为十六个人所拥有，每家所拥有的财产数字便减少到六千利勿尔年收入了。到了第三代，这一家族有了六十四个分支，每一支只有一千五百利勿尔的年收入，这就等于贫民了。而孩子数目更多，无法预见的灾祸，财产移转

① 指一八〇四年拿破仑民法典。

② 格拉古兄弟系公元前二世纪的罗马保民官，主张限制大地主占有的土地，将超过限额的部分给破产农民使用。

权，税收增加等等，还会使上述计算的准确性降低多少，我们尚未加以强调。

有人会反驳说，认为所有的子女都娶妻生子未免夸大其辞。这就大错特错了，我们事先就可以对这种反驳作出答复：每人有二万五千利勿尔年收入的四个子女，对于要有人传宗接代的诱惑肯定抗拒不了，而他们的后代则正因为不富有才非要结婚。虽然我们不能进一步发挥这个想法，但是凡住在乡下的人，肯定都会感受到我们的想法是十分正确的。

如果有人又反驳说，有二万五千利勿尔年收入的男子会娶一个给他带来同等数量收入的女子为妻。那也不能将这种危险性化为乌有，而只是将社会大厦倒塌的时间推迟半个世纪而已。而不为自己民族的未来担心的人，恐怕是一个十分冷漠的利己主义者。

最后，为了完成一个有害制度所造成的后果总图，我们介绍一下最后一项观察结果。这项观察结果不仅能将上述反驳意见驳得体无完肤，而且还会说明危险更加迫在眉睫。

为父的人在他们现有财产所能提供的享受之中将自己的孩子养大。子辈青年时期分享了父辈财产的辉煌年代，而没有预见到有一天这笔财产将会变得很有限。待子女能够思考时，恶果早已种下。有十万利勿尔年收入的四个子女的父亲，在奢侈与富有之中将他们养大。待父亲去世后财产便很快散失。我们每天都见到这种财产迅速减少的事例。由此而导致的财产转移便是公证人事务所的主要财源。

但是，直到现在，我们还只是审视了触及个人的弊病，而在这分割成小块的体制中，再生的政治危险循环，其范围要更广阔得多，也更需引起警觉。

财产平均分割制此刻使法国所呈现的景象，难道没有使任何一位国家要人惊恐不安吗？

在对社会享受司空见惯之中长大的一群年轻人，倾向于重新全部夺回他们曾分享过的父辈的财产。他们的父亲也曾培养他们心比天高，比他们未来的财产迫使他们有的心气更高。有时竟没有一个孩子愿意继承父业。手艺人打算让自己的儿子作法官；商人培养自己的儿子当律师；律师和法官则希望他们的姓氏在议会中变得赫赫有名。总而言之，如今在法国，由于易于享受到教育方面的便利，为数可观的青年人便野心勃勃，全要向上爬。越是难以满足，越是爬得起劲。而年轻人朝气蓬勃的精神对这种一致的意愿又是有力的支持。埃及的法典强制儿子继承父业，真正的道德和健全的政治头脑所产生的想法给了这些法典多少启发！

这种向上爬，这种不安分的倾向，正是财产分割之后每一份数量都不足的产物。一国政府，如果它不是像英国那样拥有广阔的市场可以向年轻人强有力的活动开放的话，这种景象大概会令它惊恐不安的。英国这个强国很机灵，它充分感觉到这一重要的事实，担心有朝一日印度重获独立，人口回流会给它带来动荡，便在非洲沿海建立起许多新的机构。

法国没有为自己创造出类似的财源，但是筑起一座坚固而有益的堤坝已迫在眉睫。各位大臣似乎已有了一些这类想法，从他们的某些作法可以看出这一点。由于各种官职价格抬高，人们潮水般涌向律师席位，而给这一群雄心勃勃的人准备的位置及职业却数量不够。政府有了警觉，产生了一个莫名其妙的想法，那就是给律师和医生的职业设置尽量多的障碍。他们想达到什么目的，我们不得而知。但是，在这幅思想精神状态的图画

上，之所以个人与国家均受害，正应该将其归之于财产分割制。这一制度使制宪政府的大厦倒坍。为了能保住这所大厦，人们承认不论从什么角度来审视这一重要问题，都必须制定新的措施。

随着个人财产无限地分割下去，政治财富亦化为乌有：有十万利勿尔年收入的那个人是选民，同时也有被选举权；他的儿子也是，但是他的孙子就只是选民，而他的重孙就什么也不是了。然而，我们是取的二百万财产为例。我们头脑里还必须将这一观察结果用在各等不同财产的情形上。

最普通的情形便是财产不多。如果法国现在有八万选民①，那么在并不遥远的将来，就连一半也剩不下了。一百年以后，将既无被选资格的人，也无选民，或者至少是所剩无几。到那时，所有的人所担心的权力集中就会由于财产分割制的效果本身而实现。政府将完全听从工业家摆布，因为到那时只有这些人才享有选举权和代表权。

顺便请大家注意这样一个事实：如果长子继承权不曾存在，那么时至今日，就连蒙摩朗西家族，拉罗什富科家族，拉法耶特家族及阿让松家族这些人本身，很可能也不是选民了。除非有元老院外衣的保护，否则他们的子孙有一天也只能成为在乡村过着简朴生活的小地产主。

为了否认这种后果，就得在一个缴税八百法郎的地产主死后，支持他的三个儿子全都享有选举权。而这是不可能的。所以，从现行政府本身的利益考虑，必须保持不变的地产优势。

由于土地平均分割，若干年以后——具体年数多少说不准，但是肯定为时不远——每一个享有一小块土地、靠这块地差不

① 八万选民，以每个选民缴三百法郎的税计算，就有二亿四千万法郎的土地税。

多够吃够用的居民，满足于这种默默无闻而又无所事事的生活，大概就会闲待在家中。渐渐地，商业、工业、艺术受到忽视，缺少人手，也就消亡了。随之而来的，是王国繁荣与辉煌的消亡。

到那时，人们大概会找寻法兰西曾在何方。到那时，法兰西可能已失去自己灿烂辉煌的建筑，失去自己伟大的天才。到那时，法兰西可能已为他人所奴役：因为要使民族在自己的荣光中延续下去，他们必须有宏伟的建制。总之，到那时，对于我们曾试图深入讨论的这个问题，最后一点思考会使之真相大白。在共和国中，哪怕假设这共和国是建立在理论所能找到的最纯洁的原则上，也用不了二百年便会出现贵族，因为人总是感到那么需要服从某些社会精华；这些社会精华在人的心中，就像在大自然中人们会看到丘陵与山谷一般。人与人才能与力量不等，于是就希望在他们之中有一些聚合点，就像他们希望城市中有高大的建筑物一样。人那种与宗教、祖国、家庭紧密相联的本能，迫使他与某一王朝、某一家族、某些保护人、某些朋友密不可分。Una fides, unus Dominus①。

现在，让我们将同样的论据从头到尾概括一下，看看在长子继承权的影响之下结果如何，看看对于国家、家族和个人产生什么确确实实的后果。

在这一立法保护下，人们看到一大群家族如森林的保护树橡树一般生长着，一切都巍然不动。建立在固定原则基础上的王国，与人民一样，重又得到睿智的保证；国家呈现出与人的躯体同样的风貌。这些家族，永远充满活力，荣华耀眼；对国家来说，有如永不破碎的骨骼。这样组成的国家势必一直持续下去，

① 拉丁文：有一种信仰就有一个上帝。

而最近二十五年来建立起来的动摇的大厦，一旦与握在大家族手中的国家接触，便崩溃了。英国，德国，北方各国，虽然波拿巴试图干扰他们的体制，但是这些国家保持下来了，现在仍在继续，今后仍将持续下去，以家族精神为基础的法律没有任何变化。

可以如此将各种可能，各种假设过一遍：对于国家，家族和个人，各处均可以重新找到富有，繁荣，光耀和荣誉。

如果应该将涉及个人的事放在第一位，人们也应该感觉到，为了使人们尊敬显赫的姓氏，财产不可缺少。这些家族的家长是不能没有财产的。在法国，哪一个善良的人会同意见到丢兰纳的后裔生活在贫困之中呢？在任何一个其他国家，人们大概还可以设想哪一位贵族大老爷没有奢侈享受；而在法国，必须由财产来支撑名门大姓。惟有在这个国家，对没有车马随从的公爵，人们会嗤之以鼻。

波拿巴当督政时毫无远见地取消了长子继承权，而他当了皇帝以后，又急急忙忙暗中恢复了长子继承权，他是很了解法国的国民性的。他发明的“长子世袭财产”是为了给贵族以补偿。他极力让名门大姓簇拥着自己。这位法国革命的巨人，如果有十年的和平，是一定会修改他的民法的。

伴随着长子继承权，财产总是按照长幼等级保持着。对实行长子继承权可以提出的唯一反对意见，便是这损害年幼弟妹的天赋利益。

首先，我们要指出，每个子女均享有一个遗留份；这一遗留份可以确定下来而且与年幼弟妹的不同社会地位相符。因为在这一制度中，任何弊病都不存在。

长子继承权只到了父亲死亡之时才开始，而在这个最后的

时日之前，子女之间是完全平等的。他们共同接受高等且慷慨的教育；感人的热烈的手足情谊将他们团结在一起。当长子应召继承父亲遗产的绝大部分时，已经惯于将他视为父亲自然接班人的弟妹，只把他看成是朋友，保护人，第二个父亲，他们早已把对生身之父的爱戴与尊敬的全部情感转移到他的身上。

但是他们得到的遗产不多，不久这就要迫使他们选择一个职业。这时，他们已获得的知识就转过来对全社会有益了。正是因为实行了长子继承权，教会才拥有那么大量的杰出神职人员，军队才有了那些天生具有尚武精神的军官，商业方面才出现了那些拥有广阔而又令人尊敬的社会关系而又眼界开阔的经纪人。必须自己找出路，这一点使名门望族的继承人们更加心系国家。他们受到不朽声望的保护，很快又成为社会最有用的支柱，国君最坚强的后盾。从长子那面说，他平静地享受着父亲的遗产，但他并不将自己视为这遗产的主人，而是有用益权的人，也就是保管人。他最经心的事便是将家族的财产保存得完好无损。如果以后，不幸的弟弟们厌倦了神职，厌倦了战乱之灾，经商中又碰上无法预料的背运，他们回到父亲的宅邸，就是回到了抵御风暴的安全港。在这里，伴随着童年的回忆，他们会重新得到有如养父的慈爱。

由于有了长子继承权，大家族保持着地产，为所有的人造福；土地耕种留在同一人手中，不论什么样的政治形势，这双手大概都能采集到这土地上的果实。国家有了其管理人员、士兵、可靠的社会政治力量、固定的商业大户，国家受不稳定之害也就较少。埃及、罗马及英国法律的明智，积千年之经验的智慧在这样一个体制中融合为一体，这个体制使一切希冀成为现实，满足了各种雄心壮志的要求。一切都有条不紊，坚实牢固。而获得

这种结果，并未发生大冲突，并未费大力气。

同一父亲的子女之间平分财产，乍看上去，呈现出公平合理的诱人景象。我们绝非反对这样做。但是这种分割只具有暂时的好处，而在此之后会导致最可怕的后果，撒播下革命的种子。政治利益应该压倒个人利益，而且应该要求个人利益做出牺牲。返回法国的路易十八签署他采用"法兰西国王"这一光荣称号的声明那一天，就承担了义务，要让王国不仅接受新法兰西赢得的一切成功的法规、制度，而且要让造就了弗朗索瓦一世、亨利四世和路易十四的荣光的良好法规、制度为法兰西而复活。

在结束这篇讨论时，我们要引用最无可辩驳的权威的见解来支持我们的见解。对于长子继承权的必要性，各朝各代，法学家、政治家和各社会阶层意见是一致的。迪穆兰① 在其《封邑论》中将这一保存上流社会的规定一直上溯到圣经中族长的年代，并以与其时代相称的天真，从以扫的故事② 中窥视到整个长子继承权的体制。

对这一引用，法律界杰出的青年一代可能嗤之以鼻。请不要笑，我们为这些人也准备了引用的材料。

长子继承权被一八一〇年三月十五日法令第一条第一款就封邑而言被废除，就其他财产而言，是被一七九一年四月八日法令第一条废除的。但是时至今日，仍有许多人对此提出异议，异议的根由就在上述法令中。

是哪一位权威以大师的语言抛出了这一简短的决定？是现代法学最令人肃然起敬的权威，是梅兰③ 。

---

① 迪穆兰(1500—1566)，法国法学家，

② 见《旧约·创世纪》第二十五章。

③ 梅兰(1754—1828)，法国法学家。

最后，波拿巴通过一八一〇年八月十四日一项元老院法令恢复了长子继承权的某些财产。德·拉-卡兹伯爵先生在其著作中向我们揭示了波拿巴在政治上已经死亡，手中只握着其财富的碎渣时，仍然强调长子继承权问题，并且提出了杰出的理论。

在一切社会中，都有大量的平民永远停留在人类社会刚刚起始时的状态。在三千万人中，有两千万精神上与政治上处于停滞状态。这是一位英国作家的想法，在其著作的结尾简简单单地如此表述出来，没有任何解释。这一看法应该唤起我们不止一种思考，在我们提出这些论据之后，这些思考不会是无益的。而且，既然我们已经引用了英国为例，我们愿再次提醒大家注意：这个民族与德国、普鲁士和大陆上所有的强国一样，在其宪章中，对于长子继承权的不可侵犯性已经认可。

一八二四年二月

耶稣会会士不偏不倚的历史*

这里是真实和无罪的呼喊。

塞鲁提：《耶稣会颂》

一七七三年教皇克雷芒十四世① 消灭了一个著名的教派。此前不久，该教派在欧洲的每一国家中均被各国国王解散。当时各小王国被专横地统治着。当权者对这一教派严厉处置，教派只有一个主意可拿，那就是不加申辩地服从。耶稣会教派被判决了死刑，人们没有听到他们讲话，耶稣会默默忍受了。

在这里，让我们指出：由许多人组成、与众多利害关系相连、拥有大量财产的一个团体，构成一个政治实体，比一个普通人要有意义得多，不管你假设那个人是多么富有而且能左右风云。还请大家注意，对这个政治实体的判决是最不公正的，至少在形式上是如此，在对待它的问题上，侵犯了被人们视之为一切人类立

---

* 法国图书馆目录一八二四年四月十七日第242页以如下文字介绍此书："2041.《耶稣会会士不偏不倚的历史》，十八开本，16 $\frac{4}{9}$ 印张，柏拉桑印刷厂于巴黎印刷。巴黎，德隆尚书店，佳讯街三号；玛兹书店……有售，定价……"在已故阿尔芒·杜塔克的《图书目录》（巴黎，特什内尔，1857年，八开本）第74页上，正式将这部著作归在巴尔扎克名下。杜塔克曾是巴尔扎克的朋友和心腹，于一八五五年出版了由G·多雷作插图的《都兰趣话》。——原编者注。

① 克雷芒十四世（1705—1774），于一七六九年五月十八日当选为教皇。

法基础的最神圣的权利；总之这一宗教团体受到审判，却未被传讯出席法庭，未为自己辩护。

耶稣会所拥有的财产是各界人士自由捐赠的，强行夺走这些财产十分卑鄙无耻。可以解散这一团体，但是任何当局无权夺走其财产。面对这一极其专横的行为，耶稣会被动地服从了，甚至无权发表其自我辩护词。事实上，消灭这一教派的强权一贯如此，它不会让自己的受害者发言。

法国大革命爆发时，耶稣会的地位与其迫害者的地位并不曾改变。在这场巨大的民众运动中，由于各种立法议会已将所有的宗教团体摧毁殆尽，加之该团体已四分五裂，再也无法构成可以自我辩护的团体，耶稣会士就更不可能进行自我辩护了。

这一著名团体的可贵残余那时应该进行的首要努力，便是要求重建教团。一旦再度成为一个实体，一个组织，他们应该千方百计使真相大白于天下，将这个宗教团体光彩的历史公之于世。这个宗教团体与（中世纪的）圣殿骑士团骑士共同享有天才与迫害所能为宗教赢得的最伟大的声名。

但是波拿巴的统治对于昭示历史真相很不利：新闻自由与任何自由一样，只作为权利而存在，而事实上并不存在。而一本满怀热情为一个横遭诬蔑的教派辩护的书，在一个完全以军事力量征服获胜的时代里，不会有什么成功的可能性。话说回来，即使拿破仑意欲让耶稣会的教益有朝一日为巩固其王朝服务（正如他的数项举止似乎表明的那样），在当时，他也只会违反自己的意愿和内心的信念行事。他大概会扼杀这一可敬而大胆的尝试，因为他那皇帝宝座建立在由各种极不调和的成分构成的土地上；他虽然极力控制和欺骗各个革命党派，当这些党派看到构成君主政权最持久的纽带在各朝各代一直就是王冠与祭坛

的保障的宗教团体出现时，一定会极其公开地表示他们的忧虑。

令人敬畏的王朝返回其父辈的宝座上，法国建立起立宪制度。立宪制度认可新闻自由，承认发表任何见解均不违背国家的任何法律，这对耶稣会均是好兆头。所以，今天，五十年来第一次，有人敢于发言，为这一著名团体辩护，并要公布事实真相。

本篇文字并非向任何党派讲话，亦非针对任何个别见解，我们将本文提交给所有富于直感和天赋公正感的人。笔者要求于他的审判官的，是抛开一切偏见，不论是带有敌意的还是怀有好意的；是形成自己的见解，而不是接受别人已经形成的见解；是只信赖自己良心的声音，而蔑视成见的声音；最后，是要记住本篇历史是从党派性和排斥异己精神反对耶稣会会士所产生的所有著作中汲取的材料。如果耶稣会的敌人讲述的大量事实能构成完全对耶稣会有利的历史，我们的任务就算完成了。我们将简单明了地陈述这些事实，我们的雄辩便是我们的良知，我们将始终以明显的证据为依凭，我们整篇文章将使品德高尚的心灵听到无罪的呼喊和理性的声音。

*　　　　*　　　　*

一四九一年，西班牙在费迪南和伊莎贝尔治下，当时的教皇是英诺森八世。吉普斯夸省罗耀拉小村的贵族大老爷唐·贝尔特朗之妻玛丽娜·塞奈兹生下了一个儿子。她一共生了十一个孩子，这个是最小的。为了向圣母表示敬意，她希望在马厩里生产，于是生了依纳爵①，他便是耶稣会的创始人。

二十九岁以前，青年依纳爵想象力丰富，在宫廷中生活过并

① 依纳爵·罗耀拉（约1491—1556），天主教耶稣会创始人。

且打过仗。一五二一年，法国人围住了潘普洛纳城。依纳爵跑到那里保卫城市。虽然他竭尽全力，城市还是投降了。于是他撤至城堡中。法国人猛攻强占城堡时，依纳爵负了重伤，只好叫人将他送回罗耀拉城堡。史学家承认，他在这个过程中表现出极为高尚的品质，其中一人还为我们留下依纳爵受伤的详情。据说一发炮弹打断了他的右腿。他发现伤骨复位不佳，同意把骨头再次打断以便治愈。手术之后，膝盖里仍有一块骨头移位。他又让人切开膝盖以避免任何轻微的畸形。

这些情形本来无关紧要，但是这说明他品格伟大。此后，他也不断地为此提供证明。果然，在他治伤所需的那段无所建树的时间里，青年勇士阅读了圣经。对他来说，这有如见到了上天的光辉。骤然间，他的思想变了，他的灵魂燃烧起来，他为基督教真谛之美所震惊，这一切都渗透到他内心深处。他将自己沸腾的勇气用到了宗教上。从这一时刻开始，他心中燃起一股热情，并持续了在尘世的整整一生。

他对圣事的热衷遇到了一大障碍，那就是他当时热恋着一位高贵而有妇德的妇人，妇人也爱着他 他们心地纯洁，灵魂美好。罗耀拉的依纳爵年轻勇敢，俊美健壮，品质高尚，足以将最伟大的事业进行到底。他去看望美丽的情人，用火热的语言向她表述自己要献身神职的志愿。很快，他们相互鼓励做出这种崇高的牺牲，决定将整个世界置于他们之间。罗耀拉的依纳爵献身于圣母，许下愿，要到圣城去朝圣。

就这样，本来只表现在对待肉体痛苦上的勇气，在这颗火热的心中，又续以，或者更正确地说，又伴随着更难得的与最强烈的激情搏斗的勇气。对于依纳爵生活中的这一时刻，没有一个人能不佩服他。从他身上人们已依稀窥见一个超天才，能够克

服千难万险创立一个不朽的团体。

这些细节是真实的，任何弄虚作假都未能毁掉这些细节，甚至敌手所写的关于这位名人的文字中，也复述了这些细节。天主教会将接纳他加入圣徒团体视为己任。

一五二四年，依纳爵还了愿。从耶路撒冷回来以后，他承认自己所受的教育极不完整且漫不经心，与他自己所确立的高尚目标颇不相称，于是他开始在西班牙各大学中学习。或许是因为他觉得那里的教学有害，或许是因为对于他那开阔的思路和对神学无休止的渴求来说，西班牙教授的知识不够广博，他后来又到法国继续学习。他把大批行李带到巴黎，行李中全是书籍和他自己撰写的作品。这一事实非常说明问题，而且足以批驳有人故意对这一教派创始人发出的认为他很无知的责备。他创立的教派是欧洲从未出现过的知识最渊博的教派。一个人干劲十足地学习，写作，思考，在西班牙最著名的大学里受过教育之后，又抱着受教育的唯一目的来到法国，这样的人不可能是个无知的人。

一五三三年，圣依纳爵收了最早的两个弟子，皮埃尔·勒费弗尔和弗朗索瓦-格扎维埃，这位弗朗索瓦-格扎维埃后来成为大名鼎鼎的人物。依纳爵从前已经培养了一些新教徒，但是这些人背弃了他。所以他想用牢不可破的纽带将勇敢的弟子留在他的身边。一五三四年八月十五日，他将勒费弗尔，弗朗索瓦-格扎维埃，萨勒莫隆，他的继承人莱奈斯，罗德里盖斯和保巴迪亚，召集到蒙马特尔小教堂内。在那里，先由勒费弗尔主持了一场弥撒，然后罗耀拉的依纳爵向他们阐述了自己崇高的志向，就这样不声不响地创立了著名的耶稣会。他们首先面对苍天并在人力与神力的强大保护下，许下了守身如玉和过清贫生活的愿。

七个人怀着崇高的思想聚集在一起，向着苍天，在一座小教堂的穹顶下，抛弃了自己的欲念，自己世俗的希冀，融合在唯一的一种情感之中，那就是自己同类的幸福。这一次聚会呈现的令人惊异的场面，什么人能不赞叹呢！他们献身于一项永恒的行善事业，而自己并不希望从中得到财产、权利和享受。他们极力寄希望于未来，只看到天上的生活，而在地上则只满足于良心干干净净所带来的内心幸福。

请大家反复揣摩这幅图画，请大家从各个角度去打量：它没有武功画或文功画所呈现的那种绚丽的色彩。但是，如果我们想到耶稣会这些虔诚的创立者对于未来只隐约看到没有报酬的辛勤劳动，要长途跋涉去传播天神的话语，以殉道为代价的忠诚，我们就会感到人的能量最大限度地施展了开来，他们的设想看上去是那样广阔、有力、明确，以致人们会发现，人之所为没有任何一件事值得这样卖力气。只有天神的本领，只有宗教情感，才能够如此激励人的心灵。主所许诺的恩惠并不在这个世界上，所以，不论我们的目光投向何处，都不能不一致认为这个伟大耶稣会的大名鼎鼎的创始人非同凡人。

如果允许史家对于编年史准确报告的一些事实发挥其想象力，描绘出具有诱人吸引力的图景，他一定会轻而易举地激发起人们对这七位教徒的兴趣，他们就这样只用自己意愿的力量为一个王国奠定了基础。但是真相总是对加枝添叶退避三舍的。真相是赤裸裸的，也是十分严格的。

依纳爵当时有三个弟子要在西班牙处理一些事情。依纳爵对其弟子非常有权威，他叫其他人在威尼斯等他，自己只身到西班牙去将那三个最有名的弟子从一切人际关系中解脱出来。到一五三七年，即蒙马特尔誓言之后三年，他们全部聚集在威尼

斯，莱奈斯已经又为耶稣会找到了三个成员，并把他们介绍给诸位创始人。

圣依纳爵从威尼斯派了一个使团到罗马，为的是让罗马承认并授权给他的教派。从这时起，他在弟子辅佐下开始教育青年。

依纳爵挑选的这些人特别精明强干，以致在教皇谕旨发表之前，葡萄牙国王就已向依纳爵要了几个弟子以便到印度去传教。大名鼎鼎的弗朗索瓦-格扎维埃就在这时开始了他的第一次长途跋涉。

蒙马特尔誓言后六年，教皇保罗三世不顾坚决反对成立耶稣会的其他教派怎样进行抵制，通过一五四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的一道谕旨，认可了耶稣会组织，正式定名为"耶稣会"。

这一永垂不朽的教派的神圣创始人，很久以前便走遍了各个王国的大学。也许是他认为教育制度不完备，也许是他发现那些大学里缺乏伟大的、道德的宗教思想，也许他从整体中发现缺乏统一的思想、高尚的目的，总而言之，他把唤醒整个大地，在地上撒播技艺、学识和基督教的美好道德思想这一使命赋予他创立的修会。

即使人们从思想上将罗耀拉的依纳爵本人与他作为耶稣会创始人的身分分开，而只将他看成一个个人，人们也会承认他是一位伟大的天才，一位出类拔萃的思想家，只会产生崇高和伟大的思想。这一点是确切无疑的，以致像帕斯卡尔①和阿尔诺②这样的作家，他们毫不留情地反对耶稣会，却从未对其创始人本人进行过攻击。

---

① 帕斯卡尔(1623—1662)，法国著名数学家、物理学家、哲学家，又是著名的古典主义散文家。

② 阿尔诺(1612—1694)，法国神学博士，冉森派领袖人物。

这位伟人对欧洲教育面广而互不联系的情形大致持如下想法：他看到教育机构一直存在，任何东西都无法摧毁其数量，觉得应该在各民族内部创造一个摆脱任何利害考虑的民族，这个民族的全体人员要团结在一个唯一的思想之下，所有个人的意愿都齐心合力致力于一个高尚而有益的目标。他规定这个目标便是保存技艺、知识和健康的宗教与道德教义的神圣之火。依纳爵希望人类教育向完美的方向前进，而且为了达到这一总目标，必须将每个人引向他自己的才能召唤他去经历的道路。只有为不朽的思想所激励的队伍才能执行这项要用几个世纪的时间才能完成的使命。依纳爵建立了这支教育队伍，一方面他规定这支教育队伍的义务是要在所有的民众之中宣讲圣言，一方面他又在自己的组织中使自己心爱的思想占据统治地位。当然，依纳爵是一位伟人。在古代，如果有一位贤哲出来阐释如此伟大的事业，他的名字是会永放光芒的。

依纳爵将在各国遇到什么障碍，开始时大概他自己也心怀恐惧。当时教育到处均掌握在各种机构的手中，如果他不是怀着超人的勇气，不为非凡的决心所支持，他肯定会放弃这项光荣的事业。但是这事业带有神意的烙印，它应该成功。

教皇谕旨认可这一组织之后，依纳爵众望所归，成为教派之首。这一团体立即散布到世界各地。虽然人员分散，但是每一成员一直受到伟大思想的激励，这一伟大思想像火把一样，一直安放在这一教派的主张之中。所有的人都满怀信心和无比忠诚地行动着，因为所有的人都在为人类的幸福和宗教的光荣而工作。格扎维埃去了印度，使某些地区整个信了教。萨勒莫隆去了英国，保巴迪亚被召到拉迪斯本会议去；十六名耶稣会会士去了巴黎。莱奈斯已经在葡萄牙创立了两个团体，意大利接受了

这一新教派。总而言之，各处的国王和民众确信这一美好团体是有益的，都热情地接纳它，而且迫不及待要采摘其果实。

现在，我们让圣依纳爵专心致志去规划他的耶稣会那些著名的团体，我们只来谈谈耶稣会会士在法国的始末。确实，这一教派在我们祖国完成的大业才是本文的唯一宗旨，我们要写的是法国耶稣会会士史。我们要突出表现的是这一团体的精神所撒播的善事。

一五三四年，依纳爵在蒙马特尔小教堂进行了庄重的宣誓。一五四二年，即八年之后，他派遣了十六名会士到巴黎去。这样，他希望耶稣会诞生的土地首先享用他那崇高组织的善举。耶稣会在法国的历史也就从这个时期开始。从现在起，我们便只是就事论事了，而且我们的事实总是从最激烈地攻击这个教派的作者本人的叙述中汲取来的，为的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或者暴露他们的真实面目。

一五四二年，法国正在与欧洲大部分地区打仗，特别是与西班牙国王查理皇帝作战。可是在依纳爵派往巴黎的十六名耶稣会会士之中，就有八名是西班牙人。他们不得不遵照西班牙国民必须尽快离开法兰西王国的敕令的规定，回到自己的祖国去。就是这件事为许多作者的诽谤提供了基础，他们认为耶稣会会士一在法国出现便被逐出法国。而事实真相是，这八位西班牙会士撤到了鲁文①，在那里，他们创建了后来大名鼎鼎的鲁文大学；而其他八人留在了巴黎。

在一五四〇年的谕旨中，教皇将耶稣会会士的数目限制在六十名之内。但是在下一年的三月十四日，又下了一道谕旨，没

---

① 鲁文(Louvain)，比利时城市。

有限制数目，而是让高级神职人员自由接受“一切他们认为有必要召唤的人”。在特伦托主教会议上，耶稣会光彩地出现，得到聚集一堂的基督教全体高级教士的赞扬。总之，耶稣会的成就是那样不容置疑，以致各位教皇已经愿意给予他们各种恩典。于是依纳爵最早的一位弟子勒加被任命为主教。创始人当场叫人撤销任命，并且禁止其信徒接受哪怕是最低微的神职荣誉。他甚至禁止耶稣会会士作日课，以便任何事情都不能转移他们的视线，他们要紧紧盯住耶稣会提出的崇高目标。

从这时开始，大名鼎鼎的纪尧姆·迪普拉已经为耶稣会的有益所震惊，在法国保护耶稣会团体的便是纪尧姆·迪普拉。他当时是克莱蒙主教，在巴黎竖琴街有一座宽敞的公馆，适宜于建立一个宗教团体。于是他将这所公馆赠给了耶稣会。

现在该描绘一下法国，特别是巴黎的道德状况了。很久很久以来，法国教育界已取得极大的特权。它在国家内形成一支重要的队伍。在查理六世治下一团混乱中，人们看到教育界起的作用，正是不可一世的教育界叫人对巴黎大法官于格·奥布里奥进行审判，“因为他打了两个学生”。

教育界垄断了公共教育，有许多拥护者，有很大的权势，又与种种私人或政界关系密切。凭借其学者和教授受到的尊敬，教育界一方对思想和舆论界施加可怕的影响，想让思想与舆论往哪走，就往哪儿走。它与法律界关系密切，法律界人士是教育界培养出来的；它也与宗教界关系密切，因为最小的教士也是教育界培养出来的。教育界的影响，从手段上看不出来，但从效果上看却非同小可。再说，国家当时处于最困难的境况之中：分裂在增长，各地战事频仍。耶稣会会士就是在这种时候来到法国的。

一五五四年，耶稣会在纪尧姆·迪普拉赠予的修院中，已使教育界黯然失色，以致教育界这个庞然大物掀起所有的仇恨，因为他们自己感到受了这个新组织高超天才的羞辱，他们颁布一项法令反对耶稣会会士，所有教育界各派系成员对这项法令均热烈赞同。

但是人们只能将这一法令比作一个对手在法院判决前向他的竞争者所发出的辱骂。因为在这个案件中，教育界自己既是法官，又是原告。一个公正的人从中看不到任何民众、宫廷或宗教界不满的痕迹。这是一个腐朽的机构眼见另一个新生的组织焕发着才识的光芒，不觉浑身颤抖而进行自卫的表示。

因此，耶稣会会士在纪尧姆·迪普拉的保护下，撤至草场圣日耳曼教区，心平气和地继续播种他们的教育善举。

一五五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依纳爵在罗马去世，终年六十五岁。虽然到那时在他发出誓言的地方，在他那个教派的故乡——巴黎，还没有成立起一个教团，但他至少看到这个教派已散布在全世界，使印度开化，使中国、美洲、日本受到宗教启蒙教育，大大超过了欧洲教育界，且已建立上百个团体，初修院、发愿修行所及传教会尚不包括在内，这些已经足以令他自慰了。欧洲已经热烈欢呼而又满怀感激地接纳了一个促进各种宗教、行善及君主制思想巩固的机构。总而言之，世俗世界认为依纳爵是一位伟人，教会认为他是一个圣徒，后来并将他封为圣人。莱奈斯，他的弟子中最具备其导师之天才的人，被选作他的继任者。

在法国，国王亨利二世已经给予耶稣会会士以国王名义的庇护，以后人们会发现，耶稣会会士的益处已经变得那样明显，以致这一教派一定会战胜教育界。国王的去世阻碍了耶稣会会

士享受国王给予的恩典。最后，一五六〇年，整个宫廷、高级神职人员、国王弗朗索瓦二世，整个行政管理机构，为指导这一教派的伟大思想及其为之努力的崇高目标所震惊，五次命令最高法院为允许该组织传教的国王给法院的诏书备案，最高法院五次声明该教派的章程与法国教会的自由主张背道而驰。过了不久，弗朗索瓦二世逝世，更推迟了该教派胜利的到来。

让我们对这个时代再说上几句。八个耶稣会会士一五四二年来到法国。一五六〇年，即十八年的时间内，在国王三次更迭的行政管理下，他们已使整个国家对他们这个教派产生兴趣，与他们势不两立的敌人能够提出来的反对他们教派立足的唯一理由，是他们的章程与法国教会的自由主张背道而驰。但是最高法院对弗朗索瓦一世与罗马教皇就宗教事务达成的协议早已认可。圣路易本人那样顽强地维护法国国教，这个协议倒毁了法国国教。

我们可以向任何善良的人发问：耶稣会需要在教育中发挥出怎样的才能，应该显示出怎样的天才，或者更正确地说，耶稣会该多么有用，才能克服这么多障碍，取得这样的成绩？行为应该无可指摘，教育应该胜人一筹，成员应该杰出，而权势和财产一无所有：一切全靠教育制度本身的强大有力，而人们只提出了一条根本站不住脚的反对它的遁辞。待我们分析耶稣会著名的章程时，大家自会看得明白。

那个时代最伟大的一位政治家、大名鼎鼎的迪普拉，给耶稣会留下了五十万利勿尔，以备耶稣会在法国受到接纳时使用。耶稣会依靠它已经建立的机构，要求最高法院裁定。最高法院又把球踢到巴黎大主教那儿。巴黎大主教最后同意接纳，确信如此超群的真理会有发展前途，但同时又将事情的最后决定权推

到人称之为普瓦西会议的那次著名的大会上去。莱奈斯跑到这次法国教士大会去，在那里，他得到耶稣会将最后得到承认的结果。一五六四年，耶稣会神甫在巴黎开办了他们的学校，挂的牌子是：克莱蒙耶稣会学校。

请诸位想一想法国所体现的这些障碍。回顾了这些障碍之后，再想想这个会社是在八个耶稣会会士抵达法国的二十二年之后才建立的，这时诸位一定会同意，这个神圣的耶稣会一定在各方面都确确实实出类拔萃。但是，这个学校刚刚成立，法国教育界就叫耶稣会会士出席法庭，叫他们接受审查。后来，教育界发现耶稣会会士的才能实在非自己教师的才能所能相比，竟然禁止学生去听耶稣会会士上课。于是，克莱蒙学校校长皮日纳尔神甫向法国教育界提交了一份饱含理智和克制的请求书，要求接受他们进入法国教育界。

那时，最高法院、教会和国家虽然已经承认耶稣会的作用，却让耶稣会与教育界去斗，不加干预。说他们将弱者扔给强者不管不问，就足够了。耶稣会尝试走和解的道路，提出了最最自然最最正确的建议，但得到的回答却只有辱骂，因为有理的是它，因为它的学识让自己的敌手不快。

诸位能相信么，这项如此自然而又彬彬有礼的请求，这项既谦虚又慷慨的要求，竟然点燃了那场大名鼎鼎的诉讼！迪穆兰、艾蒂安·巴斯基耶和维尔绍里均出庭辩护。维尔绍里早已开始了神圣的事业。两次开庭进行辩论。教育界很有势力，让总检察长最后宣判将他们的对手驱逐出境。最高法院给双方发了薪金，也就是说，让耶稣会会士继续上课。

这一判决是很了不起的：两次开庭审理讨论这个问题，当时最著名的人物陈述了事实，表示赞成或反对，而最高法院这个国

家机构中自古以来最保守的角色，却不顾自己的成见，肯定了耶稣会。

在一个国家中，当两个像教育界与耶稣会这样重要的机构打官司的时候，正因为两个机构都不容易弄垮，必须预料到会有争斗，会有辱骂性的指责。审视耶稣会会士在法国立足的历史，为了将这个了不起的机构所碰到的所有倒霉事都报告出来，尤其必须时时看到教育界的影响。但是它总是克服了障碍，似乎其创始人给它留下的不仅仅是他那崇高而有益的思想，而且还有顽强向目标前进的西班牙式的毅力，永不离开自己既定的道路。

耶稣会会士忠于教会，忠于天主教会，忠于君主王国。必须认为，对于为国王宝座和祭坛的伟大而美好的事业所从事的一切，耶稣会会士不得不赞同。所以，在加尔文主义者挑起的混乱中，他们不得不承受自己采取的立场所带来的后果，顶着激流前进。他们的对手没有忘记把那个不幸的时代中一系列政治事件值得受到的谴责扔在他们头上。而他们不得不讨好执政者，以便相安无事地向着他们那个机构的目标前进，除了不动声色以外，他们并不充当这些事件的同谋。如果他们出来在宫廷与加尔文主义者之间进行调停，人们一定会谴责他们干涉国家事务。而他们采取明智态度使自己免于跌进这个陷阱时，人们又谴责他们不采取行动。人类的不公正就会产生这样莫名其妙的效果：他们艳羡的对象，怎么做都不对！

果然，他们开始令教育界焦虑不安。查理四世及其御前会议对这个担负公共教育的宗教组织表现出来的优势产生了深刻的印象，承认这个机构出于其原则及其才干，将来只会造就出一代又一代的渊博之士、天主教人才和忠于君主制的人才，很可能

比教育界能更有力地阻挡加尔文主义。教育界由世俗之人组成，思想和观点不统一，因为他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殊利害。这样一五七〇年耶稣会便得到了人们对它的各项捐赠，并且自那以后收到人们给它的所有捐赠。自那以后，耶稣会得到的捐赠和好处无计其数。自然，在那个时代，法国的形势会挫败一切关于诱惑的指控。这些供奉是那样自觉自愿，以致嫉妒心很重、利用一切手段诋毁耶稣会的教育界也从未起来反对一系列有权有势的家族给予耶稣会的馈赠。因为那时法国贵族对这样一个机构的长处印象极深。波旁红衣主教、国王、亲王都迫不及待地保护那位西班牙圣徒的崇高创造，法国尚未设立中学的各大城市纷纷要求照顾以求得耶稣会神甫去授课。人们从当时的回忆录中可以看到这个事实。在普瓦捷，是城市向耶稣会神甫提供了一所中学。贝桑松和凡尔登乞求他们到那些城市去扎根。最后，到一五七八年，波旁红衣大主教要求教皇发布通谕，给予耶稣会会士压倒一切大学的优先权。

在那个时代，在世界上，没有一个组织像这个组织那样对科学和艺术作出这样杰出的贡献。利马窦在中国，他研究了所有文人的学问、他们的语言和风俗习惯。普瓦斯万在波兰开花结果；印度，巴西，亚速尔群岛，日本，世界上凡是人知道的地方都让他们走遍了。他们形成了科学和发现的中心，这个中心对人类知识的增长作出了巨大的贡献。最激烈反对耶稣会的作家也不得不承认那时最高法院容忍耶稣会会士是由于该会神甫个人的品德。在这些神甫中他特别提到学识渊博的玛尔多那神甫。这位神甫逝世于一五八三年。

也是在这个时期前后，人们将数桩罪行加到耶稣会身上：巴尔塔扎尔·热拉尔暗杀奥朗日亲王，萨勒塞德、帕里、柔勒儒埃

的阴谋企图，都算到了他们头上。造谣诬蔑的人只是忘记了一件事，那就是将他们的叙述和控告建立在几件说得过去的外表上。这些指责不攻自破，因为上述这些坏蛋学习过的学校根本不是耶稣会的学校，几乎所有的人都是另一个宗教团体培养起来的年轻人。纪尧姆·帕里是新教徒，萨勒塞德不是天主教徒，十八岁的柔勒儒埃从未与耶稣会会士见过面：所以这最后一项指责完全是道听途说。赴死刑时他写道，人家向他宣布他要上天了。但是向他许诺上天的山中老人是耶稣会士吗？

那些反对过耶稣会会士的很有判断能力的头脑、名人，从未接受过这些粗制滥造的神话。帕斯卡尔不以此种呓语为据攻击耶稣会。事实上，叫人暗杀君主，耶稣会又能得到什么好处呢？对这些莫名其妙的提法，至少也要据理判断一下。我们呼唤每个人的理智和头脑之后，也要一劳永逸地给我国历史的这一章节作个注释。

假设一个什么团体有意要通过暗杀与其打算相反的君主来达到入主现世政府的目的，那么首先就必须将君主一个一个全部杀光。因为除了几个年轻的王子——一个这样的团体可以把他们养大，除了几个国王——它可以将其包围——以外，很显然，没有一个君主愿意忍受这样一个宗教团体的枷锁；所以，毫无疑问，从长远来说，耶稣会如果想这样做，它要执行的暗杀计划得有一大串。请诸位注意，我们将对手的论断全部拿在手里了，因为他们正是指责耶稣会打算要所有君主的命。我们无需指名道姓说出这种指责的发明人是谁，仅这项任务就够写一本书。关于这个题目的文件可以构成整整一座图书馆。指控是那样公开地进行，那么胆大包天地反复宣传，以致变成了尽人皆知的事情。正因如此，推翻这些指责才变得很重要。

哪个心平气和、头脑清醒的人会不承认这么干很荒谬而且也不可能呢？只要杀掉一个国王，就足以暴露出让杀手行动的指导原则是什么了。从第二次暗杀中，人们就能 辨认出暗杀的目的、作案人和口号了。这时在每个王国中下一道敕令，就足以将耶稣会永远驱逐出境。证据反倒是耶稣会会士是被政变搞垮的。假设对某一个王国有篡权计划，还可能为人接受，可是人家指责耶稣会既杀害新教国家的王子，也杀害天主教国家的王子。

最后，假设策划此类阴谋的头目一直不出头露面，那么干此等事情的目的又何在呢？我们看不见别的政府，地上只有专制政府。这样的计划是空中楼阁，因为这样的枷锁一旦被人认识就立刻会被粉碎。谁愿意忍受这样的枷锁呢？民众，大人物还是国王们？人们可以把神权政治作为政府形式来接受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而且没有一个神职人员不知道这一点。

现在，大家一定会赞同，把暗杀国王的目的说成是要在全世界垄断教育或指导良知，是很可笑的。因为在这两种情况下，君主意志对臣民一表现出有暴力的样子，君主意志就会完蛋。世界上没有哪一种强权可以改变父亲、配偶的意愿。公民们不想把自己的孩子送到学校去，或者不让自己的妻子到耶稣会的忏悔室去忏悔，谁也管不了。耶稣会致力于完成这两个方面的职责，这两个方面都要求臣民有最大的信任。这完全看耶稣会是否能通过才干、学识和虔诚引来人们的信任。在成见占统治地位的情况下，阴谋诡计毫无办法的事情，恐怕也只有这两个方面。

还有一个反驳的理由，是那些将独揽大权归结为耶稣会的意图的人们绝对想不到的，那就是耶稣会的成员根本不可能掌握权力。一般说来，男人喜爱权力，正是因为这给他们带来他们

称之为幸福的东西。人的目的是追求其最大的惬意。所以，掌权意味着有出风头的欲望，要做人上人的野心，要当名人的强烈愿望，意识到自己的力量，要让自己的同类明显感觉到自己高人一筹。而耶稣会会士，出于他们组织的精神和依纳爵的严格命令，是不应该接受任何世俗的和教会的显职高位的；他们个人永远不应该拥有任何东西，所以，他们即使有权力也要隐藏起来，他们有影响也要默默无闻，这与人们归于他们的意图是完全背道而驰的。请诸位冷静地想想欲望和享受与他们精神上的不相容，诸位就会赞同耶稣会所受到的指控至少在这最重要的一点上是荒谬的。

只要稍微了解一点耶稣会的教规，就可以看到，如果统治世界是这个组织的隐秘思想，如果它也达到了目的，那么在他们的统治下，欧洲只会形成一个共和国，而这个共和国的君主是要经过选举产生的。

我们这里简述了人们毫无根据地强加于这个有益的团体的罪名，已经足以使这些梦呓制造者羞赧满面了，而说什么为了创立学校就必须暗杀国王，则是可笑更甚于罪恶的指责。一般来说，对重大的“果”，人们总要设想出重大的“因”来。人们在探究这些滔天罪行的动机的时候，如果没有找到一条稍稍像样的动机，就不得不把次要的动机一个一个地滤一遍，于是就堕入了可笑之中。

现在我们要驳斥的人们可以提出的论点还剩下一个：那就是认为耶稣会会士的意图在于搜刮大量财产。

对此，我们回答说，这个教派本质上是一个托钵教派，他们不能拥有任何财产，他们也从未拥有过任何财产。确实，耶稣会已经形成两大特点，人们没有道理指责这两大特点，因为这正是

其双重功用的结果。有发愿修行院，而这种修行院没有任何财产，将这些修行院归在一起便构成罗耀拉的依纳爵教派。

在这种情况下，当耶稣会会士应哪一个城市、哪一个王国或哪一位君主之召唤，走出他们的修行院到外面去对个人进行教育时，国家、君主或贵族人士便给他们提供一个场所，一所房屋，一些收入，以便给他们创立的学校提供必要的开支。而耶稣会会士——这正是要对他们发出最大的赞美之处——被召唤到所有的王国中去，他们在各个城市领导着教育。所以表面上看去他们拥有大量的财产，而实际上这些财产是学校的捐赠者所赠送，用来支付公共教育整个行政管理的费用。

请诸位再加上发愿修行院，以及用于初修期的修行院，其地点、房舍当然必须属于耶稣会，这样，对于耶稣会会士的财产大家就一目了然了。

为使不存偏见的人轻而易举地了解耶稣会著名的机构，这些说明不会没有益处。作了这些说明之后，现在我们就该对这一教派的对手跟踪追击，一直追到他们的战壕内，走遍他们传唤这可怜的教派的所有地段。当这个教派再也无法自卫时，他们又一次起劲地对它进行了诽谤。

先是假设耶稣会神甫的意图是统治，现在又假设他们的目的是发财致富。但是在这里，人们遇到了更大的困难。

事实上，特伦托主教会议同意托钵修会有获得财产的权力，但是耶稣会会士的领袖当场站起来反对，当着主教会议的面放弃了这个权力，他认为这种权力对圣依纳爵是一种污辱。那时这一教派已存在了二十年，整个欧洲都接纳它，到处都有他们“创立”的学校，他们面对着自己的敌手出席特伦托主教会议，而未见一个人站起来责备耶稣会会士创立学校。他们面对着基督

教，面对着他们的审判官，而没有听到任何谴责的声音。岂止如此，那时他们得到整个欧洲教会的善意表示，而且欧洲教会只对他们才有这种表示。

所以我们看一看，如果耶稣会会士在暗杀国王的同时，将目标定在发财致富上：首先，一个耶稣会会士个人不能拥有任何财产。指出这一点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在二百年的时间内，这一教派的敌人未能举出一件实例，说明一个耶稣会会士拥有什么财产。所以，他们获得财富只是为了使他们的团体更加强有力，他们工作只是为了整个团体，为了形成耶稣会的政治个体。但是这个目的立刻便达到了，因为耶稣会建立每一座初修院，每一座发愿修行院，每一座学校时，初修院和修行院都是送给他们的，学校也都创建起来。所以，人们再也不能假设有什么别的意图，他们的意图就是在每一座修院中，有一定的收入使领导修院的各位耶稣会会士能享受到某些生活的乐趣。但是难道人们何时指责过耶稣会会士生活奢侈或荒淫腐化吗？而这种指责却没有放过某些托钵修院和欧洲最富有的个人——本笃会修士。

耶稣会士最富有的学校，其设备也不如最穷的修道院，也不如最穷的教派的最小的修道院。所以这所谓大笔财富在某种意义上可能是真实的：那就是既然修会遍及欧洲，教派所有的学校和所有的修院加在一起便构成一大片地产。但是每一座单独的修院基本上都是贫困的。公众只考虑这一大片，而从不想寻求解释，不想区分，因为仇恨既不计算，也不思考，而且拒绝倾听理智的语言。

所以，耶稣会会士暗杀国王是大修会的敌人必然散布的罪名之一，而且舆论也不加研究地接受。在我们停下来加以陈述的耶稣会历史阶段，在法国，耶稣会神甫永恒的对手教育界通过其

成员的组织，首先将这个罪名强加在耶稣会会士头上，而且人们以后会看到这种暗中为敌的效果。时至今日，容许思考了，人们以事实为根据形成看法了，难道还允许把耶稣会教派从未有过的罪恶而又不策略的目的加在他们头上么？我们知道，人们还可以拿巴拉圭的事来对抗。但是，待我们谈到耶稣会会士历史的这一部分时，我们不会对修会赋予这个国家的政治制度退避三舍，因为这将永远是依纳爵的会社所能赠予的最美的纪念碑。放弃这个话题以前，让我们指出这一事实：仇恨和偏见在他们的主张中是那样盲目，以致一位作家疯狂地要让君主死在耶稣会会士手中，又谴责他们"弄死了波兰国王巴多里。其实是巴多里让耶稣会会士在里加站住了脚，只因后来民众中出现暴乱，才缩短了他的生命。"

我们刚才说到耶稣会在一五八三年的情形，它在法国内部如鲜花怒放，法国怀着感激之情接纳它，耶稣会成为天主教一派的希望，人们将耶稣会看成是抵制加尔文主义的最坚强的堡垒。

现在，各位读者必须回忆一下那个不幸的时代，那时法国分成誓不两立的两派，不允许正直的人发表任何避开两派中的一派的过激言论。不允许无动于衷：在那场可怕的内战中，要么是胡格诺，要么是天主教，二者必居其一。也请诸位记得当时的政府是天主教派，当局将耶稣会教派看成一个政治和宗教权威，用它来反对加尔文派，大家会看到耶稣会的真正立场是什么，它必须承担采取这种立场的后果。为了对这样一个时代作出评断，必须忘记我们是十九世纪的法国人，而必须看到一五九〇年的法国人，他们发誓要叫加尔文派送掉性命，因为加尔文派想破坏我们祖辈的信仰——纯粹的天主教，因为加尔文派让人给法国起了教会长女这个光荣的名字。

于是，耶稣会不得不和整个教会一起加入联盟①，不得不和其他教派一起，要求将亨利四世②、他那一派的所有亲王和犯错误的人开除教籍。大名鼎鼎的耶稣会会士马太被派到罗马去，表现出耶稣会能够尽自己的义务，让西克斯特五世发出了那项著名的谕旨，而且组成了上述联盟。

请允许我们向读者指出，我们以怎样不偏不倚的态度继续书写这篇忠实的历史。这里，我们报告了一个使耶稣会变得不得人心的情况。因为，一般说来，历史学家对联盟均持否定态度，而且这也十分有道理：谁叫联盟反对亨利四世这位法兰西最伟大、最受爱戴的国王呢！

但是，也必须实事求是：法国国王基本上都是信天主教的，而亨利四世是新教徒。他登基这件事本身，就使天主教完蛋，使法国成为新教国家。耶稣会反对亨利四世统治只是尽它的天职，这个道理是那样确确实实，以致君主不得不发誓弃绝原来的信仰以便进行统治。诸位很快便会看到耶稣会这种必要的反对带来什么后果。

对于诽谤耶稣会的人来说，这正是一个火药库一般的时代。人们硬说从那之后，耶稣会会士在法国政府中便是动力和引力。这完全是错误的：那时的耶稣会会士尽其所能用口头方式为宗教而战。他们只是在这件事上遵循整个法国宗教人士作出的榜样而已。

有人声称只有耶稣会反对得最起劲。事实相反，他们不比

---

① 指天主教联盟。

② 亨利四世(1553—1610)，即波旁家族的亨利，原为纳瓦尔王，于一五六二年继承法国王位，此前支持宗教改革，信奉新教。为继承法兰西王位，宣布改宗，皈依天主教，并发布南特敕令，实施宗教宽容政策。

其他教派更甚。下面便是一大证据。

一五八九年，多明我会的雅克·克莱芒暗杀了亨利三世①。根据当代唯一的一个作家(《亨利三世日记》的作者)的说法，将这次暗杀归咎于耶稣会会士的影响。请允许我们把最简单的推理摆出来，这应该给一个追求正义的不偏不倚的头脑留下深刻印象。已经说得清清楚楚了；雅克·克莱芒是多明我会修士。头脑最简单的学生也知道那时腓力二世②想统治法国。人们也知道西班牙最令人畏惧最有影响的教派是圣多明我教派。多明我修士是耶稣会会士的敌手，而且很久以来拥有可怕的宗教裁判法庭。在法国，这些多明我会修士是腓力二世的代理人。他们希望在法国这个王国里成立一个与他们在西班牙建立的法庭相似的法庭。就是在巴黎他们的一所修道院里，他们提出亨利三世派人暗杀了吉斯公爵③，亨利三世是杀人凶手，应该受到惩处。总之，自从历史澄清了所有的怀疑以来，人们已经知道，报复心重的蒙庞西埃公爵夫人的引诱最能证明弑君者的心灵。可是有人坚持要把这桩可怕的罪行栽到耶稣会会士头上！

联盟承认了雅克·克莱芒是自己人，赞同他的罪行。一大群义愤填膺的教会人士发表了对杀人犯的颂扬之辞，教皇本人也赞同杀害国王。在所有的教派中，只有耶稣会会士保持深深的沉默。从这时起，教皇西克斯特五世用仇恨威胁着他们，对他们怀着敌意，直到去世。

---

① 亨利三世(1551—1589)，亨利二世与卡特琳娜·德·梅迪契的第三子，于一五七四年继承法兰西王位。一五八九年为修士雅克·克莱芒所暗杀。

② 腓力二世(1527—1598)，查理五世之子，西班牙王及荷兰王，自一五八〇年起又兼葡萄牙王。

③ 吉斯公爵(1550—1588)，天主教联盟之首领，于一五八八年被亨利三世派人谋杀。

这时，人们把与耶稣会毫无关系的修士发表的对弑君者的颂扬看成是耶稣会会士的罪行。如今每个人都知道，在当时的欧洲，胆子大到持弑君说的只有这一教派，它声明腓力对宗教裁判所是有罪的，但并没有让他受极刑，只是在赎罪祭礼上才同意让他流了几滴血。

一五九三年，皈依天主教的亨利四世开始了自己的统治。在法国，到处对耶稣会抱着很大的敌意。事实上，苏利① 仍然是新教徒，他很有才识，不会看不出耶稣会的本意。他也是胡格诺的成员，耶稣会对联盟所作的努力胡格诺一派也很了解。联盟原则上是以支持天主教为目标的。

摧毁这个教派成了政府的主导思想。因为耶稣会会士是宗教的忠实先锋，自然叫加尔文主义者亨利四世的战友不快，而他们已经占据了政府所有的职位。南特敕令② 是掌握国家大权的人事先设计好的，亨利四世为了让人对他改宗的诚意不产生任何怀疑，向耶稣会会士在天主教中的重要作用表示敬意，在他们的圣团中选择了科东神甫作自己的忏悔师。

另一方面，教育界对耶稣会会士的仇恨有增无减，不放过任何损害耶稣会的机会。就这样他们把皮埃尔·巴里埃尔企图谋害亨利四世的事又栽到耶稣会头上，而历史记下了给皮埃尔·巴里埃尔这个奥尔良士兵当神师的神甫的名字。自然，圣安德烈·德·阿克的神甫克里斯朵夫·奥布里，根本不是耶稣会会士。

亨利四世一五九四年刚进入巴黎，教育界就迫不及待地呈

---

① 苏利(1560—1641)，法国元帅，亨利四世的大臣。胡格诺派教徒(加尔文派教徒在法国被称为胡格诺派)。

② 南特敕令，法国国王亨利四世于一五九八年在南特城颁布的宗教宽容法令。

交了反对耶稣会的呈文，将拒绝为国王祈祷的罪名加到它的头上，又把自这个教派在王国立足以来他们对它的各种指责重复了一遍。对于这两个敌对的团体之间的大辩论，这篇呈文是一篇洋洋大观的概述。

就在这一年又发生了冉·沙代尔欲谋害亨利四世性命的刺杀案，这个冉·沙代尔正是教育界的一个学生。

这里，我们仍要呼唤理性及其最简单的概念。一个自己的权利、自己的生存受到攻击的组织，一个在最高法院面前为一桩已经胜利了一百次的事业辩护的组织，怎么会去雇用一个杀手杀害王公，去冒险搞暗杀？这暗杀行为要说成功非常没有把握，要说可耻倒是十分肯定的！人们指责耶稣会搞秘密活动十分厉害。实际上要么它不是因为活动而厉害，否则它不用暗杀国王就会成功了；要么它根本不厉害，其暗杀活动也就毫无用处。

再说，这桩可耻的罪行是那样不策略，那样不是时候，那样荒谬，以至于根本不值得相信。一个团体全体去搞一桩暗杀，能想象么？人们难道会聚集在一起设想一桩卑鄙而又必须单独完成的罪行？一个组织可以搞阴谋，酝酿一桩有罪的勾当，但是这种组织当有明确的目的，那就是解放祖国或者把自由还给受压迫的人民。但是一个宗教会社，直到那一天还以其品德高尚而著名，策划最卑鄙的暗杀，唯一的目的就是搞垮自己，让自己被骂得狗血喷头，这种事是不可能的，特别是那时耶稣会受到一大群敌人的监视。

暗杀消息一传开，舆论大哗，一致谴责。说不定谴责如此起劲正可以叫人想到这次暗杀策划得很巧妙，是马基雅弗利① 式

① 马基雅弗利(1469—1527)，意大利历史学家、作家、政治家。马基雅弗利式的政治家指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政客。

的政治家才使他们在耶稣会内部挑选到工具。顿时，耶稣会会士被逐出王国，并受到其敌人的残酷迫害。这些敌人便是教育界、加尔文派以及他们的成员。

对他们的放逐持续了五年。但是，尽管他的廷臣千方百计阻挠，有正义感而又光明磊落的亨利四世还是不时会睁开眼睛。一六〇〇年，一个为耶稣会说好话的雄辩的声音让国王听到了。善良的亨利听取了这个声音，允许耶稣会悄悄返回法国。后来，大量证据来到，耶稣会会士的清白获胜。每天人们都承认对他们的指责是荒谬的。一六〇四年，亨利强制最高法院对召回耶稣会的信件予以登录。下一年，拆毁了金字塔，而且在国王的命令下，代之以一泓清泉。这座金字塔是一时的愤怒在冉·沙代尔父亲居住的房屋那里修建起来的。

那么，我们要问，得有怎样清白的证据才能叫上面刻着最高法院判决的建筑物——金字塔被拆毁？显然，如果政府没有承认自己卷入了错误的偏见，即使国王提醒，那个金字塔也会存在下去。那提醒只不过是国君心地善良的结果而已。但是亨利四世走得更远：为了补偿放逐耶稣会的痛苦和不公正，他批准并建立了著名的神箭学校，还附加给以补贴；为他们签署诏书，以便在缺少学校的法国各城市创建新的学校，并将放逐耶稣会时夺走的所有学校都归还给他们。

比起国王对被诬告的苏利之所为来，这种作法难道不更胜一筹么？

最后，亨利四世还是要求教皇保罗五世将罗耀拉的依纳爵封为主圣的君主之一。一六〇九年度以及一六一〇年年初，亨利四世给予耶稣会大量的荣誉和财产，甚至给予他们以私人信任。

五月十四日，拉瓦雅克①将国王暗杀：人们又一次将耶稣会会士视为这次新的谋杀的唆使者。但是情况已经变了。人们曾经谴责他们谋害亨利，他们差点失去了一切。后来承认了他们的清白。现在，人们又指责他们杀死了亨利，可是两年来，他们从亨利那里得到的恩惠和好处比从相继保护他们的所有君主那里得到的恩惠和好处都多。这种指责是那样无耻，那样无根无据，以致宫廷与法国还是委任他们守护不幸君主那英雄的心脏。加尔文教徒苏利曾到耶稣会会士那里哭悼自己的国王并向这些修士所虔心护卫的心脏表示敬意，还有什么情景比这一情景更动人，更能将他们的清白昭示于天下呢！

就在此时，路易十三和王太后以诏书形式赋予他们在法国领导公共教育的权利，索邦大学和教育界激烈反对也无济于事。

一些作者恬不知耻地声称什么相继暗杀两位国王和法国发生动乱都是在几个耶稣会会士唆使下才发生的。碰上这种人真是叫人难以置信。他们把耶稣会会士说成毫无信誉，而实际上这些人的唯一目标就是在克莱蒙学校授课。在法国蕴含着那么多的分裂因素的时代，难道应该将如此重大的不幸归之于此类动机么？难道不更应该到内战使之乖戾，宗教纠纷使之激愤的人心中去寻找原因么？我们不要再谈这些指控了，这些指控实在太荒谬，从此以后已经不攻自破了。

我们只是将事实很快概述一遍，因为本篇历史从这时起变得越来越有意义，而且意义越来越重大，直到突如其来的给耶稣会的打击导致出人意料的结局。

在漫长的年代中，法国教育界不得不接纳耶稣会会士，从事

---

① 拉瓦雅克(1578—1610)，天主教修士，刺杀亨利四世的凶手。

实上不再对他们的立足提出异议(从权利上,它一直是持否认态度的)。但是就原则、言论和教学方式,教育界与耶稣会之间进行了漫长的战争。教育界挑动那时非常著名的一个人物反对耶稣会,这个人的名字时至今日人们已经不知道了。他就是里歇,他对耶稣会会士进行攻击;战斗一直持续到另一个人出来结束了这场已成丑闻的争执。这另一个人,我们很快就会有机会谈到他。

争论只是围绕着教义和人们称之为耶稣会会士的野心进行。所以这场大辩论的命运与已经成立的机构之间(不论是什么机构)进行的所有辩论具有同样的命运。开始时宣称一定要消灭这一方或那一方,后来不得不共同存在时,便求助于诡辩相互伤害。

里歇与耶稣会会士论争的历史是路易十三治下最奇特的一件怪事。论争进行了很长时间,却只就教义而争。时至今日,这些材料已经没什么意思,我们只对论争的对象很快地粗描一下就行了。

圣依纳爵创建耶稣会时,并未眼盯着具体哪一国民众的幸福。他考虑的是人类大家庭总体。后来他这一教派为了生存必须服从一些规则,他在规划那值得牢记的章程时,便小心翼翼地将这些规则以泛泛形式与各个王国法律的精神协调起来。这些章程分得很细,以便能与各国政府协调一致。

帕斯卡尔和阿尔诺,不论他们才识多么渊博,这些伟人也不会钻进设计耶稣会的那个令人惊异的人的头脑中去,所以他们从章程的本质以及这章程那么轻易地与各种政体相适应之中,找到了一些理由,他们认为这非常滑稽可笑。其实这除了能证明在一切事物中高尚与可笑总是为邻以外,什么也证明不了。

依纳爵的思想中囊括了大地上的所有政府，不得不创建一个像一个真正的共和国一样的教派，有法律，有领袖，有管理人员，有运转，有警察，有政府，总而言之，与一艘在海上自由航行的真正舰只十分相像。从这个设计耶稣会的全新方式中，一般人的头脑找到了新的理由钦佩依纳爵：他忠于自己的思想，除了教皇以外，他看不到有别的领袖，教皇的司法权限可以达到全世界。而且这种设想是由他创建的组织的性质所决定的，既然这个组织要在全世界传播基督教教义以及伴随美好的道德思想而来的艺术与科学。所以，教皇是教会之首，是上帝在地上的代表者，他已预先被指定为中心点，耶稣会的君王。

依纳爵倾向于将一切归于教皇，还有更重要的原因，那就是出于伟大思想家的特殊天赋，他隐约看到这位领袖将会对耶稣会毫无影响，他可能会像一位立宪君主一样，对善全力以赴而对恶完全无能为力；他将是一颗恒星，闪闪发光是真的，但是不发热；他当然会保留搞垮耶稣会的权力，但是哪位天主教大头头会产生搞垮这样一个教派的想法呢？

于是，依纳爵创造了一个上司，他确实是耶稣会的君王，而且从此耶稣会得到了许多特权，使它独立于任何管辖权之外。

耶稣会会士所有的敌手强调的正是这一点，里歇发起的论争以及长时间斗争的目标也正以此为基础。里歇提出耶稣会的教义倾向于将一切置于一个并非国王的领袖之下，将所有的信仰转移到罗马，创造与法国教会的自由主张背道而驰的独立舆论。里歇认为耶稣会会使青年人的思想异化。他说："在法国，所有的神职人员要服从主教的管辖。主教是由教士会议任命的，只是报请教皇批准。而耶稣会只承认他们自己的教派和章程，在任何事情上都不服从法国教会的纪律。"下面他继续说

道："耶稣会对国王傲慢无礼的态度便由此而来。他们逃避服从国王，他们那有害的教义正是从这种精神出发的。"

里歇是那个时代最勇敢、最有学问的一个人，也是人们应该佩服的一个人，虽然他置身于敌手的行列之中。他的生活作风无可指摘，十分有才华，不屈不挠。他认为自己是为祖国、为良好的信条而战，他不在任何原则问题面前后退，怀着崇高事业应有的信念，他毫无恐惧而又毫不留情地向教皇的权威发起攻击。

罗耀拉教派一看到里歇向教皇开火，就断定他的对手给自己招来了一个强大的敌人，可敬的神甫们没有参与这场辩论，却默默地致力于创建教育的各个环节。他们大名鼎鼎的教育为法国光荣的世纪奠定了最牢固的基础，为祖国赢得了那个杰出的时代，其追求完美的活动是那样壮大，那样迅速，以致时至今日，人们仍能感受到其效果。

他们在每一个国家寻找学识最渊博、最不可多得的臣民，将他们培养成教员，他们以惊人的活动使科学系统化，推动文学走向完美。他们的做法是那样正确，那样高超，以致于最近一个时期，在革命的动乱中，一位伟大的天才想创建著名的综合理工学院时，对某一门学科，他只是将依纳爵为各门学科、为艺术、为道德、为宗教而设想的东西照抄一遍而已。

一六一四年，在三级会议上，教士们要求在法国接受特伦托主教会议的决定以结束里歇挑起的论争，因为在特伦托主教会议上，耶稣会的原则取得了胜利。人们拒绝这样做。但在这个全国性的隆重集会上，教育界叫人倾听他们对耶稣会大规模的学校机构的指控亦未奏效。他们未能搞垮这些学校。于是耶稣会的机构毫无困难地为全国所接受。三级会议确信耶稣会是有益的。他们在王国的各个部分都已感觉到这个机构做的好事。

这个机构将教育掌握在自己手中，可以将一个民族凝聚起来，给它指出一个审慎而高明的方向。三级会议最终理解了罗耀拉崇高的计划。

这时，在法国到处是特伦托主教会议激起的论争。整个僧侣界希望法国接受特伦托主教会议的原则立场，而最高法院一直拒绝。虽然特伦托主教会议叫大受攻击与争议的耶稣会组织获胜，在这场法国的论争中，它却不采取任何立场，任凭里歇去攻击，不仅攻击耶稣会，而且攻击教皇，攻击法国僧侣界以及在基督教界召开的最具全体性的主教会议。

从一六一四年直到一六三〇年，耶稣会专心致力于在整个法国建立他们教派的学校，既然全法国通过三级会议这个机构肯定了他们。没有一个较大的城市没有耶稣会办的学校。他们到处安下身来，在居民与当局方面都没有遇到任何困难。有几位作者，在仇恨精神和邪念的鼓动下，把购买土地引起的某些争端归结为他们的罪行，试图叫人将修建学校和对学校的赠予引起的几次诉讼看成是不赞同他们的表示。如果某一个个人希望对他出让的花园进行裁决，或某几个继承人对某项遗赠提出异议，有人就要说，这就是外省人对他们不满的证据。这些人还那么起劲地收罗了这些纯属民事、只与土地有关的诉讼，竟然出版了一大本书。既然我们意识到自己的义务，而且必须不偏不倚，我们不得不把这一大本书看了一遍。经过长期的研究，我们发现书籍作者所归纳起来的反对耶稣会会士的事情，恰好对他们十分有利。例如在坎佩尔-科朗坦，雷恩最高法院允许他们修建一所学校。尊敬的神甫们选中了地皮，但房屋属于主教府的一块地盘，于是就宗教领地是否可以更换主人的问题打了一场官司。读者看得很清楚，这纯粹是一个法律问题，决定只关系到

主教府和国家。但是，这场与他们的事业无关的官司，人们也把它说成是他们的罪过，并作出该城市拒绝他们的结论，而实际上是该省法院请他们去并要他们在坎佩尔修建一所学校！

就这样，耶稣会会士的所有对手都写书反对他们。他们的敌人用歪曲每一事实的办法，终于使他们成了随着大流走而不肯费力气研究重大指责真相的人敌视的对象。

然而，虽然有这种所谓的厌恶，耶稣会会士仍在各处扎下根来，在每一处他们均受到人们满怀感激的接待。就这样一直到了一六三〇年。这一年，由于黎塞留果敢地采取了一个专断的行动，里歇与耶稣会之间的论争终于结束了。这位伟大的大臣，对这场论争在最有影响的机构之间造成的争论和敌意感到十分厌倦，将年老而不屈不挠的里歇召至自己家中。他与这位学者共进晚餐，然后将一份收回前言的声明给他看，对他说："你是想死还是收回前言，就在今天。"红衣主教叫来两个杀人凶手露出匕首。面对这种场面，大吃一惊的老头签了字。

我们承认，这一莫名其妙的场面与伟大的红衣主教是不大相称的。尤其是他逼着违心发誓的那位勇气十足、值得尊敬的老者，当人们想到他的价值、年龄和性格时，这种感觉就更为强烈。假如这类事在红衣主教一生中不是发生过不只一次，这种作法对耶稣会一定会有坏处。但是人人皆知，他用这种方法结束了一系列的纷争、战斗和争执，为了换得法国的平静，他甚至不怕拿一个蒙摩朗西家族的人的血去染红绞架。

于是黎塞留就用这种政变方式让耶稣会和它的教义打赢了官司。此后，耶稣会较有节制地节节胜利，毫无障碍地致力于法国的教育。红衣主教的伟大心灵自然可与侬纳爵的心灵相比。他们二人的长处有某种契合，伟大的大臣第一眼就看透了圣依

纳爵教育机构的目的：他看到了法国文学和王国的光荣，所以他以自己的整个权力保护耶稣会所做的努力。

七年以后，一六三七年，路易十三在审议王权时，叫阿莱特主教帕维翁先生支持其教会的权利。我们特别指出这个情况，因为在路易十四治下，这件事引起了著名的论争。

一六三九年，伊普尔主教冉森尼斯的继承人们出版了那本成为一百年论争对象的著名书籍。这本书包括一些与耶稣会教义背道而驰的主张，而那教义是黎塞留那样关怀地加以肯定的。长期以来，教育界向耶稣会会士的优势增长作了让步，让这个博学的教派平平静静地在法国从事他们那有益的事业——推广教育的善举，其目的是寻求科学的完善和法兰西的荣光。他们的成果已经令人感觉得到，但是还需要一个世纪和黎塞留强有力的保护，才能使法国分享到依纳爵教育机构带来的好处。

我们刚刚画出了耶稣会的历史轮廓，虽然极其简略，却没有漏掉任何重要情况。在他们得到了承认，安安静静地稳扎稳打地致力于王国的荣光，王国也尊敬他们时，让我们在进入路易十四这个重要时代之前，研究一下他们那样受到诽谤的教义和他们的作品。到他们在路易十五治下垮台的时候，我们才会谈到他们那著名的章程。我们已经让读者浏览了耶稣会会士在法国的历史，首先是从政治方面，叙述了他们立足的困难；其次从精神方面，研究他们的教义；最后是从他们与外界的关系上，借助于他们的章程和他们的教育方式。这样，到这篇历史结尾时，人们就已从各个方面观察了这个古老的团体，而且将所有的异议过了一遍。这篇历史将比任何历史更完整，而且只有这篇历史是真实的历史。

这个团体在欧洲各国内部形成了一个真正的国家，因此它

就得承受所有以人为基础的机构的命运。在叙述就冉森尼斯[①]的著作和乌尼根尼杜斯的谕旨而进行的论争——这场论争持续了整个路易十四时代，出现了著名的冉森派，当时没有一个人理解那场论争，只有后代才能看清，——的细节之前，必须勾画出耶稣会宗教见解的简史。

这历史背负着基督教教义的宝贵积淀，遭到与人间法律同样的种种不幸。人间法律担负着将民法、普通法和国家法的各项原则归纳起来的任务，会遇到律师和法官从唯一的原则出发，提出最背道而驰的见解。这种不幸是不可避免的，因为这两种神圣的积淀与人类思想中最细微的一切密切相联，关系到最宝贵的利益，宗教的利益和个人财产的利益。在利害不同的地方，不可能没有争论。所以，我们承认著名的帕斯卡尔和大名鼎鼎的阿尔诺在他们著作中所说的话有时是有道理的。何况帕斯卡尔用最强大、最锐利的武器——开玩笑，向耶稣会进攻，在民众中得到成功。

我们以这样的直率来开始教义之争的历史，表现出我们有相当的决心不会像起劲地站在这一边或那一边的那些作家那样，去设法歪曲事实或者将一些事实强加于舆论。

我们已经数次留心提醒大家注意，耶稣会的敌人依赖怎样的指责以便赶走耶稣会。数次在最高法院面前提出的异议中，人们特别强调那些耶稣会教义所引出来的异议，这教义教导国王应该服从教皇。我们也指出了这样的事实：耶稣会规模已经很大，它致力于传播信仰，教育，保护基督教的真理和神修指导。

所以，在这个人数众多、学识渊博的团体内部，有时会产生

---

① 冉森尼斯(1558—1638)，荷兰神学家，其神学思想在很长时间内被天主教会视为异端邪说，赞同其主张的被称为冉森派。

不同的见解。这里，请允许我们指出，一位国君颁布一些法律之后，从未要求官廷和法庭作出一致的决定，那么耶稣会会士要进行争议的问题，比法律更微妙，在这些问题上耶稣会内部出现不同见解的情形，也是不足为怪的。

于是，人们看到出版各种各样莫名其妙的书，书中人们支持耶稣会最高领袖教皇的权力。很多耶稣会会士朝这个方面写作，而且最大限度地传播了他们的见解。而依纳爵给他创建的团体定了一条规定，那就是要顺从各国的规定。依纳爵的章程指出："慈善与谨慎要求我们在一切与信仰与作风无关的问题上，要遵循我们在那里生活的国度的思想。"

耶稣会听从了其长老——他们是圣依纳爵精神的忠实捍卫者——的命令，顺从了法国的理论。但对耶稣会进行诽谤中伤的人，他们对这种顺从只字不提，只谈那些书。这些书保留了下来，成了不利于耶稣会的证据。

于是，在刺杀暴君的理论毒化了整个国家的时候，耶稣会的一些修士也被说服了。但是就在那时，第四任长老阿瓜维瓦发出了一项教谕，规定除非该书经过罗马的审查和批准，禁止发表任何谈及教皇对国君的权威或刺杀暴君的著作。对不遵守此项教谕者，必将严惩。

另一项维特莱奇教谕禁止此后谈及教皇及国王的权力问题，以便根除各种申诉及丑闻。

这后一条教谕要求缄默，而且也加以执行了。教谕是那样明智，因而黎塞留没有发表其他政令要求各宗教派别和巴黎教育界不再讲话。

就这样，在最重要的一点，也是激起最大喧嚣的一点上，耶稣会选择了最明智的立场。黎塞留将它作为楷模，人们应当

钦佩这样一个组织管理上的明智。自然，如果有过错，也立即予以纠正。这就是主要罪状的情形。

神修指导方面也有道德论争爆发开来。埃斯科巴，唐布兰之流以及桑切斯等其他人说了稍微出轨的话。帕斯卡尔对此大大加以利用。但是对此，耶稣会可以回答说，这些耶稣会会士是外国耶稣会会士，他们不属于法国教团，他们是西班牙人，属于这些出轨的话并不招人讨厌的国家；按照耶稣会的精神，他们向当地的习惯作了让步以便更好地教育那里的人。如果是在一个世纪以后，如此受到贬责的书籍是再也不会有人读，有人欣赏了。

在法国的耶稣会会士中，只有阿尔杜安神甫和贝鲁耶埃神甫的见解完全似是而非。这两位神甫甚至变得赫赫有名。他们在法国耶稣会教派中是唯二的两人，而且他们的似是而非也只涉及科学，事实，历史或教义。他们没有任何令人厌恶之处，只是科学在发展过程中要求极度自由的产物。这些理性主义的夸张是耶稣会热心在科学的每一部分发现真理的结果。

此外，人类思想前进过程中这些轻微的弊病，在任何一个时代的学者队伍中均可见到，可以与教育结出的硕果放在一起去权衡得失，不偏不倚的人会作出判断。

现在我们到了理论部分，这部分涉及教义及宗教的奥秘，我们涉及到就恩宠、领圣体等进行的著名论争、冉森尼斯的著作以及它所导致的通谕。

这场与最高虔敬仪式有关的基督教原则之战是在马扎兰红衣主教任下开始的。

没有人认识冉森尼斯，甚至耶稣会会士都不认识他。他写了一部书，将印刷此书的义务强加给他的继承人。据说此书包含有与耶稣会会士希望在基督教世界建立的统一理论相悖的论

点。从来没有一个人读过这本书，原版有一本被送到了教皇英诺森十世手里。教皇发表了一个通谕，谴责书中的提法。该通谕从此变得十分著名。这些提法(哪儿都找不到)提出只应非常谨慎地接近圣事,特别是领圣体,因为一个基督徒处于圣宠状态时，应该保持这种状态。这就是冉森教派所谓的*有效圣宠*。耶稣会会士则相反,他们认为人们不应该动辄领圣体,有人进一步发挥这个原则，谴责耶稣会会士借助他们的*适量圣宠*保护宗教纪律的松弛。冉森教派在生活习惯和举止上那样的刻板，也由此而来。他们是*基督教的清教徒*。可是谁又会想到这一理论上的简单争论竟会在法国点燃一场宗教战争呢？这场宗教战争虽然没有继之以拿刀拿枪的战斗,在残酷和悲惨方面,却并不比那样的战斗逊色。作了这样的解释以后，我们现在可以继续叙述耶稣会的历史了。现在,一切都将齐头并进了。

一六五三年教皇发表其通谕时，必须让法国接受和认可这个通谕。马扎兰红衣主教召集了僧侣大会，对通谕和冉森的著作进行了深思熟虑的研究,以多数票接受了通谕。

到现在为止,似乎没有任何事情能够打破法国教会的平静。但是,下一年,图卢兹的大主教德·马尔卡先生（他并不是耶稣会会士）编写了一个应作为信仰规定的程式汇编,其中谴责了冉森的提法，他幻想让整个僧侣阶层签署并接受这个程式汇编。

冉森那时已经赫赫有名,他死后,更成了法国教会一个分裂派的首脑。只有耶稣会会士被政府和僧侣视为正统，冉森派这个名称指的就是宗教和国家的敌人。很快，这种情况本身就使冉森派成了反对派,所有心怀不满的人，爱责难、好批评的人都成了冉森派,到了绝对君主统治时期，形成了一个重要党派，他们专门就宗教教理挑起战斗。

前面我们已经提过阿莱特城的主教，他在自己的教区内保护某些有权有势的人反对政府。不久他成了冉森派。所有耶稣会会士的敌人聚集在他举起的旗帜周围。这段时间里，大获全胜的耶稣会一直在让法国受益，在办教育。有几个心灵高尚的人，看到在一个著名团体的影响下冉森受到谴责，感到震惊，虽然这个没有多少公正可言的案子已被教皇、僧侣和政府宣判，他们还是出于叛逆精神，着手为冉森辩护。于是，一六五六年，帕斯卡尔，阿尔诺和王家桥小团体抛出了关于圣宠的著作，对耶稣会进行攻击。

受尊敬的神甫们第一次要钦佩一些才气横溢的对手，而且像里歇一样，与他们自己相称。这场斗争比人们想象的对法国更有益，因为耶稣会又多了一个加倍努力、干劲倍增的缘由，向法国献出从他们的学校中造就出来的在各方面均大放光华的人才。而且以后人们也确实看到，法国应感谢耶稣会为它造就了所有的伟大人物。强大而可怕的敌人的存在是一种鞭策，激励他们做好事。就在这一年，《致外省人书简》[1]出版了。这是一部不朽的著作，与其说它是不偏不倚的天才的作品，不如说它是雄辩和喜剧效果的丰碑。也是在这一年，新教皇亚历山大七世，通过一项新的教谕，谴责冉森派及其成员。

这次论争最莫名其妙的一个情况便是为了让最高法院接受这项通谕，路易十四亲自到了法院，而且与马扎兰一起，下令在每一个主教教区，人们都要在程式汇编上签名。

上面叙述了这场论争的起源，对此不再多谈。我们要说的仅仅是，耶稣会会士始终是胜者，而且被教皇、国王、僧侣和法兰

① 《致外省人书简》，帕斯卡尔的宗教论战著作，采用书简形式，共十八封，汇成一册，秘密出版。

西宣布为胜者；这场斗争也有不良的后果，那就是将大名鼎鼎的阿尔诺从王国放逐出去，而且也是路易十四采取数项强硬命令的缘由，因为他对这样漫长的神学论争感到厌倦。人们将政府采取的措施归咎于耶稣会会士，但事实上他们一直安分守己，是那个伟大世纪的一切著名而辉煌的事情在支持他们。路易十四未能消灭冉森派，一六九四年阿尔诺死后，所有才华横溢、头脑清醒的人士都抛弃了他们。这个光辉灿烂的时代是耶稣会会士的杰作。在这个时代，耶稣会会士变得那么强大而受到重视，以致这无上的光荣给他们引来了下一个世纪所有宗教教派对他们的妒忌。

那时，耶稣会从果阿① 到巴黎，从巴黎到北京，从日本到暹罗王国，从暹罗到俄国，从俄国到荷兰，从荷兰到美洲，从美洲到西班牙均相连相通。总而言之，它将全球联系在一起，并将所有的智慧，所有的科学和一切有效手段聚集在这个组织之内。它比历来所创建的最美好的机构对人类文明所作的贡献都要大。传教士将基督教道德以预防为主的火把传送到各处，甚至传送到埃塞俄比亚。他们的热情是那样高涨，以致尚未开化的人将他们视为行善的天神。一七〇二年，盖斯奈尔神甫的著作发表，重申了冉森的体系，英诺森十一世立即抛出著名的乌尼根尼杜斯通谕，再次给法国的异端以雷霆万钧般的打击。

虽然有人想在公众舆论中给耶稣会会士抹黑，但是没有一个作者指责他们要求撤消南特敕令。事实上，路易十四确信在国内必须有统一的信仰和统一的政府。所以，所有的历史学家都感到撤消南特敕令的措施出自王政统治精神，这是太显然的

① 果阿，葡萄牙占领时期的印度旧都。

事，人们无法将执行这个措施过程中发生的那些可怕的事栽到耶稣会会士头上。但是我们还要进一步说，事实上，耶稣会会士一定是欢迎这种行为的，因为这是正确的。一个政府接受某一原则时，它应该希望这个原则所产生的后果来到。如果有哪个作者指责耶稣会与这个措施在某种程度上同流合污，并以新教徒的不幸来谴责耶稣会，我们在这里就要回答他说，就在此后不久，法兰西起来反对自己的国王，而且处死了一大批法国贵族。大家都承认为了坚持原则就必须牺牲一切。耶稣会会士看到了天主教的胜利，他们也了解由异端分子引起的法兰西的灾难，他们本应该请求撤消南特敕令的。虽然没有一个作者谴责他们参加这件事，这却是他们的光荣上的一个污点。这一次，他们倒是第一次没有尽到自己的职责了。

路易十四死前已看到冉森派的论争再起。但是他和耶稣会一起已经建起最强大的壁垒，一个真正君主政体的政府可以用这个壁垒抵挡住革命。耶稣会构成这座坚不可摧的大厦的水泥。可叹，耶稣会被摧毁之后，这座大厦也很快坍塌了。

对乌尼根尼杜斯通谕的论争在整个路易十四治下继续进行。但是人们看到，在路易十四统治时期，除了拒绝埋葬不承认章程或乌尼根尼杜斯通谕的人以外，在法国宗教事务方面，没有什么重大的事情。在整个王国，人们对耶稣会会士看法很好，他们到处站稳了脚跟，遭到各种组织和教派的妒忌与仇恨。于是，人们出版了最无耻的书反对他们，挑起各种狂热和最卑鄙的利害关系。

为了使大家对仇恨能干出什么事情有一个概念，我们这里叙述几项针对他们的指责。在攻击它的人当中，最克制的作者讲述的关于这个著名教派的一些事，任何有理智的人都会拒绝

相信，因为那些事实的性质本身就教人无法相信。人们将暗杀一个泥瓦工的罪责推到他们头上，而杀害的目的则是为了赖掉他十个皮斯托尔①的工钱。下面又说他们偷了一个可怜的女工的一百法郎。在别处，又说他们利用他们神圣的职业赋予他们进入人家的便利，抢了最贫苦的人家。他们送出去几百万而且为他们自己装满了多少只船。没有一项法定的罪，人们不加在他们头上的。可是这个团体，那么多的作者把它说成极为有权有势，说他们能驾驭国王，说一些法律是他们授意国王颁布的，说他们牵着国王的鼻子走，说他们有警察、有暗探对付每家人家，每个领主。这个所谓拥有大量财富的大国，虽然有权有势，却在一七六四年一道简单的敕令之下就垮了，就解体了！

这些所谓的欧洲和美洲的君主，进入所有国王枢密院，国王的决定尚未公布他们便知悉的人，一道敕令就下了台。可是人家却说他们是为了某些原则和小小的利害，能够叫大权在手的人采取行动而且搅乱全国的人！

九年以后，克雷芒十四的一道通谕便毁了依纳爵的组织。

我们已经粗线条地勾画出了耶稣会在法国的历史，从他们到达法国直到他们解体。现在，我们来研究一下他们垮台的原因，人们最后指责他们什么，这一研究会给我们提供机会，揭示依纳爵在其著名的章程中所施展的天才，叫人看到这个组织为法兰西作出了什么贡献。

人们指责耶稣会会士想掌握政权并驾驭欧洲。对这一点，我们已经答复过了。但在这里我们要补充一个新的见解，那就是在西班牙，耶稣会会士力量十分强大，但他们从未进行过任何

---

① 皮斯托尔，法国古币名，约相当于十个利勿尔。

尝试去把宗教裁判所捏在自己手中。而在那个国家，这是取得政权的唯一手段，他们一直让圣多明我教派掌握这个神圣的法院，而自己只满足于去教育青年。

有人说，拉瓦莱特和里斯本的破产叫人终于看明白了耶稣会会士的诈骗、野心和交易。对于这一指责，在严肃地回答之前，我们倒要请各位诽谤者们先达成一致，告诉我们耶稣会的头目怎么能通过让拉瓦莱特这个人破产而无端地糟蹋自己的名声，而另一方面又说他通过外省人收到整船的黄金和巧克力，而这巧克力不是别的，正是金条，上面涂上一层可可。总之，一个教派怎么会因为太富而叫人解散，又因为破产、贫穷而被废除了呢？

另一项指责是依据他们对巴拉圭的管理。这里，我们呼唤所有了解《感化通信》的人的良知。要证明严格遵守教规的基督教将一个国家引向幸福，难道在世界上出版过什么更好的著作么？读到对这一真正的伊甸园那迷人的描述时，哪一个人的心灵不会快乐、高兴得颤抖呢？人人认可的巴拉圭各地秩序井然、全国一体、有条不紊的令人感动的景象，谁会不牢记在心呢？人们从未得到别人比这更多的爱！这些上帝的教士，奔走于一个新大陆的原始森林之间，为的是将到处流浪的人聚在一起，叫他们开化，叫他们尝到祈祷的快乐，宗教那天堂般的欢欣，这是多么令人感动的情景！我们跟随他们穿过原始森林，借助十字架与凶猛的野兽搏斗，克服各种困难。想象力向这些神甫微笑，将他们褴褛的道袍留在灌木丛上，让他们在陌生的溪水中解渴，以草根野果充饥，用心灵能理解的手势，向人们宣讲只谈爱与和谐的宗教。那些在荒野中发出的预言所显现的令人感动而又新鲜的图画；那些新生的茅屋，那些摇篮中的宗教团体，都铭刻在

人的记忆之中，就像童年的强烈感受在记忆中保留着天堂般的鲜美。在巴拉圭的传教士之中，人们既尊敬传道的人，也尊敬制订法则的人。

这些不为人知的伟人，这些俭朴而善良的神甫去跋山涉水，忍饥受累，为的是什么呢？难道是为了黄金或酷爱权力么？为获得这两样娇贵的财产，耶稣会会士吃的苦要比他们应该得到的享受多得多，这不是相当奇怪的事么！加之，耶稣会从未从他们对巴拉圭的管理中提出过任何钱款，大部分耶稣会会士都没有任何财产地死在了那里，甚至无法创建有相当规模的机构以便能给这些机构起个名称。人类的幸福和他们使之尝到了文化之果的人得到好处，这就是他们努力的唯一目的。谁读《感化通信》都会看到耶稣会士给世界留下了伟大美德的楷模，他们在新大陆的历史中写下了对人类有安慰意义的一章。在巴拉圭，不需要为他们辩解，他们是了不起的。

除了他们教派以及他们章程的性质本身，我们看不到还能进行什么别的指摘。据说，各国君主都为这种激励耶稣会的、从本质上说是具有支配欲和开拓欲的精神所震惊。

在法国，他们的巨大财富引起别人的妒忌。一七六四年他们被解散，他们将培养下一代的任务留在了别人手里。一七九三年，国王受审并被判处死刑，干这事的就是他们的后继者所教育出来的一代人。

这个教派是世界的纽带，创始人创建这个教派是为了防止人类大家庭受到使人类分裂的各种血腥革命的侵害，为了保卫国王的宝座，就像宗教的保护神一样。现在让我们浏览一下这个教派著名的章程。

就章程问题人们对耶稣会的第一项指责，是说耶稣会对章

程保密。事实上章程印刷过十六次；而且指摘耶稣会对章程保密的作者本人也逐字逐句地引用这章程！

耶稣会的章程分成四大部分：第一部分，总则，是关于成员的选择；第二部分为章程本身，是约束耶稣会的；第三部分，特殊规定，指导每个成员在交给他的任务中怎样做；第四部分，声明，在某种程度上是对前面三部分的解释性评论，并构成前面三部分的法律原则。依纳爵就用这些成分组成他的机构。正如我们已经说过的，这个机构的目的是教育。所以，依纳爵成立了一些初修院，安置自荐进耶稣会的人。初修院在最著名的耶稣会会士领导下，最为杰出。在这一类的神学院中，对自荐者的品德和学识进行研究，由老练的导师根据每个初修者的性格、才能，负责向耶稣会指出可以派他们作什么用场。因为提出要求的人很多，神甫也掌握公共教育，所以他们送到初修院的只是在学习中最杰出、最积极、最优秀的青年人，结果是被接受进神学院的人都已经过了挑选。从这济济一堂的其学识和才能已经最值得推荐的年轻人之中，他们再挑选出最优异者，将其培养成耶稣会会士。每个人都得到评估之后，将他们派到每个人那为人所承认的志愿呼唤他的地方去大展宏图。机灵的人被派到遥远的国度去，以便为耶稣会的利益向君主游说；学识渊博的人，被派到学校去教书；深有宗教气质的人，被派到发愿修行院去。所有的品质都分门别类加以排列并且充分加以利用，每个人从一开始就有最适宜于他的道路，不可能不在各方面获得成功。耶稣会的高水平，各项意图之间的和谐，同质，执行任务中的整体性，都由此而来。这个庞大的机构只有一个心灵，一个声音。

发愿修行院是祈祷的场所，容纳指导神修、忙于神职的耶稣

会士。这些修院从未拥有任何财产。它们负责学问，论争，传教，到中国、日本和巴拉圭去的著名传教士就是发愿修行院派出的。仅这些修院就构成教派的半边天。

最后是设施齐全的学校。为了能够传播他们教育的优秀成果，从来只接受在各门学科中最为杰出的学者来担任教师或者校长。就这样，耶稣会达到了其教育的高水平，给法兰西培养出了多少伟大的天才。我国文学之出类拔萃应归功于这个团体。只要这个令人尊敬的神甫的著名团体存在，我国的文学就一直像一颗灿烂的明星在闪烁。只有这些人退隐之后，这颗星才殒落，而他们的学生则后继无人。

要使人们回忆起耶稣会办教育所作出的杰出贡献，只要列出领导他们学校的教授、哲学家、演说家、学者、数学家、历史学家的名单就行了。

喂，为一个世纪的荣光作了准备的学者们，你们也来为自己作个证吧！你们为之操劳的后代，不会拒绝你们的见证的。请你们出来为自己辩护，布乌，瓦瓦瑟尔，拉班，拉吕，茹旺希，弗里松，瓦尼埃尔，勒费弗尔，弗达尔，波雷，布鲁莫瓦，德比隆，利约托，古依，雷诺，拉波尔德，德兰让德尔，泰克希埃，拉高隆比埃尔，布尔达鲁，舍米奈，塞盖里，吉鲁斯特，布列多诺，隆巴尔，杜非，拉佩斯，巴吕，库尼，色高，波吕斯欧，德·讷维尔，格里塞，勒夏普兰，波多，西尔蒙，维特里，阿尔杜安，西卡尔，贝尔蒂埃，勃罗蒂埃，古尔丹，塔盖，德沙勒，傅尼埃，格雷古瓦·德·圣樊尚，沙勒，拉鲁拜尔，欧特，迈尔，波兹那，伯鲁，布让，杜尔施兰，达尼埃尔，杜阿勒德，勒贡特，德·奥尔良，维尔儒，查理渥瓦，杜舍尔，马尔多纳，提兰，托莱。伟大的军事家，他们造就了你们的精神与勇气，请你们也站起来吧：波旁，孔代，孔蒂，布雍，罗昂，苏比

兹，卢森堡，维拉尔，蒙摩朗西，杜拉斯，布朗卡，格拉蒙，布弗莱，黎塞留，尼韦诺瓦，莫特马尔，德·埃特雷，勃罗格利，舒瓦瑟尔，博沃，克雷基。从教会的怀抱中走出来为教会增了光的拉罗什富科，波利尼亚克，弗莱舍，博叙埃，费讷隆，于埃，比希，马布里，弗勒里，唐善，罗什舒瓦尔，德·吕伊纳，朗盖特，伯勒絮恩斯，让人们听听你们那雄辩的声音吧！还有你们，拉穆瓦尼翁，塞吉埃，蓬沙尔特兰，比尼翁，诺维翁，德·阿尔让松，德·梅斯纳，塔隆，勒热，德·阿利格尔，德·奥尔梅松，波塔依，勒布莱特，波蒂埃，布依埃尔，孟德斯鸠，莫普，佩勒济埃，阿莫洛，尼高拉依，莫莱，埃诺，著名的法律诠释家，请你们为正义的事业辩护吧！还有你们，鞠斯特-里浦斯，雷吉斯，笛卡儿，卡西尼，瓦里尼翁，马雷济约，图尔纳福尔，高乃依，卢梭，莫里哀，克雷比庸，封特奈尔，拉莫努瓦，梅朗，布封，德·奥利维埃，格雷塞，蓬皮涅昂，拉贡达米纳，伏尔泰。[①] 你们这些伟人不朽的名字是文学与科学的光荣，请你们向你们的老师表示敬意吧，让你们的荣光在他们的额头上放出光芒吧！

耶稣会领导的学校遍布法兰西大地，他们的学生到处出人头地，贝尔说，只从路易大帝一个中学怀抱中走出去的著名作家的数目就超过整个王国所有的大学。最著名的耶稣会会士根据阿瓜维瓦的命令起草了学习计划，它应该产生的数代辉煌的天才就是这样的。大名鼎鼎的培根指出这个学习计划是最伟大的

---

① 除了几个例外，所有上两个世纪的杰出人物均在耶稣会的学校中接受过教育。从这些学校中出来的伟人数目很大，以致我们没有足够的地方可以将他们的名字全部列出。在这个短短的名单中，我们甚至没想到挑选一下。我们没有按什么顺序，提到的这些名字是首先出现在我们脑海之中的。——作者注。

科学代表作，在学术界完成了一场革命。罗兰①的著作只不过是这个学习计划的缩写，获得了最令人尊敬的成功。学习计划完全配得上与这个机构联系在一起，它对教育和对象选择包含着那样优秀的思想，以致综合理工学院和高等师范学校只不过是依纳爵教派章程在科学两个分支上的实施——数学和教育学。这两所学校就相当于两所初修院。

伟大的依纳爵的思想所结出的果实，是高贵而美丽的。法兰西在人类学识的各个方面，在战争中，在外交上，在行政管理上，在文学上，得到光荣的丰收，致使人们将从耶稣会会士的学生笛卡儿的诞生到也是耶稣会会士的学生的伏尔泰的死亡之间这段时间称为"伟大世纪"。自然，十九世纪朝着科学完善的方向前进，也来自这个团体给欧洲打上烙印的运动，而欧洲却不公正地解散了和诽谤这个团体。

我们刚才浏览了耶稣会的章程，现在让我们来研究一下这章程对教派成员所起的作用是怎样规定的。每个修院有一个院长，在全世界，修院是按省排列的。每省有若干数目的修院，由一个省修院院长领导，他手下有许许多多公务员，负责大量督察工作必然带来的具体工作。省修院院长会议构成一个庞大的理事会，由长老主持。耶稣会的管理中，一切都可以选举，所以这个教派是唯一纯纯正正地实现了立宪政府的光辉理论的。从来没有哪个政府比它更好地捍卫其臣民的利益，比它更专门地保护臣民，有比它更直接、更公正、更明智的法律。从中可以看到人类热烈追求的自由，在这个机构中，每个成员在天性注定的心爱领域中从事工作，积极解决人生的问题：为国家、人类、上

① 夏尔·罗兰(1661—1741)曾任法兰西学院神学教授及巴黎大学校长，他一七二六年发表《论学习》一书，成为教学法的经典著作。

天效力。他幸福，受到保护，安安静静，他的生命是丰满而无云的一天，到了晚年，则比所有其他人的晚年更平静。

在这个团体中，我们不知道最应该赞美的是什么，是作品，还是创造作品的人。在手段、效果、人与事之间占据一切的是那样完美的和谐，以致人们真想相信这个崇高的计划是上天的一次圣宠揭示给依纳爵的，依纳爵将这一道特殊的光芒归之于他为之献身的圣母。

依纳爵深深意识到这一从属关系之重要，是它构成各机构之间最可靠的纽带，他竭尽全力要使这种思想永存，就像高尚的心灵赋予他创立的机构以生命那样。在章程中，他为每个人规划出应尽的义务，怀着同样的目的，他总是让教师关注学校，让学监关注其初修院，让校长关注其发愿修行院，让省修院院长关注其督学。

此外，我们要向对这篇忠实的历史感兴趣，希望细致了解章程的所有读者，推荐一位著名人士的著作，他就是耶稣会会士塞鲁提，他编了一部耶稣会颂，著作中有十分详尽的细节，对所有的指摘都以高超的才气进行了批驳，自那以后，作者更是充分发挥了这种才气。他已经那样精心那样成功地完成了任务，我们这里就不必多此一举了。

让我们将耶稣会的历史勾勒完毕。请不要为我们马上要描述的灾难而沮丧，让我们继续必须要让真理获胜所赋予我们的这桩事业吧！

对耶稣会士最重要的一项指摘，便是说他们被动地服从教派的长老。人们将长老描绘成山大王一样，生活在奢华与王权机构之中，为看守、大臣簇拥着，有他的枢密院，有他的金库。这长老是终身制，圣依纳爵要求对他要绝对服从。请允许我们勾画

出耶稣会解散时担任长老的那个人的肖像，我们这里借用的是一个亲眼目睹的见证人的话语和叙述：

"独自一人，孤单单地，几乎总在忙着写什么，耶稣会长老不仅冬天房间里没有火，天气最冷时也只有一块木柴将他的前厅烘暖一些。几张老式椅子，几本宗教书籍，几张版画，几张油画，这就是他的全部家具。一间工作室，一个作弥撒的小教堂，这就是他全部的房间。他去觐见教皇或拜访一些红衣主教时，一位大老爷便借给他一辆车。一顶二人轿留在那里，为他去卡斯代尔-甘多尔夫度假用，这就是他的全部车马仪仗。他在饭厅里坐首席，这是他获得的唯一荣誉。他既没有资金，也没有收入，没有月薪，也没有年金。所以他既不要付仆人的工钱，也没有房屋要维修，也没有任何要用钱的开支。两个教士服侍他，四个秘书答复来信，每个国家有一个助手帮他出主意，一个告诫者为他的品行作证，也为他的行为作证，这些就是他的全部陪同人员。他没有别的荣誉，别的勋章，别的高贵称号，只有教派中人们对他的权威的尊重，对他本人的爱戴和对他品德的敬重。"

这位权势极大的君主就是这样，据说其意志是令人畏惧的，他的每一位前任与他也或多或少相似。此外，长老一共也没几个，罗耀拉，莱奈斯，波基亚，阿瓜维瓦，维特莱奇，再加上三、四个生平比较有名的，就构成了统治耶稣会会士的了不起的长老行列。他们都是值得称道的学者，性情平和的人，有益的道德与宗教真理的保管人。

最后，我们来说说耶稣会会士享有的特权，人们指责这些特权冒犯了多少人的利益。这些特权分为：已被废止的特权(他们在法国从未享有的特权)，所有的教士均享受的特权（他们与其他宗教团体同样享有），给予耶稣会而且在别的国家也予以接受

的特权（但在法国却未予接受，所以对于法国的耶稣会会士来说，这些特权等于零）。这些特权囊括在各位教皇发出的十四项通谕里，在法国，最高法院承认了不违反法国教会精神和法兰西君主制度精神的那些条款。

所以，从这些特权中，我们看不到有什么可以导致这个重要的教派垮台。他们所做的贡献被所有的国家所遗忘，而正是这个教派在非常微妙的时刻支持了罗马教廷，也正是它遭到克雷芒十四世通谕的严酷打击。

一个时期以来，耶稣会会士一贯的敌人倍加疯狂地进行攻击。这些人为达目的，不择手段。在他们看来，只要成功，就证明做得对。在王国最高法院面前展开了一场新的论争，这一次，耶稣会会士的对手对攻击手段作了长期的准备，已经胜利在握。但是耶稣会的事业也找到了维护者。有几处法院，大量的主教，国家的大部分人，都表态支持他们。但是有人向法院提交了一份由冉森派教士匆匆编纂的言论集。不大适合作此项工作的几个法官没有好好进行核实。他们用这种办法欺侮法院老实。这部妖魔一样的书，虽然充满了错误的引文，断章取义，误解，从答复中取出的反驳，还是被当作是耶稣会道德和行为规范的合集。

这时，一件可恶的刺杀案威胁了受人爱戴的君主的性命。刺杀国王的人叫达米安①，从前既在耶稣会中做过事，也在反对党的人家里做过事。用不着更大的事便足以激起冉森派的劲头了。对罪犯的审讯印了出来。这里很容易看到，他没有往耶稣会神甫头上栽一句话。但是，有人却让可怕的怀疑笼罩在他们头上，而且，不问问他们，便把罪行加在他们身上。

① 达米安(1714—1757)，图谋行刺路易十五的刺客，失败后被处磔刑。

次年又发生了刺杀葡萄牙国王的事，为卡尔瓦洛大臣的仇恨找到了借口。他在王公那里无意间发现了一项驱逐耶稣会会士的命令，于是便叫人立即严格执行。

路易十五对冉森派的请求已经厌倦，对依纳爵教派的敌人终于提到最高法院面前的诉讼所导致的长期争论也已经厌倦，他在巴黎召集了主教会议，征求他们对耶稣会教派的意见。其中有四十个人凭良心说话，不考虑王公个人的意见，承认这个团体十分有益，而且对其办学给予了最大的赞扬。有六人认为要对章程的某几处进行修改。只有一个人，是苏瓦松的主教，宣称学校与教派同样危险。苏瓦松主教这种绝对的见解只得到很少几个人的赞同。每个人都知道这位高级教士与耶稣会教派有私仇，早已宣称自己是冉森派的领袖。

国王被主教赞同的意见所说服，于是发表了一个敕令，要叫这整个官司结束。他下令耶稣会教派继续存在；只要求教派在几点上修改其章程。这个敕令送到最高法院去登记注册，激起其成员大部分为冉森派的法院强烈反对。他们提出了进谏，这进谏得到了使耶稣会敌人大喜过望的成功。国王忙于照料国事，说不定也过分沉溺于个人享乐，撤回了敕令，未向最高法院作出答复。

一七六二年法国政事的演变，被英国人夺走其殖民地所受的损失，海军和商业的衰败，都使政府焦虑不堪。一位不讲道德的大臣以为找个大替罪羊祭一祭舆论就可以转移公众的注意力：于是将耶稣会会士捉来当牺牲品。一七六二年八月六日，最高法院对他们的教派作了判决。宣布他们发的愿是骗人的，令耶稣会会士还俗、解散，将他们的财产易主并出售，团体领导成员则未经任何审判便被驱逐。

到这时，对于耶稣会精神与激发他们敌人的精神之间有什么区别，人们可以判断一下了。敌人对他们的迫害非常凶狠。在敌人面前，年龄，不幸，贫穷，任何理由都得不到宽恕：他们命令耶稣会会士一星期之内离开王国，除非发誓弃绝该组织。

耶稣会会士处于顺境时很谦虚，处于逆境时很顺从，甘心忍受。这些如此遭人诽谤的人，在大量的著作中被人说成是随时准备拿宗教和誓言的神圣性开玩笑的人，却全部拒绝人家要求他们发的誓。对于说他们理智有限、不走正路和缺乏信仰的指责，他们就这样作了回答。反正必须离开王国。有几个人提出他们年龄太大，身患疾病，他们已经做出的贡献，但都无济于事，任何请求均不被接受，执行命令也正像命令本身一样严酷。

耶稣会会士的敌人并不以此为满足。驱逐教派，剥夺其成员的财产，占有教派的财产，对于他们那不共戴天的敌意来说，都还不够，还必须将其全部解散，令其完全毁灭才行。

最谎话连篇的报告，最夸大其辞的说法，交到克雷芒十四世教皇手里。人们使用了欺诈、纠缠的手段，各种各样的政治诡计。与教皇信任的大臣一起订立了协议，一旦废除该教派，这些协议便生效：阿维尼翁，贝内文托，蓬塔—科尔沃这些罗马教廷从前的领地，都会重新回到教皇统辖之下。人们也看到，在克雷芒十四世顺从了法国、西班牙和葡萄牙国王的意志之后，这些领地立即归还给了他。

但愿我们不想从这些事实中归纳出这样的结论：克雷芒十四世被各国君王的威胁吓破了胆，或者受到他们许诺的诱惑，任人夺走了一个敕书。这敕书的不公正尽人皆知。圣彼得继任者的品德，能容许别人这样想吗？教派敌人对他采取了更巧妙的作法：他们开始时先在他头脑中为教派抹黑。当教会首领看到

三个天主教国家将耶稣会会士驱逐出境时，诽谤在他头脑中留下的最初印象更得到加强。这时人家要他考虑教会的前途，似乎这取决于是否取消罗耀拉的教派。所以他是出于热爱宗教、关心民众的精神发出那著名的通谕的。通谕虽然十分严厉，但从中依然能看出一位父亲认为自己不得不惩罚自己心爱的儿子时的那种柔情和遗憾的表示。

虽然通谕中的指责夸大其辞，我们认为还是应该将它全文转述出来，因为攻击耶稣会的作者们一直将这个通谕当作强大的武器，同时又故意略去那些对学校从前所为进行正确赞扬的段落，使大家对耶稣会的指责变得更为强烈。

我们的圣父、教皇克雷芒十四世为取消耶稣会发布的敕令

为永远牢记

耶稣·基督，我们的主和救世主，先知预言他是和平的王子，他来到这个世界的时候，首先通过天使的声音向牧民们宣布和平，在使一切复归天父之后，他以其洒在十字架上的鲜血，使天上和地上的一切得到和解，他本人数次将和平送给和留给他的弟子，将其和平的事业和和解的语言交给圣徒，以便他们以绝非不和的上帝而是仁爱与和平的上帝的耶稣·基督的名义行事，向整个宇宙宣布和平，将他们的热情和劳作主要用于使所有通过耶稣·基督而再生的人精心在和平的纽带中保持精神一致，只构成一个躯体，一个灵魂，既然他们全都被召唤去希冀唯一的、相同的事业成功，正如圣格列高利教皇所表达的那样，如果不是与自己的伙伴齐心合力地奋进，这一事业是不会成功

的。当我们随着绝对在彼得之下的这个讲坛的功德而提高精神境界时，我们记起上天正是将这一话语和这和解的事业赋予了我们。日日夜夜，我们将他交给我们的责任看在眼里，铭记在心，我们今日根据我们的力量努力履行这个责任，为此不间断地乞求上帝的帮助。向我们以及他的羔羊，上帝愿意以思想及和平的建议给我们以启示，给我们指出最可靠和最坚定的道路，以达到如此令人向往的目的。加之，他知道是一部关于民众与王国的神圣通谕把我们安排在这里，为的是我们种植 Sabaoth 的葡萄田时，保护耶稣-基督为之奠基的基督教大厦时，我们可以拔除，摧毁，失去，消除，建造和栽种。同样，我们认为，对于为了基督教共和国的平静与安宁适宜于做的一切，都不应该有一丝一毫忽略。所以我们一直甘愿一旦天生的慈善纽带要求如此，同样随时准备拔除和摧毁哪怕是我们可能不可或缺的令我们最惬意的东西，而不致感到极大的忧伤和最强烈的痛苦。

人们丝毫不应该怀疑，为天下的教会赢得了那么多荣耀、神佑和好处的各个教派，在为教会的繁荣作出最大贡献的事业中，几乎占据首位。因此(罗马)教廷不仅批准了这些教派，而且给它们许多恩典、豁免权、特权和权势使它们壮大，以便燃起他们的热情，并使它们越来越渴望致力于虔诚和宗教，通过他们的话语和榜样，造就品德高尚的民众，在忠诚的信徒中维护和加强信仰的统一。但是，当发生了基督徒民众从这些教派的某几个教派中再也得不到成立教派时向人们许诺的硕果，他们不但没有带来最热切希望的好处，反倒表现出有害而且更多地搅乱民众的安宁而不是带来安宁的情形时，悉心创建这些教派并以自己的权威维护这些教派的同一教廷，面对或者颁布新的法律以加

强教派，或者提醒他们恢复最初的生活，或者将其解散并完全消灭这几种选择时，是绝不犹豫的。

由此，我们的前任英诺森三世，当他观察到形形色色的受教规约束的教派在上帝的教会中引起极大的混乱时，便在拉特朗第四次主教全会上，严厉禁止以后再创建任何新的宗教派别，他希望此后再没有任何教派加入到已经批准的教会以外的任何教会中去，他并且下令任何想建立一个新教派的人，必须让这个教派与已经批准的某一规定和某一机构相一致。

因此，没有罗马教皇的特别许可，绝对不允许创建新的宗教，这是有道理的：因为，既然宗教团体是为了更完美而建立，罗马教廷就必须事先研究他们提出的生活方式是什么，仔细衡量，惟恐在更大的善的外表掩盖下，在教会内出现许多弊病，也可能是许多的恶。

然而，虽然有英诺森三世明智的敕书，不仅有人提出不合时宜的请求，不断纠缠罗马教廷，强行取得教廷同意，创建了几个受教规约束的教派，而且狂妄大胆到竟然产生了一大批教廷根本尚未批准的教派，尤其是托钵教派。

我们的另一前任格列高利十世教皇对这些情况了如指掌，他在里昂主教全会上，重申了英诺森三世的章程，发出了更严格的禁令，禁止任何人此后成立新的教派或创建新的宗教，禁止他们进这个教派当教士。

他彻底解散了拉特朗主教会议之后成立的、根本不值得罗马教廷确认的各个教派，乃至托钵教派。他允许那些已经以此为职业的人，如果本人愿意的话，可以继续下去，条件是他们不得再接纳任何人进入该教派并以此为职业，不再谋求任何修院及基金，而且不经罗马教廷特别许可，不许将他们拥有的修院和

基金转给他人。

格列高利十世将所有这些财产留给罗马教廷支配，用于救济圣地和贫苦的人，或用于其他善事，通过当地的普通人或通过罗马教廷委托的人来进行。他绝对不准这些教派的任何人行使讲道、忏悔的职能，不准他们行使权力埋葬不属于他们教派的人。但在这一章程中他声明不包括渔民和矿工的教派，他们在整个教会中所起的明显的作用，已经使教会批准了他们。他还希望耶稣会、圣奥古斯丁会和加尔默罗会整个存在下去，因为他们是在拉特朗主教全会之前成立的。最后他一概允许这项规定中包括的教派中的个人进入已批准的各个教派，但是如事先未得到罗马教廷的特许，一个教派不准整个进入另一教派，也不许一所修院连带其财产整个进入另一修院。

对于我们前任的其他各位教皇所颁布的敕书，一一道来未免过于冗长。可以一言以蔽之，他们根据当时的情形沿着这些足迹前进。其中有我们的前任教皇克雷芒五世，他通过一三一二年五月二日的铅封信件，废除并完全停止了圣殿骑士团这一军队教派的活动，因为他们已经声名狼藉，虽然这一教派曾得到合法的认可，并且对基督教共和国作出过光辉的贡献，罗马教廷也给予它许多财产、特权、权力、豁免权和许可，虽然他下令审查这件事时，维也纳主教会议主张对此不要作出正式和最后的判决。

圣庇护五世也是我们的前任，天主教教会虔诚地尊重他那著名的神圣权威，他完全解散了受教规约束的受辱兄弟会并停止其一切活动。这一教派成立于拉特朗主教会议之前，也受到一些教皇的认可，我们记得很清楚，是英诺森三世，奥诺雷三世，格列高利九世和尼古拉五世。但是因为他们不服从教廷的敕令

以及内外纠纷，使人对他们回到德与善的道路上来再也不抱任何希望；同时也因为他们的数个成员罪恶地策划阴谋谋害圣罗马教会的红衣主教、他们教派的保护人和教廷巡视人圣查理·波罗梅的性命。

值得怀念的我们的另一前任、教皇乌尔班八世，通过其一六二六年二月六日以敕书形式发表的函件，废除了新教修院兄弟团。这个组织得到也是我们前任的教皇西克斯特五世的庄重认可，从这位教皇那里，它得到许多好处和恩典。但是他们在教会中根本没有生产出任何精神成果，相反，在他们与非新教修院兄弟之间发生了不少分歧。教皇将属于这个教团的房屋、修道院、家具、证券、资产、权益和股份都给了圣弗朗索瓦修院矿工兄弟会，但是那不勒斯的修院和罗马的圣安托万·德·帕德修院例外，教皇将其用于并纳入宗教（财政）法庭，由他及其继承人支配。最后，他允许上述被取消的教团的兄弟加入人称嘉布遣会或方济各会的圣弗朗索瓦兄弟会。

前教皇乌尔班八世，也是通过以敕书形式发表的其他函件，于一六四三年十二月二日取消了、根除了、永远消灭了布瓦的受教规约束的圣昂布罗瓦兹和圣巴尔纳贝教派，他将这一被取消的教派的教士提交法院审判，交给当地的普通人去改造他们，而且允许他们转入其他罗马教廷认可的受教规约束的教派。前教皇英诺森十世，通过我主化身的一六四五年四月一日铅封函件，正式重申取消这个教派的决定。再者，他使上述教派从前受教规约束的修院和寺院，恢复世俗状态，并宣布从此以后这些设施均属世俗性质。

我们的前任、同一位英诺森十世，通过一六四五年五月十六日以敕书形式发出的函件，压缩了上帝之母贫苦人教派、慈善学

校或未发任何誓愿的普通教团的修士数目，对圣菲利浦-德-内利的奥拉托利会在俗教士团亦同样。这奥拉托利会设在罗马的圣马利亚教堂内，in valli Cellâ①。原因是他们之间发生了严重骚乱，虽然这个教派曾经过慎重研究，由我们的前任、教皇格列高利十五世隆重地认可过。英诺森十世允许这一教派的修士转入任何被认可的另一教派，但禁止他们接收初修生，禁止他们批准已经进来的人传道。最后，他将直到那时为止掌握在巡视神甫和其他院长手里的特权和裁判权完全转给了当地的百姓。在数年时间内，这些完全得到贯彻执行，直到罗马教廷最后承认了这个机构的好处，叫它再次回到郑重发愿的古老形式上来，并将一个完美的接受教规约束的新教派形式归还给他们。我们的前任，同一位英诺森十世，通过一六五〇年十月二十九日以敕书形式发表的类似函件，完全废除了亚美尼亚人的圣巴济勒教派，也是由于发生的混乱和争执。他强迫这一教派的修士穿上世俗的服装，在一切方面接受当地百姓的司法裁判和领导，却从已被取消的修院收入中拿出一部分来给他们作膳宿费并给予他们转入任何得到认可的其他教派中去的权利。我们的前任，同一位英诺森十世，当他认为对受教规约束的善良耶稣教士团为教皇采得精神果实再也无法抱什么指望时，通过一六五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以敕书形式寄出的函件，永远废除了这个教派。他让这个教派的成员接受当地百姓的法律裁判，并从已被取消的教团收入中提出一部分来给他们一份足够的膳宿费，同时允许他们转入罗马教廷认可的任何一个受教规约束的教派，他自己保留将这一教团的财产用于其他善事的权利。

---

① 拉丁文：位于才拉谷地。

最后，我们的另一前任、教皇克雷芒九世，当他看到由圣约翰·哥伦班建立的三个受教规约束的教派，即：在阿尔加的圣乔治受教规约束的议事司铎修会、塞萨利的圣热罗姆修会和耶稣会① 只能使基督民众很少受益或根本不能受益，且对此也不能再抱什么指望时，便做出了将其灭绝和取缔的决定。通过一六六八年十二月六日以敕书形式寄给威尼斯共和国宗教裁判所的函件，他执行了这一决定。他希望这几个教派的大量收入用于干地亚② 反对土耳其人的战争所需费用。

在这些安排及其执行中，我们的各位前任一直更喜欢用他们认为最明智、最适于结束论争和排除任何分裂和各派之间敌意的方法。这样，他们没有使用法院惯用的那些令人难堪、叫人为难的形式，他们只遵循审慎的规律，按照他们作为耶稣·基督的地上代理人和基督教共和国最高调解人所得到的强大权力，执行了这些行动计划，没有赋予要被取消的受教规约束的教派以走上法律途径、驳斥最重要的指责、驳回导致采取此决定的缘由的权利。

我们面对着这种榜样以及其他榜样，在所有的人当中，他们是最有份量和具有最高权威的人。我们心中燃着热切的希望，要满怀信心和确有把握地将我们下面就要谈到的慎重考虑付诸实行。

为了发现和审视与人们通称为耶稣会的受教规约束的教派的起源、发展和现状有关的一切，我们既没有舍弃谨慎，也没有舍弃仔细审视。我们发现其神圣的创始人创立这个教派是为了

---

① 这个耶稣会是圣哥伦班建立的。更正确地说，是西耶拿（意大利城市）的约翰·哥伦班于十四世纪建立的。

② 干地亚，即希腊的伊拉克利翁。

致力于拯救人的灵魂，使异端分子皈依，尤其是致力于使不信教的人皈依，总之是为了使慈善与宗教得到极大的发展。为了更易于和更好地达到这个预期的目的，通过发愿忍受福音书上规定的最大的清贫，无论是整体还是个人，这个教派已经献身于上帝。只有学习或研究学问的学校除外，允许他们享有收入，条件是耶稣会团体绝对不得将任何收入用于或变相用于个人的需求和利益。在这些条件下，并依据其他同样神圣的法律，保罗五世通过一五四〇年九月二十七日发出的铅封函件首次认可了耶稣会，授权它起草章程与规定，以确保其稳定、运行与管理。虽然我们的前任，这同一位保罗教皇首先严格限制其成员数目仅仅为六十人，但是通过一五四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也是铅封的其他函件，他让耶稣会头目认为有益或必要接纳的人全部进入该会。最后，一五四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我们的前任，同一位保罗通过敕书形式的函件，给予该会量多而面广的特权。通过这些特权，以前给予长老的可以接受二十名助理教士并给予他们同样恩惠的教皇特许，也就是发愿修行者享有的权力和权威，无限地扩大到了上述长老认为有资格享受这种特许的所有人身上。

更有甚者，对这个团体及其全体成员，以及置于该团体以及罗马教廷保护之下的财产，所有一般人应受的司法裁判及惩罚，保罗教皇一律予以豁免。

对于这个团体，我们的其他前任也没有少施慷慨和大方。朱利厄斯三世，保罗六世，庇护四世和五世，格列高利十三世，西克斯特五世，格列高利十四世，克雷芒八世，保罗五世，利奥十一世和利奥十五世，乌尔班七世以及其他数位教皇一直是对从前给予的特许加以认可或者通过最最正式的声明扩大了这些特权或对这些特权加以解释的。然而，很明显，从教皇法的内容和提法

来看，几乎从耶稣会起源开始，人们就看到不和与妒忌的种子已经大量麇集，不仅仅在其组织内部的成员之间，而且与其他受教规约束的教派、在俗的僧侣、学院、大学、文科公立学校，一直到它受到接纳的国家的王公之间，这些异议与论争一会是针对发愿的质量与本质，接受发愿的时间，教派的革除权，违反特伦托主教会议的敕令和我们的前任庇护五世的敕令，没有圣职、没有郑重发愿便接受加入教派；一会又针对长老施于自己的绝对权力以及其他有关耶稣会管理的问题；一会又针对教义的这一条那一条，当地教区主教以及其他有宗教或在俗头衔的人认为使他们的法律权限和权利受到损害的豁免权和特权等等。总而言之，对这个团体的成员一直有非常严重的指摘，没少搅乱基督教世界的平静和安宁。

对耶稣会发出的许多指控得到数位王公的支持，他们并向保罗六世，庇护五世和西克斯特五世提起诉讼。

在这些王公中，有西班牙天主教徒国王腓力二世，他派人向我们的前任西克斯特五世陈述了他控告耶稣会的极其重要的理由，西班牙宗教裁判所的法官针对该组织过分的特权及其组织形式提交给国王的抗议，最后还有异议的一些要点。以其教理与虔诚而著名的该组织最为有名的数位成员的坦白，已经证实了这些问题的确存在，国王腓力二世要求西克斯特五世任命特派员以进行教廷巡视。

我们的前任，这同一位西克斯特五世赞同了腓力国王的要求，在他看来这些要求是以最大的公正为基础的。他挑选了一位以其谨慎、品德和教理而著名的主教去担任教廷巡视员的任务。此外，他又成立了一个红衣主教团负责这件大事。

但是，意外早逝夺走了这位教皇的生命，他那有益的计划烟

消云散，没有产生任何效果。格列高利十四世荣升教会最高职位以后，通过我主体现的一五九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发出的铅封函件，重新确认了耶稣会团体，并批准和认可了其各位前任给予这一团体的特权，特别是允许他们不使用司法形式从其组织中驱逐和开除其成员的特权，也就是说，事先不经过任何调查，不起草任何文件，不遵守任何法律程序，不给予时限，哪怕是仅仅搞清事情真相所必须的时限，只考虑过错，说得过去的动机，人和其他情况。对这个问题，格列高利十四世强行规定别人免开尊口，而且禁止直接或间接地攻击这一团体的章程、根本法或法令，甚至禁止以任何方式对这些作任何改变，否则就要开除教籍。不过他还是留给所有的人一项权利，那就是对他们认为应该补充、删掉或修改的地方提出建议和报告。但是，只有他一个人和在他之后登上教皇宝座的人有决定权，或立即，或通过教皇特使或罗马教廷大使。

但是，要将对该团体的控告和抱怨压下去，这一切远远不够，相反，几乎全世界都日益卷入了对教义的最可怕的争执，数人对这个教义提起诉讼，认为它违反正统信仰和美德。

外部和内部的不和日益加剧，对该会的指责越来越多，特别是将对人间财富过分贪婪归罪于该会。由此产生了那些尽人皆知的混乱，使教廷那样痛心和烦恼。数位王公反对该会的决定亦由此而来。该会希望从我们的前任、教皇保罗五世那里得到对其机构及其特权的一次新的认可，因此，不得不要求保罗五世以其权威批准和认可送交第五次全体会议的几件通谕，这几件通谕载于一七〇六年九月四日为此而发出的铅封函件中。从这几件通谕中，人们可以明确地看到，耶稣会成员内部的不和与混乱以及外部对它的抱怨与针对它提出的请求促使全体会议立下

如下的法令：

> 为了传播信仰和造福于人的灵魂，我们的主使我耶稣会降生。在十字架的旗帜下，使用与其组织相符合的手段，那就是精神武器，它可以顺利地达到为自己提出的目的，对教会有益，对感化人类有益。但是，如果它干预尘世事务和属于政治及国家政府的事务，就会妨碍得到上述良好效果，并且面临重大危险。我们的前辈已经明智地规定，我们在主的队伍中供职，我们绝不卷入与我们的职业有抵触的事情中去。尤其在这非常危险的时刻，可能由于我们当中几个人的过错，也许是野心勃勃，也许是热情太露，我们这一教派在数个地方，在几位王公周围，声名狼藉，然而圣依纳爵，我们的父亲一直认为，为了服从上帝，我们应该保持各国王公的爱心和善意，耶稣-基督的良好名声对于结出硕果十分必要。鉴于此，
>
> 全体会议认为，必须避免任何作恶表现，尽量防止受到指责，哪怕这种指责只以错误的怀疑为根据。因此，通过本通谕，我耶稣会严禁我会全体成员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共事务，即使受人之约或为之所吸引亦不许可；禁止他们为任何要求或信念所左右，任凭自己脱离本会方向；本会并嘱托各位参议神甫精心决定采用最有效的方法在需要的地方予以补救。

我们当然是怀着最大的痛心注意到，这些办法以及自那时以来采用的许多其他补救办法几乎既没有能力也没有力量根除和消除如此大量的混乱及对上述会社的指责和控告，我们的前任乌尔班八世、克雷芒九世、十世、十一世和十二世，亚历山大七世和八世，英诺森十世、十一世、十二世和十三世以及伯努瓦十四世，无论是就传道之外还是传道时禁止我会所为的世俗事务，还是就与当地教区主教，受教规约束的教派，宗教组织以及散布在欧洲、亚洲和美洲的各种团体之间损害信徒并令百姓惊异的

极其严重的不和和争执，以及触及在某些地方遇到的异教习惯的解释与运用问题，且不说全球教会所正式批准的仪式，涉及罗马教廷完全正确地因为引起纷纷议论而显然有损于保持美德而加以禁止的感情的运用与解释的问题，最后还有涉及最重要的其他方面的，尤其对无瑕保持基督教的教条纯洁性十分必要的问题（无论是当代还是过去，都由此引起过大量的弊端和害处，诸如在天主教国家中的混乱与骚乱，以及在亚洲和欧洲数个省份中对教会的迫害等），都公布了数项极其有益的根本法，竭力在本教会中恢复人们热切希望的平静，但这些均无济于事。最后，我们的诸位前任对这个团体感到极为伤心，尤其是教皇英诺森十一世，为必要所迫，甚至禁止该会接受初修修士入教；教皇英诺森十二世也不得不用同一惩罚威胁该会；最后是人们还记忆犹新的教皇伯努瓦十四世，他认为应该下令巡视位于葡萄牙和阿尔加维的修院和学校。这葡萄牙和阿尔加维的国王均为耶稣基督心爱的儿子。

在教皇最近的函件中，耶稣会组织受到许多赞扬和肯定，但是，用我们的前任格列高利十世在上述里昂大公会议上使用的一句话来说，这些函件与其说是从我们的上任教皇克雷芒八世那里得到的，不如说是强行取得的。从这些函件中，罗马教廷没有得到任何安慰，该团体亦未得到任何救助，基督教大家庭亦未得到任何好处。

"经过这许许多多的风雨，所有善良的人都希望很快看到期待已久的黎明曙光会重新带来完美的宁静与和平。但是，当我们的前任克雷芒十一世坐上圣彼得的宝座以后，又出现了更加动荡、更加艰难的时日，因为对耶稣会的愤怒呼声和抱怨与日俱增。在几处地方出现了极其危险的骚乱、分裂和公愤，这些事情

松弛和切断了基督慈善事业的纽带，在分裂精神主宰的信徒中点燃起强烈的仇恨和敌意。危险变得如此紧迫，就连那些人们到处赞颂，如世代相传的一项权利般对耶稣会一向虔敬并慷慨捐赠的人们，即耶稣-基督心爱的儿子、法国、西班牙、葡萄牙与西西里的国王们，也被迫从他们的王国、国家和省份中送走和驱逐耶稣会成员，认为此种极端措施对于阻止基督教民众在我们神圣的母亲、教会内部相互挑衅，相互攻击和相互伤害十分必要。但是，这些耶稣-基督的心爱之子确信此种措施不能持久，也不适于使基督世界和解，除非该会整个被取缔、被消灭，因此他们向我们的前任、上面提到的教皇克雷芒十三世陈述了他们的希望和他们的意愿，并且将他们的权威、祈求和愿望结合在一起，要求教皇采取此种有效措施以确保其臣民的永远安宁和耶稣-基督的普天教会健在。

但是与所有人的期待相反，这位教皇去世了。他的去世完全阻碍了此事的进程和发展。上帝宽宏大量将我置于与彼得同样的地位上以后，有人向我提出了同样的愿望、请求和祈求，数位主教和其他在职位、教理和信仰方面均极为杰出的人也使我了解到他们的愿望和感情。

然而，为了对如此严重又如此重要的事情作出最稳妥的决定，我们认为需要很长的时间，不仅要进行细致的研究、更成熟的衡量及极慎重的考虑，而且要通过诵经和不断祈祷，请求圣父给我们以启示；通过祈祷和信徒的善举，我们努力得到圣父的救助和帮助，其中包括我们希望研究从许多人那里得来的意见究竟以何为据，为什么耶稣会受到特伦托主教会议庄重的赞同和认可。我们发现，这次主教会议上只是免除了该会的一项普通教规，其他受教规约束的教派则规定必须按此办事，那就是：初

修时间完成时，认为能干的初学修士就可以接受他们去传道，或从寺院中将他们送走。

这时，圣主教会议（十六届主教会议第二十五次常会）声明，它不打算再进行任何革新，也不禁止耶稣会教士按照罗马教廷认可的该会规定为主及教会效劳。

实行了如此众多而必要的措施，坚信圣灵的存在和启示在帮助我们之后，我们仍然迫于所负责任之需要，以我们的全部力量去维护、调解和加强基督教世界的平静和安宁，去排除一切会使基督教世界遭到任何损害的事物。加之，我们看到，该耶稣会再也不能获得丰硕而有益的成果，也不能带来它为之得到认可和被授予那么多特权的重大好处；甚至只要它继续存在下去，要使教会获得真正和长远的和平就极其困难，甚至完全不可能；由这些重大的原因所决定，并迫于审慎的必要性和更好管理教会向我们提出的理由，这些原因和理由我们都深藏于心中不予公开；沿着我们的前任，特别是格列高利十世在里昂主教全会的足迹前进，既然该会社也是主教会议的章程和命令列入托钵教派行列的一个团体。经过对这一切的深思熟虑，兹以教廷的全权宣布以下各点：

我们决定弃绝和取缔上述会社，剥夺和废止其所有及每个神职、职务和管理权，其房舍、学校、医院、田庄和任何处所，不论其位于何省、何国，也不论其以何种方式属于该团体；取消及废止其章程、惯例、教谕、习惯法、教规，不论其怎样通过誓言、教廷同意或其他形式得到认可；剥夺及废止其所有的及每一项特权及特许。我们希望上述内容被认为已由本决定完全并足够地予以表达，字字有效，不管这字字句句会包含什么联系、教谕、成规及刺激性的内容。

为此，我们宣布永远取消并全部削除该会长老、省修院院长、巡视员及一切其他领导职务的一切权力，不论是神权还是俗权，根据情况和各人不同，按照我们下文加以解释的条件和方式，将他们的司法权及权力绝对地完全地转交给当地的教区主教；通过本决定立即禁止并永远禁止接纳任何人加入该会社，接受其进入修会和初修院，此前已经接纳的人允许他们简单发愿或隆重发愿，违者以加入及发愿均属无效论处并要接受其他任何处置。

我们希望并命令，对现在正在进行初修的人应立即予以遣散。

同样禁止借口已经简单发愿而尚未获得任何圣职的人已在该会社中发愿或已经获得某些特权，而让他们晋升重要神职，虽然特伦托主教会议有此教谕。

我们在热切希望对教会有益、使各国民众安宁的同时，也希望对这一教派的个人给予某些安慰和帮助，我们通过主像父亲一样热爱这个教派的个人。目的是解除了从前折磨他们的一切争执、不和和烦恼之后，他们能够耕种主的葡萄田使之结出更多的果实来，能够变得更有益于灵魂的得救。因此我们规定，在当地的教区主教为他们规定的、足以使他们找到一个职务或什么能接待他们的善人的时间内——这个时间从本决定发布之日算起，不得超过一年——：简单发愿但尚未被吸收进神圣团体的人，应该绝对地离开该团体的修院和学校；解除简单发愿的一切约束，开始每个人按照主的意愿决定的那种类型的生活，尽量与其志愿、力量及良心相一致，更何况按照该团体的特权，他们本来就无需其他缘由，只要他们的上司认为符合审慎从事原则和实际情况，无需任何事先传讯，无需起草任何文件，无需遵照任

何法律程序就可以被遣散。至于已进入神圣教派的人，我们给他们以权利，允许他们离开该会社的修院和学校，或进入罗马教廷认可的、受教规约束的另一教派；或者，如果他们在耶稣会中只是简单发过愿，他们应该作满主教会议规定的考验期；但是，如果他们在耶稣会中已郑重发愿，鉴于我们热心免除他们其余的一切，他们只要六个月的考验期就行了；不论当还俗教士还是当在俗僧侣，他们应该完全服从、听从他们安家的教区的主教意志。此外，我们还规定，对于这样还俗的人，只要他们没有其他供给，便可从他们从前所在的修院或学校的收入中给他们拿出一份像样的津贴来，自然要考虑与此有关的收入和职务。对于已进入教派发愿修行又认为离开该会社的修院或学校不合适的修士（或者他们担心由于没有津贴或津贴数目太小无法正常生活，或者找不到居住的地方，或者由于年老，体弱，或由于什么其他正当而重要的理由），他们可以留下，但条件是他们对这个修院或学校没有任何管理权，他们只能穿在俗教士的服装，且要完全服从当地教区主教。

我们绝对禁止找人替代缺少的人，绝对禁止根据特伦托主教会议的通谕获得任何房舍或资金，禁止将他们现在拥有的房舍、实物和资金转入他人之手。根据愿意这样留下的人的数目，他们甚至可以集聚在一所房舍或数所房舍中，以便使腾空的房舍可以根据我们神圣的教规、创始人的意图、增长宗教信仰、拯救灵魂和公益事业的要求，在一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其用于虔诚信仰之用，直到于在俗的教士中，找到一个从其审慎及美德上均值得推荐的人，请他担负起管理这些房舍的职责，以便使耶稣会的名字完全被抹掉和废止。

我们宣布：已从各国被驱逐的该会个人均包括在本总取缔

令中。因此，我们希望这些被驱逐的人，虽然已被提升重要职位，如果他们不转入另一受教规约束的教派之中，ipso facto,①也要被降为在俗教士，而且完全服从当地的教派。

根据本决定由耶稣会受教规约束的组织中转入在俗教士状态的人，如果当地教区主教认为他们之中哪些人具有所需的刚毅、教理水平和端正品行，可以许可他们——或者按自己的意愿不许可他们——听信徒的圣事忏悔，或许可他们公开向民众布道。如果没有这种书面的许可，他们当中任何人均不得行使此种权利。然而，对于住在从前属于该会社的修院或学校中的人，我们永远禁止他们向外面的人行忏悔圣事或传教，正如我们的前任格列高利十世在我们上文已提到的里昂主教全会上禁止他们这样做一样，主教或教区主教永远不会给予他们在外行动的许可。我们将此事交付给主教的良心，希望他们牢记住：对于托付给他们照应的羊群，他们要向上帝作严格的报告；希望他们牢记活人和死人的最高审判官对于率领他人的首领要进行严厉审判这一威胁。

此外，在从前跟随该会学校的人中，如果有人以向青年教授文学为业，或在某学校或学院中任教师，我们希望，让他们所有的人远离制度、行政和管理，只允许那些其工作令人信赖，且对论争及教义问题表现出厌恶的人继续任教，因为这些论争及教义问题一旦提起，往往激起严重争论并产生极坏效果。我们希望任何时候都不接受这种人从事上述教学，也绝不允许现在从事教学而未表现出准备做出努力以保持学校平静和公众安宁的人继续工作。

---

① 拉丁文：根据这一事实。

对于有关传教士，我们也希望将我们已作出的关于取缔该会社的规定施之于他们。由我们以更简单易行的办法实现异教徒的皈依和消除分裂。

这样废除和取缔该会社的一切特权及机构之后，我们宣布，从前为该会社成员的人，一旦离开修院的学校，降为在俗教士，他们就可以根据教廷法，得到各种好处，不论传教还是不传教，均可得到职务、个人尊严和其他一切。但是只要他们还根据格列高利八世一五八四年九月十日以教谕形式发出的以"Satis superque"① 开始的函件仍留在会社内，他们想得到上述一切，便绝对不可能。

我们也允许他们——从前是禁止他们这样做的——为作弥撒而接受施舍，能够享有他们从前作为耶稣会受教规约束的教士而一直被剥夺的一切优待。从前他们的长老和其他上司根据从教皇那里得到的特权而给予他们的所有许可——例如阅读异教思想的书籍和其他受到罗马教廷谴责的禁书，根本不遵守斋戒的日子，在这些日子完全无需吃素食，提前或推迟诵正经的时间等——我们现在予以取消，并严禁其他放肆行为。我们的意图是：作为在俗教士，从今以后他们的生活应符合普通法的规定。

一俟本决定颁布并昭示于众，我们禁止任何人拒不执行，无论借口呈请、上诉、请愿、申明或对可能产生的疑点进行询问，或任何其他可预见或无法预见的借口，均不许可。因为我们希望，对上述会社及其一切职能的取缔和废除，依上述表达的形式和方式立即生效，违者以开除教籍论处。我以及作为我的继任者

---

① 拉丁文：足以且过于。

的罗马教皇保留此项权利，任何人若对本决定的执行加以阻挡、妨碍或拖延，只要有一件事实，便要受到此等处置。

根据神圣的服从规定，我们鼓励和命令所有受教规约束的和在俗的教会人士，不论什么身分、头衔、职务、地位，特别是那些已加入耶稣会并且直到现在仍系其成员的人，没有罗马教皇的特许，绝对不容许他们胆敢阻止此项取缔令的执行，也不容许对此写文章和加以谈论，无论是就其原因及动机，还是关于该组织及该团体的规定、章程及组织形式，抑或有关此题目的任何其他事情。

我们禁止所有的人和每个人，特别是曾经系该团体成员的人在此令下达时，胆敢口头地、公开地或秘密地以辱骂、侮辱、冒犯或其他蔑视的形式挑起任何事端或有任何冒犯，违者同样以开除教籍论处，由我以及我的继任者保留此项权利。

我们鼓励所有的基督教会之长以他们得自上帝的力量、权威和强大致力于使本决定获得完全成效，以其对罗马教廷所表现的服从和勤勉，保护和保卫神圣罗马教会。我们鼓励他们制订和公布合适的条例，以确保执行我们意志的过程中，在教徒中不会引起任何争论、分歧与分裂。

“最后，我们鼓励所有的基督徒，我们发自耶稣－基督肺腑地请求他们，再次记住：他们都有同一位在天上的主，同一位救世主；所有的人都曾通过生命之词在同一沐浴中得到新生，并成为主的儿女和耶稣的共同继承人；他们全都由同一天主教教义和圣经的面包哺育成人；他们全在耶稣－基督身上结为一体，所有的人都互为兄弟，因此，所有的人由同一慈善纽带团结在一起，必须与人为善；他们之间相互的唯一责任，便是相亲相爱，因为一个人爱你周围的人便履行了信仰；他们应该厌恶冒犯与怀

恨，争执与突然袭击，厌恶人类古老的敌人为了扰乱天主教及为信徒的永福设置障碍，在教派之争甚至寻求基督教的完美这样极其虚假的借口下所设想、找到和激起的一切；所有的人都全力致力于获得圣雅各在其使徒书信第三章第十三节中所谈到的真正的和纯粹的智慧：

> 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他就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你们心里若怀着苦毒的嫉妒和纷争，就不可自夸，也不可说谎话抵挡真理。这样的智慧，不是从天上来的，乃是属地下，属情欲，属鬼蜮的。何处有嫉妒纷争，何处就有混乱和各种坏事。惟独从天上来的智慧，首先是洁净，且又和平、温良、公正、慈悲为怀、广行善事、多结善果、毫无偏见、光明磊落。遍布于和平之中的，是缔造和平的人们所栽种的正义之果。

“其次，我们规定，不得依据该会社的高级教士或其他教士以及与我们上述命令的内容有关或自称有关的人根本没有同意上述命令的内容，既没有召见他们也没有听取他们的意见，就指责本决定隐瞒真相，虚报事实，不能生效，就指责我方缺乏善意或有其他什么缺点，不管人们假定这缺点多么重大多么严重；不得借口此决定在整体或局部上没有遵守应该遵守和完成的规格和其他，不得借口本决定在法律上或习惯法上违反了某一点，即使这一点包括在法的整体之内；也不得寻找其他任何借口、原因和理由，——不管这些原因和理由多么正确、明智和应予以优先考虑，哪怕按那样表达便足以使本决定生效——以资批评本决定，宣告其无效，将其撤消、否定、废除，也不得对其引起争议或将其降低为法律文字，不得与此决定背道而驰整个恢复原状，无权就此发表意见，不得回到法律的道路和词句及其他一切法律解救办法上去，也无权借助赦免或审判、运用或不运用法律形

式来获得可能获得的权利。我们希望本决定一直而且永远有效，稳定，得到贯彻，产生充分的、完整的效果，希望一切不管以何种方式与之相涉的人毫无保留地遵守、执行。

就是这样，而非别样，我们命令所有的常任法官和代表，宗教法庭案件听众，神圣罗马教会大主教，甚至由红衣主教担任的教皇特使和教廷大使及其他人，不论在任何案件中拥有什么权威和权力，或可能拥有什么权利和权力，所有的判决和决定都要符合本决定的精神，任何人不得享有不按此决定的精神作出判决和决定的权利和权力；我们宣布，一切试图违背此精神的判决和决定——不论是有意为之还是出于无知，无论出自何等样的权威——均属无效：

教皇法及教皇敕令，甚至是主教全会公布的敕令，必要时，还有我们关于禁止剥夺已获权利的规定，

该会社及其修院、学校及教堂的章程与惯例，甚至是誓言、教会权威或其他所认可的章程与惯例，

不论以何种形式授予该会社、其高级教士、教士及其他人的特权、罗马教皇的特恩、特许和教皇函件，即使包含着具有撤消性质和抵触性质的条款，并以这种方式、甚至由红衣主教会议及其他方式对此加以认可和重申的。对上述一切及所有与本决定相违背的文件，不论是总体还是个别部分，从本决定生效起，务必废除其继续执行的效力，虽然为了充分破除其影响，本应要求将这些文件及其全部内容逐字逐句专门地、特别地、一个一个地重述一遍，而不是罗列具有同等性质的总条款，本应保留另外某种比较讲究的形式，将其内容全部地、完整地纳入本决定表述出来，就像本应遵照法律规定的形式，逐字逐句，不漏一字地报告出来一样。

我们希望在法律的和非法律的形式进行的活动中，如果要引用和出示本决定，只要出示本决定的甚至是印刷的抄件，由一位公证人亲手签署，并由具有教会职务的人士盖章，就应予以与本决定本身同样的信赖。

一七七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本教皇五年，
于罗马大圣马利亚教堂提交，
安德烈·卡尔·尼格罗①签署。

这就是一七七三年敕令的内容。

在这个敕令中，历数了二十位教皇给予该教派的好处和有道理的恩赐，其篇幅远远胜过论及其仇敌所提出的不满和指责。这个敕令可以被视为人间世道多变的纪念碑。人们从中看到，一位教皇将对罗马教廷做出最多奉献的教派摧毁，向和平之神的使者收回了教权，将深入未开化地区去寻找殉道者光荣花冠的神圣传教士逐出教士行列。人们从中看到，欧洲和法兰西对其恩人忘恩负义，请求解散一个自己的文明及全部光荣应该归之于它的著名团体。耶稣会被摧毁了，正如敕令所说，虽然“既未召见他们也未听取他们的意见”，却禁止他们以任何借口提出抗议，提出申诉。敕令自己历数了根据什么理由，可以提出正确的抗议，但还是宣布，不论这些抗议多么有根有据而且不容置疑，还是不予接受、不予考虑。

耶稣会只好服从。该会很快就像上帝的臣民一样四处分散了，它顺从地忍受痛苦，等待着更好的时光，每个成员都以个人形式努力向该会做出虔诚、热诚和忠诚要求他们做出的奉献。

---

① 安德烈·卡尔·尼格罗，罗马人，生于一七一〇年十一月二日，一七六三年由克雷芒十三世封为红衣主教。

但是，这个会社所带来的好处是那样为欧洲政界所知悉，这些好处是不会永远被摈弃的。在二十七年的默默无闻之后，强大的俄罗斯，最需要艺术与科学的帮助以达到自己的目的，并使其文明更加完美，其政府中有一些教育程度极高的国家要人，他们对于这一著名宗教团体的有益之处十分了解，以致无法忽视要在俄罗斯帝国使这一团体扎根成长。俄国政府中最具影响的成员看到了法兰西以前从这一组织得到的好处，后又报之以最严重的忘恩负义，他们向沙皇进谏，沙皇要求教皇庇护七世仅仅为俄国恢复耶稣会组织。

一八〇一年，耶稣会来到俄罗斯，它没有辜负沙皇的信任——沙皇仅仅为自己的帝国向罗马教廷要求耶稣会前来，表现出自己的远见。这个宗教团体在俄罗斯荒芜而未开化的大片土地上分布开来，到处结出所办教育的硕果，民风纯正，以及无数因其存在而结出的果实。一位皇帝，是拿破仑的朋友，热切地期望自己的臣民幸福，但他本人信奉异教，与罗马教廷属另一宗教团体，却为了自己帝国的幸福，向罗马教廷要求派遣一个著名的宗教团体，而据说这个教团专干暗杀国王的勾当，宣讲的教义令各国王位和安宁动荡不稳，这种情景难道不是很令人惊异么？耶稣会会士将依纳爵的精神带到俄罗斯帝国，立即证明了接纳他们有什么“危险”：很短的时间内，他们创建了敖德萨大学，对这座城市和该省的荣耀和发展作出很大贡献，而且以无比的活力致力于帝国的繁荣。他们忠于自己教派的组织法，在俄罗斯内部建立了罗耀拉的国家，同时按照其创始者的意图，适应他们希望开导民众的精神。没有一个地区感到他们难对付，没有任何障碍阻挡他们在自己行善的事业中前进。受到二十七年的迫害之后，耶稣会通过其慈善精神及其办的教育，再次甦醒，表现得与

其最昌盛的日子时同样出类拔萃。耶稣会会士在那里做的好事很快就被人感觉到了：俄罗斯很快改变了面貌，国力日益强盛，对外政策日益坚定、高尚，而且这个伟大的民族通过其智慧与强大，成了欧洲命运的主宰。震惊于这一景象，一八一四年，教皇应欧洲数国国君之请求，发出下列敕令，在整个基督世界恢复了这一重要宗教团体：

教皇庇护七世在整个天主教世界恢复耶稣会原状的敕令

庇护，上帝众仆人的仆人，请众人永远铭记，

通过上帝的安排，虽然我们能力有限，将照应所有教会的事托付给我们绵薄的力量，这就使我们必须负起责任将我们权力之内，上帝仁慈肯赐于我们的一切手段调动起来，在时间与地点不同使之变迁倍增所允许的情形下，不偏袒任何民族，及时地满足基督世界的精神需要。

怀着要使我们的教会职务要求于我们的一切均获圆满完成的愿望，不久前我们获悉，弗朗索瓦·卡乐及其他一些在俗教士在广袤的俄罗斯帝国立足已数年已久。他们从前属于耶稣会，该会已由我们的前任克雷芒十四世予以取缔。弗朗索瓦·卡乐等人请求我们通过我们的权威，给予他们结成一体的权利，以便能够根据其组织特有的法律，按照信仰原则培养青年并将之造就成品德高尚的人，从事宣教、听取忏悔和举行其他圣事。我们认为应该倾听他们的请求。我们高兴地做这件事，更因为现在治理国家的俄罗斯皇帝保罗一世通过一些信件表达他对这些教士的敬重和善意，不断向我们推荐这些教士。在主历一八〇〇年八月十一日写给我们的信中，他申明，为了其帝国天主教徒的

利益，如果由我们恩准在其国家建立耶稣会，他将十分高兴。

因此，考虑到会在这些几乎完全缺乏福音传播者的辽阔地区所产生的极大益处，考虑到此等教会人士已经经受考验的美德已受到那么多的赞扬，通过他们不倦的工作，对拯救灵魂的热心以及持续不断地致力于宣讲圣经，会给宗教带来何等无法估量的好处，我们认为对一位如此强大而乐善好施的君主的看法理应予以支持。因此，通过主年一八〇一年五月七日以敕令形式提交的我们的函件，我们给予上述弗朗索瓦·卡乐、在俄罗斯帝国立足的其伙伴以及所有可能会到那里去的人以聚成一体或结为社团的权利，名称为耶稣会，按高级神职人员的意愿，聚在一所或数所修院中。但只限在俄罗斯帝国的范围内，而且出于我本人和罗马教廷的意愿，我们委上述弗朗索瓦·卡乐以该团体长老之职，并授予必要与适当的权力以便保持和遵循罗耀拉的圣依纳爵之规定，该规定已由我们的前任保罗三世，根据其教皇组织法予以批准与确认，以便使他们如此结合成一个宗教团体之后，可以精心从事以宗教、文学与科学教育青年，精心管理神学院与学校，而且在当地教区主教的赞同和同意之下，精心致力于忏悔、宣教和行圣事。我们将耶稣会团体置于我们的保护之下，并使之立即服从罗马教廷。有关在上帝的帮助下可能找到的适宜于供给与强化该团体的一切，决定与命令权保留在我及我的继任者手中。为此，我们特意废除了一切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特别指明在我们的前任克雷芒十四世的教皇函件——该函以“耶稣-基督，我们的主和救世主”开始——中的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教谕、章程、习惯法、特权及教皇的特许，不论这些以何种方式授予及得到认可，但仅限于与我们以通谕形式发出的以“天主教”这个词开始的函件相违背的部分，该函件只为俄

罗斯帝国而发。

为俄罗斯帝国颁布这些措施以后不久，应耶稣-基督的爱子费迪南国王请求，我们认为应该将这些措施扩大到双西西里王国，费迪南国王向我们要求，像我们在上述帝国中恢复耶稣会一样，在他的国家中重建耶稣会，因为在这不幸的时代里，在他看来最重要的事情便是使用耶稣会的教士以培养青年对基督的虔诚和对上帝的敬畏，这是智慧之始；也为了主要在教会学校与公立学校中教授他们一切与教理和科学有关的知识。我们出于自己职务的责任，念念不忘满足这样一位著名君主的虔诚意愿，他只看到上帝的最大荣耀和拯救灵魂，于是我们通过主年一八〇四年七月三十日以通谕形式发出的以 Per alias 开始的新函件，将为俄罗斯帝国发出的函件扩大到双西西里王国。

几乎整个基督世界要求恢复同一个耶稣会的一致愿望使我们每天收到热烈而迫切的请求，这些请求来自我们值得尊敬的兄弟大主教和主教，也来自所有教派最杰出的人士。特别是自公众议论从各方面公布了该团体在其所在地区所产生的丰硕成果以及其产生大量子孙以来，这些子孙将会将上帝的田地扩大到各地并装点起来。

最近的灾难引起圣殿石块散失，还有与其重提不如悲泣的一些挫折，受教规约束的教派（这些教派是宗教与教会的荣耀）丧失纪律，将这些教派集合起来或加以恢复是我们思考和不断关心的问题，这一切都要求我们对如此一致、如此正确的愿望予以赞同。如果我们处于国家或政府感受到的如此迫切需要之中，而我们粗心大意不把上帝通过奇异的天意交在我们手中的有益救助送给他们，如果我们置身于不断受海浪颠簸的圣彼得的小船上，却摈弃身体健壮又富有经验的划船人，他们主动向我们自

荐，为的是劈碎时刻威胁着要把我们沉入无法避免的灾难之中的惊涛骇浪，那我们就会觉得自己在上帝面前犯下了极其严重的罪过。

在如此重大的原因和如此重要的理由促使下，我们决定将我们自本届教皇任期开始以来就极为热切希望实行的事情加以实行。为此缘由，我们以热诚的祈祷请求神助，收集了神圣罗马教廷我们数位红衣主教兄弟的意见、主张和确实了解的事情以后，根据教廷的全权，我们决定发布命令并且作出规定，就像我们现在通过出自我们内心的这一不可收回的敕令发布命令和作出规定一样，所有我们只为俄罗斯帝国和双西西里王国所作的让步和授予的权利，从现在起，将这些权利扩大到我们教会国家的各个部分以及所有其他国家与领地而且被视为有效，正像事实上我们要做的那样。

因此我们让出并授予我们心爱的儿子、耶稣会现任长老塔德·波尔佐佐夫斯基和所有由他合法委任的人一切必要和适宜的权利，以按照我们的良好意愿和罗马教廷的良好意愿自由地、合法地在上述所有国家和领地接受和接纳所有要求被耶稣会受教规约束的教派接受和接纳的人。这些人现在聚集在一所或数所修院内，一所或数所学校内，一省或数省内，服从在任的长老调遣，视情况需要被分配出去，使自己的生活方式符合罗耀拉的圣依纳爵教规的规定。这教规已由保罗三世的教谕予以批准与认可。我们亦允许并希望他们有权精心以宗教原则和高尚品德教育天主教青年教徒，有权管理神学院和学校，在当地教区主教的同意和批准下，他们可以要求在那里自由地、合法地听忏悔，布道，行圣事。从现在起，我们接受该会社的修院、省修会及成员，以及将来可能加入该会社的人在我们的监护和保护之下，服

从我们并服从教廷。恢复该团体并使之日益强大，如果（但愿不发生这种事）发生弊端我们便予以纠正，这项权利属于我本人和作为我的继任者的罗马教皇。

我们以我们的全部权力警告并劝告这个恢复了的宗教会社的所有的和每一个院长，职员，校长，合作者及学生，请你们随时随地表现出自己是你们可敬的父亲和那样伟大的教师的忠实学生和效法者，精心遵守他给予你们、为你们做出的规定，竭尽全力将他给予子女的有益劝告和建议付诸实行。

最后，以上帝的名义，我们向我们心爱的儿子、高贵而著名的人士，向地上的国君和领主，并向我们值得尊敬的兄弟大主教和主教，向所有高尚的人推荐耶稣会及其每一位成员，我们勉励他们并请求他们，不允许也不能忍受什么人扰乱这些人的安宁，而要怀着善意与仁慈恰当地接待他们。

希望本函件及其全部内容永远稳定不变，一直生效且得到贯彻；希望它产生全部、充分的效果；在任何时间均得到所有与其有关的人毫无保留的遵守；所有的法官，不论拥有什么权力，均应按照本函件精神进行审理和作出决定；对于一切与此精神相违背的法律文件，不论出自何种权威，系有意所为还是出于无知，我们均宣布无效。

自本函件生效起，对一切与本函件精神相违背的教廷规定及敕令，特别是上述以克雷芒十四世的敕令形式于我主一七七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发出的，以“耶稣-基督我们的主和救世主”开始的函件，以及所有其他函件，我们特别予以废除。

我们希望，无论是在法庭还是在别处，只要出示本函件经过核对或印刷的抄本，有公证人签署并有任圣职的人盖章，就应予以与本函件本身同等的信任。

所以不容许任何人以任何胆大包天的行动违反或与我们的敕令内容、规定、扩大、让步、特许、声明、权利、保留、意见、勉励、决定及破除背道而驰。如果某人敢于以身试法，他一定要明白，他会招致万能的上帝和受真福品者圣徒彼得和保罗的愤怒。

我主一八一四年八月七日本教皇十五年
于罗马圣马利亚大教堂提交

A.红衣主教，代教廷俸给管理处处长
教廷签署
D.泰斯塔

红衣主教R.勃拉奇·
奥乃斯提
（印章处）
F.拉维查利

本件已在敕令秘书处登记

这份敕令是良好原则战胜了混乱的结果。事实上，三十年的革命改变了古老欧洲事物的面貌，各民族正怀着无比的疯狂相互争斗。过眼云烟的君主搅乱了世界，他的下台又给法兰西带回来一个王朝。漫不经心的路易十五毫无预见，一道命令下来，他自己毫无准备，王朝也因此流亡国外。波旁家族被放逐，因为他们不曾容许黎塞留红衣大主教、查理九世、路易十一和路易十四面对乱党而筑起的城堡存在下去。耶稣会会士比法国君主先遭到放逐。

这时，该宗教组织所追求的目的在罗马教廷、教会与教皇的所有拥护者面前才一目了然。

耶稣会从欧洲消失以血腥的革命为标志。现在，通过上天的特别旨意，善神暂时战胜了。以勇气及不屈不挠而著名的庇护七世，不能像克雷芒十四世那样任凭野心驱使而大动感情，而克雷芒十四世是受了各国君主美丽诺言的蒙蔽。我们可以说庇

护七世与天意是一致的，他阅读了敕令，恢复了曾是君主制与基督教之光荣的教派。

就这样，一八一四年八月七日，又把耶稣会还给了人世，从这一刻起，在天主教世界里，耶稣会就合法地以教会形式存在了。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敕令对法国产生的效果。由于复辟，法国在接受按照正统王位继承法规定王位所属的贵族家庭的同时，也应该接受这一古老王朝的整个随从队伍。因为你希冀某个原则时，也必须希冀其后果。那么，波旁家族是欧洲最信仰天主教的君主，几乎也是唯一的天主教君主。他们是耶稣－基督那崇高宗教的守护者，他们从未自愿地背弃过基督教交付给他们的使命。

但是，在返回法国时，他们的领袖提交了一份宪章。这份宪章认可了某些权利、承认了某些理论，而这些权利和理论是与耶稣会会士不相容的。对于最近提出的这一提法，我们要讨论一下。

诚然，我们已经对这一教派的原则、组织法和历史进行了忠实的分析。但是可以说，我们的目的根本没达到。罗耀拉的依纳爵在不加区别地为所有的民族谋幸福的思想指导下缔造了这个团体，命令它到处要适应当地的“风俗，法律和习惯”，这个团体在中国穿着官服传教。怎么能设想这个团体会成为与自由不相容的立宪政府的敌人呢？

与自由不相容！这个提法倒是把如今人们反对耶稣会说的一切一言以蔽之了，请大家分析分析这个提法。自由，其本质中就包含着正确实施一切意愿、一切力量、一切信仰，表达各种见解。作为与各种制度联合的代议制政府真正典范的宪法，自由

会是它的敌人?!这在政治与道德概念中却是又前后不一了。这向我们证明，对于这个教派人们不理解，那种无法下定义又没有明确目标的仇恨仍然存在。

现在，我们再前进一步：我们要问，禁止耶稣会会士进入法国的那条法律在哪里？请给他们念念！路易十五的内阁已被摧毁。如果其继任者想到这一点，他本应像他恢复议会一样恢复这个教派的。如果那样，他就会安安静静、更加稳固地统治了。但是，最后，波旁家族的内阁，由于其改变而且成为立宪政府这一事实本身，便废除了路易十五和路易十六绝对君权内阁的各项法律。那么，一七六四年针对耶稣会的驱逐令也被取消了，而且通过庇护七世的敕令耶稣会已经恢复，从这一事实来看，他们享有在整个基督教世界行走的自由。

人们可以引证哪一项法令，哪一条原则来阻止各等各类的教士在法国行走，在法国成立他们的机构，在法国传教呢，如果他们服从法律的话？但是英国不行，或者说，如果行，那也只是借助于alien bill①，当alien bill没有针对他们时，耶稣会会士是走遍了英国的。如果耶稣会会士真的进行了阴谋策划反对倒霉的斯图亚特家族，就会根据英国的法律逮捕、审判、判处他们，但是人们并未阻止他们这个教派返回英国。

在像我国政府这样一个政府统治下，容忍耶稣会会士能有什么危险呢？人们不能以任何法令为依据拒绝让他们进入法兰西王国。如果政界对他们看法不好，并建议驱逐他们，那可以通过一项关于外国人和教派的法令。

但是，如今，没有国王和行政法院的允许，他们什么也得不

---

① 英文：外国人法案。

到。因此，这是妨碍他们所谓干预意愿和致富欲望的最强大壁垒。特权毫无用处，既然所有的法国人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如果他们有房地产，他们就要交税，而且他们会感到跟以前不一样了，那就是虽然有依纳爵许下的愿（他们会一直照办），他们个人现在可以拥有财产，也不会再根据他们的意愿而不能接受遗产。

如今，在一个立宪政府统治之下，被剥夺了一切特权和财产的耶稣会，虽然对善仍有一切权力，其目的是在法国广施教育之善行，这种教育曾使法兰西那样伟大，那样光荣。但对恶已无能为力。如今没有任何政权掌握着什么法令可以对付他们，阻止一个耶稣会会士或一些耶稣会会士创建教育机构。他们从尘世经验中得到了这个概念，即自由交往和自由意志为他们挪去了从前教育界给他们制造的障碍。

让耶稣会创办学校好了，什么也不能阻止他们，除非他们没有满足有关公共教育的法律所提出的条件，教育界才能干预。可是有人说，整个法兰西极其厌恶地拒绝耶稣会的神甫。嘿！好啦，难道人们还不能表示自己的厌恶么？难道有什么法令强制父亲将自己的孩子送到耶稣会会士那里，强制女人在忏悔时去接受他们的指导吗？而且在革命①前，在他们强大的时候，难道人们不是也可以自己作主把孩子从他们那里领走或者拒绝把孩子送到他们那里去么？……这里，请一位神智健全的、不偏不倚的人将我国立法浏览一遍，研究一下，而且冷静地将耶稣会会士看成是每年发愿致力于教育青年的普通人，请他说说是否有办法阻止他们存在和生活，他们是否可怕：从前激起民众反对他们

① 指法国一七八九年的资产阶级革命。

的特权和财产，他们如今已经没有了。

如果他们获得财产，这些财产也要服从法律，交税，负担各种开销。如果他们财产太多，政府保留着拒绝认可的权利。

最后，如果他们有特权，他们也只能按照法律规定的形式在两个议会范围内通过法律而获得。如果他们获得一些特权，也将由国家的代表、国家并由国家与国王取得一致授予他们。

尘世对宗教不大热心，这大概会妨碍这个教派的敌手以担心重新引起冉森派所引起的那些争议为理由来反对恢复这个教派。确实，难道今天人们还会害怕再一次对圣宠、频繁施圣事等进行争论么？

但是，有人又说了，还有个人向他们的头目作捐赠和遗赠啊！这事啊，现在还必须得有批准。再说，怎么！篡权者波拿巴经常授予他恢复的团体、他又扶起来的教堂以接受慈善遗赠的权利，而波旁家族就不能使用这项高贵的王权么！谁能责备这样高尚的决定呢，君王和法律的意旨是神圣般地同意执行这种决定的呀？现在，说到圣事过分和经常通过遗嘱条文弄到遗产，我们肯定是处于这样的时代：其主导思想已经早就做好准备反对耶稣会了，以致人们不会担心传播宗教思想会过度，而且，耶稣会会士之所以能够强烈希望重新与这样一个国家进行接触，只是出于伟大的献身精神和高尚的忠心耿耿，因为过去他们对这个国家有那么杰出的奉献，这个国家却用那样卑鄙的忘恩负义报答他们。

可是，我们不是每天都听到各党各派的喉舌发出警告吗？“耶稣会会士到红山了！耶稣会会士到圣阿舍尔了！”到处都在这么说。嘿嘿，待他们到了巴黎时，你们会感到有什么奇怪吗？即使他们到了巴黎，也是根据你们自己的法令，这些法令保护加

尔文主义者，保护犹太人，保护再浸礼教派教徒，保护土耳其人，保护希腊人。你们尽管将这些耶稣会会士看作是异族，看作是一个与众不同的民族好了，但你们总不能待法兰西光荣之父比对待中国人和亚美尼亚人更苛刻吧！你们会阻止一个勃拉米纳学校在巴黎建立起来吗？你们的法令不是召唤所有的工业来到这块土地上吗，这些法令不是保护所有的民族，尊重所有的习俗吗？最后，你们不是宣布过宽容吗？……

不要让法兰西再度变成某些伪思想家夸大其辞的同谋吧，让我们在这个积极的时代里，看到法兰西善于分辨以事实为基础的真理，善于分辨以诽谤及卑鄙的利害考虑为基础的模棱两可的指责吧！历史只能将自己不偏不倚的判决建立在行为及结果上。真理的时代已经来临，人们已经宣布耶稣会会士是清白的，让这清白最后与污蔑、诽谤他们的人去对质吧！

法兰西，他们曾是你的受害者，但是他们没有停止过作你的儿女，你的臣民。甚至在他们身处逆境的时候，他们也一直希望仍然成为你的恩人，不是用他们的劳作的话，至少也是以他们的祈祷。是的，当你封住了他们从事教育的路、宣教的路、一切宗教职务和平民职务的路的时候，你总不能堵住他们进入圣殿的路，也不能堵住造物主的耳朵。每天这些圣殿是他们为你加倍祝愿的见证；每天，造物主看见他们双臂伸向苍天，希望他顾念你的永福，请求他用荣耀的棕榈枝围住你的额头；在你的民众心中埋下荣誉的火种，让信仰的阳光照亮你的国土；在你的田野里布下丰腴的江河；永远让暴动的魔鬼远离你的外省；永远让克制与正义之神坐在你的法院里，让热情与智慧之神坐在你的教皇的位置上，让善良与人道之神坐在你的国王的王位上；让他相继给你派来和平的天使和胜利的天使。只有你的成就能安慰他们

的厄运。在他们酸楚的内心中，仍为你的幸福而感到快乐，而且他们在委曲求全中仍默默地等待更幸福的日子来临。

对于我们来说，我们的任务已经完成：在正义精神的激励下，我们不偏不倚地勾划出这段简单的历史。我们希望得到的唯一报偿，便是健康有益的学说获得胜利。如果我们相当成功地澄清了我国编年史中不大为人了解的哪一点，如果在首次揭示出罗耀拉的依纳爵崇高的设想时，我们得以为自古以来最美好的团体还个公正，我们的目的就已经达到了。现在该由不偏不倚的人、政府、整个民族向为祖国争光的所有伟大的母亲偿还这笔神圣的感激与热爱的债务了。法兰西如果怀着感激与尊敬接待耶稣会会士，只会表现出自己的正义感，而作为这正义感的代价，是它将为自己准备一次新的荣耀丰收。很快它就会看到崇高的天才如明星般升起，在全世界的历史上，比伟大世纪更光辉灿烂的一个时代将标志着波旁家族的返回。

一八二四年四月

老实人指南*

序　言

如今这世道，金钱能给你带来尊重、朋友、成功、才能，甚至思想：所以这光滑的金属应该成为各种年龄、处于各种地位的人持久不变的热爱和关心的对象。

但是，这金钱，既是一切快乐之源泉，也是各种企图的目的。

本指南指出窃贼要受到的法律制裁，也开列了一个清单，指明老实人所面临的各种盗窃形式。对于机灵人的各种诡计和精明，立法者难道能够预见得到且描写出来么？

本指南要告诉读者，这个老实人会成为家中失窃、诈骗、盗窃文书罪的受害者，这些情形还伴之以程度不同的越来越严重

---

* 此书初版为佚名，在一八二五年三月十九日的法国图书馆目录第 183 页上是这样写的："1511.《老实人指南或避免上当的艺术》，12开，$11\frac{2}{3}$印张，巴黎凡恩印刷所印刷。巴黎巴尔巴书局发行。"一八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在该目录的第507页上，再次登出这本书，提到书名页及第二版，这一版仍为佚名："4244.《老实人指南》，第二版，十二开，$\frac{1}{6}$印张，巴黎凡恩印刷所印刷。巴黎巴尔巴书局发行。仅有书名页，大概与第一版相重。"一八二九年（参阅法国图书馆1829年 2 月 7 日这一期）第三版时，书名改了，作者名为荷拉斯·雷松："《刑法典》，诚实人的成套教材，包括定律、规则、实施以及怎样妥善放置自己的财产、金钱及声誉的艺术之实例。作者荷拉斯·雷松。第三版，修改及增补本。巴黎，出版及发行：J.—P.罗雷，奥古斯汀河滨道乙十七号。十八开。图维印刷所印刷，胜利圣母院街十六号。卷首页有

的情况。本指南令人不安的一页页，会叫读者心怀恐怖地将钱藏好。那种恐怖就好比一个人看一本医学书，书中指出什么病有什么危险，他觉得自己哪一种病的症状全有一样。本指南和法官就是外科医生，对各种社会疾患切，割，截，烙。但是什么地方能找到细心的医生将金钱卫生的规则勾画出来并且提供避免出事的办法呢？警察，可能；但是警察对被窃的人是不大管的，他们追捕的是窃贼。而且欧洲的警察能够还回来的钱，并不比他们所能预防的盗窃多。再说，如今这世道，他们还忙着许许多多别的事。

我们发表的这本小书是否能填补这一空白呢？我们几乎不敢这样奢望。虽然我们无法猜测到窃贼的全部巧计，我们仍试图在本书中将各种格言、实例、警句、轶事收集在一起，面对摇摇欲坠的正人君子或堕落的正人君子的各种诡计，可以擦亮幼稚的正人君子的眼睛。

人们可以把生活看成是富人与穷人之间持续不断的战斗。富人隐蔽在铜墙铁壁、满是枪支弹药的堡垒中。穷人转来转去，跳跃，进攻，向那铜墙铁壁发起攻势。富人虽然修了角堡，虽然有门，有堑壕，有大炮，可是那些围城的人，那些就社会地位而言

木刻插图。”荷拉斯·雷松是多题材的作家，巴尔扎克之友，曾写过多部幽默之极的“指南”（美食指南，国民指南，夫妻生活指南等等）。A.杜塔克及洛旺儒认为很可能巴尔扎克参与了《老实人指南》的创作。巴尔扎克逝世后出版其著作的出版家则认为这是肯定无疑的，他们在一八五四年又出了《老实人指南》新版，题目为《德·巴尔扎克：老实人指南》，巴黎，新书店，意大利人大街十五号，金色大厦对面，一八五四年，十六开，巴黎（排字：西蒙·拉松公司，艾尔福特街1号，16开，128页）。在第一页上有一个小注，不引人注意地提到荷拉斯·雷松参加创作：“巴尔扎克的这部作品系与荷拉斯·雷松先生合作完成。”

本版正文为一八五四年版。

属于哥萨克的人，他们不占便宜的情形是很罕见的。

这些文明强盗拿走的钱，你损失了再也不会回来。用什么办法让人能够提防他们猛烈而巧妙的攻击，那将是一门宝贵的艺术。我们的全部努力就是朝着这个目的。我们为老实人的利害着想，试图对那些难以捉摸、变幻无常的人所使用的手段予以说明。

我们将本书献给这样的老实人：

他还年轻，喜欢享乐，富有或者通过正当手段轻而易举地挣钱，不论在政治上，在家中，还是在外面，都极为正派，生性活泼，机灵，直爽，单纯，心灵高尚，义气豪爽。

我们的读者对象就是他，我们希望能叫他省下每天丢给机灵与狡猾而自己还不认为是被人给偷去了的钱。

我们的著作可能会有一个缺点，那就是叫人看到人性的阴暗面。有人会说："怎么，难道要对所有的人加以提防么？难道在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诚实了么？难道要当心我们的朋友，我们的亲戚么？"对！就是要当心每个人，但是永远不要显出你在提防的样子。你要效法猫的榜样：你要驯服，温柔，但是要看仔细，是否有一条出路。而且请你记住：不能总是让老实人栽跟头。你的眼睛一定要警觉；你一定要学会使你的神经像丝绒那样柔软，又要像钢铁一般不折不弯。

可能你会想："这些小心谨慎是多余的。"

我们清清楚楚地知道，如今，晚上没人再在大街上杀人，盗案也不像从前那样频繁，人们遵守时间，对钱袋很注意，使用手帕也有规矩。多亏有财政预算，我们也知道国家养警察和宪兵等等要花多少钱。

像普叟尼亚克，达尼埃尔这样的人纯属杜撰，他们的原型

再也没有了。斯波里加尼，克里斯平，也都是理想化的产物。再没有什么外省人可以愚弄，再没有什么监护人可以欺骗：我们的时代已今非昔比，外表看上去更加妩媚多姿。

任何一个年轻人，二十岁时，就已经像一位年老的预审法官一样狡滑。人们知道黄金价格如何。巴黎空气流通，街道宽敞。不再有人在人群里抢钱。已经不是道德败坏、无知无识的老巴黎了。路灯还很少，这是真的，但是有月亮和宪兵来代替巴黎市的这项节约。

让我们为新法律说句公道话：死刑不多判，这法律强制罪犯重视生命。自从小偷拥有致富的聪明办法而不用冒掉脑袋的危险以来，与杀人相比他们更喜欢诈骗：自然，诈骗手段也日臻完美。

从前，人家粗暴地要你的钱包，不给就要你的命。如今，这两样事都没人想了。从前，老实人害怕杀手。如今，他们的敌手只剩下了魔术师。现在要磨得锋利的是思想而不再是匕首。如今通情达理的人唯一要当心的事，大概就是要保护好自己的埃居，以防落入包围我们的圈套。进攻与防守都因需要而加强。这是一个预算问题，是进晚餐的老实人与饿着肚皮的机灵人之间的一场战斗。

我们优雅的举止，完善的习俗，礼仪上那一层釉彩，在我们周围的一切上都反映出来。人们发明了漂亮的地毯、丰富多彩的瓷器、昂贵的家具、本地的开司米的那一天，作为社会上最聪明阶层的窃贼，他们就感觉到必须适应这种形势了。很快，他们就把四轮马车视为经纪人，双座四轮轿式马车视为公证人，可以睡卧的轿式马车视为银行家了。

于是，攫取他人财产的手段变得那样名目繁多，以各种那么

优美的形式得到了发展，那么多的人使用这些手段，以至于无法预见会使用什么手段，也无法将其列入我们的指南。结果呢，巴黎人自己倒成了最先受骗上当的人。

巴黎人，这口味那么讲究、预见性那么罕见、自私自利得那么高雅、思维那么缀密、感觉那么敏锐的造物，如果连他都每天让自己掉进巧妙的圈套的话，人们一定会同意，外乡人、粗心大意的人和老实人就更应该赶快看一本什么教科书了。在这本书里，作者要将所有的圈套列入。

对许多人来说，人心是偏僻的国度。他们不了解人，不了解人的情感，不了解人的举止。他们不曾研究过眼睛、走路姿态、手势所讲的多种语言。但愿这本书能给他们当一张地图。正像英国人怀里不揣着“Pocket Book”① 绝不在巴黎乱闯一样，但愿老实人都参考这本指南，我保证他们从中会找到一位经验丰富的朋友所提出的善意的忠告。

绪　论

对窃贼阶层政治、文学、哲学、法律、宗教、预算的论述

窃贼构成一个专门的社会阶层，他们对社会秩序的运行起某种作用，他们是这台机器齿轮系统的润滑油。

像空气一样，窃贼到处钻，他们在民族之内形成一个与众不同的民族。

---

① 英语：揣在口袋里的旅游指南之类的书。

人们没有用冷静和不偏不倚的心情看他们。确实，谁管他们呢？法官，检察官，密探，宪兵队，被他们偷盗的人。

法官认为窃贼是极大的罪犯，这些人将与法律为敌提高到一门科学的地位，法官惩罚他们。检察官对他们提出公审，进行起诉。这两种人都特别讨厌窃贼。这很对。

警察和宪兵同样是窃贼的直接敌人，只能怀着偏见看他们。

最后是老实人，被他们偷的人，也不大愿意站在窃贼一边。

所以，在试图揭示各个阶层中享有特权或不享有特权的窃贼的诡计之前，我们认为应该对窃贼作一番不偏不倚的论述。我们试图从各方面冷静地研究他们。自然，人们不会指责我们想为他们辩护，因为是我们绝了他们的生财之道，揭露了他们的全部花招，在这本书中举起一盏明灯，让他们现了原形。

窃贼是很难得的人。自然将他孕育成宠儿。在他身上集中了各种优点：沉着冷静，大胆，可以接受各种考验，掌握抓住那么快又那么慢的机会的艺术，敏捷，勇敢，身体健壮，目光敏锐，双手灵巧，表情丰富而多变。所有这些长处对窃贼来说简直不算什么，他们已经集汉尼拔、卡提利纳、马里乌斯、恺撒这类人物①才华之大成。

此外，难道窃贼不是必须了解人，了解他们的性格，他们的爱好么？难道他们不是必须很巧妙地说谎，预见到发生的事件，预测未来，拥有细致而快速的思维，能够抓住社会各阶层人等的口气和举止，能够模仿伙计、银行家、将军，了解他们的习惯，需要的时候穿上警察局长的长袍或宪兵的黄套裤么？最后，最难办的事，也正是使荷马、亚里斯多德、悲剧作者、喜剧诗人之类人

① 上述人物均为历史上具有雄才大略的军事家、政治家。

物赫赫有名的长处，即，难道他们不是必须有想象力，丰富的想象力，神奇的想象力么？难道他不应该不断地发明出新的窍门么？对他来说，被人喝倒彩，就等于去做苦役。

但是，如果人们想一想，对于窃贼寻找的东西——金钱，这又一个反复无常的家伙，人们怀着怎样的柔情，怎样的父爱，如果人们冷静地看到我们怎样将钱包起来，放起来，放保险了，藏起来，人们至少就会同意，如果窃贼将这一切用来给自己当同谋的完美手段用到做好事上，他就是一个非同寻常的人了，差一点点他就成了一位伟人。

那么这个障碍是什么呢？难道不是这些人感到自己高人一筹，但是天性又极其懒散么？这是才子很寻常的性格，于是他就在贫穷中挣扎，而且对于蔑视他们的贫困的这个社会，蓄积了深仇大恨。他们自身没有足够的精神力量控制他们的欲望和他们大胆的复仇渴望，便用力地摇动他们的锁链和义务，将偷窃只看成是致富的捷径。在热切希望得到的东西与拥有这些东西之间，他们再也看不见有什么障碍，他们欢畅地投入恶的深渊，在其中立足，在其中常驻，在那里习惯了，并形成了一些强有力，但却不正常的想法，给社会状况带来若干恶果。

如果人们考虑一下是什么事情将一个人引向这一艰难的职业，在政治家和道德家的心中可能会产生一些更杰出的思想。在这个职业里，一切都是要么成功，要么失败；像帕夏①指挥着陛下的大军一样，窃贼应该战胜或者得到勋章。

一旦越过法律用以保护他人财产的藩篱，我们就必须承认存在着无法克制的需要和无法解释的命运。因为，归根结底，社

① 帕夏，旧时土耳其显贵的称号。

会不能给所有饿肚子的人面包吃。他们没有任何办法挣来面包时，你要他们干什么呢？待穷人的队伍比富人的阶层更加强大的那一天，社会的状况将完全变样，政治家是否已预见到这一点？目前，英国就正在受到这种类型的革命的威胁。

在英国，对穷人来说捐税会变得不堪负担。到了三千万人之中有两千万要饿死的那一天，黄色的皮套裤、大炮和骑兵就要无能为力了。在罗马，有过相似的危机。元老院议员叫人杀死格拉古兄弟。但是很快就来了马里乌斯和苏拉①，他们用大屠杀的办法来治疗创伤。

加尔医生②指出窃贼的毛病是他的人体构造所致，已经证明了窃贼的不幸。我们谈论窃贼绝非出于偏爱这一口。加尔医生的命中注定理论似乎太叫人为难了，我们不想作出为偷窃说好话的结论。我们的目的只是引起公众的怜悯和深谋远虑。

确实，让我们至少承认，社会的人身上对偷窃有一种厌恶。在这前提下，我们也同意，在良心泯灭之前，曾有过长期的斗争，难熬的需要，越来越多的内疚。若是有过斗争，难道人们看不到，从清白到盗窃之间，有多少被压抑的欲望，有多少可怕的匮乏，有什么样的痛苦么！

大部分窃贼不乏聪明和教养。他们是一步一步堕落的。由于外人已经忘记的不幸，他们从荣华富贵一落千丈跌入贫穷，可又保留了原来的生活习惯和需求。有些仆人很明智，他们面对着大量财富，自己却没有任何财富地活一辈子。而另外一些人则任凭自己被情欲、赌博、爱情所控制，抵抗不住一下子、一瞬间

① 苏拉(公元前138—78)，古罗马政治家、军事统帅。

② 加尔医生(1758—1828)，德国医生，骨相学的创始人。

便保证一辈子过上舒服日子的欲望。

众人看到一个人坐在被告席上，看到他成了杀人犯，对他满怀厌恶。而一位教士，在审视灵魂时，常会看到从那个人的心中生出悔改之意。这是多么值得思考的重大课题！基督教不但不是厌恶地扭过头去，而是向罪犯伸出双手，从这个意义上说，基督教是非常崇高的。

有一天，一位善良的教士被召去为一个即将服死刑的窃贼作忏悔仪式。这是在法国，下面的一幕发生在昂热的监狱中。在那个时代，偷了一个埃居，就要给绞死的。

可怜的教士走进门，看见一个逆来顺受的人。他听那个人说话。那个人有妻子、儿女，却没有职业。他偷东西是为了养活自己的孩子，打扮自己心爱的妻子。虽然生活对他来说非常艰难，他仍然留恋生命，乞求教士救他一命。窗子很低，罪犯逃走了，教士匆匆走了出去。

几年之后，这位教士出门在外。晚上他抵达一个村庄，这里已是波旁内地区很偏僻的地方。他到了一个田庄，敲门要求留宿。

佃农、他的妻子和孩子正坐在长凳上玩耍，洋溢着一片天伦之乐。丈夫让教士进屋，吃过晚饭之后，请教士这天晚上作日常的祈祷。教士注意到这是真正的虔诚。一切都显示出富裕和劳动。

过了一会，佃农走进给外来人预备的房间，双膝跪地，泪流满面。教士认出这就是自己从前救过的那个贼。佃农将自己偷的数目交给教士，请他将钱归还原主。他为能够这么巧合地接待自己的救命恩人而高兴。第二天，组织了一次晚会，只有丈夫、妻子和教士知道是怎么回事。

这只是一个例外。窃贼从前有，以后还会有。他们是组成社会的必要产物。确实，在任何一个时代，人都爱财。人们总是说："如今，钱就是一切，有钱能使鬼推磨。"读者诸君，请你们千万不要简单重复这句平淡无味的话。歪曲了尤维纳利斯[①]、贺拉斯[②]及各国令人尊敬的经典作家的人应该知道，不论何朝何代，人们一直是把钱当作宝，并且怀着同样的热情向往金钱的。每个人都在脑子里寻找飞快发大财的方法，因为每个人都知道你一旦发了财，谁都不能把你怎么样了。而最方便的方法，就是盗窃。所以，盗窃很普遍。

一个商人，赚钱百分之百，他就是在盗窃；一个军需官，每天每人十个生丁，要给三万人吃饭。他把空额也计算进去，给变质的面粉，叫大家吃糟糕的饭食，他也是在盗窃；另外一个人把遗嘱给烧了；这个人把监护账目弄乱，那个人编造一个养老金，这都是盗窃：我们可以揭示出一千种方法。可是真正的本领在于将盗窃隐藏在合法的外表之下：因为人们厌恶拿走别人的财产，所以必须让那财产自己过来。全部的艺术就在这里。

巧妙的窃贼在上层社会中受到接待，人们将他们当作和蔼可亲的人。如果偶然发现哪个混蛋从一位诉讼代理人的钱箱里拿了黄金，那就要送他去服苦役。这是个恶棍，是个强盗。但是，如果打一场有名的官司，那个很像样的诉讼代理人会把孤儿寡母剥夺得精光，而用这笔钱则会找到一千个忠心耿耿的律师。

不论法律是严还是宽，窃贼的数目不减。这个看法相当了

---

① 尤维纳利斯（约60—140），古罗马讽刺诗人。

② 贺拉斯（公元前65—前8），古罗马诗人。

不起，而且导致我们承认这个毛病是不治之症，唯一的药方是将所有的诡计都揭露出来。这正是我们试图做的事。

窃贼是各国社会一种危险的瘟疫，但是谁也不能否认他们在社会秩序中和政府中是有用的。如果将一个社会比作一幅油画，难道不需要有阴影和半明半暗的颜色么？如果哪一天全世界只有正派人了，人会成为什么样子呢？恐怕人要腻味死了。再没有任何有刺激性的东西了：再也不需要上锁的那一天，人们大概会很伤心的。

这还没说完：如果真是这样，难道不要叫人遭受极大的损失吗？宪兵，法院，法庭，警察，公证人，诉讼代理人，锁匠，银行家，执达吏，狱卒，律师，都要像乌云一样消散了。那他们去干什么呢？有多少职业是靠良心泯灭、盗窃和杀人而存在的啊！喜欢去听辩护，去看法院仪式和沙滩广场的表演①的人，到那时又怎样度过时光呢？整个的国家机器赖窃贼而存在，他们是不可摧毁的、令人肃然起敬的基础：要是没有他们，没有一个人不会受损失。没有窃贼，生活就会变成没有克里斯平和没有费加罗的喜剧。②

在所有的职业中，没有哪一种职业比窃贼这个职业对社会更有益。如果社会对于窃贼叫它承受的负担发出抱怨，它可就大错特错了。税捐增加，应该怪谁呢？应该怪自己以及自己那些耗资巨大的防范措施。

确实，宪兵要用掉二千六百万；司法部，二千八百万；监狱，一千三百万；苦役犯监狱，教养院等等，四百万；警察要用掉一千

① 沙滩广场是法国巴黎执行死刑的地方。

② 克里斯平和费加罗都是法国喜剧中的著名典型人物，没有克里斯平和费加罗的喜剧，意谓索然寡味的喜剧。

五百万以上。

即使我们只算算这几笔节约，而让窃贼自由作案，差不多就可以赚上八千万！肯定他们一年永远也偷不了价值八千万的东西，因为有像我们这样的书，人们会揭穿他们的诡计。可是人们宁愿让小偷在预算中起很大作用。他们让六万官员糊口，以此为依傍的行业还未计算在内。

这是多么灵巧而又很会做生意的一个阶层！它给一个国家注入了多少生机！它既赋予国家以活力，又给它带来金钱！如果把社会看成是一个人的躯体，那么窃贼就应该是帮助消化的胆汁。

对于文学来说，窃贼所作的贡献就更杰出。文人欠他们很多情。我们甚至不知道他们怎样才能了清这笔账。因为，可叹的是文人能给予的东西，没有一样他们的恩人能够接受并正确回报。窃贼进入许多小说的情景之中，他们构成情节剧的一个重要部分。多亏了这些精力充沛的合作者，大街上的天才①才能每天获得成功。

总而言之，窃贼构成一个有自己的法律和风俗的共和国。他们之间绝对不你偷我，我偷你，他们像信仰宗教一般坚守誓言，一言以蔽之，在社会职业上，他们呈现出的形象，是人们不断赞美其勇气、性格、成功及优秀品质的十七、十八世纪美洲的海盗。

窃贼甚至有一种特殊的语言，有他们的首领，他们的警探。在伦敦，他们的团伙比在巴黎组织得好，他们还有自己的工会，议会，议员。我们还真的尚未达到此等程度的完美。但是，在我

---

① 大街上的天才，指法国的林荫道戏剧（通俗剧的别称）的作者们。

国盗窃也是一种职业，正派人还不会对他们时时刻刻加以提防，这是很明显的。

在这部小书中，我们将揭示社会上相互偷窃的最杰出的方式，如果通过我们的经验，能够给这些老实人当个向导，那我们真会十分高兴！

第一卷

第一编　小偷小摸

小偷，在干这一行的人当中，惯指那些倒霉的魔术师，他们的才能只用在最不值钱的东西上。在各种行业里，都要有学徒阶段。交给徒弟的活，只是最容易干的，以便他们不会糟踏任何东西，然后，根据他们的本事，一步一步地提升。小偷就是他们所属的行业中的学徒，他们in animâ vili① 进行试验。

正如在动物磁气感应这行中，法里亚教士② 让他的门徒们开始时在假发头部模型上练习一样，小偷从前也在用绳子吊起来的人体模型上进行练习。柳条编的人一动弹，有一个机关便发出控告性的响声。这时，老师立即跑过来，对学生进行有益的纠正，然后教他怎样巧妙地偷走手帕而不发出声音。

但是小偷的这种黄金时代已不复存在。他们的技艺本可以

① 拉丁文：在活物身上。

② 全名为约瑟夫-库斯多第·德·法里亚，一七五五年前后生于东印度的果阿，一八一九年卒于巴黎，父亲系黑人。他是著名的施行动物磁气疗法的人。后来有人以他为题材写了通俗笑剧《动物磁气疗法狂》，由著名喜剧演员波提埃扮演，名噪一时。

与斯巴达的技艺媲美，但现在已经衰落。这技艺也经过了革命，经过了各个阶段。干这一行的人现在所处的地位是这样的：

严格地说，小偷小摸是罪犯招兵买马的小修院，小偷则只是干这一行的大军里没有证书的散兵游勇。

如果小偷是个已经有一定年纪的人，那他将永远成不了大气候，因为那是末等的机灵，只在怀表啊，印章，手帕啊，手提包啊，披肩之类的东西上作文章，最多只会跟轻罪法庭有些瓜葛。他完全有希望安静地度过自己的晚年，由国家出钱养着，住在圣洛或维尔热莱石头盖的房子里。那时，他会像那些古希腊人住在专门为他们修的会馆里一样，只要回忆自己过去的生活就行了。维吉尔①笔下的英雄在天堂里就是这样。

但是如果这个小偷是个十五、六岁的孩子，他就得一面闹哄一面等着吃官司。他将会在苦役监狱或普通监狱里将自己造就完全，他要研究自己的法典，像米特拉达第②一样，考虑大胆的计划，为了发财要二十次冒着掉脑袋的危险，最后可能 coram populo③ 死去。

小偷有千百种模样，要看到他的一种模样，就必须设想他是一个在大马路上游荡的青年。他身材修长，神情轻松。不论是他的上装还是蹩脚的开司米背心都不是专门给他做的。服装的每一部分一个式样，裤子是哥萨克式，上装是英国式。嗓音嘶哑，是在爱丽舍田园大道过的夜。为了装样子，他手里拿着两根手

① 维吉尔(公元前70—前19)，著名拉丁诗人。

② 指米特拉达第六世(约公元前132年—前 63 年)，小亚细亚东北部本都国国王。

③ 拉丁文：当众。

杖或是一些手链。

“很好的竹手杖，要不要一个？”

“买我一个保用的漂亮手链吧！”

他是巴黎的一个未开化的人，一个身在法兰西却没有祖国的人。全家都是孤儿，没有社会关系，没有思想，是穷奢极欲与极度贫困永远并存所生的苦果。总而言之，这是一个典型的小偷。

正派人与这种混混搅在一起受牵连的情况很罕见，因为人们给予他们的是最大的蔑视、乱棍和臭骂。臭骂总以那句决定性的话结尾：“滚到别处去，让人绞死你！”这就等于说：“我不是宪兵，我不愿意叫人绞死任何人。我太珍惜自己的平静了，难道我会为了一块表，到警察局去，到法院去吗！……”

第一章

手帕，怀表，印章，鼻烟壶，耳环，手提包，钱包，胸针等

这里所说的偷窃是指一种行为。通过这种行为，一件东西不费吹灰之力，并没有用溜门撬锁或其他办法，只是用一点点技巧，这件东西就从一个人的手里到了另一个人的手里。为了进行这种偷盗，有时要有很巧妙和很新颖的主意。

第一条　你在人群中：

你是个贫苦的老百姓，诉讼代理人的小文书，学法律的大学生，学医的大学生，小伙计，等等，

在售票处旁边，等着买剧场正厅后排票排成的队里，

你，公证人先生，医生，文人，议员，等等，

看戏，看阅兵，在高勃朗斯大街忙着看漫画，

左边挨着你的那个人，穿着粗布衬衫，系着白领带，上装整洁，但是料子是大路货。右边挨着你的那个人，领带高级且系得讲究，手上带着很大的饰物，留着连鬓胡，大胆的谈吐，正派人的表情。你永远不用防范左手的人，但你最好密切注视右手那个人的动作。把你的手帕或手表偷去的，一定是他。

第二条　如果你的钻石首饰不见了，请你注意千万不要怪罪这位先生。怎么！他可是法兰西或纳瓦尔最正派的人哪！你要搜他吗，那是白费力气。在他身上，你什么也找不到。他还要跟你决斗或要求赔偿损失。你的钻石首饰在百步之外，如果你仔细观看，你会看到七、八个衣着时髦的人像路标一样安置在人群里。

第三条　用钢链，用缎带系住怀表，设置两道或三道链条工事。错了！我们的祖先就错了！古老的习惯！与古代那些预防医学一样没有什么用，因为人家可以在十步开外的地方把你的表链切断。

第四条　如今有风度、有教养的人已不再揣怀表了。再也不能偷他们的怀表了。

可从前是要带在身上的，因为那时没有钟。

如今，你绝对不会不看钟点就到一个规矩人家的门卫那里去登记你的名字。所有的教堂，机关，政府部门，甚至店铺，都有挂钟。我们就走在子午线上。绝不会走一步而不面对一个钟盘。所以怀表倒变成老式的了。应该看时间又不计算时间：表是给那些烦闷的人用的。

再说，公共街车的车夫和行人，难道不是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表么？

第五条　如果一个仆人交给你很多体面的证明书，证明书

中，他的诚实受到一些规矩人家的赞扬。请你注意，千万不要雇用他。

第六条　你在街上走路的时候，不要让任何人接近你，而且你要快走。在人群中，身上什么都不要带，甚至不要带手帕。只有小孩才擤鼻涕，只有爱头晕的女人才带珍贵的药瓶，只有花花公子才带长柄眼镜。一个正派人身上不带任何无用的东西；他无懈可击。

第七条　假如你去阅览室或咖啡馆，一定要假托你感冒了，使劲咳嗽。这样你就可以一直将新帽子戴在头上。

如果去饭馆，这一条更有用。

第八条　你买首饰或什么贵重物品的时候，一定要单独而且低声与店主谈话，甚至要等到店中无人的时候。

采取这种小心措施，你就不会看到一个首饰店的伙计来到你家，把一个鼻烟壶或一件首饰交给你，还有发票。他拿走了你的钱，实际上给你的是假货或仿制品。

还有一条绝无例外的原则：你一定要总是亲自到贵重物品店里去，并且直接将钱付给店主。

第九条　有身分的女人不带手提包，更不带手提袋。

如果看了这个警句之后，可尊敬的市民阶层妇女还用手提包，那么她们一定要当心，永远不要让手提包离手；

在教堂内，尽量不要将手提包挂在自己的椅子上；

看戏或到人多的地方去，永远不要带手提包；

不要放入贵重物品；

如果里面有钱，千万不要让钱发出声响。等等等等。

第十条　沼泽区的市民好叫人将自己的姓名和住所用金字印在自己的帽子上，请千万不要做这种可笑的事情，这与一个男

人担心自己突然中风而进行的愚蠢考虑十分相似。

请各位一定要记住，如果人家能从你的帽子上看到你的姓名，很快就会有一位正派的先生来挽住你的手臂。他过去与你的父亲十分相熟，而且你的父亲还欠他四十或五十法郎。

难道你会为这么小的一个数目放弃继承父亲的财产么？难道你会让你的父亲变成没有清偿能力的人么？

啊，该死的帽子！……加上这五十法郎，这帽子就值挂在你家大镜子上的一块表的钱了。

第十一条　在手杖店里，雨伞店里等等，对于人家给你的号码一定要多加小心。

第十二条　体面的人把手帕放在自己的帽子里。

第十三条　在公共马车上永远不要睡着，除非你是独自一人。

第十四条　偷鼻烟壶和贵重物品的窃贼，最漂亮的手艺是这样：

国王路易十四在凡尔赛宫望弥撒的时候，一位贵族少爷作出十分起劲的样子要把一个廷臣视如珍宝的一个十分精美的鼻烟壶悄悄拿走。少爷将鼻烟壶从他身边的那个人口袋里掏出去的时候，他回过头去，想看看是否有人在注意他。他撞上了国王的目光，顿时跟他作了一个会意的手势。国王微微一笑作答。

走出小教堂的时候，路易十四向那廷臣要鼻烟。廷臣遍找他的鼻烟壶不见。国王往自己的随从人员里一看，再也看不见选中他作串的那个人，于是笑着大叫起来：

“唉呀，我帮别人偷了你的东西！”

第十五条　最宝贵的东西是我们的五官。对于雨伞，请你

一定多加提防。一个笨手笨脚的人，会用伞尖夺走你一只眼睛。

第十六条　衣服上缀金扣或银扣，是一种该受到惩罚的虚荣。

第十七条　在教堂里，对那些双手合十一动不动的人，千万要提防。扒手常用木头手戴上手套骗人。当他们热诚地祈祷时，两只真手却在干活，尤其是弥撒终了的时候。

第十八条　看十个苏、二十个苏、三十个苏一本的便宜书，也能有所发现。但是一定要好好看看，书页是否齐全。对于塞纳河桥上和桥下的书商生意，我们是说公道话的。他们是正派人，当他们在牌上贴出："十个苏一本"的时候，怎么安排就看你了。难道这不像是在对你高喊："要当心啊！"一样么？

第　二　章

在店铺中、住房中、咖啡馆内、饭馆内行窃。仆人行窃等等。

这一类的盗窃十分可恶可憎，因为它建立在别人的信任之上。很难免受其害。

人们会从我们的警句很少上发现这一点。只能引证那些最著名的范例。

第一条　规矩人家由于财产的性质，被迫只雇用厨娘。为他们自己的安全起见，他们应该注意这些厨娘必须品行端正。

大部分仆人行窃是受爱情驱使。

如果你家管厨娘的饭，她就有权从你们的汤里先盛出一大碗来送给投弹手。

毛病还不在此。如果只是从她的食物中省出一部分，那是

为爱情做出的牺牲。拿走这一大勺之后，她再加上同等数量的塞纳河水，那就是犯罪了。

第二条　你们家的马匹有时吃不着燕麦，但是在饮水上它们总是会十分满意的。

第三条　仆人对我们的生活习惯、家庭影响极大，他们多一份忠心耿耿会导致我们的永福，他们少一份忠心耿耿会导致我们的破产。对他们要采取两种态度：

无限的信任或者无比的提防。

介于二者之间的态度绝对不可取。

这里，请允许我们对于仆人作一个小小的论述：

一个仆人是家庭的一员，就像从前执达吏是法院的一员一样。

如果你挑错了人，那不是仆人的过错，而是你的过错。

如果你选对了人，那么你要遵循的最好行为方式是这样：

一个仆人也是人，他有自己的自尊心，而且与你这位主人有一样的激情。

所以不要伤害仆人的自尊心。在任何情况下，这都是人最难原谅的冒犯。

一定要只在他们服侍你时才跟他们谈话。

要叫他们确信你关心他们，同时要真正地关心。

和他们永远不要嬉皮笑脸，尤其不要当他们的面嘲笑他们，因为他们要报复，而被人嘲笑的主人那就算完蛋。

如果他们有子女，你要照顾他们。

如果他们生了病，要请人在你家里给他们治病。

要事先对他们说明，你死了以后，他们不要指望从你这里拿什么津贴，但要每年给他们长工钱，使他们过了一定的时候会确

实感到待遇不错，你对他们也很关心。

难得训斥他们，但一定要好好训斥和训斥得合情合理。

不要粗暴地对待他们。

只有在仔细考查了他们的性格之后，才能把重要的事情托付给他们。

当你还没有完全信任他们的时候，还有一件事是要一直注意的，那就是：永远不要在他们面前谈论任何重要的事情；不要谈论你的财产，不要谈论你遇到的好事和坏事；有时要去检查门和锁，从这里能看出许多事情。

如果要把孩子交给仆人带，这时挑选仆人就更重要。

带好一个人和带好十个人需要同样的策略和精明。这是前厅外交，但是它也和其他外交一样有学问。

有一个仆人成为你的朋友，就可以防止在家中会发生的所有盗窃。

第四条　你的住房要出租时，你会看到有许多人前来，不要让任何东西乱放着。

第五条　想要阻挡主厨、厨娘等从开销上赚钱，是出奇的神经病。

只是多赚少赚的问题，如此而已。

第六条　你的贴身女仆要穿你的长裙；你的随身小厮要试你的礼服，穿旧你的内衣。

第七条　有许多次，要摆脱令人讨厌的人，你便提出去乡下作为像样的借口。可是乡下的住所却会给你惹出许多麻烦。

第八条　你前脚走，后脚就变样：如果你有一个号角，你的贴身男仆就要拿它来用；膳食总管会下到地窖里去；随身小厮会带着贴身女仆坐轻便双轮马车溜达；女仆会用女主人的开司米

披肩裹住她那平民的肩膀。总而言之，那将是一次小小的狂欢。

第九条　永远不要采取折衷措施。对你的仆人要么完全信赖，要么一点不信任。

第十条　兑换钱币的人，从里头用很结实的栅栏围住他们的柜台。首饰店老板却只用一块玻璃来自卫，而他们比任何人都更了解未经加工的钻石的价值。对首饰店老板如此缺乏谨慎，我们常常赞赏备至。

第十一条　不要到职业介绍所去雇用仆人，更不要看小广告雇人。

第十二条　一个干这行的，叫人给他造镀银的铜匙。每天，他走进几家咖啡店，巧妙地调换小匙，很长时间赖这笔买卖为生。

这是对饮料店老板和饭馆老板的建议。

第十三条　在巴黎，零售商不能不十分提防窃贼。在窃贼与零售商之间，战争总是很激烈的。

E……先生，非常著名的精神病医生，有一天早晨，他看见一位四十岁左右但仍很娇嫩的妇人来到。某某伯爵夫人的马车进了名医的院子。

伯爵夫人立即被人引进室内。这位伤心绝望，泪流满面的母亲这样说道：

"先生，您面前是一个为极度的忧伤所煎熬的女人。我有一个儿子，是我的心头肉，也是我丈夫的心头肉。他是我们的独生子……

眼泪，眼泪，就像阿尔特密斯洒在莫佐莱①墓上的泪水一

① 指阿尔特密斯王后痛哭自己死去的夫君莫佐莱流的眼泪，她为丈夫修建的巨大陵墓已成为世界七大奇迹之一。

样。

“是的，是……的，先……生，而且最近以来，我们非常担心……他正处于激情初发的年龄……虽然我们在金钱，自由等等各方面给他满足，可是很多迹象表明他完全精神错乱了。最明显的一点，是他总是谈到他卖给或送给一个女人的珠宝，钻石。但是他说的话令人无法理解。我们怀疑他可能爱上了一个女人，可能不怎么样的一个女人，他答应了要花大钱满足她的欲望。先生，这仅仅是一种臆测而已。他父亲和我，我们实在不明白这疯病的原因在哪里。”

“那好，夫人，请把您的儿子带到我这里来……”

“好吧，明天就来，先生，明天中午。”

“这就行了。”

医生殷勤地将妇人一直送到她的马车上，他看到了家徽、仆从。

第二天，这位所谓的伯爵夫人来到一家著名的珠宝店，为一件三万埃居的首饰讨价还价良久，最后忸怩作态地总算下了决心。

她买了这件首饰，漫不经心地从手提包里拿出钱包，找到了一万纸币，她把钱摊开，但立即又收起来，对珠宝商说：

“您还是派个人吧，我带他去。我丈夫会付钱。我身上的钱不够。”

珠宝商叫来一个年轻人。他坐上马车很骄傲，与伯爵夫人一起走了。他们到了E……先生住所。

她很快地上了楼，对医生说：

“我儿子来了，你们自己谈吧！”

出门时，她对年轻人说：

“我丈夫在书房里，进来吧，他马上付钱给你。”

年轻人进去了，伯爵夫人飞快下楼，马车轻轻启动。很快，马儿便飞跑起来。

“喂，年轻人，”医生说，“你知道是怎么回事吗？来，看看，你都有什么感觉？……这青年人的脑袋里出了什么事？……”

“先生，我脑袋里没别的事，就是这个，钻石首饰的发票……”

“这个我知道，”医生将发票轻轻推过去，“我知道，我知道……”

“如果先生知道数目，那么只要给我钱就行了……”

“啊！请你平静下来。你的钻石，是在哪儿买的？后来又怎么样了？……说吧，想说多少就说多少，我耐心地听你讲。”

“先生，问题是你要付给我九万法郎……”

“为什么？”

“怎么，你说为什么？”年轻人对医生说，双眼炯炯有神。

“对，为什么我要给你这笔钱？”

“因为伯爵夫人刚才在我们店里买了钻石。”

“啊！是这么回事。那么这位伯爵夫人是谁？”

“您的夫人！……”

于是他向医生出示了发票。

“可是，年轻人，你可知道，我有幸是医生而且未婚？”

说到这里，珠宝店伙计冒起火来。医生叫了人来，拽住他的手脚。这更叫年轻人大怒。他大喊大叫，大叫挨了偷，挨了杀，中入圈套。但是，过了一刻钟以后，他平静下来，有条有理地作了解释。这时，医生才恍然大悟。

不管怎么调查，这一奇异、巧妙而别出心裁的盗窃案，始终

未受到法律制裁。作案女人精心地隐蔽起自己的踪迹：那些仆人是她的同谋，马车是借来的。这个故事如纪念碑一般留在珠宝商的心中。

第十四条　饭馆老板是狠狠挨偷的对象，因为对于已供应的商品，他不能要求人家归还。

对这一盗窃行为，无任何预防措施。

第十五条　路易十五到蓬巴杜夫人的套房去，看见一个人登着梯子在一个橱柜里找东西。梯子摇摇晃晃，那人有跌下来的危险。国王便去扶住梯子下脚。

过了一会，有人来向蓬巴杜夫人报告，说来了贼，偷了东西。国王询问了这件事的细节，承认他给窃贼帮了忙。

这是骗子干的最漂亮的一件事。

第十六条　对于那些急急忙忙要人送货到家的人，商人应当格外提防。

在这种情况下，商人应该亲自出马或者派伙计前往，因为这些商品常常有危险。

请你设想一下，一个在运输公司当雇员的年轻人与一个小偷狼狈为奸，他派人到商店去，要求把售给一家贸易公司的一部分绦带、一部分珠宝交到运输公司，而把发票送到贸易公司。

待发票来了，批发商完全莫名其妙，他跑到运输公司去，那里的老板同样什么都不知道。

第十七条　一般说来，看门人这一族在巴黎赢得了极为诚实的好名声。但是，在重大的仆人盗窃案中，看门人有时也扮演了角色。

在这方面，必须做到：

1.看门人必须有点小聪明。

2.看门人必须耳聪目明。

P.将军特意选了一个膀大腰圆的诺曼底人当门房。将军到新近购置的一处乡下产业去了。

第三天，一直为他装修、布置房间的工人来了，赶着小马拉的小车。他说是将军派他来的，将军给他写了信，要他把哪一间屋子的家具什物搬走，将这些家具什物送到乡下去。门房将房门、窗子、纱窗全部打开，好让人看得更清楚，自已帮忙将地毯、挂钟装上车。待将军回来，发现他为这位天真纯朴的门房的好心，真是付出了高昂的代价。

第十八条　你看到一套房间，很阔气，家具好，装饰好，一个很体面的男人在那里走来走去，跟两个纨绔子弟谈数目很大的生意或者数钱交给什么人。你是一个商人，第一次给这位先生送货上门，你担心打断他的谈话，你把货交给他，战战兢兢地把发票送到他跟前。他拿起发票，扔到壁炉上，说道：

“好吧！我叫人送过去！……”

他对你几乎不屑一顾。你心花怒放地走出去。但是在内心深处，总有点打鼓。

如今，连孩子都不会再上这种当。所有的人都知道，房子可能是向朋友借的，也可能是租的，租期只半个月，等等等等。

第十九条　批发及零售商，请你们记住这一商业格言：

对不认识的人，就是现钱现货，否则，赊帐以前一定要了解个一清二楚。

一位高尚文雅的人听到你说：“先生，我们只卖现钱现货”时，从他脸上，你就能看出他支付能力如何。

第二十条　各类零售商，对于套房有两个出口的备有家具

的公寓，请你们提防：

人家对你说："很好，我去拿钱。"

人家把商品拿走了。

你颇有英雄气概地等着。傻瓜，双料的傻瓜，非要等到公寓女主人对你说："先生你等什么呢？"或者她告诉你这套房间根本没住人，原来住这套房子的人已经在十五号的前一天——昨天，付了钱走了，你大概非要等到这时候才会明白是怎么回事。

第二十一条　想想看，你常常会成为一串诡计的中心，两个、三个或四个不同的演员扮演各自的角色，目的是从你的商店里或你的口袋里把那宝贵的万灵药——钱弄出去！

范例：

一天早晨，十一点左右，一个英国人坐着一辆漂亮的有篷双轮轻便马车，停在著名的内衣店店主F小姐的店门前。他下了马车。

"请问这是文具店老板邵兰先生的店吗？"他用蹩脚的法文说道。

可是他一抬头，看见了卖内衣的小姐们，便准备再上"抹（马）车"。就在这时，他突然转过身来，将一盒铅笔给她们看，说道：

"在因（英）国，我们常常到各种商店去送货。这是我通过走私运到法国来的铅笔。在这儿价钱很高……。你们要不要存一批货？我会叫你们赚上百分之百。"

内衣店女老板看不到有任何风险，你也一样。谁会料到这里头有鬼呢？难道不是有英国人，有马，有马车，还有穿着红色长毛绒套裤的英国仆人吗？内衣店女老板同意了。

"这是六百法郎的货，"英国人一面卸车一面说，"可是这值

一千二百法郎以上。我把其余的送到文具店去，因为我不得不明天动身回伦敦。”

他又上了车，走了。

这些小姐们赶快削铅笔，试铅笔。很好，又软，又没有颗粒，是真正的弥尔顿牌铅笔。他们在橱窗上贴上漂亮的广告，行人读到：“库存弥尔顿铅笔”莫不心满意足。

第三天，一位衣冠楚楚、和蔼可亲的年轻人，自称是波尔多中学学监的儿子，来定做高级的嫁妆，“因为他要娶一位十分有钱的小姐”。这份嫁妆值一千埃居。他来来去去催嫁妆。派人到他家去。店里的小姐们又好奇，话又多，报告说学监的儿子家里家具高级，看上去十分有钱。

一天早晨，他来了，问哪天哪天这套嫁妆是不是能得。他想画一件无袖女式胸衣的式样。可是人家送他作纪念的漂亮铅笔丢了。忽然，店里的人说起她们那新颖的铅笔，递了一支“弥尔顿”给年轻人。

噢，出人意料！叫人高兴！令人惊讶！

“你们真福气，有这样的铅笔！是怎么来的？从什么地方进的货？可是你们这些至少值一千五啊！我父亲如果能有这种铅笔，他可要乐坏了，”等等等等。

他正在赞叹不已时，英国人坐马车来到。他下车来要铅笔钱，他当天晚上要回伦敦去。

年轻人买铅笔。当着这些小姐的面，谈妥了八百法郎的生意，其中有一百是内衣店老板的。但英国人要求立即付钱。他就要走了，甚至没时间去学监儿子家去取钱。

学监儿子取出自己的钱包。里面有六十法郎。但是没关系。倒霉的女店主先给垫上那七百。英国人走了，年轻人应该

回家，偿还那八百法郎。他提出带一位小姐去。人家拒绝了：难道他不是留下了铅笔作抵押么？

谁会看出这里面的鬼呢？多么周密的全局设计！编排上多么的博学！女老板想到保存六天这些铅笔就能赚上一百法郎，真是心花怒放。

到年轻人家去了，他不在家。他再也不来了。人们开始不放心，再去，他走了。

女店主隐隐约约有些担心了，但是她心想：

"反正我有一千五百法郎的铅笔呢！"

过了一个月，她叫了一位文具店老板来。此人仔细察看了铅笔：很好，大概可以卖九百法郎左右……突然，人们发现了一个小小缺点，那就是只有写十五行字的铅，而其余的从头到尾都是木头。

从这个例子中你们看到了，时至今日，一切都完美无缺，当他们勾结作案时，小偷的计谋也不乏精明呢！①

第二十二条　一位值得尊敬的裁缝找到了办法，给衣服口袋钉上不显眼的扣子。我们觉得这项发明相当不错，但是与假口袋相比，却又大大相形见绌了。

再说，一个有点教养的人可以带相当秀气的手帕，放在旁边的口袋里，这样上衣就可以显出其全部雅韵了。

---

① 原注：这个故事本是《老实人指南》一八二五年初版时任意杜撰的。有两个年轻的偷儿觉得很有滋味，便决定实干一下。他们缺乏想象力，想不出别的剧本来，于是决定扮演本故事中的两个角色。可惜，没有完全成功。演出之后没几天，两个演员就被捕了。他们出席轻罪法庭受审。总律师辩护没说别的，说就是读了《老实人指南》，而且要求尽量重判，因为这两个被告没有表现出任何的想象力和天才。法院将二人判了六个月徒刑。见一月十日巴黎日报，上面报导了裁判情况。

第二编 诈 骗

诈骗这个词本身就包含着某种精明，细心，机灵。要干这个，得设想出一个计划，想出机关来。这几乎是有兴味的。

骗子是小偷小摸这一行里的体面人。他们看上去不叫人讨厌，穿着上流人士穿的那种套服，作风正派，谈吐文雅。他们以各种方式钻进上等人家，经常出入咖啡馆，住着套房，除了签字便难得使用自己的十根手指。有的人发财之后便隐退，成了上流人。

这样的人在巴黎冒什么风险，可能一个有良知的人想起来就要全身发颤。有人计算过，在国王的这块土地上有两万人早晨起来时不知自己在哪里、怎样用晚饭。这没关系：他们照样用晚餐，而且吃得很好！

正如大家看到的，骗子阶层人数众多，而且呈现出很奇怪的特点。

严格地说，小偷小摸这一行里的体面人每二十四小时便从生到死走一圈。他们与亚里斯多德说的那种伊巴尼斯河上的小虫十分相似。如果太阳落山时他已经吃了饭，对他来说，问题就解决了。

巴黎的卫戍部队一般是两万人。有两万个贼每天早晨设下两万个圈套去整自己的同胞，却只有两万士兵去保护这些受害者。将这两个数字加以比较，也构成一大怪事。

有人认为，由于有人自杀，这两万干这行的人有一种类似偿还公债基金会的组织，而且塞纳河根据其流水通畅的不同程度，每年把一定数量的这类人吸进去，构成真正的社会债务的浮动群。

自杀的数量好年赖年平均增长二百六十到三百。但是我们有责任预先告知正派人和枕着这样的计算睡大觉的行政官员，这种提法是完全错误的。

原则上说，干这种事的人从来不死在水里。即使是这样，等待加入这支大军的编外人员数目，比如此退休的人数目还要大。此外，人们也弄清楚了自杀者属于什么阶层，对他们的倒霉事，也列出了统计数字。所以每天早晨的二万个圈套是不会因此减少的。

小偷小摸这一行里的体面人总是四十岁左右，因为这位偷儿之中的费加罗必须经过多次一级级的晋升才能升到这个危险行业之中。

他对上流社会的习俗得有一定的了解，他必须善于辞令，举止得体，思考能力强。

在他的衣着中，鞋是最受累的。一个真正善于观察的人总会注意和他在一起的人鞋子的状态。这一迹象确切无疑。一个骗子从来不会穿好鞋，因为他到处奔走。有的人像查理十二一样，五十天穿靴子。

为了好好研究一下这个吉尔·布拉斯，让我们在他最光辉灿烂的一天抓住他。

在这间客厅里，有一个留胡子，又长着长长连鬓胡，服饰相当讲究的先生，你看见了吗？他还带着马刺：这不是位骑士吗？

他一直坚守在纸牌牌桌上，一面等待上场，一面还和别人打赌。他的面容上没有任何迹象显示出酷爱金钱和钱袋空空。他谈话轻松，开玩笑，向妇人们频递秋波。但是，要决定什么事情，这个瓦尔特·司各特所说的“心平气和的人”可是毫不含糊。他严格遵循科学院的规定。让我们把他的各方面都好好把握住

吧：他目光敏锐，双手表面上看上去是笨拙的。他外表不错，装腔作势，上身微斜，谈论罗西尼、新上演的悲剧，等等。

有半个月的时光，他坐有篷轻便双轮马车。然后又不坐了，后来又坐，根据钱财变化不定而变化。他是贵妇人声誉的保护人。现在只有古代骑士的子孙才维护美人。而且如果有人对她们的风韵有欠公道，他也随时准备拔出剑来。

如果玩牌，他卷起袖子甩牌，那种完美与敏捷十分有诱惑力。他望着他的同伙。那同伙混在对手的人群里，一面打赌说他必输，一面打暗号将敌手的牌揭示给他。

菲利贝尔①之类的人物，在巴黎有一个典范。他太有名气了，用不着我们来描写一番。这是一个伟人，卡提利纳式的人物。

谁都知道，他一年花费十万法郎，却没有一个苏的固定收入。他现在五十岁了，可是精力充沛，气色好得像个年轻人。到现在服装潮流还跟着他走。没有一个人驾驭双轮马车能比他更灵巧，没有人骑马骑得他那么好，没有人比他更会用狂欢酒席上那种下流口气说话，也没有一个人像他那样会摆出从前法国宫廷的优雅姿态来。

在一位著名的外交家提携下，在赌博和爱情的支撑下，他隐名埋姓地在上层社会受到接待。有人认为这个骗子堆里的阿西比亚得这么有名气乃是因为他从前曾为一位著名的国家要人帮过各种各样心照不宣的忙。所以京城的无赖们提到他时很是骄傲。他是他们的一位伟人。他最后结局会怎样呢？问题就在这里，因为还没人想到为这号人设立退休基金。

---

① 菲利贝尔系骗子的别称。

第一条　我们毫不犹豫地将行乞列入各种诈骗他人钱财的手段之中：

1. 因为大部分乞丐都搞了一套行乞术，给我们看到的只是虚构出来的毛病；

2. 这样他们就是用非法形式将我们的钱弄到了他们的口袋里，使用应受到惩罚的诡计和谎言，将信任、怜悯和慈善强加于我们。

第二条　请你们对乞丐一定要提防。真正的贫苦人不在大街上。

第三条　没有腿的人能跑，盲人看得清清楚楚，有时他们甚至给各种诈骗当同谋。

一位先生给一个双腿残废的人一个小埃居。一位正直的人走过，大叫起来：

“您怎么能救济这个臭无赖呢？把您的手杖借给我，您马上会看到他怎么跑。”

这位先生让人将他的金包头白藤手杖拿走，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好汉开始打那个乞丐。乞丐收起自己的大碗，重新有了双腿，奔跑起来。见义勇为的好汉也跑起来。

“他会捉住他的！他会捉住他的！”这位先生说着。

很快，两个人都不见踪影，只有他一个人受了作弄。

这个陈旧的故事证明对乞丐必须多加提防，有时他们身上的毛病十分可憎可恶。

总而言之，有很有钱的乞丐，甚至腰缠万贯的乞丐。

第四条　救助我们了解其贫困或不幸的家庭，引导没钱的孤儿走光明大道，这比将两个苏的小钱扔在不认识的人的手里、一年撒出去一百法郎要好得多。

第五条　一定要只跟十分相熟的人在咖啡馆里打台球。

第六条　你在巴黎闲逛时，有时会有一位衣着相当不错、上了年纪的人走上来，低声对你说：

“先生，我是个职员，退下来了。我没有面包吃。我得跳河了……”

这时，你要赶快走，否则你很快会看到因为多少原因必须加快脚步。

第七条　打牌时，不论是和什么人一起打，人家叫你切牌时，你千万精心把“桥”① 给压平了。

“桥”就是你在一副牌里注意到的轻微分离的地方。洗牌之后，人家把牌分成了清清楚楚的两部分，这两部分又首尾相接。你如果不把这两堆牌合在一处，你肯定到那个地方去切牌，这正是人家巧妙地准备好的“桥”。自然，你是抓不着王的。

第八条　有的人可以把你的精彩思想、成功的发明、你的发现拿走，这是人们常常干的一种诈骗行为。

你找到一个富矿时，一定要克制那种迫不及待要将成功公之于众的自尊心的狂袭。

在作家之间，尤其如此！……这些先生们的想法是现买现卖的。

在生产厂家之间，更要守口如瓶。

第九条　在信仰咖啡馆，你看见那位脸上有刀疤的正直军人了吗？他有勋章。

他是法国人当中最勇猛无畏的。所有的战争他都参加过。他作风正派，谈话热情，捋着他的胡子。当他说：“伙计！”的时候，

---

① “桥”，指洗牌以后故意将几张纸牌弄弯，好使对方无意中在该处签牌。

让你听出来底气十足，你会想他能活到一百岁。可是，你仔细端详端详他：他的手跟他的牙齿一样白，面孔晒成棕色，头发像乌木一样黑。他穿着漂亮的靴子，蓝呢子衣服，很漂亮。

一个小时以后你又会在法兰西剧院看见他，他跟一位四十到五十岁的贵妇人在一起。那妇人孀居，没有子女，可是很有钱，每年有七千、八千、一万甚至两万固定收入。他追求那个女人，给她送礼，最后会把她娶到手。

教　训

写了《de œtate critica mulierum》① 的学识渊博的医生们忘记了一种病，这种病的症状如下：

一位蓄唇髭的军官，已经退休，喜欢女人、金钱和赌博，其生活习惯与一般平民百姓形成那样鲜明的对比，最后他送了命，把他自己和他的财产全搭上了。

第十条　《正直而聪慧的年轻人，或结婚的弊病》，三幕浪漫通俗笑剧，其中也有父母的角色。

第一幕　你首先看到一个年轻人。他每天去管理部门上班。他是美男子，衣着华丽。

他的父母是令人尊敬的市民，已从商界退休。他们在地段好的地方开了一家有名气的店，住在自己的一幢房子里，看到自己的儿子品行端正十分高兴。儿子的职位一年一千埃居，人家又给他一千埃居，所以这个年轻人有一辆带篷的双轮马车，他带着母亲和令人尊敬的父亲去布洛涅森林或者上剧院。

心地善良的父母肯定自己的儿子不赌钱，这儿子是他们全部的荣耀，他们对他十分满意。父亲就像克勒维先生，母亲就像

① 拉丁文：《论好色之危象》。

克勒维太太。

他们想到要给儿子娶亲了。场景换了：这时，你看到克勒维先生的老朋友带来了自己的女儿约瑟芬小姐。这家人家是善良而体面的市民，拿出十万埃居给女儿作嫁妆。这个数目不小。

年轻人与自己的父母到自己对象的父母家去。这里，如果你愿意，可以来一段芭蕾舞。

第二幕　布景换了。你看到一个套间，但这不是克勒维老爹的住房，也不是那位相亲对象的父母的家。这是一套华丽的房间，桌上已摆好餐具。一位衣着华丽的少妇在等人。她很漂亮，皮肤白皙，双目有神，双唇朱红。她从窗口向外张望。

我们那位年轻人走进来。他很高兴，兴高采烈。他要和她上剧院看戏去。总而言之，他们很幸福。

（这只有观众知道。）

通过一件什么事（有待设计），这位少妇偶然得知自己的情夫要结婚了。太可怕了！悲剧效果，责难，感人而又撕心裂肺的吵闹。

——你要抛弃我，我亲爱的心肝，我爱的人！

——不，永远不会！

——真的吗？

——真的！

那钱呢，到哪儿去找？

第三幕　发生在未婚妻母亲家中。年轻人与约瑟芬小姐成亲了。跳舞（第二段芭蕾舞），游戏，欢笑。子夜时分，人们寻找新郎：他卷走了十万埃居，与第二场那个小妇人一起逃走了，扔下了未婚妻。人们说不出话来，但是复仇会追上罪犯：他们将那十万埃居挥霍掉，被判了刑。

作父母的，对这一类的诈骗怎么办？怎样预防？这是雅纳克的一击①，很少见。但是落到哪家头上可就像受了一场雹灾。

第十一条　你把女儿嫁给一个老实人。

他向你们发过誓，说他没有一个苏的债。

半个月过后，陪嫁都给吃光了。

因此有这个格言："娘嫁女儿不要匆忙。"有一天，我们还要发表《了解情况的艺术》。

第十二条　一张已经偿还的票据，永远不要把它交给人，永远不要将它寄出去，永远不要任意放置。

请你们思考鲁马日事件。

第十三条　你是否在巴黎的街墙上看到过那种白方块纸，四周画着黑框框，不知道怎么贴上去的？

这些小广告总是告诉你：在于舍特街，狄克桑德里街，欧默里街，钟盘街，可以找到信得过的公司，负责给工人、仆人、门房找工作，可以从当铺赎出自己的东西，等等。

这是些买空卖空的生意人。怀着要将他们的强盗行为告知人们的强烈愿望，我们曾去一家这种令人尊敬的机构造访。

请诸位设想一条阴暗的小径，楼梯的踏级上踩硬了的泥那么多，如果把这些泥取下来，大概足够一条头等运河的土方工程呢！

你推开一扇带插销的门，你看见一位先生，头发乱成一窝草，两只手黑呼呼的，坐在一张办公桌后面。那办公桌跟法院大厅里代人写诉状的那种刀笔吏的桌子十分相像。

一个倒霉蛋来到巴黎想找个事做，他为这些将公共建筑糟

① 典出亨利二世的廷臣拉夏泰尼与雅纳克的决斗，雅纳克以迅雷不及掩耳的一击取得了胜利。

踏得一塌糊涂的小广告所引诱，来到这里。那人打开一本登记册，记下你的姓名，地址，几项无关紧要的情况，于是职业介绍所告诉你一个月工钱三个法郎，一年三十六个法郎。

这些人靠两头骗活着，又骗主人，又骗仆人：对主人，他们把仆人说得要多好有多好；对仆人，又把主人说得天花乱坠。他们通过小广告把一些倒霉的穷光蛋弄到巴黎，这些人离开家乡和正经的工作待在巴黎危险的大街上一文不名的时候，就很可能成为罪犯。

如果这些机构是为了公益目的而设，可能他们就值得鼓励了。但在三十个这样的办事处里，差不多无可指摘的，最多也只能找到一处或两处。

至于说从当铺中赎出已抵押的物品，那更是敲诈，抢劫，你简直就想象不出那是怎么回事。

当铺借钱，利息高于百分之十二（见《得天独厚的偷儿》当铺条）。你会感觉到所谓要帮你赎出来，只不过是在高利贷上再抬高的方式而已。

但是，假如你向这些机构那些令人尊敬的头头询问情况，他们能用多少理由把他们这种买卖说得千有理万有理呀！个个都是多么了不起的演说家！

第十四条　一位举止文雅、衣着华丽的年轻人到法兰西第一剧院艺术家B…小姐府上拜访。（他在另一位有意思的小姐家里已经开始了这一行，在她的壁炉上放了三张一千法郎的票据①。）

---

① 这里提及的一段在本版中已取消：一个骗子在一位小姐房里睡了一夜，第二天早上临走时，在她的壁炉上放了几张票子。那位小姐还以为是留给她的钱，起来一看，原来是看牙的单据！

他受到极好的接待，人家觉得他极有魅力。七嘴八舌说了多少话呀！……

后来，年轻人表情严肃起来，从口袋里拿出一张印花公文纸收据，送到小姐面前，要她签字。

"为什么你要我给你开一个收据呢？"她微笑着说。

"小姐，我是公证人P…先生派来的，给你送来的是……伯爵先生给你的年金的四分之一。"

这些蹩脚的艺术家！……这些魔鬼小帮办！……

第十五条　如果这本书偶然会到外省，那我们就要补充一句，那里的人一定要对这本书加以思考，请他们一定要牢记在心：在巴黎，人们是不相信真有头脑简单的人会去向兜售验方的人和江湖医生买什么药的。但是，大丸药啊，小粒药啊，小药瓶啊，合剂啊，果汁糖浆啊，祛病疗法啊，滴剂啊，配剂啊，以及五十种类似的处方，还是有卖的。在巴黎，在某种情况下，甚至有年轻人还会上那些小广告美丽诺言的当。可是在这些小广告里，维纳斯的名字名不副实地给牵连进去了，因为这位迷人的女神根本就受不了阿波罗。

第十六条　大马路上走着两个人。对这两个人，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一个拄着两根拐杖艰难地行走着，左脚上还裹着一条披肩。可是他的脚不比你的脚更疼。他最近把女儿嫁出去了，给了她八万法郎的嫁妆。

另一个人悠闲地漫步。他衣服穿得不错，但是骄傲地对你说："我靠施舍过日子！"他在普罗旺斯买了一块地。他现在有被选举资格了！

第十七条　一般来说，要躲开所有的便宜货，必须在商品上十分在行才能免于受骗上当。两个法郎一支的蜡烛是羊脂做

的；十五个法郎的呢料是重染并经过梳理的。但是巴黎到处贴满了夸大其辞的小广告，每天都有人去上当。

请你记住：有许多傻瓜，这个世界上有一半的东西是给他们预备的，但你不是傻瓜，证明便是你欣赏这本书。

有一天，在法国，一个叫劳的苏格兰人①正在骗整个王国。一般人都认为这个劳是无赖阶层生产出来的最伟大的人物。但是，今天，政界人物承认他是银行和信贷体系的创始人。你们看到了，有时候，诈骗会比别的时候受到更好的接待。现在这世道，那位苏格兰人说不定能当上终身大臣呢！

第十八条　我们向《欠债艺术》一书聪明的作者借用下列格言：

"谁卖给你货要钱太狠，你就有权晾他两年到三年！"

第三编　破坏窃盗

在小偷当中，对于破坏窃盗要怀着几分尊敬。如果说单纯窃贼是这一行里的高中毕业生，骗子就是大学毕业生，而破坏窃盗就应该是博士，是名誉教授了。

他们历经了每一个头衔，拥有全部学问，操作起来in utroque jure②：一切均是他们之长。

他们走过轻罪法庭门前，看见带人来拘留，带着蔑视的微笑说道："这都是些小偷小摸！"

一个窃贼因为偷了十万埃居被绞死了。他有一个狱中难友、同行，因为偷废铜烂铁被判了刑，他对那人说："不就是几个

---

① 指约翰·劳（1671—1720），苏格兰金融家，东印度公司的创办人，在法国摄政时代建立了银行和信贷体系。

② 拉丁文：准确无误。

钉子么!"这个窃贼就是一个破坏窃盗的贼。他深深感到自己高人一筹。这位教授对他同行的那种蔑视，对这同行来说，说不定比把他绞死还叫他难受呢！

如果将本书中的各等人物比作通俗笑剧中的人物，那么破坏窃盗的窃贼便是无法无天的强盗。他不怕上帝不怕魔鬼，留着长胡子，赤着臂，眼睛红红的，问"到哪里去干活。"

骗子是外表正派的强盗，单纯小偷就是傻瓜了。

要给破坏窃贼画一幅准确的画像很难。他几乎总是出自社会的底层。他的罪行与他的需要成正比，一个可怜人只因为偷了一打汤匙或一百来个路易就要服十年苦役，人类看到他服刑是会浑身战栗的。

一个破坏窃贼被判了一百年苦役，最近他以一百二十一岁的高龄回到自己的故乡。他是破坏窃贼的英雄。

看见布鲁的教堂，他才认出他的故乡安省布尔小城。他欣喜若狂地跑过去，呼吸着故乡的空气。

他战胜了法律，战胜了铁窗，战胜了人，战胜了时间，战胜了一切。

他是得天独厚的窃贼。

父母没有了，朋友没有了，这是一部新的《厄庇墨透斯记》①。

对自己能自由行走，他很感惊异，他受到因他的白发而受到

---

① 厄庇墨透斯，希腊神话中普罗米修斯的兄弟。普罗米修斯窃得天火之后，告诉他不要相信奥林匹斯山的统治者，不要接受他的赠礼。但他忘记了兄弟的警告，接受了美丽的妇人潘多拉。潘多拉擅自打开宙斯让她带给厄庇墨透斯的一只盒子，于是里面装的疾病、疯狂、罪恶、嫉妒等祸患一齐飞出，只有希望留在盒底。从此人间充满各种灾祸。

的尊敬，回忆起自己的罪行来，只像是遥远童年时代已被遗忘的一个梦。

他的子女已经死了。而他，一个罪犯，还站在大地上，充当人界与神界宽容的活证。

可能他还留恋自己的铁窗生活，可能为没有锁链而抱怨。这个窃贼的元老，窃贼的理想肖像，他们的荣耀，至今还活着。人们去听取他百年的生活经验。人们去看他就像参观一处古迹，就像去麦加朝圣一样是神圣的朝拜。每一个破坏窃贼都希望有如此丰满和完整的一生，希望也像这位长辈一样战胜苦役和人类。

在《狱中隐士》一书中，儒依先生叙述了巴黎窃贼之长，一个破坏窃贼的故事，读来相当令人愉快。此窃贼很有名，相继当过诚实人和骗子。是他留下了下面这句值得记忆的告诫："撬开写字台时，千万不要在五法郎的埃居上消磨时间。"

对于破坏行窃，很难防备。

法律对此处罚更严是正确的。这项法律本身就意味着："公民采取了一切安全措施。他安静地睡着了，对钥匙与自己的小饰物挂在那里十分放心。他相信民风良好，门锁不可侵犯。就在他安心休息的时候，一个坏蛋破门窗而入，撬开写字台，拿走了所有的东西。如此滥用别人的信任值得比一般偷窃更严厉的镇压。一般的偷窃是机会自来，对穷人来说可以说他不过抓住了机会而已。"

独 立 章

正像迄今为止我们提到的其他方法一样，破坏行窃是刑法中提到的攫取财产的手段之一。但是对这种盗窃我们没有多少

救治的处方，因为它突如其来，无法预料。拉瓦特①的艺术对于避免遭到此种偷窃甚至也没有用。反过来，心灵手巧的机械师能造出价值一百路易、一千埃居、一万二千法郎、三万法郎的安全锁和保险柜来。

对于许多人来说，吃这副药还不如生病。

一位心灵手巧的锁匠发明了一个跟锁相搭配的器具，有人一碰钥匙孔，一个栓塞就出来，立即点亮蜡烛。这样也就通知了正在熟睡的老实人。

也造出了各有优点的铁皮护窗板和铜百叶窗。这样，人们可以选择。

由于有了资金流动的现行体制和关于抵押的立法，人们不像从前那样在家里放什么钱了，所以破坏行窃变得稀少了。这种胆大妄为的行为现在只叫某些人发抖，这些人出于职业关系，不得不把时刻备用的大笔数目放在身边。但是，一般来说，银行家，作大宗生意的商人，经纪人，公证人，他们都有造得很结实的钱箱。

所以夜间破坏行窃，只有那些收进很大数目或拥有钻石或其他贵重珠宝的人才害怕。从这两种情形中产生出下列箴言：

第一条　永远不要对别人说，你哪天哪天要还别人钱或别人还你钱。

如果你不得不在身上带着许多钱，一定要尽量做得机密。纸币比金币好，金币比银币强。②

---

① 拉瓦特(1741—1801)，瑞士教士和哲学家，巴尔扎克接受了他的面相学理论，即认为一个人的面相与性格有对应关系。

② 作者注：当我们写这几行(1823年)的时候，银行对于人们给它的所有纸币都是相信的。如今则不同了。由于有大量的五法郎伪钞投入流通，银行认

第二条　有漂亮珠宝首饰的话，必须将其藏在有暗锁的家具中，而且这个家具要相当重，使别人无法将它搬走。

第三条　有一阵在巴黎，一个有王公血统的人及其仆从夜晚偷盗行人、砸碎门窗，与夜间巡逻队格斗，借以消遣。这段时间可被视为破坏窃贼的英雄时代。

第四条　头脑发昏、认为一个好招牌会叫他们多卖上四尺料子的批发商人，应当特别注意，夜间不要将招牌留在外面。

第五条　携带装有锁和暗锁的公文包，是很好的习惯。但是窃贼可以把整个公文包盗走。

第六条　革命前，新桥的店铺都是最稀有物品的零售商。由于新桥是唯一的流通中心，所以那里的商人很快就会发大财。租用这些小店铺的地段租金为一百路易，地段属科学院。

夜间看守这些小楼由国家保安警察的一个值勤点来执行，该点设在桥的中间。商人们确信整夜都有警惕的眼睛看守着他们店铺的门锁，良好的路灯照亮着这座桥，所以，他们小心关好店门之后，便回家去了。最提防的人也只是叫一个学徒睡在铺子里。

一天夜里，一个窃贼来到值勤点，请队长给他照亮以便打开店门并帮助他装车，说是要到外省一个集市去。值勤点派了两个看守帮他打开店门，打开柜台，包扎商品。

第二天，真相大白。这个盗窃案一直是革命前破坏窃贼胆大包天的范例。

第七条　一位女子如果精心装扮要去参加舞会，走出戏院

为可以拒绝收受。这一措施恐怕对银行的信誉打击很大，而小心谨慎的人收受纸币时只能提心吊胆。

而且人很多时，对于耳朵上戴的钻石应该格外小心。

为了给这一格言作证，我们举一个例子：一个贼不动声色地从一个贵妇人的耳朵上拽下了一只耳环。待她喊叫起来时，那钻石耳环早已远去。沉着冷静的偷儿自报奋勇给她包扎耳朵，一面还大骂警察无用。

我们认为这是一起破坏盗窃案。

给这位贵妇人包扎伤口并且对她产生了兴趣的窃贼，自称是某某伯爵。他自告奋勇去叫人寻回被抢的耳环。为了便于寻找，他借走了另一只耳环。

第八条　在英国，一个年轻人未得到允许吻了一位十八岁以下的小姐。他受到的惩罚是长期监禁和巨额罚款。

我们不知道是否英国的立法将此视为一种破坏盗窃，但是在法国，对这种不法行为法律是不能治罪的。

上述英国法律实施的最后一个例子发生在一八二八年，在伦敦。

第九条　弗雷德里希大帝[1]对一桩破坏盗窃案的见解如下。这桩案子如果发生在今天，就会按一项新法律治罪。这新法律非常严，颁布时曾引起一片惊慌。

一个士兵，看见一位长得酷似圣母的女子戴着钻石首饰，他抢走了首饰。士兵被捕，被判处死刑。他要求与国王谈话，得到了允许。

他说："陛下，天主教徒都承认圣母马利亚可以显灵，这是真的。因为，这位圣母走进教堂的时候，对我作了一个手势。我走过去。这时她要我拿走她的钻石，因为我是个很好的军人而

---

① 弗雷德里希大帝（1712—1786），于一七四〇至一七八六年为普鲁士国王。

且处于困境。”

弗雷德里希二世召集了一些博士，想知道是否圣母马利亚真有显灵的本事。这些人都作了肯定的答复，于是国王完全赦免了士兵。但是一项军令随之到了他服役的部队，命令永远不能接受圣母马利亚和其他圣徒的任何东西，否则处以死刑。

第十条　自有人的记忆以来最骇人听闻的破坏盗窃，为安茹公爵所为。查理五世死后，安茹公爵把萨瓦西捉来，严刑拷打逼供。然后根据萨瓦西的供词，撬开嵌在默伦城堡墙中的箱子，盗走了他的兄弟、贤哲查理积下的一千七百万。这一千七百万放在今天，大概比那时的价值高出二十倍以上。

第十一条　破坏窃盗的丰功伟绩之一，是最近在蒙马特尔大街杂耍剧院对面，当着在剧院门口值勤的宪兵的面，把一个内衣铺子给搬走了。

第十二条　坐公共驿车旅行时，有时会发生这样的事：夜里一个人上了车，把箱子、包裹等等都给撬了。

一个老实人出门旅行时应尽量少带箱笼。

如果行李很多，要早早提前交运输公司运送，运输公司是保价的。

托运也能保证安全。但是对价值是否能谈妥？不是每一方都说受了许多损失么？对于旅客随身携带的东西，托运说保证只是理论上的，实践上从来就不保证。

许多令人尊敬的人在房门上装一根铁条，这根铁条在房内一侧横穿整个门。这种方法很好，但是做什么事都不要只做一半：同样，在窗子上也要装上铁条，或者给护窗板包上铁皮。

第十四条　我们从一个非常杰出的吝啬鬼那儿得知，他的壁炉里应该总放一块挡板。对这项有用的开支不要太计较，因

为偷儿没有更经常地想到从烟囱进入室内，毕竟是件怪事。

这个见解很明智，所以我们在这里记上一笔，以便能使家中有资金的可敬的人们受益。

挡板还有另一好处，便是防止烟道着火，这样也就免遭付五十法郎罚款的厄运，因为发生这种情况，是要受到这种判处的。

第十五条　在套房中整夜留一个明火，没有什么比这个更有用了。

第十六条　对于妓女从事的重大盗窃，我们无法提供格言，引证例子或讲些轶事。

只要知道巴黎有三万妓女就行了！……天哪！三万！……

第一卷　小　结

正直的人们，这一道德画卷一定使你们十分厌恶，你们大概要大叫起来："天哪！这不成了盗匪的巢穴了吗？政府对此等危险采取什么措施呢？确实，四万骗子，一万五千小偷，一万破坏盗窃的贼，四万靠别人财产生活的'诚实'姑娘，不是构成十一万到十二万难于管理的乌合之众吗？……所有这些造物的生活来源是什么呢？他们的隐身之处在哪里？他们现在怎么样了呢？……"

这些问题是正确的，合情合理的。你们还只读了这本书的三分之一，如果你们读完了全书，你们就会更加震惊了。这本书是那样讲道德，那样有教育意义，表面上那么轻松，实际上又那么深刻！你们很快就会提出其他问题的。读完这本书之后，你们将会同意，小偷，第二编里那些很体面的人，第三编里那些破坏窃贼以及系着"没有鎏金"的腰带的女人们，并不是最应当害怕的人：你越是顺着社会阶梯的梯级往上升，攫取财产的手段就越高明。

为了全部回答你们的问题，对于这些我们就要与他们道别的人命运如何，我们给你们简述一下。

如果巴黎有一百二十万人口，你们就看到，有十二万属于窃贼之列，那么很显然，十个正派人里头就有一个是坏蛋，十个品德端庄的妇女中，就有一个可疑。

你们考虑考虑这个，这是关于提防的一个永远谈不完的题目。但是也请你想一想：这个不为人知的阶层，死亡也以骇人的方式吞噬着它：其生活习惯，其风习，折磨他们的疾病，缺乏有益于健康的食品，缺乏照顾，酗酒，还有许多其他的恶习，都不断地刺激着、吞噬着这个贱民阶层：死亡对他们是十抽一。这些人跟那些时髦女人一样——因为两极相通——过一天就是过一年。

其次，巴黎警察局一直需要密探。这些密探要深知窃贼的伎俩，窃贼转的弯子，要善于捕捉住他们的腔调，他们的举止，他们的语言。警察局还需要有生来就懂人生学问的强盗式的人物，以便到森林中加入拦路抢劫的盗贼中去，发现他们，扮演各种各样、各行各业的角色。这支大军的总头目，厂主维多克①的继任者，名叫可可·拉库尔。这支大军可以被视为偷儿的荣军院。他们在警察局里真是如鱼得水：这些新的伊阿诺斯②，他们一面是好人，一面是坏蛋，有时干他们的老行当，而一直受到法律的保护。

这些不为人知的密探又构成单独的一个世界。在维多克先

① 维多克本是窃贼，苦役犯，后来投靠警方，当了秘密警察头目。他最后一次出现是一八二七年在圣芒得开了一个制造纸张和硬纸板的工厂，其中的工人清一色从被释放的人员中招募。

② 伊阿诺斯，罗马神话中守护门户的两面神。

生的《回忆录》发表之前，是不允许任何人描写这个世界的。

这个世界是偷儿主要的收容所之一，而且是他们最艳羡的收容所。

这还没完。政界人物发明苦役监狱、拘留所等等，决非为了得到实施刑法典各条款的快乐，我们要把苦役和监禁归入小偷的宾馆、会堂一类中去。

查理六世治下，一位温切斯特红衣主教来到法国，他在巴黎附近修了一座华丽的城堡。一位英国红衣主教与扒手之间会有什么关系，你们是看不见的。可是，偷儿们最后把他的城堡全偷走了，为他们自己修了一座别墅，这可是千真万确的。这座别墅叫比塞特①（从温切斯特一词演变而来），现在还有四千个无赖生活在那里。那就像一个大水库，偷儿在那里如鱼得水。

那些卖彩票的穷女人，拿一个破钩子捡破烂的穷女人，把自己租给人家、穿上黑衣在葬礼上扮演哭丧角色的男人，总而言之，捡破烂的，通阴沟的，扫大街的，卖劣质水果、鞋油的，在剧场门口做滑稽表演招徕观众的，踩着高跷满街走的，吹单簧管的，卖便宜香水的，在公共广场上招摇撞骗的，表演吞剑的，排队买了戏票然后再转手倒卖的男人和女人，你是否有时见过他们？

你见过吗？你是否有勇气向他们提出问题，是否有勇气深挖一下他们那不可捉摸的脑门以获得真相呢？如果你这样做了，你就会得知：迅速死亡，比塞特，警察局，监狱，苦役以及那些你根本不知道的令人作呕的行当，形成了一个真正的偿还公债基金会，通过千百种秘密渠道，把这支可怕的十万无赖大军吸进去。但是社会的组成就是这样，穷人强、富人弱就是这样，贫穷

---

① 指著名的比塞特收容所。

总是向构成巴黎人口的一百二十万借用十万人好让他们倒霉。没有任何一个管理体制能阻止这种可怕的波动。从前在这方面得到成功的只有一个国家，那就是荷兰，用的是大量经商的手段。

一个女人，眼睛布满血丝，面孔令人恐惧，几乎衣不蔽体，衣衫褴褛脏污不堪，双脚一半在鞋里，一半在路上，笑起来其丑无比，灰白的头发一缕一缕垂下来，嗓音嘶哑，双手乌黑。如果你问问她，你会浑身战栗：她曾有过美好的日子，她曾是巴黎最美的女人之一；那双脚，从前是纤巧的，穿着缎鞋，在鸭绒压脚被上安歇；她有一辆漂亮的马车，用镀金的银餐具吃饭，与王公贵族攀谈；她一笑值千金，她的皓齿呼唤着亲吻，她的秀发如水波荡漾，她的嗓音有如天仙。她有仆人，对佳肴美馔不屑一顾。

可她现在喝烧酒。

如果想描写使她一步步堕落的那些令人难以察觉的细小变化，要写整整一部书，而且那该是怎么样的一部书啊！

离这个女人不远，你会看到一个扫大街的。画家沙尔莱为他画了那么精彩的漫画，谁要是想再描绘他，那简直是异想天开。这个扫街的，年轻时，曾是一个时髦青年，纨绔子弟，富家少爷。他现在打扫的马路，从前他是坐在华丽的马车上，让车轮不断地压过的。而现在，他只能用被逐出天堂的人那种眼光凝望着别人的车马了。

迫使一个正派的人、一个体面的人、有教养的人、时髦的女人，去注视这样的画面，是不好受的。但是这些画面本身有其益处。这是教皇登基时烧的香……Sic transit gloria mundi① 这

---

① 拉丁文："人世的荣光就这样过去。"

意思是说："要想到将来！"

有些人以为未开化的人是在两千法里① 以外，他们看不到自己周围的，在巴黎中心簇拥着他们的野蛮人。

第 二 卷

上流人士在客厅中自愿或被迫缴纳的捐税

正派人阶层看到这里将他们与我们第一卷中出现的那些偷儿相对比，恐怕要大发雷霆的。啊，真是滔天大罪！拿他们来这样作对比，把他们当作过渡性的色调以便让臭无赖上升到第三卷中的大盗贼！这是不可原谅的错误！可是，难道不应该把每个人都检阅一遍么？而且，既然绝对君主及他们的公债，立宪政府及他们难以解除的债务在这里都将像末日审判一样受到审视，我们看不出为什么体面的人就不应该出现在公众舆论的眼前。

所以本卷整个用于论述这些有教养的职业技巧，这些技巧在上层社会中广泛应用，在交易所中亦占主要地位。这些抢走你的钱的漂亮手段，不论显得多么风流儒雅，多么和蔼可亲，多么忠心耿耿，对于你的祖传遗产来说，要比第一卷中概括的那些可耻手段更加危险一千倍。无论是一棍子把你打死，还是用文质彬彬的剑术第三种架式刺死，你反正是死。

对这些有教养的人所收取的间接税是那样难以分类，我们只能不加任何分类地加以陈述了。确实，对这种高雅的偷窃是

---

① 指古法里，每里约四公里。

无法下定义的，这是一种无法分析的液体。

这是干坏事吗？不是。这是诈骗吗？不是。这更不是偷窃。但是这完全正大光明吗？……向你提出的每一个要求都很好，就像法国办的一切事那样，还有思想、客气、人道所包含的最诱惑人的东西加以衬托。没有这个，那种要求就会很可笑了，而可笑是我们最害怕的。但是向你的钱袋发出的召唤总是具有那么完善的形式，以致违心掏钱还要微笑着喃喃低语。总而言之，这门技巧是那样难以分类，难以下定义，正处于公正与不公正的分界线上，恐怕最精明的决疑者也无法将它归之于这边，还是那边。

我们将这些混血儿放在第二卷中，也就把他们放在了大盗与小偷之间。这好比是一个中间地带，对这些可敬的人很合适。这种划分法是对法国社会习俗和有教养的人如此高人一等致以真正的敬意。

我们要尽力捕捉这些变色龙的颜色和形状。正因为这些变色龙总在最合适的时机出现，一个老实人就应格外多加小心。他们是朋友，亲戚，甚至是熟人，这在巴黎是神圣的。他们在这些小小的正剧中充当演员的角色，他们打动你的心，打动你的情，打动你的感官，将自尊心置于可怕的不知所措之中，最后总是战胜了最有英雄气概的决心。

为了使你能躲过这合理要求的倾盆大雨，请你永远记住：在人身上，自私自利已成为一种狂热，一种美德；能够幸免的人很少；若是打赌，会有一百个人肯定，一个人否定，说你和你的钱包会成为这些美丽的谎言、这些激动人心的慷慨、这些诚实的阴谋的牺牲品。对这些正直的阴谋，人们是太具有纳贡的天性了。

请你经常回忆这句铿锵有力的话："我的朋友，朋友是不存在的。"我不知道这句话是哪一位思想家说的。

在这里，我们不能向你提供一个典型。每一段落都是相似的肖像，却又是新面孔，读者从中可以辨认出许多生活小事。

第一条　你的仆人惊惶失措地跑进来。

"先生，有两位太太在外面，一个是伯爵夫人，另一个是侯爵夫人，她们要跟您谈话。"

"年轻吗？"

"相当年轻。"

"漂亮吗？"

"是的，先生。"

你的脸显出令人愉快的表情，你在镜子里端详一下自己，手指头插进头发里，把几个发卷弄回鬓角上。最后你摆出一种姿态……某种姿态：你知道吗？

倒霉鬼！你心怀风流意，可没往钱上想，那可是铸成的钱币，得了那么多病的圆圆的一枚枚硬币啊——预算，朋友，赌博，税收，都是病。不，你没往那儿想。

她们进来了，年轻，漂亮，高贵，迷人。还有，她们那精巧的鞋子是干干的。

忽然，你的脸凉了，你作出严厉、不满的样子，你再也不敢瞧这两位妇人一眼。

啊，原来你看见了红丝绒、金穗穗的钱袋，你立刻听见十四年来一直听到的那句普普通通的话：

"先生，您的人道主义精神，您的乐善好施精神使我们怀着希望，希望我们为神学院学生而来的这次访问不会毫无结果……"

这两位妇人向你伸过钱袋，真是可怕的ad hominem① 的理由！通过她们那乞求的口气，她们叫你隐约感觉到，她们是惯于左右别人的。

有的人没有别的办法，只能说教士已经相当富有了，而他们自己还很穷……糟糕的办法！

有的天主教徒竟敢说自己是新教徒，为的是可以省下一百个苏！而如此廉价的谎言比犯罪还严重。

我们向数位决疑者请教过，我们保证，下面我们要告诉你的这句话不含有任何可受指责的成份。这句话是许多诚实人的避风港：它不仅能叫你脱身，还能阻止这些慈善妇人卷土重来。

这就是：你不要显出任何惊异神情，回答说：

"夫人，这样令人尊敬的理由使我有幸接待你们，我很高兴。但是我属于另一宗教团体，你们一定明白，我们也有我们要照应的穷人。"

宗教团体这个词指主教教区，教区，全体信徒，也指奥格斯堡忏悔，新教等等等等。

这个解决办法是一些令人尊敬的耶稣会会士教的。他们认为，为了更可靠，还可以来个小小的意中保留②。这意中保留能叫你很光彩地脱身，尤其是如果你对两位妇人十分彬彬有礼的话。

第二条 你打牌赢了钱，千万小心不要流露出来。如果有人正正经经地问你："你赢了吗？"你一定要用一句什么意思也没

---

① 拉丁文：击中身体。

② 指说话时在思想上保留的意思，和嘴上说出来的意思不同。

有的话搪塞过去。

你不是总要碰上一位密友，正好他的钱都输光了吗？可是等到他还你钱的时候，可就那么缓慢，那么艰难了！头脑是很健忘的，而人的一生却很长！

常用的答话是这样：

“我什么事都没干。”

“我既不输也不赢。”

“我跟进来时一个样。”

有的人更小心谨慎，他们说：“我在输呢！”只有在跟你说话的人是个道德败坏的家伙，是个像蚂蟥一样专门往钱包上叮的家伙时，你才能用这一计。

有些乖巧人只是作个鬼脸，噘噘嘴，让那个借钱的人拿不定主意。我们倾向于皱皱双唇：这永远是无害的，而且你说是什么意思就是什么意思。

第三条　几乎是前面一条的扩展。

年轻人，你正在社交界起步。在打牌上，你一定要牢记下述原则，我们要将这些原则铭刻在你的心间。

你走进一间沙龙，你的老姑奶奶，你令人尊敬的祖父或是你的叔叔在那里，……（那位戴假发的叔叔，张嘴就是莫别乌最高法院，就是他这位法院参事在蓬图瓦兹遭放逐的事，你认识他吗？）我是说，你的长辈里有谁把你带进某一沙龙，想把你作为新人投入社交界，你可能会看到有一大排爷爷、奶奶在那儿等着你。

你别笑，否则你就完了。你一定要对他们满口客气话，尤其是对老太太们。你就像她们那么说话。你一定要殷勤可爱，而且大肆赞美一七六〇年，因为必须想到她们已有四十岁的女儿

和十八岁的孙女。这样，用这种战术，有一天你会非常惊异地听到人家到处都说你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年轻人。

如果人家要让你打牌，你一定要当心不要同意，回答说你什么牌都不会打：甚至说这话时还要面带微笑。

切记：

1. 所有这些老家伙都是前朝遗老。在那个时代，都是打牌作弊不以为耻的；

2. 他们什么牌都会，什么波斯顿啊，惠斯特啊，赫威尔西啊，你如果跟他们打，你总是要输的；

3. 你如果跟他们打牌，就会让他们每周有五法郎至十法郎的固定收入。等你会打的那一天，你就再也不是“可爱的年轻人”了。

这些非常重要：老太太们就会聊大天，是她们决定了每个人的名声。

第四条　如果你以富有著名，你就会很难摆脱一位女亲。她的特征如下：

说不出她的年纪，没有多少钱财，只想着行善。她即使连外套都没有，也会把随便什么送给穷人。

她总是碰上了一个可怜的男子或一个可怜的女人。

若是一个可怜的女人，那她就是有好几个孩子要养活啊，什么什么都没有啊，她刚刚在干草上分娩啊；或者有病啊，连熬一碗粥的钱都没有啊，等等等等。

若是一个男的，那他就是亲眼看见自己的田庄被烧个精光啊；从脚手架高处跌下来了啊；有两个、三个、四个、五个有时有六个孩子，可是一文不名啊！等等等等。

等这篇故事讲完了，她就要加上一句：“我已经在家人和熟

人中间给他们弄到了二百法郎，"等等等等。

她永远不会告诉你，她自己给了多少钱，但是她求你在给这些穷人的钱里再添上几个。

请你想到：真正的慈善事业是不声不响的，是隐蔽的，它直接给予，不出声响，不说出来，羞于接受感激。

Ergo①，把你的亲戚打发走！但是这并非易事，因为上了年纪的女亲心很细，她们颇有生活阅历，她们的舌头也很危险。

有一个做法要切记：这位善心的亲戚前来时，一定要向她表现出极大的热情，要她确信你的钱都可以为她效劳，招待她一顿丰盛的晚餐（所有的老太太嘴都很馋），好好照顾她。待到你拒绝救助她保护的人时，你已经把她的善行夹在口腹的感谢与害怕冒犯一个"如此和蔼可亲"的亲戚之间了，可能她就不敢大声抗议了。

如果这位亲戚很枯燥乏味，令人不快，你就要逐步地不见她：你可以说常去"乡下"啊，出门去了啊，等等。但是你遇见她的时候，总要表现出很失望的样子："噢，我的姑妈，看见您我真高兴！可您怎么总也不来看我们呢！"

第五条　对于穷亲戚，有一个做法要牢记：这是问题的关键。你只能二者择一：要么得一个硬心肠的名声，要么得一个乐善好施的名声。

第六条　对于不属于你这个家族的无财产孤儿，如果可能的话，应拒绝给他们当监护人。

但是，远远地帮助，不露面地救助一个孤儿，成为他的一种天神，在生活的道路上引导他，将他救出火坑，这倒是可以花这

---

① 拉丁文：所以。

样或那样的代价得来的快乐。

第七条　与赎回一顶旧帽子的价钱相比，一顶新帽子值很多钱。我们在这里记下一条格言，就连西塞罗也不会用另外的形式来表达：

“永远不要戴好帽子去参加舞会，甚至到大臣家去也是如此。”

一八二七年，一个老实人在将近凌晨一点时向内政部的一个看门人要自己的帽子，而且对他说：“先生，那帽子是崭新的！”

看门人回答他说：“新帽子！……先生，十一点一过，就什么帽子也没有了！”

正因为帽子如此乱套才产生了将帽子拿在手中的时尚。

第八条　你在巴黎附近如果有处乡居要出售，你会看到买主相继来到，尤其是星期天。你请他们用餐。他们让你陪他们在园圃、围栅转上二十圈，参观田庄，等等，然后，就再也不露面了。

为了使你这顿饭不白费，应遵循下列做法：

1. 没有你的公证人的信件，不接待任何人。这是最好的提防措施。

2. 如果你忘了这一条款，则要在吃饭以前带买主去散步，把你的产业给他看。

如果他对一切都满意，如果他是散步而不是仔细观看，如果他赞扬你贴墙种植的果树行列，你的种植园，觉得一切都好，甚至对价格也说只是高那么一点点，那么请你确信，这不是一个买主，不要请他吃饭。

第九条　永远不要与慈善组织、幼儿园、储蓄互助会、扶贫办公室、救济基金会、解救囚犯组织等等之类的主任、副主席

结交。

一个好人家的年轻人给关进了圣佩拉日[①]监狱。一个朋友去看他的债主，这是个富人。

这个朋友由于在上层社会很有地位，绝不会让人怀疑他说话不谨慎，他热情地说：

"怎么回事，先生？你这么有钱，竟然让我的年轻朋友进监狱！你还是一个慈善委员会的主任，你利用一条野蛮的法律，这条法律专门整倒霉的人，而对不正直、不道德的人倒碰也不碰。"

富商心平气和，微笑着听完这长篇大论。然后他说：

"先生，你的朋友在监狱里呆不了三天，就会还我钱了。"

"可他是孤儿，也没有相当富有的朋友可以……"

富商又微微一笑。

"先生，你没看见，我是叫人在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的前一天逮捕他的吗？"

"什么委员会？"

"解救囚犯委员会。我的一个同事将会叫人把你朋友的债给还了。以后再有机会，我会同样报答他！"

Ab uno disce omnes![②]

某某先生

第十条　一位和蔼可亲的先生，在社交界也很有名气，到了四十岁，还是几乎一文不名。人们总是看到他衣冠楚楚，有人追求，对女人十分殷勤。原来这就是某某先生。他很有办法，得到了很好的地位。他用的方法如下所述：

---

① 圣佩拉日监狱，一个专门关债务人的监狱。

② 拉丁文：从一件事可以学会一百样事。

你是一家之长，富有且有乡村别墅，你有一个待嫁的女儿。他给你介绍一个女婿。这个女婿是个迷人的小伙子，有很不错的工作，体面的家庭，高贵的姓氏。

某某先生来拜访五、六次，吃饭，与你谈这事。他度过晚上，打牌赢钱，算出了你有多少钱，了解了嫁妆的数目。去征求帕梅拉小姐的意见。帕梅拉求之不得。她特别喜欢这位善良的某某先生这样关心年轻人的婚嫁。

果然，没有比这更认真的了，远远见一面，安排在剧院里，你觉得那小伙子“实在不能再好了”（惯用语）。某某先生非常高兴。他甚至还把小伙子带来：完全说到做到。谈到婚嫁了。了解双方情况。帕梅拉着了迷，小伙子与他的朋友某某先生常到未来岳父的乡间别墅来。

过了一段时间（时间长短由某某先生决定），小伙子被迫娶了一个非常富有却十分丑陋的姑娘，他不爱她。某某先生十分伤心。小伙子是被他父亲强制结的婚。于是，大骂一通父母专制。不过某某先生还有一个相中的可以给你介绍。

没受过某某先生骗的人，我们没见过一个。我们看透了这笔友好进餐、玩牌赚钱的小本生意。这种职业隐藏在最令人愉快的外表之下，隐藏在最能诱惑人的和蔼可亲之中。而某某先生确实是一位迷人的先生。

某某先生只要付房租，买鞋，买衣服，还有……就行了。他安排得那么有条有理！

他还真碰上好几次给人谈成了婚事。他宣布这个消息时是多么精心！他大肆吹嘘这几对夫妇，说他们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伴侣。这是他谈话的da capo①，不知说过多少遍。

---

① 意大利文：（音乐上的）从头，从头再次演奏。

某某先生受人爱戴，受人尊敬，他可能要生我们的气了。但我们没有指名道姓，这就够宽宏大量的了。

这对某某夫人也适用。

第十一条 很少有例外的一条普遍规律：永远不要预订，书店，版画，音乐，一切均在此例。

1. 预订结束后，你如果去买这部书，总是比预订便宜。

2. 你可能会错过最好的书店。

第十二条 永远不要坐马车去商店，除非下雨。即使下雨，你也要在几步开外的地方下车。

第十三条 一句普遍适用、无需任何评论的格言是这样：

“不论是什么企业，都永远不要只当普通的股东。必须有权与经理及管理人员一同坐在绿台毯① 旁边。这绿台毯等于必须能在主人的桌子上分享一份的一盘菜。”

备有这句格言，你就像戴上了望远镜，你会看到许许多多不义之财的源源本本。

如果你按照格言办事，那就是信仰问题了。

第十四条 只有你的心脏像铜一样，你的胃像钢铁一样，你的肺像铁皮一样，你的头脑像大理石一样，你的双腿像鹿一样以及诸如此类的时候，你才能去参加养老储金会②……把你的帽子镶上锌皮，以免一块瓦掉下来砸碎你的脑袋。

第十五条 晚上，在舞会上，如果你打赌打赢了，要到一个体面人家去吃饭，或者上午在你家吃饭，正好是你拿到了收入的第二天。总之，这种事总是发生在你有钱，而且不为自己的钱包

---

① 指会议桌。

② 养老储金会的参加者缴付规定的储金以后，可以终身享受养老金。但如果参加者死了，这份额则由生者分享。

担心的时候。

一个和蔼可亲的老熟人，甚至是朋友，反正是那种我们对他们有求必应的人，因为他们了解我们的情况。但是更常见的情形，则是一位十分可爱的太太，姿态动人，言谈机敏。他们向你述说社交界哪个人倒了霉。

“噢，”他们满怀热忱地说，“某某陷入了贫困之中。我真是从心眼里可怜他。啊，他是个正直而又高尚的人，他真不应遭到这样的命运。”

听到这里，你点点头表示同意。确实，你冒什么风险呢？你一点也没预见到你的钱包要遭到什么厄运。

“所有正直的人都有义务救助他……”

这一如此动人，如此美丽又如此平凡的基督教格言，谁能不热烈赞同呢？可谁又知道其真正意义恰好与字面相反呢？

他们又加上一句：“到底怎么弄，我是不知道。可是他真倒霉透顶了，这可怜的家伙一个埃居都没有。”

说到这里，你已经料到有个圈套了：有些预感是很有益的。

于是，你说了一句话，反正总是那种你能找到的最没有意义的话。最后，为了能逃脱，你装出用目光在客厅中寻找一个熟人的样子。

但是，为时已晚。人家抓住你，望着你，又加上一句：

“他不得不卖掉一本精美的艾尔泽维尔① 版的书”（如果这是一位文人）；

“他不得不卖掉一幅名画”（如果这是一位画家）；

“他不得不卖掉一件漂亮的家具”（如果这是一位上层社会

① 艾尔泽维尔，这是十六至十八世纪荷兰一家有名的印刷所，他们印的书被人视为珍贵版本。

的人)；

“他不得不卖掉一件精美的瓷器，”(如果这是一位报人)；

“他不得不卖掉一套精美的餐具，”(如果这是一位戏剧艺术家)；

“他不得不卖掉几个戒指，”(如果这是一个落魄的贵族大老爷)。

而且请你注意，那情节总是十分引人注意的：文人曾经有名；画家曾去过罗马；银行家是个傻瓜，没想到破了产；贵族大老爷曾是个重要人物等等。

人家又用充满感情的口气说：

“您真应该买些彩票。这没几个钱！对您来说，这是小事一桩！而且您会中彩的。差不多全都推销出去了。”

“能让我看看吗？”

你拿着彩票，翻过来，掉过去。人家都看见你了：附近有好几个人……是不可能再把这张票还回去的。

待到人家把彩票给你的时候，你必须拿出点英雄气概来；必须视自己为必须帮这个忙。但一定要只拿一张票，而且要作出兴高采烈的样子。你要这样想来安慰自己：在你被捉进的圈套里，还有八十九个人和你一起丢掉五个法郎，十个法郎，一个，两个，三个，有时是十个拿破仑金币。

但是为了今后，你一定要记住：

1.那要卖的东西，其价格往往比原价高出三倍；

2.常常有这种情况：彩票推销不到足够的数目，就不开彩了；

3.你肯定对那位被救助的人毫无所知；

4.那个人也永远不会认识你；

5. 到最后，你既等不着感激，也别指望得到快乐。

我们认识一位作曲家，他的钢琴已有七次用彩票售出，每年给他带来一千八百法郎的收入。但是在巴黎只剩下三个区可供他利用了。

至于能避开这种彩票游戏的办法，则只有一个。那就是必须对拉瓦特体系十分熟悉，根据人的长相，音调的变化，动作，一里地以外就能猜透是怎么回事。

小 故 事

我们以前认识一个正直的人，我们把它作为谨慎人的范例、真正的典型记载在这里。

他十分巧妙地穿上了铠甲，来对付骗子、政府、体面的人、社会能够对他的钱包发动的一切攻击。

首先，他决定独身到死。他已经死了！……我们曾跟随他的灵车前进，他舒舒服服地躺在穷人的柩车里，身上盖着一条白单子。但是他死的时候倒不是童男。噢！绝对不是！

他的全部财产都好好地抵押出去以换取终身年金。这样他终于搞到了十六万利勿尔终身年金固定收入。

所以他既不交地产税，也不买摊派的公债，也不交战争征收费，捐款，普通税等等。

他给自己的一生保了险。

他住在巴黎最漂亮的有全套设备的旅馆里，占了一套布置得十分精美的套房。

这样他也从来不交动产税，个人税等等，而且免除了国民自卫军、部队征用民房的麻烦。

他没有仆人。

他在一个出租马车行里包了车，随时可有一辆马车和一个小厮听他使唤。

他在城中各家人家吃最好的饭菜，但是靠了他“独身男子”的身分，不一定要回请。

他在最有名的餐馆用餐，ergo① 肚里不长寄生虫。

如果他有子女，他也永远不会让这个绊住手脚，更不会让这些子女的母亲绊住手脚，他夜里永远不会起床去照顾妻子儿女。

他达到了我们心中那么向往的福地，而且除了为自己的享乐不曾花过一分钱。他可以与贺拉斯的 justum和tenacem② 相媲美。

他终身享受着无限的自由，没感受过任何限制，任何束缚，就像享有社会给我们的一切好处而不承担任何义务的人应该很幸福那样，幸福地度过了自己的一生。

第十六条　永远不要怀着愚蠢的野心，不要担任什么无偿的职务。在这些荣誉中，你要避开市政府，尤其是区首府的职务。

1.省长出门会来到你家，必须接待他。到了第二天，说不定他已经忘记了你的名字。

2.征兵抽签时，你得招待专区区长三天。一个专区区长比一个省长还要糟糕。

3.最后，你这个区不是要有什么官司要了结，有什么路要开始修么！多亏了中央集权制，一点点小事你不都得上巴黎或省府去么？到那时，多少次远远地离开家，跑路，旅行，宴请，小住，

---

① 拉丁文：因而，所以。

② 适度和吝啬。

吃苦受累还不算！

4. 你还会结冤家。当一个区的恺撒的快乐抵销不了这一弊病。

对一个职位的各种花销作一个不夸大的估计，也要定到一千二百法郎上：这够给一个规矩姑娘作嫁妆了。

第十七条　如果两个朋友过艺术桥①，准要有一个人丢掉一个苏。

千万不要为谁付这一个苏而打架。

第十八条　对于要把他的一本书题献给你的作者，一定要提防。

对于将他的著作寄给你而没有在上面写明"友好赠送"的作者，你也要当心。"致意"一词甚至也值得怀疑：它并不就那么肯定可以叫你不付这本书钱。

第十九条　几位体面人有一个好习惯：从十二月三十日起一个月不在家。这是些料事如神的哲人。

第二十条　只给你自家的孩子当教父。

如果有人给你推荐一个教子，哪怕她是一位漂亮的大嫂，你也要沉着冷静地回答："天主教认为教父在天主眼中，是教子灵魂的负责人。这样，教子就是他的精神上的儿子。而我早已给自己定下了一个规矩，永远不承担这样的责任。"

这句话包含着尊严，智慧，高尚和谨慎。

最简单的受洗，一个体面的人也要为之花掉一百埃居，以后教子要叫他花多少钱还不计算在内。

但是我们知道，在有些情况下，不得不担任其教子的教父。

---

① 艺术桥，此桥在巴黎塞纳河上，距卢浮宫不远。当时过桥需缴一个苏的过桥费，"丢掉一个苏"意谓两个朋友中必有一人替另一人付过桥费。

我们上面提出的原则是指夫妻关系以外再向外扩展的情形。

第二十一条　如果姑娘没有陪嫁，你千万不要与她结婚。你更要担心的事，是要娶上整整一家人。

第二十二条　很多体面人养成了不带钱外出的习惯。这些圣贤与我们祖先时代的雇佣兵一样，穿上了锁子甲，不怕匕首扎了。

第二十三条　圣体瞻礼日，你要快快走路，因为孩子们构成了千百所小教堂。

他们嗓音那么柔和；

他们那么漂亮；

他们衣裳穿得那么好；

还有小姑娘！……鲜花……啊！……

你不拿出一百个苏来，是了结不了的。

第二十四条　你有一匹马要出售的时候，一定要小心：会有一个年轻人来看马。他穿着靴子，带着马刺，手里拿着马鞭。他把马骑走了。你不用着急，过三个小时他会把马给你送回来。

他发现这匹马有一个很大的毛病，可同时他也去布洛涅森林逛过了。

第二十五条　你干下娶了一个没有陪嫁的老婆这桩蠢事之后，还有更厉害的蠢事在后面，那就是要为各种爱国美德捐赠、奉献，得克萨斯的王政与爱国认购啊，贫民院啊，为某某将军树什么纪念像啊，金棕榈或什么什么捐款啊等等等等。

所有这一切，没有你也一样顺利进行。

一个男子做好事的时候，难道他不是很勇敢吗？克利希的茅屋，尚保尔，富瓦将军像以及希腊人，应该叫你得到经验了。

第二十六条　在街上，无论怎样大摆排场地向你宣布出了

什么印刷品，你永远不要买，那只值一个苏。晚上你和朋友一起喝咖啡时，会在晚报上读到这个东西。

小 故 事

第二十七条　骗一个职业，同时又报复了保护人的低级下流，这是最难的一门艺术。我们在这里记下下列事实，是《获得职业的艺术》那位机灵的作者所未想到的。

一八一五年，当一篋篋纸币十分时髦，像送烟草一样送给人，而大量裁减公务员的时候，一个富有才气的年轻人也受到无理解雇。他到从不拒绝按小时租用的巴黎美女经常光顾的地方去散步。

他用买卖奴隶的商人的那种细心观察这些“妇人”，终于找到一个美丽、优雅的典范：微笑动人，唇红齿白，面色纯正，长得十分迷人。他出了相当像样的一笔钱，把这位小姐带回了家。她得给他充当半个月的妻子。

他用借来的钱把她装扮起来，教她应扮演的角色，带她去拜访一位有钱有势的保护人，俄国或普鲁士将军……人家问到的时候，他便回答说：

“先生，这是我妻子！”

“啊，这是太太……”

过了一个星期，他用剑尖挑走了他的工作。

那个将军呢？……噢，可怜的将军，咱们别提他了。

保护人应该跟被保护人提防保护人一样提防被保护人。

第二十八条　你与别人聚会时，对人家送到你跟前要你在上面签名的纸张，千万要小心。

那总是许下的诺言，要给一场音乐会或其他什么玩意儿一

个路易、十个法郎等等。他们的收入得到了保证，而我们看到的总是表演得十分糟糕的艺术家。更常常有交了钱，可是音乐会或集会不举行了的事。

你只要说那天你不在，你要到乡下去就行了。

你并没有“乡下”，可是没有什么能比这块地产给你带来更多的收入。

第二十九条　“对不起，夫人，我的经济能力不容许我……”“对不起，朋友，我没有那么富……”

这两句话，有时候你必须有勇气说出来，但说时一定要十分坚决。

这能使你免去一次愚蠢的享乐聚会，可笑的购物，总而言之，一大堆既不能给你带来幸福，也不能给你带来好处的事情。

第三十条　普遍规律：“永远不要让人估计到你的财产达到何种程度，其真正数目是多少。”请你仔细思考这个格言。

第三十一条　为了能提前看到过些时候便能公开看到的东西，例如绘画作品，有壁画的小教堂，绘有图画的天花板，穹顶，彩排，艺术品等等，给人家钱，这都是干蠢事，受骗上当，失策。

第三十二条　每年在巴黎都有新发明，让钱能自愿地或不费任何力气地从一个人的口袋里跑到另一个人的口袋里去。想想看，Denderah① 黄道十二宫图案不过是一块人们在博物馆里可以免费看到的黑石头；人的化石也只不过是块石头，其存在对于自然科学来说倒可能是件稀奇古怪的事，这只与永垂不朽的居维埃先生有关；某一埃及国王的墓，对于一个在王家图书馆中打开一册古书的人来说，是最普普通通的事；一具木乃伊，一头

① 上埃及考古遗址。

古代大理石狮子，所有这些展览，归根结底都是些居心叵测的发明，应该小心提防。

只应该去看那些能够使你得到快乐的东西：一位著名的舞蹈家，一位演员，一位初次参加社交活动的少女，一次庆祝活动等等。

第三十三条　你第一次印一本书的时候，对那个给你送校样来的小家伙，如果你叫他看出来，你读到你的思想活生生地印在纸上而十分高兴，他就知道自己会得到报酬了。好，圈套还不在这儿。某一天早晨，他会干干净净、滑稽可笑、热情倍加地来到，以印刷工人的名义向你勒索。他们老板的生日总是正好在印你的书的时候。

第三十四条　如果偶然你游泳，你去游泳学校学习，请你注意：

1.别淹死；

2.身上不要带任何贵重东西。更衣室是不大可靠的。常来的都是正派人。这是要多加小心的又一条理由。

不要忘了叫人给你做一身泳装，例如球帽，泳衣等。

第三十五条　你如果有名贵物品，永远不要在大庭广众之下拿出来给大家看。

德蒙梭教士，路易十六治下专门给女士看眼疾的眼科医生，将瑞典国王刚刚送给他的一个鼻烟壶拿出来给大家看。

“都是贵族大老爷，”他对我们说，“可这也不妨碍待这个鼻烟壶在客厅中转了一圈之后，就怎么也找不到了。”

一定要提防怀孕的女人：她们若是突然产生了什么古怪而强烈的欲望，是很狡猾的。

第三十六条　永远不要将钱财存放在别人手里，甚至也不

要往银行里存。

如果你不得不把自己的钱放在什么人手里，一定要挑选一个职业简单、心地单纯的人，例如替人跑腿的，烧炭的，送水的，卖蔬菜水果的，等等。

有两种信仰，纯朴人的朴实信仰，和布匿人的信仰①。如今迦太基人之类的人仍然很多！

一般说来，要将金币和五法郎硬币尽量长时间地留在身上而不要破出去。这句格言完全从经验而来。确实，你要注意，一枚一百个苏的硬币仍然是值得重视的。在用这个硬币之前人们要看它两眼，这是结结实实的一块肉。金钱如流水，否则不知不觉地就从手指缝里溜走了。

第三十七条　一个中学时的朋友陷入了贫困，那是达那伊得斯的水桶②。

第三十八条　对于新发明，一定要时时提防，什么望加锡③油啊，剃须刀粉哪，青春膏啊，处女瓶啊，潜水服啊，咖啡壶啊，可以塞进鱼杆的钓鱼线啊，可以收进铁皮套子里的雨伞啊，可以藏在墙里面的床啊，价值一百多个灶的经济灶啊，可以不烧木头就烧暖屋子的价值一百埃居的壁炉啊，仿大理石啊，无缝靴啊等等等等。一般说来，所有带有“经济”字样的东西都是非常昂贵或不能用的新发明。

① 古代罗马人称腓尼基人，特别是迦太基人为布匿；“布匿人的信仰”意为“背信弃义”。

② 典出希腊神话：达那伊得斯是埃及王达那俄斯的女儿，共五十人。其中四十九人均奉父命在新婚之夜将丈夫杀死，只有许珀耳涅斯特拉除外。后来她的丈夫又将达那俄斯及其四十九个女儿杀死，她们死后被罚永远在地狱中往一个无底的水桶里注水。达那伊得斯的水桶，意谓“无底洞”。

③ 望加锡，现名乌戎潘当岛，为印尼的一个岛。

几年以前，世界上有一个正直而勇敢的葡萄农，他发明了一个刀具，借助于环割，可防止葡萄早落。这位值得尊敬的人确实治住了这项使宝贵的收成大受损失的严重弊病，但是他没有看到，不管用多少工人干这个活，五十、六十阿尔邦的葡萄园还未“环割”完，葡萄早成熟了。

这项发明，很巧妙，很杰出，对于有一、两阿尔邦葡萄园的人很实用，但对其他的葡萄农是没有用的。这个例子是千百个例子中给我们印象最深的。

所以，这些发明构成向体面的市民征收的最可怕的捐税。但愿人们不要在这里指责我们想要扼杀工业。我们全力赞同确实有用的发明，但我们对于招摇撞骗的事，要不断重复这句话：

“请你等待公众声音和相当长期的使用来认可新发明。到那时，你可以享受它们带来的好处。”

第三十九条　你现在为人子。有一天，你要为人父，除非……

你是儿子……那么你记得有一个袋子，这个袋子放在某一个地方，你知道吧？……你的父亲对那个袋子从来不在意。时不时地，你满怀信心地到那里去掏钱。那时候，你心里想：

“算了！显不出来！”

然后，你又想：

“我父亲应该对我进行条理教育、节约教育和良好管理教育，而他没有做。我这样做就是证明，我看出来他记忆力不好，又不细心，这是一家之长的主要缺点。上帝借我来惩罚他……”

如果你今天作了父亲，那么你是给自己间接上了一课。所以，这一段写在这里只是为了备忘。

第四十条　永远不要无所顾忌地挽着你认识的女士的手臂

上剧院等等。

天是会下雨的！

然而，如果一位女士向你表现出某种敬重，花三个法郎坐马车便成了节约。

第四十一条　一个老光棍永远只应该坐双座四轮马车，而且没有折叠式座席。

他若是坐轿式马车或双篷四轮马车，可就倒了霉！

他得把多少女人送回家！而且……三位老太太坐在马车里，这比挨偷还糟糕！

第四十二条　女人跟女人不一样，有的偷窃方法吓死人！

由于品德好的女子与正直男士一样多，我们建议他们对爱情予以极大的谨慎和节约。

第四十三条　你给你老婆一百个路易。她要你信服，用这笔钱买来了一件价值五千法郎的首饰。

仔细研究过以后，那件首饰怎么也不会只值一百个路易，那么：

你也挨了偷，但不是破坏盗窃。

第四十四条　可怜的无辜的孩子！他十岁，不解世事，男人，女人！……他是独生子。

他又跳又蹦，兴高采烈，嘴里嚼着糖，糖衣果仁：他像演员得到掌声那样幸福。在家里举行过洗礼，除了糖以外，妹妹的教父还送给他一口漂亮的小宝刀！他多么爱这个善良的教父！

到了二十五岁，他忽然被偷了！但只是被偷去了人家送给他的东西！

家中的长子可以这样被偷两次，三次。法律从来不惩罚这种抢劫。

你，可怜的孩子，你毫无办法，你的父亲更是束手无策。

你们没有别的办法，只能好好地爱你那美丽的小妹妹。

第四十五条　所以从前人们将小姐送进修道院，这是良策。

第四十六条　如果你有一个亲戚做生意，永远不要在他的店里买任何东西。

1.你不敢讨价还价，也永远不能责备他对你服务不周。

2.如果他知道你有钱，你便不能赊帐，这样你又丢了本金一年的利息。

3.他会比欺骗别人更轻而易举地欺骗你。

这一条亦适用于密友。

请你想到，必须永远将自己与卖给你东西的人的关系视为战争状态。

第四十七条　有三个很体面的法兰西公民阶层，不要轻易地与之接触，这就是：诺曼底人，加斯科涅人和书商。①

第四十八条　你是市长，诉讼代理人，公证人等等，总而言之，是从事社会活动的人。那么，请你牢记以下各点：

当你看到一个曾经或仍然在社会上占据高位的人走过来，这个人……

（本段亦适用于妇女）

这个人或这个妇女，从他的地位来说，在你面前应该表现出高不可攀，自豪，威风凛凛，傲慢无礼的样子，因为你不是贵族，或者从你那值得尊敬的职业来说，应该被认为在他或她之下。实际上他或她什么都不干，或者虽然无所事事却拿着清闲职位的

① 法国诺曼底人以城府深、老谋深算闻名，加斯科涅人专爱吹牛说大话，作者将书商与诺曼底人、加斯科涅人相提并论，说明书商给他吃的苦头之多。

高薪。

可是这一次，这个男人或这个女人进你家门时，放下了架子，想和你谈事情……

请记住，这里一定有鬼。

她进来，坐下。你认识她，你很高兴她来拜访。她的口气半谦虚，半高傲。还能看出上层社会那种彬彬有礼，那种高贵的举止……你被放在了一个体面而有教养的位置上，迫使你保持和蔼可亲的表情。拜访持续下去。

忽然有人为你事务所的事叫你。

“噢，天哪!”她微微一笑，头部优美地摆动一下，说道，“去吧，先生，别不好意思，我等着。”

恐惧钻进你的心：这意味着人家要向你借钱，而且是一笔大数目，而且这钱一旦出去，你再也别想看见它回来。

等你回来，人家提出要求，你很难拒绝。

我们的祖先有些习惯，乍看上去似乎莫名其妙。然而，进门地方放上一个小小的栅栏，主人心烦意乱时可以从小栅栏处认出来人是谁。这小栅栏确有用场，而且叫人避免干出大大的蠢事。

这个体面办法现在不存在了。一个主人永远也没有那么聪明的仆人，足以看透这种花招。

剩下的唯一保证，便是谙熟拉瓦特体系和十分机灵。你可以说，你刚买了乡下一处田产；

你把你的本钱都拿去投资了；

你应该还人家一笔钱；

你刚刚破了产，等等。

一个老谋深算的人能判断出那个体面的乞丐、那个高贵的

借债人是否仅仅是一时缺钱。

如果是这样，你满面春风地借给他好了。但是要取东西来抵押，要求可靠的东西。然后，最重要的，直到偿还时为止，你要难得露面。

如果伯爵夫人因为破产了要借钱，你一定要好好摸摸脉，看清楚你是不是会不受惩罚地让人给宰了。

第四十九条　你是一位可爱、优雅而富有的女人，你有一个女朋友。她也可爱、聪明、善良、富有。

永远不要将开司米、长裙、首饰借给她。

一天晚上，你借给女朋友一件披肩以便让她去做包头的发式，希腊式或犹太式。

第二天，你的贴身女用人可能会给你送回已经成了八块的开司米，因为理发师不知道你们要好到什么程度，毫不留情地将它给剪了。

第五十条　一部作品发表了，生动，大胆，有趣，但是只有几页。这时，你一定要想到，王宫广场那些书店里的书架上一定有这本书。为了使这本书广泛传播，他们把书给裁开了，以便你能方便地读到它。

第五十一条　经常有漂亮的新咖啡馆出现，像内阁改组一样频繁。当然花钱的是你。

第五十二条　当心圣乔治之类的人，他们找碴跟你吵架，就是为了叫你去决斗，叫你出四十或五十法郎午饭钱。

第五十三条　你在巴黎城内乘坐出租的有篷双轮轻便马车出游。如果车夫就是马匹的主人，请你放心，你一定会听到他抱怨燕麦多么贵，公共马车给他带来什么坏处。他干这一行是赔本，他宁愿给车行老板去赶车，等等等等。

假如车夫不是车马的主人，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车主要的数目大得不得了啊；

他这个可怜的穷鬼，有妻子儿女，几乎养不活他们啊；

你是他今天第一个主顾啊；

他是老兵啊，等等。

总而言之，比起一个什么都不说的人来，你总得给他更多的车钱。

我们认识一个非常了不起的人，他完全照莎士比亚笔下的夏洛克的药方办事。

第五十四条　你去戏院的时候，如果没有仔细察看，千万不要将人家还给你的钱带在身上。

去国库，同样。

因为有时会收到伪币。

对于用纸卷成一卷一卷的钱，上面写着："一法郎，两法郎硬币"等字样的，更要严格察看。

第五十五条　孩子上寄宿学校时，每年要成为美好热情的牺牲品。什么美好热情呢？

可尊敬的老师生日到了。孩子们悄悄商议给他祝贺生日。他们去问师母，送什么家中什物，什么银器，先生会高兴。

"不，孩子们，"师母不好意思地说，"不，我决不告诉你们。去年你们送了十二副餐具，你们知道，先生很不高兴。他差点不放假。不，什么都不要送。"

这简直是火上加油：原来必须按人头送，送的少要受到讥笑。于是孩子们一个赛一个地去纠缠父母，以便多要几个钱。甚至从自己的零用钱里省。啊！多么天真的年龄！怀着多么美好的信念挖空心思想主意去上当！

送了有盖大汤碗。老师生了气，大喊大叫，他的谦逊在光火之中全部显示出来。他神色严厉地给了假，威胁说，如果明年再出现这种不像话的事，一定要惩罚他们。再过十年，他的餐具就全了。

“他们真是好孩子！……”他对妻子说。

然后，有一段时间，私下谈话时，他向每个孩子的父亲保证，他的儿子有进步，说他可以预言：这是块好材料。

第五十六条　二十四讲的意大利语课；十二讲记忆法；三十二讲的音乐课；卡尔斯太方法、书法占十讲，等等等等。

我们对这些招摇撞骗的东西作些评论，对你们绝不会不公正。

这也适用于画两次便完成的价值一个路易的肖像。

第五十七条　在伦敦，任何种类的咨询都要付很高的费用，而且一个小小的看法也要被视为咨询。著名的律师朱意阿达斯特从奥勒斯大街经过，一个商人拿一个先令给他看，问他这个先令是不是好用。

“好用，”律师说道，并将这个先令放进自己的口袋，“另一个先令，下次再付。”

你在英国时，如果你与医生、律师谈话，永远不要用问号来结束你的句子。

第五十八条　你要保证安全的不仅是你的钱包，人们还可以夺走你的声誉。

骗子要破产了，但是他们利用你的信誉或你的姓名，可能向你建议作一笔好生意，肯定大赚。他们要的是你的名字和你那清白的名声，以便吸引上当受骗的人。你，纯洁而天真的年轻人，或者你，久经考验的正直人，你们可能永远也想象不到，有些

很体面的人，衣着整洁，谈吐得体，坐着马车去接你，将你带到一处漂亮的公馆，招待你吃丰盛的晚餐，而他们会是骗子。

事实确实如此。宁愿丢掉几个埃居，也不要冒险将人们称之为声誉的这块明镜玷污。

第五十九条　一个食客，愁眉苦脸，一无所知，抱怨饭菜不好。他实际上是在偷你的东西。

第六十条　有多少丈夫恬不知耻地吞掉妻子的财产……或他们子女的财产！又有多少花钱如流水而又轻佻的妻子！……

所有的女人结婚时都应提出财产分离。这不妨碍遗嘱照章办事。

把一切都交给丈夫的女人是干了一件大蠢事。

但是像在爱情中一样，好事里也有卖弄风情的成分。

第六十一条　那些德国银行家，怀着条顿人的良好信念，给我们寄来一系列号码让我们参加恩格塔尔，纽海，西格梅林根，豪亨林根等等土地彩票赌博，你们对此作何感想？他们一定认为我们也和德国人一样宽容厚道了！但愿我们的读者中还没有一个人已经拿出二十法郎的硬币去冒险。

第六十二条　在百花码头① 买小树，花束，盆花，是人们每天在干的大蠢事：有多少蔷薇人们没见它死在窗台上，因为人家在花盆底部放了石灰，把花烧死了！巴黎的中产阶级，圣德尼街的商人，他们是不肯改悔的！……

第六十三条　在巴黎附近有乡间别墅，等于在鸟儿喂雏鸟时往田里放三百升麦子。至少要到离首都二十法里的地方去，或者干脆不要有乡间别墅。

---

① 这是巴黎塞纳河畔一段堤岸的名称，那里有许多花店。

第六十四条　有的人花钱如流水而且教别人道德败坏。他们把自己的祖产全吃光了还不够，还想通过施加影响把别人的财产也给折腾光。他们使男工、女工这个老实阶层道德败坏，而且通过他们自己那种疯狂挥霍，腐蚀了国民中有益的一部分人：他们让这些人习惯于新的需求。这样，不但没有将深渊堵住，反而为革命作了准备。

这些年轻人最道德败坏的一种习惯，便是给男工和女工二十、三十、四十或一百个苏的小钱，然后这些工人从老板那里偷来靴子，外衣，内衣，帽子，家具等等给他们。所以一个体面的中产阶级通过无足轻重的小恩小惠，给点数目不多但颇像样的小费的时候，他是在贬低自己。

我们重申，为了保持良好风气，商人应该按照运费已付送货上门。否则从根上腐蚀商业，这是犯罪。

第六十五条　对医生，可说的话不多。抱怨他们的不应该是活人。但是，他们确实也有这样那样的叫药剂师赚钱的小技。请你注意，每年都有特别受到青睐的特效药：一会是西谷米，过一会又是沙列布粉：吃什么都要加上沙列布粉或西谷米。之后竹芋淀粉又代替了西谷米。随着瓦尔特·司各特，又来了什么冰岛地衣，后来又是什么当地蚂蟥，与塞纳河水配在一起；最后，又是催泻碗等等，而且这些好药特别时兴的时候，总是比较贵。总之，这很像我们的作家出的重印本，最后放到我们手里的，还是我们原来见过面的东西(见《概述与教材》)。

第六十六条　永远不要告诉别人你的遗嘱在哪里，也永远不要告诉别人遗嘱的内容。

“老光棍，没孩子的叔叔、伯伯、舅舅们，为旁系亲属一个苏一个苏地攒钱的老太太们，有钱的正派人等等，我们向一切在场

的和要来的人致以敬意：通过本书，我们要让你们知道，永远不要把遗嘱带在身上，怪重的。作为普遍规律，应该总是将遗嘱放在公证人处；这是最聪明、最稳妥的办法。”

第六十七条　不论你在什么交际场合，牌桌旁如果人很多，你又是拿牌局打赌的当事人，你的目光千万别离开你那份钱。分钱的时候你一定要在场：否则，你就白白两边打赌了，十几只手伸向猎物，你有时拿不着你那份钱。

第六十八条　有一些人拿人家的钱或藏人家的钱玩，有些人拿首饰玩，搞恶作剧。有时候钱或是贵重首饰在某种情况下找不到了，于是最滑稽可笑的难堪，最可怕的怀疑，便落到每个人的心中。有时是钱滚到靴子里去了，耳环隐在舞裙的荷叶边里了，滚到舟形酒杯的小垫下面去了，最后人们总是佩服女神的任性。有许多事情要记到这位女神的帐上，她就是偶然。

作为总的原则，请永远不要拿贵重东西玩。除了这种玩笑格调不高以外，还总是出现令人不快的场面，还不说偶然有时也会叫你这样丢了钱。

外一章　贵族大老爷家中对你的钱包发出的呼吁

凡是有关向忠实信徒征收自愿税的问题，我们全集中在这一章之中。

我们的自尊心要与之进行最激烈的战斗的，是教堂财产管理委员会的职员。正因为如此，就更应该思考这个问题。他们激起廉耻与金钱之间的争斗，而在这场争斗中，几乎总是金钱败下阵去。

首先我们得为法国教士说句公道话，在任何时代，他们的品

德都不曾更纯正，他们的财产都不曾更少，他们的影响都不曾更令人向往，为的是使黄金时代再度出现。

所以，在向基督徒钱包进行的日常战斗中，出现的难道不是教士吗？虽然人们很不确切地叫他们是低级僧侣，即：

教堂执事，圣器室管理人，门房，合唱队的孩子，等等。

但是，在这之上，有不受修道誓约约束的权势，人们称它为教堂财产管理委员会，意思是指教会收入管理机构。

教堂怎么能赚钱呢？除了人的灵魂以外，难道教会还有别的产品么？当然啰，而且你马上就可以看到。

这就是你。

你很规律地上教堂，或者你不上教堂。

如果你上教堂

每个星期天，都进行三次募捐，有时四次。

首先，管理委员会将椅子钱承包到人。对于真正的信徒，是一年三十法郎的一笔开支。

所有其他的宗教团体都精心地使所有的人可以进入他们的殿堂，而且完全无需付日常的租金。所有在法国的外国人都强调这一点，而且这一点已使英国国教信仰黯然失色。我们将这一点记载于此，因为法国教士十分慷慨，法兰西十分有礼貌，钱包里又没有多少钱。

如果你去望弥撒，叫人从家里把你的椅子搬去好了。这丝毫没有什么可不好意思的。十六世纪的贵妇人们上教堂时身后跟着一个小厮，将贵妇人的丝绒方凳背到教堂去。

如今人们自尊心特别强，这甚至完全可以轻而易举地成为一种风尚：这样可以叫别人看见自己有小厮嘛！

第一次募捐："为了穷苦人，请捐钱吧！"然后，弥撒大戟在教堂地面上敲三下，一个圣器室管理人向你伸过翻过来的尖角帽。

捐赠是自愿的，我们都知道。但是，一切都算计得多么好！你在一大群人中间。人们要求为穷苦人捐钱。你想给多少就给多少；一切都迫使你必须慈善。租椅子的人已经精心地给你留下了大的硬币；你身旁的女人已经将她的供奉扔在了僧侣帽中：你怎么也不能比她差吧！

对此作出的结论，请参见本章第三条的结论。

第二次募捐："为礼拜的费用，请捐款吧！"又是大戟和帽子。

请把拨给王国宗教仪式的财政预算一节与你这个堂区的教民挂上钩！当你看到两千万神职人员的名单、木管乐器尚未计算在内时，请你鼓起勇气吧！

第三次募捐：有时是为了神学院的学生。

这一条与本卷第一条相重。

那些惯于一点钱都不给的人用下列意见来强化自己的立场：

"我到教堂是来祈祷的。"

"一个真正的基督徒祈祷时是全神贯注的。"

"没有比金啊，银啊再卑鄙的了。"

"这是迫使我们脱离教会。"

"我们不能一面想上帝一面想钱。"

此外，这些明哲的思考一年大概值五十六个法郎，即：

52个星期天×75个生丁…………39法郎

17个节日×1法郎…………17法郎

总计……………………56法郎

如果你不经常上教堂

你是一个糟糕的基督徒。但是，在这个假设之下，有四种情形，你也是一定要去教堂的：

一是受洗　你是个小毛头，已经为你花钱了。请见第二十二条①，该条谈的是作教父的问题。

第二次是结婚　新婚之日充满了危险、出乎意料的事和陷阱。在这从没有妻子到有了妻子的唯一日子里，新郎有什么办法拒绝谈钱呢！

从最微不足道的圣坛到马利亚的神坛，一切都有价。

是由本堂神甫——还是教区主教——还是教士给主婚。

有大纱巾②——华丽的纱巾——普通的纱巾——小纱巾——纪念殉道者一般仪式的纱巾。

早上八点，徒步走到教堂去，穿着和平时一样的衣服，由一位善良的教士来祝福，罩着纪念殉道者的一般仪式的纱巾，在小教堂里竟然没有画像的一个普通圣徒的祭坛前结婚，夫妻也是可以幸福的。

你到圣器室去与堂区主教先生讨论你的婚礼费用时，一定要怀着窘迫而又地位卑贱的心；看到蔑视的微笑在所有人的脸上如回声荡漾一般重现出来，你千万别害怕。

你要说——而且有一天这对你会很有用——你要说：

“父亲，主教导我们要谦恭，鄙人地位很低，没有奢求。”

如果你有头衔，你就要说是你的岳父要求简办，但是要注意叫他不要在场。

---

① 实际应是第二十条。

② 指天主教结婚仪式中罩在新婚夫妇头上的纱巾。

如果人家向你指出，要求你这么做是为了主的最大荣耀，你要回答“主的荣耀在纯洁的心和良好的愿望之中闪烁。”

我们知道你在这间圣器室内心情很压抑。但是当你走出教堂的时候，你呼吸起来该多么舒畅！你的钱包还是鼓鼓的，给人以多么大的安慰！出于同一理由，不要多花钱去买圣烛，不要当着来来去去的人的面让一枚金币闪闪发光，与其让教士吃掉它，还不如将它分送给穷苦人。

好，你现在什么都想周全了，所有的费用都付清了。在你新婚之家全家人的簇拥下，你来到教堂，你签了那幸福或不幸的一纸租约。这时候，教堂侍卫来了，当着所有的人的面，他来向你要白手套和处女颜色的缎带。

你从来没想到这个教堂侍卫，他大获全胜！如果他没有白手套，那可要了命了！再说，亲眷全在场，你的未婚妻在望着你。

“你去弄去吧！……”

这可是紧关节要的答复。

这个门房，他一定会注意戴着一副雪白雪白的手套出现。为你这卫道的老实之举，你得付出代价。你拿起钱包时，教堂执事，唱诗班的孩子，圣器室保管人都朝你扑过来，每个人都有合情合理的要求提出来。如果你再慢一点，穷人也奔过来了！……

小心！别忘了，一定要给教堂侍卫钱。对穷人，要尽量少给。教堂侍卫突然转过身去：Quos ego！① 转眼间，一个乞丐也看不见了。

你走了，侍卫把白手套放回橱柜里，放在它的姐妹- ——双

① 拉丁文：我是谁！

黑手套旁边。这一白一黑，就是白天和黑夜，生和死，这两双手套便是我们的整个历史。每次他戴这一双或那一双的时候，这位可尊敬的侍卫都怀着充满父爱的小心翼翼打弯，绷紧。他还记得并且讲给教堂执事听，这两双手套曾经在多少次庄重的仪式上出过场。他满怀爱心注视着这两双手套。

一个已经退休的教堂侍卫向我们提供了这些细节，他向我们承认，一个季度之内他从来没买过两双以上手套，好赖年景平均，这一项他能拿到八、九百法郎。

请记住：你到教堂去娶或葬你的妻子时，看到戴着手套的侍卫时，永远不要为他在那名誉攸关的问题上作假而恼火。

这一见解也同样适用于在婚事或丧事时拴在大戟上的纱和装饰教堂的彩带。

说到葬礼，待思考的事就更多了：必须随时随地非常机灵。如果作为继承人，你真地非常难过，请你把照应送殡行列及办事人员的活儿交给一位没有得到遗产的旁系亲属：他看事情会更正确一些。

指挥办事人员和送殡行列是这类事情中最难办的事。

我们的朋友在这横躺着的可怕队列里，双脚朝前出家门的时刻是那样短，那样快，很快就会被忘记，所以最最简朴的做法总是最高贵的。

花上一千、一千八百、两千、三千、六千法郎，二十四小时之后，这钱就和故人一样消失了。难道留下的记忆会更感人么？

有头脑的人倾向于用穷人的柩车。

我们也倾向于用这种朴素的车辆。

穷人的柩车，如果画在纸上，向你呈现出最纯净的线条，是

最简单、最说明问题的移动衣冠冢。它给人的印象是：死亡也是动人心魄的，而且很美。

有些富人曾经宁愿用这种柩车。

有些才能与个性都很杰出的人也曾愿意这样被送到他们最后的住所去。

有些真正的基督徒也曾希望如此。

在任何事情上，简单的表达方法都是最美的。

“你看见这辆柩车过去吗？”

“是最便宜的！”

羽毛，银色的泪珠，火把①，披着马衣的骏马，没有任何东西能够将死亡掩盖住，或将死亡扼杀。而向骡马管理处借来的这一小时的豪华与奢侈就值一千埃居。

请你记住，总是可以对人说，是死者要求丧事从简的。

除非下雨，怀念朋友的人可以步行到墓地去。如果下雨，这一行动就显得更好了。

丧葬马车非常贵。

总而言之，真正的痛苦是在心里，而不在丧葬队伍马匹迈着的那缓慢而对称的步子里。

婚礼与葬礼是两种场合。如果人们用哲理、宗教和原则考虑问题，这两种场合应该大大节省。

这也是人家想方设法要勒索你最多金钱的场合，因为激情是不计算金钱的。在一种场合，你非常欢乐；在另一种场合，你非常悲伤。而快乐与悲伤是人唯二的内心情感：一切都与此相关。

---

① 以上都是装饰柩车的东西。

如果有人来给你送祝圣面包，下个星期日还钱的时候，你可以免交这项宗教税，只要令你的门房对教堂侍卫或唱诗班的孩子说你到乡下去了就行。

这个"乡下"体系比劳的体系好多了。

小 故 事

科学院院士、罗斯主任，既吝啬又机灵。一七〇一年，他弥留之际，看到自己四周全是教士，每个人都向他许诺要为他的灵魂得救进行热诚的祈祷。他让人把妻子叫来。妻子很聪慧，哭了。他对她说："亲爱的朋友，如果葬我的时候，这些先生向你提出为了把我救出炼狱而祈祷，你千万要省下这笔钱：我等得了，该在那里呆多久，我就呆多久。"

第二卷小结

现在时兴对什么都来一个概要，我们也决定对本著作的每一卷做一个概要，以免哪个机灵文人来把我们的劳动成果夺走。

那么，各类正直人，你们看到了，为了能生活得好，光是吃香的、喝辣的、心情舒畅还是不够的，还必须有点机灵。

有这本袖珍小书，我们在这六十多节文字里所指出的这些捐税，你就都可以免交了。

每年人们向许多粗心大意的阔佬征收这些捐税。我们计算了一下，这些捐税的总数高达人均一万二千法郎。

你们一定发现了，必须十分当心才能救出这一万二千利勿尔的年收入。如果把这笔钱好好使用，可以使人得到多少真正的享受！

但是，有一个障碍，一个绊脚石。我们看到你从今以后表情严峻，前额生硬，目光敏锐，谈吐粗野，不好接近。你提防着皮埃尔先生，保罗先生，对人类怀着深仇大恨，像吝啬鬼那样当心自己的金钱。

糟了！糟了！你这是张满风帆向暗礁驶去，你冒着给自己赢得吝啬鬼、一毛不拔的名声的危险。可是，在这有着施粥处、慈善办公室、生育办公室、父亲身分办公室的时代，在这"慈善家"的美名成了一个称号，人们把这美名颁给一个无事可干，到布雷斯特或土隆去游玩，怀着好奇心参观监狱的人的时候，得到这个名声，对于一个很体面的人，是很可怕的。

不过，我们也承认，有几位有头衔、有渊博学识的杰出人士，他们找到了暗中做好事的温馨幸福，宁愿让人说他们是吝啬鬼，守财奴。

他们甚至发现了，虽然人家说他们吝啬，也不过说他们可笑而已。因为有一条能抵一千条，那就是他们富有。所以，人们对他们怀有某种尊敬，高高兴兴地来到他们的饭桌上，将"令人尊敬的"这个头衔授予他们。而且由于人们总是背后议论，他们便产生了置制约巴黎人的东西——那就是人称之为"人言"的东西——于不顾的勇气。

"人言"是一种强大的势力，而且是很难与之斗争的一种强大势力。所以我们把最杰出的秘方留给了这个概要：要作一个概要，难道不至少需要一个或两个像样的想法么？

当你下定决心unguibus et rostro① 保卫你的钱包时，你必须立即仔细研究法国的礼节，获得那种优雅的举止，谈话中的魅

① 拉丁文：用利爪和尖嘴。

力，目光中对女性的殷勤，这些会在拒绝上涂上一层诱惑人的彩釉。要学会那些甜蜜蜜、油呼呼的句子，浸满了“很荣幸”“我很高兴”的句子，能叫人谈起你时，会说：“他是一个很可爱的人！”

假如在巴黎人家这么谈论你，你就再也没什么可担心的了。如今，一个可爱的人，他就成了我们老祖宗所谓的“豌豆花”。他做的事全是好事，正确的事，正直的事。

达到这个高度，得到一切的好处，很难，这也是真的。不过，人们在巴黎确实见过好几位，他们完全把自己的收入独吞了，人家也还说他们可爱。你碰到他们的时候，请你像一位画家研究他的模特儿那样研究研究他们！

写就这本书的时候，我们忽然感到非常痛苦。难道我们不应该告诉你们，还是有不可避免的捐税，正确的要求，是不能拒绝的，否则不就成了一个粗鲁人、阿巴贡了吗？我们不止一次地认可和批准过合情合理的要求，例如：

给那个萨瓦人一个苏，他给你打扫大街上的过道；

给那跑腿送货的人一个苏。有一天下着瓢泼大雨，他来给你送货，赚了你的钱，也救了你的命：这个老老实实的送货人，他痛恨伤风感冒，他爱你，照顾你的健康。

《贞德》一书的作者夏普兰很吝啬。有一天下雨，他宁愿沾湿双脚到法兰西学院去。结果送了命。

还有那些打开手帕，上面点上四根蜡烛，在露天演奏大型音乐会的艺术家：如果你可以听，也请你付钱，但是注意你的表。

你带一位女士上剧院，那个引座女郎，那么善良，那么聪明，凭着一点点报酬，给你们打开已经租出去的包厢，给你们送来一

张小凳，希望夫人双脚干爽、舒适。

一个人为你打开车门，用宏亮的声音说道："先生，吩咐您的仆人好了！……"就凭"您的仆人"这句话，怎么能不给钱呢？……

如果你在一个饭馆中用晚餐，一些衣衫褴褛的行吟诗人来到门前唱歌：你一定要记得荷马。

像这类你并没有要求、别人却给你帮了的小忙，还有成千上万。

车夫、咖啡馆侍者、饭馆侍者的小费，邮差给你送来的历书钱，一些合情合理的礼品，擦澡的小厮，临走时给乡间别墅仆人的告别钱，给你送礼物来的人的小费等等，都是永远不能免的。

我们认识一些很体面的人把这些花钱的习俗也免了（见第十节的小故事）。但是这些小花费是合情合理的，最好还是心甘情愿地顺应。确实，永远不要为别人的仆人解开你自己的钱袋。在舞会上，你看看人家对你是否服务周到，特别是在某些银行家家里，看看是否能喝上好酒和品味一杯冰激淋。总而言之，你一定要想着：大手大脚是欺人，吝啬则可笑。

第三卷　得天独厚的伎俩

第一章　关于公证人和诉讼代理人

论金钱在事务所中所担之风险

社会上有某些阶层，命运已将他们变成了人们取笑的对象，人们把医生、公证人、检察官、执达吏、诺曼底人、加斯科涅人等等归入这一类之中。这些阶层也从不恼火，从不辩驳，因为嘴里

嚼着东西是不大能说话的。加斯科涅人，一般认为他们最不富有，但是只有他们一百年以来一直参与法国的统治。无需到古代去寻找德·埃培农家族，洛赞家族，只要你们想想现代，国民公会、帝国和王国都有加斯科涅人执掌国家大权。波拿巴的所有国王中，只有一个留下来了！那就是贝纳多特，而他就是加斯科涅人。

正如杜博斯先生所说，这一套开场白无非是“演说家的谨慎”罢了，为的是不让人怀疑我们想要攻击公证人、诉讼代理人、执达吏等等各位先生的荣耀和正直。我们知道得清清楚楚，如果原则上同意还每人以正义，那么，这个人们一点也看不见的正义，是需要公务员的。但是，由于在这世界上没有哪一件好事不以弊病为弟兄，我们首先提出这样一个格言：一位律师、一个诉讼代理人、一个执达吏，在社会、司法、政治方面的发明创造中，是最合情合理、最有益于人类的发明，然后，请允许我们来仔细观察与这些好事相联的危险。木薯粉给黑人以面包，但是如果不把木薯所有的汁液全部榨出，则会成为毒药。

人们的诚实已经达到那么尽善尽美的程度，以致甚至形式完整、解释得清清楚楚的一纸契约有时也会变成无效。可是有人想不要公证人，而公证人正是针对人心难以捉摸而开的一种保险公司。有人想不要诉讼代理人，而在司法中，他们起着从前上帝审判时资深教父的作用！事实上，是他们将斗士武装起来，整理好他们的盔甲，看看剑是否磨得锋利，并且每人站在一边向民众大喊大叫，这位斗士有理！见鬼！让我们公平一些，而且通过这两种司法助理人员，承认王国的一种建制，封建制度的一种残余。

然后我们也要承认从事这两种职业的人员有很大的变化，

有很显著的改善，感谢这种无定限的完美趋势，我们总是不断朝这个方向努力的。

从前，一位检察官是什么人呢？是世界上面目最可憎、令人最不快的人。检察官总是身着黑衣，戴着一头蓬松的假发，只谈别人的案子，用的都是刺耳的粗野语言。他们总是埋在大堆的案卷公文之中，搜寻证据，身上是厚厚的尘土，将当事人的利害放在心上，直到为他累得腰酸背疼。他们从来不去社交场所，只是检察官与检察官见面。一位挥金如土的检察官会被人当作是魔鬼，若是他胆大包天敢坐轿子去沙特莱[①]，可能就要不准他行使职权。这样在窘迫与任职当中度过五十年左右之后，他们隐退到乡下。在那里，除了望着大群乌鸦飞过以外，他们便没有其他的乐趣。这大群乌鸦使他们想起开会的重大日子里令人尊敬的检察官队伍。总而言之，人们还是尊敬他们的，视他们为不大危险的疯子。

与此截然相反，如今的诉讼代理人，是一位可爱、机敏、天性快活的年轻人，他穿着时髦，出入舞会、聚会、音乐会；他的妻子从穿着打扮上可以压倒宫廷中的贵妇。一位诉讼代理人看不上一切不优雅的东西。他的事务所就是贵妇人的小客厅，他的图书室就在他的脑袋里。他拿最严肃的事情开玩笑。快乐的法兰西就是这样好，说"我们就要剥夺他的所有权，我们就要对他起诉"时也是笑吟吟的，所有这些都以意大利喜剧中驼背丑角的严肃态度道出。诉讼代理人出门坐马车，玩纸牌赌博。小帮办去看通俗笑剧。可是，他们说，事情并没有因此就办得更糟。

对于可以改进的地方，公证人进行了长期的抵制。这批人

---

① 巴黎地名，法院所在地。

的思想勇敢地与新思想进行斗争。到最后他们还是开始向时代看齐了。现在，你看到一位公证人，一位医生，一位诉讼代理人，一位执达吏和一位审判官在客厅中跳舞，已经没有什么比这再平常的了。如果上帝同意舞会上还有一位使者①，人就可以在舞会进行中死去，保险身边有四种权力，可以写出合乎手续的遗嘱来。

现在有人还天真地以为一位诉讼代理人，一位公证人是严肃认真的人物。前者忙于上法院为他们的当事人辩护，帮助他们，在民法典、刑法典中寻找有力的武器；后者忙于起草文件，深刻理解缔约人的意图。这一切都适用于上一世纪，那时一切都具有理想的形式，每一种职业都由一系列要履行的义务来代表。如今，一切都金钱化了。所以，现在人们不说："某某先生被任命为检察长，他要像夏洛代一样去捍卫他那个省的利益。"不对，错了！现在人们说："某某先生刚得到一个美差！检察长……这会给他带来两万法郎的薪水。"

同样，再也不抱着该职业的原始目的当公证人或诉讼代理人了。当然也模模糊糊地想到不时要去法院，起草文件和财产清单。但是首先想到的则是这个："用五十万法郎买个美差……就算一年带来五万法郎收入，也相当于把钱用一分利放出去。"当公证人会比在葡萄田上投资更有利，当诉讼代理人会比在房产上投资更有利。应该承认，在法国，人们创造了新的财路来代替空洞的思想。一切都归结到一个词上，在一切之中，人们就看生利多还是生利少。但是收益在哪里？这收益以什么土地为基础？啊！这便是那关于危险的一章。

---

① 指上帝的使者——神甫、牧师。

有一次，人们对一个人说："这是绣你衣服的银线。你只能用来绣袖饰和领饰。把这一轴线都拿去吧，线轴可要收好。"狂热，怀孕妇女那种莫名其妙的欲望，什么想法都来了。于是，把每一条衣缝都用银线绣上了。于是，到了某一天早晨，只剩下了钉子一般的空线轴。

那轴线就是你的钱包！法官对公证人和诉讼代理人说："你们会拿到银饰带。"由此便产生了那句谚语。从那时起，我们的国王，从查理九世起，从穆兰敕令开始，就一直与这句谚语作斗争，但是毫无成效。

法兰西国王和一般规范没有做到的事，我们要试一试。我们虽然不能制止他们，但是至少我们要尽量揭露某些司法助理人员的阴谋诡计。可叹！他们以那样合法的形式又那么巧妙地征税，以致必须十分细心才能收集到这篇文章的材料。我们这样做时遇到许多困难，这就更加说明将它公之于众是十分有益的。

第一条　关于公证人　在公证人那里，你的钱包冒什么风险，从表面上看是不大的，而且几乎总是看不见的。你对公证人完全不了解，其后果有时到了第二代才揭示出来。到那时，起草得很糟糕的出售契约，婚约或一项交易，像炸弹一样爆炸，把你的财产一把火烧光。但是，你已经死了，去打仗的是你的继承人。当公证人起草文件犯了错误时，战斗总是要到法院去进行。我们熟知这项艺术，这使我们确信，大部分诉讼是由于公证人的无知。他们是大江大河，给法院传讯的大海提供来源。那些古老的多雪的河岸好似阿尔卑斯山的冰川，从那里令人察觉不到地流出欧洲的大河。

应该把文件起草糟糕这种重大错误放在第一位，特别是如

今，一个公证人一边跳舞一边草拟合同，一边哼着罗西尼的乐曲一边开列财产清单，或者一边买地一边打着牌说："我有王，我得分了。"

怎么办？只有一副药：谁不幸有大宗财产，谁就必须对法律、文件等等进行非常深入的研究。他应该了解法律程序，学习法律，能够起草文件，能够开列清单，能够解决遗产问题，财产分割问题。这是有财产的负担，有财产的烦恼。所以那么多人宁愿受穷是不足为奇的。

当一个富人这样学会了参与自己的事情以后，就会防止玷污许多公证文件的最大弊病了。

当然还有另一种药方，那就是将一个好律师叫到身边来，在签署文件以前让他把文件仔细审视一遍。但一定要注意不要让他与公证人进行接触。

有好几个大家族就是这么做的。这些大家族的推定继承人学习法律并且到诉讼代理人那里去，恐怕不合适。但这些家族有人们所谓的智囊团。这是由守护产业主人利益的几位优秀的法律决疑者组成的一个小团体。

人们会碰上的另一桩风险，而且不比上面的风险少，便是一系列的小文件。公证人把一笔大交易塞在这一系列的小文件里。

请诸位设想一桩充满难题的继承案：立了二十个委托书，一大堆收据等等等等。

把一个代理人派到五十法里开外的地方去见一位公务人员，那位公务人员回答说这些文件还不够。

你的祖父去世了。但愿上帝愿意接纳他的灵魂！这位高尚的人在世的时候，对家具、油画、鼻烟壶等等十分着迷。

你们兄弟姐妹好几个。必须立一个财产清单。好吧，这时你忽然发现，这个善良老头的癖好会叫你付出什么代价了。

开始列清单了。公证人在他的事务所起草"前言"。你以为只要写上"某某先生财产清册"就行了么？可怜的无知！……

前言包括你所有的头衔，你的权利，你的继承权等等，还要附上你的兄弟姐妹的委托人，这些人都在百里开外。

帮办一个上午把这个写好；有时原本有七、八页。给你三次受理时间。一次受理时间指的是一段时间，在这段时间内，人们来到你家干活。这受理时间要花很多钱的。这些程序，请你一个个听下去。

他们来了。你在场，他们从地窖到阁楼，到处搜索，寻找，为的是发现你祖父留下的一切或是没有留下的一切。

你看到两个尖鼻头的帮办探测细木护壁板，摇晃桌子，挪动椅子，像克伦威尔① 一样寻找主的意志。在这段时间里，公证人或他的帮办书写，拍卖估价员对物品进行估价。

你看到了这些鼻烟壶、绘画给你造成的开销了么！

"噢！这儿还有一幅很美的画！"一个帮办大叫道。

公证人停下笔。估价员来到。端详，欣赏。你很得意，叙述你的祖父何时并怎样得到了这幅杰作，他对此是多么看重等等，他们听你说。时间过去了。

然而，不时地，首席帮办或第二帮办会很不高兴地说：

"别浪费时间了，来吧！先生们，时间很宝贵。"

但是人的好奇心就是这样，每一次的受理时间就这样大同小异地飞逝而过。这些先生办事迅速，执意要找到吝啬人放钱

---

① 克伦威尔(1599—1658)，十七世纪英格兰、苏格兰和爱尔兰的护民官。

或遗嘱的隐蔽地点。你对这些都非常佩服，以后你不能要求减少受理时间了。

所以，蓬巴杜尔夫人死后，开列财产清单进行了整整一年。

我们还没有提到人家交给你的大字本清单副本，那是非常贵的。别忘了，原则上，总是应该坚决声明，你不想要清单的副本。

这次起草的清单，在你看来已最后写就了，只占十页或二十页。但是，将来到你手里时，会是四百张四开本的厚厚一册。这好像是佩尔莱换戏装一样。在《没钱的美食家》中，你看到他干瘪黄瘦，等到了《门房的小屋》里，他出来时便像贝尔纳-列翁一样粗大肥胖了。

所以，我们再重复一遍，除了出售契约以外，永远不要向公证人要副本：只要记住契约签订的日期和公证人的名字就行了。这一警句是最最重要的。例如，你结婚的时候，如果给你送来婚约的羊皮纸副本，到处系着玫瑰色的缎带，有如欢呼你胜利的彩旗！你以为这种公证人的殷勤不值得得到一份价格极高的额外报酬么？礼尚往来，以恩报德也。

还有一个更为重要的问题，对这个问题我们几乎不能多作解释，那就是往公证人手里存放物品。在这件事上，完全是信任问题，就与选择自己的医生一样。有的人依靠拉瓦特的科学，研究他们公证人的轮廓，如果是红头发或者眼睛像鲱鱼一样又干又瘪，如果他是斜眼或者跛子，你要赶快逃走。对于我们来说，我们只能指出，例如，一个公证人对存放的物品会产生什么影响，存放的物品对公证人又会产生什么影响。

我不知道是哪一年了，一个没有财产的年轻人在巴黎买下了一间漂亮的公证人事务所。那时候，一家大银行破产了。可

是，当某某先生及他那一群人到了某一外国时，他们莫名其妙地收到他们债权人的法定代表的一封信，暗中告知他们说，资产额上有一笔钱超过负债额的两倍。银行家们立即回国，并且按照法定代表的意见，决定从存在公证人处的钱中取出一百万来，让债权人自己去解决。

巧得很，这一百万落在了我们刚才提到的那个年轻公证人手里。人家给他的钱箱送来十次十万法郎。

你一定会承认这种情形叫人不知所措。不管是哪个自认为世界上最正直的人，只要稍微有点想象力，假如他的枕头里塞了十份十万法郎的纸币，也会睡不着。

我们这位年轻的公证人经过翻来覆去的考虑，最后决定合法地占有这一百万。他探问了使之存放了这一叫人大喜过望的数目的缘由，得知原来是恶棍打官司。债权人之间打起了官司，没完没了。因为两个诺曼底人，五个诉讼代理人和三个生意人搅在一起，使偿付债款无限期地推迟下去。

他去问一个债权人，那人对他说：

“唉！这官司可能得打两年！……倒霉的是，我们的资金一点生不了利了。”

在我们这位年轻的公证人心里，这最后一句话发了芽。那时，政府刚刚建立终生借款。年轻人立即将这一百万交给政府，换来了十万利勿尔终身年金的登记。

他希望异议至少持续五、六年，他每年领取的十万法郎生的利息和这十万法郎本金加在一起，就能凑够一百万。等到偿付债款时，他就是这十万法郎年收入的正正当当的所有者了。

开始时似乎一切都很如愿。在一年半的时间内，债权人之间烈火熊熊，长了角的魔鬼在这场官司大战中大概也理不出什

么头绪来。但是，两年过后，人们发现，每年这个整体都要损失五万法郎的利息，只要再这么打上几年的官司，本金和利息全损失了。于是有一天，和平来到，他们一心只想把债务的事解决了，把一个个债权人派到公证人事务所去，每个人都带着自己的清单。

法定代表派出的第一个债权人带着欠自己债务的清单等等上门的时候，年轻人获悉了全面讲和的致命消息，傻了眼了。

这时，他除了拖延时间以外没有别的办法。他提出，必须待所有的债权人全部聚齐时，他才能付款，以便他要付的钱不会超出所存的一百万。

看上去这很有道理：他们赶快全部算清，有一天，来向他要这一百万了。他又从几笔生意中找到借口，设法找到两、三个反对的理由。但是，六个月以后，一切都符合规定了。最后他不得不在一天早上将所有的债权人召集到他的事务所中来。

他看到自己被五十几个债权人包围，个个手心发热，迫不及待地要摸摸那宝贵的金钱，心中不禁有些害怕。他叫他们全都坐下，自己坐在办公桌后面自己的公证人扶手椅中，他焦虑不安地望着他们。一片庄严肃静。

“各位先生，”他对他们说，“你们的清单全都在这里，全都符合规定。就剩下我该付给你们钱了。”

听到这个开场白，那些人满意地你看看我，我看看你。

“可是我现在不能付，因为存的那一百万我没有了……”

这句话刚出口，那五十个债权人全都站了起来。气得冒火星，眼睛瞪得溜圆。就像歌剧里的合唱一样，债权人朝公证人冲过去，异口同声地怒骂：

“你是个骗子！我们的钱到哪儿去了？……要对他进行法律

追究!”等等等等。

但是,当债权人看到公证人那不动声色的表情时,就像满满一锅奶中间冒起白尖的时候从火上拿下去一样,狂怒突然平息下去了。

“各位先生,”他对他们说道,“我痛心地看到你们不够明智。你们在危害你们的债务。请你们记住不要引起我一点点难受。我神经很脆弱,体质很差,忧愁会使我生病。如果你们毁了我的健康或我的声誉,你们就将失去一切。如果相反,你们对我十分关切,如果你们注意不要让任何事情刺激我,你们让我安安静静地生活,三年到五年之内,五年最多,你们会本利全部收回。你们看,这就叫作有良心。所以我估计你们会了解我的口味,我的爱好,我的乐趣。你,某某先生,你会给我送几筐勒芒产的海鲜。某某先生,你会邀请我去你家赴宴。对了,先生,因为黄疸病,亚洲霍乱,一种蘑菇没选对,都可能会叫你们失去一切。”

室内一片静寂,有几个债权人以为这个年轻的公证人在胡说八道。

“先生们,”他接着说道,“这是在我人头上立的十万利勿尔终身年金登记,你们那一百万上这儿去了(他指指自己的胃部)。我把你们的钱交到政府手里去了,政府分批还给我。放在我这儿,有可能人家来偷了去,所以我把它放在安全地方去了。你们看你们的债务很安全,而且取决于我的健康状况。作为我的诚意的证据,这里有二十五万法郎,可以付给你们当中最急于用钱的人。其余的人也不会等太久。”

他这么说着。继愤怒而来的,是对如此巧妙运筹的深深赞美。尤其是在场的诉讼代理人,他们向这一极有学问的安排致以深深的敬意。

“这还没说完，各位先生。我要求绝对保密。因为我考虑自己的声誉。如果由于你们不慎使我的生意受到损失，我会难过而死的。”

人们给他长时期保密，这个年轻的公证人就用这种办法积累了一笔公证人界一直牢记的大笔财富。

不会每个人都像他那么走运。但是这个例子对于寄存一条大概足够了。

在公证人机构对社会的奉献中，还应该算上他们在出借人与借款人之间当中间人一项：他们是抵押共和国的元老，这里面的整个生意都靠他们和他们立的文件运转。但是，在这方面，也同样有许多风险。

有人认为某些公证人，特别是在外省，耍诡计，将出借人的资本以五厘利存进来，但是以七厘、八厘甚至九厘利借给借款人。这些造谣诬蔑的人还说，这多加出来的利息要另算，而且用现钞支付，期限与合法利息的期限正好碰在一起：这不过是儿童游戏罢了。一个公证人一年存上十万法郎，收百分之一或百分之二的利息，就生出一千或二千法郎来。用不着为一百个路易损害自己的声誉，那岂不成了为偷几个钉子被吊死的诺曼底人的故事？

又有人认为，公证人会轻而易举地让你把钱借给无力清偿债务的人，叫你把人家无法清偿的钱损失了，因为那是最后申请抵押的。为什么一个公证人会干这种事呢？这种事对一个事务所造成的信誉扫地，又有多少数额的金钱能够补偿？……再说，这是主顾的事，而且这种圈套，只要用上最大的聪明核实抵押就可以避免中计。

在这个问题上，最近发生的一件事擦亮了人们的眼睛，证明

在本金使用上，一个人应该精细到甚至可笑的程度。

一般来说，一个上层社会的人，又受过一定教育，只有为了极大的、足以使他永远致富的数目才会抛弃正直。按照这个原则，只有借出去的钱有可能被以任何一种方式巧妙地骗取时，才需要提防。

最近，有一个公证人——从表面上看，他拥有的财产足以排除一切怀疑——想要把他的主顾据说借给了一些子虚乌有的人的钱据为己有。

他仔细地让一处很大的地产为借出去的钱作担保，又仔细地从来不让那个所谓借钱的人与他的主顾接触。

他把公证人也就是他自己起草的一份债务证书（实际上是假的）交给出借人，然后又交他一份假的抵押证书。

看着这位公证人仔细察看巴黎的房子，选中最漂亮的，装作将它们以十万、二十万法郎抵押出去，真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

大祸临头前不久，这种种奇遇之中，又发生了一件奇遇。B……先生，按照自己的思想方法，以为把四万法郎借给了他的一位朋友，这个朋友又说这是为他的丈母娘借的。这位丈母娘，在契约上，指定了坐落在巴黎附近圣莫尔的一座乡间别墅作为借款的抵押。

过了几天，出借人到凡塞纳森林去散步，出于好奇忽然灵机一动想去看看那座人家抵押给他的乡间别墅。他觉得外面非常迷人，便走进去。

他想，借了他四万法郎的人是不会拒绝接待他的。于是他叫人去通报，公证人的丈母娘出来接待，一切都表示非常冷淡。

他夸大其辞地赞美这迷人的隐庐，希望看看内部。总之，他说话的口气就像在自己家中一样。老妇人把他当作是巴黎为数

众多的一个阴谋家，但又特别为他的真诚而感到惊异，最后就对他说：

“先生，我还没有认识你的荣幸，我不知道是由于什么动机……”

他打断老妇人的话，以胜利者的口吻说道：

“我是某某先生。”

老妇人惊讶地望着他。他又赶忙重复了一遍：

“某某先生。”

最后，他开口说了话，解释了四万法郎借款和向他抵押房屋的事。

老妇人否认这件事，于是发生了激烈的争吵。争吵中，公证人的岳母大光其火，某某先生不得不告退。这位老妇人真是让他完全搅昏了头。

第二天一大早，他跑到公证人事务所去，讲述了自己的奇遇，而且火气相当大地要求他对此作出解释。

“跟你说话的人是谁呢？”公证人问道。

“一位太太。”

“一位有一定年纪，棕色头发，急性子，一说就火的？”

“正是。”

“你看，亲爱的，这不足为奇：我的丈母娘有疯病，脑袋不正常。考虑到家庭的利益，不想对她实行禁治产，不过也就是把她摆在那儿，这些事都不跟她说。如果你担心，我马上把钱还给你……”

于是他将钱归还，担心这件事会引出一系列的后果来。

第二件奇遇，就更奇了，叫人发现了B…先生玩的花样的秘密，结果B…先生逃跑了。

公证人公会宣布，由公会来付清一切款项。通过这一高尚的举动，巴黎的公证人倒是证明了他们的精诚团结是最好的保证。

不过，不论你是穷是富，都一定要密切注视你进行的各种交易。这个建议要比你花一个法郎买这本书值得多。

第二条　关于诉讼代理人　我们终于该说到这一著名的行业了。异口同声的谴责不断地追击着这一行业，却从来未能伤它一根毫毛。荣誉属于法国这些从业者的天才！他们是迅速发财致富这门技艺的大师，老板，圣徒，天神。他们的精明为自己引来多少颂扬之辞，同样，对于批评，他们也精明地用下面这有力的论据来回答：

"如果忒弥斯①在两个人当中总要得罪一个，那不是我们的过错。我们是忒弥斯的要人。也正因为如此，法国一年若是审十万个案子，也就有十万个人要对令人尊敬的检察官队伍进行诽谤与中伤。"

人世间的所有商品中，最昂贵的莫过于打官司。很多人认为荣誉比这还要昂贵。但是我们坚持说是打官司，下面我们就要证明我们言之有理。

让我们首先提出第一个原则，那就是最糟糕的交易，哪怕是一个无知的公证人起草的文件，也比打得最好的官司强，甚至比官司打赢强。我们可以肯定，一旦你的脚迈进诉讼代理人事务所的门，就等于把你的财产放在悬崖边上……你若对此还有所怀疑，那就请你读下去吧！

有的年轻帮办，为了向你解释在他们那儿所冒的风险，作为

---

① 忒弥斯，希腊神话中掌管法律与正义的女神。

第一个例子，可能会向你提到所谓小玩意儿的那些事。严格地说，这些所谓小玩意儿只不过是大森林中的荆棘，我们到最后再去烧它。因为，这些小玩意儿从前是让检察官着迷的，到如今，不过是扔给商人的儿童玩具罢了。甚至应该承认，谁也弄不清楚。我们立刻就说最紧要的事，要让人看到，世界上最简单的事怎样成了最最理不清的事，也就是成了最最有利可图的事儿。

第三条　顺序　你可能会以为这里说的是你要把你的事务排个前后……不对，差十万八千里：这里，顺序意味着混乱，完全乱了套，真要命！

请你想象一下，你有一所房子（可能你身无分文，没关系！你这样想象好了，这总是令人愉快的）。有房子的人不一定总是有钱人。由于你的妻子有时心血来潮，你也有些欲望，结果是你们把老本给吃光了。不久你们就开始借钱。

你们到公证人事务所去借五厘、六厘、七厘、八厘利的钱，于是把这所漂亮的房子抵押出去。这所房子值七十或八十万法郎，你们先借一万，再借二万，然后又借五千，然后再借一万法郎。到了期，你们又没还上钱，不得不转帐，再借等等等等。

过了十来年，你有些担心了。有一天早晨你起床时，自言自语道：

“畜生！我得把事情安排安排，不能再拖了：难道这么漂亮的一所房子，要抵押上三十或四十次么！”

确实，你出来进去，看到的不是百叶窗或排水管，你似乎看到房顶上笼罩着二十、三十有时是四十万法郎的阴云。透过这一片乌云，你仿佛看到一百多张面孔，好像在向你要钱，这儿飞，那儿飞。

于是，有一天，你想出了好办法：把房子卖掉，把剩下的钱兑

成公债登到公债持有人花名册上，安安静静地过日子。果然，不久你流露出卖房的意图。你一这么做，你的债主立即恐慌起来。他们估计你的情况一定很糟。他们要求你还钱。你身无分文。他们对你进行追究，要剥夺你的财产所有权，这就是诉讼代理人所谓的火上加油。但是，顺序还未开始。

你选中一位诉讼代理人来为你辩护。这时便开始了大哄大嗡。有人认为卖房子的钱不够还他们的；有的要你付更高的利息。但是你的诉讼代理人作了有力的辩护，经过一场搏斗，有时你占上风。最后，大家同意将不动产扣押改为自愿出售。

你很高兴，因为你以为会拿到剩下的钱，最后会安安静静地生活。而且，确实，房子卖了六十万法郎。这时，你的债权人之间又开始了争执，争还钱时谁先谁后，等等等等。

你的买主，很烦，表示愿意帮你，这个意外的枝节使得最后把房钱存入了偿还公债基金会。

最后，经过多次审判，多次争执，定了一个顺序，就是说你的这些债权人将在法庭上一个接一个地得到偿还。你要以为这件事非常简单了吧？大错特错了……手续是这样：

买主的诉讼代理人和债权人当中资格最老的债权人的诉讼代理人向所有的债权人通告：1．购得判决或契约；2．请求法官了结债务的请求书；3．你的抵押登记等等。

明智的法律要求这样做：难道不需要每个债权人了解判决？如果他觉得房产售价太低，他难道不可以要求加价吗？难道他不需要核实登记的抵押权的情况以便知道他是不是排在合理的位置上，是否没有塞进假的债务及已经清偿了的债权人么？提出异议，没有比这更正确的了。

这段时间内，你就叉着手臂，心情轻松好了。

常常买主的诉讼代理人与资格最老的债权人的诉讼代理人是同一个人。因为一般来说，买走房屋的是最大的一个债权人。这时，你会突然看到你的财产会怎样被顺序吃掉！

登记的有一百个人，还不算诉讼代理人，他们的费用优先从房产中扣掉了。只列一百个登记人，这已经很客气了，因为你的债权人常常将他们债务的三分之一、四分之一、一半转给了别人。有时，你借了一笔一万法郎的钱，但债主有三个或四个，你对他们一无所知。那么，请你密切注视我们要算的帐好了。

一份购得判决只有二百五十张已经很少了，如果你想到一张只有二十行，每行只有五个音节，而这份判决包含着在你之前拥有这所房屋的所有"老前辈"的历史以及谁修的，在什么地段上，在什么情况下等等，对房屋的描述，整个法律程序，等等等等。

这样，我们算它是二百五十张……………………250张
你的债权人请求法官开始按顺序了结债务的
请求书，我们算它五十张已经很客气了…………………50张
抵押登记情况。啊，这个嘛，三百张不算过分…………300张
总计……………600张

那么诉讼代理人要向在你的房子上登记的一百零多少个债权人通告的就有600张。抄写的待通告的每一张，法院算它六个苏（这不算过分），每六张复制件要贴的一张印花纸为七十个生丁。

这样，我们来计算一下为了向一个债权人通告这六百张要花多少钱：

1、600张的抄写件，每张6个苏， 合……180法郎
2、100张贴印花的纸，每张70生丁， 合………70法郎

总计……250法郎

现在再把这二百五十法郎乘以一百，你就看到，为了一项通告就要花将近三万法郎。但是你要对我说："诉讼代理人从中没赚多少钱：难道他不要把六百张抄一百遍吗？这合着要写六万张字呢！他哪儿来这么多的帮办？……"

够了，够了，亲爱的先生，帮办不用写一个鼓肚子的a……

你确实想知道诉讼代理人得了什么利益吗？好，是这样：在一张能写六张文书的价值70生丁的纸上，他让人写40张文书，那么从他应该用的一万张纸当中，就有8500张属于他了。

这还没完：让人抄写这六万张文书，如果用人手抄写，他要花一万五千法郎。但他让人用石板印刷，只等于八开的一个印张，印上一百零几份。你不得不照上面费用表每张六个苏付给他，而实际上对他来说一张最多十一、二个生丁。

看到了吧，按顺序就是这么开始的。你一定会想，我们也只会给你描述个大致轮廓。我们不会拿提出的异议排债权人的顺序，附带诉讼，讲歪理，找碴儿等等来叫人为难。我们只要你注意到最后一件事：你有一百个债权人。在你借了三十到四十万法郎的这十年中间，这些债权人每人都换了住处，抵押登记上出借人的住址与债权人的现住址常常不是同一个了。而为了使债权人不会被剥夺，不会在他们不知道的情况下卖掉抵押给他们的东西，法律要求将文件递送到所有可能的住址去。这样，如果每一个债权人都有一处乡间别墅，那你要花的就不是三万法郎，而是六万了。

执达吏为行使自己职权而为诉讼代理人递交文书的问题，我们还没有跟你谈。假如一次通告值二十法郎，执达吏将其中的五法郎交给诉讼代理人，那么一共二百次通告，就又有一张一

千法郎的票子到了诉讼代理人的手里。

最后还有一笔，这一笔比前面的一切都厉害。那就是：这当中没有一样是非法的。所有这些事情都是按照费用标准进行的，你没有一句话好说。管这件案子的诉讼代理人不比你或比某某先生更是骗子、无赖。就像跌断了腿一样，只不过你活该倒霉罢了。

简而言之，如果你有四十万法郎的债务，你的房子卖了六十万法郎，扣掉诉讼费、顺序清偿费，附带诉讼费等等，你大概能剩下五万法郎左右。

但是，在整个这场官司中，如果发生某一个债权人在其诉讼代理人的鼓动下，提出加价，或者你的妻子对房产的权利文件不清，或者在顺序中有未成年人等等之类的情况，一切都可能变得毫无办法。到那时，你恐怕就必须逃往美国了。

然而，抵押立法是一种大好事。

常会有这种事：与你息息相关的一个案子，作了判决，你希望立即得到判决书的副本，以便通知你的对手，制止他跟你作对的活动。你向诉讼代理人要这个副本，他注视着你，对你说：

"这不取决于我……这是法院书记官的事，你到法院去催催……"

跑三十里路也比找到这位书记官容易。如果你总算找到了他，他会给你看一百多件判决书要在你的之前送交副本。你真愿意给一千法郎以便得到这张判决书。

你灰心丧气，又回到你的诉讼代理人那里去。可他倒面带微笑。

“怎样才能得到这该死的判决书呢？”

“你愿意把这件事交给我吗？”诉讼代理人说，“那就得多给事务所钱。”

你同意了。三天以后，你拿到了判决书。但是，在费用备忘的末尾，也出来这么格言式的一行：

“斡旋，跑腿，关照等等……500法郎。”

你二话没说付了钱。帮办没向你要什么钱给事务所，已经算你很有运气了。

一件头绪纷乱的案子，正进行到中间，判决书来来去去，犹如战场上炮弹横飞。涉及许多当事人，判决从这一诉讼代理人向那一诉讼代理人通告，这一方向那一方通告。

在这种情况下，用的是白通告。

白通告，就是抄写判决书的整个主文，前头当然有“法兰西和纳瓦尔国王查理，承上帝恩泽”之类的词，然后是判决的理由，以及最后一张。

但是在费用备忘上计算通告时则与抄写全文一字不少一样计算。如果判决书有一百张，涉及的有十个当事人，照这种算法，你可以设想他们会得到多少实惠了。

我们对这些开业先生虽然满怀尊敬，也要承认这差不多是很成问题而又不近人情了。

还有一桩严重得多的弊病，也是诉讼代理人所得的主要实惠，那就是请求书。

为了真正明白一份请求书是什么，你眼前必须时时有我们给顺序通告算的那笔小帐。现在，亲爱的读者，请集中一会注意力，细听我们道来。

打官司时，不论是什么官司，当人家到法院告你，而且宣称对你有什么什么权利，而你不承认他有这种权利时，你与你的对手就处于coram judice①。你们两人各有一位律师为你们辩护、陈述你们的理由：这就是战斗。律师就是双方的军队。但是在动手之前，交战双方要发表宣言，进行宣战。

你的宣战书就叫作*起诉状*，那是非常无聊的东西。

然后是宣言，这就是请求书……这份请求书被认为是由你的诉讼代理人交给法官的，诉讼代理人在这种情况下是你的代表，你的教父，实际上法官是从来不看那请求书的。

这份请求书要通告给每个有关的诉讼代理人，但从来不通告给当事人，大概会叫当事人火冒三丈吧！这样，如果有十个方面，就要有请求书的十个抄本和十个请求书的通告。有一个起草稿，由你的诉讼代理人保留着。这个起草本会留在卷宗里，叫*大字本*。假如允许你看*大字本*，你会把这个绰号当作是文字游戏，开玩笑。这个大字本是一张张的尺寸很大的印花纸，在那上面按照规定把你的理由压缩为一张纸二十行，每行五个音节。

这大字本的每一张，单为辩才你就要付两个法郎，因为纸张、印花以及通告等等都是另算的。

我们见过二百张、三百张的请求书，通告给二十个方面。

你会感到，既然有规定要求二十行和五个音节，那么就很少

---

① 拉丁文：诉讼状态。

会有多出去的情况，而常会有不够的时候。

没有不要写请求书的官司。

你名叫布鲁图斯，这是大革命的产物！你要想把这个可恶的名字改为皮埃尔，则必须有判决书。布鲁图斯先生致法院院长先生的请求书，等等。这份请求书用二十张的篇幅陈述革命动荡的后果，法兰西惨遭蹂躏的罪行，立法者的谨慎（他还是允许名字叫圣莫尔、姓皮埃尔的人改变姓氏），然后是民法典的哪条哪款等等等等。

改一次姓，一个M字母或一个L字母，圣莫尔，皮埃尔，雅克，布鲁图斯等等，要花一百埃居。

你一定感觉到，文书办请求书的大字本时，如果有十个当事人，就有十个文书把请求书抄写一遍以便通告，这就是奇迹。五个面包够四万人吃的奇迹，人们已经说得很多了。而检察官适得其反。四万行请求书应该占五页，文书奉命要写得小，写得密，很多字只用缩写代表。

这样，ff^{on}就是signification①，j^{t}就是 jugement②，$ff^{é}$就是signifié③，r^{qte}就是requête④，q^{lq}就是“quelque”⑤，i^{ent}就是“incessamment”⑥，等等等等。但是文书要跟税务法作对，因为税务法禁止在三十五生丁一张的贴印花税的方纸上写四十行以上，否则要处以罚款。但是，税务机关没想到要规定字母的数量，所以人们看到的是很细密的一行一行，字母那么小，以

① 通告。

② 判决。

③ 被通告人。

④ 请求书。

⑤ 某个。

⑥ 不断地。

致要用放大镜来看，就像把伏尔泰的作品压缩在一册之内一般。这又赚了一笔，因为把请求书尽量压短了。

乌鸦羽毛笔万岁！乌鸦羽毛笔能写出神圣的字来养活司法界！一支乌鸦羽毛笔能比工笔画画家的画笔写得小一千倍。

其次，还有一门艺术，那就是使用华丽的词藻和肆意发挥，这确实是一件怪事：例如，对立法者的颂扬，新的看法，细微的概述，长得无以复加，常常弄得法官自己都要发笑。

例如，一八一四年，国内实现和平，波旁家族回国时，路易十八在十二月发布一个赦令，决定将流亡国外的人尚未被拍卖的财产全部归还给他们。某些债权人对此提出许多反对意见。在诉讼代理人事务所里，下面这个句子已经变得神圣而又家喻户晓，肯定在许许多多无以数计的请求书中还可以跟它见面：

"当我们的主以其明哲让一只铁腕扼住法兰西的时候，以那么多的祸患折磨法兰西，掀起最激烈的狂风巨浪，把民众置于一个可怕的巨人的重压之下，革命让民众的疯狂任意宣泄的时候（这半句话是对波旁家族说的），各位先生们（请求书是送交法院的），这是为了使法兰西更加热爱波旁家族，为了在平静而温馨的一天，在和平伟绩的簇拥下把波旁家族还给法兰西，他们的出现像是和谐天使所保留的回忆，他们受到万众一心的欢迎……我们的愿望呼唤的立法国王，在认可其不朽宪章的同时，感到我们的主还托付他一项义务，那就是要感激从前为他效劳的人。这些人和他一样遭到流放，到处追随着他。因此这位伟大的君主，这位思想崇高而大度、与其前辈相称的国王，不满足于重新树起祭坛，巩固王位，恢复往日的光辉，将法兰西变成更加强大更加庄严的文明古国，又于……日发布了这一著名的敕令，使遭到流亡的人重享他们尚未拍卖的财产，除了对他本人以外，这对

任何人均无损害，因为他本人的财产已属于那位凶残的僭权者的所谓王冠，这个僭权者让我们美丽的祖国流了多少血和泪……”

这个句子要用多少张纸！关于君主的情感，就得花多少个两法郎的硬币！大字本就是用这种思维方式起草的，就是如此这般准备这场大战的。在战斗中，律师们还会使用其他夸张手法。

这些请求书有什么用呢？……毫无用处！

你的律师在一件诉讼中为你辩护时，你很大方地给他钱。你做得对。但是这并不妨碍在诉讼代理人给你的费用备忘表中，你又会看到律师辩护费十五法郎。实际上诉讼代理人将这笔钱装进他自己的钱箱。如果有十次辩护，就有十次“某日辩护费15法郎”。这十五法郎是法律规定的付给律师的全部报酬。这笔钱是这样微薄，以致诉讼代理人毫不客气地将它据为己有。而他们在法庭上所说的话，却一钱不值。反正一样，即使他们不说话，你也得付钱。就像他们说话，他们写东西，你都要掏钱一样。

诉讼过程中，有人提出某种异议之后，就要进行调查或进行财产鉴定等等。这时，法律给予有关一方要求诉讼代理人协助的权利，因为这个卫士永远不应该放弃这件案子。这时，诉讼代理人一定会让自己的主顾请求他们帮助搞鉴定纪要的。这鉴定可能在二十里或三十里开外的地方进行，他们按照里数收车马费，然后每一次受理再收九个法郎。

他们安安静静地在家呆着，参加舞会，赌博，跳舞。然后，等鉴定结束了，登记之前，他们在受理书上签字，结果是在家里睡

大觉，在你家大吃大喝，在火炉边烤火，就赚了一百、二百、三百、九百法郎（视案子大小）。

一位诉讼代理人同一天不在四、五个不同的地方，是没有道理的。

已故的塞尔夫先生① 拍案而起反对这些弊病的时候，引起一片喧嚣，人们大喊："着火了！来强盗了！捉贼！"他的声音被压了下去，本人也在与这激流搏斗中死去。他是令人尊敬而又十分勇敢的公民。人们把他说得十分可笑，不幸的是他那不妥协的勇气没有与机智、嘲讽、博马舍式的诙谐结合在一起。如果塞尔夫先生具有这些品质，以他的财产以及坚韧不拔的精神，很可能会推翻这个收费标准，并且叫人作出新的规定来的。但是塞尔夫先生已经年老体衰。他的文笔毫无引人入胜之处，而且他是向人发动攻击，而不是对事。我们举个例子来证明我们的说法。

塞尔夫先生讲了一个小故事，认为那是十分可怕的事。小故事如下："一个农民死了，给他的两个子女留下自己的茅屋和一块田，一共值七百法郎。一个诉讼代理人从那里经过，他利用兄妹二人的争执，建议他们将房子和地作为不可分的共有财产拍卖。这样做的费用高达一千七百法郎左右。而这位法律界人士，在吞了田产和茅屋之后，还追着这两个倒霉的人，要他们付他应得的费用。"

当然，这件事叫人怒不可遏。能干出此等卑鄙勾当的诉讼

---

① J.-B.塞尔夫（1760—1823），法国法学家。他从法律界退休以后，将闲暇时间用来跟司法界所有的人打官司，写了许许多多备忘录，陈情书、判决等等。他在这上头花了四十多万法郎，一直到去世时还有一件案子未判决，那是他控告自己的秘书。

代理人是不拿武器的强盗。但是，一切都是合法的。你感情上义愤填膺，法律却缄口不言。而塞尔夫先生是让自己的感情说话，没有倾听理智的声音。理智会冷静地向他指出，不管你是值一百万的财产，还是值一个埃居的茅草屋，拍卖不可分的共有财产，诉讼费都是一样的。首先应该向法律规定发起攻击，而不是要求把这个诉讼代理人高高吊死。应该发表一篇很明智的文章，雄辩地要求进行改革。

在诉讼帐目中，对手提出呈文对你提出的帐目中的各条提出争议。假如该他付钱，而你该进帐，他拒绝付钱或者压低数目。于是你的诉讼代理人再写一个呈文来答复，证明每一项都正确无误而且有效。

这种新式的呈文，在法院里称之为帐目证明书。嘿！我们还从未见过一个二百或三百张以下的帐目证明书：确实对每一项都需要写一个小小的呈文。

所以，请你注意不要要求审核你的诉讼帐目。

当你以拍卖不可分的共有财产形式、自愿出售的形式或扣押等形式出售一所房屋时，人家就在小招贴上刊登一则广告，宣布此项出售消息，每一行六个苏，前头是允许出售的判决，然后是对出售理由的简要说明，然后是对房屋的描述。这种小广告，每次拍卖时都要重登三次，合一笔很大的数目，你一定要知道小招贴要把三分之一的钱交给诉讼代理人，就像卖乐谱的商人将三分之一交给艺术家一样。至少你要让交的这笔钱尽量对

你有利些。

现在来说说那些小玩意吧！人们用这个词来称呼所有的小公函，诸如一方诉讼代理人催促另一方的诉讼代理人出庭的通知，诉讼代理人与诉讼代理人之间的通告，什么中断之后再继续开庭啊，要求证据交当事人过目啊，还有证言，证明，声明，供述，陈述等等，一件案子当中是充满了这些小玩意儿的。一家办得很不错的事务所，每天上午到午饭之前，这方面的收入大概总有三十到四十法郎。但是你应该看到，与各种诉状，呈文，拍卖，偿还顺序，监护人帐目，份额等等相比，这些小玩意儿只不过是小小不然而已。

份额是用于家具上的清偿顺序。当扣押了你的家具并且把你关进监狱之后，当你在钥匙街的过道上睡觉时，人家就把你的家具卖了。常常卖的钱还不够还你的债。这时，就排一个清偿顺序，把这笔钱按债权比例在你的债权人之间进行分配。但是这里的顺序与我们上面说过的那个顺序是无法比的：这无非是一小幅工笔画与穹顶上大幅壁画的关系罢了。

上午，诉讼代理人快到中午才起床，因为他头天夜里去参加舞会，又常常打牌时输了几个钱。这时，就像给一位大臣送来待签署的文件一样，给他送来签署，因为文书管这个帮办手续叫送去签署。给他送来所有属小玩意儿的文函及其副本。这时，年轻的诉讼代理人，一个字不看，在一百多份文件上签上自己的名字，睁开眼睛称赞这些鬼帮办竟然已经干了这么多活。但他in petto① 却暗自欢喜，一个帮办与一个诉讼代理人之间的差距

① 英文：内心。

简直跟一个普通士兵与一位法兰西元帅之间一样大。

有些案子开始了，进行了，审了，钱也付了，而诉讼代理人还不知道自己的当事人的名字。

你们一定会感到，对这一行业进行了这些粗线条的描绘之后，我们是不会再向你们提起他们用怎样程度不同的巧妙方式，不时地为什么什么受理时间啊，小帮办跑了什么什么腿啊敲你一个埃居这样的事了。请你们欣赏过瑞士的雪糕之后，是不会再把托尔托尼乳酪当作什么珍品拿出来给你们看的。

关于诉讼代理人公会，有许多事可以说，甚至有的很有趣。但是我们略去不表，因为那已经越出了我们的题目范围。只要知道这个公会是与“官官相护”这个神圣原则相抵触的就够了！①

本章概述

在这人称之为法院的迷宫中，你们大概期待着有什么上好的格言、警句来指引你们吧？绝对没有。为了不向你们隐瞒任何事情，我们必须承认：一个退休的诉讼代理人，如果碰上要打一场官司，连他都没有办法阻止自己的钱包被抢。用什么办法能够避免出那么多费用呢？……你对程序法熟悉得了如指掌也没有用；对司法界的花招都了解也没有用；知道执达吏和“小招贴”搞回扣也没有用；要求减免费用也没有用；连手带眼睛都用上密切注视你的案子，不许自己写呈状，严格遵守干干净净得就像一副骨架那样的诉讼程序，也没有用……

一个诉讼代理人就连为他自己的父亲都不会干这种事。

① 这是反话。

所以，你找不到一个诉讼代理人为你辩护。

如果你叫法庭指定一个像塞尔夫先生那样的人当你的诉讼代理人，他也帮不了你什么忙，你的官司是一定要输的。

如果你的诉讼代理人让你打赢了官司而没有榨你的油，他就要成为同行的眼中钉，引起整个队伍对他的敌意。

最后，如果你经常到你的诉讼代理人那里去，甚至给他不少钱，你也会叫他生厌，叫他的帮办生厌，他们就会说你的坏话。这会叫你内心战栗，并且他们向你提出异议时，你总是得让步。如果你绝对不得不进行辩护，那么，请你密切注视案情，尽量将卷宗把握在手，审视人家为保护你的利益做了什么事，以你的权威阻止费用昂贵的呈文，毫无用处的花销；你要成为事务所的朋友，而不用管老板；请帮办们吃饭，要他们确信你对他们那一行的花招很熟悉，你不想当牺牲品，用丰盛的晚餐、美味的夜宵、营养丰富的午餐塞饱他们的肚子，以表示你对他们感激不尽，块菰、好酒都要用上，别忘了你这么花上三百法郎会叫你节省一千埃居。在任何国家，圣徒都比上帝权利大①。永远不用为国王担心，但你一定要把官僚机构掌握在手：这是唯一的救命木板。

第二章　证券经纪人，代理人，当铺等

第一条　证券经纪人　我们把公证人和诉讼代理人放在证券经纪人前面，也许，证券经纪人觉得这并不坏。我们之所以如此先后排列，并非看谁更精明，而是看谁资格老。确实，人们完全明白证券经纪人的重要作用，也就是刚刚这几年的事。他们的职位一八一四年时只值五万法郎左右，如今能卖上一百万。能

① 如我国所说的"阎王好见，小鬼难缠"。

够对这一职业的收入作出估计的经纪人保证说，这个价钱并不太高。

金融界的这一成员，其正直以及受到的尊敬，肯定也按着职位价格的比例而增长。一八二九年的一个证券经纪人比起他的前辈来，应该更正直、能干、聪明十几倍。所以他赌起钱来下的赌注要比从前大二十倍，他的房屋，他的车马，他的保险，也按照这个完全宗教性质的十进制比例定下来。

证券交易人先生们是社会做的一件好事。这类好事，诸如战争税，对流亡者的赔偿，入市税等等，是人们不能不接受的。不论你是想买，想卖，还是转让，都必须通过无法避免的公司的手。坏处倒不在这里。但是这个公司，就像羊群走过以后总是留下几簇白毛的灌木丛一样，不知不觉地就敲了老实的有固定收入的人一把，结果是从一项转让登记得来的收入乘以二十便是全部费用的价钱了。

证券经纪人的职务，与大部分文职官员的职务一样，全在信任二字上。你把自己的资金交到他手里，让他买什么证券，他把你存的数目记在他的本子上，不给你收据。过些日子，他说："我买了，什么什么价。"你不得不相信他说的话。

我们可以谈谈交易所和证券交易的各种项目，但是我们不愿意揭穿某些三个月内获得大笔财富的秘密。我们之所以在这里请大家回忆一下最近的倒闭和诉讼，无非是为了让我们给自愿读者提供的建议建立在有益的担心之上罢了：

请大家躲开证券经纪人，如果你不幸是个靠固定收入生活的人，永远不要到交易所去赌博。把你的证券收好，自己去兑现，则不用担心这些先生们从中搞鬼。

第二条　代理人　在巴黎，这种靠经管别人的生意来做生

意的正直人比比皆是。破产了的大宗生意人，没有官司好打的律师，退休的职员，全都像教皇说的 proprio motu① 变成了代理人。

这些可怜的人从一个办公室跑到另一个办公室，专门寻找间接的活。我们对全体且略下不表，让我们来研究研究巴黎最有名气的代理人，探寻一下他的本事是什么。

这个人四十岁左右，和蔼可亲，性格开朗。他举止高雅，证明他见过大世面。他打扮很讲究，马车出自罗伯特制车车间，马是从克雷米约那里买来的。总而言之，他是一位很体面的人。

他十点钟起床，在巴黎的咖啡馆中进午餐，去拜访两、三位跟他有事务关系又有交情的处长（这就是说，他用现钱表达他的感恩戴德）。他跑到几个持有国家债券的人家里去。这公债头一天已经开始清偿（办公室尚未通知）。

“你们的事情现在可是弄得一团糟。你们很可能全损失了。大臣想把所有的债券都延期付款。好啦，你们听着，干干脆脆一句话：我出债券的百分之二十五。”

拒绝。他出百分之三十，四十，五十。成交。他把债券拿到手，跑到交易所去，全价取出来。他的本事叫他赚了百分之五十。

一个正直的外省人要求付清他的补助金；另一个要求一枚勋章，一个职位。大家都来要求代理人先生给予协助。代理人将有关文件送到邮局，寄到内阁去。六个月以后，非常凑巧，所有的要求都得到了恩准。代理人先生急忙通知他的“主顾”。他将自己怎样进行活动大肆吹嘘一番，将自己怎样细心周到赞扬

① 拉丁文：出于自己的动机。

一通，要了一笔很大的数目，说这是该付他的手续费，他花的时间，还有他预付的款项。这方面，他的本事能叫他赚上百分之百。

一个阴谋家想得到一份情报。代理人大肆活动起来。他去见秘书，给大臣的情妇送礼，进了大臣的办公室，与“阁下”直接进行交易。在这方面，本事所起的作用无法例举。

有各种各样的代理人：像爬行动物一样，得按族来进行分类，并对之详细进行描述，从借口给寡妇弄一笔抚恤金而把她搞得倾家荡产的代理人，一直到贴现本票扣除百分之十二而送到银行只扣除百分之四的代理人。可是这样就要写上一本书，而我们只有一节的容量。因而只能简单扼要。

二十个代理人中，至少有十九个是骗子。

所以，自己的事务要自己来管，而不要经过事先考虑再去自找麻烦。

第三条　当铺　空头理论是多么美妙！在纸上，在经济学慈善家的演说中，当铺起着多么美好的作用！

当铺是有益而救助人的机构，它给生意一时周转不过来的批发商人，短期内必须归还本金的商人提供现成的资金。倒霉蛋从这里得到必要的救助。他的孩子问他要面包，当铺立即借钱给他，以什么无用的东西作为交换。而且，你看，这有多少实实在在的好处！想赎的时候，立即可以将抵押的物品赎出。当铺借钱，利息很低；出借人也不知道你是谁，你永远用不着为这么做而脸红；也永远不会遭到拒绝。总而言之，对于整个法兰西来说，当铺的柜台就是朋友的钱袋。

这一切都很美妙，非常美妙。可惜，一做起来，就全都变了样。

当铺借钱，利息很低，这倒是真的。但是，首先，它借给你的数目，只相当于你抵押的物品价值的一半。所以实际上这利息是加高了。

再说，除了这真正的利息以外，还必须加上入铺手续费，出铺手续费，回扣，赎出费。加在一起，当铺出借的利息为百分之二十五或三十。

此外，当铺指定要命的时限。此时限一过，抵押的物品便拿去拍卖。拍卖时，原来以半价计算的物品，售价相当高。当铺管理条例许下诺言，要将售出的数目多出借出的钱及利息的部分归还物主，而实际上从来不归还分文。所以，当铺的费用与出售的费用加在一起的话，其利息高出百分之五十。

而这个不讲道德的机构，这无耻的投机、敲诈，压在贫苦劳动阶层头上的可恶之极的东西，是找得到为它辩护的人和支持者的！有人认为，当铺免得穷人求助于扣押你的物品向你出借的人。其实正好相反，因为这些借贷人出的钱比较多，利息为百分之十二。所以，法律禁止并加以打击的高利贷者比起根据法律建立起来并受到法律保护的当铺来，敲的还少一些。

让我们从上述看法中得到下列普遍规律：

在任何情况下，与其到当铺去抵押，还不如出售。

第四条　借款，公债。没有任何东西比信贷更宝贵了。正直的施奈德先生发明了格吕耶尔乳酪和借款制度，为社会做了一件真正的好事。

借助于债款，财富的不均消失了，富有成了转瞬即逝的东西，所有的高峰都削平了。在短期内，借债人比借出人还实实在在的富有。不论是立宪政府还是绝对君主统治，借债人不冒任何损失的风险而享有各种得益的可能。

最近几年，这种投机活动将我们富有的银行家紧紧抓在手里，真是一件咄咄怪事。不论提出借款的人来自何方，总能被人倾听到而且找到打开的钱袋。给神圣同盟和希腊元老院提供金钱的，是同一钱箱。如果土耳其大公为了继续同俄国人打仗需要钱，凭着他的好气色，他一定会找到财源，很快就能办好借款手续。

要使大家警惕这种撞大运的心理，例子真是不胜枚举！现在各国政府也和个人一样搞国家信用破产①，而政府是不用担心去服苦役的。从前法兰西用将其臣民压缩到三分之二的办法使他们破产。交易所里，赌徒总是人满为患。公债也同样有狂热的信徒随时准备按照理想的价格购进和售出。实际上公债的收益远不如一所房产、一块田产那样有把握。对房产和田产，人们还可以进行雹灾和火灾保险。

一八二五年

① 指国家无力履行债券条款。

莫里哀的一生*

有一天，路易十四问拉辛：

“使朕的国家大放光彩的伟大人物中，该首推何人？”

“莫里哀。”拉辛回答道。

两个世纪的时间证明了这个回答没有错，今后的世世代代还会证明这个回答的正确性。

确实，如果通过让人对自己的可笑之处、缺点、毛病感到脸红，便有可能叫人完全改邪归正，这位伟大的立法者①会建立一个多么完美的社会！他会将虚伪、理路不清、是非不明、嫉妒（有时是疯狂的妒忌，更常见的是残酷的妒忌）、糟老头子不光彩的情爱、人类的仇恨、卖弄风情、造谣中伤、妄自尊大、不相称的婚姻、卑劣的吝啬、无事生非的脾气、腐化堕落、法官的轻率断案、吹牛摆谱的小人行径、医生无知的经验主义，以及伪君子那种可笑的招摇撞骗，都从他的国家内驱逐出去！

上面概述的各项弊病，正是莫里哀一直加以抨击的弊病，同时他的作品又一直引人开怀，合情合理而又丰富多彩。这位名人过于短暂的一生既不需要无聊的细节，也不需要民间故事（有时民间故事反而会损害他）就能使人感兴趣。关于他本人，我们只能说那些直到今天人人都承认是事实的事情。他的不朽著

* 这是巴尔扎克为他出版的《莫里哀剧作》一卷本所写的前言，当时未署名。

① 指莫里哀。

作，我们予以重印。具有高度文明的国家已对他的著作作出了定论，对这些作品，我们不准备加以任何评论。

冉-巴蒂斯特·波克兰①于一六二〇年②生于巴黎中央市场立柱下的木桶街。他的父亲是王室侍从，王家室内陈设商和旧货商。他的母亲叫安娜·布代。父母二人对他的教育很不经心。到了十四岁，除了他自己的行业以外，只会阅读和书写。多亏祖父，他才明白了自己的志愿是什么。这位老人很疼爱孙子，带他去勃良第大厦③。在那里，喜剧演员吸引了大批观众。从那个时候起，年轻人便对自己当时从事的职业产生了不可压抑的厌恶。对学习的兴趣大大增长，他求家里送他到寄宿学校去学习。他的祖父好不容易才把他送进克莱蒙中学听课。他通过刻苦学习，很快就把原来耽误的时间补上了。他的同学中，有几个孩子后来都出了名：夏佩勒，贝尔尼埃，西哈诺·德·贝日拉克，阿尔芒·德·波旁，孔蒂亲王也是他的同学，亲王对他的忠实保护给他们二人都增了光。

加桑迪④早就预见到波克兰的天才。波克兰成了这位著名教师的学生。这位老师使波克兰在人文知识的各个学科上有了飞快的进步。走出学校以后，他亦从这位哲学家那里接受了温和与纯正的道德观。此后一生中，他几乎从未脱离这种道德观。

这时，他的父亲日渐年老体衰，他不得不接替父亲在国王身

① 冉-巴蒂斯特·波克兰是莫里哀的原名，莫里哀是他的艺名。

② 贝伐拉在圣俄斯塔什教堂的登记册中找到一份文件。根据该文件，他得出结论是莫里哀在一六二二年受洗。受洗证明并不总能说明出生日期。我们认为应该采纳当代为莫里哀作传的人的说法。——原作者注。

③ 勃良第大厦，是巴黎第一家正规剧院。

④ 皮埃尔·加桑迪(1592—1655)，法国学者，哲学家，文学家。莫里哀，帕斯卡尔，拉封丹等人均深受其哲学思想影响。

边的工作。他跟随路易十三在巴黎出入。这时，当初使他下定决心进学校学习的对喜剧的强烈爱好，在他心中有力地萌发起来。

那时，戏剧开始蓬勃发展。一六三〇年左右，皮埃尔·高乃依使戏剧摆脱了野蛮与庸俗。红衣主教黎塞留对戏剧演出的狂热使爱好戏剧变成时髦，有许多私人剧团进行演出。

波克兰进了一个戏剧班子，这里都是热衷戏剧的年轻人，且具有朗诵才能。很快，这个班子便超越了其他剧团。观众给这个剧团起了一个有点夸张的名字，叫作"光耀剧团"。这时，满腹才华无处施展的波克兰全心全意地投入进去，决定既当演员又当编剧。他效法意大利剧作者和勃艮第大厦剧作者的做法，改名为莫里哀。

当时法国深受内战之苦，内战也使莫里哀久久无人知晓。但是他利用这段时间培植了自己的才能，而且通过刚开始时很不成形的试作为以后震惊世界的伟大剧作作了准备。他与自己的剧团走遍了法国，这过程中他创作了笑剧。这些笑剧的剧名，我们是不能略过不表的：《多情的医生》，《教师》，《飞行医生》，《对手医生》及《巴尔布依哀的妒忌》。这都是他模仿意大利喜剧格局的早期作品。通过这些作品，他作为剧作者出了名。这些以散文形式写成的小作品，均遗失了①。据说在《屈打成医》和《乔治·唐丹》之中可以找到《多情的医生》和《巴尔布依哀的妒忌》的痕迹。

莫里哀创作的第一部五幕诗体正规喜剧是《冒失鬼》。这出戏于一六五三年在里昂演出。这戏剧生涯的第一步已宣布了天

① 最近几年，有人重印了这些笑剧的几种，但是否真为莫里哀所作，证据尚不充足。——作者注。

才人物的诞生。他在写马斯卡里尔这个角色时使用了生动的俏皮话，富于喜剧色彩的风趣玩笑以及引人入胜的激情，这一切都使人将这个剧本视为一部杰作，并且博得观众的偏爱，以致当时在里昂演出的作为他的对手的另一剧团完全为观众所抛弃，只好解散。

孔蒂亲王的友情将他召到贝济埃去，那里就要召开朗格多克三级会议。他带着一个相当完整的剧团来到，剧团的成员有胖勒内两兄弟，杜帕克夫妇，圣奥诺雷街的一个糕点师傅，以及女喜剧演员贝雅尔和德·布里。他承担了全部节目的组织领导工作，他的剧团也获得了津贴。在这里，他在亲王面前上演了《冒失鬼》，《情怨》和《可笑的女才子》。最后这出戏中所特有的尖锐而又机智的批评，被观众满怀热情地捕捉住。第二次演出时，一位老者情不自禁地大喊道：

"加油，莫里哀！这真是上好的喜剧！"

这句话已尽人皆知。时间没有否认这一论断。

莫里哀那时三十四岁。有人肯定，孔蒂亲王在友情迸发时，曾想要他作秘书，跟随自己左右。但是莫里哀很勇敢地选择了自己的独立，放弃了这个体面的职位。这对戏剧艺术的荣光倒是件幸事。

一段时间内，他继续在各省奔波，在格勒诺布尔、波尔多、里昂、鲁昂各地演出，后来终于在一六五八年来到巴黎。孔蒂亲王将他引荐给"先生"，国王唯一的弟弟①。"先生"将他介绍给国王和王太后。同一年，莫里哀的剧团和他本人在陛下面前，在老

① "先生"是从十六世纪末开始人们对国王之兄弟的称呼。此处指菲利浦·德·奥尔良亲王(1640—1701)，路易十四唯一的弟弟。

卢浮宫剧场，演出了悲剧《妮高梅德》①。

莫里哀剧团获准在巴黎常驻，并与已在小波旁宫安顿下来的意大利喜剧演员分用小波旁宫。从这时起，该剧团改名为“先生剧团”。两年以后，一六六〇年，“先生”宣布自己为莫里哀的保护人，将王宫广场的剧场给了他，直到莫里哀去世该剧团一直拥有这个剧场。

于是，从一六五八年到一六七三年，也就是说在十五年的时间内，莫里哀创作了他的全部剧作，共三十部。

《疑心自己当王八的人》，充满戏谑的剧本；《讨厌鬼》，是插曲式喜剧的第一次尝试；《丈夫学堂》；《妇人学堂》是模仿泰伦提乌斯② 的《阿代尔夫》，但是结局更巧妙；《逼婚》，在这个戏中，学堂里那些很细微的事显得非常滑稽可笑；《艾丽德公主》和《豪华的求婚者》，在这两部作品里，莫里哀嘲笑自己过分向时代的口味妥协；《皮埃尔的盛宴》，风趣与新颖极为罕见。这便是最早期的几个剧本，莫里哀将它们视为《答尔丢夫》③ 的前奏④。

《医生的爱》之后是《愤世嫉俗者》⑤。愤世嫉俗者那朝气蓬勃的性格描绘得很精彩，塔利的语言既高雅又雄辩。此后是《屈打成医》，是对医学院开了一场可爱的玩笑。《梅利塞尔特》是优美的田园诗；《西西里人》是喜歌剧的初次尝试，证明剧作者的才

① 《妮高梅德》系高乃依的剧作，写于一六五一年。

② 泰伦提乌斯（公元前约190—159），古罗马喜剧诗人。

③ 即《伪君子》。

④ 本剧作者曾两次试图演出这部早已创作出来的喜剧，但是那些笃信宗教的人两次都大光其火，骚动起来，大喊大叫，进行威胁，耍手段，迫使演员退场。最高法院院长拉莫瓦尼翁自己也搞错了剧作者的意图，以其权威支持那些闹事的人。——原作者注。

⑤ 又译《恨世者》。

华具有极大的灵活性。这之后是《安菲特律翁》，虽然是模仿普劳图斯①，但确是优美的创作。《悭吝人》的主题也是莫里哀从普劳图斯那里借来的，但是他把阿巴贡写成堕入情网，将他的性格完全突出出来，挖掘得更深。

《乔治·唐丹》、《普叟尼亚克》、《贵人迷》及《司卡班的诡计》，一部接着一部，都有其独特的美。然后是《女博士》，戏中学究气完全人物化，送给众人嘲笑；《艾丝卡芭尼亚丝伯爵夫人》，外省人带到巴黎的可笑之处，叫人看了开怀大笑。

最后发表的是《心病者》，这是莫里哀的最后一部剧作。剧中以令人畏惧的真实描绘了那个女人的角色，她一分钟一分钟地数着失去理智的老头生命垂危的时刻，表现出她与偏心的婆婆一样也是个追求物质利益的配偶。在这部剧中，莫里哀这位伟人表现出他的天才还正处在蓬勃发展的时期。就在他准备创作出新的杰作时，死神走来夺去了他的生命。

这些便是使莫里哀居于如此高峰的作品，再过几个世纪也无人可以企及。在各个时代、各个国家的喜剧作家中，他执着权杖。他比阿里斯托芬②更合情理，与阿里斯托芬一样风趣；在风俗喜剧中他与泰伦提乌斯一样有分寸，比泰伦提乌斯更有益；在情景喜剧中，他比普劳图斯成功得多。

后代不仅以自己的赞美将这些得天独厚的天才簇拥起来，人们还喜欢进入他们的内心。我们又跟随莫里哀进入他的私人生活，这时我们发现他是一个单纯、可爱、随时准备救济穷人和为天才开辟道路的人。大家都知道，拉辛还很年轻的时候，便手中拿着一部悲剧向《愤世嫉俗者》的作者自荐。那个剧本不可

① 普劳图斯（公元前约254—184），古罗马喜剧诗人。

② 阿里斯托芬（约公元前450—388），古希腊喜剧诗人。

能演出，但是莫里哀已预见到这个初生的天才前途无量。他让年轻的作者接受了一大笔金钱，同时又把《忒拜依德》的主题给了他。据说莫里哀自己已经为这部戏分了幕，分了场。法兰西之所以有了拉辛，说不定正是由于莫里哀这样热情地接待了他，这样令人尊敬地鼓励了他。

莫里哀痛恨装模做样，在社会上人们公认他是坚强而又可靠的人。他生性耿直，为人坦率，法兰西所有可爱而杰出的人都成了他的朋友。他的家是各种优秀人物聚会的场所。他拥有大量财富，一直殷勤接待八方来客。他的住宅位于黎塞留街，经常高朋满座，当时最有名的人物都很乐于与他交往。

虽然有这么多幸福的因素，他的面孔却带着深深悲哀的痕迹。他在自己的周围、在舞台上撒播着最直率的快乐，而在独处时却为悲哀所吞噬。如果成功、保护人、朋友、尊敬与财产都不足以给人幸福，那么幸福该由什么来组成呢？莫里哀是阴郁的丈夫，他为人类的弱点付出了昂贵的代价。他以那样辛辣的嘲笑攻击夫妻间的嫉妒，而他自己却为嫉妒所吞噬。一六六一年，他已经五十多岁，娶了一位非常年轻的姑娘，她的母亲就是那位贝雅尔太太。莫里哀在外省演出时，曾将自己的命运和她联系在一起。这位小姐是一位叫莫丹纳的贵族的女儿，行为很轻浮。不久，年龄的悬殊以及一个年轻貌美的女演员所面临的种种危险就将莫里哀投入了惶惶不可终日之中，使婚姻十分不幸。怀疑毒化了他的生活，夫妻争吵撕碎了他的心，他又缺乏豁达的精神来忍受错误地结下这门亲事所造成的后果。

只有结实的身体能支持他顶住这些残酷的考验。如果根据他的一位同时代人为他描绘的肖像判断，他也有着朝气蓬勃的气质。这位同时代人就是普瓦松太太，她本人也是喜剧演员，她

的丈夫是最好的喜剧演员之一。普瓦松太太是这样说的：

"他不太胖也不太瘦，身材比较高，举止高雅，双腿很美。他步履庄重，表情很严肃，大鼻子，大嘴，厚嘴唇，皮肤带棕色，眉毛黑且浓；他让这些部分动作起来，那些动作赋予他极其富于喜剧性的面容。说到他的性格，他很温和，乐于助人，慷慨大方。他特别喜欢高谈阔论。给演员读剧本时，他愿意他们把自己的孩子带来，以便能从孩子的自然反应中作出推测。"

他的剧团刚刚演出《心病者》，他在剧中扮演主角。他不顾一个时期以来肺部的病情，一心想满足观众希望早日看到这出喜剧的要求。这次劳累叫他送了命。第四场演出，演到仪式时，他刚说到"juro"这个字，来了一阵痉挛，并立即伴之以吐血。他倒在了舞台上。人们把奄奄一息的他送回家中。一六七三年二月十七日，他在家中因血涌喉头窒息而死，死在两个慈善会修女的怀抱中。这两个修女每次四旬斋期间到巴黎来化缘时，莫里哀都让她们住在自己家中。他终年五十三岁，留下一个女儿，女儿没有后代。

巴黎大主教阿尔莱·德·尚瓦隆先生，当时因风流韵事而那样出名的，竟拒绝埋葬莫里哀。国王下了命令才为这位伟人的遗骸得到一方土地。大主教不得不在国王的意志面前低头，同意将他埋葬在蒙马特尔街的圣约瑟墓地。两个教士去迎他的遗体，一百个人举着火把伴随着柩车。下层民众，他们只知道莫里哀是喜剧演员，而不知道他也是杰出的剧作家和一个好人，聚集在他家门口，大叫大嚷，进行威胁。他的遗孀从窗口往外撒小钱让他们安静下来。这些失去理智的穷人，本来是敢于破坏这位伟人的葬礼的，这时也怀着敬意伴随遗体前进了。

在这种侮辱之中，这位孀妇，既为高尚的情感，也为刚才的

损失，突然激动起来，她辛酸地大叫道：

"怎么！一个在希腊会给他设祭坛的人，在这里，人们竟然拒绝埋葬他！"

法兰西学院曾经希望让莫里哀作院士。人们建议他离开他那一行，没有用，一切努力都是枉然，于是法兰西学院没有以这个著名的名字装点自己的名单。在他死后，法兰西学院很高兴将他生前就该得到的荣誉给予他。在他的胸像下，镌刻上了"他的荣誉不缺少任何东西；我们的荣誉却缺少了他"这一美好的题辞，而且在法兰西学院集会的大厅内树起胸像纪念他。

莫里哀生前在阿维尼翁遇到米尼亚尔①，这位艺术家当时刚从意大利归来。他与米尼亚尔结成了亲密的友谊。在这强烈而持久的友情中，似乎他们二人都预感到以后他们会成为名人，而他们彼此的荣誉又怎样增加了两人相互热爱的快乐！

后来他们又相聚在巴黎，彼此表现出诚挚的依恋。米尼亚尔将他的挚友的肖像留给后代，而莫里哀在他的《慈谷》一诗中，像阿里奥斯托对提善②一样，也将自己刚刚得到的永垂不朽表现了出来。所有已发表的莫里哀的肖像均以米尼亚尔的这幅肖像为蓝本。

一八二五年

① 米尼亚尔（1612—1695），法国肖像画家、历史画家及微型画家，在路易十四时代，曾担任王家首席画师。

② 提善（约1489—1576），又译提香，意大利著名画家，与意大利大诗人阿里奥斯托（1474—1533）友情甚笃。

拉封丹生平*

冉·德·拉封丹一六二一年七月八日生于蒂埃里堡。

他的父亲冉·德·拉封丹，在蒂埃里堡任森林、水泽管理员，娶了古劳米埃·巴依的女儿弗朗索娃·比杜为妻。

这位我国最伟大的诗人，他的青年时期似乎蒙上了一幅无法穿透的幕布。他是装点了那个世纪的最美好的装饰之一，而那个世纪对他却表现得毫不在意，以致无法收集到详细情况。对后代来说这些材料是极其宝贵的。

即使拉封丹念过书，也是跟随乡村教师念的。至于高等教育，则来自大自然。他一辈子都不会希腊文。他必须深刻了解《伊利昂记》中哪一美好章节时，就去读拉辛的剧作。多亏拉辛这位著名演绎家的高超技巧，拉封丹就像上天赋予他多一份感官以理解造物主杰作的盲人，终于捕捉到了自己不懂的一种语言的全部美好之处。最后，他的一位叫潘特莱勒的亲戚，很久之后，指点他去阅读古典作品并以此为典范，这样，他青年时期对于学校里那些令人讨厌的功课就更不在意了。

十九岁时，他突然心血来潮进了奥拉托利会①，大概是他自

---

* 这是巴尔扎克自己出版的《拉封丹全集》一卷本所写的出版说明，当时未署名。

① 天主教修会，一六一一年在巴黎成立。

认为修院生活 far niente①，也可能在这一教派中享有的自由对他很有诱惑力。但是，他马上感到这是一种枷锁，产生了畏惧情绪，所以他在那儿只待了十八个月。一位作者曾说，有人撞见拉封丹将他的方教士帽从高层上抛下去，再拾起来，再抛下去，以此为戏。如果此话属实，这件事大概就发生在这里了。

仅这一件事就可以揭示一个人的一生，预言他整个的未来。只要是与诗歌为友的心灵，就能揣摩到一个无所事事、到处流浪、甚至无知的青年的秘密和思想。诗歌潜入人的生活，潜入情感与行动，正像它进入大理石，正像它赋予虫豸以生命，正像它使每个世纪显得更加美好一样。其次，如果我们偶然将分散在拉封丹寓言中的那么美好的童年图景汇聚在唯一的一幅画上，可能我们就会从内心深处骤然理解了他的青少年时代：对平庸的事很懒惰，但渴望着强烈的感受，怀着陶醉感采撷强烈的感受，将它们积累起来，而不知道有一天，回忆会忠实地将这些再次送至诗人心中。总而言之，这是金矿在魔力般地形成，其性质往往使人大吃一惊，而他们看不到长期作用的过程。

如果说拉封丹生命的后半段还不能完全证明其童年时发生的这一臆测的故事，那么还有一件轶事使这个故事对一个真正的诗人来说显得更中肯：这是一个同时代人的叙述，讲的是登堂入室的那一天，也就是拉封丹作为诗人诞生的日子。他那时二十二岁。一位冬季驻扎在蒂埃里堡的军官在他面前用夸张的语调朗诵马莱伯的颂歌：

你们会相信吗，未来的种族？

据说，拉封丹听着，怀着快乐、赞美和惊异的激动听着。这

① 意大利文：懒散。

时，他的双唇，像预言家的双唇一样，被热炭触着了，他的天才甦醒了。

拉封丹的父亲一定热切希望有一个儿子成为作家。所以年轻人最初写作的几篇散文令他心花怒放。在我国的伟人中，他可能是个人志愿与父亲的心愿完全符合的唯一的人。

拉封丹接替了父亲的职位。但是他对履行这项职务毫无兴趣。据富尔基埃说，干了三十年之后，他对那一行的大部分术语都不知道。

为了讨家里欢心，他娶了拉费尔代-米隆大法官辖区一个司法官的女儿，名叫玛丽·埃里卡。她还算漂亮、聪明。但是有人说她就是《贝勒菲戈尔》故事中奥乃斯塔太太的原型。她给拉封丹生了一个儿子，但拉封丹与她只生活了很短一段时间。看得出来，他对这桩婚事也不比十九岁时对奥拉托利会更满意。

诗人生活在其文学创作的理想世界内。他在自己出生的城市默默无闻地生活着，并没有想到要离开。后来，马扎兰的侄女、德·布雍公爵夫人被放逐到这里，有人把拉封丹介绍给她。她是普拉东① 的保护人，她能够感觉到这个外省年轻缪斯纯真的优雅之处。待她被召回巴黎时，便把拉封丹带回巴黎。

拉封丹在巴黎找到了他的一位姑父，姓若那尔。这位姑父是富凯的红人，他把自己的外甥介绍给财政总监。诗人从财政总监那里领取一份津贴。待富凯失宠时，拉封丹对他表现出可与古代相提并论的那种感恩戴德。他到昂布瓦兹去，无非是为了看看他的恩人曾经在那里呻吟的监狱，富凯还让人讲述了人家看管他的办法。这一昂布瓦兹之行，非常令人感动。他说：

---

① 普拉东（1644—1698），法国戏剧诗人。

“若不是黑夜降临，谁也不能把我从那个地方拉走。”

拉封丹同意在巴黎小住，每次回蒂埃里堡只是为了出售自己的田产。生活所需迫使他这样做，正如他在自己的墓志铭中说的那样：

带着收入吃老本

他生活在那个世纪最有名望的人物之中，拉辛，绍里厄，拉法尔，布瓦洛，莫里哀，夏佩勒，米尼亚尔都是他的朋友，孔代亲王，孔蒂亲王，旺多姆公爵和旺多姆修院院长、勃艮第公爵都是他的保护人。

拉封丹曾被任命为“先生”的第一位夫人、英国出生的亨利埃特的宫内侍从，这位王妃突然死去时，他便丢了这个职位。这时，他已经卖掉了自己的大部分田产，也不大知道怎样从自己的著作中得到收益，他完全被那位讲究排场、大手大脚，竟到外国去找名人的君主遗忘了。在那么多伟大人物中，恐怕只有拉封丹是这等遭遇。但是也有两位著名的女性，一个是德·拉萨布利埃夫人，她死后，又有爱尔瓦尔夫人，像照顾孩子一样热心照顾拉封丹。

他在德·拉萨布利埃夫人家里遇到了经常到这位夫人家里吃饭的著名人物贝尔尼埃①。从他那里，拉封丹习得伊壁鸠鲁、吕克莱斯和笛卡儿的哲学原理，这些大大丰富了他笔下的精彩形象和他的杰出思想。

拉封丹的寓言诗发表时，路易十四正在众多情妇的簇拥之下，忙着给他们所生的子女以合法地位，还不大想着要成为虔诚

① 贝尔尼埃是前面提到的卡桑迪的学说的传播者。

的教徒。虽然如此，寓言诗，这优美的无法仿效的杰作，其他诗人无法企及的高峰，却给路易十四提供了借口，将拉封丹入选法兰西学院推迟了六个月。

这些使拉封丹永垂不朽的杰作，发表于一六四五年到一六八〇年之间，前后共约三十年。在当时，故事的各种版本并没有引起多大轰动。正像所有思想深刻的诗歌一样，这些作品既需要同时代人勇敢的思考，又需要美好诗歌所要求的长时间冷落才能最后被人完全理解。只有莫里哀一个人看到了未来为这位好人准备的光辉灿烂的殊荣。但是，宫廷一心追求红灯绿酒的呓语，民族一心追求风流韵事，为闪光般转瞬即逝的荣光所沉醉，为君主每一个小小的动作所吸引，又处在战争与和平的喧嚣之中，难道他们能够在这样的歌唱面前安静肃穆，能听到这样的歌唱吗？虽然莫里哀、拉辛和高乃依看到了自己声名鹊起，但那是因为舞台演出成功的光辉。博叙埃引起人们的注意，那是因为他在一些墓地上发出了预言；贝尔①，拉布吕耶尔②，拉封丹，费讷隆，这些深刻的思想家，将自己的作品交到同时代人千头万绪的种种偶然之中，只能等待后代赠他们以桂冠。

很多作家分析过拉封丹的作品。像所有的评论家一样，有时他们是在向火热的心进行冷静的谈话。在威斯敏斯特教堂，导游将斧子指给人看，对好奇的人说："切勿触摸刀斧！"因为一个不知名姓的人曾用它砍下查理一世的头颅。像造物主的作品那样，只要看上一眼就能激起热情的作品是很罕见的。应该特别当心，就像当心亵渎神圣一般，不要用杂志上的赞扬将这样的作品与其他作品混淆起来。

---

① 皮埃尔·贝尔(1647—1706)，《历史批评辞典》的作者。

② 拉布吕耶尔(1645—1696)，《品性论》的作者。

所以我们认为出版拉封丹的全集，是为拉封丹树立唯一一块与他的名字相称的丰碑。这部全集印刷精美，压缩在一卷之中便于携带，价格便宜，所有的人都可以购买，装饰图案与纸张却非常精美。这里有赞美，因为整个诗人全在这里；这里是他的一生，因为他的全部思想都在这里。

一六九二年，拉封丹病倒，病情险恶。据他的朋友们介绍，这时，他请来了一位忏悔师。表现拉封丹性格的那些那么新颖的小故事就该在这种时刻发生。从这些故事中可以看出他非常天真。这些故事是那样尽人皆知，我们就免去不讲了。他像圣徒泰蕾丝一样，不能相信惩罚是永久性的，好心的人希望受上帝惩罚的人最后都能在地狱里如鱼得水那样生活。

两年以后，一六九五年三月十五日，拉封丹逝世，享年七十四岁。他被葬在比他早逝二十二年的莫里哀身边。如今，法兰西引以为荣的这两位最美好的天才，其遗骨已移葬拉雪兹神甫公墓。在这里，他们的墓地位于同一片树荫下。

以上便是拉封丹生平中最重要的事件。迄今人们为他作的传略中充满了传闻轶事，使人对拉封丹的性格及其生活方式已有了一个明确的概念。这些小故事已经家喻户晓，再次重复实为多余。但我们认为要叫人理解这位伟大诗人健全的体魄和精神生活，这还不够。必须自己是诗人或者具有伟大、高贵、崇高的灵魂，才能感受到这一排除了嫉妒所强加的折磨的一生的魅力，感受到荣誉怎样一步步走来或者思想怎样产生。拉封丹是唯一丝毫没有用不幸来补赎他的天才的人。而且他善于为缪斯而培植缪斯。他不但没有贪婪地把自己的灵感提前换成转瞬即逝的掌声、财富和荣誉，而且他认为灵感的美妙已给了他足够的补偿，他感受到灵感极度酣畅的快乐，以致他不会离开灵感而投

入生活的困窘之中。造物主赋予诗人以避开世界上一切丑恶事物、朝着神仙般的纯洁国度飞升的能力，他甚至过分使用了这种宝贵的能力。拉封丹给自己创造了一个人为的世界，就像青年人的想象力为自己创造一个情妇一样，他难得舍弃这些包围着他的魔幻人物。所以他的同时代人这样描绘他的形象：一脸憨笑，双目无神，惯常身上脏污不堪，而这正是构成他生命中幸福的深深陶醉的重要表征。然而，长期使用我们内心的这种同心能量，会磨损我们的内心。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神智虽然没有衰退，诗人却杳无踪影了。

一八二六年

巴黎商店招牌评论
及轶事小辞典*

街头游荡者

招　牌

既然我们允许自己对于巴黎的主要商店招牌进行评论，我们就应该把自己的招牌也在我们这个滑稽商店前面亮出来。

在我们奉献于读者面前的众多招牌名单上，人们可能会发现，新潮服饰用品店占着最大的比例。这是因为，他们惯于比别的商店更注重外表，以便吸引行人注意。行人驻足在招牌前，看到橱窗中商品陈列得很漂亮，有时会情不自禁受到诱惑。

有几个行业系统根本没有招牌，或一个系统只有一个共同的招牌，这其中就有公证人：他们只是在自己门前挂一个带法兰西徽章的标志。向国王和王公大臣供货的商店，受专利保护的商店，也挂带法兰西徽章的标志。对于这一类商店，我们认为无需再次提及。对于接产妇，我们也采取同样做法。这些接产

---

* 这部小作品最初发表时为佚名，文体接近巴尔扎克，一般被认为是巴尔扎克所作。当然，很可能某一天会发现什么新的材料，证明不是巴尔扎克所作。无论如何，这部小书确为巴尔扎克所印刷。一八二七年十月十八日第6444期法国图书目录上刊登了对这本书的介绍。

妇的外部广告只是一张图画，上面画着她们自己，或站在产妇床边——产妇们看上去身体总是非常健康，或手托婴儿，似乎要把婴儿送到育婴堂去。新生儿一到那里，可就永远不会知道自己母亲姓甚名谁了。

如今，仿佛一切都日臻完善，接产妇在公众目光前出现总是衣着华丽，面容姣好，精神焕发，而且她们像自己需要讨人喜欢一样讨人喜欢。

牙医的招牌也很普通。那就是一颗硕大无比的牙，中间有凹痕，既代表一个小香炉，又代表一颗臼齿。他们之中有几个人也改进了招牌。

例如王宫广场的戴吉拉波德先生，借助于一口结结实实的牙齿吸引众人注意。一个爱开恶意玩笑的人，对此大概是有舌头可嚼的。罗布洛先生拔牙也和拔鸡眼、除老茧一样灵巧，他在王宫广场叫人贴了一张画，上面画着他身穿军装、正在履行其职责。他握着一位患者的大脚趾头，患者一直在微笑，说明这位治脚病的先生确实与画上文字说明写的一样技术熟练。不过还应该加上一句，那就是著名的牙医看不起这种小手腕。所以，和平街十九号的德拉巴尔先生，柯马丁街二号的杜布瓦先生，他们门上甚至没有严格规定的那颗臼齿。

保险公司对所有的主顾也是同样的标记，匾牌上画的是一只长生鸟，正从烈火中诞生。反正从挖阴沟的到扫大街的管理机构，没有一个不以一种特别的方式给每家店铺留下痕迹，每家店铺都有给自己进贡的人。

在所有从事某种面对大众的职业的人当中，最节省广告费的是印花纸零售商。他们深藏小巷，而且高高在上。这也很好解释，因为他们的利润并不以售出商品多少为基础来计算。这

是政府给予军人家属或自己所保护的人的一项工作。不过最好还是把他们安置在大众更容易够得着的地方，因为归根结底，只有大众买印花纸。

执达吏先生们也是只用一种文字来表明自己的身分。对于他们的行动对象，这是宣告痛苦，这些人讨厌他们，因为倒霉的人常常将为害的工具与使这个工具发生作用的巨大力量混淆起来。

还有一件事值得注意，那就是彩票公司为吸引大众注意而常用的办法。他们不以指出最好的号码，教别人肯定能赚的赌法为满足，还小心翼翼地用心选择自己的地址，好叫羞羞答答的赌客能够轻易走进他们的公司而不为人察觉。他们当然也不会略去大张旗鼓地、有根有据地宣布人家从他们公司赢了多少钱这种做法。那个赢了钱的冒失鬼，可能是在完全倾家荡产的前夕，才得到了摇彩轮盘的青睐。他们若是将随着赌博产生的不幸叙述出来，展示在所有人面前，岂不更为合适？但是那样做，怎能达到成立这些公司的目的？他们反其道而行之，自然也就不足为奇了。

读者诸君，现在我们对这部著作说上几句：请千万不要相信我们发表这部小书的意图是要引起什么轩然小波。我们根本没往那处想。我们打算的是给你们提供一个小小的指南。这位逛大街的人，也就是要让人家对他的奔波感兴趣的人，要使人在巴黎城内漫步不会遇到麻烦的人，一定会感谢我们雇用了他。如果我们的做法能使他产生一种强烈的欲望，要让这项研究更加完整，那可就太好了，我们将再一次利用我们的双腿和我们的头脑！

AB理发厅：拉克瓦先生，理发师、假发师，圣德尼低门街8号。在诗歌方面，惟理发师最棒，这是大家公认的。我们则要毫不犹豫地说，在诗句上，拉克瓦先生叫这一行的声誉站住了脚，AB理发厅招牌画下方的四行诗便是证明：

各位行人请欣赏，
AB理发厅① 颈背吊起多凄惶，
戴个假发该多好，
定可免遭此祸殃。

多么风趣！多么新颖！多么富有说教性！多么颠扑不破的真理！多么的多么！！！无论是作诗还是作卷发，反正都是脑袋上的活。

王家歌剧院（大歌剧院）②：皮货商街，皮侬街角。差不多得有个向导才能找到这所壁纸贴在木头上的建筑。正面很漂亮，惟较单薄。幸亏我看到A. G. 两个字母。

杂技（剧场）：萨基太太作为最健壮的走钢丝女演员已久负盛名。她的戏院也管理得相当干净。人们担心的只有一条，就是会烦闷。不过可以用其他叫人胆战心惊的节目刺激人。土耳其浴③ 就在对面，这倒是真的。

昂必居喜剧院：如果说这个剧院具有什么喜剧色彩，倒不一定是演什么种类的戏剧。演《卡拉斯》、《向阳山坡的旅店》时，必须十分开心才会笑起来。傻子本身并无任何喜剧色彩，

---

① 本文列举的商店及文化娱乐设施均按开头字母排列，如辞典一般。译成中文，则看不出了。

② 此歌剧院为临时性的，当时已打算修建位于现址的歌剧院 。

③ 土耳其浴即蒸汽浴，浴后有按摩。

反过来，情节剧主角表演成功带来大批观众，剧场爆满的日子，在某种程度上倒很可以引起人们莞尔一笑。

海军司令柯利尼[1]：一家餐馆，老板叫格雷菲，坐落在贝蒂齐街18号。当年就是在这所建筑的哪个套房里，倒霉的柯利尼见了死鬼。时代不同了，就在当年狂热将一位伟人和品德高尚的公民杀死的地方，人们正在大吃大喝。珍馐美馔的拥护者们，你们既喜欢历史，又喜欢美食，请你们既要记住格雷菲，也要记住柯利尼，这两个人都是永垂不朽的。此外，你们也丝毫用不着担心匕首：饭馆老板的利刃只索要家禽和四足动物的性命。

天使守护神：内衣店，圣奥诺雷街359号。这家商店大概确实受到其招牌的良好守护，因为没有哪个小偷不叫它吓破胆的。听说内衣店的小姐们非常吸引人，除非身无分文才不到那儿去买领带、手帕等等，这都确有其事。

加拿大建筑师：帽店，后妃街3号。像熊那么肥壮的海狸在加拿大的一个岛屿上来来往往，筑起洞穴，弄断树木，总而言之，干出了有经验的木匠和泥瓦匠的活计。帽店老板称这些海狸为建筑师，确实言之有理。但是，帽店老板只卖用这种聪明动物的毛皮做的帽子，只有一条海狸是不够的。他本人也是十分杰出的帽子建筑师。既然有建筑艺术，就有圣日耳曼城关的脑袋们为它高唱赞歌。

圣母升天：勒穆瓦纳、克洛克曼和孔帕尼先生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坐落在圣奥诺雷街375号。商店距与此同名的教堂很近，所以商人们认为应该将它取为店名。我们这些人很无知，便向一个闲逛的人发问，问他圣母升天与新潮商品有什么共同之

---

[1] 海军司令柯利尼原名卡斯巴尔·德·沙蒂翁(1519—1572)，因支持宗教改革，遭到天主教徒憎恨，被刺未死，后死于圣巴托罗缪之夜的大屠杀中。

处。这位闲逛的先生告诉我们说，“升天”一词来自一个拉丁词，该词的意义是“掳走”，就是说，人们掳走勒穆瓦纳先生和克洛克曼先生的商品（要付钱）。其余的事我们未能加以肯定，因为有一块纱盖住了招牌画，又是多雨天气。

鸵鸟：德纳维尔-弗拉麦先生开的羽毛商店，坐落在圣德尼街354号。德纳维尔先生用他的鸵鸟来制造名气很有道理，因为鸵鸟永远不会给自己制造名气。这里标价的羽毛看上去是用宰牛刀雕刻出来的。

浴女：孟德斯鸠街5号，内衣店。“美丽的女友，请走进店门，看你好像浑身发冷。你那透明的薄纱，叫我担心你会伤风。”

“可是，”散步的男伴对我说，“是不是凑巧把这幅招牌画当成一个女人，把画笔涂的几笔当成是料子了？”

“为什么不可以呢，与其说像风力磨房，真不如说像你说的那些东西呢，是不是？……”

“天哪，确实如此。”

中国浴：如今人们希望什么都是英国式的，马匹，马具，直到厕所。可是从前，人们喜欢什么都是中国式的。至少意大利人大街25号还是微缩的北京。人们可以找到的不仅有中国浴，还有一家咖啡馆，一家饭馆，一家鞋店，一家文学书屋，都是法国书。在巴黎，中国人何其多也？

阿那克雷翁①宴：杜克鲁先生开的餐馆，坐落在圣马丁大街53号。你看见那个目光矍铄、气色红润的老人，坐在餐桌上首，像在与同桌人交谈，同四周的美人交谈，肉欲的激情使他精神焕发吗？那是过去、现在、将来的伊壁鸠鲁主义者的典型，这

① 阿那克雷翁（公元前560—478），古希腊抒情诗人，仅有一些诗歌片断流传于世，内容多为歌颂享乐、饮宴。

是阿那克雷翁邀请他那些遵循享乐原则的信徒们来向杜克鲁先生为他树起的祭坛上供。内行的人担保说，在这幅招牌画的人物中，只有阿那克雷翁的头部是按照古典画法画的，给簇拥老人的活泼女神作模特的，可能是圣马丁门剧院的美人们。可为什么只在商店招牌上看见她们呢？

卡隆船：洛卡尔家老大开的便帽店，在渡船街。——阴暗的河边，船夫在阴惨惨的斯提克斯河①上驾驶着船只。墨丘利掌舵。这幅画是大师的手笔，让我们说说这幅画向我们揭示的一切吧：一个着教士服装的人，他为能否抵达彼岸战战兢兢。一个小孩采撷着路上的花朵。苏格拉底，得意洋洋却又很安详，到了他生命的最后一天，和他饮鸩的那一天同样的平静。可是，天哪，一对恋人坐在这可怕的船上！多少遗憾！多少呜咽！可怜的人们可能要被分开了！……这幅画画得颇有才气。虽是临摹，但很有情趣。快去看看，可能是吉罗德的弟子画的。噢，我忘了说杀人犯了：我隐约看见他们那铁青的面色，他们就要在公正的上帝面前接受审判了。

下布列塔尼：对文字游戏司空见惯的你，可能要以为这个招牌是一家袜子商店②。大错特错了！这是一家卖烈性酒的店铺，同时也零售烟草，坐落在布列塔尼工艺品-圣十字架街13号。你会看到到处都有智慧：两个下布列塔尼人很像两个利穆赞人，每人手执一酒杯，正在品尝人们称之为“三六”的琼浆玉液。下布列塔尼人喝烈性甜烧酒，这已经很好；又在布列塔尼工艺品

---

① 斯提克斯河，即冥河。据希腊神话，卡隆是厄瑞波斯和夜女神的儿子，是在冥河上渡亡灵赴冥府的神。

② 法文中：bas作为名词指低筒袜子；作为形容词，则作“下”“低”解。所以，“下布列塔尼”不仔细看，也可理解为“布列塔尼袜子”。

街，就更棒了。

印度寺院舞蹈女：意大利人大街 9 号，新潮服饰用品店。三个标致的人儿争夺着这块画布的荣耀。三个人组合得很好：面如桃花，楚楚动人。再说，她们呆的正是地方。在离这条大街不远的地方，王家歌剧院旁边，诱人的印度寺院舞蹈女不是每天晚上都在钓科布伦茨和根特的漂亮哥儿上钩么？

美丽的安杰莉克：乔阿诺先生在意大利人大街23号开的糖果店。从乔阿诺先生身在果酱中，人们一定会以为他的招牌是一株漂亮的当归①。真还没想错。但是这还没完：阿里奥斯托笔下美丽的安杰莉克确实在等待着梅多尔②归来。这位雅诺先生，也就是乔阿诺先生，多么俏皮！

美丽的英国女郎：圣德尼街94号，丝绸商店。这家店铺招牌上的图案，从艺术家的角度来说，画得相当内行。画家很可能有一个模特儿。啊！如果她就是这家的女主人，那该多好！对啊，为什么不可以呢？

美丽的农妇：法雷先生和大卫先生在圣安东尼城关入口处开的一家新潮商品店。都兰地区不仅出产上好的李子，还出产著名的火鸡。法雷先生等人虽然是都兰地区人，却不是做那类生意的。他们是批发商，接替了精明的帕里索先生的买卖。他们正直、老实，经营中得道多助，为生意带来信誉。你对这些先生说，他们有些落后于现在的潮流，时代精神在前进。白说。他们会回答你说，前进有时是在地上滚，而滚石不生苔③。他们倒

① 法文“当归”与“安杰莉克”同音。

② 这里取的是意大利诗人阿里奥斯托（1474—1533）的作品《疯狂的罗兰》中人物的典故。梅多尔是美丽的安杰莉克的丈夫。

③ 法语成语，指经常变换行业不会发财致富。

是很好的歌手，至少他们自认为如此。饭后，他们便唱那首著名的圣诗“Beati pauperes”①。

犹豫不决的美女：多丹先生在佳讯大街33号开的修鞋铺。多丹先生的“犹豫不决的美女”是一位四十多岁、五十来岁的妇女。她双眼无神（光线太强的结果），鼻子简直就是铁锅腿（这还缩短了呢！），双脚其大无比（她的鞋穿旧了，她的脚变了形）。尽管如此，人们还是称她为“犹豫不决的美女”。她的犹豫不决在于不知道该穿黑鞋还是绿鞋，穿呢面鞋还是布面鞋。巴黎街道上烂泥的颜色大概对她最合适，那样她就与画的色调更和谐了。

美丽的女园丁：帕里索先生在灯街13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在平滑如镜的花园内，一位女园丁，肤色与昂丹大道上时髦女郎的肤色一样白皙，手里拿着一把喷壶。红花，绿叶，果实累累的树木构成一幅与作这幅画的艺术家十分相称的图景，对想出这个巧妙主意的帕里索先生也是一种赞美。帕里索先生确实是一位精明人。他从前的店铺在圣安东城关入口处，那时用“美丽的农妇”作招牌。因此他几乎供不应求。圣莫尔及其周围的农妇紧紧包围了他的柜台，直到有一天，帕里索先生宣布他的店铺关门停业。农妇们也不再为这件事难受。帕里索先生弃她们而就女园丁：他迁到了百花码头。现在他在这里与拉萨特的圣德尼共享福罗拉②女祭司和圣母隐修院安安静静的居民的供奉。

美丽的教母：格拉蒙先生在圣殿大街47号开的糖果店。有一位美丽的教母可不是件小事情：这是格拉蒙先生甜甜腻腻地做出来的各种各样手套形、花束形的糖果及糖块。有人认为这

① 拉丁文：主佑贫苦人。

② 福罗拉，罗马神话中的女花神和花园女神。

位糖果师傅之所以取“美丽的教母”作招牌，不过为了突出教父的丑陋罢了。

时装牛肉：王宫广场附近中学街的一处餐馆。几条披肩，一顶帽子装饰着一头牛，爱搞文字游戏的餐馆老板觉得可以将它称之为“时装”。有人受了这文字游戏的欺骗，想尝尝这个菜。似乎有些过咸了。

好制造商：杜朗先生开的一家针织品店，坐落在长翅百灵街与木桶街相交的拐角上。他的招牌上画着一只黑黑的卷尾猴，烟熏火燎地就更黑了。猴子正在织棉线便帽或毛线背心。我们根本看不清到底是织哪样。有些一天到晚光磨靴子底的人比我们精明，他们可能会辨别出来杜朗先生是不是真正的好制造商。在这点上，我们应该相信他说的算数。但是那个招牌制造商却肯定糟糕透顶。

善心亨利：勒夫朗先生在小田新街30号开的针织品店和维克托·马丁先生在布洛瓦街2号开的呢绒店。在这里代表公道和诚意的，不再是天平的两个秤盘，不再是紧紧相握的两只手，而是善心亨利的肖像。有许多商店用善心亨利的肖像作招牌，其中值得一提的是勒夫朗先生和马丁先生。勒夫朗先生店里的善心亨利是全身像，马丁先生店里的善心亨利是骑马像，二者均成功地重现了他们的主保圣人的风貌。我们确信这些商人在商业中始终牢记这位善心王公的原则：公道和诚意。

优秀女工：弗勒里-克罗佐先生在圣德尼城关街1号开的草帽、内衣及罗纱店。只看招牌，很难断定上面画的优秀女工有多大本事。但是，你走进商店，细细观看那五、六个年轻小姐怎样用轻柔的手指摆弄着纱罗和薄纱，你就会同意，说实际情况更胜过那张画。贵妇人看不上城关的这家商店。但这是蒙摩朗西谷

的王宫，不止一位皮埃菲特家族的保守派结束独身生活时用的都是弗勒里-克罗佐先生店里的婚纱。

保姆：圣奥诺雷街279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每个人都急急忙忙抓住新主意大搞投机。我们的祖先想出什么“金马克”啊，“牛角①”啊，“大鹿”啊什么的。现在，我们需要的是新，帅，艳。但是，到底是笼子喂鸟呢，还是穿上道服就是道士？请你去问这家商号的业主吧！

好孩子：鲁威先生在沙滩广场9号开的酒店。爱看悲剧的戏剧爱好者，快到鲁威先生的店里去，要上一斤酒，坐到哪间厅内的窗口边。钟声敲响，四点了！人群骚动起来。结局即将来临。你看到受刑者登上那要命的梯子。再过一会，一切都结束了。现在，喝一杯酒让激动的心情平静下来吧！如今这世道，感觉灵敏的人太多了，沙滩广场行刑的日子，酒店的厅堂哪怕像卢浮宫的长廊那么宽大，也盛不下所有前来看热闹的人。

快活人：黎塞留街15号的食品店。快活人吃得很差。并不是因为店内货品少。但这与商人又有什么关系？招牌挂在那里，不过是照规矩办事罢了。这家店里，买主总是比看客多。所以，还是快活人养活店主人。

前朝无缝靴：科尔芒先生在王宫广场石廊开的靴店。一八一三年以前，科尔芒先生是给皇帝和国王陛下以及还有不知多少“陛下”②作靴子的。他那没有缝的靴子可能是用一百四十马力的蒸气机做出来的。一八一四年来到时，他做的靴子正要派作骑兵用鞋。结果，此事未成，于是科尔芒先生在他的招牌上加上了“前朝”二字。这“前朝”，就与我们说“大革命以前”一样！

---

① 实为一种点心。

② 指舞台上的“陛下”。

亨利四世胸像：普里叶先生在圣奥诺雷街3号开的呢绒店。请诸位前去凝望"人民牢记在心的唯一国王"的形象。耶稣会会士用匕首刺杀了他，现在他们又将匕首藏起以便从各方面来将你们包围。就是在普里叶先生的店门前，宗教狂热分子夺去了这位伟大君王的生命。现在，他的胸像以及下面的题词使公民回忆起祖国的悲哀：

Henrici magni recreat prœsentia cives,
Quos illi œterno fœdere junxit amor.①

普里叶先生也为法兰西剧院提供戏装衣料。什么时候他会为谢尼耶的某些剧本演出提供必需的剧装呢？

椰子树：塞高凡先生在意大利人大街20号开的糖果店。"造谣诬蔑虽是假，说来道去有人信。"可怜的塞高凡先生！他的品行曾经受过艰苦的考验。恶毒的诬蔑曾企图将他打倒。比许多其他人幸运的是，他用全部力量与之抗争，最后法律为他洗清了罪名。事情是这样的：塞高凡先生有一个漂亮的厨娘。厨娘戴了女主人的首饰，人家说她是偷的，她则说是糖果店老板向她献殷勤，她给了人家好处换来的。塞高凡先生说，如果真有其事，他会给她钱去买首饰，也不会拿自己老婆的首饰去打扮自己的情妇。这难道不是品德高尚吗？最后，女用人被判处二年徒刑，而椰子树商店的糖果甜度并没有降低。

蓝钟：坐落在夏尔洛街拐角圣殿大街的餐馆。时针指着四点。就是这个时间上新婚喜宴。葡萄酒和香槟终于使新郎晕呼呼了，他双眼死死盯住新娘。新娘倒没有失去理智，暗下决心，

① 拉丁文：愿伟人亨利在此重新唤起民众热情，永恒的爱戴之情使民众与亨利心连心。

要让自己的主子和主人继续幻想下去，直到……。这位年轻的太太已经让别人提前下了种……七个月之后，哈哈！……

“那边的几位先生，你们笑什么？”新娘的母亲尖声尖气地叫道。“开什么恶意玩笑！……”巴黎市内别的蓝钟且略去不表，只提提圣玛格丽特街、修道院附近还有一家。钟盘下方，可看到下列文字：“今天吃饭要付款，明日用餐不花钱。”对餐馆老板来说，“明日”永远不会来。

商界及技艺咖啡馆：我远远望见这家新店中一群漂亮姐儿，一张漂亮的台球桌。若不是我隐约看见炉筒与其余的一切颇不相谐，就全部合乎我的口味了。进去吧！“一小杯咖啡！”端咖啡上来可能有点笨手笨脚。不过说句公道话，我还是得说，我喝了极好的咖啡，我看见了既诚实又动人的小姐。我还要求什么呢？天哪，有人吸烟。赶快逃吧，尼古丁烟雾，躲到二楼去。我不喜欢在我与柜台上那些漂亮姐儿之间有一层浓重的烟雾和令人作呕的气味。

卡普斯塔或西伯利亚白菜：嘉布遣修女大街13号特里贝先生开的种子店。为什么我们要说特里贝先生是种子商人呢？如果开头只提其招牌，说不定人家会以为这是卖邦迪乳制品的商店呢！相反，如果开头我们只提店主人名，人家又会赌咒发誓地说，这里只卖屠宰场的杂碎①。但是我们办事很公道，为了叫人不要打错了算盘，我们一再说，特里贝是种子商，出售卡普斯塔或白菜的种子。请郁金香爱好者注意。

嘉布遣会修士：沙帕尔在昂古莱姆街拐角圣殿壕堑街上开的一家餐馆。美食家们，但愿这个招牌不会吓住你们：这个修道

---

① 法文特里贝(Tripet)与“内脏、肠子”(Tripaille)发音相近。

院的老板对于常客接待得很好。在这里，你除了能吃到美味佳肴以外，还有人用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鼻烟壶向你们免费散发尼古丁。对对情侣们，也请你们不要害怕寺院的刻板：这里有非常漂亮的单间，爱神丝毫不会受到惊吓。侍者均为十分得体的教士，如果不打铃叫，他们是永远不会进来打扰的。

沙漠商队：欧德拜尔先生和孔帕尼先生在黎塞留大街82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招牌上的这幅画是装饰京都商店的招牌画中画得最好的一幅。同名歌剧的场景，王家歌剧院漂亮芭蕾舞演员的容貌均得到再现，其真实程度令人惊异。使这种幻觉更增加几分并几乎使之变成现实的，是欧德拜尔先生商店之华丽及商品之精美。印度产富丽堂皇的开司米、东方地毯，所有亚洲的富丽均在此展现。画幅上的面孔若是能活动起来，人们真的要以为自己置身于印度斯坦或波斯的市场之中呢！

红衣主教：杜蒙先生在圣殿老街94号开的酒店。直到现在，酒商的招牌只是巴克科斯①和快活人之类。可这是一位身穿红衣、戴着帽子的红衣主教！啊！你大概要大叫这是亵渎宗教了……不要大喊大叫了：杜蒙先生接替了卡尔迪纳尔先生②，他想用这块招牌唤起人们对其前任的回忆。

金色胡萝卜：圣米迦勒堤岸44号的烟草零售店。招牌上画着一根胡萝卜！是卖蔬菜的吗？有这样那样的胡萝卜，而这个胡萝卜却是一个烟叶卷。金色的烟叶卷！对于招牌很合适：招牌只不过是将木板涂成金色而已，不然，零售商可就要担心自己的金子叫人给算计走了！

无双帽店：勒费弗尔先生在佳讯大街11号开的帽店。勒费

---

① 巴克科斯，罗马神话中的酒神，即希腊神话中的狄俄尼索斯。

② 卡尔迪纳尔(Cardinal)，与“红衣主教”同音。

弗尔先生把他的商店称为"无双帽店"很有道理。幸亏还有那么多巴黎人头上的毛病还没有显著到非要戴这种帽子来加以遮掩的程度。否则，这帽子也就很平常了：这帽子才二尺高，鹿角常常会达到五尺呢！

小红帽：圣奥诺雷街326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其招牌上画的并不是佩罗童话中的小红帽，而是泰欧龙笔下的小红帽。萝丝·德·阿穆尔被置于两种非常危险的境地中：她离开了作为其美德护符的小红帽。若不是人们很清楚地知道女子从来不需要什么护身符来保持自己的贞洁，真的要为她胆战心惊了。再说，难道不是有这家值得信赖的商店在监护着她么？

水塔：兰波先生在圣马丁大街27号开的统价新潮服饰用品店。这家商店的招牌真要叫整个巴黎城的人都跑到那里去开开眼界。制作的完美以及画家的才能都十分值得称道：画的正是圣马丁大街水塔这一段。在背景深处，是流水淙淙的水泉，使整个画面充满令人愉悦的清新气氛。前景是在街上往来穿梭的游人和闲人。特别引人注目的是一个十分动人的场面：一个毛头小伙子正在向一个充满青春活力而又吸引人的小保姆献殷勤。这个小小的插曲，模式来自多艺剧院的剧目，表现得十分巧妙。所以正如我们刚才说的那样，好奇的人全都迫不及待地来看这幅画，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也都迫不及待地光顾此店。

金马：圣德尼街371号的五金制品店。一匹金黄的珀伽索斯①！店主是诗人吗？不是，他只不过是个五金制品商。那为什么以马为招牌呢？为了表明他不走路吗？也许是吧！

忠诚的狗：贝利亚尔先生在格拉蒙街拐角意大利人大街上

① 珀伽索斯，希腊神话中诗神骑的有翼天马，后来成为诗歌灵感的象征。

开的狗店。“给猫给狗修剪毛，阉狗割猫紧忙活；进城去，带老婆，招几个寓公一块过。”就是这样，既不需要解释，也不需要赞扬：一群狗狂吠就足以为他扬名了。

细香葱：奈穆尔长廊角上，圣奥诺雷街的烟草零售商。吸鼻烟的先生们，赶快到“细香葱”去：美丽动人的小姐会给你们拿出巴黎最好的鼻烟。在你的鼻子愉快享受的同时，你们的双眼也会陶醉。你若是个多情种，可以对柜台上的漂亮姑娘说：

你的鼻烟美无比，与之相似惟有你！

幸福的钥匙：黎塞留街87号的彩票站。会有人相信么？打翻了花篮的，是幸运之神。确实，幸运可在生活道路上撒满鲜花。但绝不应该到彩票站去寻找幸运。若是把这幅画换成一个衣衫褴褛、贫苦不堪的人，四周一片贫穷景象，也许更合适一些。

小铃铛：大学广场上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我来啦！我来啦！”魔鬼侍从叫道。招牌画想画的是布朗热夫人。说老实话，画得不像。那小鬼倒很吸引人。这个小魔鬼是这出歌剧中主人公的保护神。一摇铃，他就来到。啊！凡人百姓若是也能听到铃声，十有八、九这位商人就不会把小鬼留在门外，而要把他请到店堂之内去了。

街角：好孩儿街拐角的新潮服饰用品店。这幅招牌画是在天才角落里画的吗？这家商店是在高雅趣味的角落里装修起来的吗？是的，是的，从我置身的这个小角落里，我可以确信：街角对任何店铺总是最适宜的地点。

当铺代理人：在巴黎的街道上，这是统一的招牌。这块招牌已经不止一次吸引过我们的数位读者（我这么说，请他们万勿动气）。至于那些不知这招牌上的“代理人”为何物的人，我们要告诉他：这是一个虔诚机构的代表，他们凭你抵押的一件物品，价

值比这大三倍，借给你三个法郎或者再多几个小钱，说是一分二的利息，实际上经过中人，利息高达一分八。这种玩意是为向医院提供经费而设立的，据说医院里免费接受病人。但是这些病人早为自己的床位付了钱。从当铺到医院，只有半个小时的路程，多亏了主导当铺设立的慈善精神，这段路很快就能走完。

满意：波吕宋先生在法院广场8号开的酒店。如果我们吹毛求疵地回忆一下，这种情景比埃沃尔侯爵怎么也料想不到。这幅招牌画在诸位面前展现的是一个酒商坐在柜台里，正收取两个苏。那是一个穿着木鞋的老主顾刚吞下去的一杯酒的酒钱。现在你们明白了吗？酒商让人明白，他是卖现钱的。他觉得这还不够。还有值四个里亚①的一幅版画，表现可怜的赊欠先生之死，说明词是：赊帐死了，是久欠不还的人杀死了他。明人不必细说……

黄金海岸：代尔诺在圣德尼城关街86号开的酒店。在招牌上写着："去……"然后画了一条黄金海岸。又是一个文字游戏！那条海岸如果不是更像刀刃的话，可能成色就比较好了。

棉纺工人：图尔尼埃先生在小田新街开的针织品商店。巧得很，图尔尼埃不是江湖骗子。他只卖棉制品，不会拿野猪当招牌。他的招牌是为他的生意提供原料的正在开花的棉花植株。这棉花是会结果的。

法兰西使者：狄特鲁先生在格雷奈尔-圣奥诺雷街63号开的鞍具店。狄特鲁先生置身于威武的骑术教练保护之下。这位精通骑术的人装点狄特鲁先生的招牌已经十年。这使我们想到，他与加莱驿站马车夫有些相似。就是说，他跑啊，跑啊，可是永远

---

① 里亚，法国古铜币，一里亚相当四分之一苏。

抵达不了目的地。

新月：雷那尔在王妃街44号开的印花棉布店。对这个招牌提出异议可能完全不合适。在巴黎，与此大同小异的招牌有五十来个。同样，在巴黎，忠实妻子的数目比这要多。

湖上妇人①：代斯博特先生在圣马丁街257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瓦尔特·司各特的大名若是还不能使他笔下的女主人公在这块招牌上十分吸引人，十有八九是因为他的长诗尚未被荣幸地搬上舞台或译成法文。所以这幅画上画的不是湖上妇人，而是奥德翁剧院的女演员勒穆勒小姐。不过，她的嗓音比她的面庞更清新动人。

冉娜女士：乌里奇在布什哈街10号开的苏打、苛性钾商店。请你们不要以为这位冉娜女士是冉娜·德·阿尔布雷，是冉娜·达克或者冉娜·德·阿歇特。这不过是个烧杯或陶罐，乌里奇先生将他的矿物酸和漂白水放入罐中。诸位一定看得很清楚，这位乌里奇先生既是化学家又是笑剧演员。

法国贵妇：德·比西街2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法国贵妇总是赶时髦，而这个商店的贵妇，至少已经有二十年一直穿着同一长裙。店内的料子若是也与这招牌一样陈旧，也与画上这些妇人一样脏污，我们可就无法预言他们会生意火爆了。

法兰西勋章：埃隆先生在圣德尼城关街8号开的缝纫用品店。我们只知道法国有四种勋章：荣誉勋位勋章，圣灵勋章，圣路易勋章，圣米迦勒勋章。埃隆先生拿这个来作自己的招牌，他是想用这些勋章为自己的商店授勋么？这可应当受到指摘：国王颁发的勋章或军功勋章只应该奖给天才和贡献，而永远不能

---

① 这是瓦尔特·司各特于一八一〇年发表的脍炙人口的长诗的题目。

奖给针头线脑。

两个中国人：德鲁索先生在圣马丁大街8号开的壁纸店。爱恶意挖苦的人说这个商店的中国人不在招牌上而仍在别处。这是什么意思呢？

一对表姐妹：贝壳街的新潮服饰用品店。看来，卡西米尔·彭儒先生的诗歌，芒特小姐细腻的表演，均未能将画这块招牌的画家的想象力激发起来。他会反驳我们说，对于一块招牌来说，这已经够好的了。这倒也是真的。现在我们对商店说上几句话。肃静！我隐约望见黑压压一片伙计，像是不太忙。他们若是心血来潮……让我们想想他们在多艺剧院干的那些丰功伟绩……肃静！

两位爱德蒙：考拉斯和若利在圣德尼街220号开的呢绒店。招牌选得不算坏，因为人们会想起滑稽歌舞剧院男演员若利在同名笑剧中扮演的爱德蒙，将二者联系到一起。可是考拉斯先生是不是上校呢？噢，不是：他不再留连鬓胡子了。

两兄弟：弗雷米库尔在孟德斯鸠街5号开的呢绒店。各位先生，若是我对你们说，你们对招牌真是一窍不通，你们给我什么报酬呢？怎么！你们竟然胆大包天把兄弟俩放在火山的熔岩上合伙！其实你们应该在招牌上画上婚姻法则使之拥抱在一起的两颗心。你们又成了该隐和亚伯了吗？

两位美食家：鱼贩子大街9号的食品店。招牌上，一边，一位现代的吕居吕斯正在大嚼一只松鸡或是肥肥的小母鸡，同时美滋滋地喝着尚贝尔坦产的名葡萄酒。另一边，身无分文的美食家吃着自己的小面包，散发出斯特拉斯堡肥鹅肝酱的味道。店主人就这样把享受与欲望人格化了。现在他还剩下了什么呢？因为停业，商店房屋待出租。在旧货商的货架上这块招牌头一天

就会吸引住好奇者的目光。

两个印第安人：狄济埃-托代先生在佳讯大街47号开的壁纸店。招牌也与店内商品一样，是深浅不同的鲜艳纸头。但是能吸引好奇的人在店门前驻足的，则是店外装饰了商店的壁炉正面。这些画主题各异，有时形成强烈的对比。我们看到蓝胡子拉乌勒与前朝遗少面对面，博马丹的一个场景，旁边又是阿伽门侬被克吕泰涅斯特拉杀害，等等等等。

两个丑八怪：德萨比先生在德·塞纳街与德·比西街相交的街角上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画家先生，您的胆子可真大，怎么？就画两个丑八怪，当……。可这是京城顾客盈门的一家商店。从前有三十名店员。现在只有二十八名了。去找找那两个么？

两只红鹌鹑：佩勒蒂埃在圣俄斯塔什角广场13号开的家禽店。铺子的一边，写着："真好吃，这……"然后画了一只兔子。有人说，这位商人先生跑了很远才逮住选这个野味的主意。

两姐妹：全景大街13号的胸衣铺子。这块招牌装点着这条大街已经二十多年：那时候，招牌上画的是一个二十五岁的姑娘正在给一个只有十二岁的孩子系胸衣的带子。计算一下，现在商店里那些天真纯朴的小姐们该是四十五岁和三十二岁了。各位少爷，请你们目光转向别处，她们正吸鼻烟呢！

大吵大闹：圣德尼街381号的烟店。一个漂亮的小农妇对每个过路人说道："只要快活，花代价值得。"让我们把这句话补全："管他丈夫怎么说。"丈夫最害怕的，肯定不是抽烟。那轻佻女人的两只眼睛似乎也不是说，对她来说烟草是唯一的禁果。

瘸腿魔鬼：铸币街23号新潮服饰用品店。"没看住的姑娘"正要失去贞洁，瘸腿魔鬼将她置于自己的保护之下。现在，这

位小姐以坚定不移的步伐前行，拄着拐杖的矮子一个人就足以保护她抵挡住三十名勇士的诱惑了。这些勇士“以柜台为战场，以尺棍为武器”。

马尔斯战神：拜什在王宫广场233号开的书店、木刻画廊，同时也是各种新书的中心集散地。这个店铺是文学界小人物聚会的场所。为了在战争中自卫，这些人是不需要请求马尔斯战神保护的，因为谁都知道，马尔斯与《日报》的卫道士之流从未有过任何瓜葛。置于忒弥斯的保护之下，岂不更合适一些？

解放者的旗帜：德济雷·布勒东在小窗街26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招牌上画的是一个士兵站在一艘巨浪颠簸的船上。他把旗帜插在船上作帆并且指引航行方向。天哪！老板先生们，这么快就把一个旱鸭子变成了水手，你们可要有麻烦的啊！

杜莫莱：孟德斯鸠街的针织品店。画的是杜莫莱先生跷着腿，向过路行人显示，虽然他是圣马洛人①，他的腿还是很漂亮。不过，他的意思可能是：他之所以如此，乃多亏他身后商店里零售的袜子，掩盖了腿部的缺陷。

一八二〇年日蚀：布尔迪莱先生在15号②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一八二〇年的日蚀！噢，那时巴黎人吓成了什么样子！太阳和月亮打成一团！地球不让它们肉搏，在这场角斗中就要成为碎块！总而言之，地球就要被消灭了。丈夫担心妻子单薄，把她们锁起来；只有世界大乱将我们投入黑暗之中，当丈夫的才会从大乱中得到快乐。惟有如此，他们才愿意回到乌有之中……但是，一切问题都解决了：月亮向太阳道了日安，丈夫向妻子道了晚安，情夫向这些女人道了“明日见！”布尔迪莱先生则在所有

① 圣马洛为法国西部一海港，当地人多为水手、渔民。

② 作者未向我们指明是在哪条街。

这些男女的保护之下，生意兴隆，有如百花盛开，一直要开到寒冬时节……请你们不要对此有所怀疑……

珠宝：热尔博先生在纳扎雷特圣母院街15号开的戏剧珠宝店。热尔博先生给多少个脑袋加过冕啊！圣殿大街的诸位国王、皇帝、苏丹、公爵们，请你们记下，在这里可以廉价买到你们光荣伟大的各种标志。喜剧中的各位未婚妻，你们在这里也能找到你们的珠宝。但是，一定请制造商比画招牌的画家更心灵手巧一点。

割下的麦穗[①]：圣殿大街4号，零售烧酒等。一个人正在手执镰刀收割，刚刚割下一个麦穗。大家看见那麦穗已倒在地上。同音异义的文字游戏，天才的一笔！从招牌来看，商店老板出售的是诙谐。真是这样的话，人们也不会惊异，确实他肚子里全是这玩意儿，取之不尽，用之不竭。

昂丹大道的隐士：卡隆在新马图林街拐角柯马丁街上开的帽店。招牌上画的是儒依先生[②]正在对他的《隐士们》，《有话直说的人》等等进行思考，也就是说，正在对一种新的文学形式进行思考。因为《苏拉》的作者既是好商人也是好诗人。

菊苣[③]**制品店**：米里翁先生[④]在圣德尼街53号开的制品店。"见活计知手艺"。不论米里翁先生的菊苣制品纯度多高，我们很难相信它能与咖啡对等。如果他能说服我们相信与此相反的答案，我们一定会心甘情愿地祝愿他收到一纸证书，封他为贵族，将他的名字换成实物，做成响当当的贵族家徽。快去看看……

① 此词的谐音意为：食品杂货店。

② 儒依(1764—1846)，法国文人，记者。

③ 菊苣，其根可制代咖啡用品。

④ 此姓同音异义为：百万。

枪束：博什隆-普里迈先生在黎塞留街64号开的军用品店。军旗，利剑，王冠，一言以蔽之，战争的所有标志物。这便是这个企业的橱窗与众不同之处。虽然有这种战争景象，其领导却是极其爱好和平的人。

发丽娜：巴黎生产的最佳花露水的中心集散地，坐落在圣奥诺雷街333号。这个机构是可以没有招牌的，既然它在欧洲首席主教纹章的直接保护之下。法院也宣布过，只有它拥有哲学家兼蒸溜专家、大名鼎鼎的保罗·费米尼斯的配方。

费讷隆：教堂饰品店。这个商店的店主实在找不到更高贵的保护人了。让光顾本店的顾客回忆起康布雷虔诚而又宽容的大主教① 那些可爱的品质，对于小部分人可能是俏皮话，但对大多数人来说，是做了一件好事。招牌上画着这位高级神职人员，正在给路易大帝书写那封十分著名的信件。

忠实的牧羊人：伦巴第人街德罗济埃开的糖果店。有谁不认识这家富丽而甜蜜的店铺呢？犯疑心病的到这里来买巧克力做的匕首，当教父的跑到这里来买洗礼用的糖衣果仁，第二十流的文人到这里来送他们的字谜、画谜、谜语②。为了保留古风，元旦那天德罗济埃在门口设上几名宪兵。建议给他制作字谜的人以此作为一种甜食的字谜主题，题目就叫《警察与糖块》。

忠诚：和平街5号玛丽开的有专利证书的糖果店。那个牧羊女是忠于痛苦么？看到她那忧郁的双眼，人们真的要这么相信。天哪！她的腰身似乎在宣布她已经怀上了爱情和意志薄弱的果实？我们明白了，玛丽这位糖果商兼资本家送给我们的，是情感的牺牲品。

---

① 指费讷隆，他曾任康布雷大主教。

② 糖果店把这些字谜、画谜、谜语放进糖果内。

织女：巴贡①先生在圣德尼街80号开的缝纫用品店。培根②不会从英国著名首相的高位上屈就于此，但是并不会因此对人类就没有贡献。确实，靠哲学吃饭可能不大容易，而套裤和衬裙却是绝对需要的。缝套裤和衬裙难道能不用线吗？如果没有人卖针头线脑，到哪里去买这些东西呢？所以，卖缝纫用品的老板也是必不可少的。与哲学家相比，他们甚至还有一个优点，那就是他们不那么大叫大嚷。

女傧相：肉店街拐角处，铸币街。招牌上画的是该店老板德·里加的侄女刚刚给王子写了信。她在信中告诉王子，她不会应邀去参加晚会。多保持美德，少出风头，这幅画的寓意就在这里。可是，这幅画的美德未免过分，我们这位傧相小姐全身就像披着个大口袋。里加叔叔那模样也如高乃斯地方的佃农一般。达马斯的举止倒比他还更有贵族气息。

英吉利舰队：哥伦贝尔先生在木桶街开的五金制品店。六尺长一尺宽的招牌上，画着八个或十个人们约定俗成称之为军舰的大家伙。背景绿渍渍一片，人说那是大海，军舰便在这大海上扬帆前进。剩下的就是要弄明白，为何哥伦贝尔先生要将他的军舰命名为“英吉利舰队”，而不是荷兰舰队，法兰西舰队或威尼斯舰队了。这可是五金制品商的秘密。待我们猜出来，一定告诉你。

商船船队：圣德尼街271号的餐馆。画家的意图是给我们画勒阿弗尔的锚地。组成船队的船只画得非常好，画面上阳光一片灿烂。与美肴佳馔为友的人们，快去！不过，请不要在招牌那

---

① 此姓氏照英文读法则为“培根”，因而有以下文字游戏。

② 培根(Francis Bacon，1561—1626)，英国哲学家及国家要人，曾任首相等职。

里停留，请进入船队的客厅里去吧！你可以舒舒服服地坐着航行，从波尔多到奥维涅，从勃艮第到西班牙。巴克科斯会保护你不受海神尼普顿的折磨。

象泉：小磨街拐角处圣安东尼街的酒商和送菜上门的餐馆。巴士底广场的大象工程旷日持久，待它竣工，画这幅招牌的画家认为可以让我们对这个大象有个印象。我是自富瓦将军[①]葬礼那天才知道这家餐馆的。葬礼之后，有六个年轻人在那里聚会，我从这批人里一位演说家口中收集到这么一段话："地上的大人物，你们吹牛好了！吹嘘你们的葬礼多么豪华好了！像狩猎后给猎狗吃点猎物一样，叫人往看热闹的人群中扔几个小钱好了！对这些，我的回答只有一句话：'虚荣！'但是，如果你参加了有口才的士兵[②]的葬礼，如果那种庄严肃穆的场面令你感动，令人着迷，我会对你说：'请你们保持公正和美德，民众绝不会忘恩负义！'"(从历史上来说)

伏尔甘[③]的打铁炉：木桶街与花市转弯处的五金制品店。莱诺斯的铁匠[④]四周是他那些正直而健壮的"伙伴"。他们是给这个商店干活吗？无法推定。不过，伏尔甘的名字没有损害商店的声誉。人们谈起地狱里的铁匠时，这个五金制品店立刻会出现在人们的脑海中。这是一幅很好的招牌画，伏尔甘的面孔既不缺乏表情，也不缺乏热量[⑤]。

法兰西剧院：坐落在黎塞留街。我隐约望见剧院列柱下的

---

① 富瓦将军(1775—1825)，拿破仑帝国的将军，路易十八时期的议员。

② 指富瓦将军。

③ 伏尔甘，罗马神话中的火神。

④ 指伏尔甘。

⑤ 此处热量亦可引伸为"热情"。

伏尔泰。可是剧院的正面在哪儿？啊！要下去三步。好了，我到了。我进来了。包厢的分布十分精巧。可是，我看见了什么！乐池？难道在这剧院里也唱么？是的，有时候，如《美丽的女佃农》，《塞维勒的理发师》，《费加罗的婚姻》，《阿塔莉》这些剧目。太棒了！在《安德洛玛刻》中甚至有几位男士也有唱段，只是没有伴奏。

慈善兄弟：比娄-米尼奥在圣德尼街171号开的棉布店。又是一幅拿刷子乱涂的招牌画，堪称是第一百流的卢本斯。但是，照顾到良好的主观愿望，我们还是宽厚些吧！

怕冷的女郎：圣德尼街370号的开司米和新潮服饰用品店。美丽的怕冷女郎，衣着华丽，再很艺术地披上披肩，艳如桃李，真要叫人盼望夏季早日来临，以便更易窥见她那美丽的线条。

无双烟民：秦尔尼西安太太在圣殿老街61号开的烟草店。一个所谓野蛮人，头发卷曲，为合乎体面，穿一条早春季节的长裤，肩背箭袋，里面全是烟斗。画家的天才，画幅的真实，二者之间真不知道最该赞赏什么了。

杂耍戏院：一根钢丝，几个支架，一顶帆布帐篷，从贝尔特朗先生牵头的班子所演节目的类型来说，就已足够，这样，戏院可以免了。大概正因为如此，这笼子没花几个钱。

快活剧院：圣殿大街。这个圆形剧场，节目里的浪漫激情多得很，可外部正面却毫无精彩之处。内部倒还装修得相当整洁，十五个苏的座位还是填塞了垫料的长凳，天知道怎么搞的！

富瓦将军：女鱼贩子街44号。有口才的士兵在高台上，前额聚满乌云，不知底细的人还以为那是荣誉的光环。以此为保护神的新潮服饰用品商，确信能够吸引公众的注意。我们向诸位推荐店主人十分正直，为的是能得到普遍信任。我们也不会

忘记向各位读者指出，有一本书，书名叫《富瓦将军生平及其丰功伟绩》，在王宫广场木廊233号，法国及外国书店零售。这本小书中，读者诸君会找到富瓦将军因受到全国一致的感激而获得的各种头衔，会确信这幅画的作者的确想到了一个好主意，因为他把富瓦将军放在这个地方，每一颗心都充满神圣的钦佩之情。

拾麦穗的女郎：米哈巴尔太太在王宫广场木廊225号开的妇女时装店。据《司法公报》说，这位太太的儿子因动手打了一位小姐，被处以小笔罚金，因为那位小姐竟然损坏他母亲的声誉。拾麦穗的女郎一定会感谢我们采拾了这条花边新闻，这证明这位太太有个好儿子，何况她受到了诬蔑。

贪食美味的人：科尔斯莱先生在王宫广场中学廊开的食品店。看那幅画：他真是虎背熊腰，满脸通红！他已经喝完一瓶波尔多红葡萄酒，正是酒的颜色上了双颊。他全神贯注，正在切块菰烧小母鸡，香味扑鼻，令他沉醉。可是请诸位将目光从画面上移开向下观看，那是多么鲜明的对比！那些看客肚子多么瘪，衣服多么肥！他们的嘴一张一张，噢，是打嗝呢！闻到四周的大蒜味，你便可以猜想到，这些可怜的穷鬼不能只靠幻想活命：科尔斯莱先生的食品，他们很快就消化完了。现在他们是在消化自己市民阶层的普通一餐。

莫卧儿大帝①：圣马丁街287号的针织品商店。招牌上画的是莫卧儿大帝的包头布。是否由于这包头巾很像针织睡帽，所以人们选择这位强大君主来装点针织品商店的正面呢？无法推定。不过，若是你想，画家是选了店里的一个伙计当的模特儿，肯定

① 莫卧儿大帝，指帖木儿的后裔，中南亚莫卧儿帝国的创建者，号称巴卑尔（意为老虎）的扎希尔·乌德·丁（1483—1530）。

没错。

圣安东尼大天使：多达在圣德尼门开的熟肉店。得到真福的大天使，其旅伴就在他身旁，低着头，好像在寻找地底下的块菰。他的主人呢？真妙，大天使给熟肉店老板带来了好运：他用圣安东尼忠实伙伴残留的东西，最近开设了一个无与伦比的画廊。现在，但愿上述这位圣徒能把画廊给鼎鼎大名的多达先生保留下来！我用"鼎鼎大名的"这个词，因为他已经将自己的名字用金字刻在了这一建筑的穹顶上。

圣米迦勒大天使：安德烈·库唐先生在老环扣街9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画上的圣米迦勒大天使正在降服一条龙。为了表现这场争斗，其他画家从未想象出来的东西，库唐先生的画家大胆想象出来了。这里的圣米迦勒不再是用大戟将恶魔打倒，踩在脚下，而是用脚踵一踩，踩瞎了魔鬼的一只眼睛。可是还有人说艺术没有进步呢！

伟大的土耳其苏丹：弗雷蒙先生在圣奥诺雷街248号开的丝绸店。噢，一切都变了样！十年以前，在君士坦丁堡，就像在弗雷蒙先生的招牌上一样，土耳其苏丹悠闲自得地抽着烟斗，将手帕扔给他的女奴、姬妾们：他一直是大人物。不过有人说，土耳其近卫军士兵要把他压成小人物。但愿这对他会大有好处！而招牌将永远保持伟大土耳其苏丹的形象。

伟大的伏尔泰：高代先生在伏尔泰堤岸21号开的版画店。高代先生的画店就位于这位伟人居住并去世的楼房内。其主保圣人的胸像装饰着店铺的橱窗。高代先生是沿着伏尔泰的足迹前进的，恐怕他自己也未曾料到：他展现在观察家目光前的，是许许多多讽刺我国社会风气的图画。伏尔泰与我们的精神交流，高代先生则与我们的眼睛交流。

法兰西投弹手：德莱斯特在田庄街7号开的酒店。这幅招牌是用炭笔和赭石红画的，否则一定会叫我们忆起卡西米尔·德拉维涅的下列诗句：

> 他们卧在尘土中，
> 敌人见了也不由忆起他们的奇功，
> 注视着他们英勇的面庞，不得不怀着几分尊敬，
> 望着他们，总算第一次不再胆战心惊。

虽然敌人望着我们古代的投弹手不能不胆战心惊，我看最宽宏大量的人望着这幅招牌却未必不怀着怜悯之情，画家望着这幅画也未必不脸红。

蓝色巨翼①：圣马丁街214号的牙签作坊。五、六个少女忙碌着，剥尖小小的顶端，手工灵巧，煞是好看。她们吃的粗茶淡饭肯定经常叫她们产生这样的想法：做这些牙签并非头等需要，因为她们长着一口洁白如玉的牙齿，而且常常吃不起富人吃的牛排。

竞技剧场（公主剧院）：位于佳讯大街，门面宽二十米，位于一个汽水店与一家糕点铺之间，是与斯克里布先生②一样永垂不朽的高大建筑。

海费尔：鞋店，位于格拉维里埃街37号——一个军人，样子更像药剂师而不像军官，一面试靴子，一面说："这家铺子鞋好看。""天哪！"我们心想，"这招牌画得真难看！"

里昂的拉罗什人：艾蒂安在小田新街5号开的熟肉铺子。天哪！在我眼前出现的是什么？全身甲胄的骑士，脑门上压着

---

① 风车的翼。

② 斯克里布（1791—1861），法国剧作家。

带沿的军帽，站立在木制猪血肠、绘制风干肠和猪头肉冻当中，这都是小地主美食家心爱的东西！人们要纳闷："这位勇敢的骑士站在猪脚当中干什么呢？为什么他手执钱包送给所有的来客呢？"请诸位了解，很久以前在里昂，有一个叫冉·弗列白格的人，十七世纪生于瑞士，很富有，且豪爽，每年拿出三百法郎来给二十五个听话的姑娘作嫁资。那个时代，听话的姑娘多得很。唉！有一天这位大善人死了，人们在他居住的地方给他立了一个碑。里昂人对他满怀感激之情，后来又两次加高此碑，可惜年代太久没有保存下来。艾蒂安先生以让·弗列白格为保护神，是想证明自己是里昂人。但是，作为善人的同乡，他是否也继承了拉罗什人①那乐善好施的秉性呢？当然，这与我们无关。我们所能说的，就是他的店铺很能激起人的食欲，他的招牌充满对往事的回忆。啊，我们还忘了，路易十六曾经下令，为纪念弗列白格，每年仍然给三个姑娘嫁资。来呀，年轻、貌美、听话而又谦逊的姑娘，加油啊！现在里昂还发三个高尚品德奖！

绣球花：佳讯大街为妇女修鞋的铺子。巴黎有一百家修鞋铺取蝴蝶花作招牌。为了与众不同，佳讯大街的这一家则选中了绣球花。不论这两种花之间有什么区别，它们与鞋子并无多大相似之处，这倒是真的。这两种花都没有气味，而鞋……

金色的猪头肉冻：沃瓦西先生的儿子在圣日耳曼－肉店街5号开的熟肉店。两排猪血肠和风干肠构成小沃瓦西先生的猪头肉冻的陪衬，也就是说，他取猪头肉冻作为招牌。而这些加在一起，你瞥上一眼，会觉得十分壮观。但是，还是不如去看看整个铺子：到了这里，人们才会确信熟肉店师傅那句千年传诵的话

① 指冉·弗列白格。

是真不是假：他们把做生意的有用动物拿来，用手一比划："从这儿（指头）到这儿（指尾）都好吃。"

市场遭火灾的人：这幅招牌画出自凡尔奈画室。一如既往，才华减轻了不幸，这是天才的重要特性之一。作为招牌，这幅画尽善尽美。作为客厅中的装饰品，则可能招致批评。它使我们既忆起天灾又忆起善行，对这样的作品，我们还是避免开玩笑进行攻击吧！

头脑简单的人：普罗特先生在佳讯大街7号开的壁纸店。谁会不记得《头脑简单的人》这出小戏呢？布律内①和波蒂埃真叫巴黎人开心。普罗特先生的招牌就是这出戏中的一个场景：头脑简单的几兄弟骑着一头驴，跟埃蒙家四个儿子穿着木鞋骑一匹米尔巴卢瓦驴十分相似。普罗特先生难道不是要以此来挖苦那些在他店铺前驻足的大量闲逛的人吗？

不变：安茹街旁边王妃街上的呢绒店。店主人是勒维兰·杜弗里什先生。有人问这位先生，他那个阿特拉斯②像柱一般的东西是什么意思。阿特拉斯像背一口袋小麦一样背着一个天球仪，大概是店里的哪个伙计给当的模特儿。他是否打算暗示人们，与这位阿特拉斯顶着的天相比，他的商品价格变化并不更大呢？"不二价"几个字写得大大的，装饰着橱窗。人们看到这几个字时，不能不这样想。

爱尔兰女郎：店主人为德·拉图什太太，在维维安讷街17号。招牌上的美女有些沉思默想的样子，橱窗内，料子诱人，摆得很有艺术眼光。高贵的闲逛人，请你透过橱窗向内看，你还会

---

① 布律内（1766—1853），法国喜剧作家，波蒂埃（1774—1838），法国喜剧演员。

② 阿特拉斯，希腊神话中顶天的巨神。

看到十分诱人的小脸。招牌与商店情形适得其反。

香料园：在圣德尼城关可以遇上的冠以"园"字的藏污纳垢的所在，不止这一处，还有什么"盾园"啊，"白马园"啊等等。但在这些小咖啡店，既看不到香料，也没有盾牌，也没有白马。尽管如此，这些地方仍然人来人往川流不息，因为这里赌六个苏的"母鸡"(赢家独得)，掷"三"就得死①，很少会"怎么来怎么走"。

冉·巴尔：布达尔在王府大街圣马丁市场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直到现在，我们以为冉·巴尔是个生龙活虎的人，像勇猛无前的海员一样，性情暴烈。布达尔先生却把他给我们变成了一个"爱时髦的人"。冉·巴尔向每一个人微笑。只差一个尺子和一件笔挺的上装，他就会与这个故事给我述说的形象完全相符了。神甫街一家烟草店也选中这同一个人当招牌，于是这位显示了法国海军神威的老海员最近成了盗窃案的起因：两个扒手以世界上最巧妙的方式把那老实商人橱窗里的陈列品给偷走了。

赛马师：卡勒迈在蒙马特尔大街14号开的鞍具店。两位赛马骑师骑着马，一起比速度，比威风。有人说卡勒迈先生选中了最机警的马以便追逐"财富"。当然，如果财富的坐骑不是"疾风"，向导不是"不稳"的话，他大概很快就能追上"财富"。

永恒的微笑：贡斯当-乌安在圣德尼街191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该店为市场式，布置得极为精良。可是，那招牌，真恶心！店主人肯定要比那个画家更有艺术鉴赏力。

正义的天平：朗阿尔-费隆先生在圣马丁街196号开的珠宝店。两位信息女神举着一个高悬的天平，两个秤盘处于同一水

---

① 一种骰子赌博。

平线上。信息女神与正义女神相聚在一起，只有这么一次。如果仅仅在招牌上如此，那真是天知道了！

神灯："内阁照明师"德马雷开的灯具店。这个头衔难道与别的头衔不一样么？各位读者，这个让人享尽快乐的商店，你们大概还不知道在哪儿吧？在沼泽区旺多姆街25号。现在，你们一定要说，这古老的街区并未跟上照明进步的脚步。但是在这个商店里，人们经营的却是为你准备光明和快乐的生日。

曙光女神起床：卡佐朋在圣德尼街293号开的羽毛店。长着玫瑰色手指的曙光女神摆出展翅欲飞的姿势，仿佛正在开启东方之门，那姿态之优美犹如钥匙工在使用开锁的钩子。画面的颜色已微微泛黄。女神的双脚臃肿，好似患了痛风症。这哪里还是提坦的情妇，岂不成了曙光大娘？

民族大联合：蒙马特尔城关街87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谁都知道，是贸易将地球上各国人民联系在一起。所以这幅画画的是世界各地的商人：每人带来自己的贡品。真希望画家对历史的研究比他表现出来的更好一些：既然区分各国民众的不仅仅是服装，为什么画上衣服各异，而面孔却雷同呢？此外，画这幅画的想法是不错的。可是这家商店距离商业中心那么远，实际上它联结的是蒙马特尔和巴黎，而不是土耳其与法兰西。

金狮：弗罗里埃先生在圣德尼街371号开的酒店。推翻选举法的时代，弗罗里埃先生地窖里发生过一件不幸的事件：一个普通公民被一个胸甲骑兵杀死……。直到现在，很多喝酒的人在品味着弗罗里埃先生的琼浆玉液时，还在回忆这件悲惨的事。似乎应该挂一块牌子以保留对此事的记忆。它好像在告诫公民们，瓦罐要去碰铁罐总是错的。

望远镜：高尼松在胜利广场开的眼镜店。高尼松先生的这

个工具①看样子无论如何无法手提。虽说这是用来望远的，但也可以从远处望到它。请诸位想象一下，底下是个支架，支着一节炉筒。这样，你对这块招牌就有了一个完整的概念。整个画面与路易十六的戎马塑像亦十分相似。

哥特屋：杜罗纳在圣马丁街40号开的酿酒房，他是御用酿酒师。如果人们把可笑的建筑式样称为哥特式的话，这间屋从外面看，倒根本名不副实。二楼上，下面是浮雕，上面是文字，那文字刻上去并不要多少天才，却要花很多时间。那是哥特人的历史。浮雕分成三幅：第一幅据说是表现哥特人的起源；第二幅，斯蒂利孔的背叛；第三幅，哥特人被逐出罗马。我们琢磨这哥特人与酿制烧酒的人有什么关系，却百思不得其解。说不定连杜罗纳先生本人也不知道。反过来，他对于怎样合成上好的烧酒，怎样充分运用他的机智，倒知道得一清二楚。

赌场：王宫广场9号，113号，129号，154号；技艺圣安德烈街59号；黎塞留街弗拉斯卡蒂；大渡船街外国人俱乐部；法瓦尔街29号。这些地方，人们都可以看到阴惨惨的红灯。这些全是道德败坏、鬼迷心窍，旁边应该放上绞刑架和停尸房的地方。让我们赶快从这些地方走过去，千万别跟里头出来的那些人走，以免目睹无行和犯罪。

白鼬大衣：圣日耳曼草场-地沟街17号的皮货店。鼬皮的白色无影无踪，招牌上的这件大衣不过是件蛛网大衣。家兔皮，野兔皮，狐皮，鼬皮，商人什么皮都卖。现在某些人对后两种皮需求量很大，我们建议皮货商专门经营这两项。狐皮非常时髦。

玛丽·斯图亚特：圣德尼街392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勒布

① 指望远镜。

纶先生有做招牌、写打油诗的特权，玛丽·斯图亚特①有迫害人的特权。画这幅招牌画的画家很可能也有写小题记的特权。但愿我们能有阅读的特权，但愿店主享有与受到顾客青睐相关的荣誉和好处！

> 不够格的女君主，如果老天公道，
> 你会匍伏在我的脚下……而我是你的王后！

铁面人②：布卢瓦街转角上的贝壳街。对这幅画上画的这个人物，人们已经写了许许多多的传说。我们担心与所有的人雷同，这里只简单说几句：画家没有把人物的面部遮掩起来，完全正确，因为他的脸十分漂亮。至于他从哪里找的模特儿，我们也不大知道。

夺彩竿③：阿喀琉斯·孔达在亡人街44号开的酒店。人事无常，令人扼腕！从前这幅招牌是挂在圣德尼街一家新潮服饰用品店门口的。现在，它从旧货商人的手里又到了酒商的手里。画的是一大群胆大包天的人，他们在比力气、比韧性，看谁能爬上去够得着彩竿上的奖品。所有的目光都凝望着夺彩竿。如果这幅画画得更好一些，如果酒店的位置更好一些，所有的目光和所有的伊壁鸠鲁信徒就都会朝着这铺子走来。可是，亡人街！咱们离远点吧，这是走向拉雪兹神甫公墓的路！

法国医生：老帕里索在圣马丁街262号开的呢绒店。巴塞罗

---

① 这里指的是玛丽·斯图亚特一世(1542—1587)，一五五九至一五六〇年为法兰西王后，一五六二至一五六七年为苏格兰王后。

② 铁面人，传说路易十四给自己的亲兄弟戴上铁面具，关进死牢。但无正史可考。

③ 夺彩竿——竿顶挂着奖品，谁能爬上去取下奖品，那奖品就归谁。

那医生忠于职守，给这幅招牌画提供了思路。画面上，人们看到一位医生抱着一个西班牙人。可是这个西班牙人看上去身体那么健壮，我们真想让他自己站起来。远处，一些妇女和儿童气息奄奄或者已经死去。画的背景几乎与停尸所无异。

家庭主妇：戈迪在圣德尼城关街8号开的针织品店。说句老实话，这是家庭主妇上画的第一块招牌。德比埃娜太太在意大利人大街的海勒德尔街上开的缝纫用品店，本来是在家庭主妇手中。可她认为不该给我们画一张贤妻良母的肖像。戈迪先生却认为应该这么做。但是，戈迪先生怎么能自称家庭主妇呢？他是结了婚还是两性人？

帽店：这里指的是烟囱帽，福日罗勒先生为此获得专利，在老呢服街8号开设此店。没有哪个大建筑物我们的发明家不参与其中。他①比别人更荣幸，因为他在建筑物的顶上闪闪发光。于是有一个爱开恶意玩笑的人说，虽然被抹了黑，他的声誉仍然非常高。

圣马丁道士：普雷沃在圣马丁市场开的针织品店。除了风帽以外，他还卖许多别的东西，经营便鞋、法兰绒背心、半统袜等。请进来吧，你定会买到合脚的鞋。但是，你一定要请他给你好货，胜过那个给他画招牌的画家，招牌上道士脚上的袜子已经打了好几块补丁了。

俄罗斯山：提维埃在台阶街拐角处的小田新街上开的呢绒店。呢绒店开在二层楼上，这些山位于一个糕点铺顶上：为了使商店顾客盈门，店主人本该与糕点铺老板协商好，把楼梯改成真正的一座山。这样，爱时髦的人买了衣服以后，立刻就能“下

---

① 指烟囱帽。

山"买到时髦的糕点，还能找到五十生丁跑一趟的富人的马车。

勃朗峰：坐落在昂丹大道对面圣拉扎尔街的出售葡萄酒并代客作菜送货上门的店铺。冬季每个星期日和星期一你走过这家店铺时，总会听到震天响的乐队在演奏震天响的乐曲。这是三楼上的三等下士在用两首四组舞曲和十六个苏一斤的葡萄酒招待"波兰小女子"和圣拉扎尔街的厨娘。这是昂丹大道的田舍花园。那么招牌画怎样？勃朗峰怎样？整个画面好似白汁毫无技巧地撒在一块烟囱铁皮上。

金乳钵：杜巴依在伦巴第人街开的药店兼医疗用品店。降价的泻药，处理的药片，便宜的内服乳剂，免费咨询，这就是店里自然三界医药产品长长的目录所能提供的一切。如果需要杜巴依先生的救助还不算一场灾难的话，我们倒会建议每位读者去参观一下这个店铺，哪怕就是为了去看看一位学识渊博的人，看看那些医药杂品和大师亲手制作的一只乳钵也好。

白羊：阿尔邦先生在皮货商堤岸10号开的珠宝店。为什么阿尔邦先生取白羊作招牌而不取红羊呢？所有的人大概都会以为他取的是那个善良的老实人①从埃尔多拉多出口的有名牲畜。说到埃尔多拉多，那真是个好地方。游览过这个地方的各位旅行家说，那里路上到处都是黄金和宝石，就像我们国家路上到处都是石头一样。这个地方就在巴黎到夏朗东的路上。

金羊：塞尔沃瓦兹先生在沼泽区圣冬日街8号开的锅店。这块招牌的老板不需要镀锡：金嘛，谁都知道，是不会腐蚀的。但是为了保持羊羔无玷，塞尔沃瓦兹先生给它头上罩一把中国雨伞。太棒了！

---

① 伏尔泰的小说《老实人或乐观主义》中的主人公。

女黑奴：费埃费在圣奥诺雷街285号开的内衣、床单店。如果你在乌黑发亮中寻求快感，我给你这个宝贵的地址。这可决不是寿衣店。为了证明这一点，请你看看铺子角上的大字："内衣，结婚礼物。"可见这决不是裹尸布。费埃费太太最初定做招牌时，并没有别的意图，只是要突出她的布料之白。但是风风雨雨已使招牌上布料的白与黑人女奴的面色变得十分协调了。

尼侬①：法罗在鱼贩子大街14号开的胸衣店。这块招牌无非是个肖像，如果朗克洛的美女长得真像这幅画像这个样子，当年路易十四宫廷中的贵妇就根本不会那么妒忌她了。我们向古代美人爱好者推荐这幅画像，以资评论。

高尔球斯结：王宫广场石廊233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

> 高尔球斯结的故事，你们已知晓，
> 一个征服者知道怎样斩断，只一刀，
> 如果你知道结子怎样打成，
> 你比他更机灵，你得到更大的光荣。

这是招牌上画的店铺小姐对一位正购买领带的潇洒青年说的话。从潇洒青年的目光中，我们看到他的回答：

> 啊！我想会的，但不是去打那个结，
> 卓娅，我更想讨你欢心。

诗句对诗句，在王宫广场，好诗是罕见的。说到情感，那就另当别论了。

新潮观察家：某某先生在意大利人大街11号开的帽店。当

① 尼侬(1616—1706)，本名安娜，人称朗克洛的尼侬。十七世纪法国名媛，以才貌双全著称。

然，这位帽店老板很谦虚。别人都自称是新潮发明家，而他则仅仅是个观察家。不过，结果是他的商店很奇怪：从圣絮尔皮斯修院修士的灯笼帽到波拿巴式小帽，从折叠式高顶大礼帽到独立式，应有尽有，一应俱全。我国的贺拉斯那首美丽的歌曲："旧衣旧带"，人们一直记得，想忘也忘不了。

奥德翁剧院：太棒了，朝向多好！不朽的建筑！可为什么内部有那么大的一个包厢？是为这个包厢修的场子。太棒了！

带猩猩的遮阳伞：达热斯在昂丹大道4号开的出售雨伞、阳伞等物的伞店。自从马祖里埃将猩猩这个动物提高到人的高度以来，或者更确切地说，自从他把人降低到这个动物的水平以来，巴黎的许多商人都把自己的商店置于动物的保护之下。

滑稽歌剧院(意大利歌剧院)：意大利广场。太好了，至少这里有个门面。可是在列柱后面，我看到的是什么？那是什么建筑？是一些店铺吗？不是！为什么要破坏这么美的列柱廊呢？请你们去问拉扎里依吧！

喜歌剧院：在费多夹道。大门紧挨着到剧场擦皮鞋的人的家门。石膏女像柱，非常华丽。《玛丽亚》，《爱玛》，《泥瓦匠》，《白衣夫人》，都是催人泪下的喜歌剧。

东方人：意大利人大街15号的壁纸店。各位卖壁纸的店主们全从光明向我们走来的地方取招牌。一个将自己置于两个中国人的保护之下，另一个是两个印度人。意大利人大街的这一位更喜欢"东方人"。如果他从前对土耳其近卫军士兵的行径抱过指望的话，那可就活该倒霉了，穆罕默德已叫他希望破灭。赶快为轻信叹一口气吧！

绿拖鞋：萨勒在法兰西剧院对面黎塞留街开的商店。从前米尔利弗洛尔王子有一双拖鞋，只能给灰姑娘一个人穿。而萨

勒先生的拖鞋可以给所有的人穿，而且配套齐全，无需事先通知，便能为公爵、侯爵、大产业主、小产业主各色人等找到合适的拖鞋。

地上天堂：德朗德在蒙托盖尔街21号开的糖果店。这块招牌上画的是亚当和夏娃，我们的祖先。啊！若是他们长得真像招牌上这样倒好了！那就可以再也不许别人说人类一代代退化了。招牌上的亚当和夏娃长得真是其丑无比！奇丑！……不过，喜欢十六个苏一斤的醋栗果冻的人，还是可以来看看！

巴黎女郎：圣德尼街289号的内衣店。二尺见方的一幅画，上面是一位少妇。与其说她像巴黎女郎，不如说她更像英国女郎。让咱们往商店里瞧一眼：真正的巴黎女郎原来藏在那里，十分漂亮，而且那样子就像在巴黎人人都很乖一样地乖。我们不会搞错。

穷鬼：孟德斯鸠街，夹道角上。一个年轻人，虽然从衣着上看很贫穷，面孔上仍有些高贵之气，似乎在向一位少女祈求。他向她请求什么呢？青睐吗？不，不是，是仁慈。这也是时装店的老板在祈求公众的仁慈。他至诚地关照顾客，大概保证他能得到顾客的仁慈。

风景：圣马丁街144号的内衣店。维勒莱太太真像是取了壁炉的前部当招牌。至少招牌画的外表如此。反过来，她的商店装饰得很好，顾客盈门。这才是最主要的。

钓水蛭的人：一个钓水蛭的人正在打开口袋，一位漂亮的先生眼睛紧盯着他。这个招牌做得颇有几分才气，特别是很有新意。店铺位于女鱼贩子新住宅区一条新辟街道查理五世街，55号。最后，店主为了完全赶上时髦，还认为必须向商业法庭作申报。

女进香人：圣奥诺雷街275号的缝纫用品店。

到商店，
去进香：
乖女郎，
对你笑。

这几句诗是模仿前几年在巴黎满街流行的一首著名抒情歌曲写成的。但是给缝纫用品店提供招牌的，也是那首抒情歌曲，结果所有的缝纫女工、绣花女和内衣商人都追着这个店的好棉布和好绦带跑。在圣奥诺雷街上，人们倒是遇到不止一个进香的，但她们的贡品却不是送到275号去的。

挪亚老头：利索提在芒达尔街6号开的酒店。招牌上画的是闪、含和雅弗的父亲[①]走出方舟时的情形。他醉了，但这是为重见阳光而沉醉，因为乌鸦不见了，等于向他宣布万有引力定律终于又使水回到了河道中去。可是，利索提先生要说明的是这个吗？不是。从他生意的利害考虑，恐怕他想的是叫人从这幅画里得到下列结论，那就是：

所有的坏蛋都是水罐。[②]

快跑到那里去，伸着脖子喝吧！利索提先生会认为你更明智。

珍珠：德斯普欧·圣救星先生在小田新街35号开的家具座套布商店。装饰着德斯普欧先生招牌的，是一颗直径二尺的珍珠。与珍珠和一般的料子相比，如果他卖的料子幅面均很宽，说

---

① 即挪亚。

② 意为：喝酒的是好人。

德斯普欧先生夸张其辞的人岂不大错特错？

理发、假发店：店主为朗贝尔，店铺坐落在纳扎雷特圣母院街28号。又是一个普万西奈。请你们还是读读店铺门上两个菱形上写的字吧！一个菱形上，写着：

> 顾客引进门，
> 保证您称心。

另一个菱形上写着：

> 我艺迎女宾，
> 我愿她欢心。

太棒了！《里斯本地震》悲剧作者的影子隐约可见。看来假发师傅既应是艺术家，学者，又应该搞文学。布什拉街4号的一位比昂先生，毫无畏惧地将形容词当成了名词。他的橱窗里写着：各式假（发）。各位科学院院士，请注意。

小雅乃特：小尼古拉先生在意大利人大街3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雅乃特摔碎了作为自己发财致富本钱的鸡蛋，希望变成了泡影，她是前朝的雅乃特。尼古拉先生则相反，他不想停留在雅诺①的水平上。他的商店是巴黎顾客最多的商店之一。谁不去安慰雅乃特谁赶不上时髦。财就是这么发的！

小达那伊得斯：鲍吉埃在圣马丁大街57号开的糖果店。说不定店名叫“狡猾的父亲”更合适一些，因为鲍吉埃使用“小达那伊得斯”典故的用意正在这里。这位糖果师傅可一个人都不想弄死，他让所有的人吃美味糖果，不希望这个问题上出现混乱。只

① 女孩称雅乃特，相对应的名字对男孩来说则为雅诺。

是，为了尽可能使画面和谐，给他画招牌的画家赋予画面以巧克力色调。

小水手：德拉格朗日在圣路易堤岸和圣路易岛上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招牌上画的是祈求天公保佑的一个年轻海员。德拉格朗日先生已经不再需要祈求天公保佑了，他已经发了财。他的招牌得重做了。

小风磨：若赫欧先生在贝壳街10号开的木钟店。布雷盖和莱波特的弟子讨厌招牌：他们祖师爷的名字就是招牌，而且足以引来顾客。对于造木钟的来说，并非如此：在这些店里，一切要看重量和尺寸，在若赫欧先生这整个店里，风只叫磨转。

小彼特罗：沃瓦赞－塔萨尔先生在圣德尼街150号开的缝纫用品店。——小彼特罗的故事，你们知道吗？他是一个牧羊人，爱上了一个牧羊女，经过十五年或二十年的忠贞不渝，证明了自己的忠诚，最后终于得到爱人的允诺，成了婚。很可能彼特罗给牧羊女送了许多针哪，线哪，绦带哪这样的礼物：非如此，沃瓦赞先生岂会选他作招牌？特鲁丝－瓦什街的牧羊人们，赶快到这个铺子来：沃瓦赞先生会廉价卖给你们十分有用的小礼物，好拿去送给特朗斯诺南街和见鬼街你们心爱的牧羊女。

比荣先生：塞纳-圣日耳曼街的新潮服饰用品店。——请诸位看看这位令人尊敬的国民自卫军成员多么神气活现！烟叶色的军服，大刀，斜挎着子弹带，肩扛长枪，头发打成卷，恰似节日时教区唱诗班成员的脑袋，上面还戴着一顶刀削帽，他会面对公众安宁的……敌人。他的妻子，腼腆而又胆小，会战战兢兢，但是国民自卫军相互守卫着所有人的安全。谁知道这位中士会不会主动放弃行军床呢！比荣先生在这张床上安息，可有点硬！……第二天，比荣先生会看到那些爱看热闹的人耻笑他。管

他呢，只要他们买东西就行！

驾驶员：克拉维先生在塞纳街79号开的五金制品店。——克拉维先生是否将载着他的希望的小船置于一个好驾驶员的保护之下了，抑或他自己就是这小船的领港员？一位商人，他所能找到的最好的驾驶员，便是信誉和诚实：只要有这两样，无论什么疾风暴雨，都能安抵港口。

丑角吸血鬼：圣马丁街音乐学院对面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没有在圣马丁门剧场看过令人称奇的马祖里埃表演的人，如果能到我们说的这个商店去看看，就一点不亏了。说真的，三、四个伙计并非完全重复加龙河孩子的动作和绝妙的跳跃，但是他们那装模作样的举止，他们试图模仿衣着华丽的少爷模样，等于让你看了一场戏。如果你们一面自娱，一面买些价廉而质高的商品，这场戏就看得更便宜了。

圣奥诺雷门：酒商。——店门上画的是圣奥诺雷门。但愿他的酒比这招牌上的圣奥诺雷门形象更像葡萄酒！我们的哲学再犬儒主义，还没到叫我们对这一点十分放心的地步！

圣马丁门剧院：其大无比的场子，精美的装饰，门面比艺术家画出来的更宽。马祖里埃，《库克先生》，《猩猩》，《魔鬼》，每一场戏都是值得跑一趟的珍品！

王家印刷所：塞尔丹在圣德尼门317号开的印刷所。招牌上画着一个身强力壮的印刷所老板，手里拿着一件印刷品（画得很糟）。他叫人产生的印象绝不是钦佩，虽然他双臂健壮有力，身躯灵活。因为，塞尔丹先生是一位缺乏毅力的印刷所老板。

天公：杜瓦尔在圣奥诺雷城关街40号开的面包店。——巴黎的许多商人都把自己的命运交给天公，但是除了杜瓦尔先生之外还没有一个人胆敢将它人格化。他把天公画成一个在麦田

中漫步的小矮人，那麦田很容易叫人当成是绿篱。宗教问题辩论家，还有你们，否认上帝存在的无神论者，请你们到圣奥诺雷城关去看看，杜瓦尔先生对这些问题已抓住本质而且得以表现出来。

奥尔良小姑娘①：好几家商店取这位女英雄的名字作为招牌，其中有圣马丁城关街3号的一家酒店和圣奥诺雷街一家新潮服饰用品店。请问，这位小姑娘与盛酒的升和绒布有何共同之处？

皮格马利翁②：头盔工场街拐角圣德尼街上的新潮服饰用品店。——该拉忒亚羞羞答答，一只胖胖的手下垂，另一只手遮掩着裸露的胸部。皮格马利翁好似音乐戏剧中的哑角，显出堕入情网的模样。噢，冉-雅克③，快醒过来！快跑去看看你的散文赋予了生命的雕像。但是你一定会扭过脸去大叫一声："画家根本没明白我的意思！"

四季：圣德尼街126号的壁纸店。如果我们认识该店店主，一定要将他介绍给公众，我们确信下一次绘画竞赛他定会夺得头奖。他的招牌多么富有才气！多么微妙的寓意！又多么简洁！第一位女郎，鲜花裹身，代表春天；第二位女郎，头戴麦穗冠，代表夏；第三位，挥撒着各种果实，这是秋；第四位，端坐在熊熊燃烧的炉火边，代表冬。再请你加上整体的寓意，再请你说圣德尼街没有天才吧！

---

① 指圣女贞德。

② 皮格马利翁系传说中的塞浦洛斯国王，又是雕塑家。他钟情于自己雕塑的名为该拉忒亚的少女像，女神阿芙洛狄特应其请求赐给她生命，于是他得以娶自己塑造的女人为妻。

③ 指卢梭。

玛蒂尔德公主：费多街17号的卖丝、羽毛、鲜花之类商品的店铺。画家笔下的这位公主是从歌剧《永恒的微笑》中摹来的，所以她具有喜歌剧中公主的全部高贵、杰出的气质。如果不是用画笔来给她勾勒衣裳，而是将她交给商店的女店主，让店主人用我们刚才在布置成小客厅的橱窗中看到的羽毛、花朵和刺绣品将她装扮起来，她会怎样更加动人啊！

信女：阿尔芒太太在圣拉扎尔街72号开的内衣及床上用品店。——一位神情抑郁而忧伤的信女，面色苍白，瘦骨嶙峋，忙着纺线。一手执纺锤，另一手执纱团。显然，如果这家商店及店中各位小姐不比招牌上的这个圣徒纺纱女更吸引人，十有八九商店不会受到欢迎。可是，多么大的反差！阿尔芒太太出售缝衣针及别针等物，她的丈夫却列在没有官司可打的律师的名单上。

信息女神：雅各在渡船街28号开的马具店。——信息女神裸体骑着一匹市集马。显然，如果所有的骑士都骑既不带缰绳也不带笼头的马，雅各，你还有什么用？

闹钟：代尔玛在制绳街9号开的餐馆，兼代客做菜送货上门。这是圣雅各区的蓝钟之一。正如人们所想象的那样，这个闹钟是一只公鸡，它那半张半合的嘴向机警的工人宣布："九点钟把汤浇在面包上"。天哪，这汤真鲜美！射手得有什么样的好枪法才能将这公鸡的一只眼睛打瞎呢？

山岩：勒代在下圣德尼街22号开的酒店。店铺外部，是圣伯尔纳山白雪覆盖的山岩。店铺内部，好似一个陶土作坊，表示石头和山洞。这两样都不大能叫人猜透勒代先生的意图。我们询问了他的建筑师，他答复我们说，本想做成一个巴克科斯使用他的酒神杖让酒喷涌而出的景，但是还缺两块山岩。艺术家这么莫名其妙地健忘，不是很令人惊异吗？也许他以为一般人都是

体会不到其寓意的：时至今日，要用打棍子的办法来获得好酒，是多么困难！

克洛维斯国王：戈什洛在圣维克托街拐弯处的笛卡儿街上开的小酒店。——第一位基督教徒国王①大概怎么也想不到，有一天，他的像会贴在一家小酒馆的门面上，而这个小酒馆成了没有目的的阴谋家聚会的场所。这种事确实发生过，重罪法庭的档案就在这里，可以证明此事。但这一切都不妨碍戈什洛先生这位拿破仑的膳食总管卖上好的酒，当好公民。但是他的名气是否为招牌所致呢？我倒不这样认为。

英国国王：费利克斯·卢梭先生在维维安讷街11号开的罗纱店。——费利克斯·卢梭先生的国王真是奇丑无比！他的面貌上又多么有高贵之气！是铺子里的一个小厮当的模特儿。给他穿的是卢森堡小市集剧场军队传令官的制服。这幅其丑无比的画对面，则是《(土耳其帝国）三位苏丹王妃》。费利克斯·卢梭先生倒不是勾引女人的魔鬼。

红桃王：大家都知道，皮克牌上的这张脸名叫查理。圣殿街裁缝的这个主意真是妙不可言，因为谁都知道查理是一位热心肠的国王。②

圣克雷潘：圣奥诺雷街242号的鞋铺。——在外省，鞋店掌柜细心地用幸运的圣克雷潘，他们的主保圣人的形象装饰自己的铺子。为了对应，在他旁边放上伊萨克·拉克丹的像。后者又叫流浪的犹太人，从前在耶路撒冷当鞋匠。圣奥诺雷街鞋匠铺子外部以圣徒肖像作为装饰，画上的圣徒膝盖上放着鞋，手拿锥子。身后是一片半张半闭的云以便让灵气通过，赋予他生命。

---

① 指克洛维斯(465—511)，法国国王，四八一至五一一年在位。

② 法文中"红桃"与"心"是一个字，因有此俏皮话。

他的弟子如果充分利用了他的恩泽，毫无疑问便是巴黎最好的鞋匠。如若不信，问他的同行便知。

沙特尔的圣德尼：马约先生在犹太人街21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马约先生肯定是贝里地区人，他以沙特尔的圣徒德尼作为主保圣人，就是希望向他出生的城市表示敬意。我们至少如此推定。喜欢豪华和无用小玩意儿的人，决不要往沙特尔的圣德尼跑：人们愿意买该店卖的各种料子，图的是结实，式样翻新也不会降低其价值。

圣热纳维埃芙：杜蒙在圣厄斯塔什之顶广场2号开的铺子。——虽然把女圣徒放在黄油、鸡蛋和其他食品价目表之间，看上去她仍然守了斋，因为她面色苍白，身体羸弱。最后，我们要事先告知非常敏感的读者，我们想嘲笑的只是花天酒地，而不想和女主保圣人开玩笑。复辟时期来到，重又将先贤祠置于圣热纳维埃芙的保护之下了①。

耶稣的神圣名字：IHS② 三个字母交织组成图案，这个大名鼎鼎的花押字一直伴随着招牌上的这几个字。店主们，加油啊！将你们置于罗耀拉的旗帜下吧！如果上帝保佑这旗帜会走得很远，你们也会跟着闯出你们自己的路。卡缪先生是神殿老街62号针织品店的老板，不是现在便是从前，他肯定得到过这个宗教团体的恩惠。该会的徽章装饰着铺子的门面。他供应棉布睡帽和毛线袜，大概会使罗耀拉的信徒头暖、脚暖。穆夫塔尔街的食品杂货商会卖给他们油，王宫广场的珠宝商会卖给他们十字架和链环。加油，好吧，加油，但是当心全军覆灭！

博学的假发师：沙特莱先生在圣雅各街21号开的理发

① 圣热纳维埃芙是巴黎的保护神。

② 这是耶稣会的标记。

店。——他根本没有取招牌。但是他的知识很渊博，使我们不能不用这个伟大的形容词来装饰他的理发厅。读者诸君，请你们自己来判断吧！在橱窗上，一排希腊文之后，是下列文字：

Hic fingit solers bodierno more capillos, dexteraque manu novos ars addit bonores.[①]

再说这一切都不妨碍沙特莱先生将哲学与博学融为一体，宣布他理一次发只要五十生丁，包括卷发在内。

誓言：巴拉特在圣德尼街408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佩尔卡莱小姐正在接受三个长得十分体面的小伙计的宣誓。这三个小伙计，有如贺拉斯兄弟[②]再世，手里拿着尺，指着一大排料子宣誓。不太知道宣什么誓。一个出卖这个商场的叛徒刚才向我们保证说，那是练习怎样运用他们那高贵的手指，将他们握在手中的权杖那无限的长度缩短在料子上。

利勿里的希莫诺：这是一个治脚病的。他没有招牌，便用大量的木牌牌将小临时祭坛街2号到10号装衬起来，在这些木牌牌上，他宣布二十四小时全天服务，在巴黎和凡尔赛，拔除鸡眼、老茧和长在大足趾上的老茧等等。牌牌上写着一些王公、将军、骑士的名字，证明脚医先生本事不凡。不过，请患大足趾老茧的人当心，脚医先生宣布，拔除这种东西的费用要比治鸡眼和普通老茧贵一倍。

勤劳的士兵：勒费弗尔-诺那先生在圣德尼街110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是通俗笑剧给这块招牌画提供了灵感。这

① 拉丁文：这里，一个心灵手巧的人用现代方法理发，右手又以高超技艺施以全新美化。

② 贺拉斯兄弟（约公元前七世纪），古罗马英雄，由于古罗马历史家李维乌斯的记载而闻名，后成为高乃依的名剧《贺拉斯》中的主人公。

个店如果也与通俗笑剧一样走红，那店主人很快就会发大财了。不论发生什么事，他大概都会成功，因为他将自己置于建立了辉煌战功的人的保护之下。

金太阳：隆盖先生在玻璃厂街47号开的纸张店。有一句老话说得好：太阳之光人皆享之。而隆盖先生的这个太阳却不大发光。大概是它把光都集中在店堂内部以使纸张生意更生机勃勃了吧！幸亏那是纸，不是火绒。

孤独者：马拉尔在圣德尼城关街68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最先想出这块招牌的主意的，是该店原店主费里先生。也就是说，这块招牌是费里先生借给现店主德·阿兰库尔先生的。但是画家不管那一套，他照自己的灵感行事。他笔下的孤独者可是有人陪伴的：身旁是恩德尔拉克的处女厄洛堤。看到他们，人们简直要以为这是坐双轮马车从蒙摩朗西来的一对小青年呢！

梦游者：巴尔博小姐在圣奥诺雷街242号开的内衣及床上用品店。——给巴尔博小姐当招牌的，是一个站着睡觉的漂亮姑娘。她一点不像面包皮那么干硬，倒是充满生机呢！对她的女主人来说，这大概是一件珍贵的饰物，如果她不像通俗笑剧里的《梦游者》那样又唱又跳，而是乖乖干缝纫和绣花活计的话，那就更好了。

鼓手长：布莱兹先生在圣德尼城关街54号开的酒店。

鼓手、鼓手长，
大名鼎鼎的胜将。

布莱兹先生可以把这首歪诗第二句里的“胜将”改为“醉将”。他没有说这位鼓手长属于哪一团队，我们猜想，大概属于

他居住的街区的"军团"。凡是坏人都不喝酒，鼓手可是好孩子。

巴克科斯神庙：莱居耶在乌尔姆街 4 号开的酒店。请诸位想象一下：巴克科斯已经入睡，四周是些怪模怪样的人，一点也不像神话王国中那些健壮而又本事极大的人物。满是酒罐的柜台，从前曾在这上面作过弥撒；一条光秃秃的街，却满是酒鬼。看到这里，人们对这家店铺已经完全了解。然后，不用苦心思考，自然而然会提出这样的疑问：巴克科斯和大祭坛的剩余器物怎么会聚集在这条乌尔姆街上！

圣殿骑士：米沙隆在费多街16号开的理发店，兼售香水等。——这一著名教派的大师庄重严肃地站在那里，好似一位教师正在惩罚学生，似乎对跪在地上向他苦苦哀求的可怜虫们毫不动心。我们真要生他的气了。幸亏店主人彬彬有礼，对为数众多的名牌花露水爱好者是一种补偿。他为这些香水大吹大擂，而且还可以零售。

普绪喀①梳妆：在布列塔尼圣十字街 5 号开的理发店。——渡船橹街和沙滩街的普绪喀们成群结队地跑来把她们的秀发送到多唐先生灵巧的手指上。多唐先生比给他画招牌的画家更心灵手巧，他至少能叫她们美丽动人二十四小时，甚或可持续到下一次下雨的时候。而他招牌上的普绪喀却从未有过这种幸运。贝壳街的普绪喀倒并非如此：那里又精致，又讲究，又典雅。只要你一走进店堂，就会确信：他们并非将所有的心思都花在了招牌上。

开司米羊毛：米歇尔·法伽尔在维维安讷街14号开的丝绸、美利奴毛料②店。——漂亮的招牌，漂亮的商店，商品华贵，光

① 普绪喀，希腊神话中人类灵魂的化身，以少女的形象出现。

② 美利奴为原产于西班牙的细毛绵羊。

辉灿烂、行人如织的街道，多少做生意的好条件！那么装点招牌的山羊怎么样呢？幸亏那只是画上去的，否则，羊儿那身那么细柔如丝的服装，肯定要叫米歇尔先生产生要将它们的毛剪下来的念头。喜欢华丽衣料的各位，你们不用担心，这是一家信得过的商店。

特拉让①凯旋：帕彦先生在黎塞留街77号开的裁缝店。为什么这位艺术家没有用一把长翅膀的大剪刀装饰他的铺子，剪刀下面还要写上“飞剪”呢？他的前辈可都是这样做的呀！一切都会过时，只有雄心会叫所有的人头脑发昏。这画上画的是特拉让回到罗马，身后拖着一串打了败仗的国王，车上载着从这些蛮族那里得来的战利品。帕彦先生的雄心是衣锦荣归自己府邸，身后是他的同行忌妒的叫喊，车上载着他剪裁成衣以后剩余的衣料。

三个金羊羔：勒让德尔先生在皮货商堤岸5号开的珠宝店。——除了珠宝商，谁能谈金说银呢？勒让德尔先生不仅谈金，而且售金。而且，总谈总卖，他这几个羊羔最后将会变成绵羊。这是我们对他的祝愿。

三条快活汉子：泰里耶在波旁-新城街18号开的酒店。——三条汉子戴着尖角帽，孤零零地出现，像是要往酒馆走。看上去他们十分快活，乐乐呵呵，确实没有什么比这更自然的了：这里正是他们的舞台。大厅的墙上虽然贴着“禁止吸烟”的文字，倒没写禁止发酒疯。

三个摩尔人：竖琴街27号的食品杂货铺。——食品杂货商一向以其和蔼可亲而与众不同。但是取三个摩尔人当招牌，这

① 特拉让(53—117)，九八至一一七年为罗马皇帝。

真是绝了！只有在拉丁国度的阳光下，这样的想法才会在食品杂货商的头脑中成熟。请诸位想象一下，羊皮纸厂街的装订女工们，石块街的大学生们，九点钟成群结队跑到“三个摩尔人”这里来买两个苏的格律耶尔干酪或者树脂的情形！人家说竖琴街的食品杂货市场不亚于东方市场呢！

三位苏丹后妃：德拉图尔等几位太太在柯尔柏街拐角的维维安讷街上开的内衣及床上用品店。——这幅招牌画是巴黎最漂亮的招牌画之一。虽然时间已经很长久，油彩仍然保持新鲜。对于与这个商店毗邻的那些弗丽讷[①]们，可能就说不了这么多好话了。一位叫勒布伦的太太像母亲一样精心照料着那些弗丽讷，她的铺子外部虽然没有任何标记叫人注意，却远近闻名。三位苏丹后妃商店是值得信赖的店铺，在这个街区叫人拿不准的风气之中，这个店里雇用的小姐却保持着与生俱来的美德。

游得飞快的鲉鱼：梨酒市场24号的食品杂货店。没有活干的食品杂货店伙计都到这个店里来挂号。我倒不想说他们挑了一个莫名其妙的保护人，因为招牌与商品之间，差异实在太大。

手艺大联合：大渡船街1号。原来是市场，因阴谋破产而闻名。各种手艺聚集一堂，是要阴谋反对良好的鉴赏力么？其实不是所有的手艺，只是一部分。大产业主先生们，你们还是放心吧，这个店就在你们每天晚上把你们的畿尼[②]或三厘利放债得来的利息送出去的俱乐部附近。

商船：瓦迪奈勒在圣马丁街186号开的五金制品店。——“远征号”，我们看见船上写着这样的船名。桅上各种装备俱全。风儿

---

① 弗丽讷，四世纪时的雅典名妓，后来她的名字便成为“交际花”、“高级妓女”的代名词。

② 畿尼，英国旧金币，合二十一先令。

鼓起船帆，我想——请上帝宽恕我，这艘船如果能滚到地上，也许能够松开缆绳。因为无论怀着怎样的好意，在船的四周也看不见任何像大海的东西。说不定这是一艘下面装了轮子的船呢！

瓦雷里：圣德尼街309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画家选择的是瓦雷里重见光明的瞬间，可惜没有戏里的演员那么巧妙。在戏里，斯克里布让演员在舞台上表演白内障手术。招牌上的瓦雷里双眼仍然黯淡无光。也许随着时间的推移，这双眼睛会放出光彩？

吸血鬼：陶利先生等人在圣安东尼街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如今的少女不再相信还有什么靠吸血来延长自己生命的吸血鬼了，这对陶利先生来说，真是万幸。否则，他可要冒很大风险，既看不见一群一群的美貌妇女往他的店里跑，也不会有机会让他的同行托马先生被判处造谣诬蔑罪了。这可真是搬弄是非！多嘴多舌的袜子商人托马不是竟敢说卖鞋带也卖丝绸，卖棉布睡帽也卖平布的陶利先生破产了么！inde irœ①，托马先生被判了罪。

多艺剧院：蒙马特尔大街。——太好了，这倒挺像个剧场！可是看看海报："今日上演，《受益者》，第一百二十场；前面加演《维特》，第二百场；开始时将演出《两位家庭教师》，第一百五十场。"真是够"多艺"的！

滑稽歌舞剧院：沙特尔街。——正在修理的小铺子，依我看，最后得把它全拆了。为什么？因为现在再也演不出任何好玩意了。

---

① 拉丁文：由此。

吃奶的小牛：在螺旋钻厂街，在沙特莱广场，很可能还有别处，都能遇到这样的招牌。这块招牌叫好几个代客做菜并送货上门的餐馆经营人发了财。勒隆先生父子，说不定还有孙子，均能向你证明这一点。最为莫名其妙的是，吃奶的小牛却以羊蹄出名。招牌上显示的是慈善食物，菜单上的菜价钱却相当高，使餐馆老板那些美味的拿手好菜声名远扬。这也是向囊中羞涩的美食家发出的通告。

西西里晚祷：圣德尼街的新潮服饰用品店。——这幅画画的是洛雷唐把剑扔给蒙福尔并向他道出以下话语的那著名的一幕：

> 用这把剑，你把我培育成骑士；
> 看好，接住，自卫吧，至少死也当个勇士！

一位爱国的帽商，也从这同一出悲剧中汲取了招牌的灵感，却未能将卡西米尔·德拉维涅① 美妙的诗句写在招牌下面：警察不许他这样做。确实，难道警察局能忍受人们不断唤起法国人的荣誉感和爱国心么？人家会把你当成宣传耶稣会思想的。这后一块招牌画是在圣日耳曼肉店街10号。

货真价实的加拿大猎人：后妃街65号的帽店。——多亏商店的这块招牌，我们现在会区别真假了。店主本人就是个打猎迷，他在加拿大有许多打猎的同伴。你从帽子铺前经过时，会听到好几个嗓门争先恐后地反复唱着《绿林大盗罗宾汉》中那段著名的合唱：

> 勤奋的猎人，

---

① 卡西米尔·德拉维涅(1793—1843)，法国诗人及剧作家。《西西里晚祷》是他于一八一九年发表的剧本。

吞噬着你的，是怎样的热情，……

这时，你就再也不会怀疑了。

青虫：萨尼埃在小田新街91号开的糖果店。——格雷塞[1]享有双重特权：

在学术界他是花花公子，
在社交界他是渊博学者。

他大概不会知道他的作品后来竟成为糖果商的原料，人家把他的诗作塞进开心果花篮和彩色爆竹[2]花篮里。萨尼埃先生对于格雷塞的优点评价更公正，他将自己置于格雷塞一则童话的保护之下：于是他享有公共道路[3]。

贞女[4]：在克莱里街拐角蒙马特尔街上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对于这幅招牌给我们画的这张面庞，恐怕非得像利西尼乌斯[5]那种色胆包天的人才能堕入情网。再说，一个贞洁女子身处十几个伙计、老板之中，该冒多少风险！在医院大街，一位餐馆老板也选中这贞洁女子作招牌，整日大开酒宴，倒更符合实际一点，至少这位女子的位置合适。更为谨慎之极的是，粗心的餐馆老板为他的招牌题名为“永不熄灭的火”。除非仔细研究，我们看到的无非是灶火，而这句话的意思是爱情之火。

如雷贯耳的葡萄田：布瓦特厄先生在圣雅各街145号开的

---

① 格雷塞(1709—1777)，法国诗人及剧作家。幽默诗《青虫》发表于一七三四年，嘲笑修道院中的风气。

② 内装糖果及写有格言、诗句的彩色纸条，一拉即爆。

③ 这里是一个文字游戏：voie publique (公共道路) 与voix publique (公众舆论)同音。

④ 指古罗马供奉女灶神的贞女。

⑤ 利西尼乌斯，三〇七至三二三年为罗马皇帝。

酒店。——在一块二尺见方的小画上，人们不费吹灰之力便可看到搭葡萄架的木杆，葡萄田，摘葡萄的人，一个村庄，还有雷鸣电闪。但是，最奇怪的是，而且我们请各位物理学家记下这个情况，那便是他们肯定不知道，雷的形状就像用量尺画出的几乎排成直线的棍子。又是雷，又是如雷贯耳的葡萄田！又是一个文字游戏！这里头有多少天才！

克桑蒂普[1]：小海胆街294号，零售耐心与安慰的店铺。——苏格拉底之妻站在这样一条街上，又站在零售安慰的小店门口，真是货真价实的俏皮与挖苦！尽人皆知，所谓零售安慰与耐心，是指零售"三六"[2]。而鼎鼎大名的雅典人[3]的妻子，她的耐心决不会比这种烧酒所赋予她的耐心更多！

依普希朗蒂：塞尔瓦在大石头街7号开的熟肉店。——这里画的是希腊英雄[4]与家人在一起。难道这不是脂肪（希腊）的领地么？[5]但是，是不是成心要玩这个文字游戏呢？不要相信吧！谁都知道：不该把朋友当成嘲笑对象。

巴黎黄道十二宫：马勒代斯特先生在圣殿大街47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哎哟，多么丰富的想象力！这位马勒代斯特先生的脑袋可真厉害！他不愿意让埃及独享以自己宫殿的名字给黄道十二宫命名的光荣。为了跟丹德拉的黄道十二宫针锋相对，他发明出来巴黎黄道十二宫！现在，这巴黎黄道十二宫还在天文学家手里，一俟他将圣殿大街的铺子装点完毕，我们就

---

① 克桑蒂普，苏格拉底之妻，传说脾气非常暴躁。

② 一种烈性甜烧酒。

③ 指苏格拉底。

④ 这里指的可能是亚历山大·依普希朗蒂(1792—1828)，他曾为希腊独立而奋斗，后失败入狱。

⑤ 希腊：la Grèce与脂肪la graisse在法文中同音，因而构成文字游戏。

会进行全面的描述。

*　　　　*　　　　*

补　　遗

数位艺术家、招牌画画家，当他们得悉我们负责赋予他们的杰作以三十二开的永垂不朽的光荣之后，纷纷跑来找我们，要求我们将他们的作品载入我们的目录。我们认为应该为他们帮这个小忙，确信他们一定会感激我们。将这个小小的指迷奉献给读者的同时，我们反复说明，我们决无对这些商店中的任何一个店铺进行批评的想法。这些店铺之所以在这个小画廊里占有一席之地，仅仅是由于他们的招牌而已。

助产士：让-雅克·卢梭街23号。——一个刚刚分娩的美人，面色红润：她还没有得产褥热；一个兴高采烈的父亲：他看到自己后代在繁衍；一个小哥哥在抚摸着新生儿：他还不知道，有一天自己得跟他平分遗产；一个年轻而衣着华丽的助产士，他们个个都是这样。这几个人构成非常动人的一组画面。但是更精彩的，还是这幅画上端的两句诗。诗句如下：

> 多亏了高超的技术，噢，我的儿子，你终于出生，我们的心愿已实现。我要祝福爱情！

噢，原来这个娃娃是情爱之子①？"肯定不是，"人家回答我

① 意为私生子。

们说，“虽然这一幕发生在让-雅克·卢梭街。”① 你们看，我请一个人去给我抄这两句诗，他很笨，抄成了：“白膘肥肉……”② 我们孜孜追求真理，才在助产士太太的画面上为他们恢复了本来面目。

挪亚方舟：圣殿大街 47 号的鸟店。——洪水终于停止。靠吃大水留在岸边的死尸肉活命的乌鸦不再来了。世界各地的野兽漫步在方舟四周：老虎不再怒吼，鹰不再觊觎林中的肥物。多么和谐的场面！可是，我刚才听见的是什么声音？是一只鹦鹉在叫，一只黄莺在呻吟？噢，这里又是多么嘈杂！多么不和谐！所有的鸟儿仿佛都在说：“还我自由！还我自由！”但是鸟商也和许多其他人一样，对这种愿望永远置之不理。

蓝胡子③：哈根布希和霍利在圣日耳曼-烤炉街修道院旁边开的食品杂货铺。——一间囚室，一个可怜的、无辜受害的姑娘，一个粗野的暴君，聚在一处。这里有多少眼泪！读者诸君，请你们注意看这个招牌：你们会看到泄露秘密的钥匙和安娜的姐姐，她呼喊着：“安娜，我的好妹妹安娜，你什么都没有看见么？你既没有看到草儿发绿，也没有看到阳光照出浮尘么？”与浮尘相反，可能有更糟糕的东西，例如各种随意泼撒的颜料，一缕淡黄色的胡子……尽管叫人来对我们说艺术日臻完美好了！

雅典美女：博纳伏瓦在圣奥诺雷街 198 号开的香水店。——鲜花与香水簇拥着希腊美女。但是鲜花已失去芬芳，香水已失去淡淡的红色。噢！难道这不是很自然的吗？现在希腊女子所

---

① 此处暗指让-雅克·卢梭有过好几个私生子。

② 法文中“多亏了高超的技术”grâce à lárt，与“白膘肥肉”graisse à lard 读音相同，因此构成这个文字游戏。

③ 参见佩罗童话中蓝胡子的故事。

需要的是武器，而不是奢侈享乐的多余之物。博纳伏瓦先生，把你的招牌改一改吧！否则，最好是到希腊人寄予最后希望的哪个神祇的神坛上去！去焚香！

良泉：茹布兰在夏罗讷街1号开的酒店。——画这个招牌的画家在酒店的正面重现了店旁的水泉和店铺本身。这二者之间，确实有某种关系。可是为什么加上了“良”字这个形容词呢？是因为这泉水过去和现在每天仍在为茹布兰先生所用么？为什么不可以呢？

见水思酒

这难道不是尽人皆知的事情么？

金界石：波尔纳在圣安东尼城关街20号开的家具店。① 想出主意做这么一块招牌，思路可一点不狭窄。确实，它叫每个人停住脚步②。但是特别叫商店发财的，是各种非常漂亮的家具。大业主和小业主在这里会买到长沙发，扶手椅，叠橱式写字台，而且所有这些都比让-雅克·卢梭街的布雍公馆和格勒奈尔街的“小广告”便宜，虽然布雍公馆是强行出售，“小广告”是旧货。要开办事处的各位先生，请进！办公桌，写字台，橱柜，在这个商店一应俱全，且价格便宜。既然现在这个年头，有漂亮家具就是正直人，波尔纳先生会很便宜地给予你尊敬。此外，波尔纳先生还不限于招牌上之所列：给破产的人预备的滚动柜台，给有固定收入的人预备的躺椅，给宠妾预备的活动穿衣镜，给……预备的梳

① 以下文字游戏建立在四个词之上：波尔纳(Borne)，既是店主人的姓，又有“界石”的意思；être borné，意指一个人思路狭窄；se borner，只限于做什么事。

② 由于招牌好以及“界石”的双重意义。

妆台，他全有。连我们的赞赏，他也不缺。

萨尔丹市市长：格里扎尔在圣奥诺雷街53号开的呢绒店。画在招牌画上的，又是波蒂埃！他是多么永垂不朽！每个人都知道，在这出通俗笑剧化的情节剧中，那位市长把木匠彼得当成了沙皇彼得。但是这位卖呢绒的商人决不会出这种差错，他决不会把埃尔伯夫花呢当成鲁维埃① 呢绒卖给你。此外，他对所有的人都一律热情接待，凭良心做生意，价格便宜，正如那位北方君主一样，深知

> 财宝，地位，伟大
> 并不总能造成幸福。

查理七世：马雷斯特先生在医学院街35号开的五金店。——这块招牌画虽然已为风雨剥蚀，仍然值得摆在某一画廊里，而不是挂在五金制品铺门顶上。画的是阿涅丝·索雷尔② 正将查理七世引回武功道路上，他抓住长矛，奔向前去拯救自己的王国的一刹那。马雷斯特先生出售长剑，他希望在我们的勇士心中唤起尚武热情，我们很理解。但是他也零售钉子和锁头。如果他非要寻个国王当招牌，为何不找喜欢栅栏和门插的国王，例如路易十一呢？

黑猫：佩罗在伦巴第人街拐角的圣德尼街开的糖果铺。——一只黑猫！上帝啊！你们就是招魂卜卦的，也不会比这选得更好了！风流小伙们，请走进佩罗先生的店铺！他会卖给你们具有预言性质的糖果，而且，肯定黑猫不会抓你们。从它那可爱的小脸来判断，它性情平和温柔，伸出脚时会藏起利爪。

---

① 鲁维埃，位于法国厄尔省，其呢绒工业始于中世纪。

② 阿涅丝·索雷尔（约1422—1450），查理七世的情妇。

彩陶狗：盖提埃在小狮街22号开的彩陶器店。——又一幅平淡无奇的招牌。食品杂货店拿白铁做成圆锥状糖块，用木头作成蜡烛，而几乎所有的彩陶店都拿彩陶狗作招牌。那彩陶狗斜睨着所有的过往行人，从这种姿势产生了一个词：要形容那些斜眼看人的人，就说："他像彩陶狗那么看人。"这个招牌和商店一样，大概怕震动、地震什么的。幸亏地基还比较结实。

可可饮料店：坐落在锚夹道——在这幅画的前景上，人们看到一个身强力壮的家伙，用力地在一块石头上搓着加拉加斯产的可可，可可乱七八糟地摊在石头上。深景是这个店的内部。顺便说一句，那里送的是六个苏一杯的可可。虽然招牌上落了很多灰尘，还是可以很清楚地看到柜台，那里有一位太太在收小有产者的午餐费。在粗糙的桌面上，有几只杯子。还有一群男人，人人看得出来，他们追求的是节俭。

车夫：坐落在则肋司定会修士堤岸的酒店。——人们还记得，从前《立宪报》上讲过一则某军官和一个得过勋章的马车夫相骂打斗的故事。由这个故事产生了一幅木刻，质量很差，木刻下面则是报纸上那篇文章。这则故事本身毫无意义，可正是它和那幅木刻给这幅招牌画提供了题材。自然，有的地方更糟，不过有的地方也更好。画家这里有意要人忆起这则故事和这幅木刻，说实在话，人们对此不大会表示赞赏。故事很可能不真实，而那幅木刻最多也就适于装饰乡村剃头匠的理发铺而已。

廊柱：拉沃卡先生在王宫广场玻璃廊开的书店。——"浪漫主义万岁！"德·冉利夫人的挚友① 大叫道，"浪漫主义通向不朽，而打开纪念殿堂大门的是我。请你们最好来看看我的廊柱，

① 德·冉利夫人(1746—1830)，即西勒里侯爵夫人、女文人，曾被任命为王子们(特别是未来的路易-菲力浦)的家庭教师。此处挚友指拉沃卡。

我在这里记录了几位经典作家的名字，这是真的。但这是为了更好地突出某某、某某的名字……他们如此出人头地都是亏了我。我先把他们的作品印在上等羔皮纸上，再用牛皮装订起来，此后我又给他们发了通向后世的通行证。我本人，也要陪他们前去，怕的是他们在路上遇到什么障碍。而且我是在一位贵妇人的保护之下旅行，自然我的道路会畅通无阻。我给这位贵妇人帮过一些笔头小忙，她也不只一次抨击批评家和妒贤忌能……。”“拉沃卡先生，那你还需要什么保护呢？你不是有一辆轻便马车，一匹身强力壮的马吗？让它跑起来好了！你和你那些永垂不朽的人，你们会像闪电一样过去的。”“这是什么意思？”机灵的书商回答道，“我不喜欢俏皮话，我更喜欢浪漫主义。”

埃唐帕的喜剧演员：库尔托瓦在圣日耳曼-格勒奈尔街5号开的壁纸店。——我仿佛看见佩莱[①]穿着喜剧演员服装，旅行袋挂在手杖上，来到埃唐帕；在另一个镜框里，他穿着皱着眉头苦着脸的老大爷的室内便装。这幅画用来装饰圣雅各街连同家具出租的豪华旅馆的壁炉前部可能还不错。但是作为招牌画……要说这样陈列根本没有征求博物馆馆长福尔班-冉松先生的意见，倒是真的。

柜台与无双泉[②]：我在这里是如实抄写科诺尔先生在大街拐角圣安东尼街开的酒店招牌上的文字。他的柜台确实很杰出：呈美丽的圣水缸形状。但是泉在哪里？大概是像泉。这头野兽还得是雌的。反正这都挡不住科诺尔先生的画家把法文改

---

① 佩莱（1795—1850），法国著名喜剧演员，《埃唐帕的喜剧演员》是当时竞技剧场上演的一出由他主演的喜剧。

② 此处应写“无双柜台与泉水”，但招牌制作者把“无双”写成了阴性，于是成了“柜台与无双泉”。

得走了样。反过来，酒店老板倒是忠实于招牌，因为他的酒是无双的，也就是说，酒很纯正。至少有两个巴克科斯的弟子对我下了这样的保证。他们唱着歌走出酒店：

我在酒店里
找到了帕尔那斯山

远征金羊毛[①]：威尔奈在圣安东尼城关街66号开的旅店。——一幅小小的浮雕，向我们呈现出这次著名远征的所有精彩情节。为了让来往行人不致搞错，威尔奈先生还在小框子的上方叫人写上"据神话传说"等等字样。如此小心谨慎并非完全无用：若非如此，就会有不少人，说不定我就是头一个，从这金色的浮雕中认不出征服金羊毛的所有勇士来。

New-Market[②] **赛马**：安德森先生在玛德莱娜教堂大街15号开的马具店。——我给这幅无题招牌加了一个题，还请画家鉴谅。我看到骨瘦如柴的骑士骑着骨瘦如柴的马匹时，怎么也无法相信画家想画的是校场的赛马。在校场，那可都是矫健的骑士，慢慢地跑完短短的生涯。啊，安德森先生，借助于你的马鞍和缰绳，你若能叫这些可怜的牲畜轻盈地跑起来，那蓬巴杜最好的种公马可就与你无法匹敌了！

迪福街20号的乳品商店：本奈克先生在自己的住所向爱喝这一口的人提供驴奶和羊奶，他没有挑选招牌。他的店铺正面被一幅分成四块的画装饰着：从上面两块，人们可以看到两个牧人正将两头母驴赶回畜棚；下面两块画的是两个牧羊女正把两头母山羊推进畜棚一样的地方，我看那两只羊好像在草地上蹦

---

① 参见希腊神话中伊阿宋获取金羊毛的故事。

② 英文：新市场。

跳过……这一幕发生在昂丹大道……这也是给《孤独者》作者发的通告，据说他就住在附近。这是激发他浪漫主义想象力的好材料，他在这里可以就地取材。

套裤：德特里先生在圣日耳曼-窑炉街55号开的绷带、钱包、手套、套裤店。——招牌上画的是一只手，拿着一条从前常穿的那种麂皮套裤，裤子当中放了一只鹅……对，一只鹅…… “这是什么意思？”有人扮着鬼脸问。咦，各位先生，请读绘图说明：

> 拿走你的套裤，
> 让我的鹅落地。①

听见了吗？这个德特里先生可不那么傻啊！

若克丽丝伤心欲绝：提奈尔在渡船街38号开的彩陶及雕花水晶玻璃店。——布律内，你在哪里？你看这一把一把的头发！②地上满是头发，或者更确切地说，一把一把的头发撒在瓷器碎片之间，这是若克丽丝笨手笨脚的可悲证明。那么画家是否就心灵手巧呢？这倒是个问题。我们还得补充一句：从模特儿来判断，恐怕得有更高的才能才会赋予他的人物以生动表情。布律内，你在哪里？

希冀：德克利翁故居，现在是维克托-穆东先生在圣安东尼城关街15号开的五金用品店。——直到现在，我们还不知道可以用德克利翁故居这种方式将希冀人物化。在画上，这希冀是一个坐在海边的女子，四周是各种各样的货物，裙下有一锚，这

---

① 这句话的发音：Laissez tomber là mon oie，与 Laissez tomber la monnaie（留下钱）相似，因而构成文字游戏。

② 法文形容一个人伤心欲绝时说 “S'arracher les cheveux”（扯下自己的头发），此处暗指此人极度伤心绝望。

锚似乎将她固定在岸边上了。这便是希冀实现。

物极必反：冉-罗伯特街$13\frac{1}{2}$号的烟酒店。——这块小小的招牌画的是一个身着多层领男式外套的潇洒男子向一个捡破烂的人的烟斗借火，以点燃自己的雪茄。夜游的哲人身背吉格兰的背篓，他借火给衣着笔挺的哲人，姿态极为优雅，因为他做的这件事颇有哲理。我刚要继续向前走，又在这幅画的另一面上看到另一位哲人，在酒桶上骑着马。这幅画的寓意，正好是招牌的说明："我忘记过去，享受现时，根本不考虑将来。"亲爱的读者，如果你们对这一切不够满意，也请你们尽量达观些吧！

茹望丝之泉：麻雀街3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在巴黎，有上千的人零售这珍宝之泉的泉水。布雷斯贡先生卖他的魔水，据说这水使头发掉光的六、七十岁老翁脑袋上长出最漂亮的黑发；一位马太太，用他卖的这种神水，抹掉了岁月留下的皱纹。但是，他们谁也没有麻雀街这位店主功绩大：一个老太婆汲了这泉水，顷刻间面孔变成了十五岁情窦初开的少女，修补了无法修补的岁月摧残。恐怕只有在招牌上才如此这般，这倒是真的。但是，在商店里，难道不是一样么：我看到，这一边，纤纤细腿，滚圆的胸脯，柔软的臀部，所有这些都用棉布做成；另一边，我看到薄纱，花边，丝绸……。多少女子会以为她们是在茹望丝泉饮了神水了！

散工：圣安东尼街219号的新潮服饰用品店。——如果从招牌来判断商店，就像人们常常从穿衣来判断人，从羽毛来判断鸟，从书名判断一本书那样，我们是不能责备这块招牌的主人野心勃勃的。俗话说，"走得慢，走得稳"，"小河沟汇成大河"，"贪多嚼不烂"，很明显，他深得这些真理之精髓。我们毫不怀疑，这块招牌的谦虚精神会把喜欢价廉的人吸引到店里来。但是我们

应该谈的是这幅画。富饶的田野上，一株枝叶繁茂的橡树下，一个磨刀人正忙着磨剪刀，身旁站着身穿裙子和胸衣的养鸡女郎。这个磨刀人，无论从衣着还是从温厚的表情来说，人们都会把他当成是一个牧羊人。从他们眉目传情来看，人们不会怀疑，这个散工得到的工钱，无非是一个吻而已。而这个商店恐怕不会以此为满足吧！

加斯科涅女郎：维克托·弗兰先生、费利克斯先生等人在圣奥诺雷街121号开的缝纫用品、纽扣及新潮衣料店。——看到招牌，我们以为店主是一位女士。伸头往门上一看，看到的全是男士。也许这正是故弄玄虚之处。我们还是想弄个明白。我们对柜台上一位高大而干瘦的男子说："先生，你们店里一天收入多少？"他回答说："两千法郎。""见鬼！这不少嘛！"他接话道："你不相信我的话？难道你没看见我的招牌？"

大天使莫里斯：坐落在帕吕集市码头的喜歌剧院的洗染店。——各位洗染先生怎样以及为什么立即置身于大天使莫里斯的保护之下，我说不上来。我可以说的，是纳入我的目录的干洗师傅可真是心灵手巧。不过，他若是能像为他的费多主顾轻而易举地把他们的衣裳变了样那样，叫人的嗓音也变样的话，他的活计就会更多了。从他眼皮底下的单位给他送来的活，我是忽略不计的。好奇的读者诸君，请随便拿一份《巴黎日报》，你们就会知道我指的是什么地方了。让我来给你们帮个忙吧："今晨人们将一个情……的年轻人送到……等等。……家属前来认领。"

格里丰①：利翁②先生在圣安东尼城关街26号开的家具

① 格里丰，神话中的狮身、鹰头、鹰翼的怪兽。

② 此姓的意义为"狮子"。

店。——一个人有胆量，想把兽中之王①的力气与威严和飞鸟之王②的勇猛与犀利目光集于自己一身，让人说他没有从上天得到神秘影响好了！我们的家具商取格里丰为招牌，他就有这样的胆量。大家都知道，这格里丰本是狮子与鹰所生，而且长得既像狮子，又像鹰。难道必须具备这么多罕见的品质才能造出冷饮店的柜台或者瘫痪病人镂空的椅子么？很显然，利翁先生对这些细节并不在意，他想站得更高看得更远。这样他至少需要鹰的眼力。

大力神赫拉克勒斯：小普隆在皮裘街18号开的皮货店。——我看到商店橱窗一边是"蓝狐"二字，另一边是"银狐"二字。人们可能会以为普隆先生要用这些狐狸皮裹住寓言中最精彩的主人公。大错特错了：他更忠实于古老传统，给寓言留下了虎皮，甚至没有忘记大棒。读者诸君，但愿这一切都不会吓着你：普隆先生置身于大力神赫拉克勒斯的保护之下，只是为了治住忌妒和恶意。

冉·德·帕里斯：在渡船街4号开的丝绸商店。——"怎么！纳瓦尔公主竟然允许冉·德·帕里斯亲吻她的手！"宫廷总管大臣大叫道，表情既惊异又可笑。咦，就是！对一切都满不在乎的公主终于尝到了甜美爱情滋味。在渡船街的招牌上，也与歌剧里一样，区别只是歌剧中的公主颇有贵族气派，衣着华丽；而在招牌画上，她像一个身着星期日服装的厨娘，冉则像一个毛头小伙子。我们不要忘了说，画家无比巧妙，在女主人公的头部画了一株百年橡树，产生了很好的艺术效果……那个总管大臣呢！很高级，像个管家。

---

① 指狮子。

② 指鹰。

小矮人：蒙马特尔街104号的缝纫用品店。——一个小老太婆攀着梯子，骑上一匹高头大马。这块招牌画的是弗朗柯尼兄弟所藏的一件珍稀古董。小矮人的故事已经很久没人讲了。这家置身于小矮人保护之下的小店需要重振她的名气，因为这家商店无论是靠招牌，还是靠小矮人唤起的回忆都永远得不到名气。

重婚：杜艾先生在圣安娜街55号开的新潮服饰及结婚礼品店。——给这幅招牌画提供主题的，是斯克里布先生那出很有意思的喜剧中的一场戏。以动人而且永葆青春的列翁蒂娜[①]的长相出现的爱神，正揭开结婚礼品盒的盖子。里面放着开司米织物，花边及珠宝，这一切都是慷慨的未婚夫大献殷勤的信物。这块招牌不乏灵气。但是我们要问杜艾先生，通过这幅画他到底要表现什么：是礼物在那个可爱的爱俏女郎心里激起了爱情呢，还是新婚的礼品叫爱情逃之夭夭？两种说法都是真的。

青鸟：圣安东尼城关街69号的缝纫用品及新潮服饰用品店。——佩罗创造的形象[②]栖在一根树枝上，尚未看到自己碧蓝的羽毛在剃刀的利刃下纷纷落下。不应怀疑，它仍处在初期的美丽阶段，对于情郎和充满诚意的心灵呼唤一直采取俯就态度。我们说的是商店里的年轻小姐还是青鸟赋予她们的恩赐表现？这青鸟能吸引崇拜者，对这一点我们无需多言。至于商店，顾客简直是蜂拥而至。

亨利四世出猎：莫尼埃在林荫道拐弯处圣东街开的售酒及代客做菜送货上门的餐饮店。——我双眼寻找这位善良的国王或佃农米旭，但一无所获。莫尼埃先生用这个题铭到底想说明

① 列翁蒂娜，当时颇走红的女演员。

② 指佩罗童话中的青鸟。

什么呢？是想向我们证明他像《出猎》中那个佃农那样热情好客，还是他每天都给他的老主顾宰鸡做菜？爱闲逛的人，去看看吧！《出猎》的餐馆老板距离土耳其公园近在咫尺。

贪食小女：新圣奥古斯丁街13号的糖果店。两幅画合在一起并构成一个锐角：一幅画的是一个小女孩正想偷吃糖果；另一幅上，这个贪食小女似乎已经品尝过了。但是，她很忧伤。“告诉我，小姐，是人家叫你上当受骗了吗？”“不是，先生，”她似乎在回答，“真叫人要舐手指头，你还是进店里去吧！”“我一定进去，”我急忙回答，“不过，小姐，请你读读教理问答，但愿你不会自责犯了两桩大罪过：第一是贪嘴，第二是撒谎。”各位读者，她只是犯了第一桩罪过，你们可以相信我，因为我也不愿意背第二个罪名。

小拇指：隼山街4号的彩陶及旧货店。——招牌上一边画的是樵夫的儿子①在地上撒豆，靠这个认路。另一边画的是他脚上穿着七里靴大步奔跑。有多少人是穿着木鞋走路而发了财的啊！

文学砥柱：布干在小号角街拐角的犹太街上开的书店。这家店铺的一根柱子由薄饼小说的老底构成。“薄饼”小说也叫提热，是原来这个店的店主的名字。另一根柱子是卡尔图什、芒德兰、德律②这类人的生平以及元旦时信差免费散发的历书。提热先生走了，“文学砥柱”却一直在。布干先生虽然靠老底过日子，但也在不断地开发经营马提厄·兰斯伯格和我上面已经说过的历书，与卡约先生竞争。

食客：渡船街15号的食品商店。——画家想画的是通俗笑

① 即小拇指，参见佩罗童话。

② 卡尔图什、芒德兰、德律，均系打家劫舍的强盗及偷儿的头目。

剧《吃白食的先生》中的波蒂埃。但是为什么把他画成了一个兴高采烈、满面红光的座上客？黑衣，新婚花束，还过得去，可怎么还画了腿肚子！艺术家先生，你就没动脑子想想。大概你会对我说，而且这也是可能的事："在这家商店里吃白食的先生不乖乖地靠希望和硬纸板做的家禽活命，叫人给打得起了大包！"可是，如果从他占的位置来判断，我看他可能得靠喝西北风活着。

多边形：泊蒂在圣日耳曼-窑炉街37号开的药房。——从前，由于他的重要发现，泊蒂先生得了一个绰号，叫"多边形专家"。现在，这位药房老板把那张一定能为他打开不朽圣殿之门的招牌弃置在配药室内。他又在月亮里找到了一个多边形。现在他就靠这个星球闪闪发光，没有人会对他的权利提出异议：他有权与夜游哲人理查-波蒂埃一起说："月亮，这就是我的太阳！"

圣保罗港：巴雷斯街4号的酒店。——这幅招牌画是新画的，相当准确地再现了马拉驳船从欧塞尔来到圣保罗港时的一片忙碌景象。当奶妈的勃艮第女人来这里送回或领走要奶的孩子，像迷途的羔羊一般到处乱窜，大城市的喧闹景象对她们来说是从未见过的新鲜事，使她们惊讶不已。大商人背着大大的皮钱包，向航运局走去。丈夫、妻子在一段离别之后重聚，拥抱自己的"那一位"。这次离别，有人觉得太漫长，有人则觉得太短暂。他们似乎庆幸总算逃过了坐船出门会遇到的风险。搬运夫、港口工人、看热闹的人群又给这幅画添了景，不能不叫刚刚下船的人注意观看，使他们产生一种欲望，要去看看这里的酒是否与招牌所说的名实相符。

天意：又是天意！对了，这次是食品杂货商的天公了。在圣多米尼加街拐角处的地狱街，南特先生在天公的保护下从事这一有益的职业已经多年。但是有一阵天公对他可没尽到责任。

南特先生在糖、桂皮、格律耶尔干酪和甘草之间平静度日的时候，一大群淘气的孩子抢走了他的蜡烛、冰糖和果酱。他的酒窖里，酒瓶和套在篓子里的酒坛没有音乐也跳起舞来；他的窗玻璃就像玻璃杯一样会打碎。总而言之，南特先生的铺子一片慌乱，自然规律被打破。白天让位于黑夜时，他的铺子一片黑暗，因为油缸里没有油，油灯灭了。一连三天，六百位看客目睹了这些精彩景象。不知来自何处的乱石雨点般落下，更叫大家惊奇万分。但是，事情过去了，谁都说什么事也没见过。正直的南特先生眼见自己的赢利增长了十倍。现在，南特先生已从捣乱兵团给他造成的惊慌恐惧中恢复过来，他向每位顾客重复着这句老话：

叫我们害怕的鬼，
是世界上最好的人。

狐狸：普沙尔在皮货街19号开的皮货店。——我看见，“栖在一棵树上”① 的，不是一只乌鸦，而是一只公鸡。公鸡在打鸣。狐狸望着公鸡干瞪眼，根本不会掉下乳酪来。这里用的公鸡，无非是向过路的人表明，这家商店处于警觉之神保护之下。这是不容置疑的，因为店中活动的确有条不紊，精当适宜。店主人的良心，也与其招牌的颜色一样纯正，不需要掩掩遮遮。

油炸名家：纳博讷② 在夏罗纳街 4 号开的酒店及餐馆。读者诸君，你们可能以为在招牌上会看见正在油炸小鲤鱼、鮈鱼和胡瓜鱼什么的。绝非如此。这只是一条河，河边上一个垂钓者正在用鱼竿钓鮈鱼。我们想，给这家餐馆供货的大概不是他。如果

---

① 这是拉封丹寓言《乌鸦与狐狸》中的句子，下面文字也与此寓言相关。

② 这里是店主人的姓，法国也有一个地名叫纳博讷，下面的俏皮话便由此而来。

是他，货源肯定不足。那么到底这风景是什么呢？人们看到一座古老的桥，一个打旗语的竿子。纳博讷先生向我们呈现的莫不是纳博讷附近的景色吧？可为什么要画这个旗语竿子呢？啊，明白了，这是钓鱼人的哑语，宣布有一条倒霉的小鱼刚刚咬了钩。你们可能要说，根本不会为这种鸡毛蒜皮的事树旗语竿子。我们也相信。但那旗语竿子宣布的消息有时确实不比这个更重要。

良种名家：高阿尔在塞夫勒街1号开的出售饲料、糠、燕麦、麸、燕麦秆等等的商店。这个新品种的名家是一株棕榈树，上面缠着一条蛇。地上满是姹紫嫣红的花朵。走近一点看看：咦，不是花，是药草，籽粒，草根和糖浆。这是对药店、糖果店、草药店权利的侵犯。而这在巴黎并非罕事：在这个铺子里，人们可以买到有机界的所有产品。林耐① 对有机界是这样下的定义：动物活着，有感觉。

丹麦王：考尼格先生在圣奥诺雷街213号开的皮裘店。——考尼格先生为他的国王挑选了多么奇异的宫廷：白熊，黑熊，水獭，獾，狼，都成了廷臣，簇拥在君主脚下，君主的衣着如同牛眼窗王国的一位侯爵。但是，在这些森林的高等居民之间，人们也会大为惊异地遇到狮子、老虎、豹以及其他热带居民。无需思考。画家的想法，你能说它不算数么？

所罗门王：孀妇德拉特尔在圣安娜街39号经营的纸牌作坊。最睿智的国王所罗门与纸牌有什么关系呢？大卫成为皮克牌、波斯顿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倒还可以，可是所罗门王就搭不上了！可能德拉特尔太太并不自认为对成语没有学问。所有的女

---

① 林耐（1707—1778），瑞典生物学家。

人都是如此，在这种情况下，她满可以挑一个与她同性别的人物当保护神嘛！她倒听了《智慧》一书了不起的作者上的课：这样做的女人很少，人们遇上接生婆[1]是司空见惯的事，遇到睿智的女人[2]则非同寻常了。要找睿智的男人，就必须一直上溯到所罗门才能找到。画上画着所罗门身着王服，手执权杖，头戴王冠。我们还是情不自禁地要说，智慧与纸牌不大搭得上。

接生婆：瓦什埃太太，比西街2号。——在为正直诚实打开生命之门的所有妇女中，没有哪一个能像瓦什埃太太这样将一块精彩的招牌展现在人们惊讶的目光之前。画上画着这位太太看着从一台机器（把这部机器比喻为一口窑是最恰当不过的了）里滚出一大群孩子，身着各等社会阶层的服装。她则向他们献上这句诗：

> 出来吧，亲爱的孩子们，
> 相同的热情，不同的道路，
> 奔向幸运和财富。

远处，命运之神脚踩飞轮，那是命运变幻莫测的象征。女神似乎在邀请这一群瓦什埃太太刚刚叫他们见了阳光的新生儿随她而去。犹太人，高利贷主，疯疯癫癫的山林水泽仙女则将他们分开。他们是否能够追上那位心血来潮、说变就变的女神呢？瓦什埃太太希望能够。她这不就是已经尽了最大的力量吗？

工兵：欧布尔丹先生在犹太街22号开的酒店兼经营带家具出租的房屋。——我们提到这幅招牌并非为了吸引旅客或酒客到欧布尔丹先生的店里去。正如招牌所指出的，走在团队前头的

---

① 法文为sages-femmes。

② 法文为femmes sages。

工兵只能为走在他身后的士兵和走在他前头的鼓手准备住房。但是让人见识一下犹太街上怎么写字，倒是件好事：hôtel garnis①，耳朵听起来多么舒服！语法学家和诗人是挑不出任何毛病的。

塞得满满的木鞋：博奈在圣安东尼城关街51号开的针织品店。——太棒了，又是一个文字游戏！②可是我的旅伴对我说："不对，无非有些相近罢了，挑刺儿的人才会往那上面去联系。"那就算了，别让咱们的脑子尽往开玩笑上转。"那小木鞋呢？""住嘴！"

解甲归田的大兵：马尔尚东先生在圣安东尼城关街77号开的新潮服饰用品店。——这是负责马尔尚东先生商店装饰工作的维涅龙先生画的一幅非常成功的作品的复制品，复制得非常成功，招来多少勇敢的士兵的母亲、配偶和女儿前来观看。这些士兵解甲归田，放下炮筒，重新操起犁铧。大家都知道，画家原在油画上引了维吉尔的下列诗句。诗的译者是德利尔。马尔尚东先生也把这诗句写在他的招牌下面，显得更有气势：

多少营团的遗骸在这田垅中沉睡，
一天，解甲归田的士兵，
犁铧会撞到他们古老的尸骸上，
脚下会找到锈蚀的标枪，
他将再次听到英雄们的头盔作响，
望着他们的白骨，用恐惧的目光。

这位商人将他的生意置于勇猛无畏和最有英雄气魄的情感

---

① 应写成hôtel garni，巴尔扎克在这里嘲笑书写错误。

② 法文中说"他的木鞋里有草"就是指这个人很有钱。

保护之下，而没有求助于由巴黎大大小小的剧院提供灵感的那些平淡无奇的招牌，这个想法十分成功。这位商人的思想境界大概很高。我们知道，马尔尚东先生不仅具有受过良好教育这一优点，他还极其正直、检点。所以，有千百种理由将他的招牌推荐给爱好者，将他的商店推荐给顾客。

萨摩亚群岛居民图：桑班先生在圣路易岛上双桥街22号开的针织品店。——桑班先生用的不止是这块招牌。在他的店铺前面，还有另一块招牌，上书：好牧人。从牧羊人到萨摩亚群岛居民，这可够远的了，因为这些居民乃靠打鱼为生。但是桑班先生喜欢缩短距离。萨摩亚群岛居民图，大概从前完全是另一家商店的招牌，可能与最早拥有这家商店的店主所经营的商品有某些联系。这张画画得不乏才气。我们称之为萨摩亚人的这些未开化人，正在忙着捕海豹和海狮，用大网将猎物拉到岸上。大家看到，圣路易岛的针织品商人并未想用呈现在人们眼前的这种方法来拉顾客。就算他不屑于将自己比作萨摩亚人，仔细想想他也不能采取对熊或对小牛的做法①。这些事只可意会，不可明言。

阿基米德头像：斯密思在梅尼蒙唐街54号经营的金属切削工场。——得有比英雄气概大得多的气概才能一直走到这里。只有当今的阿基米德杠杆，即主要是好奇心，而不是金钱，才能把我引到这远距巴黎市中心的地方来。巡视了这块招牌之后，我觉得必须承认，刚才的发现真不值得我跑这一趟。

黑色乳牛：于埃在圣日耳曼-格勒奈尔街8号开的一家店铺。——诸位读者，这是一种名牌奶油乳酪。进来吧，买吧，你会找

① 指“宰”。

到把你的肠胃洗得雪白的东西。但是，如果你只停留在招牌上，可能会担心这是否又是小牛犊？请进吧，店主人的牛奶并不是在这里买的。

村姑：马利在圣安东尼城关街27号开的缝纫用品店。——这个可爱的农妇就像那铺满田间的麦捆。她的任务① 很快就会完成，因为麦穗很多。如果马利先生赚钱也这么容易，他很快就会发了。从他店里人头攒动的情形来看，是可以这么相信的。

再 补 遗

美丽的英国女郎：王宫广场156号的珠宝店。——落入我们眼帘的这类招牌画，这是第二幅了（参见第252页）。这一幅是肖像画，色鲜且艳。美丽的英国女郎头发梳得相当笨拙。英国时尚与可笑似乎是同义词。既然如此，为什么还常常仿效他们呢？一个追求时髦的人回答我说："因为那很新颖，动人，我向你保证。"可是我，我更喜欢我们的民族服装，我们民族的发式，我自己国家的风俗、习惯和思想。所以，我可以不顾什么高雅的鉴赏能力，毫不畏惧地与某一通俗笑剧作者一起这样说：

我坚持法国式样，
无人会见我变样。
穿上外国礼服，
法国人不舒服。

凡塞纳森林：蒙马特尔-水沟街29号。——在这幅画四周，

① 捡拾麦穗。

有许多各式各样的广告，以致我无法弄清这幅画到底是附近烟馆的，出租带家具房屋的，还是裁缝店的。如果胡乱画了这个招牌的人可以称之为画家，他所选择的则是多角度。画上有骨瘦如柴的马，有在地上打滚的孩子，还有一个像金字塔似的东西，你说它表示什么就表示什么，但就是不表示什么明确的东西。凡塞纳森林如今与一幕惨剧联系在一起，那就是热尔博家孩子被杀害的惨剧，以致我认为应该把这块招牌称之为这幅图画。否则，对作品中这一大堆平庸、无聊的东西，我是不会提及的。我猜想，画这些东西可能主要是为了防止雨水淋坏墙壁，而不是要吸引公众的注意力。

佚名广告办公室：远远看到这行字时我不禁自问："这是什么意思？"让我们走近些看看。噢。这是鲁迈特尔先生在蒙马特尔-水沟街7号开的职业介绍所。确实，没有比这更确切的招牌了：没有工作的人在佚名外衣掩护下求职；常常也是佚名的人与职业介绍所打交道，从那里找到雇员。但是没有工作的无名氏，人们会认识他们。他们要登记，要交费，大部分时间，这费用的用处就是把他的名字登在职业介绍所的档案簿上而已，而那些要雇人的无名氏却可以一辈子隐姓埋名。是否鲁迈特尔介绍所也与许许多多的同类介绍所相似，我不大知道。但是可以肯定的是，大部分这种介绍所都是用夸大其辞的广告引诱初到巴黎的年轻人上钩的脏地方。我已不止一次大声疾呼反对这种令人作呕的欺骗。只要有这样的机会，我要一直保留这样的权利。对于这些骗子介绍所应该严加监督，阻止大群大群搞阴谋诡计的家伙和好吃懒做的家伙如此寡廉鲜耻地欺骗老实人，用这种无耻的手段引诱他们。难道还能拖延下去吗？面包师，酒商，冷饮店以及其他一些手艺人，每一行都有专门的介绍所，那是值得信赖

的。但是布律内之流只是引人上当受骗的诱饵，正直的人应当把他们公开押上公众舆论法庭。

印第安马：普兰① 在王宫广场146号石廊开的金银珠宝店。——虽然我们不得不承认，这个商店的漂亮招牌与商店本身并没有任何关系，但是说句公道话，这幅画画得非常精彩，印第安种马要说它是诺曼底马可能也不错，依稀可见的树木、山岩、激流，产生一种相当美的效果。爱开趣味低级的玩笑的人可能会说，我们责备他破坏了他的职业与他的招牌之间的和谐，普兰先生让人画一匹小马，为的是以另一种形式来恢复这种和谐。② 当然，这肯定是牵强附会，我确信，虽然普兰先生将自己的名字紧挨着写在了那匹小马底下，但他从来没有把自己和那高贵的动物相提并论的意思。人们称一匹小马为普兰，是约定俗成的事。

好奇的女子：巴依夫街拐角上铸币街的新潮服饰用品店。——这一片，招牌一个紧接着一个，要把这些全记在我们的记事簿上，非得一年到头设一个办事处，对开门的每一家商店进行追踪记录不可。确实每天都有几块招牌消失，有时它们也有相当奇异的命运(见第279页“夺彩竿”)。现在说到铸币街，我们也必须指出这一点。这条街上刚刚去了“冉娜·阿歇特”，又添了“好奇的女子”。我们觉得这正是用维吉尔那句话的时候：Uno avulso, non deficit alter③。美丽的好奇女子会叫我们不再怀念冉娜·阿歇特。她很漂亮，身材窈窕，面部表情丰富，小脸撩人，她在倾听。“听什么?”好奇的过路人不禁自问。她想学会包装商品，而店里的年轻人做得再好不过；她想把他们传播的真

---

① 这个姓的意思是“小马”，因有下列文字游戏。

② 意指“马”让人画一匹马，还是和谐的。

③ 拉丁文：旧的不去，新的不来。

理①记录下来。为了记住这个，她既不需要记性好，也不需要笔记本。可能有人认为我这样说太多管闲事。可是，各位先生，谁更多管闲事，是我，还是你们那位好奇的女子？

法兰西的愿望：贝嘎宗在圣德尼街298号开的一家商店，出售别针、大头针、铁丝网、铁栅栏等。——如果我们没有记错的话，贝嘎宗先生在帝国时代，用的也是这块招牌。不过，法兰西的愿望不得不改变。那时，人们看到这店铺的橱窗里有一张盾牌，四周围着桂叶。自从波旁家族归来以后，贝嘎宗先生仍忠于自己的招牌，保留了盾牌及桂叶，只是在那上面加了两个字：和平。这样，现在人们看到的便是："法兰西的愿望——和平"了。为了使这一切比较和谐，用和平的橄榄枝来代替好战的桂叶岂不更好？

山上的猩猩：圣热纳维埃芙山街33号的肉店和酒店。——猩猩，也就是猴子，马祖里埃虽然把它们说得很高贵，肯定没有把同属的猴子统计齐全。我说，这块招牌上，有一只猴子，利爪间拿着一只杯子，一个小男孩向杯中大量倾注十六个苏一升的琼浆玉液。猩猩老爷的样子不像太高兴。比方说，是不是它已经尝过了这店里的酒？

天平：终于到了这部小册子最后一块招牌了吧？这是我们为自己选中的招牌。正如大家会看到的，我们的招牌呈现的是一个中轴，绝对平衡，两个秤盘绝对平行。不向任何一方倾斜，两个秤盘同样悬空。这表示主导我们研究的，是最大的不偏不倚。当然，这还要由我们的诸位读者作出评断。苍天为我们作证，我们不屈从于任何影响，我们怀着更大的信心完全信赖读者的调查

---

① 双关，也可理解为：零售的真相。

研究。可叹！难道所有的人都能这么说吗？有多少招牌只是吸引公众注意的假幌子，又有多少“可以信赖的商店”和“诚实经营”的招牌只不过是对轻信的钓饵！我们读过《费加罗》，一张小报，又恶毒又狡猾；《门托尔》①，其专栏文章并不总是睿智；《新意》，历代同日大事记的题目，而讲的常常是老掉牙的陈年故事；《海盗》，那张报纸肯定不总是到帕尔梅斯岸边去获得战利品；《调停人》，一个集子的封面，而人们不能认为它是负责使各党各派和解的；《舆论》，一份报纸的通栏标题，而这份报纸的观点与大众的意见并不相同；《潘朵拉》，这是档案的题目，而在档案中，善与恶并没有以同等比例记录下来；最后还有《戏剧信息报》，在一匹马的双腿之间，那马并不像神马珀伽索斯。现在，各位读者，任凭你们自己去上招牌的当吧！那些不朽的强权要对我们说什么呢？请当心《标枪掷去》和《战利品》、《盒子》、《回声》、《什锦菜》和《拼图》每一段阴险狡猾的文字！说实话，我们提到这些题目浑身都发抖。如果说有点什么事还叫我们放心的话，那就是记者并不需要将书看过就能发布新书出版消息。此外，一本三十二开的书，算什么！每天材料这么丰富，惯常的两本赠阅本不也就值为它塞上两行这份荣幸么？

“可是，”人家要对我们说，“还有别的招牌，你们遗漏了：《立宪报》啊，《法兰西邮报》啊！”好，让我们来补一下遗漏的这两份报纸。如果相信报纸上说的，特别是如果相信他们打的官司，这两份报纸，我们要说，是忠实于他们的招牌的，也就是说，是忠实于他们的报名的。但是《辩论报》，有人认为他们马上要离开圣日耳曼-欧塞尔人教士街了；《白旗报》也洗清了人家对他们出

① 门托尔，荷马史诗中奥德修斯的朋友、其子忒勒玛科斯的老师，后成为智者的象征，此处“门托尔”系报刊名。

版负责人的指责；《严厉而公正的批评家》一直吹毛求疵；《巴黎日报》的办公室一直开着门，随时准备把发生在首都的各种事故塞进报纸；《每日新闻》每天出版为蒙鲁日增光；《星报》每晚在林荫大道上闪烁；《驾驶员》非常（为了不说"过于"）小心地驾驶着自己的船只；《新闻报》一直保持着原来的庄重严肃；《商业日报》每天向我们提供黄油和蔬菜市场的价目表。用不着一直说到《箴言报》了，为了向其读者通告哪位哪位先生还活着，向我们提供的不过是《新闻报》或《星报》上重头文章的第二次正式出版而已。我希望，这都是一些忠于自己招牌的企业，这里绝不是无效的诱饵。有人可能会对我们说，那就看怎么理解了。我们坚持自己说过的话。此外，我们丝毫不想搅进与《新闻报》或与《法庭听众》打官司之中去。我们甚至尊重《回声报》的声音，以便不论发生什么事情都能有个依靠，好去对付那些要把我们这本三十二开的书叫出去辩论的恶人。不论怎么说，我们不要忘了为这本书的意图请求宽恕，请求我们逮住的人保护这本书通行；一股顺风一小会儿就能叫它飞上天空，就能在纪念堂中为它留下位置。

一八二六年

少　女　颂*

荣耀显赫，只看见万道霞光，
众天使屏息凝神，奏着玉瑟金琴，
在耶和华的宝座之下告禀：
　　大千世界在祈祷，呻吟；

一个金发的仙童，
往往遮起额上的神光，
在天上卸掉银色的翅膀，
　　向人间缓缓下降。

上帝眼中的慈悲他悉心领会：
穷而无告的天才由他抚慰；
又化作受尽钟爱的女郎，
　　让老人重温如花似锦的旧梦；

罪人的忏悔他一一登记；
“希望吧！”他对焦急的母亲梦中鼓励；
众人对着苦难声声哀叹，

* 这首诗第一次佚名发表在《浪漫主义年鉴》(1827—1828)第179页。后来巴尔扎克在《幻灭》中使用过这首诗。这里照用傅雷先生的译文。

他怀着欢乐的心情倾听。

这些美丽的使者，我们身边只剩下一个，
私心企慕的大地把他中途留住；
他却嘤嘤啜泣，两眼凄凉而柔和，
望着他苍穹之上的乡土。

并非他洁白的前额
使我看出他高贵的出身，
也不是为了他双眸炯炯，
也不是为了他品德超凡入圣。

啊！留神！别让我的心
再见首座的天使飞向太空；
黄昏时奇妙的语言
不宜他过早聆听！

那时但见他们像曙光一点
穿过夜幕，振翼高飞，
翱翔于众星之间；
于是那仰窥天象，通宵不寐的水手，
指着他们辉煌的足迹，
当作指路的明灯永远不熄！

一八二八年

题在纪念册上的诗*

生花妙笔，虚幻的诗神，
并不经常来叩我的心魂，
　　点染我的花笺和薄薄的绢素。
倒是我美丽的情人在挥毫时分，
往往把她幽秘的欢欣，
　　或是无声的悲苦，向我倾吐。
啊，等到她追寻我褪色的旧稿，
想得到一个分晓，
　　花团锦簇的前程从何处发轫；
那时但愿爱神啊，
　　将来回想起这次美妙的旅行，
像晴朗的天空没有一朵乌云！

一八二八年

---

* 这首诗首次发表在《浪漫主义年鉴》(1827—1828)第404页，后来巴尔扎克在《幻灭》中使用过。这里照用傅雷先生的译文。

《弗拉戈莱塔》
或一七九九年的那不勒斯与巴黎*

在维苏威和苏发塔尔半山腰上沉睡的燃料，于火山爆发的日子燃烧起来，也不如政治风暴疯狂来袭时那么凶猛。能呈现这两种火灾般景象的土地，自然是富于诗意的土地。在那不勒斯这充满重大回忆的国度里，直到如今，仍可寻到罗马巨人的一些遗迹。这在我们北方人的想象中，真好似一座得天独厚的城市。它触及各种类型，激起各种相互矛盾的想法。我们在那里什么都能看到，天堂与地狱同在。不论是在美丽的天空下，在碧蓝的大海上，穿过气势宏伟的废墟，在它风景如画的四郊漫步，还是夜幕初降时分，火山的火焰倒映在地中海中，以阴惨惨的色泽点染了高大建筑的边角，从那里匆匆忙忙跑出惊惶失措的人群。在这些地方世世代代繁衍生息的民众的史册中，有多少动人心弦的悲剧一出一出地上演！然而，当我们将自己的思想向这一氛围移去时，便有苦涩的先入为主的见解来占据我们的心头。在那里，人类似乎失去了强大的精神力量。他们已经失去了几个世纪的自由：奴隶制的铁拳压在人的精神上，他们只有瞬间的力量来搏斗。这瞬间的力量，有如能量的闪现，是令人

* 这是巴尔扎克为他的朋友H.德·拉图什的小说《弗拉戈莱塔》所写的书评，署名“B……”，于一八二九年六月发表在《十九世纪水星》杂志上。此后不久，他与拉图什交恶。

心酸的最后垂死挣扎的征候。在这狭窄的土地上，在这极其有限的方圆内，各种灾难都来与民众作对。如果乌托邦这个词也可以适用于恶魔这一概念，迷信和暴政的所作所为肯定是仿效那不勒斯当局而来。故土的魔力，对父母家园的酷爱，土地的富饶，气候的魄力，都不能给我解释为什么在这里找不到一块净土，死守这块土地过着悲惨的奴隶生活又能得到什么报偿。

我承认，我很怪罪拉图什先生让这些令人不快的看法在我的头脑里深深扎下了根。我正寻求解决的问题，让他一搅，变得更无法解决。他让我俯身观看这那不勒斯的脓疮，令我战栗不已。他叫我用手指去触摸从那既不能动弹也几乎没有生命的政治躯体中溅出来的污血，好像对绝对君权的暴行我还不够憎恨似的。

我对小说作者的愤怒会有传染性，他这本书是一声绝望的呼喊，一首厄运之歌，是一个既不相信幸福也不相信自由的人的苦笑，而他曾经热切地向往过幸福和自由。在他的头脑中有伏尔泰的思想，也有拜伦的思想。

这句赞美之辞并不过分。然而，在我们的文学滥用自己的自由而害了自己，现在甚至要到最令人作呕的东西中去寻找画面的时刻，很有必要告知我们的读者，作者在这本小说中根本没有走出人类激情的圈子，也没有向卑污的东西去索要力量。他的笔头很干净，即使在他写的东西不可能那么干净的时候，也是如此：他唤起智慧，其余的留给你自己去想，他确信绝不应该玩弄笔墨。为了给人以强烈的震动，同样的事情绝不应该说上两次。

谁有胆量，读过这本书之后，可以写一个分析。我是绝对不敢的。那无异于残酷地把花朵从一株美丽的树上摘下，使花朵

失去原来在树枝上的芬芳。

被他们的君主抛弃的爱国志士，希望从法兰西的手中接过自由这宝贵的赠与；那令人蔑视的投降，那些嗜血成性的委员会，那些自命为审判官的刽子手，那些被人宣称是坏蛋的英雄，那些违背誓言得到胜利以后的狂欢，那些欢庆凯旋、流血也打不断的寻欢作乐的盛宴，那一千零一张绝不雷同、各有特色的面孔，总之，那些狂热、高尚、忍辱、残酷的段落无法一一分开，必须将整本书呈献给公众。

在最后一卷中拉图什先生为我们呈现的第二幅图画，虽不如第一幅那么充满活力，然而这里写了雾月十八，拿破仑远征埃及后返回巴黎，风云突变，结局是帝国来到。必须避免与所有写过这个时代的作者雷同。再说，作者对于罗列一长串姓名、摆一个名人画廊不感兴趣，他宁愿用这些人物的外貌、细微的特征和精神特征来一一突出这些人物，而不是用直截了当、简单绝对的方法。因此他赢得黎瓦洛尔①二世的绰号。所有的原型都在他面前给他摆出了姿势。但是他没有看见他们行动：他取的是不平静时代中的静态。所以，从缄默与缺乏行动之中便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模糊感。只有执政时代这些人物的同时代人才能彼此猜出或彼此认出谁是谁。或者要读过许多其他书籍才能看懂这本书。

作为批评家，其惶惑便从这里开始。

漫天大雾不时遮住其画面的某些部分：最清醒的全神贯注也不足以抓住全局。在某种程度上，大概要事先对所读的东西有所入门才会明白，原来作者希望显得十分神秘。很不幸，在

---

① 人称黎瓦洛尔伯爵(1753—1801)，法国作家。全名为安托万·黎瓦洛尔。

环境上、情节上及人物上全笼罩着这种神秘。我这里只是指他创作的人物。当他涉及历史时，一切又都变得清清楚楚，闪闪发光，有声有色了。从我来说，感到遗憾的是他没有给这部小说附一张意大利地图作为不可缺少的附件和光线昏暗时燃起的一盏灯。我知道生活变化不定，不应该一步一步地走，否则会感到十分单调。但是故意加快和切断每个情节，也有些单调。拉图什先生的简练太像闪电了。人们给照得眼花缭乱，可是不知向何处走。

不论我个人的感觉如何，这部书是注定要大放光彩的，而且既不会只受到很少赞扬，也不会只受到一点点批评。

B……

谈历史小说及《弗拉戈莱塔》*

文学是社会的表现。这条真理，如今已平淡无奇，但是，它是一个有思想的人高屋建瓴地研究民众和诗歌的历史进行观察的结果。

确实，一个人感受到激情，为了将它表达出来，他向自己周围的一切借用色彩：如果是意大利人，他用自己碧蓝的天空点染他的激情；如果是德国人，他用自己灰濛濛的雾点染他的激情；如果是十五世纪的基督徒，他用自己的神秘主义点染他的激情；如果是十八世纪的哲学家，他用怀疑主义点染自己的激情。未开化的人的歌会有以其粗犷和有力来表达其风习和激情的音符；在摄政时代的短小情诗中，人们又会见到词藻华丽的教士和装腔作势、充满麝香味的骑士，它们像那些蓝色的、冰冷的闪光，从道德败坏中产生，以刻薄话结束。虽然一个民族纷繁的作品构成一面镜子，这个民族整个映在这镜子里，也允许伟大的诗人将他们生活于其中的民众的思想作出概括，一言以蔽之，将他们的时代人格化：摩西及众预言家，每个人都在自己的范围内囊括了所

---

* 这是为《弗拉戈莱塔》写的第二篇书评，一八三一年一月发表于《十九世纪水星》杂志，署名为费利克斯·D.。很可能这位费利克斯·D.就是巴尔扎克的一位朋友，叫费利克斯·达文的，他曾数次作为巴尔扎克的代言人：一八三四年的《哲理研究导言》以及一八三五年的《风俗研究导言》均署名费利克斯·达文，但是思想甚至文字是巴尔扎克的。可能本篇文字也是如此。

有的希伯来阶段；荷马是希腊美好时代大放光芒的亮角；《埃涅阿斯纪》① 是整个奥古斯都时代；拉辛的悲剧是路易十四时代，莎士比亚、但丁、歌德、弥尔顿，总而言之，所有的天才，都是同时代民族美好的历史性的纪念碑。

文学也与它所代表的社会一样，有不同的年龄：热情迸发的少年，是颂歌；强壮的青年时代，是史诗；情节剧和小说，则是充满活力的成年。

历史剧和历史小说是法兰西和文学处于十九世纪的表现。在我们心中翻腾的这种对真正而又强烈的激情的需要，囊括了过去与未来的宏伟思想，作为我们时代所有作品特点的这种深刻的理性与富有诗意的想象力，就像铁水在骑马塑像的模具中流淌那样，在这里自由地传播。

高度的理性与强有力的想象集于一身而又极为成功地表现了我们时代的一个人，便是H.德·拉图什先生。他的小说《弗拉戈莱塔》充分满足了对于这个时代一部作品的全部要求，是完整的历史小说。

诸位看过勒蒂埃② 先生的画《布鲁图斯》，一定明白这位大画家的想法是，不仅仅要表现著名的最富于戏剧性的一个场面，而且要重现整个古罗马。布鲁图斯将自己的儿子判处死刑，对他来说，这无非是在他所选择的时刻，将这不朽之城的开国元勋们团结起来的最合适的一个手段而已。难道诸位在那个即将决定人类命运的广场上，没有再次读到那壮丽的一页，看到那最早的执政官们的罗马，那样纯洁、伟大、严峻、精彩的罗马，身着麻布的元老院议员，各神殿华丽的廊柱，骚动而又贫穷，但同时又

① 《埃涅阿斯纪》，古罗马诗人维吉尔（公元前70—前19）的著名史诗。

② 勒蒂埃（1760—1832），法国画家。

自由而庄严的人群吗？这一切看上去仅仅是陪衬，观众的全部兴趣、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前景的各个人物身上，因为画家调动其全部艺术手段使这个场面十分完整。每一个挥动的臂膀，每一块紧张的肌肉，一切，直到远处飞旋的尘土，都朝向人们称之为“Unité”① 的那个中心。没有这个中心，也就没有艺术作品。你离开作品远去的时候，刚才在你眼前跃动的戏剧性场面在你心中留下强烈的印象，但你心中保留的回忆，不仅是不屈的布鲁图斯，正在痛哭的他的同事，两个年轻人，一个已成死尸，另一个痛苦万分，因为这是他的父亲对他进行判决，而且还有那伟大的城邦，其元老院议员，其宫殿以及其民众。画家的目的也就达到了，他让你们见识了罗马。

这就是历史小说，这就是德·拉图什先生小说结构的秘密，这就是叙述那不勒斯和巴黎的《弗拉戈莱塔》。

任何历史著作，无论规模多么宏大，多么忠于史实，都无法像这些活生生的场景那样叫人对一个国家的革命产生概念。在这些活生生的场景中，那不勒斯民众的精英自己摆脱了暴政，反过来用暴政无害的骗人话来进行报复；淫欲无度而又残酷的卡罗琳娜让一个英国交际花陶醉在爱情和报复之中；心地单纯而高尚的卡拉齐奥洛阅读自己的死刑判决书时中途停下，向一个年轻港务助理解释与那不勒斯航船相比，英国航船有什么长处；无能而残忍的法官根本没有听取具有英雄气概的卡拉法及其豪情满怀的战友的申诉，便对他们进行了判决；最后，一位心地善良的强盗在令人尊敬的绞刑架与可鄙的王公爵位之间犹豫不决，红衣主教鲁浮以此对他进行威胁。鲁浮实际上是个天才的江湖

① 法文，意为“统一，整体”。

骗子，足以将教皇的三重冕变成巨大权势的恶棍。

在这部活生生的戏剧中，本世纪初执政时代的垮台和我国之世风日下亦重现得毫不逊色。在德·拉图什先生犀利的剪刀下，当时每一个可笑的人物以及每一个名人都有血有肉地再现出来。最后还有一所古老修道院的全景，叫人真要信以为真，为宗教的激情所打动，你仿佛觉得自己就要双膝跪地了。

现在，如果我们再考虑一下使用了怎样的方法、用什么样的链条将所有这些东西系为一束，以什么作动力使这千百个齿轮朝一个方向运转，以及作者对一些次要事物是怎样考虑的(很多作者是会把这当作首要问题来考虑的)，那么，在深深戏剧化的心灵不顾一切的迸发与体现了这种迸发的生机勃勃的艺术二者之间，我们真不知道最该赞美哪一条了。

请你让那个无法用言语形容的人站在你面前，给你来个造型。他没有完整的性别，在他的心中，女性的羞涩与男性的活力在争斗，他爱姐姐，又为兄弟所爱，可无论是对姐姐，还是弟弟，又什么都不能给予；你们在很有趣的欧也妮身上看到女子的品质集于一身，在心灵高尚的德·欧特维尔身上看到男子的品质集于一身。在他们二人之间，作为这两种类型之间的过渡，请你们放上令人恐惧而又美丽非凡的亚德里亚尼。请你们向这三张面孔大把大把地掷出激情，用任何地方都碰不上的复杂关系去折磨这三颗心。然后，对这些无法言状的痛苦，找不到抚慰的油膏，请你们把这一不幸推向高潮，设想一个最后的、可怕的牺牲，来最后用尽我们的才能。这样，你们就会创作出一部杰作，你们就写出了《弗拉戈莱塔》。

现在，说在这部书中，文笔与思想一致，说最灿烂的色彩覆盖了最广阔的画面，说最精巧的刺绣装点了最结实的料子，几乎

等于把一处美丽建筑物柱头上蜿蜒的种种装饰切割开来。所以我用一句话来概括我的论点：

像《两性人》一样，《弗拉戈莱塔》将是一座纪念碑。

费利克斯·D.

一八三一年一月《十九世纪水星》杂志

通过手套来进行风俗研究*

（历史沿革）

德·C……侯爵夫人举办舞会的次日，我们恰巧在娇小而机灵的德·S……伯爵夫人的沙龙中聚会。几位年轻男子和几位少妇是来探询伯爵夫人健康状况的，因为在那个光彩夺目的晚会上，她根本不曾露面。

谈话不大热烈。人们仍感到昨晚的疲劳。为了打破单调的沉默，有谁偶然说了一句非常平淡无奇的话，却激起一场非常有风趣的闲谈。我现在把这场谈话复述如下：

“德·Sp……男爵夫人从瑞典来了，”一位女士说，“她给我带来一双手套，确实不能更凉爽更舒服了。”

“说到手套，”另一位女士说道，“天气这么坏，冬季这么冷，可年轻人只戴着浅色手套，难道不是咄咄怪事吗？这是我这几天的发现。”

“什么？我亲爱的爱米莉，”女主人说道，“你没猜测到这其中的缘由？你问问咱们这位年轻的中尉，他会告诉你：‘这是因为人们想充分利用头天晚会上用过的手套。’”

“夫人说得极是！”所有的男士大叫起来。

---

* 本篇首次发表在一八三〇年一月九日的《侧影》周刊上。

伯爵夫人继续说下去。

“从每个人的相貌和怎样系领带上，便能得知每个人的生活习惯和性格。一次舞会或盛大晚会的次日，如果能从审视手套上进行一项对人的性格和行为的研究，那可是十分有趣的研究呢！”

立刻就有人向美丽的伯爵夫人提出强烈的要求。人们请她本人对这种研究作个示范。我们每个人都保证说，我们确实戴着头天用过的手套。

“好吧！”伯爵夫人接过话说，“但是我可不能保证像拉瓦特那样洞察细微差异，绘出细腻的肖像。不过……”

“至少比他要宽宏一些。”

“不要相信这个，上校。我向你们保证，我会很严厉。好，从您开始吧！让我们看看你的手套。”

“在这儿呢！”上校说道，把手伸出来。

“上校对手套很当心，”一位年轻女人说，“一点都没脏。”

“这是责备我没跟您跳舞吧，美丽的表妹？到了我这年纪，二十五岁，不再跳舞了。”

“对，”伯爵夫人说，“可是赌博。”

“怎么，您竟然相信我更喜欢……？”

“上校，不要自我辩护了。控告您的不是我，而是您的手套，两只手套都皱了，揉成一团了，那是您的对手把老K捏在手里或者打了满贯的时候。您输了不少钱，上校。您看，左手手套上有一块已经掉了。”

“可是，伯爵夫人，那是手套太紧。”

“若是您的右手不比左手更有劲的话，这种解释可能还过得去。”

“我服输了，”上校说道。

“看看我的，夫人，”说话的是年轻的夏尔·德·M……，法兰西贵族院某议员之子，大学一年级法律系学生，“我不担心您会指责我什么……”

他伸出双手。

手套上部只有用过的痕迹，但是里头数处有汗迹，有几个手指如贵妇人所说，压皱了。

“您没少跳舞，”伯爵夫人说，“这很好！……但几乎总是和同一个人。”

“夫人……”夏尔说，面红耳赤，结结巴巴，“谁让您这么想的？”

“是右手手指上掺杂的斑鸠颜色，可左手手套上没有出现……”

夏尔·德·M……脸红得更厉害了。这红色又传给了上校那位美丽的表妹，她急忙将双手藏在披肩的皱褶中。

这时，德·S……伯爵与新派年轻诗人德·V……先生走进沙龙。德·S……伯爵一表堂堂，人也很风趣。他很爱自己的妻子……，但生性轻浮。

在座的人将谈话题目告知新来的人。

德·S……伯爵立即走过去。

“精明的女预言家，我犯的罪过，你总不至于也说得出来吧？”

伯爵夫人抓住他的手，十分专注地审视良久，渐渐地，微笑从她唇上消失了。

“您没有玩牌，”她说。

“对。”

"您没有跳舞。"

"对。"

"您谈话……谈了很久。"

"对……"

"跟一个女人。"

"这……可是,美丽的女巫,这不是名副其实的忏悔嘛!"

"忏悔?伯爵!不是,当然不是,因为您没有再往下承认。可是我,我要指控。"

"那好,由您来证明吧!"

"证明可是太容易了。您看,您左手手套上手指周围这个黑环……你摆弄公爵夫人的香料盒[1]来着……我能说出她的名姓来,可是我应该闭嘴。您的右手紧紧捏着她的手……"

"可是我的右手手套……?"

"你的右手手套手指尖皱了,显然是您紧紧捏着那只人家任您捏的手弄的。您看,这上面还有痕迹呢!"

"为什么指控他呢?"德·V……先生说道,"也可能是他送妹妹上车时弄脏了手套呢!"

"噢!不是他送的,"年轻的少尉说道。

这句话脱口而出,小伙子若是忍住不说就好了。

这时,一阵沉默,对所有的人都很难堪的沉默。

最后,伯爵打破了沉默。

"我承认我错了,"他说,"可是我发誓……"

"不用发誓,我的朋友,"伯爵夫人动人地微微一笑接过话头,"我了解您那种爱,而且……咱们和好吧!——至于您,先

---

① 是一个小小的金盒或银盒,内装香料,用小链挂在脖子上,那时非常流行。

生，”她转身对年轻军官继续说，“我不需要看您的手套了。看来在卢内维尔驻扎和德·沙特尔公爵的舞会没有使您忘记那一厢情愿的激情！”

少尉正要回答……可是出于对自己爱着的那个人的哥哥的尊重，他还是忍住了。但是一丝怀疑的微笑掠过他的双唇。

“该你了，德·V……先生。”

说的是浪漫派年轻诗人。

“噢，德·V……先生是不跳舞的，”一位女士说，“他正患胃炎。”

“你们看吧，又该是什么谈情说爱了。”

“天哪！”伯爵夫人注视着诗人的手套大叫道，“胃炎要求吃这么多糖，这么多冰淇淋，喝这么多潘趣酒吗？……”

“可是，夫人……”

“可是，先生，您看看您右手手套的指头。难道我们能相信是女士的手指弄脏了包着您的手的这双黄手套，使这皮面沾上黄颜色的酒，留下散发出香草和开心果味道的绿色痕迹、黄色痕迹么？”

可怜的诗人不得不和所有的人一起放声大笑，并承认事实。

“您真是不留情面，伯爵夫人，”上校打断道，“您就饶了我们男人吧！您该不会迫使这几位女士作什么忏悔吧？”

“上校，在战争中，不朝自己的盟军开枪，这您是知道的。”

一八三〇年一月九日

《死驴与上断头台的女人》*

第二版，一册，十六开，上等羔皮纸，附A.若阿诺所作木刻一帧及标题。价格：6 法郎。棒槌街10号德朗格勒兄弟书局出售。

“先生，”我对德朗格勒先生说，“向你请问一下这本书作者的姓名及住址，是否冒昧呢？……”

德朗格勒先生斜眼看看我。他发现我的样子既不像密探也不像商业警察。加上夏尔·诺迪耶先生正忙着看《波希米亚人之王及其七座城堡的故事》的校样，他肯定我的面相是搞文学的人而且多产。于是德朗格勒先生就轻而易举地把我要的地址给了我。

我向这几位先生施了礼，便朝巴黎那个区走去。我们国家的小伟人，人说那里住着不少。我说的这个区便是地下墓穴区。他们住在那里，离他们的模特儿更近一些。

我预料要敲一扇像是门的门，看见一个像门房模样的门房，而不是一个丑侏儒。人家对我说过，《死驴》的作者肯定是一位

---

* 本文首次发表于一八三〇年二月五日的《猎鹰》杂志，佚名。这是对儒尔·雅南的小说《死驴与上断头台的女人》的批评，相当挖苦。这部小说当时刚刚发表，未署作者名字，到了一八三二年第四版时才出现儒尔·雅南的署名。

五十岁的老先生，高高的，干干的，瘦瘦的，木木的。可我跟人家打赌说，他肯定是个小矮个，驼背，其丑无比，很机灵，把全部社会文明都不放在眼里。你们可以判断一下我是不是很好奇！……结果完全跟在牡蛎岩饭店进晚餐一样。我走进去，因为据说见这位作者不需要经过思想界、戏剧界和宫廷的那些大老爷使用的那一整套先行侦探办法。真是出人意料！我见到的是一位年轻人，足可以配得上一位银行家的老婆。他的前额那样纯净，洁白，天真无邪，小说家总是用这些词形容他们的女主人公。他的气色很好，没有任何从事艰苦脑力劳动、面对寂寞与诗歌之友的孤灯彻夜不眠的迹象。他的双眼闪动着嘲弄的火花，嗓音是讽刺挖苦的嗓音。他长着深色头发，房间里闪耀着奢侈与豪华的光辉。

“这是一个与作品完全相反而又有才气的人，”我心中暗想，“他论荣誉时，就像塞内加坐在自己的金桌上写《论贫困》一样！”

“先生，”我对他说，“我看了您写的书，而且我看懂了。”

“您真会恭维……”他笑着回答，“先生，您住在巴黎吗？……”

“是的，先生，我是来向您请教许多不确切之处有什么道理。像您这样看上去十分完美的人，怎么会让一部文学作品只有二十九章呢？……这就好像拉沃卡先生以三卷本出版贡斯当的《回忆录》一样！这有点瘸腿，叫人觉得不顺：先生，这么好的题目，唉，二十九章！……懒虫！可您难道不知道三十这个数字很有魅力吗？……”

《死驴和上断头台的女人》
第三十章[①]　　裁纸刀

“我很高兴，”我对西尔维奥说，“我找到了穷尽人类感受的办法，从零下最低度到高温最高度。从谈及人对驴子的友情开始，直到人们希望在世界上最美丽的女子身边获得的梦呓般的幸福，在沙尔罗（这是死驴的名字）与亨利埃特（这是上断头台的女人的名字）之间，我把人类生活全榨出来了，我看到那么多不幸一件件完结，以致我也变成了铁石心肠。现在我可以毫无畏惧地在文明中行走。可怕的事情到了头，我已经在冥河里浸过了。一个人装上了这样宝贵的麻木不仁的甲胄，具有多么大的优越性！如果人家觉得我太愚蠢，当不了国家要人，那我也不用担心得动脉瘤。如果我是演说家，人家怎样打断我讲话，都不会叫我在讲坛上发窘。有一个人说，为了免得在凡尔赛宫看到人类的卑贱会恶心，他每天早晨吞一只癞蛤蟆。我与这个人就十分相像。”

西尔维奥对我的见解避而不答，他回忆起一件事令他激动不已，悲伤地大叫道：

“你昨天晚上睡着觉了吗！……”

“为什么睡不着呢？”

“是你昨天…掩埋了亨利埃特呀！……”

“那可是以法律的名义把她杀死的，”我接过话头，“对，我睡着了，而且睡得很平稳，就跟她是一个虚构的人物，一个阿米·

① 原作者注：至于我用什么办法得到了这第三十章，则属于不能公开的秘密。

罗布萨特一样。可她现在不是幸福了吗？得知这个无辜的人儿再也不受人间不幸的折磨，难道我们不应该感到高兴吗？”

“甚至再也不受坟墓的折磨了……”西尔维奥往空空的墓穴里最后望了一眼，加了一句。“这个倒霉的人，她现在在哪儿？”

“在几个严肃而用功的年轻人手里，他们最后一次花钱买了她。可是这最后一次卖淫的钱，她自己是得不到了！”

说到这里，我们便走出克拉马坟场，向巴黎走去。

“那么你是不相信她犯了杀人罪了？……”西尔维奥想起我刚才形容亨利埃特的话，对我说。

“杀人犯！……你想到哪儿去了？对于那些列贴现清单、把一分钱掰成两瓣付你钱的正人君子来说，她才是杀人犯……。她杀了一个人，可是这个人从前毁了她整个的幸福，毁了她默默无闻、清白的生活。这就是法律，它不问原因，只看事实。我是赞成判决的。可亨利埃特的复仇也依然正直。她的罪是一种考虑不周的悔恨。如果她是男人，如果她掮那个混蛋两记耳光，如果当着我的面，她朝那人胸口上射进一颗子弹，她现在可能正在巴黎最闪闪发光的地板上跳舞，而不是被埋在地下……可怜的女人！现在她是值得尊敬的了。为了纪念她，人们可以洒上一掬泪，可是若那个坏家伙晚两年来到她身边，她很可能什么都不会对他说了；她可能偷走他的手表，如此而已……可能此刻上帝已经宽恕了她，而两年之后，她会变得无耻下贱，令人作呕，她会永远呆在地狱里……”

“你把什么都推翻了。”

“不是，我是任凭自己考虑这个因与果的问题。上帝不让我推翻任何东西。一切都这样完美！……”

这时我们听到欢乐的笑声，我们碰上了中学的老同学，他们

经过地狱栅门回巴黎。他们刚采集植物标本回来。我们再次互道姓名。

“你们时间很紧吗?”

“噢,很紧,”其中一个对我说,“我们要到阶梯教室去解剖一具漂亮的尸体,然后是一个新来的同学请客,吃单身汉午餐……你是否见过解剖?”

“从未见过。”

“那好,来吧!……你会觉得很好玩的。非常有意思。”

边走边谈起我们的青年时代,很快就到了医学院旁边的一所房子。我们上到最高一层。我和西尔维奥首先走进一间大厅,大厅墙壁漆成古铜色,光线从头顶射下来,落到一张桌子上。桌子四周有好几个年轻人,身前系着绿围裙,胳臂上套着绿色油布套袖,所有的临时雇员都把这套袖当宝贝的。这几个人忙得不可开交,根本没听见有人开门。

“这些家伙,我们没来他们就开始了!……”我的中学老同学叫起来。我叫他米歇尔吧!

“各位先生,这可不好!……”另外三个学生异口同声说道。

正进行操作的四个人转过头来。他们切割那没有血色的肉,豁开血管,在尸首上研究什么生命的秘密,正干得那么起劲,根本没理这个茬,马上接着干下去,惊叹的叫声一个接一个传来。

“你看见了吗?”

“什么?”

“肺。”

“心。”

“神经丛。”

"……"

还有什么话我记不清了。但呈现在我眼前的景象，我会永远记得。一具女尸，总的说来洁白如雪，但是有的地方发青发紫，解成四块，像兔子一样给开了膛。切下来的一块块肉，堆在解剖台下面。就在这可怕的景象面前，一个女人，一个老太太，坐在一张矮凳上，安安静静地吃着摊在面包上的一片火腿。这个老太太面色如土，没有血色，与死尸的颜色十分相像。她站起来，用她那钩形的手指拾起所有的人体残渣碎屑，统统扔到一个篮子里去。

"天哪！多美的女人！……"西尔维奥不由自主地大叫起来。

"她若是乖点，满可以叫一个老老实实的男人得到幸福的，"老太太叨叨咕咕地说出这句话来，在我的心中回响。

"这样，各位先生，"年轻人当中年纪最大的那位说道，"我觉得可以肯定一个最重要的事实了。这是第三次我在头部器官中发现……"

我朝说话的人扭过头去，他的话音一落，众人鸦雀无声。我看到在他手中的是……亨利埃特的头。我惨叫一声，吓得他们全都住了口。我跌坐在椅子上：

"太可怕了！"我大叫道，"什么！这些冰凉的让你们的解剖刀到处划过的五脏，在篮子里的这些肉块，搭拉着的皮…这全是昨天下午三点半钟的亨利埃特她那时还活着，还能思考，还痛苦难过。"

这些勤奋好学的年轻人望着我，恰似望着一个疯子。

"是的，到四点零五分她还活着，她还能思考，她还痛苦难过，"大个子青年接过话头说，"虽然那时她已经被斩首。正像刚才对你们说的一样，这是一件我确信不疑的事实。在受过教育

且心地善良的人面前，对被处死的人进行解剖时，是不难证明这个事实的。我认为，斩首死亡，与窒息死亡一样，是通过黑血侵入血管系统而来到的。所以，你刚才看到了，从脑器官的状态来看，什么都不能妨碍这个姑娘在身首分离之后，还能思考一分钟，两分钟，三分钟，四分钟，五分钟，谁知道呢！我甚至敢认为，就是躯体也不是hic et nunc① 就死亡了……"

"这么说，她又受了好些罪？"我对年轻人说。

"对，"他冷漠地说，好像为了把我敷衍过去似的，"因为我们找到了一个刚刚开始的动脉瘤，可能是昨天形成的……所以，"他接下去说，"有两种死亡：一个是突然的非自然的死亡，机体对此不适应；另一个是自然地缓步地在我们的每个器官中扎下的死亡。各位先生，这会是个很好的研究题目！因为有一种预感告诉我，对这两种死亡的观察所得，是这样清清楚楚，事实是那样泾渭分明，不能不导致这样一个结论：证明我刚才之所言完全有道理。也就是说，在非自然死亡中，可能我们的思维能力并不总是立即完全消失。"

我寻找西尔维奥。米歇尔猜到了我的意图，对我说：

"西尔维奥还在。他受不了这里难闻的气味，我把他送到旁边的一个屋子去了，那里已经筑起了祭坛……"

我去与西尔维奥会合。他坐在一张桌子前，桌上摆满了美味的菜肴，几瓶香槟酒预示着欢乐的笑声……。还有波尔多葡萄酒，勃艮第葡萄酒，里沃萨特葡萄酒，鲁西荣葡萄酒，隐修所葡萄酒，简直是法国所有葡萄酒的代表团！一大团肥鹅肝酱在一条肉色像鲑鱼的鳟鱼与一块火腿之间高高挺立。很快，这七个年

① 拉丁文：立即。

轻人都来与我们会合，吃啊，喝啊，拿解剖、鹅肝酱、鳟鱼和亨利埃特开玩笑。

米歇尔刚才折断了这可怜的姑娘的胫骨，他想展示什么，我不知道。

“啊！”喝了几杯香槟酒之后，我说，“你能把亨利埃特往后的旅程给我勾画个轮廓吗？她现在要到哪儿去？”

“现在，”米歇尔回答我说，“如果骨头非常白，维尔吉妮大妈……”

“啊，她叫维尔吉妮？”

“对。维尔吉妮大妈就会把骨头卖了，去做多米诺骨牌……可是给她剩下的只有肉，人们会从中提炼出俄狄浦斯蜡来，用它来做漂亮的透明蜡烛……”

“这么说，我有可能在亨利埃特令我着迷的一切的光照下，在绿台毯上输掉我的一部分财富了！噢！太可怕了！噢！社会文明！……社会就像一头猪，什么都有用！太可怕了！……”

“为新来的大夫的健康干杯！……”有人叫喊，于是，所有的酒杯相撞，这个“健康”便结束了午餐。

“古人和希腊人对死人那么尊重，他们见了这种情景会说什么呢！……”

如果一直那样，他们永远也发明不了蒸汽机，发现不了血液循环，神经流等等。

我出去的时候，维尔吉妮大妈抓住我的袖子，将一块精心刷洗过的骨头给我看。

“这块胫骨白得像雪一样。如果先生愿意出三十个苏的一枚硬币买下它……可以拿它做一柄裁纸刀……可以当个纪念品，既然人家说她曾经是您的好友……”

"谢谢……"我心情沉重地说。于是我买下了亨利埃特的胫骨。一位著名的艺术家负责，在这块骨头的一面上给我刻上一条死驴，另一面上刻上一个少女。在维克托·雨果的颂歌中，有一位善良的帕夏，对他的努比亚老虎死去痛苦不已。我坚信我能达到这位帕夏的境界。

都兰地区一景*

离开胡桃树枝叶盘结的穹顶笼罩下的拉弗利耶驿站之后，马车飞速前进，不一会儿就到达了横跨西兹河的桥头，这里是西兹河汇入卢瓦尔河的入口。马车停了下来，因为有个绳套断了。

这样，出于偶然，我们倒有机会比我们正常经过时更长时间地欣赏了迷人的卢瓦尔河岸一处秀丽的景致。

右边，曲曲弯弯的西兹河尽收眼底：它好似一条银蛇蜿蜒曲折，流经最丰美的草地，初春的嫩草给两岸的原野涂上碧玉般的色彩。

左边，卢瓦尔河呈现出波澜壮阔的雄姿，清晨的凉风掠过，广阔的河面上泛起粼粼水波，朝阳的光辉，映得河水金光闪烁。水面上，碧绿的岛屿错落有致，如同项链上的一串宝石。大河对岸，是都兰省一望无际的美丽富饶的田野。极目远望，天边矗立着谢尔省的山峦，山顶上有许多城堡，此刻在蔚蓝透明的天空中勾勒出清晰的曲线。

透过岛屿上的细枝嫩芽朝眼前这幅画的深处望去，图尔城与威尼斯城一样，宛如从水波中破浪而起。古老的大教堂的钟

---

* 本篇文字首次发表于一八三〇年二月十一日的《侧影》周刊；翌年，几乎毫无改动地用在《三十岁的女人》第一部分《约会》中，发表在《两半球杂志》(1831年9月15日，第533页)上，后来每次再版时也同样如此使用。此处使用的是本《全集》第四卷中“约会”的译文。

楼耸立云端，消失在几朵形状怪诞的白色云朵中。

从马车停驻的桥面抬头望去，我们看到，卢瓦尔河两岸的怪石巉岩，鳞次栉比，一直伸展到图尔，好像大自然一时兴起，降下这些岩石来锁住河流。同时河水也在不停地侵蚀岩石，这种景象往往令过客惊叹不已。在这里，巨大的岩岸拐了一个弯，一个叫伏弗赖的村子像筑巢一般建在岩岸的堑谷和塌陷处。从伏弗赖直到图尔，山峦峥嵘迤逦，山上居住着种植葡萄的农民。不止一处可以看到在劈开的岩壁上建起高低三层房子，各层之间由就地凿成的险峻石级相连。一个穿红裙的姑娘从屋顶上向她的花园跑去。一缕炊烟从葡萄的枝蔓和嫩叶中袅袅上升。种葡萄的人在陡峭的地里耕种。一位老妇安详地坐在一片坍倒的岩石上，在一株银花满枝的杏树下转动着她的纺车。她看着过路人从她脚下走过，对他们心惊胆战的样子暗自发笑。她既不担心土地崩裂，也不害怕那摇摇欲坠的残垣断壁倒坍下来，其实墙基全靠一片长春藤盘根错节的根部固定着。箍桶匠的锤声在山腰的拱形洞穴里回响。总之，凡是大自然不让人类发展工业的地方，处处是庄稼，处处是沃土。

所以，在我们看来，卢瓦尔河流域的任何东西都不能和都兰展现的这片膏腴之地媲美。眼前这幅景象的三重画面，我们只不过用了寥寥数笔，就足以深深印入人们的脑海，永远铭刻在记忆之中。一位诗人赏玩过这种景象之后，会经常在梦幻中重新领略这神话般的、充满浪漫色彩的意境。

就在我们的驿车到达西兹桥头的时候，十几条船扬着白帆进入卢瓦尔河，在小岛之间飘荡，给浑然天成的景色又增添了几分和谐的气氛。沿岸柳树的气味给湿润的微风注入了沁人心脾的馨香。鸟儿此起彼伏的鸣啭声中，夹杂着一个牧羊人曲调幽

怨的单调歌声，而远处船夫的喊叫则说明那里是一片热火朝天的气象。轻柔的晨雾在一丛丛树木周围萦绕流连，给这广阔的美景添上充满神韵的最后一笔。这时正是都兰地区最繁荣的时期，又正值春光明媚的季节。

一个贱民的回忆*

第 一 章

有的人，他们人生的道路已经划定。从头至尾，他们的一生沿着一条直线前进：昨天做过的事，今天再做，明天仍然做，一直做下去。这便是社会上那些生来命运不凡的人的故事：子孙遵循着祖先的规律，因为社会热衷于自己的模式，因为它为一些人预备下了既定格式。而对其他的人，社会则根本没有给他们准备下什么格式。

大地上有多少贱民！又有多少得天独厚的种族！谁能向我揭示，当贵族有什么原则？谁又能告诉我，永受处罚又以什么为依据？我不得不对所有这些事情进行思考。我进行了思考，在人世的崇高与卑下之间，我的思维从未不带苦涩地运转过。

可怜的贱民，为什么你的种姓就该受到摈弃？为什么你的美德本身也不能为你补救生就的卑贱？你被监禁在生就的耻辱中，而你为你的父亲感到骄傲，因为他是正直的人。这种对父亲

---

* 巴尔扎克去世后，出版其遗作的出版家在卡尔曼-莱维版第二十卷以这个题目出版了《桑松的回忆》(1830 年发表，2 卷) 片断。巴尔扎克生前，只在一八四六年将本书前言收入了《人间喜剧》(菲讷版第十二卷)，题为：《恐怖时期的一段插曲》。这篇前言在《桑松的回忆》中发表时未署名，后来有一部分又在《恐怖时期的一段插曲》中出现，结尾部分除外。《一个贱民的回忆》中的分章亦与《桑松的回忆》不同。

的尊敬是又一重纽带，对你来说是极为珍贵、即使可以切断你也不愿切断的纽带。那么，你走向何方？你会成为什么人？在你的身后，还拖着你的母亲，你的兄弟姐妹。你会抛弃他们么？留在他们之中吧：他们爱你，他们寻求你。而别人则摈弃你。孤立无援，就等于死亡。

我想，除了远离此地数千里之遥的地方，在中国的边界上，在长城附近，犹大部落的后代到处都受到羞辱，都从各民族之中被丢弃出去：对于他们来说，根本不存在什么市民阶级，整个社会都跟他们作对。在立法将他们扶起的地方，偏见又将他们吞噬：理智只有一个声音，而偏见有千百种声音。大多数愚昧无知；一小撮心明眼亮。最好是对自己感到满意就行，而不要对任何他人不满。这是人类环境所容许的一切，这已经比社会环境所容许的多了一些。只要自己良心平静就行。

在欧洲，没有哪个国度里波希米亚人不是到处流浪，注定忍受屈辱。明智要他定居下来，偏见却对他呼喊："走吧，不要停下来。"有一天，需要之极，疲惫不堪，他休息一下。他杀了人，法律又反过来杀了他。为什么法律要处死他？这是因为法律并不来自明智，它又回到偏见上去。

法律是深思熟虑的产物：其基础是利害关系。但金字塔常常倒置，尖尖成了基础。要找到成见的根源，必须上溯到情感。在反感与憎恶的原则中，毫无真正原因的情形是罕见的。如今，谁能教我们辨明真伪？一个外科医生根据医生理事会的决议，为了保全病人的躯体，切除了患坏疽的肢体，在林荫大道上受到接待和欢迎。王子出生，叫他去；这些人死的时候，还要叫他去。他倍受这些人的恩宠，在王宫中，他昂首阔步，接受大人物的礼遇。他并不负有任何责任，却没有比那些指点他的博学之士少

受优待。如果手术做得很高明，对他无可指摘；即使不高明，也没有人厌恶他。不管手术做得好做得坏，他都无需隐匿自己，人们也不躲避他。他走过时，没有人闪开，以避免与他接触。同样，行刑人并不掌握称量应该怎样不应该怎样的天平。人家对他说："拿起利剑，将来在最高审判官面前，在审判审判官的人面前，对流淌的鲜血作出交待的，不会是铁器。"为什么执行判决的司法辅助人员不穿法官的长袍？为什么他没有佩戴白鼬皮饰带走上前去？可能因为社会机体是永存的，要毁掉社会机体的一个成员，不仅其必要性不那么明显，而且也无法显示出来。大概是因为天性比社会更聪明，它对于消灭一个实实在在的生命而有利于同类十分反感。这是因为社会机体并非看得见摸得着，它并非各个部分全都紧密相连，社会解体并非是组成其机体的哪一个成员腐化堕落的必然后果。总而言之，这是因为执法行为并不是切除一个器官，而是一个人体，整个躯体，而且，不论什么时代，杀人永远只是事实，而非自愿。这是注定的。

再说，一件恶行，不论多么严重，社会机体不会因此生病，它只是受损，而以命抵命的复仇只会给它以可悲的安慰：杀死一个人并不能补救任何事情。

我在天主教信仰中长大，但是在圣桌前跪下请求圣体面包时没有一次不感到心里十分难过。对基督教教义高贵的真理，我十分相信，坚信不疑。但是对于悔罪法庭给予我的宽恕是否有效，我则有所怀疑。教士向我保证，说主的慈悲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虽然有这些宽宏大量的言语，我总觉得有些罪过是主所不能宽恕的。教士解除了我的顾虑，但是我的顾虑总是挥之不去，像悔恨一样撕咬我的心。别人总是记不住"杀人永远是……"这一教诲，而这一教诲却牢牢记在我的脑海之中。禁止

杀人和违心杀人的想法到处追踪着我。我在意图上是清白无辜的，我甚至祈求"自愿"，但是又命令我完成"事实"，"事实"也完成了。彼拉多洗完手，在判决书上睡着了的时候，我可以将他对民众常说的话反过来去对付他："你们应该想着。"我也不能不让自己想。彼拉多睡着了，因为他更接近法律。我睡不着，因为我更靠近利剑。对他来说，夜是宁静的，我的黑夜则漫长而躁动。他醒过来时，敬意包围着他，人们给他送来公众崇敬的贡品，直到国王宝座的脚下，他都受到敬重。太阳光芒四射，太阳照亮了我，但是给我的却是孤独。这种孤独非常可怕，因为是在有人的地方。人们见了我就浑身发抖。我走开，我逃到黑暗之中，而包围着我的黑暗更加可怕。这黑暗只环抱着恐怖，这是死人的世界。这个幽灵的世界就在我身上：我叫我自己害怕。我听到呼喊，听到呻吟，听到大群凶狠残暴的人的嚎叫，他们渴望着杀人，我感到全身滚烫发热，全部血液沸腾，令我喘不过气来。人群拥挤着，那喊叫和令人迷惘的蹿动叫我头昏眼花。我的神经痉挛起来，一根一根绷紧。我扭过头去，已经杀了人。我浑身战栗，全身瘫软，感到自己双腿站立不稳。我心情沉重地从人群中撤出，忍受那最残酷的折磨时，那些目光贪婪地吞噬杀人场景的人，那些已经心满意足的人，那些如果饶人一命反而会感到不高兴的人，把他们寻求刺激的卑劣行径推到我的身上：现在，卑鄙下流的是我了，我的面孔令人憎恶。我在血红的烟雾中看到要永远下地狱的这句话：现在，你甚至要受到大地的诅咒，它张开嘴接受……。我成了令人恐惧的造物：马儿一见我便竖起耳朵，长嘶不已，仿佛看见猞猁来了一般。狗过来嗅嗅我的衣裳，夹着尾巴走开，朝天长吠，乡下人把这样的狗叫看作是不祥之兆。整个大自然起来跟我作对。我的出现像是灾星，像是大难临头。

造物主给了所有的生物自我保护的本能，这种本能叫他们避开灾星、大难。我穿过充满耻辱与混乱的空间。终于，我接近了奔跑的尾声。“杀人永远……”这句话再次回响。我冲进自己的住房。我的孩子们向我伸出臂膀。我拒绝他们的抚摸，他们的微笑令我惊异，令我不快，叫我心烦，毒化了我。这是怎样的温馨！以后，那会是他们敷在我伤口上的油膏。可是今天，我受不了这个。

在我藏身地的深处，有一个神秘的避难所，类似一种不准他们进入的坟墓。我要把一个尸首埋在这里，到明天他才能重新拥有自己的灵魂：明天，我真希望只是作了一个不好受的梦。这种彻夜不眠使我的整个一生阴郁黯淡，我真希望已经梦见过它了。否则，我会活不下去。我要怀疑生，我要怀疑死。我在这个世界上抑或不在这个世界上？我要专心思索，以便不再悲叹自己的命运。

最糟糕的生活，是人不得不时时忘记自己的生活。社会给我造成的状况就是如此。这种可悲的状况，其永罚无限持续下去，而且世代相传，就像王朝代代相传那么合法一样。那么我是下界之王了？可是下界之王与上界之王的距离该多么大！我执着忒弥斯的权杖，而她的圣殿里根本没有宝座。正义对我之所为感到羞耻，而我难道不是正义的产物么？凡是我接触的东西，都打上耻辱的烙印。而这种耻辱就像油迹一样扩展开去，从亲人到亲人，代代相传。只要传统这条绳不断，这耻辱就一直传下去。我的手打下卑污的印记，这是以法律的名义对个人进行的惩罚。但是社会将卑污变成了传染性的、不可治愈的麻疯病。社会既不会惩罚也不会自行纯洁。它进行报复，它玷污自己，如此而已。就我所处的地位而言，社会很无情，而我的地位来自社会没有道

义和没有同情心。它没有恻隐之心，将它还给恻隐之心的不会是我。但是，向它表明作为其严酷无情的执行者要付出怎样的代价，也许用这种方式我会有助于加强和传播这样一个信念：这样的严酷无情并非必要。

犯罪判决的执行者之所以被人憎恨，他之所以是全人类当中最可恶又最可怜的人，他之所以只在家族中才有同类，公众舆论之所以将他们摈弃在社会关系之外，正是因为量刑总是不公，正是因为它所达到的目的与犯罪学家原来所设想的目的完全相反。

为了给公众的愤怒找到一个发泄的目标，第一个想出办法，把会思考的人变成麻木不仁的人，犯下了最丑恶的罪行。他毁了造物主的杰作，对上帝进行了最大的亵渎，既然他选择了上帝的形象去进行污辱。把杀人定为一种职业，为代表社会进行复仇的人奠定下慢性自杀的痛苦，并且注定要他一生受人侮辱，这个想法多么恶毒！

我如今已六十多岁。我受的罪既漫长又痛苦，可是，一想到我死之后再死的人该受什么罪，我的痛苦就更甚。人道这一宗教获得胜利是十分遥远的事。在法国大革命那可悲的实验之前，这一教门曾经有过一些勇敢的传教士。大革命过去了，但是并未从它堕入的深渊里产生巨大的思考。最广泛的过激行为不足以表明那些做法是多么残酷；死刑未能取消。人们见到大量流血，但是没有计算出总数为多少，多少可怜的受害者倒下的刑场没有被封闭！法律仍然要求用人命去祭奠；它批准祭司享有不可撤销的中立，为了充当保护人，它杀人。我是不可能目睹未来了。但是，即使偶尔对残暴罪行宣布的死刑从我们的法典中已被取消，不是还会有哪个政治过激分子敢作为自救措施要求恢

复死刑吗？在审判他的法官面前，背运的路易①不断抗议，声称自己无辜。可是，希望逼他招供或者要他交待出同谋，——我这是使用公诉人语言——激烈程度已经无以复加，难道不是会走到要他回答“为什么没有推翻绞刑架?”这一步么！这时，要说绞刑架不可侵犯，会叫所有的攻击者狼狈不堪。这时，谁如果试图将暴政不可告人的想法归罪于君主，他立即会在哄堂大笑的毁灭性打击下屈服。在这种情形下，要提出恢复这种可恶惩罚的动议，不是需要令人难以置信的胆大包天的无耻么！对于担负起提出这一动议的人，人们不会说他混蛋透顶么！此刻，国民公会正在讨论对国王处以何种刑罚的问题，比方说，我假设布尔博特代表站起来发言，他的意见以形势的严重性为出发点，宣称死刑是必要的。如果作为一种例外，作为对于真正基督教体制的唯一一次违反（君王接受和颁布的体制），自然，在国民公会内，在整个法兰西，不会有太大的义愤制止一项这类的提议。布尔博特的声音会被一片嘘声所掩没，需要明智的克制才会只把他的行为当作是疯子的行为而加以宽恕。可是，可叹！路易十六，除了我，没有任何人为他感到惋惜。在这个问题上，他没有说真心话，他根本没想到这一点。其实在那狂风暴雨之中，只有这一点会保全他的性命。

今天我所表达的情感，自从我能够思考以来，就一直没有变：在我漫长生涯的整个过程中，我一直怀着同样的愿望，同样的信念：不到六个月以前，我还利用了一次极不同寻常的会面表达了这些愿望和信念。

那天，我在玛德莱娜教堂。最近颁布的一项法令改变了这

---

① 指路易十六。

所教堂的用途①。人们开始清理建筑物的四周。我不大富有，不能白白养着马匹什么事都不做，我早就将我的马匹交给一个马车夫使用了。那个赶马车的人正好被雇来干这个活。人家告诉我说，这车夫使用马匹很狠。我想亲自核对一下事实，又特别不想让人看见，便躲在这所未完成建筑物废墟之间的一根廊柱后面。我正在看一本书，只是不时中断阅读往土方工人正在干活的地方看上一眼。读到什么地方，颇有魅力，使我产生了幻觉：我忘我地沉醉在《罗马之夜》的一章里，已经不再想我抱着什么目的跑到这里来了。沿着林荫大道搭的木板围栅入口处，有骑兵停下，他们发出的声响将我从沉思默想中拉回到现实中来。不久，我便看见三个人急匆匆地走着，向我所在的这一边走来。他们在谈话，似乎谈得非常热烈。

"工地在哪儿？"三个人当中个子最小的那个说道，他也是三个人当中穿得最寒酸的。"人家对我说这里拥塞不堪，似乎把整个采石场都运到这里来了。"

"你没听见锯子的声音吗？"

"一个、两个、三个、四个，再没有了。见鬼，那些包工的先生们想什么呢？对巴黎民众的耳朵，这音乐声音太轻了！"

"只要工地上有石头，面包就永远不会卖得太贵。"

说话的人边走边谈。我出于十分自然的好奇心，小心地沿着大块花岗岩的边边向前走，平行地跟随他们前进。这大块花岗岩支撑着四角廊柱的柱身。

"你们看，"小个子接着说。他正从一块偌大的石块前经过，工人们正在设法把大石头放到滚杠上去，他一面将自己的大沿

---

① 一八〇六年，拿破仑决定将玛德莱娜教堂建成纪念法兰西大军光荣战绩的殿堂。

帽往下拉一拉，压在眉宇处，一面说，“这些人根本不会干活。我敢打赌，这里头没有一个炮兵。自然啰！我必须给他们上一课。”

“您会伤着的，”这小个子伙伴中年纪最轻的一个说道。

“不用担心，”小个子反驳道，“我干过的苦力活，还没忘。”

“我们不能让您宝贵的生命受到威胁。”

“这儿不是要修军功殿么？法兰西每个人都应该为之出一把力。”

说完这句话，小个子便走到工人近前。

“喂，孩子们，你们碰上难题了吗？把一些厚木板放在地上，减少滚杠的数目。这样，摩擦力会减小。另外，你们人排得也不是地儿。”

“嗨，怎么样，还是我说得对吧？”一个工人像军人那样将手放在便帽上，以满意的口气大叫道。他的一条腿是木头做的。

“我敢打赌，这位先生一定在军中服过役吧？”

“说得对。您也一样，是不是？在什么部队？”

“在炮兵，在小伍长①那个团！”

“跟我一样。那么您去过埃及啰？”

“天哪！岂止去过埃及！我见过马耳他，亚历山大，金字塔，庞贝的廊柱，约瑟夫井和圣母住过的屋子。”

“跟我一样。”

“我在布拉克丢了一条腿。那边天气真热，你知道吗？”

“皇帝②大概赏赐过您了吧，勇敢的大兵？”

“对，二百五十法郎的补助金，顶什么用！拿那点钱，有老婆

---

① 小伍长是拿破仑一世的绰号。

② 指拿破仑一世。

孩子，还得干苦力！”

“是男孩吗？”

“我们只生了女孩。男孩，男孩，总生男孩干什么！一旦长大，也得跟他们的老子一样，去为国家效力，嘿，若是飞来一发炮弹……”

“应该为你申请一枚十字军功章。”

“对，申请。向谁申请？”

“向皇帝。”

“好极了，若是我不缺一条腿就好了，十字军功章是给那些还能送命的人的。”

“您看破一切啦，我的大兵，可也有给残废军人的十字章。”

很奇怪，小个子说这句话时一字一顿。然后，他转身朝着陪他的那两个人当中的一个说：

“亚历山大，请记下这炮兵的名字。您叫什么名字？”

这是问那木头腿的。

“雅克·伏瓦萨克，科雷兹地方人。”

“绝好的省份！出大兵，出铁！”小个子大叫道，他又急忙加上一句，“我在拿破仑面前有点影响，他认识我。你明天阅兵时来吧，明天将向荣军院的二十五名残废军人授荣誉勋位雄鹰军功章。您排在队伍里，我们会推荐您。”

“太感谢您了，我的上尉，我的上校，我的将军……”

“好啦，好啦。”

“我该怎么谢您呢！啊！我向您保证，不会把这个命令当饭吃了。我是穿军服呢还是穿便服？”

“随您的便好了。”

“这可要照您的指示办，我的元帅。因为，您看见的，我还保

留着军服。唉！就是不新了。”

“他身上还有火药味，是不是？”

“噢！这倒是真的。这是我们都喜欢的味道。那小光头①，您一句也没提。喜欢火药味的是他！您代我跟他说几句话吧！在大沙漠里他在我的水囊里喝过水，他会记得的。啊！他渴成那个样！……”

“他一定会记得的，”小个子激动地说。

“天哪！所有的人都往外伸舌头，渴极了，我也跟别人一样，可是我给他留着那个。嘿，若是没有伏瓦萨克……”

“他一定会记得的，”又重复一遍。

说这句话的时候，很用力。我觉得那里头似乎有一种由内心自责而产生的不自在。说完这句话，小个子沉默无语，一动不动良久，就像一个人在自己的记忆里搜寻那样。他这样呆了约一分钟的光景。然后，突然两手往背后一伸，倒背起手来，说道：

“好啦，先生们，咱们继续往前走吧，别妨碍这些人干活。”

他走了几步，再次停下来，在他背心的口袋里搜寻，从里头拽出个什么东西嗅了嗅，用庄重的口气道出这句耐人寻味的感想：

“先生们，你们听见了。对于再没有热血可以抛洒的士兵，有人认为皇帝丢开他们不管了。这种见解若是传播开去，是很危险的。”

“军功殿是为死人的，”三个人中年纪最大的一个说道，“它也将感化活人。”

“是的，可是什么时候？五十年之后，说不定永远也建不成。

---

① “小光头”也是拿破仑的绰号。

不缺钱，军功有自己的银行家，意大利，奥地利，荷兰，普鲁士。可是，建筑师们倒慢悠悠的，照他们这个速度，恐怕法令规定的军功殿永远只是一个教区的草图。加之，将来……”

我继续偷偷听着。但是怎样竖起耳朵也无济于事。大风骤起已经有好一会儿，风向变了，我只能隔三差五地捕捉住几个字，我发挥想象力极力用这几个字造成有意义的句子，甚至通过我看得清清楚楚的嘴唇动作来释义。但我凑不成完整的意义，我迫不及待地希望这场谈话改变地点。最后，这三个人朝着一个像工棚的地方走去，那是给忙着锯乎日大理石的锯石工人遮风挡雨的地方。这真叫我喜出望外。一只体贴人的手掀起给这工作间当门的帆布帘子，小个子立刻第一个走了进去。帘子落下，我什么也看不见了。我再次走到跟前，没有被人发现。我得以收集到这场以问答形式进行的谈话，而且非常清楚，就像我自己也在那像帐篷一般的工棚下面一样。我从那既温和又庄重严肃的嗓音中，清清楚楚辨认出提问题的人是哪一个。

“你们这里几个人？”

“今天六个，明天就三个。”

“见鬼！见鬼！进展缓慢我就不奇怪了。埃及金字塔是吃葱头修起来的。在这个国家，必须有金山，人还什么都不干。我们的建筑师只善于拆毁，简直是黑帮。他们把城堡推平了，自己发了财。这都是些克雷絮斯式的人物。——喂，你们，我的孩子们，你们满意不满意？盆里有没有鸡吃？挣多少钱？”

“这要看情况。”

“啊，我明白了，你们是包工的。在这种情况下，你们能挣多少钱呢？”

“七个法郎，八个法郎，活好干，给喝的酒也贵的时候，能到

十个法郎。”

“十个法郎，那很不错嘛！这是一个营长的薪饷，你们知道吗？”

“你觉得这太多了吗？”

“我不是这个意思。完全相反，流汗必须得到报酬。想成家的时候，工人必须能够成家，能过上小康生活。”

“先生，请您相信，付这份报酬是值得的。我根本睡不够觉。从凌晨三点一直到晚上九点。没什么好玩的，您看！这不是人过的日子：若是有点亲热话……。总是坐在这儿，两只胳膊拉来送去，得有钢铁般的肠胃才经得住。吃的这些灰尘，是要缩短寿命的！喂，请您好心挪动挪动，让我往锯上洒点水怎么样？”

这时，我只觉得肩膀上挨了重重一击。我回过头去，正好跟一个大高个长连鬓胡的人面面相觑。他跳过来扠住我的脖子，用一把土耳其匕首的刀尖对准我的胸膛。这个陌生人操外地口音，对我满口可怕的诅咒，而且管我叫杀人犯：

“来，跟我走，”他说，“苏丹愿意的话，我要割下你的头！”

他拽着我。他是武装到牙齿的，我格外小心，不加抵抗。

“可恶，他杀了苏丹，”他接着说，“可恶，他死了。你杀死了我的主子；你也要送命！”

我承认我真是吓得要命：其实大可不必。我干什么了！我没有任何可以自责的地方。但是，在我们这可悲的行业里，没有一个人胆子那么大，不会突然害怕起来。是幻觉，是鬼魂，还是愤怒的亡灵？断了气的君主政体的campo santo①就在附近，吓得我浑身冰冷。可这是大白天。事情是这样出人意料，情

① 意大利文：墓地。路易十六于一七九三年一月二十一日在革命广场（如今的协和广场）被处死。该广场就在玛德莱娜教堂附近。

况是这样不同寻常，以致我的全部知性似乎被无法理解的命中注定给攫走了。我不怕死，也想不到是有人要报仇。但是在这不放开我的魔鬼利爪下，想到毫无准备就要被带到上帝面前，不禁浑身发抖。我就这样陷入千头万绪胡思乱想之中。在恐怖焦虑之下，我的理智渐渐有些支持不住了。就在这时，一阵骚动使我清醒过来：有人在奔跑，离我不远的地方，“他是皇帝！皇帝万岁！”此起彼伏的喊声在空中回荡。这时真相大白。我已经站在平地上，不知道是从哪条路上下来的。在最意想不到的时候，我已经来到小个子面前。我发现他微笑着，觉得这是好兆头。在他的眼睛里，我看到快乐的闪光。

“你们叫我动弹不得了，”他向簇拥着他的人高声说道，“这很好，这很好。行了，行了。给你们一百个拿破仑①，压轴有酒。”

欢呼声雷动。人们还丝毫未注意到我。可我是一个俘虏，必须给人看看。我躲在碎石乱瓦中，很可能这里面有什么秘密，掩盖着什么犯罪的阴谋。人们把我带到主子面前。见了我的样子，他像易惊的马一样抖了一下，他的眉头皱了起来。我很平静，我已经完全恢复了平静。我相信，我内心的平静在我的面孔上也表现出来。

“这人是谁？”我距他还相当远时，皇帝便问道，“大概是什么朱安党，英国派来的赛义德②吧！鲁斯唐③，看好你的俘虏。”

“他跑不了。——别动，要不，我割脑袋！”

鲁斯唐向我发出这可怕的命令，说着从他那肥大的军大衣

---

① 指带有拿破仑头像的金币。

② 赛义德，对穆罕默德后裔的称呼，也是对一般伊斯兰教徒的尊称。

③ 鲁斯唐（1780—1845），拿破仑的忠实的马穆鲁克卫兵。

底下抽出一把马穆鲁克骑兵军刀，以胜利的姿态举起那军刀。伴随皇帝的军官们急忙搜我的身，他们是亚历山大·贝蒂埃亲王① 和皇宫卫队队长。在我身上没有找到任何可疑的东西。他们把那本薄薄的《罗马之夜》翻了一遍，又翻过来掉过去看了好几遍，想看看里面是否有什么纸片可以提供一些迹象。我预见到要按规矩对我进行审问。我已经开始试图作些解释。但每次我想开口时，马穆鲁克骑兵都大叫一声“住嘴，要不，我割脑袋！”叫我闭上嘴巴。

我几乎赤身裸体。皇帝确信我在这种状态下，无需担心，便走到离我四步远的地方来。

“您叫什么名字？”他用有权有势的人那种有意摆出的冷漠神情对我说。

“桑松。”

他眉头一皱，脖子缩进肩膀。看得出来，我的名字给他留下不同寻常的印象。

“我来的时候，您正在干什么？”

“看书。”

他的眉头舒展了一些，心事重重的额头上，乌云消失了。

“您是干什么的？”他又问。

“死刑执行人。”

这几个字，我脱口而出，而不是一个字一个字咬得清清楚楚。听到这几个字，总参谋长感到一阵厌恶，把刚才拿在手中的那本书扔了。皇宫卫队长，本来就在我跟前，怀着厌恶的心情后退了几步。我不知道此时此刻马穆鲁克心中如何想，但是他对

① 亚历山大·贝蒂埃亲王(1753—1815)，法国元帅。

我的姿态不再充满敌意了。我见他善意地微微一笑，并且用亚洲人那种佩服的神情凝望着我。

皇帝陛下内心翻腾不已，他尽力掩饰，但无济于事。

“我在雅法① 摸过鼠疫患者……”他嗫嚅着说。

对我来说，我出场的这场戏实在是屈辱之极，但我可以毫无虚荣心地转告各位，皇帝陛下觉得我长相不错。

“可是这老头长相倒慈眉善目的。喂，迪罗克，他吓着你了吧，我想？——放了他吧！”他立即向我的看守发出命令。

说着又改了主意：

“听着，桑松。您从什么时候起干这一行的？”

“一七七八年。”

“这么说，九三年是您……？”

他没有把话说完，但是作了一个手势，指指原来墓地所在的那一小块围起来的地方。我泪眼模糊，掏出手帕拭泪。

“啊，是您！”他接着说。“若是又冒出一个新的国民公会，若是他们敢……？”

“陛下，”我深深鞠一躬，回答道：“是我处死了路易十六。”

待我直起身来，发现皇帝陛下面呈恐怖征象。他的眼睛直直的，嘴唇抖动，好像就要断气的病人：皇帝吓呆了。

“他会把我们全在断头台上给砍了！”德·纳沙泰尔亲王②大叫起来。

“咱们走吧！”拿破仑从麻木状态中醒过来，说道。

他们消失了。

我这一击太重了。本来我故意那么回答，指望我的回答会

---

① 雅法，中东城市，在今以色列境内。拿破仑远征埃及时，到过那里。

② 即贝蒂埃。

激发出一些感想。我挂在拿破仑那戴了皇冠的头上的，不仅仅是达摩克利斯剑，而是悬在一根绳上的更沉重的利刃剑。国内混乱，这绳就会断，剑就会落在任何一个人头上。这根绳还会再行结上，但总是很脆弱。我自以为皇帝在睿智与有益的恐惧的筹划中，会迅速将这利刃砍断。而事实上是不顾明智的思考和宗教，仍然将野蛮人的立法作为法典的总体和社会建筑的钥匙保留了下来。用一个致人于死命的机构，把一个可能注定要杀死君主的人无限任用下去是危险的。这种危险没有作为我们谈话的结果显示出来，在我看来简直不可能。拿破仑离开时确实呆若木鸡。但是，在印象接踵而至而且飞快变化的活动范围内，只有立即转换为决心的灵感才是有效的灵感。我本来预料会在《箴言报》上读到用这样的词句拟就的法令："死刑被最后废除。"但我后来得知，我的直率只产生了一个结果，那就是他们忘记了向勇敢的伏瓦萨克所许诺的那样，第二天为二十五位荣军授勋。人们应该牢记这位勇士。他没有戴上军功章，刚刚离开了人世，军功殿的台阶上，已经长出了青草……

第　二　章

我要表达的情感，公众永远预料不到。对于我以及与我干同一行的人，一般人怎么想，那我是再清楚不过的了。他们说，我们或者我们的父辈都是坏人，法庭赦免了我们，但以我们成为其工具为条件；或者说，我们或我们的父辈从前均以卖肉为生，法庭强制我们改行，迫使我们走到绞刑架旁。在封建制度下或领主掌握司法权的时代，有时可能会是这样。但是自从在法兰西君主政体寻求到司法的支持，而司法部门从各方面有合法形

式的机构作为从属并为其增光以来，行刑人是以公务人员的身分从事他们的职业。从前，他们直接从国王那里得到这个职务；他们的预付金是御玺封的。与其他公务人员一样，只有对申请者本人作出良好的、值得称赞的评价，他才能得到这个职务。

从前，人们普遍认为行刑人的预付金是扔在他们脚下的，是白白赏给他们的，他们跪着宣誓，几乎像一个罪犯当众认罪①或者得到减刑一样。人们还说，这些人的职务薪金是以侮辱性的方式扔给他们的，他们想把自己的女儿嫁出去时，要张贴布告。这全是以讹传讹，大部分传言至今犹在。

我可以肯定，而且我国从前的法令可以作证，这些败坏别人名誉的说法没有丝毫根据。预付金是从手里交到手里的，而且主管我们的法官并没有戴上手套来侮辱人。再说这预付金也不是像人们所说是一种馈赠。差远了，这预付金数目相当大。当我被接受担任巴黎市、司法管区和子爵领地的行刑者时，正式授予职务之前，我得向国库缴纳六千零四十八个利勿尔②。至于宣誓，我们也和其他保卫和维护王国立法的公务人员一样，是站着宣誓的。

任职典礼的程序与法学学士的任职典礼没有区别，根据老规矩，请你坐在百合花上。宣誓根本不是在烟囱底下，两个窗口之间或法官的办公室内，而是在法院大厅里，在坐满大厅的人们面前举行。我们脱帽站在那里。但是，在法官前，谁不脱帽呢？放在书记官面前的文件是一份《履历及生活作风报告》和一份《天主教徒证明》。书记官宣读文件，然后根据公务部的结论，我们被接受为公务人员。

---

① 指旧时一种羞辱性惩罚。

② 大约指税款。

人们想当然的那种污辱性的发饷仪式更是绝不可信的幼稚说法。给我们薪俸，人们这样称呼为你的职务所定的数目，即使是高级法官也是如此。薪俸再加上每次行刑的行刑费总数，我们到领地去领取。在那里，我们可以指望从受过教育的人那里得到彬彬有礼的接待，这些人懂得超越偏见。

对于人类厌恶的这么一个职业，蔑视情绪在所难免。肯定地说，这种蔑视在很大程度上是封建时代行刑人留给我们的遗产，因为他们负责执行的刑罚，是他们无情的主子所施的报复和不公。我们是这种蔑视的受害者。当司法不再是强盗（这强盗本人又是懦夫，他自己不敢动手，让别人动手。）手中的工具时，这种蔑视有一阵消失了。当司法队伍来保护弱者对付强者，保护受压迫的人对付压迫者的时候，社会不得不把组成司法队伍的每一个成员都当作真正的解放者来迎接，欢庆自己漫长的期待终于结束，自己的愿望终于实现，自己的泪水从此擦干。这时，行刑人得以为自己感到骄傲，得以对自己使命的本质视而不见。但是，不久，社会更心明眼亮了，它看到自己也是残酷的。它感到羞耻了，为了推卸这个耻辱，便把它全部推到那个手执刀斧的人身上。实际上，多亏了他，社会才得以安全。我们是人们放逐到荒野里的羔羊。这种蔑视是随着时代改变而逐步觉醒的，而行刑人自己到最后才发觉。那些利用行刑人这可怕职务的人一直极力向他们遮掩这一事实，而行刑人自己已经为这种蔑视所包围，所沾染。这种蔑视，在他们不知不觉之中将他们团团围住，这时他们才为自己所处地位的可怕所震惊。但是他们已经身不由己，要拔出腿来再去干另一行，已经为时太晚。

对血的厌恶一直是高度发展的文明的标志。但是习惯势力也是顽固的，它沉重地压在现在几代人的身上，腐蚀他们，毒害

他们。新思想渗入，其效果既不完整又进展缓慢。哲学思想传播的结果，可以预见，一般来说，是符合人们意愿的。局部的实践也对这些思想之良好提供了不容置疑的证据。但是，只要这个实践还处在扩大和巩固这些证据的阶段，人们就拒绝它，因为在这个世界上，最初的影响力量总是很小的。在人们已经发现了根除恶、达到善的可靠办法之后，恶仍然继续。任何乌托邦，从它成为整个世纪最受喜爱的梦想时开始，就变成顽固势力辛辣嘲讽的对象，乌托邦使之满足的想象对顽固势力十分愤慨。在我们这个时代，最可恶的顽固，就是死刑，正因为它，我们遭人厌恶、痛恨。新思想原谅我们，它指责的不是我们。但是新思想使之开化的民众，新思想刚刚使其风习不那么野蛮的民众，却只看到我们。他们没有能力追根溯源，而只停留在眼前的事实上，无法超越。至少，如果民众把行刑者只是最后一环的那根铁链重新连接起来，他就会承认，只有那些学识渊博想出这些主意的人才是有罪的。

人们的见解怎样随着日益开化而变化，随着时代与国度的不同，这些见解又是多么不同，观察一下这方面的情形是很有意思的。沙皇彼得一世亲自砍自己臣民的头；法官和行刑人集于他一身。行刑人受到尊敬，因为他既是判刑人的头脑，又是执行判决的手臂。

阿尔及尔的台伊① 晚餐之后，如果不到田野里散散步，就要消化不良。他骑上一匹阿拉伯骏马，出了自己的宫殿。他心情很好，诸位马上就会看到他的欢快情绪怎样迸发出来。

“可怜的农夫，你这是为谁播种呢？会不会有收成，你知道

---

① 台伊，奥斯曼帝国在阿尔及尔的统治者。

吗?"台伊一看见农夫,便老远老远地跟他打招呼。

农民明白了,停下活计,直起身,一伸脖…。寒光一闪:是一把大马士革军刀。台伊如雷鸣电闪一般飞快地过去了,那与身子分了家的头,滚到尘土里去。"下一个!"这种情形可是既没有判决,也没有行刑人,只是碰运气,只是命中注定,是纯属偶然。台伊回宫,人家向他施礼,吻他的脚印,在他面前燃起香料,向他顶礼膜拜,就是对上帝也没有更多的尊敬。恶魔突然来了兴头,要他的妻妾。他躺在一个小妾的胸脯上歇息,那小妾自以为上了九重天。他睡着了。老虎睡着了,没有人来扼死他。他醒来了,基督教国家的使节们前来列席台伊登堂。不仅如此,他们还给他带来赠品,说不定王公们还与他称兄道弟呢!

从起源上说,杀人的权利是君主的一种特权。从他想到把这个权利授予别人开始,大地上便闪过仁慈的微弱光芒。然而,对于他授权的那个人来说,行使这项权利是一种光彩,或者说至少行使这项权利不玷污他的声誉。在古代以色列,打赢了官司的一方亲手执行对他们有利的判决。如果要处死一个杀人犯,被杀害者的家属、王公指定的年轻人、甚至一般民众,都争着抢着要得到执行这个任务的光荣,因为人们将为社会除害的人视为社会的恩人。

在希腊,行刑人的职务给拥有这个头衔的人带来尊敬。亚里斯多德将这一职务纳入司法范围,并且在国家公务人员的级别中给予它一个最高的地位。

在古罗马,对于宣布被告人身受刑的判决,也有让原告来执行判决的习惯。后来这一习惯作法之所以被取消,乃是因为人们发现行刑一方有时将仇恨推进到狂热地、残酷地惩罚罪犯的地步。于是,人们挑选一些公务人员来行刑,授予这些人执棒侍

从的头衔。放弃杀人权，首先是君主放弃，给予民众；后来民众又放弃，给予某些个人，表明野蛮风气逐步弱化，标志着一个民族仁慈思想发展的第二步。死刑作为人们尚无法摆脱的一种可悲的需要仍然保持下来。但是对流血的憎恶逐步增长，赢得了群众。对上述的侍从官之所以恩宠倍加，乃是为了鼓励他们克服绝大多数人都无法克服的厌恶心理。

在德国，行刑人的职务未提到公务人员的头衔之前，是由法官自己来执行判决的。后来，这一艰巨任务被当作苦役强加给法官群体中或市政机构中最年轻的人。在法兰克尼亚①，执行这个任务的是新郎；在施瓦本的帝城罗伊特林根②是资格最嫩的参事；在图林根③的斯特吉安，是到当地居住时间最短的居民。

法兰克福的亚德里安·贝耶告诉我们，在大的城市，一个行刑人死了，要进行一场竞赛决定接替人。在大学中也立即公布这个位置空缺。竞赛参加者全部到齐以后，给他们牵来一群羊。谁砍头砍得最麻利，立即被宣布为有正式头衔的行刑人。这时人们会看到想得到这个职位的年轻人，为了显示他们能够灵巧地砍下羊头，把小红苹果掷向空中，然后用土耳其弯形大刀砍成两半。得胜者戴上桂冠，身披各色彩带，被举在空中，一直送到他的新居。这住所简直就是一处封地。将他安置在这个住处，排场很大，就是得到骑士勋章恐怕也不会比这更气派更隆重。那真是名副其实的封地仪式。此后一连九天，每天早晨，当地的市长都要派人在行刑者的门顶上挂上一束玫瑰花和金盏花…。到了第九天晚上，再来放上最后一束花：这次只有金盏花。放花

① 法兰克尼亚，中世纪早期德意志五大公国之一。

② 罗伊特林根，德意志巴登-符腾堡州城市。

③ 图林根，德意志一地区。

束的人应该想方设法不让人看见。否则，他的余生便要身心属于行刑者，行刑者就是他的主人和领主。

第二天，把竖在小城堡前的绞刑架换上一个新的。住在这小城堡里的人，他的职务是城邦中最主要的一个职务。他享有重大的特权，薪俸也极高。有时，贵族家庭出身还是得到这一重要职务的一个不可缺少的条件。另外的时候，这个职务则成为晋升贵族的阶梯，正如在我国担任最高法官可以得到贵族头衔一般。

在法国，行刑者这一行在过去并非一直被视为不光彩。德尼萨尔在其《司法汇编》中"行刑人"条目下，提到一四一七年领地的一份帐目。帐目中包括付给艾蒂安·勒布雷四十五个巴黎铸造的苏。艾蒂安·勒布雷的头衔是"我国王陛下之行刑师"。这笔钱一是把三个伪币制造者给"煮"了的必要花费，二是把巴黎法院大梁上的数条铁链取下并送还"公馆"的报酬。从前王家纹章上有正义之手；皇帝的徽章上也有；统一而不可分割的共和国的国徽上有斧头。执政官的束棒中也能看见这斧头。所以我们不过是代别人行事，这是再明显不过的事。民众不善于理解这些表征，虽然这些表征非常清楚明白。他们将矛头指向我们。这就像狗咬棍子而不是去撕碎挥舞棍子的手一样。可恶的不是我们，受到憎恨的却是我们，只要真相尚未昭示于天下，也就是只要不把矛头指向法律本身，我们就要一直受到憎恨。法律为杀人偿命的原则所毒化，应该是这个原则本身受到永罚，却构成我们受到永罚。

在英国，罪犯被判死刑，其父母出席行刑，死刑行刑者被视为令人尊敬的公民，由此不会产生任何妨碍他们从事其他职业的问题。每个人都高高兴兴地接待他们，只有犯罪分子或者怀

有坏心一想到惩罚可能落到自己头上便愤愤不平的人才害怕他们。英国的郡长用棍子一捅受刑者，便是发出信号，要人将受刑者横捆起来。按照法律条文规定，如果没有行刑者，郡长只好亲自动手捆绑受刑者。依我看，这郡长可能后来被选为大城市的市长，没有一个人不经过当郡长而达到这样的高位。所以，伦敦首席大法官，一年之内主宰伦敦城、郊区及泰晤士河生杀大权的人，正义之剑不断送到他面前的人，没有他的允许国王也不能穿越城池的公民，都曾经行使过与在我国构成无尽羞辱的职权同类性质的职权。两国之间这种差异从何而来呢？为了回答这个问题，只要知道英国人最爱看什么戏就行了：对他们来说，如果舞台上不是鲜血淋漓，戏就不吸引人；不杀人就没有戏；看到杀戮他们就兴高采烈。他们气候中的雾，他们吃的食物，他们过量饮用的发酵饮料和烈性酒，都使他们心中滋长起对人类的极度厌恶。多年的怒气，只有别人受苦或者毁掉什么活人才会叫他们的心情轻松一下。他们需要将人打死的拳击，斗鸡，残暴的打猎，一直摆在那里的绞刑架。谁在这方面令他们心满意足，谁就有权受到他们的敬重甚至爱戴。为了使英格兰民族不显得比他们的邻国更落后，英国的思想家们可以大喊大叫反对死刑，可以说他们的同胞很敏感，对死刑感到厌恶。但是，只要郡长可以当上大城市的市长，就不能叫我相信在伦敦死刑已经不得人心。

对于死刑越进行思考，你就会更加确信，这种情形最终以恶性循环的荒谬后果而结束。开始时，死刑是君权的标志。这种标志后来使君主厌倦了，君主只保留下其象征，而把损其颜面的行为丢给民众。民众也人道化了。这时，为了叫民众心硬如铁，人们对他们说是耶和华要求祭祀，人宰人来祭他，他会觉得舒服，被宰的人便是祭品。这种信仰后来也垮了：民众再也不想用

将自己的双手浸在鲜血之中的办法去让上帝平静下来或者让上帝垂青于自己。民众又回复到善良和怜悯的情感上去。为了像君主那样将自己解脱出来，民众又在君主的批准下，指定了祭司。为了解除这些人的顾虑，便向他们灌输与自己的见解完全相反的可怕理论，说他们是上帝的臂膀啊，他们是为上帝与国王的最大荣耀而行事啊等等。这是在深知底细的情况下诽谤神祇。这种亵渎神明的语言，我在一些自诩为王政主义者和基督教徒的作家所写的书中读过。每次对某一刑法的条款进行辩论时，犯罪学家中投票赞成严惩杀人凶犯的人都会充当——我确信如此——要么懦夫，要么伪君子的角色。起草我国刑法法律条文时，我很荣幸地受到司法大臣的召见，为的是给赞成或反对死刑的论点提供事实依据。我所报告的所有事实都倾向于证明必须紧急取消死刑。人们对这些事实提出异议，说那是观察错误的结果：这些先生们可能比我看得更清楚。不论如何，我把他们每个人的反对意见全记下来了。这次谈话中，受盘问的那个人肯定扮演了最漂亮的角色。如果哪一天，这次谈话的那些特别之处会披露出来，人们一定会承认——我希望如此——反对那些伪君子和懦夫而提出的论点实在是太有根有据了。

现在还是回到我的思路上来。民众放弃了通过自己的双手去满足自己复仇欲望和王公复仇欲望的特权。法官将司法一分为二：一是留；二是为留而除——没有这后一部分，第一部分只是一句空话。留的人是上帝的代表，为了将除者的生存合法化，同样将某些神圣的东西赋予他们。然而，这些除者不会长期扮演死亡天使的角色，他们是阿喀琉斯，人们给他们送来缚住手脚的魔鬼。很快，所有宽宏大度的人都起来反对他们，为了叫人只觉得这些手下无情的人可恶，便将他们开除出人类，用社会流放

将他们踩碎。到最后，再没有一个人拒绝向这种流放屈服。这时，惟有为了赎回自己生存的需要才拿充当行刑者与死刑判决交换。在西班牙，在意大利，在德国，有时甚至在法国，当有数名罪犯被判处极刑时，常常只有用给那个愿意处死别人的人留一条命的办法才能执行判决。以前在根特的一个广场上看见过两个铜像，表现的是父与子二人被证实犯有同样的罪行，可是儿子正在处死老子。一旦司法堕落到这种可耻的极端，允许弑父，来惩处没有这种罪行严重的杀人罪，就说明作为惩处而施的死刑已与民风不相容了。但是，到此为止，令人产生的反感尚未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人们还看到立陶宛的一位王公，维多尔德，由于行刑人人手不够，不得不下令叫罪犯自己处死自己……。到这一点上，这一恶性循环便变得显而易见了。那么，这个罪犯会自己杀死自己么？如果他无法忍受生存的重负，是可能的。人们知道，在莫尔达维亚，一个茨冈人，或曰波希米亚人最糟糕的差事，便是干行刑人的差事。街上随便碰上一个茨冈人，就会逼迫他去干这倒霉的行当。在这个国家，惩罚和犯罪十分罕见，已经有十年没有处过死刑。这时忽然有人犯下了对一个少女先奸后杀的罪行。罪犯是一个茨冈人，他被判绞刑。行刑的时刻来到，他在两个行政司法官的押送下走向刑场。十几个爱看热闹的人构成随行队伍。人们四下张望，搜寻一个茨冈人，以便由他去执行判决。路上，他们只发现一个穷苦的小老头。杀人犯是个身高马大的壮汉，这个小老头就更与人们要求他行使的职权不相称。没关系，还是责令小老头完成这项强加于他的阶层的任务，他服从了。人们走到一棵树跟前，这树应该当绞架。一个行政司法官在树干前放一张桌子，预备当脚手架。小老头登上桌子，把受刑者也拉上去。他想把系在受刑人脖子上的绳子系

到一根树枝上去。要够得着，他得踮起脚尖。折腾了好几次，终于成功。行刑的一切均准备就绪。小老头立即开始履行将他那位身强力壮的茨冈同胞吊起来的义务。他左折腾，右折腾，无济于事，怎么也吊不起来。最后，受刑人不耐烦了，打了他一个耳光，把他推到地上。所有的人都吓坏了，行政司法官、看客和小老头纷纷逃走。这个杀人犯其实只要如法炮制就可以了。可是他被判了死刑，而且甘心接受自己的命运。对于逃跑的人和他们扔下的斧子，他都毫不在意，他本来可以把斧子拿来作自卫工具的。他镇静地看看自己脖子上的绳子是否固定得很牢，把另一头系在更高的一根树枝上，打了一个更结实的结。然后，猛地一脚将桌子踢翻，正正经经地被吊死了。

这是一个罪犯自行执法的例子。说老实话，当死刑最后达到自杀或者不再施行的结果时，怎么能不承认，为保留死刑而提出的那些理由至多也是似是而非的，因为，归根结底，当人们考虑一下死刑在各个阶段叫人产生的印象，就会发现，人们是转了一个荒谬的圈子！

第 三 章

大约三十年以前，我为了办事到麦茨去。返程时，我在马恩河畔沙隆停留两天。当时在这个城市驻扎的是威尔芒多瓦军团，其中一个士兵刚刚因为开小差被判了死刑，马上要执行枪决。我随着人群前行。靠近队伍以后，我听到开小差士兵的好几个同伴很可怜他，对他的命运表示同情。他们说他是一个很好的人。所有的人异口同声，赞扬他的长处。但是军纪是硬性的。这个可怜的小伙子是一个农民的儿子。半年有假回家探亲

的同乡回来时告诉他说，他的父亲病了，他若是不回家帮助母亲收庄稼可不对。他确实请假了，但是遭到严词拒绝。他想尽孝心，再加上十分想念自己深深爱着的一个表妹，于是他下定决心开小差，用士兵的行话来说，叫做“鞋底底下准假”。他的罪行就是这个。如果一个军官没有抗拒诱惑，出去打猎或者到歌剧院参加舞会，人们会说他太放肆而加以原谅。最多，到第二次，可能会命令他在自己房中关禁闭。可是这个倒霉的士兵属于更危险的屡教不改性质，加上提出他曾有过一次违反纪律的事（听说也是有正当理由的），便构成了判他死刑的理由。我想跟随这个受害者到刑场去。

我尽力回忆，这个很有意思的年轻人叫皮埃尔·德巴尔。他长得很漂亮，他的同伴给他起个绰号叫美爱。看见他走过去，沙隆所有的姑娘都暗暗流泪。作母亲的也流泪。老头和年轻人都目瞪口呆。这个小城人口不多，全城都为他感到悲痛。看见这么多人流泪，我也止不住自己的眼泪。我那时还不到五十岁。

“姐，你看，”一个非常年轻的姑娘对她的同伴说。她的同伴年龄比她大，就在我身边呜咽，“你看见那个其丑无比，铁青着脸，穿红套裤的大高个吗？他是驻地的指挥官。就是他不许为美爱请求赦免。噢，要是请求了，肯定国王不会拒绝的。”

“你这么想吗？”姐姐回答说，她心中十分难过，几乎说不出话来。

“您说是不是，先生？”金发姑娘抬起一双泪汪汪的大眼睛望着我，说道，一面拽住我的衣服后襟，似乎要更强烈地要求我对此给予关切，“是不是，国王不会拒绝赦免美爱的吧？”

“国王心地很善良，”我回答道。

“他心地很善良，”金发小姑娘重复道。

然后，她转过身去，对她的姐姐说：

"玛格丽特，你听见了吗？他心地很善良。"

她越是强调国王善良，玛格丽特越伤心，越哭，眼泪越多。

"啊，先生！"妹妹接着说道，"她哭是很有道理的。您不知道啊！没有他，没有这个善良的年轻人，她活不到今天！"

"干嘛不叫我去死？"玛格丽特用绝望的声调大叫道。

一面说，一面把那长长的一缕一缕的黑发卷在手指头上。她正在使劲揪着自己的头发。

"国王是善良的！他是善良的！"她像疯了一样一遍遍重复着这句话。

然后，她又牙齿打颤，用痉挛的手撕着自己的衣裳。

"玛格丽特，你注意点；你想叫人家怎么看你？你看，人家瞧我们呢！……啊，上帝啊，我的救主！伟大的雷米圣徒！可怜可怜吧，她要疯啦！咱们回家吧！来，姐姐，回去吧！咱们去祈祷！"

"耶稣-马利亚，他快死了！"

"听着，我有一个主意。你知道那个全身着黑的善良的圣母，她显过灵。咱们到救星圣母教堂去许个愿。我在她面前点一支蜡烛，她会可怜我们。她会给他说情，枪不会响。"

"别管我！你懂什么，你不过是个孩子！"

"可能你有生命危险的时候，她没救你。我在河边念经念晚了……"

金发小姑娘这句话没有说到头。我发现玛格丽特面色白得吓人，而且越来越白，已经有一会儿了。忽然她似乎打了一个冷颤，头便向旁边歪过去。我从这个征象里看出昏厥的症候，便及时上前，正好抱住她。

金发小姑娘大喊大叫。

“天哪，我姐姐死啦！快来救人啊！快来救人哪！”她用撕人心肺的声音使尽全身力气喊着。

可是没有一个人过来。人流悲伤地从我们面前流过，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心思全在这件事上，为这件事深受打击。这件事使整座小城沉浸在悲痛之中。

这工夫，玛格丽特一动不动。脉搏已经摸不到，双手冰凉。我已感觉不到她的心脏跳动。我完全手足无所措，而且心中无数。最后，有两个圣母往见会① 的修女碰巧从这里经过。从她们那匆匆赶路的样子，我发觉她们急着回避那就要开场的悲惨场面。

“嬷嬷，”我对她们大喊，“请停一下，帮我一把，救救一个就要死去的可怜姑娘！”

年纪最大的那一位想继续走自己的路。但是另一个为我的乞求所感动，大概也为金发小姑娘那呼天抢地的痛苦所感动，——小姑娘一直没有离开我，一直哭着喊着——拽着年纪大的那一位的念珠链子把她拉过来，将悬在尽头的带耶稣像的小十字架指给她看：

“沿着耶稣给我们指出的道路，请您跟着耶稣向前走。”

就这样，她用这句充满基督教诙谐的话语拉着她朝我走来。

“啊，先生！”她对我说，“把我们叫住，您做得很对！——怎么，玛斯琳娜嬷嬷，您不认识这个宝贝孩子啦？”

“天哪，嬷嬷，我估计从来没有见过她！”

“把您的眼镜戴上！”

玛斯琳娜嬷嬷把这句叮咛的话当了真，开始在自己的袖子里找眼镜。

---

① 圣母往见会，一六一〇年成立的天主教女修道会。

“明天再找吧！您还需要知道这是谁吗？我告诉您，这是玛格丽特·罗兰。”

“啊，艾蒂安·罗兰的女儿，那父亲是给修道院收什一税的。”

“对，对。您快点解开她的腰带。难道还要告诉您谁下蛋把她下出来的，谁把她孵出来的吗？以后我再回答您。”

“天哪，玛尔特嬷嬷，瞧您这急性子！”

“瞧您这慢性子！……身上有剪刀吗？”

“在这儿呢！”

“快给我，快给我！噢，圣母马利亚呀，他们给她穿了一件紧身衣！是这紧身衣箍得她喘不上气来。她简直就像叫老虎钳给钳住了一样！”

“噢！卖什么俏啊！世风日下了！当爹妈的若是……”

“以后再叨叨好不好？最重要的是叫她松快松快。快，把她抱起来，我给她把衣服解开。”

玛尔特嬷嬷已经取下围巾上的别针，正要扯下围巾，可是忽然改了主张。她好像到这时才第一次发现我就在她身旁似的，她说：

“实在对不起，先生，”她对我说，“我们无限感激你。但您是男人，体面不允许……”

“嬷嬷，你的意思我明白，我马上就走。”

“您倒不碍我们的事，上帝保佑我，我根本没想到要冒犯您。可是我们的身分……。而且必须顾全这个无辜的小人儿的清白。”

在玛尔特嬷嬷的请求下，我走开了。刚迈了几步，就听到广场上鼓声阵阵。

“可怜的姑娘！”这时我心中暗想，“她会过早地醒过来。”

我循着鼓声走去。我到达时，正在向那个不幸的士兵宣读对他罪行的判决。美爱是榴弹兵，他的面部表情又崇高又温和，还掺杂着淡淡的一缕天真的哀愁，这总是一个人心地善良的表现。在这死亡仪式上，他显得很坚定，决心已下。中士走到他面前撕去他的领章帽徽时，他却全身发抖。后来，拿撕下的肩章的反面搧他两个耳光，表示他对荣誉的背叛时，他满面泪水。

“我们走吧！”他又挺起身来，说道，因为刚才叫他跪下了。“我们走，朋友们！可能我们大家都急着结束。”

这时候，一个士兵从执行任务的队列里走出来，径直走到上校面前，将武器交给他。

“为什么离开队列？”

“侯爵先生，我要请您恩准一件事。”

“喂，什么？什么事？快说明白！”

“如果您开恩的话，我的上校……”

“我没有什么恩可开，而且我也没有时间好浪费。你到底有什么要求？”

“侯爵先生，我是美爱的同床战友，我希望被免除……”

“好漂亮的理由！那是因为你们一块睡过觉，即使是你的兄弟……”

“我永远不会有这种勇气……告诉您吧，这可是该死的苦役。”

“倒有一个竟敢说自己心软的！你一定要开枪，我要盯着你。”

“上校，请您原谅。看得出来您从来没有过同床的战友。您如果处在我的地位，我倒想看看您的反应如何。”

"不许发表评论！如此没有教养，叫什么东西！回到你的岗位上去，想着尽你的义务，否则我把你关起来！"

士兵缓缓地回到队伍中去了。上校将手中的剑一挥，下令动身前往。

队伍动起来，走到离城不远的地方，停了下来，在通往兰斯的大路穿过的平原上摆成作战队形。这个地方已经人群熙攘，许多居民早已来到。虽然真心难过，但是仍有迫切的好奇心理吸引他们前来。在人们记忆中，沙隆从未曾见过对军人行刑的可怕场面。苦修修士会抓住获取赦罪的机会，他们也是出行行列的一部分，道路两旁各有一队跟随，低声念着弥留之际的祈祷文，唱着"我主怜我"的诗篇，那阴惨惨的声调与军乐高亢而响亮的声音形成鲜明对照。修士以其不祥之兆的旗帜为先导，在那排成长队的戴着面具、披着白色长袍的恶魔前头，被判处死刑的人可以看到有人扛着用来给他裹尸的粗麻布和要把他钉在里头的棺材。有人肯定地说，有好几次他的目光死死盯在这些为活人准备的送葬物品上，但在他的脸上却没有见到一丝动情的痕迹。

距离大路几个特瓦兹① 的地方，有一个石头十字架，对面是一片小草地，四周有几株榆树：指定的地点就在这里。人们把这个地方指给美爱看。这时，他向团队小教堂的神甫表示感谢并深情地拥抱他。这神甫一直陪着他，为他诵临终经。他也这样拥抱了好几位战友。走到约瑟夫·朗格洛瓦面前的时候——他就是那个向上校请求免除这项索命苦役的士兵，他看到约瑟夫面色苍白，全身发抖，便对他说：

① 特瓦兹，法国旧长度单位，一特瓦兹约等于二米。

“什么都不用担心，美爱知道怎样去死。”

朗格洛瓦立刻说：

“我用不着自责了……”

“这很好，”美爱打断他的话，深情地与他握手，“一句话就够了。”

然后，他抬眼望着天说：

“噢，我的妈妈！我的妈妈！——如果你给老家写信，告诉他们我乘船到殖民地去了，说我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了，到另外一个世界去了。我可怜的妈妈，还有我的爸爸！他们会难过死的。永远不要让他们知道……”

“别说了！难道我会对他们说……”

“你这告别快完了吗？”指挥行刑队的军官这时高声喊道：“朗格洛瓦，回到队列中去！”

“终于说出来了，该分手了！不管怎么说，我绝不会……”

朗格洛瓦话未说完。

“我叫你归队呢！”军官第二次向他喊道。

虽然有这个命令，他还是犹豫不决。军官走过来粗暴地推他的肩膀，把他推回队列中去。

乐队正奏着《马洪港》的曲调。音乐骤然停止，鼓声又响了一阵，美爱被交到四个枪手手里，他们把他领到草地上。在这里，他脱下外衣。别人给枪上子弹的时候，他自己主动摆好接受死亡的姿势。他表现出希望看到死亡来到的样子。但是给他撕去肩章、免去军衔的那个副官向他指出，有规定，不允许在这点上满足他的要求。他拿过人家递给他的手帕，系到美爱的眼睛上。

“既然我准备好了，朋友们，可别瞄不准！”

他把一只手放在胸膛上：

“这里，”他说，“往这里打！”

站在行刑队伍右手的少校，将举在空中的军杖往下一挥，从在场的人群中立即发出一声可怕的叫喊，盖过了排枪齐射的声音。第一颗子弹射出，美爱便倒了下去，好像他从未有过生命那样一动不动。但是，在他身旁，在一棵树下——行刑时手脚最灵活的人爬到了树上——躺着一个男孩的尸体，看样子决不超过十一、二岁。

“是惊吓，他从树上掉下来了，”有一群人像我一样急忙跑过去，想看看到底这个意外是什么原因，其中有几个这样说。

“对，对，是这样。他自己把自己吓着了，”有人望着榆树树梢又加了一句，“小孩们都是魔鬼附体。你说说，爬到那么高的地方去！”

人们很快就发现，地上的青草已被染红。人们试着扶孩子坐起来，看见他心区下面有一个伤口。他穿的紧身外衣已被打穿，鲜血汩汩地往外冒。有人大喊：

“天哪！有谁朝天上打了。这孩子是谁的？”

有人回答道：

“是艾蒂安·罗兰的儿子，就是给圣母往见会修道院收什一税的那个罗兰。快去请威尔芒多瓦团队的外科大夫来。”

最灵巧的人从人群中挤了出去，待他们带着外科医生回来时，说看见一个士兵用枪击地，把枪摔断了，一面还说着：“是我打死了他！”他自己也想寻死，战友们把他拦住了。他们亲耳听到头头说：“看住朗格洛瓦。不要让他自伤，已经死了两个，不少了！”

威尔芒多瓦团队的外科医生探了艾蒂安·罗兰儿子的伤

口，从中取出一粒子弹，说已经没救了，正巧打在心脏上，算是白送了一个孩子的性命。

所有的人都非常同情艾蒂安·罗兰，尤其同情可怜的玛格丽特：她在一天当中，既失去了自己的恩人，又失去了自己的弟弟。

“这对她会是怎样的打击！”我旁边的一个人说道，很可能他已猜测到我是外地人，“先生，她欠着可怜的美爱高尚的情分，你知道吗？到今年过圣诞节，那就是整整一年了，她一定会记得的。那时她和几个女友在结了冰的马恩河上玩耍，突然，在一个白雪覆盖着的地方，玛格丽特掉了进去，一下子就没影了。本地的小伙子没有一个愿意冒生命危险去把她救出来。美爱倒毫不犹豫：他三次潜进冰底下，不把玛格丽特拉上来，他是不会罢休的。这就叫勇敢！我们这些人真是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可今天，把他处死了。这就是报偿。噢，法官不会把他送到天堂上去的！……人们怎样为他惋惜，他怎样结果的，您都看见了：他没有任何可以自责的地方。愿上帝愿意接受他的灵魂，让他在天上安息！”

这场处决的第二天，我上路返回巴黎。一到巴黎，我便给美爱的家人寄去一百法郎。对于从一个陌生人手中得到的这项救助，他的家人一定感到很奇怪。我不知道朗格洛瓦后来怎么样了。有人告诉我，他因违抗军令而被枪决。至于艾蒂安·罗兰，我后来得知，悲伤把他送进了坟墓。玛格丽特发了疯，再也没有恢复理智。这一家人只剩下艾蒂安·罗兰的大儿子，很长时间他为自己小弟弟的悲惨命运而难过，直到今天仍然保存着小弟弟的血衣。

我简要地叙述了这件悲惨的事情，因为对于压在我们头上

令我们痛苦呻吟的偏见，没有什么能比这件事提供更好的材料，让人去思考它是多么荒谬。我是执行法院判处的死刑的行刑人，而法院照规定是在经过长时间而又充分的讨论之后才宣判的。为了完成草草了事而又常常是考虑不周或独断专行的处决，士兵大批大批杀人。他们能够得到各种军衔，占据各种民政职位，并能得到王公或祖国授予他们的各种荣誉，给我却下了卑鄙无耻的断语，这岂非咄咄怪事？

除了判决不同，这二者的行动难道不是一样的吗？从两方面来说，不都是惩处罪犯吗？对于执行来自法院的死刑判决的人极尽摧残之能事，而对执行军事法庭判处之死刑的人却授予元帅之权杖，这不是莫名其妙的矛盾吗！法院，不论有没有陪审团，设立它就是为了镇压对公共安全的妨害。军事法庭也有它严厉惩处的罪行。但是，难道军事法庭惩处的只是罪行么？面对着炮火，自觉没有勇气去送死，是罪行么？一个人想家想得要死，暂时离开部队，逃避一下正在吞噬他的忧伤情绪，是罪行么？父亲或母亲就要断气，或者他们饱受贫困之苦的时候，违背上司——纪律已经叫上司不知人还有父母了——的意旨去接受他们最后的叹息或安慰他们，是罪行么？离开一会儿去见自己心爱的情妇，心爱的妻子，是罪行么？由于某下士的粗暴，或其他不论来自何方的虐待，自己因怒不可遏而以侮辱反击侮辱，是罪行么？抵不住睡意来袭，是罪行么？巡逻的军官撞上一个哨兵睡着了，一剑捅死他。第二天点名时，这军官还受到表彰。

一个可怜的步兵累得要死，双脚磨破，再也走不动了。他的上尉将他一枪打死，所有的人都走得动了，上尉也走到前面去了。他被任命为营长。人们在他的扣眼上挂上军功章。报纸上报道他的功绩，《道德化为行动》的作者将这件事收入其年鉴中

去，为的是将它作为楷模传给后代。这个杀人犯的姓氏进入贵族圈子。一百年之后，这个家族人口繁衍，已经住满三个街区，而这个老资格说不定还会给他的子孙带来某些特权和荣誉。

一些公民心平气和地集合起来要求依法办事、推翻独裁。他们来陈述自己的苦情或表示自己的忧虑。拿机关枪向他们扫射，用刺刀对他们进行杀戮。这场屠杀，谁人操纵？谁人指挥？谁人执行？拒绝杀害自己父母的士兵被当作叛逆，而且要受到处置。他的上尉站在他身后，高举着军刀，直到他杀死自己的父母。盲目服从将他置于在弑父罪与牺牲自己性命之间进行选择的境地。他杀人，因为命令叫他杀人。妇孺还是老人，他的子弹不作区分。回到军营，给大家分发烧酒。回到部队，还会给大家分发肩章并根据流血数量的多少来晋升。为了执行命令，用枪口顶着自己的兄弟或看到走过来第一个无辜的路人便将他杀害的人，是值得信赖的：人们不会忘记他是忠心耿耿的，每次晋升时都会想起他！有时，在意外情况下，为了满足公众的要求，人们不得不谴责他。但是，六个月以后，会给他一大堆荣誉。如果恐怖成为政权的需要，人们会去找他将他捧上恐怖政权之首位。如此发大财、出大名的我都见过。暴政担心法院羞羞怯怯的时候，它去找谁呢？找士兵。孔代家族最后的子孙并非死在行刑人的刀斧之下，他的法官……是国王。

噢，已经半夜了！我所忙碌的事情或者游玩享乐让我到这时候还滞留在外。我优哉游哉地回家去。可是，真倒霉，我有最严重的一种病：我是聋哑人。所以，哨兵喊“是谁？”或“快走！”我是听不见的。哨兵无情地向我瞄准，如果瞄得很准，我就死了。哨兵如此主宰公民的性命，是在被敌人包围的战场，在可能担心受到偷袭的城墙上吗？不，是在首都，在巴黎，在艺术与和平的

中心，在一个对哨兵毫无危险的城市。在这里，生存的需要要求夜间仍然人来人往。这样，在士兵可以不经审判任意杀死的无辜之中，就还有聋子和哑巴，心事重重的人，喝醉的人，还有风刮得很大时不顶风走的人。

只要善良的圣彼得修士的梦想不实现，解散军队大概就永远不可能。我承认，在今天，军队是必须忍受的一项公害，我也同意在战场上所发生的一切都非常合情合理。只有在战场上，士兵是战士，他为光荣或为祖国而战，他采撷不朽的棕榈枝。人们把他扔进了竞技场，在竞技场上，表现得勇敢要比表现得胆怯有更多的好处，这是真的。他无可奈何。如果他勇猛地保卫，人家会感激他；如果他出击，人们会宣布他是英雄。然而，他通过军功得到的一切光荣或可以得到的光荣，是否足以抹掉他的职业使他习以为常的千百个其他行为所留下的污点呢？

还有一种情况，在这种情况下军人将其武器用于杀人，似乎在某种程度上也还有些道理，那就是邻区传染性疾病猖獗，这一区域想与其完全隔离开来。这时，便建立起人称之为“防疫封锁线”的东西。在这种情况下，有命令下来，对任何试图穿过封锁线的人必须开枪。但是，这道命令又成为多少杀人罪行的遁辞！大名鼎鼎的马戏演员若阿尼从黄热病肆虐的西班牙归来，带着他的马戏团的部分演员到了国境线上。没有人通知他采取了什么措施。士兵们猜测他身上有黄金，他们并不向他宣布采取了什么措施，而是让他走到步枪的射程内，将他任意杀害。然后他们立即扑到他和他的伙伴身上，将他们的行囊搜个遍，将对他们合适的东西全部据为己有。他们不怕接触，金币身上没有鼠疫。如果不是发生了下面的事情，这种令人发指的残杀，也会与许许多多同类的杀戮一样，永远不会为人所知。马戏团的小丑只受

了点轻伤，他非常机灵，装死躺下，直到夜色降临。然后他借着黑夜，一瘸一拐地到了最近的西班牙小镇，向市长报了案。不只一次，看守防疫封锁线的士兵，得知一个居民身上带着钱要通过封锁线，便像猎人等待猎物一样，潜伏在那里等待着他。居民被身后来的子弹打死，士兵把他翻过来，将他的东西抢走。因为根本不收尸，哪个当局也不愿冒得黄热病的危险。所以，犯罪分子保证不会受到惩罚。

现在，让我们跟随士兵到敌国土地上走一遭：军纪禁止强奸、盗窃、杀人、抢劫。但是军纪是受月亮影响的[①]，它可能只是指挥部队的那位将军心血来潮的玩物。有时严得过分，有时又很松弛。对于悄悄拿了一双鞋或者拿了一只鸡没有给钱的人，将军会以死亡来进行惩罚。但是将军自己看见哪个居民不顺眼，或者完税不痛快，都可以将他枪决。他说谁是间谍谁就是。他大批屠杀起义者；他手一挥，士兵就叫枪尖上的那个人脑袋开花。将军自己干得更凶：身上有劲的时候，把袖子卷到胳膊肘，他会亲手砍下逃亡者的脑袋，杀死投敌的士兵。人们也看到，他为了给自己作路标，每次改变方向时都冷酷地将俘虏杀死，将死尸堆在路上。

无论是和平时期还是战争时期，士兵为自己的荣誉杀人都是不受惩处的，而对他们所施的处罚，大部分时间内只适用于单纯的过错，而所谓的政法却冠之以犯罪这个字眼。我同意，不这么严不行。虽然这种严厉必不可少，它仍然会激起人类同情心的义愤。如果这种同情义愤接踵而至，人们就会一致同意说这种法律有时迷失了方向并且被莫名其妙地滥用。在我国，军人

---

① 意谓变化无常，时松时紧。

生涯难道不是最光荣的一项职业么？要说卑鄙无耻，难道因为这是很多人干的就不那么的的确确卑鄙无耻了么？我还不知道哪个国家能有一项法律规定，如果是数人一起犯下的杀人罪，就可以免受法律处分的。但是触及我们这种人的成见却丝毫没有经过慎重考虑。它具有本能性，全凭情感。这种成见之所以不触及士兵，乃因不论是哪一类兵，从将军到鼓手，都是与众不同的一族。这一族被抛到了文明发展之外、天性之外和以人心为中心的道德之外。在密西西比河两岸居住的加朗古阿斯人吃人，他们是食人肉类，这是他们的生活习惯。让这个部落的一个首领到巴黎来吧！他一到，人们就想到他的宅邸去拜访他。皇室第一侍从要将他介绍给皇帝陛下。所有的报纸杂志都要千篇一律地重复他受到接见时发表的演说，而且宫廷的贵妇要相互询问：

"你跟那个加朗古阿斯人说话了吗？那个加朗古阿斯人跟你说话了吗？"

碰过他的那些女人是多么幸福！得到他赠送的一根羽毛的贵妇人更觉得百倍的幸福！

士兵不是食人肉类。但是他们有自己的习惯，其次他们是一族。他们得到人们青睐的秘密就在这里。最后，这一族还要冒风险，要攻打城池。一般民众到处都爱骁勇，给他们以大量的荣誉和豁免权。将军们穿着镶着金边的军服，弄得民众眼花缭乱。有人曾说，我忘了是谁说的：在每一个士兵的子弹盒里，都有将军证书。

行刑人也有他们自己的风俗习惯，但是他们不构成民众之外的另一族。他们甚至形成不了一个行会。这是一些孤立的个人。他们难得冒什么风险，他们也根本没有闪闪发光的军服。

先是大革命的首席画家、后来又成了皇帝陛下首席画家的大卫，曾经提议给行刑人发一套制服。有一天，他给我看过他为这制服绘制的草图。

那是一七九三年四月二十日。他从革命法庭出来，我遇见他。革命法庭刚刚判处前朝龙骑兵第三军团上校德·沃儒尔先生死刑。我刚退席。大卫向我走来。我发现他手里拿着一张纸。他走到我跟前，将纸摊开：这是他画的一张像。

“喂，桑松公民，”他对我说，他平时一向说话不清楚，今天也是这样，“您对这个罗马帝国人有何感想？”(那时，彼此不大熟悉便以“你”相称的风气尚未普遍。)

“噢，画得很好。可是您怎么赋予他十分吓人的表情呢？”

“您是说很严厉，是不是？您没看出来这是人民复仇员吗？”

“您称什么人是复仇员呢？”

“这就是与您行使同样职能的公民今后要用的头衔。”

“这就是您要叫我们穿的制服？”

“制服！您这不开化的蛮子，叫它礼服吧！我根据古代式样设计的。这是真正的古罗马执棒侍从官的服装，又根据现代式样修整了一下。虽然我们是无套裤汉，可是您总不至于拿苏格兰式男礼服来装扮自己吧！”

“您缠在我们腿上的这些红缎带，是什么意思？”

“我的朋友，这是古希腊、古罗马悲剧演员穿的厚底靴……”

“天哪，厚底靴。可是您可别指望我会愿意光着腿走路。”

“就得这样，我要叫它以法令形式颁布下来，厚底靴。这是想让你们更高大，你们这些人。人们希望给你们恢复名誉。您根本没明白，您没感觉到全部的尊严……”

“等一等，大卫公民，不要这么多尊严。如果您成功地证明

了在我完成的职能中有尊严，那我倒要担心有太多的人要来插一脚了。”

“您真谦虚，桑松公民。可是我希望您在共和国中取得与您相应的地位。请您想一想，我总不至于还处在研究阶段吧！这身礼服对您会再合适不过。您将要穿上它，去处死值得处死的第一炉贵族，我这就去提出议案……”

“千万别这样！那我们就再也无法出门了。我们躲起来，民众会感谢我们。”

“公民，在这些庄重的场合，您将以人民复仇员的身分出现！铸造自由的人！很快，您放心吧，公民，这就会成为令人羡慕的一个职业了。”

我刚才重述的这些可怕的细节说明，在大革命那血腥的纵情狂欢时代，是什么人极力想使我所从事的职业受人尊重。这种意愿是暴政的一种逻辑，不把所有受尊敬的次序颠倒起来，这暴政就无法生存。

在为取消奴隶制而举行的一次庆祝会上，两个手执刀斧的行刑人，当然穿着大卫设计出来的礼服，走在革命委员会委员的前面。委员们炫耀自己将里昂暴动的元凶和同谋都扔进了火药库。这一委员会的委员们向全会的报告中写道，这一情景激起“动情与感激的欢呼”。当权力就等于杀人时，执行死刑的人算在共和国的首要人物之中，是再顺理成章不过的了：那是当时制度的一个必然结果。然而，在旧制度的严厉派与新制度的宽宏派斗争的时期，拥护死刑的人正是主张永远将我们置于卑污境地的人，这又是什么莫名其妙的矛盾呢？他们的对手又恰恰是要求正式承认我们的职业的人，这又是怎么回事呢？从所有这些顺理成章而又自相矛盾之中，似乎可以得到这样一个结论，

那就是：只有法律相当强大有力，足以使民风中不合法的东西合法化，我们的地位才会合法化；而我们的地位受到赞美和颂扬时，又不能不使我们蒙受更大的耻辱，使整个社会动荡，遭受无以数计的痛苦。

这一信念，我很早就有了。现在在这里公开申明，我很坦然，这样可以叫别人知道我已经从各个方面考虑过我的处境，我充分意识到这一切。虽然未能逃脱自己的命运，但我一直在力所能及的发扬美德与履行义务之中，寻求在我自己看来唯一能够保持自己崇高的办法。

第　四　章

翻阅司法年鉴时，人们发现，在路易十三治下，有一个叫桑松的人是王国伟大执法者德·洛尔热公爵委任的行刑人，他与古老的费雷家族结了姻亲，享有处死巴黎大区辖区内罪犯的特权。但是，要找到我徒然努力而终未逃脱的世代相传的命运的根源，还必须在家谱中再上溯数代才行。这桑松家第一个将自己的臂膀献给惩罚罪犯的人叫彼特罗·桑松尼，是意大利人。他之投入这一永劫受罚的生涯，是出于（对他生活的时代来说）英雄气概，亦为可怕的情势所驱使。他的生平，在我家作为美德和正直的传统代代相传，对于希望了解人的激情可能达到什么狂热程度的人来说，可能是非常宝贵的文献。说不定有一天我会写一本彼特罗·桑松尼传。在他之后，有数位子孙曾对这种可怕的使命——他们命里注定要干这个——进行抗争。其中有一个，看到受刑的人，自己差点痛苦得死在脚手架下。对他那撕心裂肺的痛苦的描述以及他不得不顺从的可怕命运，从前常常

使我产生一种迷信。直到如今，我也没有完全从这种迷信中解脱出来。

我的父亲作了种种牺牲，以便使我能够逃脱他为之痛苦呻吟的鄙视。

我对这种职业的厌恶与他的愿望完全相符，我也竭尽全力协助他实现他的愿望。我试过所有的出路。我先后想当医生，教士，士兵。我也试图到遥远的他乡去，到海外去，忘却我的姓氏，度过我厌恶的残生。多少努力，多少曲折，结果只是吃尽苦头：在这场反抗自己命运的斗争中，我是注定要失败的。

在最不幸的处境中，我解决了一个问题。在我看来，这是一个极其困难的问题。自远古以来，桑松家在正直方面声誉一直未受到任何损害。在巴黎，这一点尽人皆知。虽然如此，人家还是让我们独处一隅，我们很少有，或者说根本没有什么交际。而我很荣幸地在我的茅庐接待过社会的精华。一些哲学家，文学家，法官，直到一些宫廷贵族：德·M……先生，德·M…-B 先生，德·M……德 D 先生以及其他大人物都曾光临寒舍。当着他们的面，我不止一次地提出过一些问题，从哲学上来说是非常大胆的，以致有一天也参加讨论的德·黎瓦洛尔侯爵对我说：

"亲爱的先生，如果你真要把你的见解印出来给人看，我建议你在每一个印张上都写上'由同一人亲手书写并焚毁'的字样。"

如果这些见解占了上风，法兰西会免受多少苦痛！但是那时谁也没有料到我很快就会升到一场革命的峰巅上去。从那个高度上，我会将平原、沼泽、山岳和不高不低的地区一览无余。

现在，我在这些笔记本上将我的思考和模糊的回忆杂乱无章地写下来，完全不知道在我身后，这些笔记本的命运如何。如

果这些笔记会找到一位读者，我想，这段开场白会帮助他克制他的厌恶情绪，会给他勇气，对所叙述的事实产生兴趣。这段叙述可能会给人类立法者上一堂大课。这段开场白充分表达了我的思想感情，从中会看出我的整个政治主张。

我生于一七四〇年。童年的回忆对我说来充满了温馨。但这不过是天真孩童留下的淡淡脚印而已，梦幻很快就消散了。我满怀感激之情回忆起我的母亲。虽然她体质不好，体弱多病，但她不愿意让雇来的女人给我喂奶，她认为让我吃她自己的奶才舒服。我四岁时生了一场大病。病刚好，家里就把我送到蒙费尔麦伊去，希望乡间的空气能使我完全恢复健康。在蒙费尔麦伊，我住在善良的佃农家里。他们对我非常友好，就像我是他们自己的孩子一样。我非常幸福。只有一天，我感到不快，而且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一位漂亮的妇人来参观田庄。我正在院子里和别的孩子玩耍，她穿过院子时，叫住我，要爱抚我。我向前走去，想拥抱她。就在这时，一位老妇人走过她身边，朝她耳边说了一句什么，我没有听清。那位漂亮的妇人立即满怀厌恶地将我推开了。天知道我是不是要诅咒那个老妇人！由于乡间小住对我有益，也可能父亲愿意让我离家远些，好让我比在他住所所在的美目街有更多的自由，反正他们不急于把我接回城里。但我有时还是回家，是我父母主保瞻礼的时候。那时，佃农的母亲瑟那尔老太太送我回来，我给他们带来鲜花。有一次，是圣路易节，我们应该到佳讯教堂还圣饼。我母亲亲手做了蛋糕，作主弥撒时把蛋糕送去，我能去参加，真叫我心花怒放。可是，当教堂执事拿着圣饼篮在一个个人面前走过的时候，我看到他把圣饼送给谁，谁都不接，不仅不接，甚至将篮子推开，就像我走向前去要拥抱那位漂亮的妇人，她把我推开那样。见到这种情景，

我是多么惊异！这种蔑视究竟是什么原因，我无法解释。但我已经感到自己受了污辱。

随着我渐渐长大，我在父亲住所出现的次数更少，后来甚至完全停止了。情况是这样的：那正是我母亲生日的前一天，我看到工具室的门半开着，就毫无顾忌地走了进去。我看见一辆小车下面有一条绳子，便弯腰去拾。这时我感到有什么冰凉的东西从我脸上掠过，抬头一看：是一只手臂，绳子系在后面。我大叫一声，逃开了。父亲十分惊慌地跑过来，很生气地把工具室关上。过了一会，我听到父亲训斥让工具室的门敞开的那个人。我本来应该第二天才回蒙费尔麦伊的，可是他们叫我立即就走。从这一天开始，就再也不带我回巴黎了，而是父亲和母亲到乡下来看我。秋末的一个星期天，我那时十岁，大家等我母亲来吃晚饭。果然她来了。饭后，她宣布就要送我进寄宿学校，让我和我的小朋友们告别。我大哭一场，走了。

我不应该留在巴黎。人们为我出门进行准备。到了第三天早晨，我就必须离开美目街了。母亲牵着我的手。她从不出门，也不熟悉城市，结果是父亲在我们前面走，不时回过头来看看我们是否跟在后面。平时我母亲冷淡而沉默，可这一天一路上她对我特别亲热。她拥抱我，流着泪。她嘱咐我品行要端正，让老师满意，努力学到知识。我到现在还记得，第一次与我分别时她的声音多么激动，她的话语多么亲切动人：她用各种温馨的爱称叫我，告诉我，她的全部幸福就取决于我一个人；如果我辜负了让我受教育的一片好心，如果我不幸成了坏蛋，她会难过死的。

突然，父亲停住脚步，向我们指着一所房子。在那房子的门洞下，有人正在套车。父亲继续向前走，停在一段距离之外。母亲走近去，跟车夫说话。车夫正忙着把旅客的行李箱笼放好。

母亲一面将钱交给他以支付我的开销，一面嘱咐他好好照料我。

“放心吧，太太，”他说，“我们会对小少爷细心照料的。”

等待出发时，母亲将我抱在怀里，在我的脸上洒满了亲吻和泪水。和我们一起出门的一位少妇见她如此难过可能很是动情。她走到我们跟前。

“母子分别的时候，对于作母亲的，是很残酷的时刻。不过，若是为了孩子好，就必须甘心忍受。您的儿子长得很福相，看上去大有前途。我相信他一定会叫您满意。——是不是，我的小朋友？（我两眼望着她。）——放心吧，夫人，我会照料他的。”

母亲结结巴巴地说了几句感谢的话，一面亲我，一面把垂在我额头上的发卷分开，往上撩去，好让人能看清我的面孔。得到所有这些柔情的表示时我所感受到的激动一定使我的表情很动人，因为那位少妇，一面用柔和的目光向我母亲致意，一面也开始抚摸我、亲吻我。

最后，车夫发话了。这说明动身的时刻已经来临。母亲哽咽着给了我最后一个亲吻，帮我上了马车。那位少妇坐在我旁边。上路了。母亲仍站在门槛上一动不动，我从车门那里向我那悲痛欲绝的可怜母亲送着飞吻。这时我好像看见父亲向她走去。我想叫他，也向他告别，可他好像没有看见我。马车拐了一个弯，进了另外一条街，他们两人都从我的视线里消失了。

这时该我号啕大哭了。那位少妇对我那么殷勤安慰，对我说了那么多充满友情的话，我便停止哭泣，心里也舒坦一些了。一路上，这位善良的妇人对我照顾得真是无微不至。后来我难得有这种机会得到别人的友好表示，现在回想起来，就更加快乐。

我的保护人并不去鲁昂。她离开我们以后，便再没有人照

顾我。最后我们总算抵达。待车夫把活都干完了，他对我说：

“来，见鬼！快点，我的少爷。我答应了你母亲，要把你交到阿尔迪先生手里。白天我还有许多事情要办。咱们走吧！”

我们在一所大房子前面停住脚步。大房子朝街的一面没有窗户，看上去阴森森的。我的向导打铃，有人开了一个小门，我们走了进去。车夫要求与阿尔迪先生说话，人家告诉他阿尔迪先生正在上课，得等一会。

“见鬼！”他说，“我把这小家伙给你们留下，他用不着我了。这儿有一封信，由他自己去交给阿尔迪先生，跟我去交是一样的。”

于是他把那封信交给我，急急忙忙走了。一个仆人把我领进一间大厅，让我一个人呆着，嘱咐我不要弄出声响。这种新处境有点把我吓住了。我走近一扇窗户，这窗子朝着很大的一个庭院，那时院内空旷无人。我看到的唯一活物，是一个年龄与我差不多的孩子，跪在一扇门的门槛上，一只手拿着一本书，另一只手不断擦拭眼睛。我明白这是一个学生正在受体罚，看到这种景象可丝毫安慰不了我。终于，仆人来叫我了，把我领到阿尔迪先生的办公室。我将车夫交给我的信交给了他。他看信时，我偷偷端详他。看来这封信叫他心事重重。他又十分专注地看了一遍。我似乎觉得他对这封信这样专注对我有利，因为他的脸上显出夹杂着怜悯的和善表情。

“好吧，小朋友，”他看完信后，对我说道，“这封信中对我许下的诺言，你准备一一实践吗？信中称赞你的性情，称赞你很听话。如果你很想学习，是不会不给你教育和指导的。”

他与我谈话用这种亲切的语气，给我很大鼓舞。在这种鼓舞下，我向他保证，我将竭尽全力以不辜负他的一番好意。

“可怜的孩子！”他拍拍我的面颊说，“悲惨的命运！无论如何，这不是他的过错。至少在这里，不开化的成见打击不着他。来，朋友，”他接着说，“今天的课就要结束了。可能你旅途有些劳累，不过，像你这种年龄，玩玩就消除疲劳了。去跟你的新伙伴认识认识。我希望你不会寂寞无聊。如果有什么小小的不顺心的事，千万来找我。相信我好了，就像相信你最要好的朋友一样。”

阿尔迪先生一面跟我这样说着话，一面把我领到院子里。铃响了，教室的门开了，孩子们一窝蜂似的涌出来，开始游戏。他们欢乐雀跃，大呼小叫，哈哈大笑，立刻叫我情绪高涨。过了几分钟，我已经到了他们中间。

我在阿尔迪先生的寄宿学校中度过的第一年，没有发生任何特别的事情。我的生活就像同伴们的生活一样，平静而安宁。对学习我相当有兴趣。各位老师都很满意。阿尔迪先生每个星期天亲手交给我一小笔钱，供我一周娱乐用。我把钱用得相当巧，使大部分同学都成了我的朋友。但是这幸福的平静不会持续太久。

我们这个寄宿学校每周外出散步两次，由一位辅导老师陪同。一般的做法是在城外选择一处较开阔的无主场地，学生们可以自由玩耍，没有危险，也不会造成多大损失。我们已经注意到——孩子们注意到的事比一般人认为的多得多——有一个男人，年纪已经不小，总是跟着我们寄宿学校的队伍，然后就站在有一定距离的地方，似乎是为了观察我们。

这个人总是一个人走路，不与任何人打招呼，他似乎有意避开所有的目光。我们想，他至少不是哪个学生的父亲或亲属。他那悲伤而又忧郁的态度，他那神秘的习惯引起了我们的注意。

如果哪个学生或路人朝他停步的地方走去，他便慢慢地走远。在田野间转了几个弯之后，他又回来站在一棵树下，手里拿着一本书，但是双眼几乎一直盯在我们身上。他的出场终于惹恼了辅导老师，有两、三次，老师径直朝他走过去，想接近他并且跟他搭话。但这个人避开了。我们这次外出剩下的时间内，他再也没有出现。我们这些小脑袋瓜对这个人莫名其妙的出现感到很不安，这事便成了我们的话题，而且成了我们添枝加叶越说越奇的一篇故事。虽然这个人从来没有加害于我们，甚至当我们走到距离他相当近的地方能看出他的面部轮廓时，我们还发现他显出很有兴趣又很善意的样子，但是他总归叫我们感到一种无缘无故的恐惧，就像想象力往往喜欢编造出一些令人恐惧的事情，而理智却无法战胜一样。这个人忧伤，默默无语。这两点与我们这个年龄的特点完全相反，大概就是由于这些原因，我们就这个题目编出许多荒谬的故事。到最后，这些故事把我们自己也吓住了。忽然间寄宿学校里传开来，说那个陌生人不是别人，正是城里法院的死刑执行人。也许是哪个学生对家长讲了他总跟着我们，家长认出了他，也许是另外发生了什么事，反正是这么传开了。

这一发现对寄宿学校学生的幼小脑袋产生了奇妙的效果，剩下的事，就是要知道，费雷先生——这是他的名字——这样围着我们转，到底是什么原因。这个新问题又叫我们躁动不安的心兴奋起来，不亚于从前，又提出许许多多的假设。学生中最有创造精神的是那些每个星期天回父母家去的人。到了寄宿学校里，他们必定将他们家里关于这个问题说的那些话转述一遍。外出的日子到了，我们发现辅导老师领着我们朝另一个方向走了。

“啊！啊！”学生们说，“那我们今天见不着费雷了？”

"各位先生，"辅导老师说，"我知道你们对这个人关切得过分了，而他是不大管你们的。他喜欢到哪里散步，由他自己作主。他像我们一样选择比较僻静的地方，这很简单。你们就应该这样想，而不是编造一些故事来吓唬自己。"

果然，两三个星期过去了，那个奇怪的伙伴再没有在我们的视野中出现。那时，正好有一天，校长——他似乎对我特别关注——叫我上楼，到他的居室去。我去了，原来是为了将母亲给我寄来的一套新衣服转交给我，同时也是为了鼓励我继续坚持品行端正。阿尔迪先生还说，他已经给我的父母写了信，告诉他们他对我很满意。我的父母也回信，说了许多表扬我和祝福我的话。我对这些赞扬和一身新衣感到很骄傲，心中充满欢乐，走下楼去。我跑去穿上刚刚收到的衣裳。

那天正好是星期四。几乎立刻就出去散步了。我们刚到那个地方，就看到费雷先生出现了。一看见他的样子，一种恐惧感便占据了我们的心，游戏便作不下去了。我们不安地打量着他，低声交流着我们的观察所得和感想。他呢，忧郁而又若有所思的样子，慢慢向我们走过来，双眼似乎极力要认出学生中哪一个人来。在他面前，所有的学生都向后退，而且避开他的目光。我看到这个已经成为我们厌恶对象的人正好停在我面前，从头到脚地打量着我，这时我是多么惊异，甚至恐惧！感到我就是他注意的对象时，我的心揪紧了，全身打颤。有两次，我试着望望他，我甚至觉得在他的脸上看到莫名其妙的微笑，仿佛他对我有某种不愿告人的关切，他又担心过分流露出这种关切。但是，我没有力量面对面仔细打量他，我的眼睛不由自主地垂下，望着地面。他终于走开了，我这才呼吸自由些。但是我立刻发现别的学生装作相互低声谈话，拿手指指着我，而且离开了我。

“他盯着他看来着!”他们说,“肯定他认识他,说不定是他的一个亲戚。谁知道?甚至是他父亲。他来的时候也相当奇怪,没有人送他来。后来,他到阿尔迪先生家去。他从来是和寄宿学校学生一起出去,没有一个人,他可以去他家度假,没有一个人来打听他的消息,了解他学业进步的情况。”

这就是我的同学的感想。对他们来说,一桩假设就等于一个确切无疑的事实,他们决定,我就是费雷的儿子。很快,他们对此便坚信不疑了。从那时开始,我的生活就再也无法忍受。学生们让我尝够了厌恶和蔑视。最懒惰的学生,品行最坏的学生,用他们的辱骂让我补赎我的过错,我的过错就是正确履行我的义务。家长很快也加入进来。他们不愿意人家说我是他们的子弟的同学。阿尔迪先生向他们保证,费雷既不是我的父亲也不是我的亲戚。这也无济于事,他们什么都听不进,坚决要求将我送走。开始时阿尔迪先生对此加以拒绝。我将永远珍惜对他的回忆,他极力保护我,为我辩护。但是他的一切努力都是徒劳。

过了不久,阿尔迪先生眼见他的学生数目逐渐减少。不论他对我多么关切,但是为了不进一步影响他的学校,他只好向来自各方的指责和告诫让步。他再一次把我叫到身边,用感我肺腑的和善口气,对我说了下面这番话:

“朋友,我本来希望能够长时间地将你留在我身边。我希望你在这里可以避开人世上等待着你的种种忧伤,至少你生活的这一阶段让你过后想起来,没有辛酸的回忆。可惜事实并非如此,这不取决于我。可悲的命运打乱了我的计划。现在还有一层面纱掩盖着你那悲惨的社会地位,在你的面前揭开这层面纱,这不是我该做的事情。但是,不论未来把你置于什么境地,你都要记住,从事任何职业都有美德,所以,无论什么人,总有可

自慰的地方。永远不要忘记，人从自己的良心中汲取力量，良心平静的人超越他人的议论。”

说完这些话，阿尔迪先生便拥抱我。他的声音哽咽，不能自已。他的话语中那些谜一样的东西，我还不能完全明白，但是他那样动情，也感染了我。然后他对我说，我当天就要动身回巴黎，我抵达的时候，父母会来接我。旅途中，我有充分的时间进行思考，虽然我才刚刚步出童年，但我的思想已经朝着比我的年龄严肃得多的方向发展了。

我在寄宿学校度过的最后时光，不得不忍受的来自同学的不公正对待，关于我的各种传闻以及由此而来的污辱，最后是将我遣送回家——阿尔迪先生虽然对我充满善意也不得不同意这样做，所有这一切都同时在我的脑海中涌现出来，给我悲哀的沉思提供了丰富的题材。费雷不是我的父亲，这一点，我知道得清清楚楚。但是这个人希望我干什么？他对我的关切会属于哪一类？为什么总是跟随我，观察我，紧追不放？他总是伴着我们出游，目的就在于此，这一点现在是很显然的了。他的神情中没有任何敌意。与此相反，他似乎对我满怀深情，而叫我伤心的正是这个。我狠狠地诅咒他，我怪罪他引起我所有的忧伤，我下定决心一看见父母就要请他们向我解释这个秘密。

就在我下定这个决心时，并非没有几分担心。我想起，虽然我在父母家中度过的时间很少，仍然有些怪事叫我震惊。再加把劲的话，也许我能把许许多多情况联系起来，将我引上真相之路。但我没有仔细揣摩这些想法，而是怀着某种厌恶排斥它们：我的父亲那么善良，那么温和，我的母亲那么充满柔情，往那边想，我会认为是对他们莫大的侮辱。再说，关于我的事，很快就会得知确切回答。想到这里，我的激动心情便平静下来，相当耐

心地等待着旅途结束。

这一次，根本没有照料我的车夫，也根本没有对我精心照顾的富有同情心的女人了。对于我在阿尔迪先生学校里的遭遇，我感到羞耻，所以我尽量避开而不是吸引别人的目光。没人要打断我的沉思幻想，没有人向我提什么不该问的问题，如果提了，很可能我很难回答，这我已经自认为很幸福了。正是从这时开始，我逐渐养成了将自己封闭起来的习惯，而且遵照阿尔迪先生的建议，开始到自己内心中去寻找力量和安慰。

第 五 章

母亲在等我。一走下马车我就扑进她的怀里。她的悲伤令我惊异。我想那原因便是我被寄宿学校遣送回家。我很担心她会派我什么不是。她急急忙忙叫我放心。

“放心吧，孩子，”她对我说，“阿尔迪先生把全部情况都告知我们了：我们知道没有任何要怪罪你的地方。”

“可是请你告诉我，我对这位费雷先生干了什么，会叫他这样穷追不舍地迫害我？”

“你问的这件事，父亲会给你说清楚，我的儿子。等着他对你说吧！”

母亲说这句话时，声音里含着某种严重和忧伤的东西，令我震惊。我不知道该怎么想。我们终于到了家。

“喂，老婆，”父亲听出母亲的脚步声时，大喊道，“你把咱们的夏尔，咱们亲爱的孩子接回来了么？”

“上帝保佑！可怜的孩子在这儿，没出意外，身体也很好！”

父亲将一只手放在我的肩膀上，非常专注地盯着我看。母

亲也用她那满含欣喜与柔情的眼睛打量着我。两人都觉得我长高了，身体结实，十分高兴。我也很高兴，因为自己受到热情接待，得到爱抚，举家欢庆，似乎我的归来已使他们所有的愿望得到了满足。我们十分快活地吃了晚饭。席间，父亲让我讲讲在寄宿学校学到的东西。对我的进步，他显得很高兴。母亲听我说话，心里乐开了花。一吃完饭她就走了，剩下我一个人和父亲在一起。有一阵，两人都沉默不语。我预感到会有什么很重要的解释。一直到现在他们都小心翼翼把谈话转到萦绕我心中的题目以外的地方去，我觉得这似乎不是好兆头。可以说，父亲似乎害怕接触这个话题：他若有所思，陷入沉思之中。最后，他向我伸出手，把我拉到他身边，亲了我好一阵，然后作个手势，让我坐在母亲刚刚离开的座位上。他对我说：

"夏尔，你已经不再是一个孩子了，不久，你就是个男子汉了。所以，到时候了，我应该让你知道关于你的事……"

他停住了，似乎在寻找怎样拐着弯来说他不敢直截了当说的话。

"阿尔迪先生给我们写了信，"他接下去说，"他赞扬你品行端正，学习刻苦。可是，他再不能将你留在他的身边……"

又停下了。我更加聚精会神，也更加忐忑不安。

"他再也不能了！再说，恐怕你自己也不希望那样：受到同学的污辱，虐待，而他们大部分人都不及你……，他们不具备你的优点，也不具备你的天资。人就是这样，亲爱的孩子。他们盲目地指责或赞扬，尊重或蔑视，而没有想到在个人无法阻止的事情中，无论是美德还是罪行都是不能算到他头上的；他们也没有想到只有善意或恶意能赋予人评断行为的权利。例如费雷先生，他的目光就足以使整个寄宿学校惶惶不可终日，就足以导致将

你遣送回家的后果，可他是鲁昂城最正直、最有道德的居民之一。他的正直尽人皆知，他乐于助人，无限虔诚。他不止一次冒着生命危险从大火或大水中救出同胞。如果是别人，做一桩这样的事就足以使他荣誉满身，使他在同胞眼中永远值得敬重。可是，人们怎么对待他，怎么谈论他，你是知道的。难道这有正义，有公理吗？”

父亲似乎等待着我的回答。我沉默不语。他接着说下去：

“他的职业为他招来普遍的谴责。他不得不叫人流血。但是他只是叫那些为法律所判处的人鲜血流淌。在社会上，人们每天都会遇到一些人，为了一句话，一个手势，看一眼，就要把刀子捅进同胞的胸口：而这些人既未受到蔑视，也未遭到痛恨。他们还拿自己杀人多少来炫耀。人们不拒绝去握他们那杀人的手。人们听到叙述他们那可怕的伟绩还鼓掌欢呼。你看到了，我的儿子，人们的评断是多么虚浮，前后矛盾！”

“当然是这样，父亲。不过，我们生活在他们之中，遭到他们的蔑视、他们的污辱，毕竟很不好受。”

“如果受到冒犯的人是无罪的，让冒犯别人的人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好了！”父亲大叫道。“怎么！难道我的幸福，我的安宁，我的平静要取决于别人的疯狂和是非颠倒么！理智告诉我，如果这样，那倒是我自己软弱、懦怯了！当然，我也知道，我也承认，我自己也不总是能够战胜这些想法在我心上所撒播的悲哀。”

“在你心上，父亲！这些思想怎么会触及你呢？”

“噢，夏尔！噢，我的儿子！我的生活被毒化了，我必须一滴一滴喝尽杯中的苦酒。可我从未觉得这苦味像现在这样强烈。你是我的儿子，你是我的骨肉。你的生命是我给的。是你的母亲在痛苦与眼泪之中生下了你。我们的全部希望，全部欢乐，全部

的爱，全寄托在你的身上。没有你，就不会有人爱我们；你若是不再爱我们……”

“啊，父亲，把这想法抛到九霄云外去吧！我的感激和爱属于你们。”

“唉！费雷先生在鲁昂履行的职责……在巴黎，履行这职责的……就是你的父亲！”

我发现他的脸变了样，大颗的泪珠在他眼中滚动。他那颤抖的张开的双手向我伸过来。我抓住他的手，在上面印满了亲吻。他将我搂进怀中，哽咽着拥抱我。我们泪水长流，但我的泪是快乐的泪。我头昏脑胀。最相互矛盾的激情，各种各样的想法在头脑中飞快地一个接一个闪过。我无法理清，无法挑选，也无法抛弃。我的脑子完全乱了。

父亲站起身来。

“你该去休息了，”他对我说，“我们明天再继续谈。想着父亲和母亲对你的爱，安安稳稳地睡吧！”

回到房间，我想对我的处境进行思考。各种印象使我年轻的头脑疲惫不堪，我不由自主地入睡了。我那兴奋的血液却不容我享受安眠。稀奇古怪的梦将这短短的时间内相继发生的事情重新勾画出来。父亲，费雷先生，阿尔迪先生，母亲，我的同学，都在我眼前一一闪过。然后是可怕的，吓人的景象来将我团团围住。最后我感到越来越受到压抑，竟大叫一声，醒了过来。我睁开眼睛。

我看见父亲坐在我的床边。桌上点着一盏灯，放出惨淡的红光。父亲只穿一件室内便袍。他用忧郁的目光望着我。

“怎么！”我极力微微一笑对他说，“你还没上床？……”

“你以为我想睡就能睡着么？”他压低了嗓门对我说，“我度

过了多少不眠之夜，你知道么？我到这里来看你安歇，寻求点自我安慰。可我见你躁动不安，像一片叶子一样发抖。是作梦吧？"

"噢！对，我正作噩梦。"

"梦见什么了？"

"我没有办法告诉你：只留下很模糊的印象，说不清楚。"

他摇摇头，似乎想到还有别的理由阻止我说出来。他抓住我的手。

"你发烧了。"

"没关系，是旅途劳累。"

"等一下，我就回来。"

他端起灯，出去了。几分钟以后，我见他回来，手里拿着一个小药瓶，一个杯子，杯子里有水。他从小药瓶里倒出几滴药水，倒进杯子里，对我说：

"把这药水喝了吧，它能镇静，让你入睡。我自己经常服用的，效果很好。不过，"我喝药水时，他又加了一句，"人的身体对什么都能适应。你读过米特拉达第传，最烈性的毒药对他也无法再起作用。吃药也是一样。长期服用就会使药完全失效。"

父亲还说了几句话，没等他说完，我已经呼呼大睡了。

第二天，母亲见我神情忧伤，无精打采，把我拉到一边。

"听着，夏尔，"她对我说，"可能你担心自己的未来。放心吧，朋友。你父亲早已下定决心要叫你能从事一项体面的职业。他把你送到鲁昂阿尔迪先生那里去，为的就是这个目的。而且我们委托我们的亲戚费雷先生远远地注意你，尽可能经常地将你的消息告知我们。啊！那些信，我们每次看的时候，怀着怎样欣喜的心情！我们得知你身体很好，你在长大，你看上去很幸福！可他完成这件受人之托的事过分起劲了。我们若是预料得到这

些，那是宁愿剥夺自己心满意足的感情的。当然我会很不好受。现在事情已经如此，也就只好由它去了。现在，你父亲要想方设法使你继续受教育。尽量不要显出这么忧郁的样子。你的忧伤会撕碎你父亲的心和我的心。你总不至于要我们烦上加烦吧，朋友？”

我向母亲保证，她要我怎么样我都会做到。难道这不是我最神圣的义务吗？难道在履行这项义务时我不应该感到隐隐的快乐吗？

这段时间，父亲正在为我寻找一个家庭教师。但是总碰不上合适的人。有人如果是因为受到金钱报酬的引诱前来自荐，父亲肯定把他排在最末一位，他不愿把我受教育的责任交给这样一个人。父亲虽然并不气馁，他那难过的神情又足以告诉我，成功的希望不大。对于进行了多少交涉，又桩桩毫无结果，他都小心地瞒过我，但我还是猜测到真相。我有时为此难过，有时又为此感到气愤。

“我到底干了什么事，”我常常心中暗想，“弄到谁也不愿意担负起我的教育呢？我犯了什么罪？那么多人硬着头皮去学习。而我一心要学习，却找不到一个人愿意教我。”

我对无知怀着恐惧心理，因为我明白，只有受到良好教育我才能够从事自己选择的职业。可是，我的欲望越是炽烈，顽固的命运似乎就越要跟我作对，不让我的欲望得到满足。父亲此时已经穷途末路，他之所以还在忙着要发现一个家庭教师，无非是为了良心不要自责罢了。

一天，长期以来全靠我母亲接济过活的一个老妇人来到我家，求我母亲发善心去救助一个穷得要死的可怜人。这个人卧病在床，就住在老妇人破屋旁边的顶楼上。

“天哪，我好心的太太，”老太婆说，“您那么慈悲心肠，若是看见贫穷和病痛把这个可怜的好人弄得多么惨，您一定会动恻隐之心的。何况他也跟我一样，并不习惯于受苦。他从前受过良好教育，他是一个教士，甚至还是修士。”

“一个修士？”我父亲一直在听着这场谈话，说道。

“对，先生，一个修士，一个非常令人尊敬的人。噢，天哪，犯罪的可决不是他，他总是从早到晚祈祷。用拉丁文。唉，反正一样，那么起劲，我跟你们说吧，简直叫我落泪。”

“拉丁文！他会拉丁文？”我父亲又说道。

“他会，天哪，比这还糟，他说就是因为要从希伯来文翻译一本新圣经才把血烧坏了得的病，他最大的心事就是还没有把这圣经印出来自己就死了。”

“那他没有亲戚吗？”

“噢，有的，有的，而且还是大阔佬！可是，你们看，这些亲戚听都不愿意听人提起他，他们说家里出了一个这么穷的人，很不光彩，死了拉倒，早死早干净。”

“他至少应该得到僧侣团体的救济呀？”

“对，对，僧侣团体！可他们太恨他了！因为他站在冉森派一边参加论战。如今他除了扔出去喂狗以外已没有别的用场了。可怜的好人已被禁止行使职务，他不能做弥撒，因为生的那病已经叫他变了模样，其丑无比。不然还不至于如此。你们知道的，教会只要身体非常健康的教士，而且要具备造就人才的各方面条件。”

“他生的是什么病呢？”

“噢，天哪！无非是全身起麻风。我这个人不娇气，因为我没有这个条件。可是最多我也就壮着胆子瞧瞧他罢了。可我必须

下定决心帮帮他，好不叫他立刻死掉。我跟另一个邻居一起，我们尽了最大的力量。今天早上我看他越来越不行了，我就说：'喂，怎么样？若是我跟那位慈悲心肠的桑松太太说说，肯定她不会拒绝救助一个可怜的没人管的基督徒的。'我就这样大着胆子走来，为他的事打扰你们。"

"您做得很对，善良的女人，"父亲说，"我亲自去看看病人的情形，看看是不是还有希望救救他。"

"啊，先生！"老太太说，"咱们整个这一片都知道您天天做好事，可是这一件，永远不会有比这更好的好事了！"

第六章

父亲出去了。待他回来，他告诉我们，那可怜的教士情形确实很糟，老太婆丝毫没有夸大其辞。

"我已下定决心，"他又说，"叫人把这个可怜人送到家里来。在这里，他会受到更好的照顾，我会精心照料叫他恢复健康。如果他有点感激之心，那么，夏尔就找到了他这个家庭教师。"

果然，当天就把格里泽勒教士送来并且安顿在我们家中。正如父亲所说，老太婆对他的情形所作的描述和实际情况相差不远。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吓人，这么叫人不敢近前的事物：可怜的人几乎没有人的模样了。

母亲克制住厌恶的情绪，对他亲自照料，注意叫他什么也不缺，怀着热忱去完成看护病人这一行当中最艰巨的任务。

过了几天，教士真的见好。父亲在医务界有几位深交，给教士吃的药产生了最令人满意的效果。很快，病人就能起床了。他的面容并没有比来到我家那天有所改善，我的父母仍然邀请

他上桌和我们一起吃饭。渐渐地，我们对他丑陋的面容习以为常了，我也习惯于跟他讲话而不大恶心了。

格里泽勒教士是个怪人。他一辈子就是研究圣经，并且从事这本书的翻译。他不仅对圣经倒背如流，而且用圣经思维，用圣经的语言讲话。他查阅、研究了数千种圣经的注释本，把一切都与这些联系在一起。所以，当父亲问他是否愿意承担教我拉丁文的任务时，他作了一个鬼脸，使他显得更吓人了。父亲以为这是蔑视的表示。但是这位正直的教士对人世间的事一无所知，人世上的偏见是不会玷污他的。他之所以肌肉痉挛是出于另一个原因。

“这么说，你也拒绝我了，你？”父亲伤心地对他说。

“我！”教士大叫道，“上帝在上，我什么都不会拒绝你。但是，明明我们可以叫这个年轻的头脑饮用圣言的纯酒，为什么要给他脑子里灌满没滋没味的白水呢？”

父亲已经开始习惯于客人的这种圣经体，他相当艰难地说服教士，说首先让我了解维吉尔和西塞罗更有用，对于大卫和所罗门的语言，可能以后也要对我进行启蒙。

我就这样能够习得曾经那样迫切希望学到的东西了。但是，这种满足要付出怎样的代价啊！约伯的那句话完全可以适用于我那位可怜的教师，一点不差：

“我的肉体以虫子和尘土为衣，我的皮肤才收了口又重新破裂。”①

学习的时候，我尽量避免抬眼望他。他也尊重我的专注，让我的目光一直注视着我的书和纸。教士的耐心和坚持不懈可以

---

① 见《旧约：约伯记》第七章。

经受得住任何考验，由于他的细心教导，我进步很快。但是我觉得自己过的日子十分令人烦闷。白天在他的房间里学习，饭后，有几个小时谈话，说得更确切一些，是我们听格里泽勒神甫说话。一旦谈起有关犹太民族的生活习惯及教义的话题，他是滔滔不绝的。

一天晚上，我父亲问起他家庭的详细情况以及怎样弄到他的家人这样遗弃他的地步。

"上帝降临我身，用一阵创口的旋风将我辗碎之后，"教士说，"我给他们写了信，我对他们说：'现在，我的双脚已经踩在牛肝菌里，我的躯体就像虫蛀了的木头、衣蛾咬坏了的长袍一样，一块一块地烂掉。请你们对我不要像荒原中的急流那样：寻找的人找不到，出门的人以为在途中找到了，但是他遇到的只是干涸的河床。'但是他们是米甸的子孙，他们给我回信说：'我们从前有一个身体健康，看上去很舒服的家人。但是现在没有了。我们的眼睛根本不敢看的人，我们不认识。'于是，我把自己裹在痛苦之中，我卧在自己的贫困之中，直到你们派人来看我时，我一直起不了床。"

可怜的教士一面这样说着，一滴眼泪沿着他那得了病的、血红的眼皮流下，他将眼泪拭去。他立即为这种软弱的表示感到羞愧，他提高嗓门，说出下面这句话来：

"让我说话，无论如何我都承当。我何必把我的肉挂在牙上，将我的命放在手中？他必杀我。我虽无指望，然而我在他面前还要辩明我所行的。这要成为我的拯救，因为不虔诚的人不得到他面前。……把你的手缩回，远离我身。又不使你的惊惶威吓我。这样，你呼叫，我就回答。或是让我说话，你回答我。"①

① 见《旧约：约伯记》第十三章。

这时，有人用力敲门，把我吓了一跳。父亲显得很烦躁不安，母亲去开门。我看见一个身穿黑衣的人走进来，将一份封好而且盖了大印加上印封的文件放在桌上。父亲颤抖着取过那份文件，没有打开，放在前胸衣袋里，对送信人说：

"好了……我知道了……可以了。"

陌生人一言不发走出去。父亲面色苍白，大颗汗珠在额头上滚动。母亲似乎害怕开口。我一个一个地端详着他们，又不安，又好奇。可是格里泽勒神甫每当找到机会应用《约伯记》的某个段落时，是不习惯这么快就住口的——那是他最喜欢的文字，因为他发现这位圣徒的痛苦与他自己的痛苦之间有十分相似之处。

所以，他又继续这样说道：

"人为妇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难。"①

"唉！"母亲伤心地望着我，说道。

"出来如花，又被割下。飞去如影，不能存留。

"树若被砍下，还可指望发芽，嫩枝生长不息。

"但人死亡而消灭。他气绝，竟在何处呢？"②

"够了！够了！"父亲将手抬到眼前，说道。

教士没有听到他的话。

"海中的水绝尽，江河消散干涸。

"人也是如此，躺下不再起来，等到天没有了，仍不得复醒。也不得从睡中唤醒。

"惟愿你把我藏在阴间，存于隐秘处。"③

"天哪！先生，"父亲站起身来说，他的面部表情是那么阴

---

①②③ 见《旧约：约伯记》第十四章。

沉，我几乎吓坏了，“天哪！”他说，“请您换个话题吧！”

教士望了他一眼，有些惊异。

“随您的便吧，先生，”他用温和的口气回答道，“可我不知道还有什么题目更值得占据人的注意力：这些美好的话语是对我全部的安慰。我知道，在生命过程中，肉体可以受罪，灵魂可以受苦。但是，当死亡大臣来到时……”

听到这句话，父亲双手掩面走了出去。母亲站起身来，跟了出去。我单独与教士呆在一起。对他们的离去，他显出目瞪口呆的表情。他双手托住额头，深深思考了几分钟。然后，他突然大叫起来：

“疯了！我的舌头像箭一样飞跑，可是我的头脑穿着铅鞋步履艰难地行走。我去，我对他说……”

这时，父亲回来了。他的举止和面部表情似乎是经过专门设计以掩饰自己感受到的激动的。

“夏尔，”他对我说，“你该去休息了。去吧，我的儿子，安静地睡吧！”

“好好睡！”和“安静地睡吧！”是他每天晚上让我走的时候惯常说的话。每次他说这话的时候，都不由自主地带着一种奇怪的表情，那种表情正好适合于破坏他那满怀深情的嘱咐所产生的效果。这几句话从他嘴里出来意味着：“我睡不着觉，你比我更快乐吧！”但是，这一次，他的语气更凄惨。我向我的家庭教师施礼，便退了出去。

上楼回房时，我从半敞开的房门中看到母亲跪在床脚边，面对着放在类似祈祷室一样的小屋中的基督像。我动了一下要去亲吻她，但是她听见了我的脚步声，回过头来，挥了挥手，让我不要打断她。我见她满面泪痕。

我走开了，看到这一切都叫我心事重重。我作了祈祷刚要上床，正好教士回房了。我的房间与他的房间之间只隔着一面很单薄的板壁。他不是一个人，我父亲与他在一起。

“只要我没有从您那里得到保证，我就不会心安。您一定要保证，说您不怪罪我，我说的话叫您难过，但是您一定要知道，我是完全无意的。你们若是一想起我来，心里就不是滋味，那我真受不了。”

“平静下来吧，先生，”父亲回答他说，“不要让这个想法打破您的平静。但愿没有更沉重的包袱压在我的心上，但愿以同样的代价我能换得今夜和以后夜晚的安睡。”

“圣经上有一句话：‘夜间千万不要担心民众离开他们的位置。’上帝绝不会叫恶人活着，而且会给受苦人以公正。谁能给他指示他应该走什么路，谁会对他说：‘您做了一桩不公平的事。’呢？”

“啊，亲爱的格里泽勒神甫，这些安慰的话可能很好，但是对我不起作用。”

“圣经上写着：‘上帝，将这圣餐杯离我远些，让你的意志实现，而不是我的意志。’”

“我知道听天由命是忍受生活中痛苦的最好办法。可是，我的心狂跳，两眼发花，神经颤抖，我能命令我的心，我的双眼，我的神经听天由命吗？”

“当上帝对以色列的子女说：‘你们将城池围住，杀尽男女老幼和牲畜’时，当扫罗因为赦免亚玛力王，而被放逐[1]时，你以为他可以用自己感情冲动作为理由吗？”

---

[1] 见《旧约：撒母耳记》。

"啊，上帝有预言家以他的名义来说话。他们的话是神示。谁敢说个不字？但是新的法律温和，讨厌流血。您是教士，祈祷和劝人慈悲、爱人、宽容，对您的性格更合适。不过，我感谢您的好心。"

父亲说完这话便走出房门，我听见他慢慢下楼去了。现在在我看来十分清楚：第二天他又要履行他那可怕的职务，干索要人命的事情去了。这个想法攫住了我的心，似乎对我来说，这是奇怪而又意料不到的事。在我的想象中，搬演出行刑以及其最最可怕的细节。我看见了受刑人……受刑人！啊，在这对我来说已是可怕的一夜里，那受刑人又该怎样焦虑不安！现在他还活着，他还有感觉，他还难受，而明天！……我父亲根本没休息：他在花园里、院子里、走廊里走来走去。我也一夜未曾合眼。

天终于亮了。我起床，走进我的家庭教师的房间。我发现他跪在跪凳上，整夜都在祈祷。我又想见父亲，又怕见父亲。他已经出去，一整天都不会回来。母亲吃饭时出现了一会，把食物摆在桌上，一句话没说，立刻走了。我仿佛觉得整个家中到处张挂着丧葬的黑纱。只有教士一个人一如既往，声音未变，举止未变。他跟平时一样叫我做功课。我给他做出来的句子没有一句是通顺的，但他仍然注意地听我说。他跟平时一样准确、也一样耐心地给我纠正错误。似乎没有任何事情能叫人猜测到他知道这一天会发生什么事。

快到晚上时，父亲回来。他从我面前很快走过去。我还是来得及看到他苍白的面容和呆滞的双眼。他进了自己的卧室，母亲已经在那里。他再也没出来。到了通常的时刻，教士安排我就寝。第二天，在我们家中，一切都恢复了常态，至少表面上如此。但是我心中很是痛苦不安。为了排遣忧郁的念头，我更

加起劲地专心学习。我有进步，但是我的血液在沸腾。我双颊苍白，双眼带黑圈，这都证明我的健康状况不正常。

父亲看出来我需要消遣，特别是需要活动。幸亏这时格里泽勒神甫已经能够出门。每日的时间表和安排作了改动，一部分时间用来散步。第一次要出去的时候，我那位值得尊敬的家庭教师已准备好要陪我出去，我往他脸上望了一眼。在我眼中，他从未显得这样吓人！可他自己似乎没有意识到。我们的计划是从最近的门① 出去以便呼吸田野纯净的空气，但是我的向导迷了路。我们走了很长时间，发现圣洛朗游乐场街头卖艺的露天舞台就在我们面前。这一类演出对我来说是非常新鲜的。我请求老师允许我去看看。他毫不勉强地同意了。但是我们刚一走进人群，我就后悔不该提出这个要求。每一个朝格里泽勒神甫望了一眼的人都立即作出厌恶的姿态，把目光转向别处。

“啊呀！魔鬼！”有人大叫一声。

“哪怕只考虑怀孕的妇女，”另外一个人说道，“不把这种人关起来，难道能允许吗？”

格里泽勒神甫心有所思，听而不闻。可我什么都听得见，我感到屈辱，因为他就在我身边。突然，他似乎在回答自己心里想的事，说出下面这句话来：

“我必须弄确切。”

然后他向我转过身来，对我说：

“夏尔，我们现在就在圣洛朗教堂附近。我要利用这个机会去查阅一本书，可能就在教堂的圣器储藏室里。你就在这儿等我，千万别走丢了。”

---

① 巴黎也和北京古城有“西直门”“德胜门”……一样，有许多“门”。

只剩我一个人了，我真是求之不得。不久我就朝一个棚子似的东西走去。听到笛声和鼓声，人们开始在棚子前面围成圈。我为了先到，便跑过去。原来是演木偶戏。冷嘲热讽的对话，插科打诨，还保持着有声有色、尖酸刻薄的全部意大利风格，在四周人群中激起阵阵笑声。

演的这出戏非常简单：剧中男主角，一步一步地，杀了六、七个人。所有的"战绩"都配上荒唐的玩笑话，使观众得到极大乐趣。就在杀人犯坐在死人身上歌唱自己的胜利时，另一个演员来了，穿了一件红色礼服，拿来一个绞刑架，把它树在舞台的前面。一看见这个，我原来感到的快乐顷刻间烟消云散。观众的乐趣大增，我却设法撤出来。一排排的人在我身后挤得水泄不通，我请求别人让个道让我过去，可是遭到粗暴的拒绝，我只好留在原地。

"安静呆着！"人家对我说，"你没看见吗，就要绞死他了！那是最有趣的时候。"

"就要绞死他了！就要绞死他了，看哪！看哪！"孩子们喊着。

所有的人又怀着新的贪婪劲头观看。我真想钻进地底下去。那恶棍到了绞刑架下仍然继续插科打诨。他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他让那个穿红礼服的人将受刑人应该怎样做示范给他看。穿礼服的人把头放在活扣里。就在这时，那驼背丑角——最后我必须叫他的名字了——朝他扑过去，踢开下面的架子，让他悬在空中打转。这时人群高兴得大声叫好。就在众人大笑时，我感到有人拍我的肩膀。我回过头来，认出是我在寄宿学校时的两个同学。

"啊！啊！你在这儿，夏尔，你是到这儿来学你那一行来

了?”

我极力想不予回答便溜走。但是这几句话已经被别人听见。再解释两句，人家便认出了我。这时每个人都向后退给我腾出过道。刚才见了绞刑架还哈哈大笑并且对关于绞架和绳索的文字游戏鼓掌叫好的人，现在似乎害怕接触一个十四岁的孩子了。人们在我面前闪开，却又跟在我后面，我身后的队伍飞快地扩大。人们像端详不小心从狼窝里走出来的狼崽子一样端详着我。我不知道往哪里去才能躲开这侮辱性的好奇。最后我终于想起了格里泽勒教士。我朝他留下我的方向走去。

可怜的人已经等我很久了。他为我焦急万分。他见我跑着过来，在某种程度上还被人追击，吓坏了。我扑到他的怀里。

“快逃！快逃！”我对他说，“尽快地跟着我！”

“怎么了？出什么事了，我的孩子？”

“他们认识我！”我用绝望的口气大叫道。

教士吓昏了头，把我拽到教堂里。人群尊重这个避难所，但是向我们的告别却是发出嘘声及叫骂。可怜的教士尤其成了讽刺挖苦的对象。他所受到的侮辱使我忘记了我自己受到的侮辱。

“这个不幸的人，”我心中暗想，“受到所有的人厌恶，可是他的心眼真好！”

“可怜的夏尔，”他握住我的手说，“他们对你太不公平了！但是圣经上写得好！‘我曾蒙受邻人的耻辱，为认识我的人所厌恶。人们见我在外行走，便逃离我而去。’是伟大的大卫王这么说的。”

我们穿过教堂。从唱诗班位置前面经过时，教士跪下，作了短暂的祈祷。我怀着热忱，也照他的样子做了。我再起身时，似

乎感到心上卸下了一块大石头。刚才还在吞噬我心的怒火、气愤，已经让位给完全的忍让。

我们走出教堂，没有被人发现。我们一直走到美目街，到家以后，对这场不幸的遭遇没有提一个字。

第 七 章

回家以后，我怎样被人认出以及那以后发生的事，我都小心翼翼地瞒过了父母。但对格里泽勒神甫的面孔使所有遇到我们的人产生怎样的印象，我还是忍不住悄悄对母亲说了。父亲和母亲就这一问题交换了意见，他们谈话的结果便是请一位医生来，看看有没有办法将教士其丑无比的伤痕去掉。请来了一位高明的医生。他开了一些药。善良的教士那时几乎已经不难受了，但还是接受了治疗，不久他便卧床不起。但他一直没有停止教我功课。最近他甚至还给自己加了一重负担：他想使我具备初领圣体的条件。他对我说，他感到自己活不长了。这种感觉使他更加热切希望尽快完成这个任务，对他来说，这是一项神圣的义务。他对苍天不要求别的宽恕，只要求让他有足够力量来完成这个使命。他的祈求被接受了：两个月之后，他对父亲说，我可以到教堂去而无需担心受到拒绝了。

父亲一直是怀着热忱和完全按照要求履行自己的宗教义务的，听到这个消息，显得非常满意。第二天，他便带我到教区去。我承认，和他一起出门，我几乎感到羞耻，神甫却像接待一个非常值得尊敬的人一样接待他。

“啊，桑松先生，您来啦！您已经很久没来看我啦！我还要感谢您去年冬季对教区内贫苦人的救助。去冬天气非常寒冷，

如果没有几个像您这样的慈悲心肠，还不知会有多少大灾大难呢！”

“神甫先生，能够为防止这些灾难尽一把力，我感到很高兴。这样的区区小事，不值得向我表示感谢。”

“值得！值得！穷人是教会的子女，对于养活了教会子女的人，教会表示感激是合情合理的。您减轻了羊群的痛苦，这是给牧人帮了真正的忙。”

“神甫先生，这么说吧，我今天前来正是要请您帮一个忙。”

神甫有一阵显出不安和惊异的样子。

“是什么事呢，桑松先生？请说吧！”

“您看见这个男孩了。他是我儿子。”

“从他的年龄来说，看上去很懂事。”

“我希望您能慈悲为怀，让他参加初领圣体。”

“桑松先生，这是我的义务嘛！看到您按照一个模范天主教徒应做的那样养育子女，我真是高兴极了。啊，说这个么，他是不是已经会点什么了？您让他学习教理了么？”

“我可以斗胆相信，您会发现他已经学得可以了：一位值得尊敬的教士已经好意照料过他。”

“真的！？那太好了。这位可敬的教士您怎么称呼他呢？”

“格里泽勒教士。”

“等一下！格里泽勒，我知道这个名字。对啦！这个人因为提出过不堪入耳的、十分接近异端邪说的见解而受到停职处分。桑松先生，您把儿子交给这么一个人么！这可是个大错，您知道吗？您能肯定他没有用有害的学说来毒化他学生的心灵吗？”

“请允许我说，先生。我认为，这位教士虽不幸遭到教会的

贬责，但是他很正直，不会设法将别人引上他那歧途的。”

“先生，这些分立派教徒却是非常热中于培养新型教徒的！您为人小心谨慎，又是模范天主教徒，竟然让自己的儿子面临这样的危险，真叫我惊讶。这么说，您是不了解格里泽勒教士的情况喽？”

“我向您承认，我是知道的。”

“那您还容忍他？”

“我别无选择。”

“我明白了。可我必须亲自审查一下，给这个年轻头脑吃的食物是否纯净，是否有益于健康。——过来，我的孩子。你的老师一定经常向你提起冉森博士。他都说了些什么呢？”

“我这是第一次听见这个名字，”我腼腆地回答。

“啊！啊！那好，尽量忘掉这个名字吧！现在我们来看看，是否在不让你了解源泉的情况下，让你喝了毒酒。”

神甫又向我提了几个关于圣宠的问题，我的回答都符合教规，真是幸运。后来又提了一些问题，我不得不承认，这些问题超出了我的能力。

“好啦！好啦！”他微笑着说，“由于无知而犯下的过错是最容易改正的过错。我认为答应您为儿子提出的请求没有什么不妥。不过还有一句话：这个格里泽勒教士，他现在在哪里，在干什么？”

“在我家，神甫先生，得了一种已经毫无希望的病。”

“在你家？而且患了病？这就是上天处罚的范例。上帝打击了教会从自己怀中抛弃的人。这个人是个异端邪说分子，您不能收留他。您好好考虑吧！”

“可是，先生，可能明天他就不在人世了，我会给您送钱来，

好为他祈祷。”

“给钱好了！我们会为他的皈依而祈祷的。桑松先生，善事会抹去一切污点。如果他坚持自己那些应受谴责的理论，您必须应允，要对这个人下逐客令。”

父亲应允了，我们走出教堂。路上我情不自禁地责备父亲竟然同意神甫的苛刻要求。

那是一个星期六的早晨，三钟响起的时候，母亲领我来到教区教堂。当时还一个人都没有。我们进了一个小圣堂，一位教士作了一场小弥撒。是他让我参加了初领基督徒大家庭那约定俗成的食品。然后，母亲向他赠送惯常的礼品，金色的蜡烛，细布，几枚银币。这以后，我们立刻就告辞了。

第二天是复活日，我一个人再去教堂作祈祷：教堂完全变了样。教区的孩子们聚集在一起初领圣体。我看见他们穿着最漂亮的衣服，各种盛大的宗教仪式簇拥着他们。他们参加的是隆重盛大的庆典，而我，人家把我与羊群分开了。他们那模样，似乎是从圣餐桌上偷了生命的面包碎渣，然后匆匆忙忙、偷偷摸摸地交给我。这个以在所有的信徒之间形成兄弟般的关系为目的的宗教仪式，人们似乎出于恩赐也给我举行了。而且，虽然觉得我还算干净，可以接近上帝，但是我若参加盛宴，坐在宴席桌上，大概就嫌不够干净了。

所以，对我来说，即使在教堂里，也没有任何大家庭；即使在上帝面前，也没有任何平等；即使作为基督徒的一员，也没有任何博爱的指望；与世隔绝，这就是我的命运。或者，如果我胆敢越过将我围起来的致命线，如果我试图找到一些人，对他们说，我也有一颗人心，为快乐和受苦而生就的心，我随时准备分担他们的痛苦和欢乐，那么等待着我的便是蔑视、仇恨与侮辱，这些

想法叫我伤心得热泪盈眶。我的全部宗教思想一时间动摇了。怎么！一直到祭坛的脚下都要受到这永罚的处置么！那在圣殿之外又会是什么呢？怎么！友谊，关切，互爱，同情，都毫无希望么！我犯下了什么罪行，注定我要遭到同类的厌恶呢？我生在……，只要我带着这个活着，我就是个蒙受耻辱的对象，什么都不能将我从这个致命的遗产中解脱出来。不，我要前行，我要将我的姓氏隐匿起来，我要做有用的人，我要做好事。他们如今厌弃的人，他们将不得不去求他，他们今天使之饱尝侮辱的人，他们将不得不用尊敬包围着他。到那时，对，到那时，该我提高嗓门说话了。到那时我要鞭挞社会成见，与之作斗争，永不停息，直到战胜！

那时在我头脑中翻腾的，就是这些念头，怀着青年人的、没有人生经验的热情，既不了解人，也不了解事；想一跃而越过所有的障碍；想一跳三丈高，为自己的力量而感到欢欣；想用蔑视的一瞥吞掉一切距离。

可是作为过渡，我自己也无法解释的过渡，我从这种激动、热情转到了另一种情感，这种情感与仇恨整个人类十分相像。待我回到父亲家中，眼前的景象正适合于叫我的激动情绪平静下来。格里泽勒教士正要咽气。我的父母守在他身旁，毕恭毕敬，聚精会神。见我走进他的房间，教士中止了正在与父母亲的谈话，第一次放弃了他那引申意义的语言，对我说：

"孩子，我正等你呢！我真担心来不及与你告别就走了。在久久的期待之后，我到达了生命中最幸福的时刻。见到你们聚集在我的身旁，我感到非常满足。但愿咱们的分手丝毫不会引起你们难过。我从流放中第一个被召回，我去见我们共同的父亲去了。你们不久也会与我在那里相会。在天上，多少年还没有几

分钟那么长：最长的寿命也只不过是转瞬即逝而又无法捕捉的瞬间而已。”

说到这里，我的老师累了。他停下来，好像要恢复点力气。在这静默的时候，我很惊异地仔细打量他，他与我从前见到的那个人迥然不同！他的伤口完全结了痂，使人可以看清楚他的面部轮廓，他从前大概是很漂亮的。他那发青的脸色变得很有光彩，双眼闪耀着不同寻常的火花，痛苦的痕迹被抹去了，被痛苦折磨了那么久的面孔，显出从未见过的快乐。

他向我投过充满疼爱和忧郁的一瞥，然后又恢复了惯常的风格：

“对你来说，考验的时间将十分漫长。它会用铁犁耕你的额头，会在你的头顶上抖动它那冰雪的翅膀。

“每日清晨，每日黄昏，如果上帝的天使不来用大慈大悲的声音呼唤你，你怎样倾听也无济于事。

“但是葡萄尚未成熟，收获季节尚未来临。截枝刀还挂在葡萄农的草屋上。收庄稼的人尚未拿起镰刀。

“在坟墓中安息之后，你会自由呼吸。你会对墓穴说：‘你是我的父亲。’对蛆虫说：‘你们是我的兄弟。’但这都无济于事。因为热爱生命的人将失去生命，而仇恨其生命的人则会万世永存。”

格里泽勒神甫向我们伸出他的手，我们一个接一个地握住他的手，在他的手上印满了亲吻。这时，他又使出全身的力气说道：

“留下的人是不幸的。但愿他们能自我排遣，因为解脱的日子不远了……活着时受苦的人是幸福的，因为死神将穿着节日的盛装，带着新娘的花冠来到，给他们以安宁的一吻……祝福将

灵魂从牢狱中解救出来的上天吧……上帝我主，我来了!”

格里泽勒神甫刚才头部抬起来了一点。说到这句，他的头又垂下去了。一股微弱的气息从他双唇中喷出。他已经去了!……他的双眼还闪耀着光辉;他的嘴还张着;面部没有一块肌肉痉挛，脸上浮现出一种微笑，一种幸福。但是灵魂已经飞走了。生命已经逃遁。在我们面前的，只是冰冷而没有感觉的肉体而已。

格里泽勒神甫没能葬在教徒的墓地里。人们把他送到了克拉马坟场。那里，接受他的遗体的墓穴，掘在留给被处以死刑的人、自杀的人以及一切当时的语言称之为“不信教的人”的地方。我跟随我的家庭教师一直到他最后的住地。父亲和我在一起，我们每人往棺材上扔了一锹土。离开时，我听见父亲说了好几遍下面这句话：

“我很幸福!”

我很需要这样相信以便感觉轻松一些。但是一走出墓地，我便泪如泉涌，我的痛苦变成了绝望。我刚刚开始受教育，我们刚刚失去的这个人，他的死亡对我来说是最大的不幸。他的学问，我只掌握了皮毛，其余的，他都带到坟墓里去了。整整六个月，谁都无法安慰我。父亲、母亲分担我的悲痛：他们既难过，又为我表现出的细腻情感而感到高兴。我常常看到他们流泪，也看到他们注视我的神情中除了惋惜我们的朋友之外，还有别的。我的母亲常常叹气，我的父亲呻吟，在房间里大步走来走去。

“可怜的夏尔!”他过一会就大叫一声，“为什么我们要叫医生来! 我要永远为此自责。”

一天晚上，父亲在读《风流信使》。突然，他中断了阅读。

“噢，可悲的命运! 噢，我的夏尔!”

他再也没有力气说下去。书从他手中落下。我将书拾起，高声读起来：

“阿拉斯。此间刚刚发生一件怪事。昨天，我市行刑人之子首次开场，应绞死一少女。上午，他树起了绞架。但到行刑时，他没有到场。人们等他不来，慢慢失去耐心，便去找他：他已经死了。对此人们作出种种猜测。”

“很可能，”母亲发表感想道，“这里头有些什么爱情瓜葛。”

“噢，天哪，”父亲对我说，“不知道给你预备的是什么。但是你永远不要斗胆爱上谁。”

“对这个亲爱的天真孩子，你这是要对他说什么呢？”

“给他打个预防针也很好嘛，”父亲反驳道，“你不至于不知道亨利·桑松的遭遇吧！”

“你说得对。”

“那好吧，今天，我希望他读读亨利·桑松的生平。”

我父亲立即打开一个大橱，从中取出一卷纸。

“拿着，”他对我说，“这是他自己亲手写的。”

他把手稿交给我，我立即回到我的房间。我贪婪地读了这篇记述。下面便是这篇记述，我只简化了个别几处，而将原文作为家族重要史料保存起来。

第　八　章

亨利·桑松手稿

I

从幼小时起，我常常听到周围的人说：

“今天有一个处决！……”

我问父亲在哪儿的时候，别人常常这样回答我：

“他到沙滩广场去了。”

晚上，我听大人谈话时，父亲说的下面这些话，常常震动我的耳鼓：

“昨天我叫他受车轮刑的那个男的，”“我绞死的那个女的，”“我拷问的那个人。”等等。

我还是个孩子，这些话对我并未产生非常不愉快的印象，因为我没有将任何痛苦和受刑的概念与它联系起来。我只是猜想有的人生来就是要受车轮刑或者被绞死的，就像假如我是一个军官的儿子，我就会明白必须有注定死在炮弹底下的士兵一样。

待我懂事时，我已经很自然地被培养成将我父亲的职务视为一件非常普通的事情了。我很早就知道法律给我规定了接他的班的义务，而且这个义务在我面前并非以谁都不愿意承担的社会苦差而出现。也许是由于体力过人，也许是由于性格坚强，在家中，父亲叫所有的人都敬他几分，这敬又与畏十分相像。对我来说，他的大嗓门常常叫我浑身发抖。我对父亲惟命是从，对社会上以一种谴责的态度对待我们这个职务毫无所知，认为我的前途就是有一天接父亲的班。我就在这样的气氛之中长大。母亲使我受到一些教育，给我找来一些书，但是我到了十六岁以后便再也不想着去看书了。我享受着很大的自由。总而言之，作为小伙子胡来要花什么钱，母亲随便给我，我舒舒服服地到了二十岁。

我一直相当小心翼翼地向别人隐瞒我父亲的职业，特别是与我同年的小伙子们在我们家居住的那个区叫我蒙受了某种侮

辱之后，更是如此。究竟是什么情感促使我这样做，我自己也不大清楚。

我那时最大的愿望就是到勃艮第大厦去看喜剧，而且狂热地爱上了一个女演员。我隐姓埋名到她家去。她很可爱，很漂亮又很有头脑，接待许多王公贵族和城中绅士。

就是在她家，我见识了一些上层社会人士。相比之下，我发现自己体态匀称，面庞俊美。于是我自视甚高，而且特别喜欢衣冠楚楚，一言以蔽之，我特别喜欢扮成贵族老爷的样子。我当时想，即使在我日后行使父亲的职务时，对我来说，过这种生活也是最轻而易举的事。

善待我的女演员叫果果。她演的是小角色，但她很有头脑，因而她对剧团极有影响。一般认为她是老好人盖兰的女儿，那盖兰是专门扮演悲剧中主角的心腹的。果果可能早有成家立业的打算，我在她的盘算中占据了重要地位，正是这个不可告人的思想驱使她窥视我的行动。她瞒着我去了解我的处境，我的家庭。有一天，她发现了真相，便突然失踪了。她后来怎样了，没有一个人知道。这桩艳遇让我进行了严肃的思考，也结束了我投身其中的自由放荡的生活。我父亲已开始谈到把他的职务让给我，他要求我考虑这会将什么样的义务加在我头上。我变得很忧伤，一想到有一天我必须接替他，我就有一种恐惧感，而且无法将这种情感从我心中排除。

我之所以将我青年时代的这些事情叙述得这么仔细，是因为我认为，正是这些事才能解释我第一次行刑时的种种情形。

一天早晨我从巴黎出发，到凡尔赛去看喷泉表演。那天是三王来朝日。自凡尔赛的园林、宫殿及柑桔林工程竣工以来，是第五次展现这一美景。这一片仙境真叫我惊叹不已，我觉得只

有像我们的国王这样伟大的国王以及这个时代的全部人力物力才能创造出如此壮丽的景色。我那时的情感、感受，真是无法用言语形容。天气非常晴朗，万道金光洒在熙熙攘攘的人群身上。人们的服装是那样华丽，整个的人群酷似金丝银线绣成的大斗篷。我站在拉托那①泉前面约有十分钟之久，仍然看不够。喷泉犹如珍珠和宝石的细雨。透过这阵雨，人们服装上点缀的金绦带、银饰品更加耀眼。真不知道这万般光华是来自天上还是地下。人们从未穿戴得这样华丽以取悦于君王。所以人家说那天小偷大大得手。不只一个市民归去时丢了钱包或怀表。

在这一片杂然纷呈的景象之中，我看见一位少女站在几步开外的地方。她后来对我的命运产生了很大影响。她与我站在同一台阶上，是在面对拉托那泉的巨大的大理石阶梯高处。我们中间只隔着五、六个人。人群好像把她给按在刚刚雕成的一个白色大理石盆饰上了。她的脸正好在这个盆饰的中间，盆沿的阴影为她遮住了阳光。大理石雪白的颜色不但没有损害陌生女子的面庞，反而将她那红润而动人的面色衬托得更加美丽。头上的薄纱头巾露出深色的秀发。她像一个痛苦的人那样低垂着头。我觉得她很悲伤。她的双眼闪动着阴沉的火光。她身穿一件式样简单的绿色长裙。我想，论美貌她不算十分出众，但我觉得那种神情却是其他任何女子所绝对没有的。直到今天，我仍说不清楚，是她引起了我的情欲，还是她面部笼罩的神秘气息吸引了我，抑或是希望为她所爱的情感吸引了我……我感到一震。然后我便不由自主地紧紧盯住这位少女。对我来说，她便

① 即希腊神话中的勒托，她是提坦巨人科俄斯和福柏的女儿，为宙斯所爱，与宙斯生下阿波罗和阿尔忒弥斯。

是整个的节日庆典，她便是整个的凡尔赛宫。

如果几分钟以后她没有向我回眸顾盼，肯定后来我就回到巴黎，情感也就到此为止了。她望着我的目光里，真真确确地在乞求着人类的保护，而且流露出接近绝望的神情。我似乎觉得遇上了一个十分不幸的人儿，我无法拒绝与她分担我的命运。

这种想法给我的心涂上了一点止痛膏。

从与果果的瓜葛中得到的概念造成了我的不幸。我询问了父亲，得知外祖父是一个死于苦役的人，那时我已猜测到干我们这一行的人必须生活在与世隔绝之中。我的忧伤大部分来自未来给我描绘的图景。我思考的最令人伤心的题目，是有一天我必然只能娶某个狱卒或外省的一个什么行刑人的女儿为妻，她们都是道德败坏、没有受过教育、没有细腻情感的人，而我自认为颇有细腻情感。

使我不幸的另外一点，是与果果的交往在我思想中滋长了对奢侈和华丽的兴味和感受，我仔细地向父亲瞒过了这些。像我母亲那样温柔、善良、忠心耿耿的女人，我相信一生中不会碰到两次。使我父亲感到幸福和补偿了他那凄惨义务的那种疼爱，对我来说似乎已经失去。因此，和这陌生女子在一起将会幸福的希望，使我胆大起来，便尾随她而去。我把自己的愿望当成了现实，许多想法使我的心灵躁动不已，也许正是幻想使我在她的目光中找到了一个无言的回答。

这个迷人的少女挽着一位老妇的手臂，在我看来，老太婆属于民众的最底层。喷泉停止喷涌时，她们俩从大理石台阶上走了下来。我用胳膊肘推开身边的人，很快到了她们身旁。待我们到了宽阔的林荫道上，人群中一通疯挤，把她和她的引路人给挤散了，少女只剩下了一个人。我呢，距离这个陌生女子几步

远，正在努力搏斗好不让人家踩在脚下，胳膊肘和全身都用上了。听见有人大声喊叫。这阵可怕的拥挤，原因是国王及其宫中随从走过来了。

多亏我有力气，一直挤到了少女跟前，我一直盯着她那绿色的薄纱头巾。很快，我以自己的身躯为她筑成围墙。她眼看就要被踩在一组大理石雕刻的巨大方形底座下，危险迫在眉睫，她没有说一句话，接受了我的救援。本来她的目光透露出的神情，是对于这里等待着她的命运听天由命。她看到我向她伸出臂膀，那样勇敢地把她从可能就要送掉性命的位置上拉出来的时候，她的双眼望着我，熠熠生辉，然后面孔又突然变得苍白。我在她前头，在人群中开出一条道来，撞在谁身上，谁叫谁喊都不管不顾。陌生女子跟着我。这样，几分钟的工夫，我们便到了一个几乎空旷无人的地方。彼此没有说过一句话。呆了好几秒钟，两个人都十分尴尬。待我感觉到我这样可能显得很可笑时，便恭恭敬敬地问她：

"小姐，您希望我荣幸地送您到什么地方去呢？"

"先生，我住在凡尔赛。"

"那好，请允许我送您回府吧！因为您现在恐怕很难找到刚才陪您的那位上了年纪的家庭女教师……"

"那是我母亲，"她两眼紧紧盯住我说道。

这句答话叫我大大高兴，而不是难过，因为那位母亲衣着的寒酸大大增加了我的希望。

"请您任意吩咐我好了……"我大声说道，"咱们去找您的母亲，或者呆在这里，或者回您府上。"

她挽住我的手臂，我们便穿过花园的小径任意走去，有时默默无语，有时相互说几句含含糊糊、意义空洞却又充满表现力的

话。随着难以名状的使我们激动的神秘情感的变幻，我们有时朝人群走去，有时又远离人群。有时，似乎陌生女子很想向我吐露心曲，正像我也很想向她吐露衷肠一样。但是很快，与制约着我的羞涩同样的羞涩又把她的知心话变成了干巴巴的礼节性语言。一会我们像兄妹一样亲密，一会我们又像两个对手一样分开，这两个对手擦肩而过，相互视而不见，我们的内心也和那在我们百步之外涌动的无边无际的人群一样，潮水般地翻腾着。

刚才我将她从必定一死中救出来，给她帮了大忙，她还不曾谢过我。我们完全成了哑巴，而这种沉默说不定比任何话语都更有力地将我们联系在一起。她的眼睛与飞禽的目光一样锐利，盯着从我们面前经过的一群群人，目光固定在一点上：

“我母亲在那儿！”她大叫起来。

说着她便离开我的手臂，扔下我，飞快地朝老妇人跑去了。

她松开我的手臂，没有看我一眼，没有向我说一句感谢的话就走了。这种故意怠慢真叫我狼狈不堪。我尾随着她。她朝一个栅栏走去，那栅栏有一个出口通布列塔尼路。待我到了栅栏那里，离她很近时，她母亲朝我走过来，神秘地说道：

“先生，我女儿和我请您不要像您现在这样跟随我们。”

然后她们便回到凡尔赛宫中去了。小姑娘只回过一次头。她看见我一动不动地站在栅栏外面的路上。我凝神望她远去。

我回到巴黎。两天过去，在整个这段时间里，我一心想着这个陌生女郎。第三天，我又到了凡尔赛。我去看那个盆饰，我就是在那旁边遇到她的。我远远望见她，一个人，站在她差点送掉性命的大理石基座旁……。我急忙跑过去。她抬起双眼，认出了我，快步走开了。我追上了她。她见我就在她身旁时，满面绯红，因为我们两人都明白，我们是彼此思念的。她突然向我转过

身来，双眼含泪，对我说道：

“先生，我求您了，求您放弃我。我根本不是一位小姐，我是普普通通的穷姑娘。您是贵族身分，我不能以任何名义属于您。”

“我不是贵族身分，”我回答道。

她情不自禁地作了一个无意的动作。

“可能更是我需要您的怜悯，”我继续说下去，“而不是您需要我的怜悯……”

我没敢说完，将手臂伸过去。她挽住我的手臂，我们甜甜美美地散了一次步。那天，我得知她叫玛格丽特，我告诉她，我叫亨利。我们约定两天以后再见面。一个约会接着一个约会，玛格丽特很快就确信我是真诚地爱着她了。

但在我们的幸福中，总是有一个沉重的念头，一片黑暗的空白不断地吸引着我们的目光。我还不敢向她承认我到底是什么人。她似乎猜测到我有一个秘密瞒着她，互相都感到无可名状的不自在，因为我们的心灵已经那样彼此相通，不会不为在一点上缺少接触而感到难过。当我自认为对玛格丽特的深情已经相当有把握的时候，我在某种程度上向自己许下诺言，要向她揭示我生活中的秘密。

近九月底，一天晚上我们到特里亚侬去看工人干活。回来时，我让玛格丽特坐在距离园门不远处草坪的一面陡坡上。我们默默无语呆了一会，忙着看那大运河中清澈的流水，碧蓝的天空，绿色黄色的草地。我不敢开始一场可怕的心腹话，我看玛格丽特也很局促不安。这次漫长的散步过程中，她一直很忧伤。她那黑黑的大眼睛，表面上定睛望着田野，实际上在偷偷地打量我。我也学她的样子，而且出于默契，我们相互凝望着。但是有

一阵，两人中有一个忘记了自己，那就是她。我们交换的深沉目光决定了我们的命运。我们的痛苦真是无法忍受。

“你很爱我吗？……”她大胆地问我。

“噢，当然！……”

“假如我是一个大杀人犯的女儿，你还会爱我么？”

“是的……”

她胆子更大了。

“一个可能做苦役的人？……”

“是的……”

“一个叛徒？……”

“是的……”

“一个可能出卖了法兰西的卖国贼？……”

我犹豫了。

“一个行刑人？……”

道出这五个字时，她的脸色跟死人一样苍白。

“玛格丽特，你的出身难道能减少一样你的美德，你的优秀品质么？……”我对她说。

她重重地喘了一口气，似乎胸口上一块大石头落了地。她满面绯红，垂下双眼。我看见两颗泪珠沿着她的双颊滚动，闪闪发光，落在地上，好像两滴露水在闪闪发光的草地上滚动，然后她抬起头，依在我的肩膀上，默默无言地呆在那里，十分满意。

“我是凡尔赛行刑人的女儿！……”她附耳对我说。

她见我的脸上显出爱的表情，便跪在地上用天仙般的声音大叫道：

“天哪！他不嫌弃我！……”

“嫌弃你，玛格丽特！……”我回答道，“我怎么会呢？我自己

也是……”

“是什么人？……”她用令人恐惧的声音问道。

“巴黎行刑人的儿子。”

她喊了一声，拧着两只手，惊恐的脸显示出内心激烈的斗争。最后她注视着我。

“为什么我没有你那么宽大的胸怀呢，亨利？……”她说。

我第一次一直将她送到家。路上，我们商量要做哪些事以便得到双方家长的同意，以便结婚。我又发现玛格丽特有些心事重重。她似乎内心深处还保留着痛苦的想法，我下定决心要证实我的担心。

我战战兢兢地向父亲说了我恋爱的事，而且说，如果他同意，我想结婚。

“要结婚嘛，你年纪还小！”他对我说，“不过，如果你喜欢这个姑娘，而且处在咱们的地位也需要补偿，我看没有什么障碍。凡尔赛的师傅曾是我的伙伴，他也不是没有财产。我们会一起把事情安排好。这样我将不得不把我的职务比原来想的提前一些交你接替。可是，孩子，为了让你能好好成家立业，什么事我都可以做。”

果然，下一个星期天，我的父母便带着我到凡尔赛去。我们坐了一辆马车，到了萨托里街那所孤零零的小房子。到那时为止，我还只见过这所房子的外部。

“啊！啊！是巴黎的先生！……”看到我父亲，一个膀大腰圆的男子汉大叫道，“欢迎你，咱们的老朋友！……”他一面帮助父亲下车，一面加了一句。

“冉！高洛干特！”他朝这两个人喊道，看上去他们是他的仆人，“打开大门，把马车赶进车库，把马匹送到马厩去。”“你们来

得正好，首席先生，”他握着父亲的手说道，“明天我们要绞死大兵帮的两个人！……你来给我当上手。”

“毫无疑问……”我父亲回答，“我们要在你家一直呆到星期二，我们要谈很正经的事……”

玛格丽特站在阶梯的第一个台阶上，把这场谈话听个仔仔细细，一字不漏。我见她脸上白一阵，红一阵。我发现她对自己的父亲很有影响，使我深受感动。在某种程度上，她受到父亲的敬重。果然，当她父亲转过身来见到她时，立即一面望着我父亲，一面将一个手指放在嘴唇上，似乎提醒我父亲不要在她面前谈那一行的事。

我赶快将母亲领到玛格丽特身边。我们留下两位老朋友，到庭院中去散步，一面谈着与我们切身利害相关的事。我母亲觉得玛格丽特十分迷人可爱，对她表现得极其友好。

当天晚上，两家已经谈妥。晚饭后，我们唱起古老的歌，在某种程度上是默默地庆祝了双方达成协议。玛格丽特的父亲和母亲对于将来能有我这样的女婿显得非常骄傲。

在我们之中，只有他们的女儿保持着谦恭而尊严的神情。我已经初步了解她那美貌的奥妙，对我来说，这种神情是掩盖忧伤的薄纱……。她可能想着第二天的事。我猜得很准。星期一早晨，她没有露面。她父亲告诉我们说，行刑的日子，她从不出房门。

晚上，我去向她告别时，她把我拉到身边，很激动地对我说：

“亨利，我父亲得知你要接替你父亲的职务很高兴，这我知道。但是，如果你接替他……（她的嗓音颤抖。）我永远不会作你的妻子……”

我想回答她。但她作了一个命令式的手势，让我住口。这种

手势对于我们所爱的女子是那么合适。于是我走了，心中十分诧异。

我把这个难题告知我父亲时，他耸耸肩膀，大声说道：

“女儿之见……。她们还想不让地球转动呢……”

从这天起，在一个月的时间里，玛格丽特表现得比我到那时为止所了解的她更为情意缠绵，对我们的结合她所提出的障碍，再没有向我提过。我以为她改了主意。可是有一天晚上，就这个问题问她的时候，我发现她是决心已定，毫不动摇。她的意愿非常坚决，对此我再不能怀疑了。

这期间，我父亲已经策划好将他的职务传给我。我们已经接近那致命的一天，我要试图描绘这一天的情形。我太爱玛格丽特，不能不去作最后的努力。我叫人告诉她，如果她把我的性命当一回事，就应该在我们平时约会的时刻到凡尔赛园林中来。

对我们谈话最有利的地点是尼普顿①水泉。旁边小树林的树木以及千金榆树是最先栽种的，那时已经长得相当高大，足以遮掩住到这里来的对对情侣。通往特里亚侬的道路尚未修好，这里几乎总是人迹罕至，特别是国王用餐的时候。得到玛格丽特的答复时，我是怎样迫不及待地跑到凡尔赛去的啊！我从通往大水池的长长的“绿色地毯”走下去，到了装饰两侧小径的大理石盆饰的倒数第二个那里时，突然感到有一个人拍我的肩膀。原来他跟我前来，而我自己一点没有察觉。我急忙转过身，认出来他就是修道院院长菲利浦·德·旺多姆时，我简直动弹不得了。

---

① 尼普顿，罗马神话中的海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波塞冬。

“小伙子，”他对我说，“如果你愿意为我望风，我给你五十个皮斯托尔。一看见有人来，你就咳嗽一声……”他又加上一句，似乎从我的举止和服装上看，他断定这笔钱能叫我下定决心接受他的提议一般。

“主教大人，感谢你的五十个皮斯托尔，”我恭恭敬敬地回答，“第一个人走过来，我也必须走掉，你自然就得到了提醒……”

“啊！啊！”他回答道。

我们两人都到了“绿色地毯”的尽头。

我们一起望着铺着沙的大马蹄铁形。这边，这就是凡尔赛园林的尽头了。我们远远望见了我们来找的两个人。对于等待着大院长的那位妇人，我一点也没注意，我的眼睛全在我亲爱的玛格丽特身上。她衣着很简单。但她掌握了这门技巧，穿衣打扮总能叫人把她当作是千金小姐。在我眼中，她从未像这时那样自尊而且令人肃然起敬。她面色苍白，似乎恐惧突然夺走了她艳如桃花的面色。

“噢，亲爱的亨利！……”她说，嗓音都变了样，“明天就要决定我的命运了。”

“怎么……？”我故作惊讶地问道。

“不要向我隐瞒任何事情，”她摇着那长着金色头发的头，“我父亲都说了……。他对我说明天你……”

“没有，没有，玛格丽特，”我回答道，一面将她领到千金榆树林旁的一张长凳上，我们坐下。“什么都还没有决定。”

“你父亲会料到你进行抵制吗？……”

玛格丽特向我提出这个问题，一面定睛望着我，我禁不住满面绯红。

“噢，亲爱的朋友，”她用深沉的嗓音说，“你不会撒谎！……”

泪水涌上她的眼眶。

“所以，”她接着说，“你没有对他说，你是不敢说吗？所以，他对你思想的影响比你的爱情具有更大的力量，是不是？……”

她用力按住我的手。

“可是我，”她说，“为了跟你去天涯海角，我可以离开父母！……我可以作你的女佣，我可以在一切问题上服从你……可惜！我只要求你一件事，却无法得到……我要求的如果是无法做到的事，倒也罢了……我无非是希望你的手永远干净……如此而已。我之所以那么坚持，亨利，请你相信，那是因为我反复地审视过我自己……如果我属于你，而我要亲吻的手是……，我会痛苦而死的……”

她说不下去了。

“有多少次，晚上我上床时，”她又提起话头，“想着看见你回家来……”

她又停住了，面色煞白。

“你明白……”她停顿了一下，说道，“对，我的感觉会和刚才一样……死人一样冰冷……咱们逃走吧！……”她带着野性的坚定说，“咱们到远离法兰西的地方去。你身体很健壮，我很有闯劲，咱们使劲干……至少，我们的面包，只会沾上我们的眼泪……”

我一直一动不动地听玛格丽特说话，就像我们身旁的雕像那样一动不动。她从未表现出这样的炽热。原来在她身上的那种谦和，赋予她那温柔、细腻的面孔那么多的魅力，现在完全无影无踪了。

“玛格丽特，”我对她说，“你还从未对我表现出这样的厌恶。

我本来希望能从这里带走一些安慰的话语。那么你希望跟什么人结婚呢？……你对你自己的父亲又是什么感情呢？……难道对你的丈夫就更不宽容吗？……”

“这两种情感所加给我的义务之间差异很大！……”她大叫道，“又何必向你隐瞒我的思想？”

她双手掩面，似乎不希望叫我看见有一种可怕的情感在脸上表现出来。

“亨利……”

她又停下了。

“我父亲叫我感到恐惧。我明白他所处的地位那天，我差点死了。有很多时候，我真希望我没有生下来……。跟你以外的一个什么人结婚！”她又说道，“噢，亨利！只有你！我只嫁给你！……但是你一定要叫我能够过日子，叫我能够将你拥在怀里而不感到可怕……”

我们手拉着手，我们相互凝视，这一刻是我一生中最甜蜜的时刻，可能也是唯一我感到自己的心在自由自在地跳动而没有重负压着的一刻。我们的双眼在辽阔的水面上游弋，水面平静无波，阳光使之闪闪发光有如明镜。玛格丽特将大运河指给我看，对我说：

“要么死在那里，要么作你的妻子！……”

“噢，你一定会作我的妻子！……”我忘却了一切，高声喊道。

她向我伸出手来，我大着胆子在她面颊上亲了一下。她没有生气，但是她对我说：

“要么这是第一次……要么这是最后一次。”

“看这个想法把你折磨的！……”我情不自禁地大声说道。

我们又默默无语了。

这时，我听到大院长对那位贵妇人说：

"您看那两个年轻人多么相亲相爱！他们之间没有那些陈规作怪，制约感情。他们不在宫廷中生活，没有什么成见将他们分开。所以，他们是多么幸福！……来，依了我吧……"

这时，我产生了好奇心，望了那位贵妇人一眼。

我几乎浑身打颤，因为我认出那位贵妇人就是德·卡尔多纳公爵夫人，德·拉莫特·乌当库尔元帅的遗孀。

"咦，我的大主教，难道那些人知道什么叫荣誉，什么叫感情吗？"她笑着回答说，"如果国王同意把您在莫雷的土地升格为公爵贵族领地，"她接着说下去，"因为您一定感觉到我不愿意失去在国王或王后面前坐凳子的权利；如果教皇批准你……"

这时，玛格丽特低声叫了起来。我望她一眼，她已经满面绯红，像一颗樱桃。

她的父亲好像施了魔法似的来了，正向我们走过来。我急忙躲开，从两株千金榆之间开出一条小路跑了。我觉得自己已经到了安全地带之后，停下脚步。多亏她父亲嗓门很大，我听到下面的话：

"玛格丽特，你这可够规矩的！竟然敢到园子里来会亨利！你们有什么秘密话要说，为什么怕在家里而不怕当众出丑呢？……从事情现在所处的阶段来说，你只应该在我家里接待这个小伙子来访，这你是知道得清清楚楚的！你这样和他一起抛头露面得体吗？难道你是贵妇人，可以这样不要脸面？以后再不许这么干！待你结了婚，你可以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但是，只要你还是闺女，就得学会服从你父亲！……好，走吧！……逼得我到这里来找你，叫我冒什么危险，你是知道得清清楚楚的！……"

这几句话说得玛格丽特面无血色。她父亲有机会这样训斥

她，可能还是第一次，他刚说完，一个守林人就来了。他穿着国王的号衣，手里拿着一根银包头的手杖，径直走到玛格丽特的父亲面前，用粗暴的语气对他说：

“你在这里干什么？……”

然后甚至叽哩咕噜用粗话骂了一句。

“你知道的，”他补充道，“国王的园林禁止你们进入……我要报告给城堡大管家，他要去告诉国王总管……”

这老实人面色煞白，望了他的女儿一眼。然后，他拿出自己的钱袋，偷偷送到守林人面前。守林人拿了钱包，顿时，这个凶神恶煞口气缓和了，语气已经不那么怒气冲冲：

“若是让我再在这里抓住你一次，有你好看的！……好，快滚吧！……走吧，你，还有你女儿！……”

我望着玛格丽特，直到再也看不见她。她挽着父亲的手臂，两次回过头来看我。在远处，她那模糊的身影，她的步伐，她的头发，她整个的人都使我产生无法名状的激动。她的动作中有无限的悲伤。很快，在她离去的小径高处，我看到她成了一个小黑点，然后……完全消失了。我望着她留下的足迹，回来坐在长凳上，凝望着大运河清澈的流水……我不敢想到第二天。

在我的余生中，这一时刻成了多少感想、多少回忆的源泉！

II

玛格丽特刚刚向我表示的那种决心，她那平静而真切的哀愁，一路上是那样叫我心动，想到要与我的父亲对抗，我竟然不再害怕了。

马车在大路上飞驰，我的思绪纷至沓来，越来越坚定，好似

马儿的跑动和我内心的骚动都给了我力量一般。我想，我父亲完全可以干这一行一直干到我弟弟长大到接替他的年龄。事关我的性命和我的幸福。我父亲很善良，但是脾气也很暴躁，我预料要掀起一场狂风暴雨。我也在某种程度上预感到，在开头的盛怒之后，我自己所做的这种家庭安排，会得到成功。

我还记得，从塞夫勒开始，我就像在父亲面前一样，开始说这事，一直说到……他需要将他的职业说得很光彩而不至于自轻自贱，我在考虑我们的处境时，也立即明白，这光彩不光彩是他最敏感的地方。为了避免刺激他，为了避免在某种程度上犯下精神弑父的罪行，我打算这样开始和他的谈话：我要说从童年时期起，我就习惯于想到要接替他，我从未敢大胆违抗他的旨意，但是现在我的性命我的幸福全取决于玛格丽特，如果我继续……她宁愿死也不愿意与我结合，等等等等。

我一个人这么说着，非常雄辩，于是我对一切都充满希望。

我抵达巴黎时，夜色已深。我没看见父亲，便上床就寝。梦里全是玛格丽特：我们结了婚，很幸福，因为我成功地说服了她，我必须服从需要。这个梦在我看来是好兆头。

早晨，父亲走进我的房间，他高兴地搓着双手，怀着某种欢快的情绪对我说：

"喂，亨利，起来吧，孩子！快起来，你这懒虫！快到理发师那儿去理个发，然后赶快回来。我们要早早吃饭，以便你干的活计不会影响消化。你今天就要开始了。我希望你为我争光，而且与你的师傅相般配。"

听到这几句话，我起了床，在自己身上找到了连自己都感到陌生的勇气和思想，与我头天准备的词儿完全不同，我描述了玛格丽特的厌恶。想起她指着大运河的那个手势，我流出了眼

泪，我对父亲说，这事关系到他的两个子女的性命……

他定睛望着我，那目光叫我全身颤抖。他一动不动，一言不发。他的双眼显得那么激动，我真猜测不出他会怎样回答我。

“亨利，”他回答我说，“要改变你的命运，如果只取决于我……，我是不会犹豫的……”

说这句话时，他的嗓音非常柔和，我激动的心情立即平静下来。这出人意料的好心叫我大吃一惊。

“玛格丽特不爱你……”

我作了一个不相信的动作。

“不，她不爱你。这种爱是什么呢？……有点厌恶就把它毁了。那么她是想当王妃喽？多么幼稚！不过，为了你的幸福，我是什么都会同意的。可是，我的儿子，你怎么去跟最高法院说呢？”

“最高法院，父亲？这是什么意思？……”我目瞪口呆地说道。

“对，”他说着从口袋里取出一张羊皮纸，“这是你的委任状，盖了章，签了名。杜蒂莱先生，最高法院的书记官，昨天傍晚送来的，你那时在凡尔赛……”

我感到无以名状的焦虑。我觉得心里一揪，与恐惧时心里一揪相差无几。我呆在那里一言不发，一动不动，双眼紧盯着那张羊皮纸。

“你准备怎么办？”他问我。“你已经被授予终身权力。这就像国王或教士的职务一样，再也无法脱身。现在，巴黎行刑人是你，我已经什么都不是了。”

我默默坐下，仿佛觉得骨头发软，血往上涌。面对着这种必要性，我顺从了，我拥抱了父亲。

“好，我的儿子，”他握住我的手说道，“啊，这回，我的孩子，你再不要扑香粉了。从前为了玩乐，你乔装打扮，我什么话都没

说过。可如今，亨利，你要这么做，可就违反法律了。你忘了我是你父亲，我能忍受。但是，现在，千万不要忘记你自己是什么人……”

他定睛望着我，似乎为了给他的话更增加分量。他把那张可怕的羊皮纸交给我，然后就走了。

我走出家门，向一个理发铺子走去。习惯上我常去那家铺子理发修面。这家铺子是在另一片，与我家不在同一街区。为什么一直到那时我总是到那里去理发修面，那道理很容易明白。

这家铺子位于圣德尼街，靠沙特莱一边，伦巴第人街街角再过去一点。理发师名叫维蒙代尔，铺子是他开的。这位理发师大名鼎鼎，但是人们怀疑他做的不只是这桩生意。

每天向总主教教区交纳现金租税租来的这所古老的木屋，对于他与有身分的人作交易，是再宜于保密不过的了。朝圣德尼街盖起的小破屋只有店铺，顶上一层和一个三角形的顶楼，顶楼前突，可以为铺门遮挡风雨。维蒙代尔，他老婆以及他的学徒便住在这里。

但是在这个相当深的住所后面，有一个小院。铺子后间有一个出口便通向这里。

阴暗的院子，阳光永远照不进去，深处有一小排住房，也是木头建筑。经过廊子和黑得像黑人脑袋一般的外部楼梯，上楼进入各个房间。外突的梁木，栏杆和门都装饰着其丑无比的人形，孩子见了都会害怕。

但是，这小院和这所古老的宅邸有一扇门开向伦巴第人街。

我还是楞头青的时候，常常看见一些贵族大老爷到维蒙代尔铺子里去理发修面，然后他们从铺子后间走了，再也没有回

来。后来，从伦巴第人街的小门那边，我又看见好些遮得严严实实的轿子进去。不久我就猜出了维蒙代尔风头一时，声誉甚隆的缘由。我并没怎么利用我本可以找到的一些机会去取悦我撞见的某位贵妇。首先我有很长时间与果果在一起，很幸福。我和她莫名其妙地分手之后，又爱上了玛格丽特。

我迟迟没有去探讨伦巴第人街小门的秘密，还由于那里经常发生一些骇人听闻的事。有人讲过，德·柯尔柏先生的儿子德·塞尼莱侯爵干的骇人听闻的事，差点叫维蒙代尔落入我父亲手中。他不得不给宫中一些人犯罪充当同谋，把他自己卷进各种风险之中。多亏有几个大人物的秘密保护，才把他从风险中解救出来。

我从伦巴第人街经过时，注意到维蒙代尔那神秘的门，也是偶然使然。我发现那小门半开着。主要是出于年轻人的好奇心，而不是好玩，我穿过一个过道闯了进去，到了铺子的后间。那里一个人也没有。维蒙代尔和他老婆都在忙着，他们顾客很多。我刚要进去，便听到有人在谈话，而且显然是在谈论我。我非常想知道人家说什么，便一动不动地呆在那里。

我正透过玻璃窗仔细看时，身后传来声响，非常像是女人走路发出的声响。伦巴第人街那道秘密的门使劲关上了，长裙窸窸窣窣的声音在寂静中发出声响，我猛然回头，但还是慢了一点，未能看清体态轻盈的陌生女子。我只听到绿色丝绸长裙经过的声音，看到它朝通往上面房间的楼梯飘去。透过那螺旋式楼梯粗大的圆柱，我隐隐看到一双小脚。前一天晚上我仔细观赏过那小脚，此时不能不确信那个陌生女子大概就是玛格丽特。那长裙的料子正是节日时她那身打扮的料子。

顿时，我热血上涌，我坐在一个黑暗角落里，决心要发现这

桩秘密。我似乎听见这个人进了阁楼，这阁楼在店铺后间的顶上，起类似中二楼的作用。很快我听见那陌生女子擤鼻涕，叹气，哭泣，行走，开了院子那边的窗子，又回去坐下。

"今天下午四点有一次处死……"正在穿完衣服的一个商人说，"沙滩广场的窗子租费一定很贵，因为要绞死的那个强盗犯下了大量罪行，他的死足以引起人们的好奇心。"

"多少时候了才抓着他！"维蒙代尔大叫道，"他那些伙伴商人和宪兵队给他起名叫'踩大路'，这不是闹着玩的。这个臭无赖，本事大得很哪！"

"对了，"一个贵族问道，"叫他招了吗？……他揭发同伙了吗？……"

"嘿！法官一点辙也没有！"维蒙代尔说。

"还没完哪！"一个面色黑黑的小矮个说道。

这个人说话的口气，十分引人注意。他谈起重要的事斩钉截铁，看上去在这一带颇受敬重，这敬重由他从事何种职业而来，我不知道。以前我有时看到他到沙特莱① 去。

"这些人见了绞架和无情兄弟会怎样改变主意，"他又加了一句，"你们若是知道就好了！而且我敢打赌，今天上午，人家还要提审他一回！……"

"啊！"维蒙代尔大妈在一个角落里说，"那个热情的棕发孩子，那个气色很好的小伙子，我可有五、六天没见他来了。也许跟人决斗了，要么跟什么漂亮女人飞到外省哪个地方去了！……我看他很像个高傲的掏鸟窝的人！……冉，把他的罩衫从123号格子里拿走吧！我们可以把这个号码给维尔普兰先

---

① 沙特莱，当时最高法院所在地。

生。”

维尔普兰先生是个做批发生意的商人，半个犹太人，半个伦巴第人，半个阿拉伯人，又放点高利贷，就是刚才最先开口，说租窗台很贵的那个人。

“不胜感激，维蒙代尔大妈，”他对理发师的老婆说，“我走了：我买了不少窗户，得想着自己的小生意。一个位置的价钱已经是六个利勿尔。如果这里哪一位想要，我可以……”他低声对面色黑黑的小矮个说道，“你认为会有很多人去看吗？”

“啊！会不会有很多人？这还用问吗？……房顶说不定都会坍了，因为今天行刑的是刽子手的儿子！……”这个该死的多嘴先生回答道，“很漂亮的小伙子，据说，果果为他跳了井呢！”

“果果！……”贵族接了一句，好像挨了一拳一样。

“呸！这是胡说八道！我知道行刑人的儿子不接替他父亲的职务！……”维蒙代尔的老婆大叫道，那么起劲，引起我的好奇。

“你开玩笑！”小矮个说，“昨天我遇见执达吏，说是给他送委任状去了。”

这句话在店铺中回响。等着轮到自己的一堆堆人都在谈话，一片喧哗，这句话声音却压倒了那一片喧哗。这时，那陌生女子在阁楼上急步奔过来，到了朝店铺开着的一扇窗前。我抓住这个弄清我怀疑的机会，突然闯进大厅，抬头往上看。那陌生女子很可能听到我弄出的声响，飞快地向后退去，我最多看到了她的头顶……那正是玛格丽特平常惯用的薄纱头巾。

“啊，您来啦，小白脸！”维蒙代尔大妈对我说，“啊，到这儿来，我的小心肝！——咦，他怎么啦？他跟人家打架啦？……他的脸比肥皂水还白……今天上午他的脸色可真阴沉！”

"您是从什么地方进来的?"她压低嗓门问我。

我眨眨眼睛，要唤起她的好奇心。然后我抓住她的胳膊把她拽到店铺后间里。

"告诉我，老大娘，你们那上头有梳了头的鸟吗?"

"没有，没有，我的孩子，"她神秘地回答道，"只有我的外甥女今天早晨刚来。"

"你的外甥女，她可是从凡尔赛来?"

听到这个问题，维蒙代尔大妈面色煞白。幸亏这店铺后间光线很暗，她将自己的心神不安瞒过了我，回答我说：

"我怎么知道她从哪儿来呀?问一个姑娘从什么地方来，就跟想知道燕子往哪儿飞一样。"

"我上楼去看看她，"我对她说。

"站住!……"老太太横在我和楼梯之间顶我一句。"我亲爱的少爷，我的外甥女是非常听话而又讲究妇德的女孩……使不得!您还不如问我要一位侯爵夫人，一位宫廷命妇!可是我的外甥女绝不行!……她会宰了您!"

说到这里，我听到有人将楼上的门插插上了。我明白了，即使她就是玛格丽特，反正也决定不见我。

"好了，亲爱的姨妈，"我故作大笑对她说，"快给我收拾收拾，让我排在别人前头，因为我很急。您就说我是您的外甥好了。"

我走进大厅，坐在一张椅子上。我把椅子转到朝着铺子后间玻璃窗的方向，而不是朝着亮的地方。

"多么可笑的想法!"理发师的妻子大叫。

遮住阁楼玻璃的暹罗绸窗帘拉上了。

"她就是玛格丽特!"我大叫起来。

我感到女主人的手在发抖，我定睛望着她，吓得她发抖。我怀疑这里头有什么卑鄙龌龊的秘密勾当。

"别毁了我们！"她附耳对我说，"人家若是知道我的姐姐是凡尔赛行刑人的老婆，那我们就完了……"

这几句话叫我放下心来。

"玛格丽特怎么在这里？……"

"不知道，"维蒙代尔老婆告诉我说。

她说这句话时虽是放心大胆的样子，但她开始怀着那么巨大的兴趣和好奇心望着我，使我不能不认为玛格丽特已经向她说了一些知心话。

"她今天上午偷偷来的，"她小声说下去，"她父亲很古板，不许她自由来来去去。他可能今天一天都不在家。不论怎么说，她今天晚上要回到凡尔赛去。她根本不愿意告诉我们，这一趟是来干什么。您是在什么地方认识她的？"

"您好大胆子，维蒙代尔大妈。"

她不说话了。

"您是要戴您那个漂亮的金色假发，还是只扑粉？"

想到要说的话，我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冷颤。我似乎觉得玛格丽特在偷听我的答复。她跟我一样知道这个答复具有什么样的重要性，在维蒙代尔大妈的眼睛里我也撞上一丝狡猾的表情。这种表情叫我相信，她也料到这一点。

"既不戴假发，也不扑粉，"我低声回答，"给我梳梳头发，压平了，如果还有香粉的痕迹，给我刷刷头。"

"噢！噢！……"她高高兴兴地叫道，一面向我投过老年妇女那种假装正经，却透露出奸诈和狡猾的眼神。"这是化装！说不定您是想去看吊死'踩大路'吧！"

给我弄好了，我站起来。这时，维蒙代尔大妈和我，好像听到阁楼上有人叫了一声。我一跃进了店铺后间，飞步上到阁楼上，用力摇晃房门。但是房门叫人细心地关上了。

“玛格丽特！玛格丽特！”

没有回答。

“啊，先生，我求你，千万不要在我家大吵大闹！……”维蒙代尔大妈被我的喊声吓坏了，她这样说道。

“至少让我知道她是不是一直爱我！”

“您退下，我进去。”

我顺从了这个苛刻的条件，去坐在楼梯倒数第二个台阶上。

维蒙代尔大妈轻声问她的外甥女是不是身体不舒服。

“姨妈，”她压低声音回答道，那声音叫我的心都碎了，“我很好……”

维蒙代尔大妈作个手势，示意我别动。她似乎一贯同情钟情男女的痛苦，在这种习惯驱使下，她用柔和的声音说道：

“开门，小猫咪，打开门吧，他已经走了！……”

玛格丽特的哭声在楼梯上回荡，她让姨妈走了进去。她挥挥手，那意思是叫我上去，我一点动静没出，走到房门前。

“啊！姨妈！我的生命还有什么要紧！失去他！他！……活活地失去他！……”

“平静下来吧，我的小美人，这都是胡思乱想，很快就会过去的！男人就是男人！……一年三万利勿尔会叫人对许多事情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

号啕大哭打断了维蒙代尔大妈的话。店铺里的大声喧哗盖过了哭泣的声音。

门一直半开着。我大着胆子揿一推，就溜进了这个小房间。

玛格丽特坐在朝院子的窗旁，似乎在窥视着我是否从那里经过。她回过头来，看见了我，大叫一声：

“啊，姨妈，您骗我！……”

我就在她的脚前，我那痴呆呆的神情叫她害怕。她抬手拿手帕擦擦眼睛。忽然，好像一阵狂风吹过乌云密布的黑暗天空，她的泪水干了。一种平静的表情重又使那苍白的面孔充满生机。她微微一笑，高兴地抚摸我的头发。一切都烟消云散了。

“你还是我的亨利！……”她说。

她拉过我的手亲吻。

“这只手还是干干净净的……这亲吻也不担心我的情敌来吻！……”

“她疯了！……”维蒙代尔大妈说。

“对，是疯了，”玛格丽特接过话说，“疯狂地爱他！——亨利，为什么要爱一半呢？男人的命运是注定了的……干你那一行吧，我们两人会幸福的！”

“可是，”我接过话说，她的语气很特别，柔情又这么强烈，我有些害怕，“我们不久就会身心相属了……我对你难道变了吗？”

“噢，没有！”她笑着说，“没变，你一直是这样，我希望我对你也总是一样！很快我们就会再也不分开了！……”

她吻了我的嘴唇，一种我抗拒不了的激情似乎攫住了我。这时，玛格丽特轻轻一跃，就无影无踪了。无论是她的姨妈还是我，谁也未能拦住她逃走。我闪电般地下楼，到了伦巴第人街的小门那里。她很可能从那里出去了，因为我听到她的长裙在小院子里发出窸窸窣窣的声响。我远远看见她的长裙在圣德尼街角上飘着。我跑了过去，但是没有看见她。到哪里去找她？她

是从铸铁厂街、低跟街，加斯狄纳广场，圣德尼街，阿波尔-巴黎那边还是沙尔尼埃那边跑的呢？我到处跑，哪儿也没见到她的薄纱头巾，也没见到她的绿色长裙。

“她一直有些疯疯癫癫的！”我伤心地回到维蒙代尔大妈那里时，她对我这样说。

“我好像见过这位先生到沙特莱去，”黑黑的小矮个正说到我。

“我从来没去过！”我急切地大叫。

说了这句谎话，我就急忙走了，踏上回家的路。

一路上，我找了一大堆理由来说服自己，觉得玛格丽特得知了我的决心是大好事。我希望第二天，当她看到我比前一天更加钟情于她，对她更加温柔时，她的恐惧会烟消云散。

“说到头，那不过是女儿之见罢了！”我心中暗想。

我的心从所有的担心中解脱出来了。

Ⅲ

回到家，我发现母亲心情很不好。裁缝还没将我的衣服送来，我说不定要穿着不适合于这种场合的衣服出场。

父亲的两个用人，已经打发一个去打听消息。这个用人很快就从裁缝家回来，十分肯定地说最迟再过一个小时，就会将我的棕红色齐膝紧身外衣和圆领上衣送来。

我父亲原来有两个助手。从这天上午开始，这两个人就成了我办公事所必需的同谋。所以我怀着迄今为止从未有过的专注打量他们。

一个年纪较大，名叫耐心。他得到这个绰号，是因为他已经养成了对被判处的人说这个词的习惯。他说的时候神情温

和，富有人情味，与他那阴沉沉的脸形成奇异的对照。他又高又瘦，神经质，面色苍白。

另一个名叫星期三，他是个矮胖子，五短身材，性格极其开朗。他安慰那些不幸的罪犯，往往比教士效果还好。他甚至在下层民众与偷儿之中获得了某种名气。

我记得，父亲曾对一个受车轮刑的犯人的风趣感到惊异。那是一个拦路抢劫的盗贼，属于"夜贵族"团伙，他在绞刑架上表现得极有风趣，在断气之前，他笑嘻嘻地说，人见了"星期三"，便失去了"耐心"。

这两个仆人从早晨开始，也怀着某种好奇心注视着我。我就要成为他们的主子，他们似乎在自忖我是否有能力代替我的父亲。他们对我暗中这样有兴趣使我感到不快。他们穿上了最干净的衣服好为我增添光彩。我后来才知道他们不安的原由。为了不再看见他们，不把自己的思路停在他们会怎样给我帮忙上，我也学他们的样，去帮助母亲摆餐具。已经十一点，午饭的时间快要到了。

"喂，亨利，你干什么呢?"母亲说，"噢！噢！你能安静点吗?行刑的日子，你父亲总是很平静的。"

"对，亨利先生，应该节省点力气！……"星期三说，"特别是您，您今天开市。"

"那你给我们做好吃的喽?……"我问母亲。

果然，餐巾雪白，我还闻到厨房里出来的香味，可能是烤的什么大东西。

"是啊，这使你感到奇怪吗?……难道你不是今天上任吗?……我不知道有什么事叫你心神不安，为什么你这么忧愁。这回你一辈子都有饭吃了。我真希望你弟弟雅克能被任命到波

尔多或里昂任职……可是他还不到年龄，再说背后搞鬼的人又那么多！……你父亲告诉我，有三十个人申请默伦的这个职位呢！”

这时有人敲门，耐心去开了门，我认出那是德……公爵先生的听差。

“有什么新鲜事，小伙子？……”星期三问道。

“噢！大老爷着了凉，整个左边大腿动弹不得。医生一点办法也没有，总管向他建议用你们家的油膏搓搓……我是来讨油膏的，”他神秘地补充一句。

耐心庄重严肃地进了厨房，但很快就回来了。我听见他对我母亲说：

“夫人，真倒霉！装煎油的罐子空了！……”

“小伙子，”星期三全明白了，他接过话说，“你如果愿意出双倍的钱，可以有滚热的油脂。如果你回到家这油还是温的……，你家主人的病就会好了……”

小厮拿出十几个金币，于是星期三飞快跑进厨房，拿着满满的一小罐油脂回来了。那油脂是从正在厨房里烤的鹅底下取来的。

跑腿的惊恐万状地走了，以为我们是吃人肉的。

“你看这些人多么忠心耿耿，”母亲指着两个助手对我说，“而且正直！……他们不会拿小孩的一个铜子的！”

“这倒可以做一桩出色的生意呢！……”星期三哈哈大笑高声叫道，“真有人就那么傻，相信吊死的人的油脂能治病！……大老爷的总管真以为多亏了我们的煎油，他的耳朵疼才治好的呢！”

“有一年我们用这个油脂赚了五千埃居！有二百个埃居放

进了我们的扑满①,”耐心说道,“星期三,你还记得吗?”

“是鼠疫流行那年，人死得像苍蝇似的……我怎么不记得!……他妈的!……人这脑袋瓜可真能作怪！有三十多个人病好了,就是因为他们相信这油膏！——亨利先生,”他对我说道,“您今天这头一桩生意叫人不舒服,因为这是上岗……上车轮刑的时候，那身体就永别了……若是吊死，您至少有三百利勿尔，我们有十个埃居的酒钱，那家伙很狂！……把一个人给这么剖了他们能得着什么好处!……我们半个月以前拷问过他。啊!他还真挺得住……”

“别忘了上肉铺多买些肥肉来!……”母亲对他们说，“现在该你们的新主人积攒 sit nomen② 了!……”

“我父亲在哪儿?”我问她。

“你父亲?……问得多妙!……他在花园里,忙着侍弄他的郁金香呢！他昏了头了。从早晨起，他就一直在弄园子。你弟弟和你妹妹肯定叫他十分恼火,他们总是在他的花坛里乱跑!”

我走进房子后面的花园，听到欢声笑语一片。在每一张面孔上看到的快乐都像责备一样跟随着我。

“你怎么啦,父亲?”我见他搓着双手,便这样问他。

“啊,亨利,快来,快来看!……我这儿有一株郁金香,在阿姆斯特丹可能能卖一千埃居！你看这花多美!……今天早晨开了。这颜色多漂亮！……我敢肯定像这种颜色的花没有一个业余爱好者会有。德·科马尔丁先生会整整一个小时跪在地上观赏它。你看!……这棕色、红色中间有小黄点的多漂亮，这金色的底,颜色多鲜艳,这桔红色的丝！多么了不起的杰作！简直是活

① 储钱罐,只能放进,不能取出。

② 拉丁文:储罐钱。

的金银首饰！……这还不算：我转过身去给蔷薇翻土这工夫，有七朵毛茛又开花了！你看多漂亮！……天哪！花可真是美的东西！听着，亨利，听到孩子们大呼小叫，看见他们奔跑着追逐蝴蝶，同时，我的眼睛扫视着这小小的花朵之众，因为这也是活物……我闻着这花园里的芬芳……我从未这么幸福过，这儿多么安静！……啊，那株鸢尾四周有一棵野草……天哪！……”

“有一项处决！……”父亲把那株野草拔掉以后，我说。

“请你闭上嘴好吗！……”他回答我说，“在这里，什么事都不应该叫我们想起我们的职业。在这里，我上有天空，四周有花草树木，宁静平和，在这里，我和你母亲，我们回到自然的怀抱中……”

“啊，爸爸！这美丽的小鸟！……”我妹妹走过来，将雅克捉住的一只黄鹂给他看，大喊大叫道。

“真好看！……”父亲说道，一面接过小鸟将它放飞。“你敢再让我看见你到我的树上去掏鸟窝！……”他严厉地望着雅克喊道，“人一碰了那窝，雌鸟就不回来了。若是我的鸟都走了，我可要伤心死了。这是早晨人们可以听到的最美妙的音乐。鸟是我们的朋友……它们在这里毫无恐惧地走来走去。冬天我喂它们吃食，这些小畜生很爱我……。亨利，等你到了我这个年龄，你也会爱鸟的。你看，特别是在最头上的一棵菩提树上，右边，那儿，有一只小小的灰雀……即使是一个要下地狱的人，它的音乐也能给他安慰！……”

我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寒颤。这种想法表述得这样简单，却揭示出父亲内心深处的隐秘情感。他从来没说过一句话，能比这更有力地描绘出因为感到自己与其他人隔绝而受到的痛苦。可能正因为他不再行使自己的职务了，他才回忆起在我的

年龄上他承受的满腹辛酸。

我们四个人默默地走着。我的弟弟、妹妹走在我们前面。雅克手里拿着一根棍子。我们沿着花坛散步，他遇到一朵大罂粟，按他那个年龄的小孩的习惯，啪地一声把罂粟头给打下来了。我父亲粗暴地摇着他的肩膀，大喊大叫地说道：

"看我再见你砍我的花的头，我要罚你半个月光吃面包、喝凉水！——这个家伙，他的身体受得了！……"父亲自言自语地低声说道。

母亲这时在花园门口出现，招手叫我们过去：

"裁缝来了，午饭也备好了。"

"咱们去补圣徒生活的缺吧！"我父亲说道。

我试了自己的礼服。

"你穿了正合适，亨利！简直像个王子。"

说完这句话，父亲向我投过深沉的一瞥，叫我不由得浑身战栗，我觉得他可能猜测到了我心中种种痛苦思索让我忍受的折磨。自我离开玛格丽特以来，每回想起她那神态和话语都叫我恐惧万分。

"入席！入席！"他喊道。

我站着不动。

"咦，亨利，你怎么啦？……"母亲对我说。

"我不饿，"我回答，"不知为什么，今天我对什么都不起劲。"

"放松些吧，巴黎行刑人，"父亲说道，"如果你把感情都用到受刑人身上去，那你对自己的家人，妻子，儿女还能剩下什么呢？……你从来没见过外科医生离开餐桌去给一个病人截腿，吃得肚子滚圆像炮筒一样的医生，用餐后果点时站起身来，到一个垂死病人床前去给他作局部治疗，在胃上烧棉花，而眉头都不

皱一下么？他们说，这是为病人好。病人喊叫得更厉害，截了肢的人大腿还放在托盘里……。我们呢，我们就是社会的外科医生……，如此而已。”

我站在那里，靠在壁炉的侧壁上。我望着这欢乐的餐厅在我眼前呈现的景象。我从来没有想到，我们的日常生活习惯与我们充当演员的可怕场景之间形成怎样鲜明的对比。父亲坐在桌子的一端，一个人。母亲在右边的长凳上占第一个位置，我是左边长凳上的第一个位置。妹妹坐在母亲旁边，弟弟坐在我旁边。他们与仆人之间隔着一大块地方。仆人那边，星期三和耐心居左，另一仆人和厨娘居右。这时，对玛格丽特的回忆使我心中柔情占了上风，我从这一场面感受到一种无以名之的古朴、恬静。父亲刚念完了饭前经。每个人跪在自己的位置上，都向上帝祈祷过了。然后他们坐下。他们吃东西，他们喝酒，他们亲切地交谈，父亲切着鹅肉，似乎没有一个人想到，我就要一阵乱棍去将一个人的腿打断。

“玛格丽特说得对，”我那青年人的良知对我说，“不能接受这样的生活！”

然后，我再也无法控制心中激动的情感，用下面的话语来答复父亲的见解：

“假如一个人感情太丰富，受不了强加于社会的外科医生的苦差呢？……人们是否想过，酷刑弄死了罪犯，而施车轮刑、绞死别人、砍别人头的好人，他本身也是受害者呢？每一次行刑他都经历一次死亡。”

父亲不回答一个字，他向我投过深沉的一瞥。

助手们望着我，似乎我说的是中国话①。

---

① 指晦涩难懂的语言。

这时，有人使劲敲门。厨娘去开了门，领进来沙特莱的一位执达吏。他送来一道命令，让我到监狱去。命令中说，在处死罪犯前，还要拷问一次。还想作一次最后的尝试。据执达吏对我们说，似乎怀疑沙朗通的一些人是踩大路的同谋。只要他还活着，法官就希望能得到点什么线索。

“克拉博先生，愿意不愿意跟我们一起喝一杯酒、吃一块肉？”我父亲对执达吏说，“这是第戎的行刑人送来的勃艮第葡萄酒。当然喽，亨利开始行使职权了……。请坐吧，喝一杯，这工夫我给儿子指点指点。您不那么着急吧！”

“农克莱尔先生派我来叫人的时候，已经在餐桌上，该吃餐后果点了。所以我们没有太多的时间。”

“算了！在酒瓶和梨之间，比估计的时间还要长一些。”

执达吏上了桌，父亲作了一个手势让我跟他走。

然后，他领我朝一间屋子走去，我从来没进过那间屋子。他仔细将门关好，默默地望着我。神情十分庄重。我看见一些刑具，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是“我们这一行的全部工具”。

“亨利，”父亲对我说，“你今天是第一次在公众面前出现。一定要想着，举止要体面，不要从第一步就走错。听我说，孩子……我也是从年轻时过来的，我也有过灰心丧气的想法，也感到羞耻。但是过了不久，我就将自己当作上帝假我之手惩罚罪人的工具了。我们执行的是非常神圣的职务，因为提前决定一个人的生死，这是对上帝权利的侵犯。从另一种意义上来说，你就是国王。因为国王坐在王位上做的事，你在绞刑架上做：你代表着整个社会……总而言之，司法依赖你。就连我本人，今天也在你的保护之下。亨利，没有你，就没有王国。所以你是有尊严的，而且要凭良心办事。当一个杀人犯表现出悔恨时，我总是注

意立即给他以致命的一击。有一种办法，用铁棍往脖子上打，立即死亡，免受痛苦。其余的事就是给老百姓演戏了。今天你是施车轮刑，你会看到怎么做合适。——登上行刑台，挺得直直地，不要看任何人，不要胆怯，如果觉得自己没有勇气听受刑人的喊叫，就往耳朵里放点蜡。这是我第一次施车轮刑时行之有效的一个办法。”

父亲拿起一根铁棍，怀着一种敬意将它交到我的手上。

“这是家传的棍子！……”他说，“你一定要想着这个，亨利！这根棍子是没有污迹的。你一定要体面地扛着它。你要像它一样有力，像它一样无情……在行刑台上。事完之后……我们又会变成人。”

他注视着我。泪水沾湿了他的眼睛。他很气恼地将眼泪擦掉。

“不论怎么说，我们不是猛虎！……”

这句话叫我全身肌肉放松下来。我扑到父亲怀里，感到我们是相互理解的。我们抱在了一起。

“勇敢些！”他对我说，“上帝保佑你，不要像我一样碰上一个少妇！……”

他换了话题，叫我看一口很宽的弯形大刀。

“这口大刀是用来砍贵族的头的。它砍过德·庇隆元帅、德·拉莫尔伯爵、德·科科纳先生、德·马里亚克元帅、德·沙莱亲王的头，我用它砍过蒙摩朗西家族的德·布特维尔侯爵的头。亨利，你一定要记住，只有对判处犯了叛国罪的贵族，我们才有权利蒙住他们的眼睛；犯了其他的罪，他们有权利睁着眼睛被砍头。在我们这一行里，砍头是最难的。你预见到要干这么一桩事的时候，可以先在羊身上试试。待你能够相当干净利落

地把羊头砍下来，你对处死贵族就有把握了。这个，”他接着说道，“这是用来熔化铅的铸勺，这是钳烙刑具……那是打烙印的百合花。最后，这本手写的小册子包括裁判惯例和我们这一职业的惯例。各种最难处理的情况，这里均有论述。好，都在这儿了……这是你继承的遗产，亨利……此外，我还把我培养的两个人留给你。耐心和星期三这两个人像猴子那么灵巧，像狐狸那么狡猾。”

他刚说完这句话，那两个助手就出现了。他们望着我父亲。一见父亲给他们发出信号，星期三就夹起铁棍，我就要用这根铁棍去拷打罪犯。

“啊，这个！”我父亲对他们说，“请你们注意，全要往手指头和眼睛上下功夫，不能叫我儿子一上来就笨手笨脚。”

两个助手意味深长地点了点头。

我们回到餐厅。执达吏举起酒杯，说道：

“来，为新任行刑人的健康干杯！”

助手，执达吏，弟弟，妹妹，母亲，所有的人都碰了杯，父亲逼我喝下一杯葡萄酒，我觉得很苦。

“必须喝一杯，亨利，这会给你勇气。”

“耐心点，他会赶上他父亲的！……”叫耐心的助手附在他同伴的耳朵上说。

“赶上他父亲！……”星期三低声说道，“赶上一个使用棍子……”

他极其灵巧地挥动着右手，结束了这句话，然后他叹了一口气。

“希望如此！……”他加了一句。

“好啦，走吧！”执达吏高声说道，“我们无法想走多快就走多

快。沙特莱周围已经人山人海，再也不能从皮货商堤岸走了。”

“去吧，亨利……”父亲对我说。

“噢，我好紧张！……”我母亲高声叫道，“啊！我真想看到他回来。但愿他不会出什么事！”

她怀着不同寻常的柔情、无限的柔情拥抱了我。

我们走了，执达吏，星期三，耐心和我。路上，我的腿直发抖，我不敢说话，怕让人发现我的嗓音变了样。

待我们到了圣德尼街头上，人已经多得不得了，我们再也无法向前。人群如波涛一般涌来涌去。耐心看到这种情形，便站到我和执达吏的前面去。然后，举起那根索命的棍子，让人看见他在头上挥动铁棍，叫人人害怕让棍子碰着：

“给刽子手让路！……”他用雷鸣般的大嗓门喊道。

顿时如发生了奇迹一般，疯狂的人群在我们面前让开了一条路。

“别把他们打死了，”星期三对他说，“这些臭无赖若是有个三长两短，咱们可得吃不了兜着走！……”

“啊！啊！是星期三哪！……”人们七嘴八舌地高声叫道。

“朋友们，你们好！我们要干活了！”

人们看见了我，拥挤而惊恐的人群组成两道人墙，中间让出一条道来，叫我一直走到沙特莱的大门口。一路上接待我的是可怕的沉默。可能我苍白的面孔叫这惊恐的人群肃然起敬。还有，我敢不敢说呢？——我感到恐怖是一种强权，它有自己的威严，瞬间的骄傲掠过我的心头。此刻是我说了算呢！

Ⅳ

人群拥挤，我们只好从人们称之为麦秸院的那个地方进入

沙特莱。这里是给那些因为还不起债而受监禁、同时也付不起皮斯托尔单间牢房费用的人放麦秸的地方。他们就睡在放麦秸的小黑屋里。这种可怕的景象，我以前还仅仅是听说罢了。

我们向前走了几步。这些倒霉蛋在小方院里散步，四周的牢房散发出一股臭气，几乎令我窒息。这些人个个衣衫褴褛，脏污不堪，令人作呕，穷得干瘪黄瘦。我想地狱的景象也不会如此污浊。这些苍白、铁青的面孔，个个打上了嗜好的烙印，热切希望获得自由的意愿又把他们折磨得变了模样，到处流浪，无所事事，你看了真觉得那不是人类应该有的面孔。

只有恣意寻乐能唤起这些倒霉鬼的生机。有人玩骰子，有人打架，有几个人正在吃东西，均如猛兽一般。他们终日呆在这大石头笼子里，具有神奇的注意力，笼子里发生任何不寻常的事都逃不过他们的眼睛。我们刚一出现，就听见他们如回声一般反复念叨着执达吏的名字和我的名字，但那语气又是那样充满野性，极不调和，我竟然吓得发抖：这些魔鬼般的面庞鬼怪般耸立在我们面前，波涛一般向我们涌来，我急急忙忙跟随执达吏前行。执达吏害怕这乌合之众中哪个该下地狱的人拿出刀子来捅他一刀以进行报复，飞快地走到了小门那里。我们终于到了门房的小屋内。

“啊，啊！您来啦，亨利先生？”门房的女儿对我说，“今天早晨我听说您接父亲的班了……。这么说是决定啦？……”

我忧伤地垂下头。

“噢，我真高兴！”她继续说下去，“这样我们就会更经常见面了，是不是？……”

这句问话已超出客套，发出这句问话的那种天真语气令我感到意外。从前来沙特莱的时候，——其实我难得来一次，我惯

于和门房的女儿说说笑笑，完全把她当成一个孩子。如今她长大了，我却丝毫没有察觉。我比从前更专注地望望她。

这个姑娘叫卡特琳娜。她首先给我的深刻印象，是某种讨人喜欢的、欢欢喜喜的表情，法兰西式的直爽，既冒失又热情真挚。我无意间将她与玛格丽特作了对比。一个显得阴沉忧郁，担惊受怕，在凡尔赛的金碧辉煌中出现；另一个满面笑容，几乎爱上了你，面对着沙特莱的凄惨景象。

卡特琳娜体态匀称，步履轻盈，皮肤白皙，面庞秀丽。她的双眼虽然像东方人那样细长，却有我说不上来的灵活调皮劲。她的衣着比她那种社会地位的姑娘要好得多，特别是鞋子很漂亮。我望着她的脚，为她的脚那么娇小而感到惊异：

"我穿这样的鞋，因为我要去上舞蹈课。啊，我父亲真好，他对我真是有求必应。我已经会弹羽管键琴。没见你这一阵，我进步很大。我会流利地朗读，也会写字了。我画画也画得相当好，能给蹲监狱的人画侧画像了……"

这些话说得像知心话一样，滔滔不绝，又像是吐露心曲，但是没有任何神秘之处。这个属于下层民众的姑娘身上有一种诚恳、信任，即使随心所欲也不致损害她的谦和朴素。

无需补充说明她作这些努力都是为了讨我喜欢，她已经把头部的神情，手势，语气，快乐的表情都一一打上了这内心秘密的痕迹。她发现我默默地望着她，便冷淡地垂下双眼，这冷淡没有任何装腔作势的地方。看得出来她讲话无拘无束，说的都是实话。每当我们的目光相遇，她的双颊便顿时染上红晕，只有傻瓜才会看不出来。

她不说话了，转身朝向一个衣着整洁的瘦小男人，他正在为一把小型提琴调弦。

这时，沙特莱的门房瓦德布老爹到了。

“咦！你来啦，孩子！”他对我说，一面亲热地拍打着我的手。“对啦，你今天开始任职！我向你祝贺。这可是了不得的差使，是王国所有的职位中最美的美差。我不知道你父亲怎么……，他跟我是老同事，我在斯特拉斯堡呆过九年！……我不知道你父亲怎么能下决心离职。这大钱可要让给你挣了！……我可以肯定，你父亲一年能搞上两万五千到三万利勿尔左右。人的身体可从来没卖到这么大的价钱。我管的这些人若是死了一个……”

他用无以言状的毫不在乎的动作指了指麦秸院。

“卖给医科学生，我还能卖上个一百五、二百利勿尔呢……这解剖可是非常时髦的事！……因为这个，最高法院还判了两个学生掘坟呢！这个判决对我们会有好处，我的孩子：最小的人体也会卖上一百个埃居。——你觉得卡特琳娜怎么样？……”他换了话题突然这样问我。

“非常可爱……”

“啊，这样！那你就别走！”

他拉住我的胳膊。

“你那个人现在在星期三和耐心的手里，他们在摆弄他，他们在说情话呢！德·农克莱尔先生还没来呢！”

“亨利先生，他很高傲！……”卡特琳娜用怪罪的口气说，“我相信他不会开口。”

“你母亲病了……”瓦德布老爹说，“她刚睡下。你今天不能去上课了……。拉夫洛特先生，请你走吧……”

听到这个名字，我看看人，只要看他一眼就能明白，他对自己的艺术已经那样厌倦，他可以教任何人，教鼠疫，教魔鬼或者

教死神。

“咦，干嘛打发他回去？……我已经穿好鞋了。让我们到书记室去吧？……”

“去吧！”瓦德布老爹说。

“不告别了，亨利先生！……”卡特琳娜大声说道，一面卖弄风情地望着我，鞠了小小的一个躬。

“她真可爱！……”她父亲高声说道，“亨利，你能相信吗？因为人家知道我给她十万利勿尔的陪嫁，沙特莱的一位检察官，还有税务所的首席办事员都要娶她……真恶心！他们娶她就是为了把她当摇钱树栽起来……我希望我的卡特琳娜幸福。我希望她找一个不会瞧不起她的男人当丈夫。我希望能和我的女婿一块喝一杯……。这些黑了心的人，为了四分之一个埃居，和地狱都能认表亲的。他们闻到了我的保险箱的味道。嘿，亨利，我这个职位跟你的职位是相称的……噢！噢！别说了！”他往外面看了一眼，说道，“农克莱尔先生和他的书记官到了。上岗吧，我的孩子！拷问室也是书记室。去吧……”

农克莱尔先生和他的书记官露面了。我跟着他，三个人朝着那间可怕的屋子走去，我就要在那里开始干我那一行了。窗上装着通风罩，好让好奇的人不论置身于监狱的什么地方，都无法看到这间可怕的屋子内的秘密。从窗子顶上投进微弱的光，照在安置受刑人的地方，耐心和星期三两个人已经把他绑在拷问架上。

受刑人是一个模样很英俊的男子，还很年轻，我看不超过三十二岁。他的皮肤白皙而细腻，似乎说明他不属于最下层的民众，而是出身于一个良好的家庭。此种情形在当时并不罕见。他的面孔上那种忧郁的表情给人印象很深，令我感动。他长着

一头漂亮的深色头发。他那骄傲而又光芒四射的双眼向我们投过嘲弄的目光。他很平静。当他的目光落在角落里，落在槌子上或落到自己已被绑在橡木板上的双腿上时，他轻蔑地微笑着。我从未见过如此英俊的面庞。他确实应该当头目！……看上去他想牵着我们的鼻子走。

在他的对面，我看见一张绿色的桌子，书记官就要坐到桌子后面去。德·农克莱尔先生一直站着，来回走动。星期三，一动不动，叉着胳膊，站在窗旁，随时准备给我帮忙。我就在他近旁，他推推我的胳膊肘，我看看他。他向我指指罪犯。

“嗯？他是不是像一棵大杨树一样值四十个皮斯托尔？……跟他说，让他招了，就不拷他了！……然后……”

我使了一个眼神叫星期三闭嘴，要他不要再打这种算盘。

农克莱尔先生在房间里转了两、三圈，等待他的书记官起草记要的引言部分。然后他让人记下以下审讯记录：

> 我们来到沙特莱，提审约瑟夫·皮特鲁奇，绰号“踩大路”，前王家蒙菲拉团队下级军官。反复要他交待其同谋，遭到拒绝后，我们立即对他施以刑讯，由行刑人执行。

“开始吧！……”他冷冷地对我说。

我惊异地望着这位法官那严厉的面孔，面孔有一种天生的凶狠，说不定经常见到这种场面使他越来越狠了。

“我也会变成这样吗？……”我心想。

“还等什么？……”他望着我加了一句。

隔壁房间里拉夫洛特那尖细的小嗓门，从这里听得很清楚。拉夫洛特说：

“弯腰，起来；弯腰，起来……很好！……再往下弯，优美些；

起来，膝弯处更灵活些……"

我举起大槌，用力将头几个楔子打进去，这楔子只会叫犯人的腿和胳膊稍稍紧一紧，随着木板把他的四肢越压越紧，他的脸也越来越红，从他那越来越明亮的目光和额头变得像大理石那么白来判断，他一定特别使劲绷紧了肌肉。他好像想着别的事情，而不是自己的痛楚。

按照法官的命令，我就要加大楔子的时候，珠大路作了一个手势。我停下来，法官走过去。

"啊，啊！想说了吗？……"他说。

"是的，先生！"

法官，书记官和我，站在皮特鲁奇周围。他抬起头，望着法官微微一笑，说道：

"我只是想请这位年轻人（他指指我）按那边拉小提琴那位先生的节拍打。请你们原谅，我是意大利人，我的耳朵听了很不好受，如果……"

这时我果然听到小型小提琴的声音，刚才一槌槌敲打的声音把小提琴的琴声给盖住了。我对这个人感官的灵敏不禁暗暗佩服，拉夫洛特那小提琴奏出的嘶哑乐音，我们这些人当中没有一个人听出来。

"我去告诉卡特琳娜小姐不要跳舞了……"

"为什么？……"农克莱尔先生回答道，"如果这对受刑人没有什么影响……"

"正好相反，"他打断法官的话说道，"这使我觉得很好玩。这个小姑娘，她很俊俏，叫人真想咬她一口！……她唱歌时那么欢快，嗓音那么嘹亮，时常给我以安慰。如果法官先生不反对的话，我想送她一件小小的礼物，条件是为我的灵魂做几场弥

撒……"

"这么说，您很有钱了？……"法官说道。

"如果我把自己的全部所有赠送给国王，国王大概也会赦免我。"

"怎么样，说吧？……"农克莱尔先生叫道。

"我决不背弃我的伙伴！……"犯人高声回答道。

这是他最后一声呼喊。这场谈话过程中，楔子已经完全打进去了，皮特鲁奇的四肢被压得越来越紧，他晕过去了。

"若是走正路，他该是个多么了不起的人！"我说。

"亲爱的，"农克莱尔先生尖刻地反驳道，"您不是到这里来进行道德说教的！……"

没能叫踩大路招供，他显得很不高兴，竟脱口而出：

"必须施钳烙刑……"

星期三急忙在地板上腾出地盘，将受刑人送到一张为他准备好的帆布床上。然后星期三走出去，带来沙特莱的外科医生。法院指定的人类痛楚演绎员摸摸受刑人的脉搏，审视一下腿、胳膊，宣称如果继续进行拷问，有可能要失去已答应送给绞刑架的受害人。他提出至少休息一小时。

我与星期三走了出去，进了隔壁的书记室。

"啊！卡特琳娜，"我对她说，"您怎么能在距离用刑地点这么近的地方跳舞呢？"

她正在跳一个舞步，立即中止，用恐惧的目光望着我，拉夫洛特先生一直坚定地把小提琴靠在胸前，琴弓悬空，时刻准备开始。

"这不好么？"卡特琳娜问我，脸上现出惊讶的表情。

"您心里难道什么想法也没有？"我接着说下去，一个表面上

那么温柔的姑娘，竟然如此硬心肠真使我惊诧莫名，“难道您是铁石心肠？”

泪水在她眼中滚动，但是她的眼泪突然干了。飞快的思考使她的脸上相继显出严厉的神情和快乐的表情。然后，她用温柔的语气对我说：

“您来……”

她抓住我的手，把我领到窗旁，将麦秸院指给我看：

“在这里，”她继续说，“有上千个倒霉的人每天受到拷打……”

她向我指着这个建筑物的另一部分。

“那里，是将要吊死或五体分尸的犯人……我在这儿十二年了。我在这里住，在这里吃，在这里喝，在这里睡。我很小的时候就来到这里，我在这里长大。亨利先生，如果我把将这些铁条和墙壁都磨穿了的痛苦都化成我自己的痛苦，我现在会在什么地方呢？……我还能有一颗心要献给我爱的人吗……那心早就破碎了。我也早死了。与此相反，我唱歌的时候，睡麦秸的人来听我唱，一声不响。他们显得很高兴。这里没有一个人恨我。我可怜那些倒霉的人。如果必须顾体面，那最好是把自己埋起来。那就不能吃一口面包，不能擤鼻涕，不能笑，不能睡觉，因为我们四周全是要饿死、被剥夺了自由、睡不着觉或等待死亡的人。”

“您可曾见过医院里行善的修女？……”一阵沉默以后，她问我。

我没有回答。

在窗台上有一大片青苔，青苔中间有一朵美丽的田间小花。那漂亮的蓝色小钟鲜艳的颜色吸引了卡特琳娜的目光，她微微一笑，把这朵小花指给我看：

"为什么开在这里？……"

她变得若有所思，转身向着拉夫洛特：

"拉夫洛特先生，你回去吧，"她说，"我现在觉得再也跳不动了。"

舞蹈家鞠了一躬便消失了。

"把一个活活的人打断骨头，您是怎么干的？……"她问我。

我一颤。她满怀兴趣地望着我。我作了一个手势，请她不要再多说一句。玛格丽特的形象，我的爱情希望，生命，太阳，在这个令人恐惧的念头面前，一切都黯然失色。

"您怎么了？"卡特琳娜对我说，"您脸色大变！……是我叫您心里难受了？……"

我尽量朝她笑笑。

"您是智慧和理智的化身！……"我回答她说，"我们的心灵是一个谜……"

"我的忏悔师也这么说，"她加了一句。

我们回到她父亲所在的大厅里。

在那里我得知，农克莱尔先生不再指望通过车轮刑得到招供，到市政厅等他们去了。这时是三点钟左右。星期三去叫人套车，耐心对我说他到沙滩广场去看看是否一切都已按照要求准备就绪。

狱中神甫来到瓦德布老爹那里。一见他，我打了一个寒颤。我感到内心有一个声音对我说，这次死刑不会执行。这到底是一种内心的声音，还是一种预感，还是一种幻觉？直到今天我都说不清。但是一想到我那时受的苦楚，到现在我的血还会凝成冰。

沙特莱的大钟敲响三点半的时候，我们听到正在等待的民

众高声喊叫，形成一片嘈杂。骑警队的军官来对我说，马车已在门口，他觉得该走了，因为路上要花许多时间。书记官一直陪我走到牢房门口，以便将罪犯交给我。

踩大路身靠着神甫。星期三已经按要求将他捆好。我们便从过道里出发。到了边门那里，我看到在院子里等待出发的骑警队。我垂下双眼从星期三身旁走过去，星期三不安地打量着我。要上马车，得爬上一个小梯子，结果罪犯和他的忏悔神师比我上得还灵巧。踩大路坐在一张长凳上，夹在星期三和神甫之间。照规矩，我应该一个人坐在前面，坐在另一张木凳上。这里，我们的观众还只是贵族和城里的贵妇，瓦德布高价向他们售出了到他的门房来看罪犯的门票。犯人也挤成一团，一个登得比一个高，看着我们，一位衣着十分华丽的宫廷贵妇把我当成了受刑人。

车夫赶着马刚走几步，马车刚出沙特莱的老拱门，骑警队的军官高举着大刀给我们开道，外面的空气叫我一惊，我感到头晕目眩。我们到底是怎样穿过圣勒伏瓦街的，我竟一无所见。

我们从监狱旁边拐过去，马车走进热沃尔街的时候，我大着胆子抬起双眼。噢，我觉得自己完全是在另一个世界里。巴黎的一切都变了样，没有一样东西在它原来的位置上。这条街，以前我觉得那么宽阔的，现在竟变得这样狭窄。这里成了一片人海，一束阳光将街道分成两半，有如液体的、透明的金隔栅。但这明亮的光在任何地方都不见反光和反射，因为黑色的帽子太多了。我觉得自己在大海之上，仿佛听到了海浪在咆哮。

“摘下帽子！”“来了！”“正是他！……”“噢，他多么年轻！……”“这个魔鬼！……”“叫他五体分尸，真便宜了他！”“他干了多少坏事！”“他烧人家的脚！”“他活剥人家的皮！”“这个坏

蛋！”“他是意大利人。”“他招了吗？”“他弄死了一百多个人！”“是个俊小伙子！”“看他多狂！”“因为他不害怕！”“你看得见吗？”“怎么！要叫他五体分尸？”“这么漂亮的小伙子！”“摘下帽子！”“咦！”“他的外号倒名副其实！”“妈妈，这个就要送命的，他是什么人？”“是个没有灵魂的，就是这么个人！”“你看他多平静！”“摘下帽子！”“嗽，人家偷了我的东西！”“捉贼啊！”“你安静点！”“噢，这个魔鬼！”“若是有上帝，他一定要进地狱！”“多么可恶的强盗！”……

这些感叹一齐涌向我们的耳鼓，仿佛音乐会上的所有音符，数千人的嗓音汇成一个嗓音！还有一种很大的声音，嗡嗡作响，就像庞大的歌唱性男低音一样，为这辱骂、感叹、惊叹的激流伴奏。这种心满意足的喃喃低语到处迸发出来，好似一出戏演到精彩处一般。人群中，女人比男人更多。

“毫无疑问，”我心中暗想，“这些人比我更野蛮，并没有任何原因迫使他们到这里来！……”

我们感觉到，这人间的喧嚣，在头顶上几尺高的地方便停止，渐渐地使我的感觉越来越迟钝，到最后我完全麻木了。古老的黑呼呼的房屋，蹿动的人头，从中伸出人头的窗户，房屋四周人头的洪流，这沉寂与嗡嗡作响的人语人声，使人产生置身地狱的幻觉。我很明白，必须对这种可怕的景象习以为常。看看星期三的神情，便知道他根本没往这边想。

我们从窄处到宽处走到皮货商堤岸时，塞纳河的凉气使我恢复了一点力气。我扭过头去看受刑人，实际上只有我看不见他。他很平静。他向这贪婪的人群投过放肆无礼的目光，而丝毫没有恐惧的表情。

一个大十字架置于沙滩堤岸的边缘上，标志着绞刑架就竖

在那里。踩大路看到十字架时，对他的忏悔神师说：

“神甫，我一直作为正直的人从事我的职业，只在无可奈何时才作恶。如果上帝能听到这人群的诅咒，他大概也会听到另外的不这么严厉的声音。”

不知受到什么阻碍，马车停下了。这时我看见堤岸上有一个瘦高条的男子，向踩大路投过意味深长的一瞥，得到的回答仅是具有讽刺意味的微微一笑。意大利人用眼神指了指绞刑架和骑警队。陌生人用手指向踩大路指指在绞刑架脚下的感恩兄弟会会员。这时马车又向前走动，他们彼此看不见了。

沙滩广场挤满了黑压压的人群时，居高临下俯看广场上的人的那种感受，是无法用笔墨形容的。我承认我内心感到一种躁动，给我以行动的力量，而且我对那个陌生人的手势还抱着点希望。耐心正在摆放车轮和木凳，过一会踩大路的四肢就要在那上面给扯断。登上梯子时，我摇摇晃晃，我面色苍白，失去了勇气。我紧紧靠着星期三，我睁开眼睛时，受刑人已经站起身来，走下梯子……

人群发出呼喊，我以为那是快乐的欢呼。

“他想争取时间，”耐心对我说，“他要求到市政府去。”

“我想他会得到赦免。这些人这么大喊大叫……”

“因为叫他们等的时间太长了！”耐心回答，微微一笑，那微笑颇有地狱的味道。

看上去他很瞧不起这人面兽心的乌合之众，从他们的快乐之中似乎可以找到一个理由来原谅我们的职业了。

感恩兄弟会的教徒们一直在绞刑架四周祈祷，一班骑兵在广场四周围成警戒圈。我就要在这广场上开始我那无情的统治。不久，在两名骑警的保护下书记官从市政厅走出来，向绞刑

架走过来。

“啊!”我高兴得大叫一声,“今天大概不开始了! ……”

我没高兴多久,高兴变成了恐惧。踩大路要我去。我浑身一颤。待我们到了大厅,参事和他的书记官都在那里,这时意大利人情不自禁地微笑了一下。

“您是不是有罪呀? ……”教士对我说,“他宣称非要您在场他才开口。”

一阵恐惧感穿透我全身,我为之一颤。我红了脸,但是农克莱尔先生向我投过深沉的一瞥,顿时将我正往脸上冲的热血压了下去。朝我身上刺一剑也不会比这更叫我浑身发冷。我朝意大利人走去。

“怎么! 难道您认识我? ……”我问他。

“嘿! 嘿!”农克莱尔先生大声“嘿! 嘿!”着。

这声音对我无啻于拉锯时发出的那种噪音。

一阵可怕的沉默。

星期三与耐心两人面色如土,我明白他们对我十分关切。

“先生,”踩大路对我说,口气里稍含讥刺,“您完全恢复过来,准备好行使您的职务了吗? ……”

“当然,当然,”我对他说,“既然这是我的义务。”

“那好,先生,”他冷笑着对法官说,“我之所以想争取点时间,是因为我发现这位先生意志薄弱,我不愿意像我这样的人(他骄傲地站起来)由一个胆小鬼来处决! ……”

法官十分尴尬。

“这家伙心真……!”一个士兵说道。

我承认,这时我的呼吸已通畅多了。人们又继续前行。我到了市政厅的台阶上,耐心和星期三将铁棍交给我。棍上扎着

彩带，还有一大束鲜花。

“见鬼！……”我大叫起来，一面给他们赏钱，一面将彩带和扯下来的鲜花踩在脚下。

原来这就是他们目光的秘密。

“他会客客气气吗？”他们心里肯定这么自问。

“先生，这事妥了，”踩大路冷静地对我说，“这是最后的刑……我有幸带到另一个世界去。”

待我们再次出场时，响起一片吓人的掌声。

“来吧！”稍停一下，我对自己说，“尽我的义务的时刻到了！”

我抡起铁棍，落在受刑人的胳膊上。我感到血滴溅到我的脸上。

“嗯？他会抵得上他父亲么？”

这句话是耐心对星期三说的。在一片喧哗中，我只听到这句话。那一下打得那么重，踩大路的胳膊完全断了。

就在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浑身沾满人血，到处滴洒的时候，一声两个字的叫喊撕破我的耳膜：

“亨利！……”

这是玛格丽特在叫我的名字。我抬起双眼，似乎看见她站在绞刑架上。她直挺挺地站着，面色苍白，像个死人。她的衣裳好像湿漉漉的。她闭上眼睛逃走了。我一头栽下去。

V

待我睁开眼睛时，发现我在自己的卧室里，和衣躺在床上。

“他喘气了！……”我母亲大叫道，那口气里交织着快乐与不安，终于叫我清醒过来。

我向四周张望，发现父亲坐在一张椅子上：他双臂紧紧抱在胸前，面色十分阴沉。妹妹和弟弟担心地望着我。耐心正在捅火，星期三不知用什么万灵药正在给我搓太阳穴。

“凡尔赛行刑人到！……”厨娘半推开门说道。

玛格丽特的父亲没有任何客套，径直走进来。

“嘿！”他说，“你们这些人干得可真漂亮！原来你们在巴黎就这么干活！”

“啊，我的朋友！”父亲高声说道，嗓门都变了。

他站起身来，去握住同行的手。

“我是丢尽了人，丢尽了人了！完了！只有你能……救我们一命！看在朋友份上，你去给我把这混蛋给处死了！……至少得履行判决呀！”

“处死受刑人？……”耐心与星期三两人齐声大叫起来。

“是啊！怎么啦？……”父亲厉声说道。

他的两个助手至今尚未敢全部供出实情。现在星期三担负起这个责任。

“受刑人？……”他用走了调的嗓门说道，“嘿，别提多气人了！……他飞了！……”

惊异至极。

“倒不是为了说说，”星期三接着说下去，“亨利先生开始时真的跟他父亲差不离儿。圣母作证，他把踩大路的胳膊肘给夯进去一寸多！……”

我父亲和凡尔赛行刑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

“我心里想：‘不错！’可是就在这时候，少爷仰面朝天倒在耐心身上。我心里想：‘这下子坏了！’耐心照应亨利先生时，我看守着那个该死的踩大路。他一只眼睛盯着人群，一只眼睛盯着

我们。他又唱，又喊，像魔鬼那么折腾。忽然，从沙滩广场深处传来'噢！噢！噢！'的叫声，越叫越响，变成了撤退的信号。那一大群人像一窝蚂蚁似的乱成一团。我心想：'要出事！'果然，感恩兄弟会的信徒里，有瘦圣约翰兄弟会的人，他们全都跳到骑警队的马上，叫马打起转转。'把他救出来！把他救出来！把他救出来！快跑吧！……'这是异口同声的呼喊，叫得震天响，耐心和我，我们两人耳朵轰轰响，就像生下王太子那天放礼炮，我们就在大炮旁边一样。我听见有人说：'把你的长袍给他穿上！教士长袍！把他救出来！给他松开绑！'马匹打着转转，人群你推我搡，挤来挤去，水泄不通，好像洪水来到一般。万头涌动，如潮水一般。这帮无赖小民！刚才他们还叽哩咕噜地抱怨没有打断他的骨头，这会儿又都要把他解救出去。这些老百姓，多么傻！……你为公众服务，可公众不知道自己到底需要什么，你怎么为它服务！忽然间，三个人好像从天而降一般，朝绞刑架扑过来，其中一个又高又瘦，面色乌黑。若不是两个感恩兄弟会修士替我们挨了揍，他们真会两下子就把耐心和少爷撂到地上。两个瘦圣约翰兄弟会的人从底下把车轮给卸开了。不到三分钟，踩大路便站了起来。他大吼一声，宣了战，顿时，便像地狱一般大乱起来，骑警队的军官本来正忙着在绞刑架四周向拥挤在那里的人群猛打猛冲，一见踩大路站了起来，立即下马跑上台阶，好不让罪犯逃跑。他勇敢地想拧住踩大路的手腕。可是踩大路用右手抓起自己已被打断、甩在车轮上的左臂，朝军官的眼睛抡过去。这时，众人正在拆毁的绞刑架倒了下来，把我给砸倒在地。等我起来的时候，踩大路已经无影无踪了！当时那个乱哪！……人给挤得往四处拥，无目的地乱跑。最后我去找绞架和车轮。可是，绞架没有了，车轮也没了：全拆了，毁了，拿走了，搅在一起了。放哨

的，巡警队从各条街道来到广场，像赶牲口一样将所有的人给赶走。我之所以能打出来，全凭我的两只拳头。穿过贝壳街时，我碰上了少爷，感恩兄弟会的人背着他。耐心还以为他已经死了呢！”

“就这样，”玛格丽特的父亲大叫道，“一个绞架，一个车轮，一队人马，全军覆灭了！……”

“唉！损失的若是就这些那倒好了！……”父亲伤心地说道，“我儿子马上要受到宫廷大法官、巴黎市、裁判所和最高法院的训斥，要受到惩罚，要取消他的职位！任受刑人脱逃，这还得了！”

“啊，要是这样，他可别想娶我的女儿！……”玛格丽特的父亲大叫道，“我是把她嫁给巴黎行刑官，而不是嫁给既没有勇气又没有职位的男人。事情的根本就在于，”他定睛望着我父亲说下去，“你叫你儿子念书，上戏院，上交际场，跟女戏子、贵族少爷、市民们在一起瞎混。他用脑子思考，说不定对自己的地位感到很恼火。他心里想，自己若是国王的儿子或者哪个公爵夫人的私生子就好了……结果到了要行使职务那一天，到了老老实实一年可以赚上四万到五万利勿尔那一天，铁棍就从手里掉下来了！……圣吉伯①保佑！巴黎行刑官先生，必须好好教育自己的子女，引他们走上正道！若是娇惯坏了，就会叫他们看不起我们！……”

“当然啰，我的老兄！”我的父亲大怒，高声喊道，“弄得这么一团糟，都是你女儿引起的，你还这样教训我们，未免过分了！”

“我女儿？……”

---

① 吉伯(Gibet)即刑台、刑场之意。

“对，她不愿意亨利接我的班……我敢打赌，这里头都是她在搅和。你什么时候看见她的？”父亲粗暴地问我。

“在沙滩广场的绞刑架上！”我回答道。

“你们别相信，我们少爷在胡言乱语！……”星期三说道。

“他还在说胡话……”母亲摸着我的脉搏说。

“我不是胡说，玛格丽特今天到巴黎她的姨妈维蒙代尔家来了，”我又说道。

“没有的事！……”玛格丽特的父亲大叫道，“我早就不许她到那个是非窝去！”

他正用怒气冲冲的口气说完这句话，耐心走进来，将玛格丽特给我写的一封信交给我。我急忙将信打开，读道：

玛格丽特致亨利函

亨利，你下定了决心，我没有权利责怪你。经过深思熟虑，我承认，该由我来将自己处决。这是坚强，还是软弱？……只有上帝对此作出决定了。我所奢望的幸福显然不属于我。在我们相爱的整个过程中，在彼此还不了解之中，从精神上享受这种幸福，已经得到许多东西。我还抱怨什么呢？我向你表明我是什么人之后，我没有受到摒弃，在那一短暂的时刻，难道我不是已经过完了整个一生吗？……那时我真觉得上了天堂。可惜我的幻想没有持续多久。我无法逃避自己的命运，这是命里注定。我感到自己的心中有某种高尚、纯洁的东西，与我父亲和你的职业不相容。自幼年起，一种悲哀就扰乱了我的生活，其关键就在这里。我希望将我的爱情像它产生时一样毫不变样地带到天上去。我不愿意在这地上为你，亨利，而感到脸红，我已经把你当成是我的配偶。请你不要为我打定这样的主意而责怪我，也不要为此难过。这是非常简单的事：如果不这样，我的肉体也会在数年之中受罪，我会忍受言语无法形容的痛苦，说不定我还

会看不起你……。这些我都想过了，我愿意少受痛苦。今天上午，我已经忏悔过了，我领了圣体，这样我的灵魂就只要背负一项罪过了。我希望上帝不会因为我想提前到他那里去而惩罚我。我的忏悔师对我说，所有的想法都来自上帝。我想，现在占据我心灵的想法，是他给我下的一道命令。这样归之于他也可能是冒犯上帝，因为我听说别人是将这种行为视为犯罪的。如果是这样，亨利，我就寄希望于你的友情。请人为我的灵魂得救作几台弥撒吧，这个灵魂整个属于你，如果上帝允许，即使在天上这个灵魂也会牢记你的形象……

读到这个地方，我尖叫一声。

把玛格丽特遣来的人叫了进来。他叫冉，是她父亲的贴身男仆。

“出了什么事?……”大家问他。

“玛格丽特小姐跳到园林的大运河里自尽了!……”

“什么时候?”我十分惊讶地问道。

“四点钟左右。我看见她神色异常，料到要出事。可惜我到得太晚了。她想到了你，亨利先生，国王的一个驯马师听到她投水时喊着‘亨利！亨利!’的。”

“我知道!”我回答道，“那喊声一直传到了沙滩，她本人也来到了沙滩。”

所有的人默默无语。我父亲什么话都不敢对凡尔赛行刑官说，玛格丽特的父亲脸白得像张纸。我忽然感到怒不可遏，突然起身站起来。

“铁棍在哪？受刑人在哪？走，星期三，就是一个王子，我也能打断他的腿!……我能把整个巴黎城一把火烧了!……我成了我应该成为的人，对什么都不在乎了!……”

“可惜再也没有受刑人了!……”星期三悲哀地叫道。

“耐心点！”星期三的伙伴说，“一个人总不会像一根针掉在一堆草里一样吧！”

这时我们听到一辆马车停在门前，很快，卡特琳娜便兴高采烈地冲进了房间。

“放心吧！……”她说，“我父亲遣我来告诉你们，踩大路已经被捉住了，此时他正被囚禁在自己的牢房里。有人给他包扎胳膊！人说你受伤了，亨利先生？”她问我，红了脸。

她发现接待她的是一片沉默，又说道：

“放心吧，”她说，“亨利先生的位置不会丢。我父亲认为放哨的人、骑警队和教徒都有过错，他们让假教徒混了进来。结果是，既然人人有错，那就谁也不纠了。再说，士兵在贝尔西逮住了踩大路的同谋，他们那些人早就商量好了，要设法将踩大路解救出去。高兴的可不只是农克莱尔先生一个人哩！”

“好了，孩子，”我父亲一面拥抱卡特琳娜一面说，“此刻你补救了许多坏事。剩下的事就看你了！……”

我母亲三言两语向卡特琳娜说明了情况。漂亮的狱卒女儿怀着怜悯望了望我。

“可怜的亨利先生！……”她说了数遍。

“明天见！”我父亲说。

我明白他的意思，也随口跟着说：

“明天见！”

第 九 章

亨利·桑松的生平使我大感兴趣，又使我陷入极为伤感的思虑之中。我似乎觉得，我若是处在他的地位上，恐怕永远不会

有那种从绝望之中产生出来的勇气，在某种程度上，是这种绝望代替了心甘情愿。我怜悯那个可怜的玛格丽特，我几乎厌恶我的曾祖，我怨恨他居然在人们刚刚给他送来玛格丽特跳大运河投水自尽的消息时，那么快就打定了主意。我憎恶他，同时又可怜他。

“他顺从了父亲的旨意，”我心中暗想，“为了不在自己心爱的姑娘死后苟延残喘，他杀死了自己的灵魂。当然啰，那个一心追求他的无忧无虑的卡特琳娜将会得到他的肉体。这配她已经绰绰有余了。”

我猜想最后他娶了狱卒的女儿，从记叙文字的最后几句话看，能预见的结局就是如此。

有一天，我想把这件事弄清楚，就问我父亲，那个厚脸皮、不害臊扑向亨利·桑松的卡特琳娜后来怎么样了。

“什么叫厚脸皮？”父亲对我说，“注意点你的用辞，你知道你谈论的是什么人吗？”

“对不起，”我说，“不过我实在没有叫你不快的意思。”

“那好，以后不要再发生这种事……那是我母亲！”他叹了一口气，“她心地是那么善良！噢，上帝啊！我永远怀念她。”

他说这几句话时，我见他泪水溢出眼眶，滴在那颤抖的双手上。

“父亲，”我对他说，“我叫你难过了。我向你保证，以后我提起她的名字，只会满怀尊敬。”

“我也鼓励你这么做，否则我们就不是朋友了。”

那时，我们坐在炉火边。父亲站起身来，踱来踱去，有好一阵沉默无语。母亲出门去了。待母亲回来时，他才打破沉默。

“怎么，”他问她，“你今天又服苦役了？”

“感谢上帝，没有。他们该交的全交了，除了一个卖旧货的女商贩。她的生意也实在不好，这年头，人们穿得破破烂烂，钱包从来没卡得这么紧，没有人卖，没有人买，也没有人做新衣服，唉，新的不多，旧的就缺。”

“噢，你说得对，”我父亲接过话说道，“现在是艰难时世。说实在的，最高法院、宫廷和教会的这些大老爷们，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狂热的冉森派教徒的事算完了，现在，他们又发布了Unigenitus① 教皇谕旨，这不又开始了么？”

“还要闹下去，没完。”

“还早着呢！你看吧，只要什么人没叫国王睁开眼，我们就到不了头。”

“在这种情况下，老百姓受的苦就没个完。这中间，很可能还会有大乱。”

“我可不希望这样，我更多的是担心，总得有人付出代价。”

“有人要起来造反的。你若是听见中央菜市场和到处人们怎样哇啦哇啦议论就好了。有人说，这样下去，到最后非得人吃人不可：什么都贵得不得了；面包又涨了两个里亚，鸡蛋已经六个子儿；黄油已经不能沾边；六个苏的香菜，拿在手里，就那么一点点，母鸡爪子也抓得住；我想请你吃鳐鱼解解馋，可是太贵了，这么好吃的鲜货必须留给查尔特勒修会的修士。拒绝圣事，莫利那派信徒，冉森派信徒，耶稣会会士，全出来了，妈的，你看着吧！”

“他们真该叫我们清静点：这些争论，真要毁了法兰西。”

“食品杂货店的那个马尔丹先生说，这都是英国和我们的圣

① 拉丁文：唯一的，这是教皇谕旨开头的词。

父教皇挑起的……”

“马尔丹先生可能没有说错。不过，叫我担心的不是这个。今年冬天叫我害怕的是工人的命运。这些倒霉的人怎么办呢？现在哪儿都不雇人，全倒闭了。光棍一条的，还过得去；那些有家室的怎么办？穷人还比富人生的孩子多。没有面包，没有活干，没有施舍，他们怎么办？已经没有什么救济可言了：他们只好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翻白眼了。”

“唉！今年冬天不好过。门洞底下，新桥底下，已经有一万二千多人，像赶集一样。”

“听着，老伴，你今天收了多少？”

“九十七个利勿尔十二个苏六个德尼。”

“我们给本区的穷人两个路易：解救家境贫困的人，就等于减少铤而走险的人的数目。”

“多出来的，怎么办？”

“给马雅尔神甫送去十二个利勿尔，请他为我们的母亲卡特琳娜灵魂安息作几场弥撒……你一定记得她多么喜欢你，你生孩子的时候她怎样照顾你。”

“我永远不会忘记她。没有她，夏尔可能要被百日咳夺去性命，她度过了多少不眠之夜守护他，用奶瓶给他喂奶！”

“上帝啊，正因为这个她进了坟墓。”

说这句话时，父亲向我投过充满忧郁神情的目光，在那目光里可以看到满怀深情的责备。

“你看，”他对我说，“是她在摇篮边摇你，你已经不记得；她把你抱在膝上，她的眼睛里只有她的小夏尔。”

“她总是抚摸他，恨不得把他吃了，”我母亲接过话去，“噢！她若是看见夏尔今天长这么大了，又学了这么多知识，该多高

兴!”

“这么大，又学了这么多东西！看你说的，你可别往他脑袋里灌虚荣，没有什么是多余的。”

“这是真的，”我对父亲说，“格里泽勒神甫不该那么早就死去。”

“死就是死了，”他顶了我一句，“我们一点办法也没有……，但愿上帝对他受的那么多苦能有个补报!”

“圣热纳维埃芙作证!”母亲高声叫道，“若是格里泽勒神甫没进天堂，在这凡间造一个炼狱倒也不错了!”

“我也想叫人为他作几场弥撒。我为此拿出十二个利勿尔，然后再拿出另外十二个利勿尔来解救不幸的玛格丽特的灵魂。”

“她的灵魂很可能在受罪。”

“对于一个作父亲的，是多么伤心的事！不得不叫自己的子女受侮辱!”

“怎么!”我大叫起来，“玛格丽特受到侮辱吗?”

“我的朋友，这是自杀的人的命运，”父亲答道，“这是为了树典型。何况，判决规定要用木桩从胸部把尸首穿透。”

“玛格丽特的父亲竟然能主持这样的行刑吗?”我问道。

“必须这样做。”

“怎么?”我母亲发表感想说，“他竟然能忍受住这样的场景?他竟然把一根木桩插进自己女儿的身体？亨利先生的父亲倒应该给他帮这个忙的。”

“我想他是主动提出代替了。可是亨利跪在父亲面前，哀求他千万不要这样做，他后来找了一个借口把这事推了。”

“这用不着犯难，不论对谁，这都是叫人不痛快的差使。”

“是啊!”我跟着母亲重复一句，“那是叫人不痛快的差使。

我敢肯定，我父亲是不会有玛格丽特的父亲那样的勇气的。那得多狠哪！——是不是，父亲，你是不会的……？”

我父亲打了一个冷颤。他的面孔浮上阴沉的表情。有一阵他似乎怀着极为痛苦的情感打量我。有两次，我仿佛从他嘴唇的动作上，辨认出来他低声道出“布鲁图斯”的名字。突然，他向我走过来，将我紧紧抱在他的怀里：

“不，我的朋友，”他最终用最激动的口吻回答我说，“我永远不会这么做。”

在这一幕中，我看到他全部的柔情迸发出来。此后，父亲告诉我，亨利并非如我所设想的那样，很快就得到了自我安慰。相反，他一生都保留着悲愁的底色，我的祖母一心要使他幸福，为了使他得到排遣，真是吃尽了所有的苦头。

“玛格丽特总在他心里，”我父亲补充道，“就为这个，他永远不愿再走进凡尔赛。在病床上，弥留之际，他的幻觉中，在他面前出现的是玛格丽特，正如在沙滩广场她在他眼前出现一样。他用垂死的声音道出她的名字，这对我那可怜的母亲又是一桩伤心事。”

对于讲述这些有特色的事，父亲似乎津津乐道。

“这又是你的习惯，我了解，”母亲对他说，“只要谈起你的父母，一旦开始，就煞不住车了。”

“我必须让他对家庭成员都了解清楚。他要了解世界，确实这些家庭成员也是他必须了解的事情。”

“好了，不要给他带来祸事，”母亲接过话说，“生命是漫长的，他年纪还小。如果他讨上帝喜欢，会有好运气的。”

“你不认为他会成为一位贵族大老爷吗？因为他会点拉丁文。我年轻时也会的。我真希望他能得到高位。即使他再掉下

来，也能像我一样有示众刑柱的封地①，像你一样，他的妻子也会去收捐。归根结底，这并不妨碍当正直人，也不妨碍虽然有法令和明文规定，人家还是管我们叫刽子手。叫什么有什么关系呢？不论从事什么职业，都能升天堂。不到半个月以前，”父亲继续说下去，“我正好在沙特莱。在那个厅里，就在我身边，有一位雷恩最高法院的律师正与我们的总检察长若利·德·弗勒里先生谈话。真得听听他动情地谈起雅克·加尼埃的高尚品德。雅克·加尼埃在这个城市中，多少年多少年，一直担任行刑人的职务。那位律师说，‘这个人，每次处决一个罪犯以前都要去领圣体，以便在某种程度上补赎他要干的事。最高法院的法官们到他家去玩滚地球。他家就对着槌球场，在城市的边边上。虽然他与法官们不是一类人，这些人并不因此就降低对他的尊敬，游戏中引起任何分歧，都要找他去评判。加尼埃除了自己最基本的需求之外，多余的东西全部送给穷人。他的去世对于这些人来说是一场真正的灾难。他们都哭成了泪人，在街上奔跑，用

---

① 在示众刑柱地点摆摊作生意的小商贩，每年必须向巴黎行刑官交纳年税。集市之日来此卖水果蔬菜的农民也要交钱或交实物。他们把行刑官有权要的东西单放在一边，行刑官或是他手下人来取，不碰其他东西。卖面包的把预备给行刑官的面包硬头朝上放。所以法文中有这种说法：如果面包放倒了，就会有人说：“把面包掉过来，不然刽子手尽可以把它拿走。”从前在巴黎有好几个示众刑柱，一律归行刑官所有。中央菜市场的示众刑柱最为有名。这是一个八角形的泥瓦柱子，顶上挂一个大木制灯笼，可绕中心轴转动。把弄虚作假宣称自己破产的人吊在这个灯柱上受辱，每个看热闹的人都有权利让他们打转。一五一五年，洛朗·巴扎尔，死刑行刑官的第一助手，上了示众刑柱，深受其害的上贡纳税的商贩们放了火，将他活活烧死。后来有一个叫洛济埃尔的面包商被捉住，被当作纵火犯之一给吊死。——原编者注。

极其痛苦的口吻喊着：'我们失去了父亲。'① 若利·德·弗勒里先生对这种感化人的行为表示惊异。这时那律师对他说：'您真是不轻信。关于雅克·加尼埃我向您说的这些话，没有一个雷恩的居民不能向您证实，这都是千真万确的。他去世快十年了，直到今天，民众仍然常去他的墓上凭吊，像朝拜圣徒墓一般。'"

"若是有一天我们的圣父、教皇愿意将他封为圣人就好了。"

"他封的圣人里头，有的根本就不配，只要还有那个混蛋圣多米尼加……"

听到这句话，母亲把一根手指头放到嘴上，使了个眼色，表示有我在场。

"噢！"我父亲只顾说下去，表现出他无法自制的那种自豪感。有好几次，我早已发现他是在借机哀叹自己的命运，并不是只有这位正直的加尼埃才能叫他谈到自己。"你记得吗？"他问我母亲，"有一天晚上我读的一个故事？"

"我不记得了。"

"看你这脑子！我打赌夏尔能想起来。"

这是父亲允许我发言了。我回答他说，很可能是自己剁去自己的手的那个西班牙人的故事。

"太棒了！"我父亲大叫道，"正是，西班牙人。国王给他贵族称号，因为他不愿执行一个极不公道的判决，拿行刑的大刀，一下子砍下自己的手腕。这确是高尚的行为！其实用不着到西班牙

① 雅克·加尼埃的子女效仿父亲的榜样，他们仍然值得受到这种尊重。一八〇一年，驻防雷恩的一位炮兵团上尉娶了当时正在任职的行刑官的女儿、一位加尼埃小姐为妻，而并不认为是结了一门坏亲事。过了不久，一次行刑过程中，受刑人抵抗，观众受命协助执行法律决定，一个炮兵登上绞刑架，给自己上尉的岳父帮忙。等他回来以后，他的同伴将他的军服撕成碎片，认为他玷污了军服，然后把他踢出了军营。——作者原注。

去就能叫人确信，人道、人味常常会在人们认为最不可能感受这种情感的人心中找到。最近在关冈发生的事情就又是一个证据：

“在一家磨坊里发生了盗窃案。有四个男人被怀疑为作案人，全部被捕。对他们进行了审讯，他们被判处绞刑。其中有一个，也许是希望多活几天，也许是出于恶意，诬告了好几个无辜的人，说他们是同谋。其中有两个姑娘，是雷高家的玛丽和伊丽莎白——姊妹俩是奔走于乡间集市卖针头线脑的小商贩。让她们和磨坊主人及其全家人对质时，这些老实人说，在那帮盗窃犯里只有一个女的，而在让他们辨认的女人当中，他们没有认出这个女人来。雷高家这两个姑娘提出抗议，说她们是无罪的，可是法官认为可以确认她们犯罪，便宣读了判决，打算把她们和同案犯的四个男人一起处决。

“就在被带往刑场的时候，其中的两个男人，向忏悔师承认了他们的罪行，然后要求独任推事接受他们的临终遗言。为了尊重事实真相，他们肯定地说这两个姑娘与盗窃无关，只有他们自己应该承担罪责。法官根本听不进去。一些人眼见他这样野蛮地拒绝，便恳求暂缓执行。法官还是毫不留情。这时，那些眼见事情就要糟糕的人心想：如果将这种可耻的、无法想象的顽固揭发出去，说不定能够迫使法官回心转意。于是他们赶快将两个死刑犯申明的事实在人群中传播开去。就在几个月以前，那位无情的法官对一个明明已证明无罪的不幸的人硬要进行追究，已经非常不得人心。现在人们看得很清楚，他又要为自己而牺牲新的受害者了。人们已经高声议论。但是，致命的时刻敲响，受刑人已从狱中提出来，向前走去。过了不一会，尽管义愤填膺的人群发出喧嚣，四个男人还是送了命。行刑人让自己那可怕的使命中止一会，等待相反的命令来到。这样小心谨慎

也是徒劳无益：法官投过愤怒的目光，谴责他如此懈怠。他不得不抓起不幸的玛丽。他慢腾腾将她吊起来。最后，到头了，他一甩手就将她甩进了永生：她也死了！从在场人群中异口同声升起痛苦的呼喊。但是法官毫无悔恨之意，他作了一个手势，下令将伊丽莎白·雷高也处死。人群中惊骇到了顶点，哭声淹没了话语声。行刑人自己也动了情。人们见他还是抓起了伊丽莎白，全身一颤。他已经叫她登上梯子。但是，他已下定决心要救出这个姑娘，附在姑娘耳朵上告诉她，要她申明自己怀有身孕。伊丽莎白见了自己姐姐的尸首已经吓呆了，她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行刑人又重复了一次给她出的主意，让她佯称自己怀了孕。可是没有一句话，一个字回答他。这时，他抬起头，声音高得让整个人群都能听见他的话，说道：

"'您跟我说这个没有用，您应该向这些先生们(他用手指着忏悔师和执达吏们)声明，说您怀有身孕。'

"这一计成功了，独任推事虽然有些遗憾，还是不得不叫人把伊丽莎白再送回监狱。急急忙忙起草了一个备忘录，递交国王。批准缓刑。布列塔尼高级法院负责复审此案，宣布原来的判决无效，背运的伊丽莎白被无罪释放。"

父亲对于他在关冈的同行如此机灵佩服得五体投地，当他讲到伊丽莎白被释放时，竟然热泪盈眶。我情不自禁地对他说，他那位同行本来可以在吊死玛丽以前就想出个主意的。

"亡羊补牢，犹未为晚嘛！"他顶我一句，"再说，问题不在这里：像他这样做，关冈的行刑人自己是要冒很大风险的，他确确实实有错。谋事在人，成事在天。但是，孩子，不论发生什么事，你一定要牢记下面这句格言：对我们来说，法官就是教皇，他们是不会错的。无论什么时候，这句话都应该是我们这一行的准

则。我们是不许过问案情缘由的，给我们规定了必须相信判得对，哪怕根本不是这么回事。我之所以有时尚能心情平静，这便是奥秘。这是一种信仰，是一种宗教，正如别的信仰，别的宗教一样。头脑做什么事，臂膀不应去干涉。只有信仰能拯救我们。”

“没有比这更伟大的真理了。”母亲发表感想道。

“所以，夏尔将会乖乖地将这些思想早早铭记在心。我们世代相传杀人，但是我们没有被剥夺掉内心的平静，而没有这种内心的平静，生命只能是罪恶的！除了职业以外，全巴黎都认为我们是正直的人。一般来说，人们确信，如果桑松的儿子干了卑鄙无耻的事，第一个对此绳之以法的将是他的父亲本人。我们以前并非一直住在美目街这所住宅里。有一阵，我们仍住在埃斯特拉巴德，在圣艾蒂安·杜蒙教堂附近。那时，人们天天谈的就是整个巴黎城内的抢劫和盗窃。新桥更是有名的强盗偷儿的司令部。仆役、法兰西近卫军和弓箭手也参加这些高尚的冒险。有人甚至说，一位很大很大的大人物也不会为加入到这些拦路抢劫犯的行列中而感到脸红。可以肯定的是，德·阿尔库尔伯爵，德·雷维尔侯爵，德·里约骑士和几位其他贵族大老爷均当场被捉住过。当然，他们一报姓名，就把他们给放了。在贵族不认为偷窃等于丧失贵族资格的时候，从正直方面来说，行刑官的儿子不比一个贵族更有廉耻之心，也想去干些荒唐事，自然也就不足为奇了。下面便是传遍巴黎的新闻。我甚至相信报纸上还登过。有一个半月的时间，整个法兰西都在传这件事，人们不谈别的，只谈这个：

死刑行刑官桑松先生发现他的儿子常常夜里很晚回家，怀疑他被人勾引坏了，为他这样生活不规律而感到十分焦虑不安。

好几次他跟踪儿子或叫人窥伺他的行为，但一直未能发现他到底到什么地方去。

习惯上，桑松老爹每晚与家住圣路易的一位老骑士玩皮克牌，老骑士每晚前来给他作伴，帮他在炉火边消磨时光。他们赌一撮鼻烟玩，待到输够了，闻够了，赢够了，便把牌收起来准备第二天再玩，然后两人分手。骑士要穿过塞纳河。他将一把长剑放在身边，安安静静地回到家中，这边的行刑官也上床就寝。一天晚上，两人杀来杀去，一把接一把来得很快，兴趣大增，大概对游戏规则又有点争议，他们二位面对面待的时间就比平时更长了一些，等到骑士想到告辞时，已经快半夜了。

骑士对于时间已经这样晚深感惊异，便向朋友告辞。朋友送他到门口，立即上楼，奔到儿子的卧室去，想看看他到底回来了没有。小伙子尚未归来。

“他到哪儿去了？他会干什么呢？是赌钱去了？跟下贱货鬼混糟蹋自己的人品和身体去了？与歌剧院的什么小姐勾上了，还是与一些贵族少爷勾搭上了，那些人带他去吃喝玩乐去了？是不是加入什么团伙了？……”

桑松老爹不知道该假设些什么，千百种预感使他心中翻腾不已……最后，他下定决心不睡觉，侧耳听着，直到儿子回来。将近清晨两点，他听出楼梯上有什么人的脚步声。那人上楼来，十分小心，以便不叫别人听见。毫无疑问这是他儿子。他一定需要休息，很快就会睡着。父亲迫不及待地等待着这个时刻到来。他站在楼梯口上儿子卧房的门外。不久鼾声告诉他，儿子已深深进入梦乡。钥匙还留在钥匙孔上。他走进去，借着昏暗的灯光，他瞥见乱七八糟的一大团衣裳。他把衣裳归在一处，拿走了。过了一会他回来了，径直走到儿子床前，粗暴地摇着他的

肩膀。

“干嘛？干嘛？不是我，”小伙子半睡半醒结结巴巴地说，那不安的表情表明内心的惊恐，表明内心不是毫无自责之处。

“起来，先生！”桑松老爹叫道，口气十分严厉，阴森森地。

“咦，怎么啦，爸爸？”

“我跟你说，叫你起来，完了你再揉眼睛。”

桑松儿子服从了，然后便找衣裳。

“我的衣裳，我的衣裳呢？”他问。“噢，人家偷了我的东西了！”

“没有，没人偷你的东西！”

“是你拿了吗，爸爸？”

“你再也不需要那些东西了。”

“啊！我算完了！”

“对，你完了！这些东西是从哪儿来的？”

他把一个钱包，一块表和银耳环指给他看。

年轻人呆若木鸡。

“混蛋，”父亲说下去，“难道这就是你的职业！而且你们攻击一个老人，你们选中了我最好的朋友！”

“骑士？上帝啊！”

“先生，你要知道，在我们家里从来没有过污点。直到现在，桑松这个姓氏是清白的，只有你……”

“爸爸！”年轻人双手掩面大叫道。

“你把自己的脸藏起来，做得很对。”

“啊！爸爸！”他用撕人心肺的口气又叫道。

“你还有胆量呼叫你父亲？你不再是我的儿子了，我诅咒你！”

“宽恕我吧！……”

“要我宽恕你？混蛋！”

“我有罪，我知道！”

“对，你有罪！”

“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

“你说这话不是真心。”

“你要我向你发誓吗！以我受到的洗礼的名义，以我的主保圣人圣路易的名义，以在青天之上的上帝的名义，以天堂中所有男女圣徒的名义，以我的鲜血的名义……！”

“够了，够了，伪君子先生，我要你的誓言有什么用！”

“以圣体的名义，以一切最神圣的东西的名义，我发誓，这是最后一次。”

“这我相信。”

说这句话时那种阴森、庄重而又带有讽刺意味的口气，叫青年桑松浑身打颤。看他冷得发抖又怕得发抖真叫人可怜。在这天寒地冻的时候，他只穿着衬衣，赤着脚站在地上，像个可怜的受刑人。从伴随着他父亲话语的目光中，他似乎看到了某种可怕的、坚定不移的决心。

“噢，我的好天使！”他大叫道，“不要抛弃我，救救我，可怜可怜我的悔恨吧！”

“你会悔恨的，先生，我希望这能保护你不下地狱。”

“这么说，你不再诅咒我了？”

“不了，你跪下！”

他乖乖地照父亲的话做了。

“你大概不知道，如果你到沙特莱法院受审会判你什么罪吧？”

他不回答。

"那好，我不想看见把你送上沙滩广场，我们家族中没有一个人是判罪而死的，我希望免你、也免我蒙受此等耻辱。不能叫我的一个同行对你下手。"

桑松儿子在地上打滚，揪自己的头发，呼天喊地，整所房子都为之震动。

"饶了我吧！饶了我吧！"他一再喊着。

"好了，先生，"父亲对他说，"不要耍孩子脾气了。会拦路抢劫，就是大人了。现在是凌晨三点。把你的灵魂托付给上帝吧，我给你二十分钟。"

年轻人确信再哀求也没有用，只好向至高无上的审判官作了祈祷。他作了最后的祈祷。这期间，父亲一直坐在卧室的一个角落里。二十分钟到了头。这时，父亲匆匆站起来。他走到儿子跟前，将骑士的表放在他眼皮底下：

"你看见了，你的时候到了。先生，念你的'In manus'①吧！"

说完，从衣袋中取出一把手枪，把枪口对准罪犯的耳朵，把他的脑袋打开了花。

同一天夜里，他到凡尔赛宫去，要求觐见国王，向国王陈述了自己所为的动机和具体情况，带着国王以不再重犯为条件的赦免函回到家中。第二天，整个巴黎城都知道行刑官杀死了自己的儿子，而且国王赦免了他。但是人们对于这件事的详情还不了解。圣路易的骑士惊惶失措地跑到自己的朋友、行刑官的家中对他进行慰问。一进家门，他看到一片欢乐气氛，与自己的

---

① 拉丁文，死前念的一段经文以这个词开始。

悲伤恰成鲜明对比，十分惊异。老桑松平日面色阴沉、沉思默想，今日看上去几乎喜气洋洋。午餐已备好，他正准备入席。他欣赏着猪头肉卷，搓着双手，迫不及待要在这盘菜上一试餐刀。

“欢迎欢迎，”他对骑士说，“如果你也想和我们做一样的事，请你拿一把椅子！”

“我没有吃饭的心思。”

“为什么？是人家把你的退休金给取消了四分之一吗？”

“什么也没给我取消。”

“那么，你有什么理由要绝食呢？”

“你应该知道得清清楚楚。”

“今天是瞻礼前一日斋戒还是四时斋戒？我想不是。我像你一样是优秀天主教徒，我在日历上没看出今天应该吃斋。”

“刚刚发生了那样的事，我真没想到……”

“你没想到什么？这是安魂盛宴啊！难过有什么用？我们不和死人一起过日子。来，朋友，来一片头肉，再喝一杯葡萄酒。”

“不行。”

“你怕这是圣猪，圣安东养的小猪的猪头吗？放心吧，这是到处乱窜的一头猪的猪头，手续齐全加以确认的。猪身已经送到市立医院，而且申报猎获合法。”①

“猎获合法不合法，随你的便好了，我是不吃的。”

“让别人吃自己的东西，还要求人家，还要花钱，这太过分

① 从前在巴黎，许多猪在街上到处乱跑。国王颁布了好几项法令规定可以追杀。对于在街上遇到的乱跑的猪，警察有权宰杀，把猪身送交市立医院，自己可以保留猪头。后来，这个权利给了行刑执行人。但是对于圣安东教士养的猪则必须表示尊敬，不得宰杀。这些猪一共有十二头，脖子上挂一个小铃铛。

了。”

他把杯子送到老朋友跟前。

“来，把痛苦吞下去。”

“你就真的没有心肝么？”

“怎么没有？我不仅有心有肝，此刻我还感到我的肠胃咕噜咕噜直叫呢！这块地方要求填饱呢！”

“虎狼心，变态的父亲，冷酷的灵魂，桑松！桑松！你把你的儿子怎么处置了？”

听到这句严重的责问，行刑官哈哈大笑起来。

“啊！啊！啊！又是一个，骑士也和别人一样上当受骗了！怎么？我的朋友，你这把年纪，竟然也听信这种谎言么？——路易！路易！”老桑松叫道。

听到我的名字，我三步并两步地跑上楼，走进屋子。骑士见了我，像见了鬼一样吓得往后退。

“父亲，你要我干什么？”

“我希望你告诉我们的朋友，我没有打死你。”

骑士惊讶得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自己的耳朵。

“你没死？这不是作梦吧？确实是你吗？”

“没错，是他，”我父亲回答道，“不是别人。”

“可是人家说得有鼻子有眼的……”

“说他去偷窃，我把他的脑袋打开了花，是不是？嘿，我的朋友，你知道人家说他偷了谁的东西吗？”

“我想不出来。”

“正是你：他偷了你的表，你的金扣子，你的钱袋，说不定，这时候，人家正在河里打捞你的尸首呢！”

“啊，这太过分了！我不是明明在这儿吗？我感觉到，这确

实是我。我的表，在这儿；我的金鞋扣，在我的鞋上，谁都能看见。至于我的钱袋(他把钱袋里子拉出来，表明钱袋是空的)嘛，我亲爱的小伙子，”他继续说道，满怀深情地将我的手紧紧握在他的手中，“你的捕获不会太丰富。”

“现在，”我父亲说道，“我还是虎狼心不？我还是变态的父亲不？我还是冷酷的灵魂不？你还恨我吗？”

“既然他活着……”

“那你和我们一起吃午饭喽！”

“我快乐得吃不下，但是我很高兴为这死而复生干一杯！天哪，我亲爱的桑松，我向你祝贺！……这倒正好用上那句老话了：

‘你要谁死，他偏结实。’”

“引语选择得十分恰当！”我的父亲皱了皱眉头低声说道。

“看我这脑子上哪儿去了？”骑士自问道，“多么愚蠢的粗心大意！不过，”他把我的手放在他的膝盖上，急急忙忙加了一句，“处在我的地位上，这粗心大意是可以原谅的，因为我坐在一个鬼魂旁边嘛！可是见鬼，到底是什么人能编造出此等莫名其妙的故事来？”

“我的老朋友，”我父亲回答他说，“你是个老天真。可能你对兵家用计略知一二吧？”

“这方面我倒可以聊以自慰：读过弗隆坦①和浮拉尔骑士②的书以后，对各家用计倒是在行了。”

---

① 弗隆坦，勒萨日的《杜卡莱先生》一剧中的人物，一个聪明、狡猾，不择手段的仆人。

② 浮拉尔骑士(1669—1752)，法国军事家，西班牙继承王位战争中，曾在旺多姆公爵麾下服役，后转到瑞典国王查理七世手下，曾著有数种战术著作。

“很可能。不过警察也有他们的计策。想给老百姓使个脚绊，就对他说有个蝴蝶飞过去。等那人一扭头……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我明白。政府心怀鬼胎要干坏事的时候，便想方设法让大家大谈别的事。这是转移视线的策略！跟偷儿串通的人在上面搞滑稽表演，偷儿趁这工夫在下面把手伸进你的口袋。”

“正是这样，”我父亲接着说下去，“整个巴黎城今天之所以都在谈论我和我的儿子，那是因为——请你确信——他们正在搞什么鬼把戏。”

“噢，他们在搞鬼，”骑士说了一句，起誓发愿说今后除非自己亲眼看见，他什么都不再相信了。“从今以后，”他接着说下去，“谁能骗得了我，算他精明。我要像圣多马一样，入‘不轻信’教了。”

把有关我们的这弥天大谎当真的，不仅是骑士一个人。费雷先生，——你在阿尔迪先生的寄宿学校就读时，我把你托付给他的那位费雷先生是他的儿子——专程到巴黎来，为的是弄确切我是否真的死了。我父亲的好几位同行和朋友给他写信，有的是可怜他，有的是责备他对我过分严厉。他们的关心使我父亲非常高兴。他给所有的人回信都说我活着，活得生龙活虎，活蹦乱跳，可是无济于事，人家还是觉得往相反的情形上想更有刺激性。我亲爱的夏尔，认认真真信口胡言的人大有人在，他们一面讲一面还起誓发愿地说这是千真万确的。归根结底，只有一件事是无可争议的，那就是，桑松家的人对于正直看得特别重，正是这一点使人对谎言信以为真，使这个故事一直到今天仍在流传，以至成了 in sœ cula sœculorum, amen① 相传的口头传

① 拉丁文：世世代代，阿门。

说。将来，为了使这个故事常讲常新，人们若说是你，我亲爱的夏尔，拦路抢了骑士，是我处死了你，也是不足为奇的。

第十章

我发现父亲特别爱与我不断地谈论干他那一行的人，已经有一些时候了。有时他向我提起里昂的行刑人里贝老爹。他说，当地居民对他看法非常好，那个省的病人方圆三十法里以内的都来向他求治，他的医术十分有名。他使用一些神奇的疗法，免费给穷人治病，自己出钱向他们施粥，给他们吃肉，使他们当中很多人恢复了健康，而在此以前，医学院、甚至有名的泊蒂医生——他是一位医术很高明的人——都说他们没救了。有时，父亲又向我夸耀第戎行刑人双手灵巧得跟外科医生一样，在修理东西方面，无人可与他相比。还有一次，他让我读杂志上的一篇文章，文章讲的是埃唐帕城的法官参加该城行刑人德莫雷斯特先生的葬礼。记者对于他们如此超越成见表示赞扬。如果是三十年之后，人们就会很刻薄地指责他们了。萨勒格先生和维勒代克先生借杜伊斯堡法官们类似的行为之机塞进《法兰西观察家》(共和历七年雾月二十二日)的几行文字，我至今仍记忆犹新。那文字对我来说简直是辱骂性的。杜伊斯堡城的行刑官去世了。他的邻居不愿埋葬他，丧葬局的工作人员拒绝给他一块墓地。此事在城中传开。立刻，这个城市的学者、哲学家、不持成见的人都聚集到死者家中。法官，经纪人，大学博士，纷纷前来为他举办丧事，大家争着为他抬棺材，将此视为一种荣幸。在他周围组成了那么庄严隆重的送葬队伍，老百姓对于簇拥着行刑人遗骸的盛大排场以及给予他的这种殊荣惊异不止。

当然，如果这种事情发生在父亲生前，他一定会把提及此事的那一页拿来给我看的。但是，下面这一类夸大其辞的文字，他大概不会给我看：

“在大革命的混乱之中（萨勒格先生和维勒代克先生怀着羞羞答答的义愤写道），在胡言乱语、狂热和嗜血使所有的头脑发热的时代，公布了一些颂扬刽子手的法令。有一个叫杜克努瓦的人民代表，竟然与刽子手称兄道弟，一起喝酒；俱乐部的主席和委员会的主席竟然将分担他的职能，砍人头落地当作荣誉。在那个不幸的年代里，人们都发了疯，一切都可以得到解释。但是怎么能设想，一些法官，一些大学里的博士，一些正直而受尊敬的公民竟骤然忘记了体面的规矩，甚至将荣誉授予刽子手，而对为祖国争了光的主要法官、征战能手和学者，反倒几乎不给予此种荣誉呢？当然，刽子手是无论如何要安葬的。但是应该由法律部门来解决他的丧葬问题。对于以勒死其同类或将其同类的头砍下为职业的人进行鞭挞，这种见解并非成见。在立宪会议上，当讨论到确立公民的权利和确立平等原则时，直到那时受到舆论鞭挞的刽子手，也不乏其辩护士。米拉波便是以极大的热情保卫其利益的人。他的发言反对成见，颂扬英国人的原则。英国人观看处决，而且认为吊死一个人的行动是非常正直的。他引用亚里斯多德的话，亚里斯多德给予刽子手以法官的头衔。他转述了一位伦敦郡长的故事：他身边没有行刑人，便亲自拷打他刚刚判决的被告，并且给他们打上烙印。对于将其他公民享受的权利也赋予刽子手的一项法律草案，莫里神甫表示反对，他问他的同事们，他们是否愿意看到刽子手与他们平起平坐，他们是否喜欢由这位所谓法官来主持会议，他们是否会同意与他结亲。他用下列强有力的话语结束他的发言：

"'不，这不是成见，这是天性，天性厌恶社会上的刽子手，一个赖其同类生存、为其同类劳顿、向其同类搏斗，为的是夺去他的生命的人，我看见他永远不会冷静。'

"法律草案还是得到通过，此后人们便看到巴黎行刑人的名字光荣地列在国民自卫军的名单上。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后来还指挥过革命军的一个支队！"

对于他的地位中的种种不幸，尚有一层纱幕遮住我的视线。父亲永远只是揭开这纱幕的一角。受人蔑视和与世隔绝是他分得的一份固定财产，这一点他无法向我遮掩。他没有提醒我，正因为如此，我们无法击退人们的卑怯所编造的诬蔑。他没有告诉我："法律只是规定我与其他公民同等地受到保护。然而如果我受到攻击，我的申诉不会被接受：或者，即使接受了，也只会给我以虚有其名的圆满解决。"他没有对我说："我情感高尚，但是随便什么人不仅可以随随便便地对此加以否认，而且把与此完全相反的情感归之于我。"远非如此，他对我说："人们谴责我，因为我是法律的臂膀。但是，法律必不可少，为受到侮辱的社会复仇的臂膀也没有错。人们谴责我，是因为我的职业中那可怕的一面，但对我做的好事，人们还是感谢的。如果我有长处，人们也是看重的。人们对我不作公开敬重的表示，但他们在内心是敬重我的。"而后来我被指控谋反反对巴利① 先生和拉法夷特② 先生时，再后，萨勒格先生和维勒代克先生确信人家不会准许我驳

---

① 巴利(1736—1793)，一七八九年著名的网球场会议时的制宪会议主席，攻陷巴士底狱后任巴黎市长，由于弹压聚集在战神广场要求废黜路易十六的请愿群众而失去民心，一七九三年被处决。

② 指拉法夷特将军(1757—1834)，法国将军兼政客，曾参加美国独立战争，一七八九至一八三〇年革命中支持资产阶级自由党。

斥他们的抨击，一致认为我指挥过革命军的一个支队时，我终于确信，我父亲因为怕我过分厌恶他的职业，对于从事这个职业的人所遭受的成为他们永不休止的酷刑的种种磨难，大部分都向我隐瞒了。

有一个见解，我认为在我之前没有一个反对死刑的人提出过，那就是：由于执行死刑的人或协助执行死刑的人人数很多，死刑就使社会各阶层中产生了一批脑子里道德没有法律多，或者在无政府时代，道德没有临时代替法律的东西多的人。我知道，在巴黎，有一些法官从一七七五年开始一直在法庭中做事并进行审判。三十年中，他们的职业没有丝毫中断。不论是无政府还是有政府，不论是王国抑或不是王国，不论是共和国抑或不是共和国，他们都常任不变。

以各个时代政府的名义，甚至以死刑法令的名义不断进行判处，这种能力从何而来呢？首先来自法官这一职业；其次是来自那种坏得不能再坏的素质，这就是完全失去天性赋予我们的感受能力，累积起各种诡辩，竟至能原谅自己那些引起最大反感的行为。感受能力这种东西，是良心维系生命的原则，感受能力一旦被压抑下去，良心便只剩下徒有其名的外表、无具体内容的空架子而已。这里，我再一次感到需要中断我的叙述，以便陈述一些事实，用以表明在制约我们的刑法方式恶劣影响下，世界到底成了什么模样。必须将伤口赤裸裸地暴露出来。为了不绕圈子直达目的，我首先从数字开始，这些数字叫人们一眼就能看到这个伤口多么宽，多么深。在这个重要的资料之后，我再列出几个病理特征的详情。在此之后是几个片断，可以给更有益的思考提供材料。

为死刑服务的人员

公 职 人 员

负责审讯在押人员的法官……………………………………430

警察分局局长……………………………………………………227

警察总局局长…………………………………………………… 6

在巴黎和外省的普通侦探………………………………… 12,000

总计………………………………………………………… 12,663

为依法请求死刑出示证据和准备证据的人员

起诉陪审团主席…………………………………………………127

帝国检察官或代理检察官………………………………………254

军队中师级军事法庭推事………………………………………175

总计…………………………………………………………………556

裁判官，主宰生杀大权，
决定是否落下利剑，即处死。

帝国最高法庭成员，议员、最高行政法院法官、最高法院成员，论资排辈都可能作为这最高法庭的成员被召去。该法庭可被视为由以下成员组成：

法兰西亲王及其他权贵……………………………………………9

帝国高级军官 ……………………………………………………29

大法官………………………………………………………………1

议员…………………………………………………………………112

最高行政法院法官 ………………………………………………58

最高法院成员	58
总检察长	1
检察官	3
所有的刑事犯罪法院、特别法院成员，法院院长、法官及代理推事，在赞成与反对票相等时，均可加入陪审团	1,254
陪审团成员	7,620
总计	9,145

预备成为决定生死的裁判官的人

最高法院苗床

所有的上诉法院的成员，法官及助理办案员	711

上诉法院苗床

代理推事、帝国检察官、代理检察官	3,612

行政法院苗床

省长	127
专区区长	343
审查官及助理办案员	92
总计	4,885

直接与死刑有关的公务人员

（通过诉讼形式或不通过诉讼形式）

有头衔的行刑人	127	求职者①	1,270
助手	381	——	762
外省警察帮办	5,080	——	15,240
巴黎警察帮办	1,500	——	6,000
大小狱吏等	3,000	——	3,000
门房、狱卒、监狱边门看守人、掌管钥匙的人	1,500	——	15,000
宪兵	17,951	——	17,951
海关人员	3,950	——	23,700
士兵	387,000	——	00,000
以杀人或希望以杀人为职业的人	420,489	——	82,923

附属人员

木工和工人	381
制造马车的	127
专制刀、斧等有刃工具的铁匠	127
出租房屋给死刑执行人居住及放置其用品的房主	127
小计	762

为死刑服务人员总计

	在职	候补
面对面的	12,663	27,249
作准备工作的	556	82,923
决定生死的	9,145	
已经考取准备成为决定生死的	4,885	
直接杀害的	420,489	
	447,738	110,172

① 每当一个行刑人的位置空缺时，要求得到这个位置的请求至少有四十到五十个。请诸位想想更挣钱的差使，如门房，狱卒等。——作者原注。

为死刑服务的，一共是557,910人。

这个数目中，尚有下列人员未根据其人数多少计算在内：战时军事法庭、复审法庭、海事法庭、军事法庭；还有四万海员执行枪决、处以干坞、湿坞以及其他刑罚，受刑人在这些刑罚之下送命的。

法兰西人口总数为33,000,000。①

去掉妇女，这个数字为16,500,000。

去掉二十一岁以下的和五十岁以上的男人，这个数字便减少到8,135,806人。

这样，在8,135,806个二十一岁到五十岁的男人中，至少有557,910人随时准备成为、或已是、或希望是杀人凶手，也就是说1:13。有持不同政见者的时候，比例很快就会变成1:10左右，随时可用的人多得很。不论发生什么情况，我国的文明是如此高度发达，以致我们永远不会缺少挥大棒的，也不会缺少法官。

一个民族，其成年成员中有十三分之一的人，可根据他们所受的教育或他们所处地位所决定的命运分成以下几类：

能够指出大刀存在；

能够要求大刀砍下；

能够证明大刀应该砍下；

能够将受害者带到大刀下面；

能够决定让大刀砍下；

能够让大刀砍下。

这伴随着把其余的人全都杀死的合法使命而存在的可怕的十三分之一便差不多可以分成这样几类。那么这个民族到底是属于文明民族呢，还是属于野蛮民族？计算一下多亏了充公、

---

① 列这个表的时候，法兰西为法兰西帝国，由一百二十七个省组成。

没收而靠死刑生活的人的人数，大概也不会更加乏味：如果加上借助于这些文件而合法地靠别人的财产生活的人的人数，大概就能把孟德斯鸠称之为“王国的荣耀”的东西暴露得体无完肤了。

死刑是人类堕落之首。在绞刑架四周聚集着社会上一切卑劣的行径，这一切卑劣行径围绕着血腥的法律，血腥的法律将最残忍的酷刑聚合起来，并使之更加花样翻新。越是接近这一法律，越是它的直接执行者，对法律越熟悉，人也就越变态，除非有完全特殊的圣宠状态。法官和行刑人，强盗和雇佣兵，都同样腐败。区别只在形式上和地位上，是受到尊敬还是受到谴责，如此而已。双方不道德的程度相等。但是有一种约定俗成的道德与这种不道德结成同盟，并且宽恕这种不道德。有一个社会，对这个社会来说，这种道德是神圣的。可怜的道德！如果不把各种思想持续地混成一团，如果没有感情可怕的前后不一，这种道德就无法存在下去。可恶的社会！其成员只有混杂不一的成分，这个社会认为如果自已本身不含有分解要素，自己的生存就要受到威胁。观看受刑会产生食人肉的欲念，它使整个社会自下而上，自上而下受到腐蚀，腐烂发臭，没有哪一个阶层的人不因此而变得更加卑劣、更加低下。在法官与他的配偶之间，也常常有个绞刑架，有时在双人床上也有一个被吊死。这张床倒根本不是坟墓：在绞架与被吊死之间，天性经受了锻炼，人们习惯于玩绳子了。很快，吊死鬼就会成为不可不当的证人，绞刑架就成了加速血液循环的手段，心血来潮的刺激物。法官的家庭延续下去，有的孩子将来也当法官，他们长大了也要结婚。

司法大厦广场的女酒商，可惜不是同类中的唯一产物。

我认识好几位出身高贵的妇人，法兰西剧院的女演员，歌剧院的女歌星，女舞星，恐怖时期，她们在处死刑的三个广场 预 订了窗口。她们是坚持不懈场场必到的。说起来不怕羞，我的一个助手长得很体面，还真不让她们讨厌，她们对他，差不多像贝尔纳的情妇那样行事。借助于与真事一样的材料，对我自己碰上的几次好运气，也可以说个头头尾尾，不过这是以后的事。

就在那致命的刀斧落在倒霉的阿莱娜头上时，在沙滩广场的一所房子里，两个青年医生(其中一个是D先生，作为外科医生已开始出名)正和他们的情妇一起寻欢作乐：那可怕的器械距离他们淫乱的舞台——放床的凹室——只有十二米，这种情景并没有妨碍他们躺在对方的臂弯里入睡。这两个女人就是王宫市场的酒商。其中的一个，罗莎丽·N某，直到现在仍在该广场的一条木廊上开着一家时装及妇女用品店。我当时看到这种情景，亲眼看到，我向当局进行了揭发，当局命令两位医生将他们的窗户关上。

如果说行刑会发生双眼看得见的影响，肯定，这种影响只限于使人对凶杀司空见惯，使他们沾染上将杀人的景象与他们自己的每一种强烈感受，不论是痛苦还是淫欲都融合在一起的恶劣习惯。根据这种习惯强弱程度不同，可以达到喝人的脑浆都可以毫不在乎甚至觉得鲜美异常的程度。有人吹牛夸口、玩世不恭就达到这种程度，经常光顾外科梯形解剖室的年轻人当中，甚至比这走得还远。今天看杀人，明天心就不那么软了。明天再看杀人，到了后天，心中的一切同情心都化成了飞沫。再多看一次，再过一天，只要有机会，变成杀人犯也就不那么困难了。在法国，在英国，在几乎整个欧洲，立法者就是这样商量好了对人民进行教育的。受好奇心驱使，簇拥在绞刑架周围。好奇心得

到了满足，这一大群很冷静地观看了杀人的看客们，对于流血，只有一点点厌恶，对于别人的生命和自己的生命，已经开始看轻。对于某些人，我们成了做人的典范——既包括受刑人（当他很坚决的时候），也包括我（我一直很坚决）。回到家中，受了这场锻炼的人会感到自己比前一天心肠更硬了一些。看了下一次处决，他们的心还会更硬。如此这般，他们十分在意不错过一次机会。

不到六个月以前，在鲁昂，要把行刑地点从市中心的老市场广场移到城市尽头的鲁日马尔去。

“这些人想什么来着？”工人们说，“怎么，我们还得大老远地跑到鲁日马尔去？”

请老百姓观看人的垂危状态的机会越多，老百姓就变得越凶狠。很快，他们就会狂热附体，这种狂热发作时，对他来说，杀人并不比死掉更困难。这是一种瘟疫，在不同情况下，这种病大批蔓延或逐个传染。圣巴托罗缪宗教大屠杀，使我们的革命初期丢尽颜面的政治屠杀，新英格兰对男巫、女巫的合法杀害，在人们称之为纽约黑人谋反期间根据法律判决处死大批倒霉蛋，虽然这些事情十分可怕，令人痛心，但是我想，其表达的意义却更加明确。在大英帝国，残酷的杀人罪行之所以多如牛毛，各种放荡、淫乱之所以可能，甚至在我国只能与使用乙醚把公爵夫人的神经、任性的头脑和整体机体都弄出毛病的罪行相提并论的骇人听闻之事，在那个国家已成为家常便饭，这肯定是因为英国的法律经常判处死刑，而且有一段时间，所有的死刑都执行了。

第 十 一 章

我一直密切注视在吉约坦医生领导下进行的生理实验。实验得出的结果可能被人夸大了，但仍然给我带来这样一个令人难过的信念，那就是：生命与思想只有在机体开始解体那一时刻才真正死亡。从那以后，又有几位非常博学的医生再次向我证明了这个真理，特别是著名的比夏医生①。他最近去世使人们感到非常悲痛。还有加尔博士，他的体系现在名噪一时。我怎么会与如此杰出的一些人有联系，我认为没有必要讲述了：人们会猜测得到他们为了什么利害关系要见我。经常听加尔博士上课的人从他那里得知，他收集的人的头盖骨中得之于我的远不止一个。他说的那些隆凸以及这些隆凸与什么器官相对应，受到人们的嘲笑。但是很可能，他在这方面的想法并不像他的对手所认为的那样荒谬。

他第一次到我家来，看到我并没有长着杀人隆凸，老大的不高兴。但是最后他还是容忍了这件事，用他那南腔北调对我说（他那奇特的南腔北调所吸引的听众，至少与他的见解为他吸引的听众一样多）：

“桑松先生，您的机体组织不像个刽子手，对您来说这是一桩大不幸……但是您干出了处死人的行动，这证明在教育中有一股强大的力量足以代替缺少的器官，或者使已有的器官无法发挥作用。所以，暴力代替了天赋的能力。”

有一天，他将我带进他的书房。

---

① 比夏（1771—1802），法国医生和解剖学家。

“这里，”他向我指着几排头骨对我说，“有许多是犯罪分子，也有许多是道德高尚的人。”

然后他便开始如数家珍地为我介绍每个人物的小传，就像念墓志铭那样，也就是说，非常简明扼要。

“这是第一号，一个色鬼，专门追逐女人，要下地狱的脑袋，长得跟魔鬼一般大；第二号，这是一个少女，不超过十五岁，在柏林因为杀害自己结的果犯了溺婴罪被判处死刑。这个可怜的倒霉鬼，大脑还没有胡桃大，实际上她不仅没有生产，就连处女带也未解开，她还是初修的处女……。第三号，他是我最好的朋友，是弗雷德里克·居维埃的挚友。这是他的大脑，装在瓶子里。他是极不寻常的天才，有四斤重……第四号，马肯西先生，与所有的人都是朋友，普遍仁爱，真正的中国头脑，平平整整一个整体，没有任何的凸凹不平……第五号，啊！这是一个江洋大盗，辛德尔哈斯先生！是个快活人，偷盗、杀人十分在行。旁边，是一个小孩，九岁，出天花死的。他若是到了十八岁，也会是个辛德尔哈斯，可是现在，这头盖骨还很小，像个黄鹂鸟的脑袋……第六号，是一个老太太，这是脑积水患者之王，这个脑袋在十年中，花去了我一百个王冠的收入。她死了，真是叫我感激不尽。”

当然解释比我这里复述的还要长些。向我解释了这些之后，加尔博士深深叹了一口气，然后接着说下去：

“但是这些藏品还缺一件宝：那就是一个弑君者的美丽头骨。啊，桑松先生，如果您能给我一个漂亮的弑君者，您可就太好了……想办法弄一个……啊，如果在您的辖区内有人犯下弑君罪该多好啊！”

博士孜孜以求的是弑君者的头颅，正像情郎对自己心爱的情妇的垂青孜孜以求一样。处决乔治·卡杜达尔的第二天，他

来到我家，再一次谈到他孜孜以求的弑君者。他一直迫不及待地要拥有这么一个头骨。

我于是将自己自一七九四年以来一直收藏的一个头骨给他看。

“先生，”我对他说，“这是恐怖时期一个受害者的首级。他是一个前朝贵族，死的时候还不到三十岁……简直就没有比他更温和、更讨人喜欢、显得更善良的面孔。他和另外十七个被判处死刑的人一起送了命，那些人也和他一样，是被革命法庭判处的。他犯了罪并被证实犯了流亡国外的罪行。

“噢！噢！桑松先生，”博士大叫起来，“您这是要弄我呢！这个人的头骨可是个十足的恶棍！”

“您判断得十分正确，”我回答他说，“但是他怀着一个圣徒那样逆来顺受的神情登上了行刑台……他的面孔一点没变样。简直可以说良心上干干净净。可是身首分开以后，简直就不可能见过比那更丑陋的面孔：悔恨和达到极点的内心斗争完完全全暴露无遗。我的助手搜这个人的衣服时，发现了一张纸。他们把这张纸交给我。这是一篇文字，题目叫‘我的忏悔’。我一直保留着。您如果希望了解其内容，您就拿去。我只是去掉了姓名，这是考虑到他的家庭，这个家族还有很多人在。”

医生立即读了这篇临终遗言。以后他在上课时也经常提到这篇文字。所以我下面提供的抄件具有完全真实的性质。

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但愿如此。

在这为补救我并未犯下的罪行而即将被从社会中除去之际，为了得到上帝的大慈大悲，我应该在人们面前对我真正犯下的滔天罪行进行忏悔。我的一生都被这些罪行玷污，直到今天，却没有受到惩处。惟有此时此刻我受到无数悔恨和恐惧的惩罚。这些情感向我袭

来，但我的罪过已经无法补赎。

这颗心灵，在接近可怕的永生之时，从未像现在这样怀着如此的恐惧和绝望进行自我审视。我真希望将这颗心灵中那苦涩的秘密倾倒在属于教廷的罗马天主教会的一位神甫的心中。过去，对神圣宗教的告诫，我长期以来一直拒绝接受，而现在行使这神圣宗教的权利又交在了伪预言家的手里，我绝对不呼唤他们前来在忍受地狱之苦的心灵伤口上涂上安慰的油膏。我决定对我的恶行进行公开的忏悔，我又害怕叫那些正直的人心里难过，不幸的命运将无辜的他们与我匆匆送上同一行刑台。他们会想，他们的鲜血将和人世上最大的恶棍的鲜血混杂在一起，我希望免除他们这样的痛苦。因此我草草写出这个自述，选定的忏悔师是在我死后找到这篇自述和愿意阅读这篇自述的人。

十四岁时，我被叫去第一次匍伏在圣台前，以便领取圣体面包。我不信教，这个仪式，对别的孩子来说是那么庄重，对我只是一个渎圣的机会而已。

十五岁时，我奸污了年幼的妹妹，离开了父母的家……从这时开始，我看各种坏书，燃起我的欲火，使我失去理智……。妹妹由于我干的坏事造成的可怕后果而死去。她死的时候还祈求宽恕我。我母亲只比她多活了几天，伤心把她送进了坟墓。

过了一些时候，我进了洛拉盖兵团，成了该团的军官。我的上级对我的表现很满意，他们让我与我父亲重归于好。父亲表示希望重新见到我。离开家乡四年之后，我要求一次六个月的休假，回到鲁埃尔格。人们像欢迎浪子回头那样欢迎我归来。父亲没让我看出一丝一毫他还记得从前发生的事。他年纪还不大，表现出对于长期鳏居的厌倦。一想到他要再婚，我便开始感到焦虑不安，但是我把这种焦虑隐藏起来，一丝不露……。父亲已经对我相当信任，他的意图从不瞒着我。我对他的意图也从不表示反对，我已经打定主意在任何事情上都不拂逆他的旨意。他怎么想我怎么说，凡是他希望的事，我都

说是好事；凡是他提议的事，我都说正合我的口味。我迎合他每一件小小的欲望，他简直欣喜若狂。他对打猎一直很入迷，我也显出只在树林中才开心的样子。我喜欢跟他在树林里来来去去，他高兴得要命，他似乎觉得我能陪伴他便是我的全部幸福。

一天早上，那是一七八一年十月十三日，太阳刚刚升起，我们便从城堡出发了……父亲高兴得发了疯：他从来未用那么响亮的嗓门呼唤狗，可能狗也从来没对他那么亲热。他吹口哨，唱歌，觉得比平时精神更饱满，精力更充沛。他又像二十岁时那么矫健了。

“阿列克西斯，”他对我说，“今天这一天开头就不错：要么我弄错了，要么在欧石南丛生的地方会打着什么好猎物，否则这一天过不去……”

他快乐地表示这个希望时，我的面部大概表现出某种阴沉模样，因为他指出我不快活。我回答他说，我没有不快活。我们沿着格雷济勒大树林的边缘走过的时候，我通过谈话向他证明，他对我的精神状态是看错了。我们在田野中一直奔跑到夜幕降临。就在太阳从地平线上消失之前，我们沿着在矮树林中蜿蜒的一条小溪，到了阿维隆河边。到了那里，父亲提议歇歇脚以便等山鹬经过。我们停步的地方是一个潮湿而又有树木的小山谷，山谷蜿蜒曲折，决定了这种鸟一定从这里经过。我们潜伏在那里大概有十分钟光景，这时空中响动很大，提起我父亲的警觉。我们已经说好，猎物来了的话，我把开枪的快乐让给他。猎物出现了。他把猎物打下来，可是就在他开火的时候，他自己也被子弹击中致命的地方而倒在地上。立即，我也开了两枪。我大喊大叫，叫人来救命。没有一个人来。比费内罗尔村更近的地方，根本没有居民。我急匆匆到了这个村子里，大惊失色地闯进本堂神甫的住宅。我的慌乱更充分地说明，我带来的消息是致命的坏消息。

我非常激动地讲述了我可怜的父亲怎样中了看不见形迹的杀手的子弹，刚刚死在我的面前。我说这是报私仇，有暗中为敌的人怀恨

在心。就在这工夫，有人去找了司法人员来。圣安托南的法官收了我父亲的尸首，他那忠心的门托尔一直未离开尸首。对这一谋杀，首先怀疑到我。但是，他们不太敢公开归咎于我：我父亲的所有朋友，所有常到我们家来的人，都证明父亲与我之间配合默契、心有灵犀。我本人也请求并且催促下令进行严格的调查。

从父亲的头部取出两粒子弹：如果这些子弹是从我的猎枪里射出去的，显然这子弹应该能够再装进我的猎枪。有人试了，可是这子弹的口径大得多。这一检验看上去对于证明我无罪是决定性的，法官向我道了歉。

这一重大事件使我拥有了一笔相当大的财产。此后，我迫使自己闭门不出，一心守孝。整个地区都被我对父亲的怀念所感化了。我显出什么都无法安慰我的样子。终于，六个月的假期快满了，我开始准备动身返回驻地，就在这时一个叫佩罗鲁的青年渔夫来了，要把他在包奈特河①中钓到的一条其大无比的鳟鱼卖给我。在价钱上我们谈不妥。

"算了，"他对我说，"既然你不想要我这一条，我还有一条，是我从网里打上来的，我确信这条鱼对您准合适：我要一万法郎。"

说着，他把手伸到他那半长外衣里，从中取出一个绿色毛织物小包，里面包着一个东西。我一看出那形状，就禁不住浑身一颤，每一根头发都竖了起来。

"这不算贵吧？"打渔的见我恐惧万分便接着说道，"即使我要价更高，您也会答应。不过，我很通情达理。"

说着他从绿包里取出一个小喇叭口短铳来给我看。

"您得承认这短铳很漂亮吧，"他说，"那子弹如果装在这里，就能进得去。您认出来了吧？这是谁的，您知道，我也知道。扔在河里的东西，不是全都找不着。来，一万法郎，不然可就得砍头了。"

---

① 这是当地的一条小河，在圣安东南注入阿维隆河中。

我一句话说不出来，像遭了雷击一般。

“您没听见我的话吗？”他问我道，“一万法郎再加上那条鳟鱼。”

终于我从惊吓中缓过点劲来了。

“一万二，”我回答他说，“如果您没有和任何人提过您钓到的东西的话。”

他向我发誓说，我是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他张嘴与之谈起此事的人。我立即数钱，如数给了他。我留他吃晚饭。晚餐时，我对他热情备至，要他喝酒，就像他是我的救命恩人一般……第二天，钱又回到我的旅行包里，渔夫也消失了：阿维隆河的漩涡向我保证他不会开口了……待他浮上水面时，很自然地，他似乎是淹死的。

从这时起，我因为没有受到惩罚，胆子越来越大，一桩接一桩地犯罪。没有什么残酷的大罪我能不染手。引诱，绑架，放火，强奸，投毒，我全都干过，对这些可怕的罪行，我必须向上帝汇报。年轻人们，我从什么坏书中吸收了这些病态思想，使我成了这大地上背负的最大恶魔，但愿你们连书名也不要知道！谁若是怀疑看这种书会有危险，请你对下面的几件事实加以思考：

一次我在马赛小住，在教堂里与一少女邂逅相遇，我为她的美貌所倾倒……我打听到她的名字，她的住址，以一个很正当的借口进了她父母的家，他们都欢迎我。六个月以后，那姑娘怀上了身孕，是我种下的果。我答应娶她为妻。她催我，她的家人也要逼我履行诺言……但是不久城中便传言，说有一家人全中毒死亡了。这就是我引诱的那个倒霉姑娘的家人，她也是受害者之一。医生将这一事故归之于蘑菇中毒。他们没有错，但是把毒素带给他们的是我，是我把满满一小瓶装有从毒蝇菌中提炼出来的有毒液体投进了浓味蔬菜炖肉块。

在图卢兹，一位法院推事的妻子听过我说话，她以极残酷的代价补赎了这一过错：她数次发狂，终于死去，但她不记得曾被狂犬咬过。在我驻扎过的各个城市里，还有另外的二十个人遭到同样的命运。

我向哪个女人赠送一包针，哪个女人就要倒霉！这些针在狂犬的涎沫中浸过。第一次让针扎了之后，毒素立即染上，到了四十天头上，有时更早一些……上帝啊！如此作恶多端之后，什么样的忏悔能把我从无尽的地狱中赎出来呢？上帝啊，你的宽宏是无边的，噢！宽恕我吧！宽恕我吧！我是信仰上帝的，我愿意洒出自己的全部鲜血，将它全部献给你。可是进地狱！上帝，让我受罪好了，我罪有应得，但是不要将我打入深渊……宽恕我吧！……我求助于基督徒的祈祷，特别是求助于我的兄弟们的祈祷，他们与我都曾效忠于同一事业。

加尔医生碰上了一个能那么雄辩地证明他的体系的头骨，自然欣喜若狂。我请他收下这个头骨，他激动地、满怀热情地向我表示感激之情。

“像您赠送给我的这种漂亮的罪犯头骨，在法国非常罕见，”他指出，“在这方面，意大利则富有得多。”

这样的富有自然不足以让我们羡慕那山外之国。很遗憾，在那些国度里，此种情形却是真的，我在阿尔卑斯山那边小住过程中亦观察到这一点。在将法兰西法律引入那里之前，加尔医生在那边大概会为他的实验室收集到大量的各种各样的恶棍头骨。既然现在我有这个机会，我也就抓住这个为我们增光的进行对比的机会，说几句题外话，谈谈我对那个国度的几点回忆。在我青年时期，一系列的奇遇将我引到那个国度去。至于这是些什么奇遇，我将在另一个场合中讲述。

我去那个国度时，无论是在意大利，还是在皮埃蒙特，那里的司法都是非常古怪的：每个小国都以自己的方式处置犯罪。我们这边实用的格言就像在东弗隆① 一样：“抓住了就吊死”。他

① 东弗隆，法国阿朗松附近一城市。

们那边则可以一辈子被控犯罪，到死时也未受到审判。都灵最高法院负责决定罪犯的命运，其进行速度之慢尤为有名。有一天，是耶稣受难日，卡萨蒂修道院院长在国王面前宣讲耶稣受难，看到听众满面泪痕，就想利用这个机会教训教训这些懒惰的审判官。我也在听讲道，只听他说道：

"O divino Redentore,"狡猾的院长喊道,"Che disgrazzia che in quei tempi non vi sia stato uno senato di Turino per giudicarti; sareste encora vivo. ①"

皮埃蒙特首府的监狱地方很大，却几乎总是人满为患。其他监狱也是如此：在一个一般每年有七、八百次短剑相击的国家，是不大可能不如此的。如果进行审判，将杀人犯的家庭和受害者的家庭一起计算在内，就经常会有一千五百个家庭举丧。正因为如此，案子审得很少，法官很少作出判决，尽量推迟处决。一些早就应该一杀以示儆戒的强盗，要么穷死，有时则在狱中老死。司法部门的此种无所作为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以致最后有人向德玛力斯院长发出下面这份出奇的请愿书：

尊贵的阁下，

最高司法部门热忱的臣仆中最不称职的费利斯·马尔特诺向您阁下谦恭地陈述如下：由于最近解冻，以及复活节一周寒风吹拂，挂在绞刑架上的受刑人的骨架一个个地掉下来。今天早晨，我去刑场时，在地上碰上了一条大腿，估计是皮特罗·布达福科的，他的骨架已经散落；距此不远处，我又拾起散落的两条腿、四条肋骨以及大量的小骨头，估计这是奥纳齐波·库奥多斯和他的姐姐阿尔贝蒂娜手上和脚上的骨头；一大段脊椎骨已与吊死溺婴犯莫丽亚的绳子分离。我把

① 意大利文：噢，神圣的救世主啊，那时怎么没有由都灵最高法院来审判你呢？否则你到今天还会活着！

所有这些残骸堆在一处拿走，以免小学生拿去当成自己的玩具。明天，我势必要重复这同一仪式。从一切迹象来看，如果风继续刮下去，很快就再也没有招牌可以向路人指明在都灵还有法官了。此外，不称职的费利斯·马尔特诺还要陈述以下事实：此刻，监狱中塞满了应该送上绞架的坏人，但是，如果对这种情形不加以补救，这些人就要因为臭虫、虱子咬或缺少食物、营养不良而神不知鬼不觉地从这个世界到另一个世界去了。奥尔齐诺上尉及其匪帮的七个人已经这样悲惨地死去，将他们最后的赃物送给了乌鸦，如果没有让他们死于营养不良，他们的遗骸则法定地属于乌鸦。雅科布·格朗索拉佐，他的短剑曾经那么多次打开天堂的大门，如果不尽快对他进行审判，罪犯则即将老死。还有二十名左右罪犯也只剩下了一口气。布扎罗娜大妈和她的修道院里的三个 Ragazze①，刚带进来的时候，是那么艳如桃李、身体健康，如今连被吊死的力气大概都没有了。那么多人瘦得皮包骨，看看真可怜，但愿基督教的慈悲精神发出命令，叫人尽快结束他们的痛苦。

根据上述费利斯·马尔特诺提供给尊贵的阁下了解的事实，臣民费利斯·马尔特诺叩首，请求阁下下令让现在被监禁的所有犯人受到审判并在最短的时间内被判处，以便此后按照经过最高法院大人的复议和肯定的严格而有效的判决书加以处置。费利斯·马尔特诺斗胆向大人阁下请求这一人道主义恩泽，斗胆请人注意到，他有妻子儿女，如果没有行刑的额外收入，以他极其微薄的薪金，是无法负担由他负责的刑场维修，养活几乎总是卧病在床的妻子和五个年幼的孩子的。此信签署人还要指出，这几个可怜的小生命，他对他们爱如掌上明珠，可是现在他们也和乌鸦与犯人一样，挨饿受冻或吃粗茶淡饭，就连他本人，四分之三点五的时间里，也是填不饱肚皮，缺的太多了！他很快就要光屁股，打赤膊了。如果此种情形继续下去，由于法

---

① 意大利文：少女。

院不干事，都灵刽子手的职位最后将是都灵城中收入最差的职位。为上述原因，同样也出于对他本人和对他家人的怜悯，他们全像枝头的小鸟一样，同时也出于对那些可怜的受监禁者的怜悯，他们不知如何是好，整日烦闷，不知自己命运如何，以耶稣以及他极其神圣的母亲马利亚的名义，请求尊贵的大人进行干预，以便停止这种对所有的人都极其有害的办案缓慢，并恳求大人将所有等待处死的犯人都交到他的手里，他们会为此感到高兴，并且祝福您和他。他为了您的荣耀和服从您的旨意，只要求解救他们的痛苦并叫他们安息。

谨致深深的敬意

您至高无上权威的奴仆

费利斯·马尔特诺

除了皮埃蒙特行刑人所抱怨的这种惰性以外，还要加上出钱便可买得免罪。这叫穷人十分恼火，因为对他们是不赦免的，而且这种作法鼓励富人任意作恶。体面的人，也就是说有钱的人，他们不能免的罪很少。你被判了刑，为了完全免刑，只要出一个证明，证明在你一生中曾经抓住或使之抓住一个罪犯，他该判的刑比你的还重就行。不是什么人都有这种福分的。但是，凡是这么做过的人，都可以随便将这个免刑权转让给愿意出钱把它买去的人。这叫vendere la nomina①。警察和警察局的头头手里总是掌握着一定数量的这种nomina，有钱的人可以买。他们抓住一个坏蛋的时候，总是将它算到一个人头上，说这个人不愿出头露面，但是为了不损失自己这个行为可以享有的好处，这个人委托他们出具一个证明，而把名字留上空白。在诺瓦拉，海关人员在一个农民身上搜出盛圣体的圣爵的一只脚，还有几

① 意大利文：出售告发。

个金条，是盗得金器熔化成的。拿着这些东西的人便是一种人们称之为犯“亵渎圣物”罪的盗贼，这对海关人员来说是显而易见的事。这个nomina是值得保留下来的。海关关长出于对其职员的善意，想到要尽量把它以最有利的条件卖出去。为此他写信给王室总管，王室总管立即要求他为自己保护的一个人保留这个nomina。结果这个nomina卖了一千八百利勿尔，救了一个杀害父母的罪犯。

由nomina产生的免刑权同时也是向告发人许诺的一种报酬。谁想行凶犯罪，并且想事先就保证不受惩罚，便仔细查阅逃犯和抗传人的名单，一旦从这些人中发现了一个可以使他得到庇护的人，便想办法将这个人送交司法机关。在鲁默利那地区，一向有许多盗贼。一个住在莫尔塔拉附近的年轻人，打定主意要杀害他的岳母之后，得知特赞河对岸有一个同乡，打了自己的父亲，杀了自己的弟弟，现在却平安无事地在帕维亚生活。他就自己觊觎的nomina的有效问题征得法官的意见之后，便去见那个杀害兄弟的人，跟他交上了朋友，数次引他走上撒丁岛的领土。待此人确信已经取得他的足够信任以后，便向皮埃蒙特警察局告发了他。就在那人正准备渡河回城时，警察来到将他逮捕。

所以被吊死的、被杀头的只是穷人。第一种情况，受刑人的家庭丢尽颜面。他的子女和所有的亲属，直至头等的男系亲属，直到死都是平民。如果他是被杀头的，情形就不同了。在一个有许多苦修修士派别的国度里，处死刑总是名副其实的节日……。一个人一旦被判处极刑，正如判决书所说，sino a che l'anima sia separata del cuorpo（灵魂与肉体分离），必须立即将他交到一个兄弟会手里，让这个兄弟会给他灌输宗教教义，把

他培养成一个圣徒。在诺瓦拉，瘦子圣约翰-巴蒂斯塔兄弟会把受刑人抓在手里，将他放在一个叫confortatorio① 的地方。那是一个房间，四周张着黑帘，室内有一张床，一个祈祷凳，一个耶稣受难十字架，一张桌子。从这时开始，兄弟会的成员便与他寸步不离。他们轮流换班，总有四个人待在他身旁，随时准备在他希望吃什么、喝什么上履行他的旨意。他要什么就给他什么，决不拒绝。兄弟会很有钱，能满足他的所有心血来潮的需要。只是不许他酗酒。城里所有的人都可以来探望他。索命的时刻来到，刽子手走进来，一句话不说，把一个盘子扣过去，这意味着最后一餐已经结束。很快就朝行刑地点进发。受刑人如果身体强壮，是走着去；如果身体不好，则坐有活动栏板的两轮载重车去。他的身旁是他的忏悔师，兄弟会的神甫。兄弟会的成员排成两行，以他们的旗帜为先导，随后紧跟，一面吟诵诗篇。每人手执朝山进香的手杖，腰上拴着十二颗象牙珠子串成的念珠串。珠子按大小不等顺序排列，从鸽子蛋大直到鸵鸟蛋那么大。他们的礼服是白袍加上黑披风。长袍用别针别高，以便让人看见华丽的丝袜和金鞋扣。在这种仪式中，每个教派都要极力炫耀自己最值钱的东西。到了断头台下，再一次向受刑人进行劝勉。再过一会，他就送命了。勒死之后，刽子手割下首级将它挂在绞架高处。刽子手也常常将尸首剁成几段，将其分别挂在受刑人犯过罪的不同地方的树上。如果判决书上未规定这样分尸，尸首则再次交给兄弟会。兄弟会将尸首放在一个非常漂亮的柩车里，上面盖着黑布，大讲排场地将尸首运走，然后将它停放在自己的教堂里。第二天，举行隆重的唱诗弥撒。为死者灵魂安息，在全

---

① 意大利文：慰安室。

城进行募捐。人们慷慨解囊。每年都举行音乐圣事用以纪念被吊死的人，而在这个国度里，对于为所有被处死的人的灵魂安息作弥撒则达不成协议。“一百个绞死的人，一个也丢不了”这句谚语表示一种信仰。绞死人的场所，几乎到处都设在城外靠近大路的地方。在都灵，刑场设在王宫门外。国王可从自己的住房里看到刑场。维克托-阿梅代有一次将这个刑场指给他的宠臣和宰相圣多玛侯爵看，三天以后，这个圣多玛就忧伤而死。情形是这样的：

“那边那个建筑物是什么？”王公将他带到一个窗口，问他。从那里可以看到田野。

“那是陛下的大造纸厂。”

“不是，更靠近这边一点。”

“那是维那亚田庄……”

“我说的是紧挨着田庄的那个小建筑物。”

“那是刑场。”大臣回答道。

“您还真费了好大的劲才找到，不过……”

君王这句话没说完，突然从口袋中取出一张请愿书给他看，对他说：

“你认识这签名吧？那好，请您赶快满足这份请愿书的要求。请您记住，绞刑架也是为犯罪的大臣竖的。”

如今，国王对于为王室效忠的臣仆可宽宏大量多了。人们可能以为，那位侯爵大概损害了整个一个省的利益吧！其实只不过是一个穷苦的锁匠抱怨这位阁下在扩大自己的宅邸时，忘记了“阳光照耀所有的人”这句老话，遮住了锁匠小屋的太阳。

在意大利和在皮埃蒙特，有几位心地善良的君王各自统治时间很长。其中有几位曾试图改良刑法立法。但是罗马的影

响，罗马树立的坏榜样，开设的庇护所，破坏了所有的改革计划。睿智的计划在所有的恶劣习惯作法之前遭到失败，迷信又将所有的坏习惯保持下来，因为迷信是所有习惯势力的天然盟友，是一切革新的敌人。当已成为托斯卡纳大公的利奥波德想在他的各个小国里取消死刑时，他遭到的最激烈的反对是来自教廷的人士。然而，Ecclesia abhorret a sanguine①。显然这些先生们对地狱的存在不那么有把握，因而不同意取消现世的刑罚。

无论如何，而且人们不难设想，在一个只对穷人执法严厉的国家，行刑人受到痛恨是非常自然的事情。由于法律不是对所有的人具有同等的不可改变性，而行刑人是这个法律的工具，人们只能将他们看作为大人物和富人的杀人意志忠心效劳的奴仆。在诺瓦拉，一年之中，换了五个刽子手。五个人全是被人杀害的。最后一个被害之后，等了六个多月才找到替代他的人……。就在他们不得不出巡将罪犯的四肢挂在他们犯罪的各个地方时，人们对他们捅了刀子……。谁也不想再干这个如此危险的职业，后来有一个离开城市很久的诺瓦拉居民回到城里，主动提出当刽子手。这个人名叫杰尔曼诺，从前常与强盗较量，他估计自己那么健壮可以防止那些人进行报复。诸位即将看到，他这个希望是怎样落了空。

第十二章

已经是晚上十点钟……杰尔曼诺到野外去分送一个被绞死的人的尸体回来。判决书规定将罪犯尸首分成十九块。他精疲

---

① 拉丁文：教会厌恶流血。

力尽，感到需要吃些东西，便走进塞尔瓦奈拉村附近的一家客店。在这家客店，他没有报自己的名姓，一方面是小心谨慎，另一方面也为了叫人不要失去对正经人的尊敬。给他上了极鲜美的晚餐，他吃了，像大老爷一般付了钱。晚餐之后，他显出很想凑合休息一下，而且非常喜欢他喝了好几杯的玫瑰红酒的样子。这时，客店老板进来问他是否打算在店中过夜。

“不，”杰尔曼诺回答。

“如果这样，”客店老板对他说，“您最好马上上路。从这里到莫尔塔拉只有两里[①]路。我劝您不要在路上耽搁。至少这一阵子，我确信在鲁默利那地区还有不少强盗，若是碰上他们，对您可能凶多吉少。”

“唔？”外乡人说道，一面挺起自己那高大的身躯，得意地望着自己健壮的四肢，“我亲眼见过这帮强盗中最棒的，我向您保证，用两根手指头就能叫他们当中最有劲的那个像陀螺那么打转。”

“对，可是用匕首扎，哪怕是小孩的手……”

“您以为我身上没带着家伙吗？”

说着，半敞开他的紧身短上衣，露出藏在衣服里头的两把手枪枪柄和一把宽刃匕首的刀把。

“不过，您这么告知我可能有用，我绝不会掉以轻心。”

说完这句话，杰尔曼诺便向客店老板告辞，踏上归途。他走得很快，可能客店老板的话起了作用。

那是一个美丽的夜晚，白昼的明亮仿佛没有消失，只是变得更加柔和。东西老远就能看清，不用害怕会受到惊吓。这位赶路的人一面走，警惕的目光一面向四周扫过。他小心翼翼地走

① 指古罗马的里，一里约等于我国一里半。

在大路中间，躲过灌木丛和树林，敌人可能藏在那背后。他已经走过一半以上的路程，清风将萨勒维修道院钟声的余波送到他的耳畔。就在这时，他隐约看见路边有一个深色的东西摊在一株桑树脚下的地上。杰尔曼诺首先摸到自己的手枪，上了子弹，然后向那个吸引他目光的东西走去。

“对一件可疑的东西，”他说，“接近它总比将它留在身后好。”

这是一件棕色外套，好像是从马屁股上或什么小车上掉下来的。行人朝桑树后面和平原上投过惊惧不安的一瞥，但是没见到任何活物。他弯下身去将外套拾起。

“已经不新，”他端详着外套心中暗想，“不过还能穿，哪怕送给一个穷人叫他高兴高兴也好。”

他弯下身去想把这件衣服放在自己膝盖上卷起来的时候，突然感到一个人跳到他的肩膀上，飞快地将一只手放在了他的脖子底下，紧紧压在他身上就像豹子紧紧抓住羊一样。同时，一把匕首的刀尖扎进他的后背，他又疼又怕，大喊一声。

“不许出声，杰尔曼诺！”一个粗暴的声音向他发出命令，“不许出声！否则你就没命了！”

倒霉的杰尔曼诺一直面朝地躬着腰，吓得连甩掉压在他身上的那个令人不快的来客的力气也没有了。

“双手触地，”那人对他说道。

他惟命是从。这时，仿佛扼进他脖子里头的手指挪开了，沿着他的胸口摸下去，在他的衣裳里头搜了一遍，拿走了他的武器。他出了一身冷汗。他感到匕首扎的伤口在流血，匕首还留在伤口上，轻轻一按，那匕首就会刺进胸膛。

“饶了我吧！饶了我吧！”他压低嗓门说道。

"杰尔曼诺，你也会说这句话？"动武的人将嘴凑到他的耳朵上问他道，"杰尔曼诺，你也敢说这句话？你什么时候饶过什么人呢？"

"不要杀死我。这对你有什么用呢？我给你付一大笔赎金好了。"

"起来吧！"陌生人如野猫一般轻盈地跳到地上，"起来，走几步！"

杰尔曼诺直起身来，这才第一次得以看清说话语气那么坚决的攻击者是什么模样。这个人身材矮小，四肢干瘦，但是非常灵活，矫健。看上去他最多有二十岁，但是激情已在脸上留下皱纹。此时，在他那熠熠生辉的眼中闪耀着野性快乐的光芒。他怀着令人恐惧的心满意足的神情望着他的俘虏。这俘虏，巨人般的个头，大力士的四肢，硕大的头，却像巫师在自己不小心招来的鬼魂面前一般瑟瑟发抖。

"你想把我怎么着？"杰尔曼诺使足了劲说出话来，终于这样问道，"定一个赎金的价码吧，我保证老老实实地交付。"

"好吧！"那强盗狞笑着说道，"人家说你干你那一行十分灵巧，对于诺瓦拉的好法官来说又是好宝贝。必须让这些阁下习惯于没有你。你听着，目前，我给你的选择只有一个，这就是：你在我前头走，我给你指路。如果你停下来，如果你呼救，如果你试图从我手里逃脱，不论用什么方式，哪怕我对此稍有怀疑，我以强盗的信念起誓，保证给你的报酬便是两颗子弹，再加上二十记匕首。"

杰尔曼诺想回答。

"不许作声！"强盗把手枪枪口对着他命令道，"我可以立即打死你，你若动一动，我就照办无误。你自己抉择吧！"

“你想要我们到哪里去呢？”倒霉的俘虏问道。

强盗给他指了一条小径，他们两人便上了路。杰尔曼诺在前，他的敌手在后紧跟，亮出匕首，不时还用匕首刺一下，以便让俘虏加快步伐。这过程中，杰尔曼诺脑袋里一直在想办法逃跑。可是怎么能从这么坚决的一个人手里逃脱呢？此人还占了一个上风，那就是他有武器，而且像老鹰窥伺猎物那样警惕地窥伺着俘虏的每一个动作。有两三次，杰尔曼诺想与强盗搭搭话，以便找到一个出其不意的机会。

“往前走，闭上嘴。等到了地方，有的是时间谈话、交朋友。”

“路很远么？”杰尔曼诺说，又是恐惧，又对人家给他安排什么命运没有把握，弄得他全身无力。

“走好了，告诉你。你还怕这大地上没有你的地方吗？”

又一刀，扎到他的腰上，叫杰尔曼诺向前猛然一跳，双腿也麻利起来。地面上是无数的凸凹不平，障碍越来越多。每次俘虏稍一犹疑，那可怕的刺棒就叫你感觉到它的厉害。为了避免这残酷的刺痛，杰尔曼诺虽然天生笨重不灵活，也像羚羊一样飞快地前进。恐惧似乎使他身轻如燕，可是他血汗交流，气喘嘘嘘，手脚麻木。那强盗却相反，他一点也不感到疲劳。在陡峭的山岩、沟壑和悬崖上，他健步如飞，说得更正确一些，他在跳跃，就像撞到什么只会使之加快速度的炮弹上，每次撞击之后，不但势头不减，反而更快地向前冲。一整夜就这样过去，他们一会儿都没有休息。黎明的曙光刚刚出现，杰尔曼诺便很惊讶地发现，他们已经到了很高很高的地方。在他们的四周，只能看到光秃而烧焦的山岩，名副其实的狼窝匪巢。就是牧羊人也不愿意把自己的羊群带到这里来。但是，他们还没有走到这艰难路程的尽头。不知疲倦的强盗活力丝毫不减，杰尔曼诺那麻木的四肢

却拒绝干活了。筋疲力尽使他又强硬起来，他明确表示，多一步也走不动了。匕首又刺了一次。没有用。杰尔曼诺不但不向前走，反而躺在裸露的石头上。

“你可以打死我，”他向那毫不留情的敌手说，“我就不信你能叫我朝前走。”

“那好，你休息一下吧！”强盗用满不在乎的神气说道，“歇歇脚也好，反正人家不会到这里来接你。”

俘虏已经累得不行，甚至很快就忘记了自己可怕的处境：他睡着了。在他睡觉时，强盗从挎在肩上的像猎人的皮挎包似的包中取出一个烟斗。那烟锅是陶制的，烟管则是接骨木的一根树枝，还带着树皮。他打着打火机，悠然自得地吸起烟来，不断用眼睛瞟着他的俘虏。一袋烟抽完了，他便将滚热的烟袋锅移近杰尔曼诺的鼻子。杰尔曼诺猛一跳惊醒过来，吸进鼻子里的烟把他呛个半死。

“咱们走吧，上路！”强盗命令道，“快点，我急着要走到呢！”

看见那致命的匕首一直在威胁着，杰尔曼诺浑身打颤。他又开始在山岩上攀登起来。他们爬了很久，终于到达了山顶。这山顶好似一处高原，勉强长着几株欧石南和几棵十分矮小、生长不良的松树，不断为山风吹拂着。山的前面还有山，比这更高，那些山的山顶上也是巨大的悬崖，高不可及的尖顶耸入云霄。

强盗停下脚步，有一阵用目光环视这高原的整个幅员。然后他跃上最高的山岩，放了一枪。枪声在远处回响。回声停止的时候，可以听到一声尖厉而悠长的叫喊。杰尔曼诺的目光向这个奇异声音来的方向望去，在一块岩石上看见一张很大的面孔。他似乎觉得这张脸又可怕，又稀奇古怪。一件红外套裹着那肩膀。腰上和胸前，武器和金饰物闪闪发光。一顶很宽的帽

子，上面飘着一根红色羽毛，遮住那人的头部。他没有来得及再仔细端详，因为那张大脸已从它独具特色地摆出姿势的山顶奔跑下来，仿佛影子在正午的太阳下消失了一般。很快他又见这张大脸重新出现。那张脸穿过松树向他们飞奔而来。杰尔曼诺被这突然而意料不到的现形吓坏了，不知道这是一个人，还是一个鬼。他画了一个十字，将自己托付给自己的主保圣人。

“法比奥！法比奥！”刚才听到的那个嗓门喊道。

“比比亚娜！”强盗应了一声，扑过去迎接它。

第 十 三 章

杰尔曼诺发现有一会自己是独自一人。他向后面看看，脑子里闪过逃跑的念头。但立即不得不承认，他无法逃脱敌手的追击。这个敌手比他灵巧，特别是在山中奔跑比他更训练有素。此外，他认为出一笔赎金也就没事了，谨慎的想法劝他不要激起强盗的愤怒。这时，强盗已扑过去搂住比比亚娜的脖子，正在跟她说话。说的什么，杰尔曼诺听不清，但是他知道得很清楚，说的是他，因为法比奥用手朝他这边指。与此同时，比比亚娜朝这个倒霉的俘虏扑过来。

她到了跟前，朝他冲过来，将他打倒在他，用脚踢他，用一把小匕首刺了又刺，一面发出最可怕的叫骂。

“行了，行了，比比亚娜！”法比奥说道，“别把他打死了。”

他又低声说了几句话，她便住了手。杰尔曼诺遍体鳞伤，浑身是血，努力站起身来。

“呆在那儿，”她说，一面用脚踏在他的胸口上，朝他的脸啐了一口。“呆在那儿，臭癞蛤蟆！在地上爬，你这毒蛇！趴在地

上，你这条狗！不然……”

她挥动那血淋淋的匕首，总算告一段落。

比比亚娜是个至多十八岁的姑娘，个子很高，体态优美，由于刚才奔跑或者她感受到的激动而双颊绯红。她戴着的那顶男帽，后部压得很低，一条缎带系在下颌下面，露出美丽的黑发。她那半张半阖而又轻轻抖动的双唇让人看到难得那么雪白的牙齿，她那熠熠生辉的双眼像是射出火焰。比比亚娜那么美貌，令人头晕目眩，激动着她的强烈情感使她显得更加美丽。怒火，义愤，快乐，相继在她那表情丰富的脸上显现出来。法比奥怀着欣喜若狂的心情端详着她。杰尔曼诺躺在地上，几乎喘不上气来。震惊使他的官能全部失去作用。

“这个魔鬼长得多么丑！”比比亚娜哈哈大笑着叫道，“这个坏蛋多么怯懦！瑟瑟发抖，让一个女人踩在脚下！——来，起来，可怜的无辜！起来，阁下！怎么，还要伸手搀你起来吗？”

杰尔曼诺试图站起身来，但是他再也没有这个力气。他摔下去，跪倒在地，双手合十。

“啊！啊！啊！”比比亚娜又一阵哈哈大笑，接着说下去，“大老爷早晨还未祈祷。”

说着，她也跪在他的面前。

“尊贵的阁下，您是否允许我拥抱老爷？”

突然，她揪住他的脖子，将自己的嘴凑近他的脸，朝他的面颊咬了一口。

“比比亚娜！”法比奥把手放到一支手枪上说道，“你想不想立即结果了他？”

“不！以圣母的名义，不，法比奥！他是属于我的，你答应了我的，你把他送给我了，你不能再碰他了。今后我来照应他，这

个亲爱的，这个小天使，这个我心上的耶稣。”

说着，她用匕首柄给杰尔曼诺一击，打碎了他的牙，把他打翻在山岩上。

“比比亚娜，”法比奥又说道，“咱们的协议你是知道的。我守了三天三夜，到处奔跑，到处窥伺。我进了城，就近观看穿制服的人，从他们中间走过，在教堂门口坐在地上乞讨。冒了各种风险，为的是服从你的旨意。我终于办成了。我把我们的敌人交给你去复仇。现在，该你履行你的诺言了。”

“对，亲爱的法比奥，我一定会履行的。朋友，你吃了不少苦头。你为我冒了多少风险。如果你送掉性命，我会给你报仇，但我怎么也不会叫你起死回生。可叹！死去的人不能再活过来了。我爱你，我在这儿，行使你的权利吧，享有你的胜利成果吧，法比奥，你解了我的恨，你的爱情也应当……”

说着，她那美丽的双臂已经搂住了法比奥的脖子。她把他紧紧拥在自己的胸前，在他脸上印满了亲吻。她的声音已透露出肉欲的激动。

“什么时候你愿意都行，”她把头掩在强盗怀中说道。

“就现在，”法比奥回答，双眼闪出性欲和快乐的光芒。

“向前走，”少女向俘虏发出命令。

说着她给他指出应该走哪条路。

杰尔曼诺站起身来。

“不是这样，走狗，”她大叫道，一面揪住杰尔曼诺的头发将他制服，“你还敢像人一样走，你这禽兽？跪下，你若敢在我面前起来，这玩艺儿就会惩治你的无礼！”

匕首再次在她血淋淋的手中闪光。杰尔曼诺不得不在荆棘和利刺之中匍伏前行，如果走得不快，不合比比亚娜的意，她便

用脚踢他。一路上，她和法比奥亲吻拥抱，说着情话。那是强劲的、野性的、混杂着血腥意念、威胁和杀人诺言的爱。

“行，”法比奥不断说着，“我去劫道，我把行人的残骸给你送来，不论是教士还是士兵，男人还是女人。我的姓名将在整个意大利鸣响，正像那个撒丁人的名字一样。待人家知道我是他的儿子，我与父亲十分相称，勇猛的战友来加入我的战绩，人不会少。到那时，比比亚娜，你比当撒丁人妻子时还要富有，幸福，受到尊敬。你会有更多的丝绸长裙，金项链，红袜子，装满美酒的羊皮袋和你想要多少便有多少的皮阿斯特。”

比比亚娜放声大笑，拥抱他，亲吻他。

“你想忏悔时，我给你带来教士和主教；你会有公爵夫人和侯爵夫人给你当贴身女仆；多亏我的匕首享有的声誉，整个意大利都要在你面前颤抖。比比亚娜，你一定要忠实于我，否则，我以撒丁人的骨头起誓，这匕首定会刺透你的心脏。”

“疯子！”她笑着说道，“我的匕首会首先见识你的肋骨。”

说着，她拿杀人的武器闹着玩，轻轻地划破她情郎的胸口，用自己的嘴唇去擦拭鲜血。

最后，他们在一个开在山岩之中的类似山洞的地方的入口处停了下来，那里有另一座山在高原顶上耸起。法比奥想拉走他的情妇，但她挣脱开来：

“等一下，法比奥！这畜生在我清账时逃走怎么办！”

说着在杰尔曼诺的腰上踢了一脚，足以说明她说的是谁。杰尔曼诺转过身来。

“夫人，”他说道，极力赋予他的嗓音以尽可能哀求的语气，“我向您起誓，我决不设法逃跑。法比奥大老爷会向您证明，我是根本没有抵抗走过来的。我已准备好作出一切牺牲以赎出自

己，我拥有的一切全部属于您：请您告诉我，您要多少赎金才能把我赎出去。”

“赎金！”比比亚娜大叫道，那口气叫可怜的杰尔曼诺为之发抖，“赎金！混蛋！你知道我为你付出的代价吗？我是以我的爱情为代价得到的你！我买的是你，是你那卑鄙无耻的骨头架子，我是用金子换来的！我能为杜卡托① 出卖自己吗！你把我当成城里的太太了？不，不，你是属于我的，我会留着你。”

“我有很结实的链子，”法比奥指着山洞说，“要不要我把他拴在这棵松树的树干上？”

“不要！”比比亚娜愤怒地回答道，“不要！我说过了，要他爬，他再不能走路了。——脸朝地，奴隶！朝地，我命令你！”

“夫人，”杰尔曼诺浑身颤抖着又说道，“夫人，以上天的名义，以您的灵魂得救的名义，请您慈悲慈悲吧，可怜可怜我！我又累又疼，身上有三十处作痛的伤口，鲜血流了又停住。我只要求准许我休息。”

“那好，脸朝地休息，你不配仰面望天。”

杰尔曼诺服从了。他以为绝对顺从可以使他的敌手温和一些，双手掩面匍伏着卧下去。比比亚娜朝他弯下身去，马上又站起身来，只听杰尔曼诺发出可怕的一声呼喊，全身痉挛，在鲜血染红的山岩上打滚。

“走吧！”比比亚娜搂住法比奥说，“行了，我现在对他放心了。”

原来她用自己的匕首割断了杰尔曼诺膝弯上的筋和腱。

---

① 杜卡托，威尼斯古金币名。

第十四章

就在杰尔曼诺的呻吟声传遍大地之时，比比亚娜与法比奥从他那肢体毁伤的身上跨过去，进了山洞。受了刑的人一旦看不见那迫害他的人以后，立即停止吟唤，忙着审视自己的伤势。伤口很深，刀刃一直触到了骨头。他伤心地发现，那致命的威胁确实完全付诸实施了：他再也走不了路。他撕开自己的衬衣，尽量包扎好那条已经没用的腿。

“噢，这个女人真残酷！”他心中暗想，“我干了什么坏事值得受到这样的惩罚——成了这只母老虎的食物了呢？我宁愿死上一百次，也不愿意任她如此这般的疯狂宰割！”

就在他这样思考时，作爱发出的声响和肉欲快感的颤语娇声一直传到他的耳畔。他更加气愤。他真想爬到这对情人身边，抓起一件武器，把他们两人一起杀死。他又担心，如果这一企图失败，恐怕连自己希望的死法都得不着。从这时开始，活着他都无法忍受。他决心了结自己的性命，寻思找个地方，从那里好能从悬崖跳下去。

他开始用膝盖和手爬行。但是疼痛和疲劳弄得他筋疲力尽，再加口渴难忍，他前进缓慢。太阳正在中天，灼热的大地释放出令人窒息的如烤炉一般的热气。他疼得如同火流在伤口上流过一样，无数的苍蝇和蚊虫也叮在伤口上，在他身边嗡嗡作响。他终于到了高原的边缘。可叹，这高耸的边沿哪里都没有相当高的陡峭之处。他的身体越来越虚弱，但也越来越坚决，他沿着边缘前进，希望发现一块割成峭壁的山岩。突然，杰尔曼诺吓得一跳。他听到嗖的一声，盘成一团卧在干草上的一条毒蛇

在他面前抬起头来。

“没有理智的家伙，”他心中暗想，“反正也是一死。大概很痛苦，但是来得很快，也万无一失。”

他想去激怒那条蛇。蛇发出嗞嗞的声响，逃走了。太阳更加灼热烤人。跟随伤者的苍蝇和蚊虫越来越多，在他耳边嗡嗡作响。杰尔曼诺感到头晕目眩，头越来越沉，心脏衰竭下去，两眼发花。他想向前，可是摔倒了。他站起来，又摔倒了。他躺在那里，一动不动，失去了知觉。

比比亚娜和法比奥在山洞里待了很久，完全忘了时间。待他们出来时，再也看不见他们的俘虏，大吃一惊。一道宽宽的污血痕迹给他们指示了俘虏前去的方向。他们开始追击，没费什么力气就找到了他。杰尔曼诺躺在地上。法比奥见他已没有活着的迹象，便跑到山洞去，取来了水。几滴水便使这个倒霉的人从昏厥之中苏醒过来，他们又把他带回原处。比比亚娜为了能对她的俘虏完全放心，还想割去他一只手臂。但法比奥告诉她，伤处这么多，他会死的；要留着他，以将手术推迟到下一次为宜。从此以后，他们便只是将他用链子拴在树干上，他们十分残酷，总是细心拴住他那条伤腿。为了叫他恢复已经竭尽的力气，就给他一点水和几个干无花果，如此而已。

比比亚娜怀着某种迫不及待的好奇心打量着他。对于他不叫痛，不呻吟，默默忍受痛苦，她似乎很恼火。听到他吟唤不止或者哀号，她也许会心满意足。最后，他的沉默无语将她激怒，她首先开了口。

“怎么样，”她说，“大老爷自我感觉如何？来到我的王国是否很高兴？”

“野蛮人！”杰尔曼诺大叫起来，他终于确信怎样克制也无济

于事了，“你的心眼一定特别坏，才会这样以见到鲜血和折磨人为快！”

“你说什么，杰尔曼诺？这么说话的是你么？你，你可是以杀人和叫那些对你什么事都没干过的人受苦为职业的呀！”

“我那是听命，”受刑人回答，“我那么做既无激情也无愤怒。”

“正因为如此你才比我残酷得多！我的愤怒，我的激情，可以是为我辩解的理由。而你，你是很冷静去干的。你没有仇恨，可是你弄死人，你这臭无赖！”

“你恨我就是因为这个吗？”

“对，在你与我们之间，是一场歼灭战。若是我们偶尔落在你的手里，你不是也把我们当作你的猎物么？如今是你落在我们手里了。活该你倒霉！”

“但是叫你们走上那条路的不是我。如果那条路只通向绞刑架，难道是我的过错吗？”

“你撒谎，狗崽子！你的同类中，没有一个人能动一动比比亚娜。”

“不应该因为不能归罪于我的事情而惩罚我。”

“法比奥，把我的吉它递给我。我的血液在沸腾，我的头脑在发热。我必须唱歌轻松一下，歌颂那个我念念不忘的人。”

她拿起乐器，开始自弹自唱，是一种自由诗的即席吟咏。她的嗓音嘹亮，富有抑扬顿挫。听她歌唱，就连杰尔曼诺也感到隐隐的快乐。法比奥躺在她的脚下，定睛望着她的双眼，似乎陶醉在听她歌唱的幸福之中。她这样唱道：

英雄言道，我也是国王。匕首将是我的权杖，恐怖将是我的宝座。作战，向这个暴君和奴隶的种族作战，向这个变态和腐败的种族

作战。杂种百姓，一个人的仆役，亲吻你们的锁链吧！独立属于我！怯懦地求救于无言或顺从的法律吧，我则只呼唤我的长剑。

他在撒丁岛叫人闻风丧胆，由来已久。但他不得不向多数让步，抑或他要为自己的伟绩寻找更广阔的舞台，他放弃了这个默默无闻的岛屿，也带走了他的权杖和宝座。

顺风推动着他的船只，船只远航而去。噢，大海！在这艘单薄的船只面前，温顺地低头吧！船只带走了撒丁人和他的儿子，还有他心爱的比比亚娜。

比比亚娜身上流淌着高贵的血液。她的出生连着一桩奥秘，比比亚娜不愿男人们知晓。她摒弃了他们那愚蠢的虚荣。比比亚娜最珍贵的东西，便是撒丁人的爱情。

发抖吧，有钱有势的老爷，阔绰的主教，贪婪的教士！发抖吧，意大利退化的儿女！这个人踏上了你们的土地，大地在他的脚下颤抖。

还有你们，社会的勇敢捍卫者，士兵，海关人员和雇佣军；还有你们，宗教裁判所的法官，审判官，侦探。你们与我们之间的战争无休无止，也没有宽恕和赦免。你们等着吧，等待你们的是匕首和子弹！

谁会来讲述撒丁人的伟绩，他的勇猛和灵巧？几位正直诚实的战友，人中之杰，为自己的力量和勇猛而感到骄傲，更为在这样一位首领麾下效劳而骄傲。他带着这几位战友，在山中称王三年之久！

三年的辛劳，三年的成功，三年的胜利，三年的快乐，三年的自由，这是男子汉美好的生活。哪个城里人，遭受奴役而变得愚笨、迟钝的城里人，能够炫耀自己有过他那样的经历？

背运来到：敌众我寡。他们勇敢战斗，纷纷英勇倒下。只有两个人活下来：撒丁人和一个叛徒。叛徒可耻的名字，我不要它玷污我的嘴。

撒丁人手执铁器重新出现，他杀开一条血路，回到儿子和心爱的女人身边。叛徒投降了敌人，他知道用什么办法赎回自己的性命。

“法官，你们准备怎样处置像我这样的恶棍？我既不强壮也不勇

猛，我不会构成危险，但是，如果你们容我去干，如果你们答应给我许多黄金，我会把撒丁人捉来交给你们。”

“去吧！”

他到山野中去，远远看见了撒丁人。

“你从哪里来？你从我们的敌人那里出来，你要干什么？是什么意图将你带到这里？”

“我砸碎了铁栏杆，夜里从狱中逃出，为的是与首领和老友重逢。”

“与文明人生活过的人不再是我的朋友。与那个恶毒的种族对过话的人，我不再信任他。请你后退，请你告辞，否则我的卡宾枪将要你为自己的叛变付出代价。”

“我张开双手、心地纯洁地向你走来！他们像追逐野兽一般追逐我，你要我到哪里去？你想打死我，打死我好了！我宁愿死在你高贵的手里。”

首领把卡宾枪背在了肩膀上。

“把衣服脱下来！”

他乖乖服从，只留一件衬衣。

“现在，走过来！”

他走过去。撒丁人打量着他。叛徒跪在他的脚下，哭着抱住他的双膝。

撒丁人已把疑虑抛到九霄云外；他张开双臂，将恶人抱在胸前。就在英雄拥抱他的刹那间，叛徒从衣领中抽出一把匕首，刺进他的国王的后背。

“杀人凶手！”他感到挨了一击，大叫道。

叛徒想挣脱，逃走！但撒丁人用双臂将他紧紧抱住，将他的骨头捏碎；他像蛇在鹰爪里一样挣扎。

“士兵快来救我！”恶人喊道。

士兵出现了。品味到自己的敌手口吐白沫、死前的最后痉挛之

后，撒丁人才把自己的猎物松开。

他抓起自己的武器。但是，他已经受伤，他感到自己双脚的速度再也不能像从前那样，他无法摆脱身后那群猎犬的追击。

他靠在一块山岩上，瞄准了敢于踏上陡峭山路的第一个人。他的卡宾枪很好使，从来没有欺骗过他。他的四把手枪在腰间闪闪发光。宽刃的匕首有如忠实的朋友揣在怀中。

撒丁人多么美，武器为他作饰物，身穿从奥地利王子身上剥下来的带金绦带的上装，头戴从法国将军身上掠来的饰白羽毛的帽子！啊，撒丁人多么美！

攻击他的懦夫远远向他射击。他们的子弹在空中乱飞，就是打不准：英雄的光彩使他们头晕目眩，看到他，他们就心惊胆战。可是他却百发百中。士兵跌进深渊，他们的喊声与震天动地的枪击回声相交汇。

多么美的音乐会！撒丁人清楚知道自己这一次无法逃脱，但他仍然射杀不止。这生命的最后一天是最美好的一天：二十多名士兵滚下了悬崖。他已弹尽粮绝。

"该我了，我心上的朋友！"

匕首在他手中闪光。刺刀已触到他的胸膛。他还能刺上最后一刀。刺自己吗？不，最好再杀死一个。

匕首飞出，击中了军曹。军曹已无法吹嘘自己的功劳。他既得不着十字章，也得不着补助金，既得不到荣誉，也得不到报酬。至于士兵，他们每人会得到一个埃居，到了第二天，又会因酗酒而挨棍子。

法比奥，你父亲的尸首吊在绞架上，乌鸦用他的肉办起了盛宴。让它们吃吧，他活着的时候总是喂它们……。如果你能把他给我活着带回来……

唱到这里，比比亚娜将吉它扔到山岩上，挺身站起，立在杰尔曼诺面前。她的目光是那么可怕，俘虏以为这一次他的痛苦

的最后时刻算是来到了。然而，她没有碰他，复又坐下，只是对他说：

“奴隶，现在你还要问我为什么我以你的痛苦为乐吗？”

杰尔曼诺巴不得激起她的狂怒（盛怒之下，她很可能叫他摆脱这生命的重负），坚定地回答道：

“我执行了判决。是法官宣判的。我是履行我的义务。”

“你说得对！”比比亚娜心中似乎闪过一个新的念头，大叫道。“法官！他说得对。法比奥，我的爱价值几何，你是知道的……法官，我的朋友，法官！给我抓一个法官来！给我抓一个法官来。这个法官或那个法官，哪个法官都行；我会以那样的抚摸叫你沉醉，叫你不知道自己身在何方，是在地上，还是已经提前进了天堂。”

“好，我去！”法比奥激奋起来，说道。

他匆匆忙忙准备出发。皮袋里装了一些食物，几个无花果，一点烟草。武器则只有一把匕首，揣在怀中。他拥抱了比比亚娜，比比亚娜却只还他一半亲吻。

“一个法官，朋友，亲爱的法比奥，抓一个法官来！噢，我会有多么漂亮的奴隶藏品！”

法比奥走了。

“你听着，”比比亚娜对俘虏说，“我们就要有新的客人来到，法比奥是不会食言的。发个愿，让这个客人快来吧！”

“嘿，那关我什么事？你这个女人，难道你认为他的痛苦便能减轻我的痛苦么？”

“大概吧！再说，你要升级了。你原来只不过是个普普通通的行刑人，而撒丁人陛下手下有很多行刑人。现在，根据比比亚娜女王的旨意，你要成为行刑官。我希望你表现得与这一荣誉

称号相称，把你的本事亮亮，给我们作个样板。对于长时期拷打一个人又不叫他死去，你一定十分在行。我是个可怜的女人，我的一切行为出于激情。我的匕首一直渴望着最纯正的血液。不论我怎么想，它总是准备到心脏的正中去解渴。对你来说，拷打是一种技艺，你一定从童年开始便一直研究这门技艺的。人家说你干那一行是个巧手。待我亲爱的法官来了，便要由他本人来考验你的才能。”

比比亚娜说完，根本不等杰尔曼诺回答，便回到山洞中去。夜色降临，杰尔曼诺睡在将他拴在上面的那棵树下，就像印第安人绑在木头柱子上睡觉，第二天连人连柱子一起烧了一样。

两天过去，法比奥根本没有回来。比比亚娜有时显得烦躁不安，不时将自己的心绪不佳向俘虏身上发泄，俘虏也只好忍受。第三天大清早，听到山中有枪声。

“是他！”比比亚娜快乐得大叫起来。

说着，她跑到高原的边缘上去。

但是，她又像箭一般飞快地回来，奔进山洞，又立即背着两支卡宾枪和一袋子弹跑了出来。杰尔曼诺见她从自己身旁经过，瞧都没瞧他一眼。她太紧张了。不久，法比奥出现。他拥抱了比比亚娜，抓起一支卡宾枪，一梭子扫了出去。同时从下面也往上发出二十声枪响。法比奥和比比亚娜有岩石的突出部分遮掩，别人却打不着他们。比比亚娜也开了枪，她那一枪打得很准，她的目光往射击的方向望去，顿时发出快乐的呼喊。强盗和少女在他们的哨所里待了很久，给武器装上子弹，灵巧地进行射击，那种冷静足以给最训练有素的士兵增光。杰尔曼诺清楚地发现，他们的敌人已步步向前。敌人的枪声听起来更近了。他们虽损失了一些人，但在岩石中找到了隐身之处，一直向前进

逼。最后法比奥和比比亚娜不得不放弃自己的阵地。他们径直跑回山洞，停在杰尔曼诺身旁。

“好啦！”比比亚娜说，“末日来啦，正如我们时常预见的那样，正如我们所期望的那样。法比奥，我的朋友，我们一起死，但我们要死在这里。比比亚娜不愿意在那个卑鄙的种族面前出丑。他们绝对不会从她的痛苦中得到快乐。”

士兵已经从几个地方攀上了高原，他们已经靠近，似乎在极力发现逃跑的人身在何处。

“这儿有一个还真着急，”比比亚娜说道，一面瞄准了走在最前面的一个，“这些先生们在寻找我们，我马上告诉他们我们在什么地方。”

枪响了，那个士兵从岩石上滚落下去。

“他们找到我们的足迹了。现在咱们进去吧！”姑娘说道。

“先让我把这个狗崽子给结果了，”法比奥指着俘虏说。

“不，我的朋友，我对他说过我是山中女王，他不信。现在让他知道，我赦免他了。”

说这话时，她微笑着，现出又温柔、又骄傲的神情。这种神情还从未在她脸上出现过，此时使她的面部显得更美。她打碎他的锁链时，杰尔曼诺觉得从未见过如此美丽的女子。这功夫，士兵已跑步靠近，他们并不开枪。

“快点！”比比亚娜喊道，“别叫他们抓住。永别了，苍天！永别了，生命！”

说着，她与法比奥冲进山洞。士兵来到。其中有二十四人站在黑色岩洞入口前，犹豫着不敢进入。能打死人的两声卡宾枪响叫他们下定了决心。他们先用武器扫射一通，然后向前冲。杰尔曼诺这时虽然已经离得很远，他仍然分辨得出比比亚娜那

响亮而震动人心的声音喊道：

“现在，点火吧！”

火光突然一闪，照亮了地下通道。只听得可怕的一声巨响。山岩在巨大的石基上震颤，杰尔曼诺拴在上面的那棵松树连根拔起，倒下。整个山洞破坏，地上裂开大缝小缝。进入山洞的士兵没有一个复出。强盗将他的火药库炸毁了。

一八三〇年

一个可怜人*

他每二十四小时要花掉五千法郎。一大群仆人日夜守候，要揣摩他的需要，听从他的命令……他从来未能拾起一块手帕，他之所以自己吃饭，喝水，那是因为这事无人可以代劳。给他上饭上菜一律要戴手套。看见一只裸露的手就要使他感到恶心。他受到供给商的包围，每天早晨这些人来到，向他献计，怎样能够把他从父亲那里继承来的数百万中一部分交给他们各自的一行。年轻的伯爵——因为他既年轻，又是伯爵——只轻轻点点头，便是对他们的答复。对于一个靠自己双手劳动或光明正大经商得来的利润过活的人，他从来没让他们听见过男人的语声。

占据他的头脑的，只有一个想法，这个想法成了他生活中的苦恼：

“每年有一百八十二万五千法郎要花出去，我怎么能花得出去呢？”

能做的事情中，我首先要提出花钱很多的事：加上点想象力，或者两、三样恶习，很快就把多余的钱花出去了，有时甚至把必须的钱也花掉了。

但是，年轻的伯爵没有恶习，想象力也很贫乏，而且只有一

---

* 本文首次发表在一八三〇年二月十八日的《侧影》周刊上。

个情妇。这个情妇，他一直留着：再挑一个对他来说，是很麻烦的事，凡是叫人想到“麻烦”的事，他就害怕。不过，若干时候以来，他发现了一个每天花钱的理由，而且这是非常巧妙的奢侈享乐：那就是每天晚上将他情妇的长裙、帽子、手套，以及一切首饰全烧掉。首饰很值钱（请听好，首饰），用这种办法，火可以给他烧掉一千五到一千八百法郎。咱们私下说说，可不要惹恼他的富有，如果将这笔钱换成好木头，可真能给公共取暖室提供不少燃料呢！当代克雷絮斯的目的同样能达到：他不就是要把这些钱化成灰烬嘛！

如果坐车坐累了，想歇歇，他也很愿意允许自己的双腿挪动挪动，允许自己的马休息休息。对于胳膊肘碰了他的人，他的疑心极大。如果你从他身旁经过，不幸碰了他一下，你认为应该向他道什么歉，全都道过了，也无济于事。他什么理由也听不进去。他回到家，作一个他的贴身男仆非常熟悉的手势，这仆人便急忙给他脱下由外人接触而弄脏的衣服，付之一炬，给予那件任一个胆大包天的胳膊肘碰了一下的衣服应得的惩罚……。然而，有穷得赤身露体的人呢！

虽然他有这种火焚癖，诸位可不能指责他不送钱给受苦的人。今年冬天他给慈善办公室寄了六万法郎，足以证明他的慷慨。本来他还可以赠送得更多，但是要叫人照自己的命令办，就必须说话，而说话太累人，他想免了这份劳累。

若不是看书也是一件累人的事，我们在这里倒可以给他作一个预算。这个预算表明，不需要他每天晚上将情妇的衣物点成快乐之火，他的全部钱财都能花出去。可是，如果这位情妇是个妖艳的女人，她能饶了我们么？要么撞到漂亮女人的怒火上，要么看到我们的读者读到我们的数字和我们的说理而昏昏入

睡，我们的殷勤有礼和自尊心永远不会心甘情愿去冒这双重的危险。

可怜的阔人！

一八三〇年

现代风俗讽刺悲歌*

开 场 白

“如果我是画家，”一位政界人士说，“如果一个寓意画爱好者来要求我为他描绘法兰西，我就要给他画一个漂亮的老妇人，in articulo mortis①。这个行将就木的老妇人身旁，一边是一个年老的叔叔，一边是一个侄子。那叔叔是官员模样，扶着她的头，又扶不住，因为他不习惯这样做。那个侄子是那些一辈子都是前途无量的年轻男子形象。这个侄子会站在那里，表情严肃，十分严肃，身穿黑色礼服，手上戴着黄色手套，长脸。人家会以为这位理论家会慢条斯理地道出含鸦片的语句，对于恶的本质，他能进行精彩的论证，却不愿意使用某个年轻外科医生递给他的一种配剂。还有一个非常干瘪，非常粗暴，非常生硬的女人，正在与病人大谈永生，试图使她得到排遣。在一个角落里，有一个小姑娘烦闷得要死。在另外一个角落里，一个年老的军官无事可干。人们还会看到一个高利贷者带着账目，一位艺术家来问用油画画一个圣路易的头值多少钱。垂死老妇人的床脚放着人家给她拔下来的一颗颗牙齿和所有穿破的旧衣裳。这是祈求生命的一具死尸，死于肺痨的一个英国女人。”

---

* 本文首次发表于一八三〇年二月二十八日《时尚》杂志。

① 拉丁文：垂死状态。

这个诙谐的玩笑，对我们是否合适呢？让我们来研究一下。共和国的死者，帝国的垂死者，复辟的尸骨在我们中间飞来飞去，第一类如同政治稻草人，第二类有如挂在寺庙里的残缺不全的旗帜，最后一类则像生物标本一样，压在玻璃板下面。

昨天才生出来的法国人便围着这些活鬼怪打转，就像阿里斯塔俄斯①的蜂群一样，是垂死的女人——宪章的自由的产儿。此刻，青年人代表着面对一切过去事物的一切未来事物。在等待未来的时候，我们生活在各种时尚、风俗、思想的冲突造成的压力之中。虽然这些东西各具特点，却不能给予我们任何独特的面貌。法兰西穿的是小丑的百衲衣，每个人只看到自己的颜色，且以为这就是流行色。一七八九年的迷信，共和国的习惯，帝国时期的大吹大擂，立宪主张的稳定，构成莫名其妙的大杂烩，从中产生一个社会。在这个社会中，生与死，新的利害与旧的利害，随时随地都在相互拥抱，不断斗争；每天早晨，上一个世纪的最后一种思想闪闪发光，到了晚上就死亡，被说不上来的什么哲学潮流所卷走。这哲学潮流自称是新潮，但肯定是世界上最蹩脚的货色。一位王太后的死亡，宣告着老式交谈那种深情的优雅消失；一位流亡国外的老者被埋葬，路易十五时代那种带麝香味的对女性的殷勤也随之被埋葬；一位共和主义者倒下，那个时代的大公无私对我们来说也就很快变成了古董；指挥奥斯特利茨战役的一位将军逝去，使“老百姓”这个词那么强有力的大兵式的自命不凡和传统口音也随之销声匿迹。我们是否通过一种全民的实践，充分吸取了这各种教育的成果？……我认为没有。我们的面貌受到极大的损害。没有比如今的年轻人更毫无

① 阿里斯塔俄斯，希腊神话中太阳神阿波罗与女神库瑞涅的儿子。他教人们养蜂和种植葡萄等。

生气的了：他们就像从布鲁塞①医生手下出来的病人。这个世纪就像一个怀孕的妇女，但她可能永远也生不下孩子来。法国妇女比从前受教育多了，却不如从前那么可爱。在哪一间沙龙里能遇到从前使人将巴黎称之为“话语之都”的那种谈话呢？彬彬有礼几乎已不再存在：就像西塞罗②的文论，只剩下了标题。如今在不止一间沙龙里，不敢在讲坛上露面的平庸之辈试图将沙龙变成自己的讲坛：他以嗓门大占据统治地位，把人们所得厌倦而沉默不语当成是成功的标志。

欧洲认为在礼貌方面俄国人是我们的继承人……。难道我们已经死了么？我不知道，但是我们全都穿着黑衣，如同为谁守丧带孝一般……。我们进行很多思考。可以遇到大量的民族主义者，康德主义者，方法论者，理论家，他们十分严肃地胡言乱语，他们的睿智统统莫名其妙。他们试图用许多新词重建陈旧的体系。他们播下没有胚芽的种子，与任何概念都不符合的词语。他们甚至没有勇气将这些形而上学的老掉了牙的玩笑扔下，而在哲学上创立一种以事实为根据的分析方法。从卡巴尼斯③和比夏开始，他们让人类的认识经受了倒退的复辟。他们甚至以让我们空想使我们厌倦的办法来毒害我们的国民性。如果你在谈话中放了一粒盐，他们就要说盐税已经取消了，对某些事情再也不该嘲笑，你这样很不讲道德。这都是讲究合乎宪法的托马·吉阿弗瓦鲁斯④之流，不会别的，只会假正经的傻瓜

① 布鲁塞(1772—1838)，法国名医，医学院教授。

② 西塞罗(公元前106—前43)，古罗马著名演说家。

③ 卡巴尼斯(1757—1808)，法国名医。

④ 托马·吉阿弗瓦鲁斯(又译托马·贾法如)，莫里哀喜剧《心病者》(又泽《无病呻吟》)中的人物。

们，他们对深刻思想的理解就像那位忙着往井里吐唾沫以便研究什么是圆形的侯爵一样。此外，这些受过教育的人，自认为很懂自己祖国的语言，可是讲法文时错误百出；他们自认为是诗歌大师，他们有办法切断诗句中的顿挫和跨越自然，就像他们在诗歌中从一行跨到另一行一样。如果你与他们谈论法兰西……他们会对你说，这有关全球的命运。所以，当塞纳河水溢出时，他们会跟你谈俄亥俄河或萨斯奎汉纳河①。你说巴黎面包贵，他们则向你吹嘘一八四〇年时玉米的收成会如何如何。他们站得那么高，以致什么都看不见，而且栖在他们形而上学的高枝上，常常觉得地平线就在他们十步开外的地方。在政治上，他们那幼稚的自卖自夸就在于预见现在，似乎这就是未来。他们装出一本正经的样子，居然认为他们的思想能影响整个世纪，因为他们拥有一大群傻瓜，这一群傻瓜十年来一直在凑份子以便理解他们的思想，正像往日金融家们聚在一起猜测《水星》那隐晦的语言一般。再往前走，他们就要把整个法兰西变成一所学校，在这所学校里，人们每天相互灌输自己的理论，直到发睏入睡为止！bone Deus！② 难道这就是我们的生活和我们的未来吗？……

那些不屑于将书列入妙语里的人，那些一心只想将高深隐藏在优雅的轻松之下的人，法国应该给他们培养后代。如今在一本书里几乎找不到一句妙语了。莫里哀，拉布吕耶尔，拉伯雷，伏尔泰，狄德罗，孟德斯鸠有时思考很深刻。难道他们背叛了民族性吗？

青年人如今对新教教义的道德和政治方面着了迷，如果自

① 俄亥俄河，萨斯奎汉纳河，均为美国河流。

② 拉丁文：上帝啊！

由的成果便是这种后果的话，我们付出的代价可就过于昂贵了，我们可能会失去我们的思想，我们的审美观，艺术感，将法国变成一座空空如也、没有音乐也没有绘画的神殿。难道我们不能像从前那样笑着战斗么？我们的父辈为了我们而死在断头台上，他们是开着玩笑走上刑台的。那时两分钟所耗费的勇气，超过如今两季所消耗的勇气。那时，人们用自己血管中容纳的全部鲜血为一个思想署上姓名，而如今，作家们则害怕在一篇文章底下署上自己的姓名了。热月八日被投进监牢的人，不知道等待自己的是什么命运，但是他们唱着歌。而如今的一代，几乎确信会安静地死在床上，却——上帝宽恕我——忧心忡忡。

一个民族为小小不然的原因就会得黄疸病。这些非常严肃、"领带系得高高"——我们用的是一个最有希望的年轻诗人创造的词——的人一定想过，念了这么多书没有点休息娱乐不行。于是他们开始以他们自己的方式让这个世纪快活起来。每天早晨，一位准备文学医科文凭的人来到，拿出一本笨重可怕的大书，大喊大叫道：

"读吧，读吧！这书是良性的，良性的。"

像那些从美好的理想出发，得到的却可能是丑八怪和怪物的中国人一样，我们这些有头脑的人开始研究起癞蛤蟆的各种形状和各个方面来。在"真正"的古典和"真正"的浪漫之间，似乎没有中间道路。要么是歌剧院老泽菲尔闪闪发光的亮片，要么是巴黎的烂泥。想象的绝对自由也会产生想象力的萎靡。莎士比亚如果生活在十九世纪，会界定滑稽可笑与喜剧之间的区别：滑稽可笑是无能的表现，而喜剧则是天才的特殊标志。一则笑话中的才能，比在所有的沉思录、颂歌和死尸般的三部曲中要多出十万倍，而人们居然要拿后面这些东西供给我们的精神享

用。必须无限地颂扬缪塞的《卡马尔戈》和梅里美的《克拉拉·卡祖尔》，因为这两位作家非常自然，他们突出事实而不夸大其辞。桂冠总是属于竖琴有好几根弦的诗人。我们在这里声明，我们不想批评任何人。浪漫主义（既然这个荒谬的词用来表示文学革命）是上好的体系，它使自由神圣化。但是我们也要声明，一股反其道而行之的体系正在形成，因为浪漫主义的结构已经不使任何人感到开心，借助于恐怖，他们那样轻而易举地得到诗意和兴味。在法国，笑是一种需要，公众要求从画家、诗人和散文家将他们带进的死尸堆里走出来。

关于丑、俗和恐怖的理论，那些假惺惺的预言家的方法论，那些因为重印了每一行都有人名的编年史便自认为是天才而摆出一副正人君子姿态的文人墨客，一定会把我们引到英国式虚伪的道路上去，到沉默无语中寻找与众不同，大家都到同一家服装店去买衣服，把最简单的忸怩作态当作义务，装作趣味高雅，只在被介绍给某一位女子之后，才与她共舞，总而言之，是把快乐送进棺材。

摄政时期与杜巴里夫人① 的统治显然不值得留恋。但是，如果再搞几年宪政的鬼把戏和有利于答尔丢夫式虚伪的阴谋，我们就会非我们所愿地又回到那个时代去。斯克里布先生已经成了戏剧上的小克雷比庸。②

我国风俗的演变，是值得观察的怪现象。

自路易十六统治以来，在法国未能创造出一个社会，能在某种程度上为高雅而彬彬有礼的民族提供行为模式。有时是下层

① 杜巴里伯爵夫人(1743—1793)，路易十五的情妇，参与宫中各种阴谋，一七九三年被捕并被处死。

② 小克雷比庸(1674—1762)，法国戏剧诗人，在十八世纪初颇有名气。

民众占统治地位，给我们带来粗俗的风气，但是也赋予我们以民众的优点：精力充沛，大公无私，直爽，俭朴，有家庭观念。有时，我们被置于军人的影响之下，成为大刀的儿女，习惯于死亡，我们便只考虑一辈子怎样变化无常。这时，男男女女，便突然地只奔衣食了。这就是没有思想的摄政时代。此后，复辟时期来到，这位少妇便未老先衰了。这个贞洁的苏珊娜已经四百岁。于是，自我主义大获全胜，就像在富人的病床周围那样，每个人都想着自己。政治意识消失。不论你的演说多么精彩，都打动不了已经坐在波旁宫软椅上的铁石心肠。法律，著作，风俗都散发出铜臭。你想当地产收税官？——拿钱来！你想办一份报纸？——拿钱来。你想当合法自由的未来米拉波？——拿钱来！万能的金钱将我们带到最臭名昭著的贵族社会，保险箱的贵族社会。在伦敦，一包呢绒给议会议长当椅子，为什么在法国世袭的议院中没有一个座位标价为一百个苏的一个埃居呢？

"啊！啊！那可没有哪个马泰奥①想要了！……"在一间沙龙里，我们听到人们大笑着这样说。

但是这笑本身就给上述思想开了通行证。

由一位喜剧诗人来把事情安排就绪，把我们十五年来所讲的巴别塔语言协调起来，时候已经到了。对祖国和祖国在外界的形象表示关切的人，应该聚集起来，支持试图恢复笑的学校、重新点燃法兰西的欢乐情绪的为数极少的人，支持有勇气为这高卢的生机勃勃而辩护的为数极少的人。这高卢的生机勃勃既没有妨碍出现帕斯卡尔的《思想录》，也没有妨碍出现《法意》，《爱弥儿》和大革命。我们今天的大缺点便是：我们既不完全像

---

① 马泰奥，国库出纳，因盗窃一百八十七万三千法郎而被缺席判刑。

英国人，也不完全像德国人，也不完全像意大利人，也不完全像俄国人，但我们却不再是法国人了。如果风俗这个词应该理解为一个民族特有的习惯，一种民族面貌的话，我们则没有风俗了。我们的衣着源于大革命时期，我们的靴子源于帝国时期，我们的马车源于英国，我们的烹调源于复辟时期。一切都有现成的，一切都有待去做。我国在身、心、智、科学各方面的急剧变革已经穿过大洋，却没有回到我们自己身边。我们就像人家放在玩具商店里的孩子，什么都动过，什么都试试，也什么都没买：得到了一切，结果是丢掉了一切。

我们仿佛生活在地震之后留下的残垣废墟之中。古老的家具残存下来，人们也不去破坏它；此处彼处会遇到老牌子和空抽屉。时新的样式捉摸不定。大卫派① 的线条已被各处涌现的哥特式形态所破。这是旭日东升还是夕阳西下？这是死人的裹尸布还是新生儿的襁褓？一八三〇年是一个老人还是一个少年？有两种绘画、两种文学、两种政治，是否我们会更好一些？……噢！库赞先生的二元论多么有道理！从两条牛拉犁直到上、下两院，总是两个才行。人体有两只脚，两只手，两只耳朵，两只眼睛，是否社会机体可能也像人体一样？……

我们向何处去？……这个问题，圣日耳曼城郊提出来了，他们知道想往何处去。沼泽区也提出来了，但他们不知道向何处去。昂丹区，王宫广场和银行界也提出“我们向何处去？”的问题，他们想牵着我们的鼻子走。

这种不自在，无以消遣，这种尚未完全发作起来的脾病，肯

① 大卫派指以帝国首席画师路易-雅克·大卫（1748—1825）为首的古典画派。

定有一个原因。我们的戏剧凄凄惨惨，因为他们成了审查的奴隶。我们的图书凄凄惨惨，虽然通过了审查。一位哲学家在这两个结果之间大概会觉得很尴尬，无法解释。但是我们没有多少才能，摆不出一副严肃的面孔，而且我们受到庞大固埃原则的熏陶，只要火腿腌得好，葡萄酒很爽口，就不问盐是哪里来的，我们要在长眠的善良的巴汝奇①墓前大胆地写下著名的罗马墓志铭。直到今天，莫里哀，勒萨日，博马舍，库里埃②一直使巴汝奇保持着快活、生龙活虎、身体健康的状态，康德主义则千方百计要杀死他。必须向所有已经泛滥的荒谬理论开战。在行吟诗人的帮助下，谁知道神瓶就不会战胜棺木呢！

这场战斗将进行很久，因为敌人数目很大，他们还有很厉害的盟友。确实，在任何时代，世界上总是有很多蠢人会聚集起来围攻一种新思想，就像在新桥上过路的人见了一个诙谐的人就要围上去，还要装作往塞纳河里看什么一样。Unigenitus 教谕，经济学家的主张和关于音乐的争论就是这样成为路易十四、路易十五和路易十六时代的引力中心。与此相同，一五九〇年，所有的二流头脑表示首要原因的联络口号是“这是宗教”，一六九〇年蠢人们说：“这是哲学。”一八一六年，人们把一切都归结为“这是大革命。”如今，一切蠢人围着转的轴心，又成了“这是理论”。他们一辈子都在下定义，即解释“这是”，真是可笑之极。幽默大师亨利·莫尼埃③在那幅描绘轻信的糊涂虫的漫画里完全抓住了这些人的要害。

---

① 巴汝奇，拉伯雷的《巨人传》中的人物，聪明、狡猾，富有活力。

② 库里埃，即保尔-路易·库里埃（1772—1825），希腊语学者，作家，专喜写抨击性小册子。

③ 亨利·莫尼埃（1799—1877），作家、画家，又是喜剧演员。

“从社会中将人取出，就使人变成了绝缘体！”一个人说。

“完全正确，”其他的人回答。

这幅漫画正是某些记者、他们的订户以及所有那些讲道德而又阴阳怪气的人的写照，他们很快就要将不正派的音节从演说中删除，正像他们曾经驱使一个出身名门望族的子爵去加长女舞蹈演员的裙子一样。

我的见解则是，我们应该不时听听他们说什么，以便他们不要泄气。必须将他们留在巴黎城中作为极好的笑料。确实，我们从前以什么为笑料呢？……在路易十四治下，人们嘲笑医生和侯爵；摄政时期，人们嘲笑道德；路易十五治下，人们嘲笑宗教；大革命嘲笑国王；复辟时期开始嘲笑“大兵”……现在给我们剩下的确实只有平民百姓以及他们虚假的辩护士，那些出售空洞思想的商贩，那些独占盛满空气的哲学羊皮袋的人，那些想把英国风俗进口到巴黎的自由的该隐兄弟了。十五年来，他们向我们讲瞬间的重心，时机的重心，公众重心，特别重心，他们自己却一动未动。不演这些滑稽戏，不是也可以成为自由派么！……而且无论如何，苍白的脸也会叫极端分子产生勇气的。

道德贩子和廉价政府扼杀艺术，并使风俗黯然失色。然而，最完美的民主体制永远也不会给三千万人每人一千埃居，即使采用查理·傅立叶先生的“吸引人的组合工业，按情欲系列分配”，在大地上也很难找到九十亿的年收入。一个民族也像一个人一样，必须尽量赋予自己的生命以主调及色彩，以持久和感受，也就是说，要有自己独特的令人愉快的风俗、节日和消遣，尤其是永远不应该丢掉艺术感。将来花费四百万修建波萨格纳诺教堂的，会不会是像我国银行家那样的银行家，抑或他们想把资本投到壁画、雕塑上去？……他们认为，他们购买风俗画，艺术就繁荣

了。通过神奇的演变，居丹，E·德韦里亚，沙尔莱[1]……就成了天才。我们会有二尺宽四尺长或四尺宽二尺长[2]的杰作，但是雕塑会再次死亡，普桑[3]还会去乞讨，雷沙[4]会在无人听到他的见解之前死去……算了，即使我们要失去很多，至少让我们精神上丰富，至少让我们保留住直到现在为止使我们在欧洲与众不同的东西。千万不要让我们变得像整天设想如何自杀的英国人那样自己烦闷不堪又叫别人厌烦不堪吧！烧煤的风气将会使巴黎窒息而死。

一方面不愿意将法国变成欧洲的下等酒吧、女奴或妓女，一方面仍然可以要求法国尽量重执权杖。从前，法国握有这根权杖，在那么长久的时期里，在艺术、文学、生活典雅、时装、言谈、政治和审美上，都居于发号施令的地位。现在，我们的每一天则酷似英国或美国的星期天了。一位女子，在舞会上，如果她不像从古圣所逃出来的鬼魂那样走路，如果她尽情欢舞，或者用一个越步动作表达一种什么感情，就会引起纷纷议论。

"她疯了？"人们会说。"脑袋里想什么呢？亲爱的，她这可是太不得体了！"

一个民族，虚伪是最大的恶习。这种答尔丢夫式的虚伪，掩盖着放荡。反对这种虚伪，是尽公民的责任。很想叫人相信，甚至叫一个严肃的人相信，没有赌博从来不输的人，给埃尔布和德利尔出车马费的，正是那些空论派。所以道德病猖獗是确切无

---

① 居丹(1802—1880)、德韦里亚(1808—1865)、沙尔莱(1792—1845)，均为法国画家。

② 此处"尺"为法国古尺，一尺相当于325毫米。

③ 普桑(1594—1665)，法国著名古典画家和雕塑家。

④ 雷沙(1770—1836)，法国作曲家。

疑的。

我们也打算探讨一下，我国目前风俗的这种惨状，真理、激情及直言荡然无存，是否来自宫廷，来自管理体制，来自家庭观念，来自市民阶级，探讨一下补救这种万马齐喑的办法。

是否这个葬礼一般的社会，这灵柩台一般的风气是由于对我们自己的风俗习惯、我们自己的见解缺乏把握而产生的？

是否这么多巨大变革的后遗症，使我们的沙龙变得那么沉重的人类渣滓，是使欢乐再生的障碍？或者，是否文学、绘画、哲学体系，戏剧方面对权势的畏惧都影响着我们的欢乐？

这样，我们就必然要去分析和观察现今的礼节和言谈，时装，着装方式，风俗习惯，去探讨是否我们的民族精神、我们美好的高卢性格正好与我国政府的新形式南辕北辙。

向所有的人道出真言，不讨好谄媚任何人，是所有使徒使命中最可悲的一条。讽刺只有在它让被讽刺的对象自己也发笑时才算成功。可是，谁心甘情愿承认自己滑稽可笑，愿意悔改呢？

这个自报奋勇承担的使命要冒很多风险，有人要将我们说的快活话称之为居心叵测，在第二篇文章①里，我们仍将让当今的所有“蠢人”列队走过。这部全新的自然史，这部统计目录将是我们刚才宣布的观察的起点。在某种程度上将这些人物进行分类以后，待我们在道德研究中再将他们置于舞台之上时，读者将更容易辨认出他们。

……

一八三〇年二月二十日

---

① 此文并未发表。

论艺术家*

一

在法国，才智使情感窒息。这一民族缺陷使艺术深受其害。我们对艺术本身理解得十分透彻，也不缺少欣赏艺术作品的灵气，但是我们缺乏感受。我们去滑稽剧院，去看画展，因为这很时髦。我们鼓掌，我们很有品味地议论，可是我们走出去时依然故我。听了一曲三重奏、一首卡伐蒂娜咏叹调，一百个人中很难有三、四个人真能为之陶醉，或者从音乐中唤起对某些生活片断的联想，某些情思，刚逝去的青年时期回忆和甜蜜的诗意。总之，几乎所有进博物馆的人都是走马观花，很难遇到一个人在一幅艺术作品面前凝神静观流连忘返。这种精神上的不稳定性，使我们把运动当成目的，喜欢变化，贪婪地追求视觉快乐，其来由是否我国变化极快的气候——几天之内我们可以相继生活在英国灰濛濛的天空下，北方的烟雾迷漫之中和意大利明媚的阳光下——呢？我就不知道了。也可能是因为我们的全民教育尚未完成，艺术感在生活中尚未充分发展？也可能我们养成了一种坏习惯，即依赖报纸对艺术进行评判。也可能从文艺复兴到我们这个时代之间发生的一连串重大事变，使我们的祖国那样动荡

---

* 本文首次刊登在《侧影》周刊上，三部分分别发表于一八三〇年二月二十五日，三月十一日，四月二十二日。

不宁，以致一切都未能孵化出来。在如此频繁的征战中，我们从未有时间尽情享受过艺术家那种悠哉游哉的生活。我们之所以从来不理解那些拥有巨大创作才能的人，可能正是他们与我国世代的文明不相谐的缘故。我们这段开场白的想法因何而来？乃因法国对于为民族增了光的人一般都不大尊重。

有思想的人，才是有至高无上权力的人。国王左右民族不过一朝一代，艺术家的影响却可延续好几个世纪。他可以使事物改观，可以发起一定模式的革命。他能左右全球并塑造一个世界。

谷登堡①，哥伦布，施瓦茨②，笛卡儿，拉斐尔，伏尔泰，大卫均是如此。他们都是艺术家，因为他们从事创造，他们将思想运用于人力的新发挥，运用于自然成分的新组合，或物质的，或精神的。一位艺术家，通过一根或松或紧的线，通过直接程度不同的参与，与正在酝酿的运动相连。他是一部巨大的机器不可或缺的部分，或者他保存一种理论，或者他使整个艺术向前一步。我们对已逝去的伟人或元首的崇敬，实际上应该给予那些勇敢的士兵，他们可能只是缺少时机，否则就当指挥官了。那么，在我们这个看来如此开明的世纪中，人们对待艺术家、诗人、画家、音乐家、雕塑家、建筑家的蔑视，来自何方呢？国王给他们十字章，绶带，荣誉称号，这都是些一天比一天不值钱的使人高兴却毫无价值的东西，实际上没有给艺术家增添任何东西。与其说他们获得了荣誉，不如说他们提高了这些东西的价值。至于金钱，政府给艺术界的钱从未像现在这样少得可怜。这种蔑视由来已久。一次晚餐上，路易十五受到黎塞留元帅的劝谏，说他对王国内出类拔萃的人物非常冷漠。元帅提出叶卡捷琳娜和普鲁士国王作

① 谷登堡（约1398—1468），德国著名印刷家，于一四四〇年发明活字印刷术。

② 施瓦茨（约1310—1384），德国教士，火炮的发明者。

为榜样。

“我本该接待伏尔泰，孟德斯鸠，卢梭，达朗贝尔和凡尔奈（路易十五掰着手指头数了十二、三个人），那也得我和这些人身分相当才行！”接着，他做了一个厌恶的手势，补充道：

“让普鲁士国王为我代劳好了。”

朱利厄斯二世[1]邀拉斐尔在自己的教皇府中居住，利奥十世[2]打算封拉斐尔为红衣主教，这些事人们早已忘记。从前国君是平起平坐地对待思想泰斗的。拿破仑出于审美或出于必要，不喜欢能叫老百姓行动起来的人，但是对自己作为皇帝的义务相当了解，他能给卡诺伐[3]数百万和一个元老院议员的年俸；谈到高乃依时，他能大叫一声：“我会封他当亲王。”万不得已时，他能任命拉塞佩德[4]和纳夏托[5]为元老院议员；他能去看望大卫，能设立十年大奖，能够下令修建大型建筑。那么人们现在认为的这种对艺术家满不在乎的态度，是从何而来的呢？是否应该到知识的普及中去找原因呢？知识的普及丰富了人的才智，使工农业更加多产，使学识渊博者的数量增加，是不是这样一来出类拔萃就更加罕见了呢？是否应该向立宪政府去找原因？到那四百位聚在一起开会的产业主、大商人或律师中去找原因？他们永远也想不到应该像弗朗索瓦一世对待拉斐尔那样，给一位艺术家送去十万法郎，而拉斐尔出于感激之情，为这位法兰西国王画了唯一的全部出自自己手笔的一幅画。是否应该怪罪那些如沙尔

① 朱利厄斯二世于一五〇三至一五一三年被任命为第二一四届教皇。

② 利奥十世于一五一三至一五二一年被任命为第二一五届教皇。

③ 卡诺伐(1757—1822)，意大利雕塑家。

④ 拉塞佩德(1756—1825)，法国博物学家、作家。

⑤ 纳夏托(1750—1828)，法国作家。

莱所说虽然要求给所有的人面包吃，却将蒸汽机放在画画颜料之上的经济学派呢？或者是否更应该到艺术家本人的生活作风、性格和习惯之中去寻找这种不尊重的缘由呢？他们的行为与圣德尼街的针织品商人不完全一样，是否就错了？或者说，应受指责的是工业家？他不明白艺术是一个民族的礼服，而这样一位艺术家就已经具有与针织品商人同等的价值。

人们是否忘记了，从壁画和雕塑——这是活的历史，对一个时代的表现，民众的语言——直到漫画(我们只谈一种艺术)，这种艺术也是一大强国？有谁不记得一八一五年出现的那幅讽刺画呢？在那幅漫画上，把整整一个团队(我们甚至不用提这个团队叫什么)画成椅子，他们从椅子里大喊："我们只等着来人好扛着我们前进！"这幅漫画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一个专制政权重病在身，即使因为比这更小的事，也要倒台的。通过研究所有这些原因和讨论每一个细节，也许人们会找到用什么办法对法国艺术家地位赋予新的关注？

一八三〇年二月二十五日《侧影》周刊

二

我们提出了艺术尊严这个相当重要的问题，下面我们将首先研究艺术家本人在某种程度上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很多社会难题来自艺术家，一切与众不同的东西，都使民众受到刺激、感到为难和恼火。

不论艺术家的本领是来自对人所共有的能力的不断运用，还是来自畸变的头脑，天才总是一种人类痼疾，正如珍珠是蚌的一种病态；抑或他的一生担负着这样的使命，即传播上帝惟独刻

在他头脑中的一篇文字、一种思想，众所周知，就连艺术家本人也解释不了自身才智的秘密。他在某些情势的逼迫下工作，而这些情势的形成则是一个谜。艺术家不属于他自己。他为一种极其随心所欲的力量所摆布。

某一天，不知不觉间，一阵风吹过，他懈怠下来。即使给他一个帝国，万贯家财，他也不会去碰一碰自己的画笔，不会去捏塑一块蜡，也不会写一行字。如果他试图创作，那么这手执画笔、蜡块或鹅毛笔的，决不是他本人，而是另一个人，是他的替身，他的索西[①]：那个骑着马，玩文字游戏，嗜酒贪睡，只知编造些荒谬绝伦的东西的家伙。

一天晚上，走在街心，一天早晨，起床之际，或者正在寻欢作乐之时，忽然一块热炭触及这个头脑，这双手，这个舌头。骤然间，一句话唤醒了一套想法，这些想法产生了，扩大了，发酵了。一部悲剧，一幅油画，一尊雕像，一出喜剧，匕首，色彩，轮廓，插科打诨全显现出来。这是一种幻觉，像生与死那样一闪而过，那样短暂，像深渊那样深，像大海的喧嚣那样美。这是叫人头晕目眩的丰富色彩；这是可与皮格马里翁的作品相媲美的一组雕像，这是占有了她连撒旦的心也会融化的女子；这是连垂死的肺痨患者也会为之笑逐颜开的场景。熔炉中烈火熊熊，这是艺术家在工作；寂静和孤独打开了他们的宝藏，没有什么不可能的事。终于，孕育创造的极大快乐，淹没了分娩时撕人心肺的痛苦。

这就是艺术家：他是某种专横意志的驯服工具，他乖乖服从一位主子。人们以为他逍遥自在，其实他是奴隶。人们看到他躁动不安，放荡不羁，一切全凭兴之所至，其实他完全无能为力，

---

① 索西，古罗马喜剧家普劳图斯的喜剧《安菲特律翁》中冒充主人的仆人，后又在莫里哀的喜剧中重现。

不能左右自己，他处于死亡状态。在他那巨大权势与虚无的生命中，一直存在着这种鲜明对照：他总是要么是神祇，要么是行尸走肉。

世上有许多人拿精神产品牟取暴利。他们大部分都十分贪婪。但是在纸上计算出来的希望，永远不会相当迅速地实现。艺术家许下的诺言难得兑现，原因便在这里。对他们的指责也源于此，因为摆弄钱的人理解不了思考的人。凡夫俗子以为一位艺术家可以非常有规律地进行创作，就像每天早晨打扫办公室的人给那些雇员的纸张文具掸去灰尘那样。许多烦恼也由此而来。

确实，一种思想常常是个珍宝。但是，与我们整个地球上钻石矿十分稀少一样，这些思想也是十分罕见的。必须长时间地寻找，或者更确切地说，必须等待。必须在思考的巨大洋面上游弋并抛出测探器。一件艺术品也是一种强有力的思想，相当于发明彩票赌博，相当于使世界拥有了蒸汽的物理发现，相当于取代整理、对比事实的旧研究体系的生理分析。因此，一切源于智力的东西都是并驾齐驱的，拿破仑是与荷马一样伟大的诗人。他也写诗，正如荷马也打过仗一样。夏多布里昂是与拉斐尔同样伟大的画家，普桑是与安德烈·谢尼耶同样伟大的诗人。

然而，对于一个潜心探索未知世界——对于牧童来说，这个世界的事物根本不存在——的人，在一块木头上雕出了一个精彩的女人头像，说“我发现了她！”的人，总而言之，对于艺术家来说，外部世界几乎等于零！他们叙述自己在思维的美妙世界里看到的东西时，总是不忠实的。柯勒乔早在画出他那个闪烁着美的光辉的圣母之前，就已为赞美她而陶醉在幸福之中了。他这个高傲的苏丹，只在美美地占有了她之后，才把她交给你。一

位诗人，一位画家，一位雕塑家之所以赋予他们的一件作品以严格的现实性，那是因为在进行创作的那一刹那，他产生了这样的意图。艺术家最好的作品便是这些，而他们刻意求精的作品则与此相反，是最糟糕的作品，因为他们和这些理想的面孔提前生活在一起太久了。他们感觉过于充分，反而表现不出来。

艺术家追逐这些想法时所感受的幸福，是很难用笔墨来加以描述的。人说牛顿有一天早晨开始思考，到第二天早晨的同一时刻，别人发现他仍保持那个姿势，他自己以为还是头一天呢！关于拉封丹和卡尔丹①，有人也讲过大同小异的事情。

这种艺术家独有的出神入化的快乐，是继他们创作能力忽起忽落的不稳定状态之后，引起讲求实际者对他们进行社会谴责的第二个原因。在这种呓语时刻，在这长久的追逐之中，没有任何人世的烦恼能够袭扰他们，没有任何对金钱的考虑能叫他们动心：他们已经忘记了一切。在这个意义上，德·科比埃尔先生的那句话是千真万确的。是的，对艺术家来说，常常是“只要一间阁楼和少许面包”就行了。但是，在这思想上的长途跋涉之后，在住过拥挤的贫民窟和那些魔殿之后，在所有的人当中，他则是最需要人类文明为富人和无所事事的人创造的生活条件的人。他需要一个列奥诺尔公主②，像歌德放在塔索身边的那位公主那样照料他的绣金外套，花边领圈。伟大的艺术家之所以贫困，正是由于对这种出神入化的想象力使用无度，对他们的内心追求久久凝望的原故。

如果说有一项值得人类感激不尽的事业，那便是几位女子

① 卡尔丹(1501—1579)，意大利医生，数学家和占星家。

② 指列奥诺尔·德·埃斯特，费拉尔公爵阿尔丰索二世之妹，传说系诗人塔索心爱之女子，歌德作品中曾述及此事。

的赤诚。她们献身于关心照顾这些光荣人士，这些拥有世界却没有面包的盲人。如果荷马遇到一位安提戈涅，她一定会分享荷马的永垂不朽。福纳丽娜和德·拉萨布利埃夫人感动了拉斐尔和拉封丹的所有朋友。

所以，首先，艺术家——按黎塞留的说法——不是“孜孜以求的人”，他们没有那种使商人全部思想活跃起来的、对财富的可敬贪婪。即使他去奔钱，那也是为了一时之需。吝啬便是天才的死亡。一个创造者的心灵必须轻财仗义，诸如吝啬这般庸俗的情感不会在他心中找到位置。他的天才便是永恒的捐献。

其次，他在庸人看来十分懒惰。这两种怪癖，是思想使用过度的必然后果，是两种恶习。再说，一个有才能的人往往来自下层民众。一个百万富翁或贵族的儿子，穿得好，吃得好，惯于生活在奢侈之中，是不大会选择困难重重令人气馁的生涯的。即使他有艺术感，这种感觉也会在提早的物质享受之中烟消云散。上述两个最原始的恶习，由于艺术家在社会中所处的地位，看上去好像是懒惰和自愿受穷的结果，于是这两个恶习就更加令人厌恶。人们将他的工作时间与他人不同称为懒惰，而把他的轻财称为怯懦。

这还不算什么。一个惯于将自己的灵魂当镜子，让整个宇宙映入其中，使各个地域及其风俗，人们及其情欲都按照他的意愿显现出来的人，肯定缺乏我们称之为“品格”的那种逻辑，那种固执。他有些“婊子”(请原谅我使用了这个词)气。他像孩子一样，对于一切使他惊异的事物都很着迷。他设想一切，感受一切，他看得见人类这块硬币的正反两面，芸芸众生却将这种巨大的本领称之为判断错误。因此，艺术家可能在战斗中是懦夫，在绞刑架上却很勇敢。他会怀着偶像崇拜热爱他的情妇，却又并

无明显理由地离开她。他对蠢人们为之沉醉、着迷且加以神化的最愚蠢的事情，很坦率地表明自己的想法。他按自己的心意拥护每一届政府或者充当不受束缚的共和派。他在人们称之为"品格"的这个方面，提供的将是制约着他创造性思维的不稳定性，他任凭自己的躯体受人世变迁所摆布，因为他的心灵始终在高空翱翔。他行路时双脚在地，脑袋却在天上。他既是孩子，又是巨人。那些早晨起床时，便念念不忘去看一个人穿衬衣或去一位大臣家阿谀奉承的"孜孜以求的人"，看到一个贫穷、孤独而又投错了娘胎的人身上这种永恒的矛盾，他们该是多么洋洋得意！他们但等他死后成为伟人好去给他送葬。

事情还不止于此。思维在某种程度上是一种反常的东西。在人类原始阶段，人是"完全外在"的。而艺术却是思维的过度。我们自己发现不了这一点，因为我们就像继承了大批财富而根本想不到当初他们的父母是怎样辛辛苦苦积攒起这些财富的子女一样，接受了二十个世纪的遗言。如果我们希望对艺术家作出充分的解释，就不该忽视他的种种不幸和他与大地共处中的种种怪事，不该忽视艺术中有某种超自然的成分。最美的作品从来不能为人所理解。它的质朴本身就会遭到排斥，因为欣赏者必须掌握打开艺术之门的暗号。内行人津津有味领略的妙处，原来深藏在一座宝殿里，不是随便什么人都懂得说："芝麻，开门！"的。

为了逻辑性更强地说明这个见解——无论是艺术家还是外行对这一点都没有予以足够的关切——我们要设法说明一件艺术品要达到什么目的。

当塔尔玛道出一句台词，将两千名观众的心吸引在同一种情感的宣泄之中，这句台词犹如一个无比巨大的象征，这便是一

切艺术的综合。一句台词概括了史诗时代的诗歌。对于每个想象力丰富的人，这里面既有画面或故事，又唤起了形象和深刻的美感。这就是艺术品。它在小小的空间里惊人地集中了大量思想，它是一种概括。然而，蠢人们——他们是大多数——却想一眼将一部作品包览无余。他们甚至不知道有“芝麻，开门！”，而只是欣赏那道门。所以，有许多好心人到意大利剧院或博物馆去过一次以后，便发誓再也不会第二次去上当受骗了。

艺术家的使命是捕捉住最不相干的事物之间的联系，将两件极平凡的事情结合在一起使之产生神奇的效果，这一来艺术家便显得常常是在胡说八道。整个公众看到是红色的地方，艺术家看到的却是蓝色。他是那样深谙事物内在的因，以致他会诅咒一个美女，为一件祸事而庆幸；他赞美某一缺点，为某一罪行辩护；他具有疯病的所有症状，他使用的方法看上去距离目的之远，恰如事实上离目的之近。整个法国都嘲笑拿破仑在布洛涅大营布署的核桃壳舰艇，而十五年后，我们才明白那时英国只差一点点就败北了。只是到了拿破仑这个巨人倒台时，整个欧洲才了解他那最大胆的计划的奥秘。所以，一个天才人物一天之内可以有十次与蠢人十分相似。有些在沙龙里大放异彩的人物，表面看去只配当商店的小伙计。艺术家的精神是远视的，世人看得很重的琐事，他视而不见。然而他与未来对话。于是，他老婆把他当傻瓜。

一八三〇年三月十一日《侧影》周刊

三

自我们的头几篇文章发表到现在，已经过去了一段时间，我

们不得不把前几篇文章的主要内容用几句话概括一下。

首先，我们试图让人看到艺术家的威力是何等广阔而又持久，同时也直截了当地揭示出艺术家如何在贫困中度过其辛劳与痛苦的一生：他们大部分时间不被赏识；既贫困又富有；批评人又为人所批评；精力充沛而又疲劳不堪；时而被捧上天，时而又遭到摒弃。

然后我们探讨：1.对他们心怀恐惧的大人物为何对他们十分蔑视，因为才子贵族和才干的能量要比姓氏贵族和物质权力实在得多；2.智力有限的人为何对他们漠不关心，因为这些人不理解他们的崇高使命，凡夫俗子害怕他们，宗教界人士摈弃他们。

我们曾从创造者和造物两个角度对艺术家加以考察，试图指出他自身已是一大障碍，使他不能见容于社会，一个从人群中匆匆而过便会与那里的人、事和思想发生磨擦的人，当然到处受到排斥。以上的观察可以归结为一句话："伟人注定是不幸的。"

在他身上，安于命运是一种高贵品质。在这方面，基督是最精彩的范例。他因在大地上撒播天国的光辉而牺牲性命，上了十字架，并在十字架上从人变成神。这一宏伟景象的展现，已经超越了宗教，成为人类荣光的永恒模式。但丁遭流放，塞万提斯进救济院，弥尔顿蛰居茅舍，柯勒乔在一笔铜钱的压力下劳累而死，普桑怀才不遇，拿破仑被送到圣赫勒那岛，这些人都是基督被钉上十字架所呈现的伟大而神圣的画面中的形象，他们，死而复生，将那可以死去的躯体留在地上以便在天上进行统治。他们既是人，又是神；先是人，后是神。对大多数人来说，是人；对几位忠实信徒来说，是神；先是不大被理解，尔后骤然间倍受崇拜；最后，只有在自己的鲜血中接受洗礼，才成为神。

进一步分析使艺术家受到谴责的原因时，我们会找到另一个原因，仅此一条就足以使他见弃于他所生活的外在世界。实际上，一位艺术家总是某一真理的传播者，是上帝的使者。上帝利用他，通过他，使我们每个人都在盲目地去完成的大业得到新的发展。纵观人类思想史，新的发现、对人类命运影响最大的真理与原则，总是引起强烈的反感和愤怒，一向如此。在社会上位居显要的大批蠢人宣称有的真理是有害的，似乎揭示一个新的思想不是神意所为，似乎恶本身不会像我们肉眼看不见的善一样进入他的视野。于是，各种偏见的全部怒火一律落在艺术家，落在创造者，落在工具的头上。拒绝接受基督教真理的人，将基督教真理浸入血泊之中的人，对于发展了福音书的哲学家，对于将本国的文学与民族信仰的原则融合为一体的诗人，对于重振某一画派的画家，对于纠正了某一谬误的物理家，对于推翻了早已僵化的愚蠢教学的天才，对于所有这些人有益的思想，是一定要反对和进行攻击的。这种对真理的传播，这种内心的信念，几乎所有不加思索的人对于天才人物进行的严厉指责均由此而来。

如果听信蠢人的话，艺术家彼此之间是相互嫉妒的。如果一位艺术家当了国王，他一定会把自己的敌手都送上绞刑架，就像加尔文烧死塞尔韦①，一面还高喊反对教会迫害那样。但是一位艺术家就是一种宗教。正如教士一样，如果他没有信仰，他将是人类的耻辱。如果他不相信自己，他就不是天才。

“地球是在转动呢！……”伽里略跪在对他进行审判的审判官面前说道。

---

① 塞尔韦(1511？—1553)，西班牙医生兼神学家。在日内瓦被加尔文下令烧死。

所以，艺术家极度的自尊是他们的财富。他们的仇恨是美德。他们在科学上的不和，在文学上的争论则是他们的才能从中而来的信仰。虽然他们相互说坏话，某一种真正的强烈感受很快就会把他们聚合在一起。虽然他们的首要情感是嫉妒，但是这种嫉妒正好证明了他们对艺术的狂热。他们很快就会倾听内心的声音，这内心的声音强大而公正，向他们宣布公平合理的判决和真诚的赞美。不幸的是，那些肤浅而"狡滑"的人，那些专以取笑人为能事的时髦人，那些以损人为乐的无能之辈，抓住他们的缺点作把柄，艺术家之间稍微有点小争论，社会上的人就会以此为依据得出结论："连他们自己都谈不拢，还想让别人听他们的！……"

这个警句让芸芸众生稳住了神，从这句话里又派生出另一祸患，真正的艺术家是不断与之作斗争的。事实上，绵羊般驯顺的公众，习惯于追随美其名曰vox populi① 的愚蠢结论。在政治上、文学上或道德上，总会有一个手段高明的人用一句话概括一个体系，一种思想，一个事实，这句话就成了广大群众所遵循的金科玉律和至理名言。同样，在艺术上，也得由那些所谓的行家，给他们挑出公认的杰作，大肆赞美宣扬。这样，凡夫俗子们就会知道，赞美热拉尔不会错，他可以像吹捧布歇一样吹捧热拉尔。但是，如果从某个角落冒出一位才子，手里拿着一部广阔而强有力，但在表面上改变了大家都接受的轮廓的作品走来时，对不起，对这个人，没有一个人给予丝毫关注。他若不是敲锣打鼓，带着插科打诨的小丑和招牌前来，很可能就要孤零零地和他的缪斯女神一起饿死，穷死。一个有产者从一座雕像、一幅油画、一出戏

---

① 拉丁文：民众的声音。

前经过，与从哨所前经过一样无动于衷。如果有一个真正的行家截住他，竭力鼓起他的热情，此人首先就要让人家确信艺术是无法下定义的。如果他肯定说在作品深处有“某些东西”。那个人就会像一位著名数学家那样问：“那么这又证明什么呢？”所以，除了艺术家本人所有的缺点和优点给他在人世间制造的种种障碍以外，还有艺术本身跟他作对。总之，使他被开除教籍的，如果不是他本人，则是他信仰的宗教本身。

一位诗人，他的艺术要屈从于每个人的悟性，他要忍受每一个心灵粗暴无礼的对待，他不得不使用粗俗的语言来解释其意义完全属于悟性方面的秘密，在这样的情况下，诗歌怎么能够大放光彩，诗人又怎么能被人当作不同寻常的人来尊敬呢？有一种诗不依存于思想，只存在于词藻和音韵之中，存在于元音与辅音的衔接之中。但也有一种诗思想充实，它完全可以超越构成文字诗歌的那些东西而存在。对于无知的芸芸众生，怎么能叫他们明白这些呢？

例如：

阳光不比我心深处更纯净。

或

以所有最神圣的事物的名义起誓，诸位陪审员先生，我是无罪的。

这两个句子从意思上说是完全相同的。一个句子是诗，富有音乐美，和谐，匀称，引人入胜，富有魅力。在这些词里面，有创作为其打上的崇高烙印。另外一个句子则显得很平淡。

现在，让一个英国人用他那糟糕的口音来读第一个句子，顿

时，一切都荡然无存。

现在让塔尔玛来赋予“以所有最神圣的事物的名义起誓，诸位陪审员先生，我是无罪的！……”这句话以独特的节奏，让他在最后几个词上将人类噪音的一切抑扬顿挫发挥出来，再给这些词加上动作，发出句首的祈求时，他眼望苍天，向青年高举起手臂，让“各位陪审员先生”这几个词通过激动人心的语气，在人心中唤起将人与生命联成一体的联想，那么，这个句子也会产生极浓的诗意。总而言之，可能在某一出戏里，这个句子便是这出戏的关键。通过并列、并置，这一句也可以成为富有诗意的句子。

诗歌是如此，绘画及所有的艺术也都一样。绘画由好几个因素组成：色彩，构图，表现手法。一位艺术家能将这些美的原则之一推向完美，便是一位大艺术家了。迄今为止，还没有一个人能够集其大成，把所有美的原则都发挥到同等高度。

一位意大利画家为你画一幅人间的圣母，看上去就像她身处天国。画的背景是碧空般的一片湛蓝。圣母的面庞非常明亮，在各种陪衬下呈现出理想的美。看到这幅画，你感受到无比恬静的幸福，心灵安详，陶醉于温馨怡人的境界。你在自己漫无目的的思绪迷宫中徜徉。像是没有止境的、美好而朦胧的一次旅行。

卢本斯让你看到的，是雍容华贵的圣母。色彩鲜艳，栩栩如生。你仿佛触及她的肌肤，你欣赏她的威力与富丽，这位圣母是人世的女王。你想到权势，你想占有这个女人。

伦勃朗会将救世主的母亲投入一间阴暗的陋室。明与暗的配置是那样真实，人的轮廓以及日常生活的细节表现得那样惟妙惟肖，以致你会产生迷惘，久久停在这幅画前，想到你的母亲，

想到你在暗影与静寂中突然望见她的那个晚上。

米尼亚尔也画过一位圣母。她那么美，那么机智俏皮，你看了不禁要微微一笑，忆起你自己青春年少时的一位情妇。

这些轻微、细致的差别，艺术家怎能指望人家抓住呢？对于忙着发财的人，忙着享乐的人，忙着做生意的人，忙着统治的人，难道能叫他们相信这么多互不相似的作品均各自达到了艺术的目的吗？你不妨和那些死死追求凡事整齐划一的人谈谈上述问题，他们要求所有的人都遵守一条规则，就像所有的人都穿同样的衣服，用同一种色彩，都相信同一个理论一样，他们把社会设想成了一个大团队。因为世上有过一个拉辛，有人便要求所有的诗人都得像拉辛，其实正因为有过拉辛其人，我们才不应一味模仿他的写作方法，等等，等等……

由于报纸篇幅的限制，我们对自己的想法未能作充分发挥，但我们希望在某种程度上说明了对艺术家的幸福至关重要的某些真理，这几条真理都可以压缩为至理名言。所以，凡是劳动或天性赋予了他们创造才能的人，都永远不应忘记为*艺术本身而从事艺术*，永远不要向艺术要求它本身给予的快乐之外的其他快乐、它在宁静与孤独之中撒播的财富之外的其他财富。总而言之，一位伟大的艺术家，他走进上流社会的时候，总应该将自己的高人一筹之处留在门外，而不应该去为自己的长处辩护。除了时间以外，在我们上方还有一个比我们更强有力的帮手。“生产和战斗”是两重人生，我们永远不会有那么大的力量，可以同时完成两种使命。

最接近自然状态的野蛮人和民族，对待出类拔萃之人的态度，要比最开化的民族伟大得多。在他们那里，具有*第二视觉*的人，歌颂英雄及其伟绩的吟游诗人，即兴创作的诗人均被看成是

得天独厚的造物。他们的艺术家在盛宴上总有一席之地，他们受到所有人的保护，他们的乐趣得到尊重，他们的休息和晚年亦有保障。这种现象在开化民族中极为罕见，最常见的倒是，哪里有光辉闪耀，人们便赶往哪里去扑灭这光辉，因为他们以为这是火灾。

一八三〇年四月二十二日《侧影》周刊

政治报专刊*

广　告**

文学界和书店一直缺少一份专业报刊。

本刊并无将文学主张强加于公众的野心。为了将图书进行分类，对于值得深入研究的新作进行分析，仔细地指出哪些书不用读、不用买，揭发以小小的商业利润为基础的投机，这样一份报刊已成为不可或缺的了。

《政治报刊专刊》就是为填补这一空白而办的。当然，如果这份刊物不是首先面对图书爱好者，让他们节省无法计算的时间和减少金钱上的损失，管它叫《作者、艺术家和书商报》也未尝不可。

《专刊》从三月三日起，每逢星期三出版，版面大小与政治性

---

* 这是一八三〇年由爱弥尔·德·吉拉尔丹、H·德·巴尔扎克、H·昂热和维克托·瓦莱涅创办的一份周刊，既是文学评论，又是图书商报。这份杂志存在时间很短，有人说出版了二十期，有人说出版了二十一期。如果是二十期，第二十期的出版时间应为七月十五日；如果是二十一期，这份杂志到七月二十二日便停办了。总之，该杂志存在的时间最多为五个月，即一八三〇年的三月到七月之间。这里收集的，是巴尔扎克在此期间为此刊撰写的广告，文章和五十篇书评。

** 这份关于《政治报专刊》的广告刊登在一八三〇年三月三日的《辩论报》第四版，为第812号广告。

报纸相同，它是政治性报纸的补充。政治性报纸上对法院审判的综合报导相当多，给予文学的地盘很小，这种补充就更不可少了。

《专刊》的第一部分，也是最大的一部分，是仔细审视具有一定重要意义的作品。

一部分用于介绍美术，雕刻，石板画及新的音乐作品。另一部分用来简要叙述各学会的成果，设立各种奖金的计划以及被认为具有一定价值的文学新作。

第四版以新的版面安排，在前三栏中列出各专业著作出版的完整图表。这样，学者，法学家，医生，农业种植家等等对于他们这一门学科或这一门艺术所出版的全部书籍便可一目了然。第四版的另一部分，而且并非无关紧要的部分，总题为“书局”，将列出所有书籍的目录并刊登征订、重印以及书商买卖的详情。

但是《专刊》的新意，《专刊》的基本思想尤其在于指出书籍的净价和真正价值。这样，购买二百法郎的书籍，至少能节省五十法郎，节省了大笔金钱，而要省这笔钱只要多订一份最廉价的副刊（一季五个法郎），加在任何一份政治性报纸的价钱上即可。

《专刊》的订费已经表明，这不是一种投机生意，列在下面的营业执照（通过公证人德梭诺先生，黎塞留大街95号）片断更可以证明，这也不是什么轻易冒险碰运气。

本社资本为十万法郎，一百股。这一百股已经立即被人认购。

《专刊》的社址为圣皮埃尔·蒙马特尔街15号，交易所广场附近。

一

论书店现状

如今的图书贸易以巨大的需求为基础，这种需求不亚于对粮食贸易的需求。一个有吃有穿、有住处的人，他最强烈的需要便是发展他的智力，因为如今智力在前，权力在后。

我们并不想去研究每种贸易的实用程度如何，这是一个非常无聊的问题。我们可以说，以传播和促进人类知识、在各种思潮之间建立接触点为使命的贸易，囊括最新精神产品的贸易，是所有贸易中最美、最高尚的贸易。

如今书商这一行却是最受人鄙薄的行业之一，不知道这一行是否还有什么东西可以指望获得从前检察官那自古以来的好名声。一个社会命题中各项莫名其妙的颠倒。十九世纪，书商是不大受尊敬的人，而在印刷业刚刚诞生的时候，书商却是值得尊敬和备受尊敬的学者。

这种情形不会持久。书商获得他应有的地位实为必需。在正在发生的重大社会变革中，出版界成为一个机构也将是必然的事情。

从前，一个人经过长期的辛勤劳动将一本书献给欧洲的时候，各国的君主给他报酬。于是他把自己的著作"送给"一位书商。购书者十分稀少。印一部书要很长时间，而且有可能为此破产。韦尔维尔① 曾使自己的书商处于这样的地位，后来他给书商想出了"成功的办法"，而且让他发了财。

---

① 即贝罗阿尔德·韦尔维尔(1558—1612)，法国作家。

近五、六十年来，作家摆脱了宫廷、年金、在卢浮宫的住房和受贵族大老爷教导等桎梏。读书成了一种需求。欧洲的想象力靠它取自文学的强烈感受来维系生命，就像土耳其人向鸦片要幻梦一般。知识的传播，教育费用低廉，交流迅速，都使书籍的生产成为最普普通通的事情。一百年以来，像培根或米拉波那样代表着那个世界所拥有的科学尖端的人，在法国不到三千人。如今，多亏有了法兰西学院，综合理工学院和那么多其他机构，这些类似发光的亮点的人，已数以千计地散布在整个民族之中。一切都改观了。

于是人们明白了，对一个作者来说，从公众那里获得自己著作的价值比从国王的金库里得到年金更高尚。

对书籍的大量消费使书店的生意增加了十倍。尤其是自复辟以来，出版界与民众之间的关系完全变了样。

一七五〇年，一本即使像《法意》这样的书，其传播也不超过三、四千只手。人们若是知道普罗特和克拉麦尔印伏尔泰的作品印多少册，一定会吓一跳。如今，拉马丁的《沉思集》卖了三万册，贝朗瑞十年来卖了六万册。三万册伏尔泰、孟德斯鸠、莫里哀的作品启发了多少心智！奇迹般的是，最近五年售出的拉伯雷著作的册数，超过了一百年以来的总和。

大革命时期和帝国时期将书店留在一些人手中。对这一广阔的潮流，这些人是否有精神准备呢？没有。但是他们顺应了这一广阔的潮流，这件事就连一个普通农民也能明白。但是这一转机对书店来说，则弊大于利。

自老潘库克以来，自第多以来，没有哪一个书商是育人的，除了勒努阿尔先生以及几位其名字对公众来说完全无所谓的人以外，书局没有显示任何才干。大革命时期，一大群无知的

人，前一天还是农民，第二天便成了书商，他们一下子扑到利润很大的贸易上去；书商行业公会垮台才透露出白纸黑字的秘密。

这些人像库尔西埃一样，从书名页的大写字母有多长来判断一本书的好坏，他们大部分都发了财。多亏了帝国时期的专制，书商处于得天独厚的地位。很多莫名其妙的名言警句便来源于这种情形：诸如“书商买书稿不应该看”，“书名好就能叫书卖出去”，“书商应该自己设计一本书，然后叫人去写，他了解公众的需要”之类。但是，这些泛泛而谈只能解释某些弊病，远远不如我们就要谈到的弊病那么严重。

一八一五年，书局这样大量生产，使这种书局的财政条件与它们所处的生产必要性之间的整个比例完全改变。一心想抓住书局蓬勃发展的利润，成了信贷极度发展的起因。

从前，书商的身分与印刷商的身分几乎一直是不可分的。克拉莫瓦西，克鲁齐埃，洛朗，艾蒂安兄弟，他们印一本卖一本。他们用现金购得纸张、铅字，当一本书印好的时候，克拉莫瓦西除了欠克拉莫瓦西的钱以外，不欠任何人一分钱。顾客把钱送给克拉莫瓦西，他将钱放入自己的钱袋。他没有任何烦恼。他依据自己的埃居数调整自己印书的数目，一年只印五、六本书。

不知不觉地产生了没有印厂的书商和没有书局的印刷商，这以后就由书商给印刷商钱，就像面包商给磨坊主钱一样。

到了一八一五年，这种情况经历了巨大的变革。不仅仅印刷商形成了与书商完全不相关联的整体，而且书商也分成了若干等级。

关于印厂，付现钱的作法逐渐废除，印刷商不得不用埃居支付工人工钱、铅字、房租和捐税，渐渐地就让另一种非常糟糕的作法插了进来：那就是用票据来付这些要提前支付的钱。在所

有其他贸易中期限是九十天，而这一行业中先是六个月，后来是一年。到最后，不止一个书商出两年为期的票据，有的印刷商也接受。

不止一个印刷商出具如此长期的付款期限，这种长期赊欠也引进到纸张的供应之中。到最后，书商廉价购得作者的书稿，也廉价购进纸张。

这样，随便一个什么小伙计支起铺子，购进书稿，买进纸张，叫人马马虎虎去印，两年之内，便可以高枕无忧了。可以如此轻易地进行投机，而且收进票据，过了一年才偿还给真正的生产者，就使这些疯子生意作了一桩又一桩。他们大言不惭地说，在书店这一行里，作五桩生意，只要能指望上一桩就行。一桩生意赚来的利润可以补偿另外四桩生意的损失。

这里应该说，书商的买卖用几句话就能概括。一令① 白纸价格为十五个法郎；纸虽然黑，但是可以卖一百个苏或者一百法郎。如果作品成功，可卖一百法郎，如果失败，可卖一百个苏。

请诸位不要以为，如此颠倒一切商业原则便是书局经受的可怕危机的直接原因。也不要以为，纸商，印刷商和装订工就那么傻，愿意给分文无有的人垫上大笔款项，而且时间无定期。对这些精明的生产者来说，从中只要得到一桩好处，他们便可以吃饱喝足了。

我们马上要说到真正的症结。书商分成三等：1，书商兼出版商，他们购买手稿，或重印老书，制成图书；2，代销和零售的书商，第一类人将自己印制的书大量地交给他们；3，直接与顾客见面的外省或巴黎的书商。还有旧书商和摆摊儿的，他们既现钱

---

① 一令为五百张。

购书，也出售。

这种荒谬的等级，其目的是叫一本书还没有到公众手中之前就要付三次税，这才是这种可怜的生产所有祸患的根源。

三号书商向公众卖书，他在二号书商，即一号书商的经纪人那里开一本账。三号书商一定要向他的上级讲条件，因为他是消费者。他希望每六个月或一年才核对一次账。二号书商向书商兼出版商要求更长的期限，书商兼出版商再向给他供货的人提条件。

请诸位不要以为这件复杂事情到此为止了。到了年底，这三种书商再用一年或十八个月的支票结账。

这还不算什么。这三级书店开始出版，将他们所印的新书或老书的总册数中或大或小的一部分推给对方去卖。他们彼此之间全有账，结账的时候，他们不是账上数目相等就销账，数目不等就付清差额，而是彼此之间又用商业票据来分别表示账上的数额。

在神话故事的奇妙宫殿中，从未有过比这些钱财和这么大量的白纸钞票更纯属想象的宫殿。没有一本书不搅得一个纸商、一个印刷商、两个书商睡不着觉的！

疯狂地追求利润，这些坏蛋之间背着公众搞的秘密同盟，导致最莫名其妙的折换。这样，书商兼出版商为顾客定价为十法郎的一本书，五法郎就给了零售商，到十二册上，再免费赠送两册。急于搞钱，人们将整整一版照原价售出，然后，一再转手，有时到买主手里跌到了廉价。就是这么一条线，到了头上，便是降价书书店。

然后，在所有这些人——印刷商、纸商和书商——头上，有一个吃人的大怪物在游荡，那就是高利贷者，书店的吸血虫。他

放款以便贴现长期票据，但是贴现率为百分之十到十五。所有这些，归根结底谁出钱？当然是买书的人。干这一行的正直人受了骗子或窝囊废的害，也受了他们向印厂和纸商要求而且得到的包藏祸心的好处的害。这些人破了产，正正当当赚来的钱被吞掉。巴黎商界对于书商签的期票恐惧不已。破产一个背着一个，到后来连百分之十也兑不上，就这样，最好的生意变成了最惨的生意。

如今，一些正直人，一些受过教育的人进入了图书界。他们看到弊病，虽然为他们的同行感到脸红，却不敢试图挽救这种局面，他们太害怕引起大的动乱！然而图书界的未来和振兴取决于很少的几件事。那就是对于印书的人，要强制他付钱给作者、印刷商和纸商，强制他本人直接将著作卖给公众，而不要让公众承受三次勒索。总而言之，必须做到生产一本书就像生产一个面包一样，售出一本书就像卖面包那样，在作者与消费者之间，除了书商以外，不应有其他中间人。这样，这种生意就将是所有生意中最靠得住的。公众，书商，作者，印刷商，纸商都得到了极大的安全感。作者为自己的著作得到更高的报酬，公众买这本著作花的钱更少。一个书商被迫为一桩生意支付一万法郎左右时，那就再也不会去做有风险的生意，设想不周全的生意。这时他们会发现，受教育对他们这一行十分必要。一个不知道古登堡哪一年印了一本圣经的小伙计怎么也想象不到，为了当一个书商，光会在店铺名下面签上自己名字是不行的。如果书商想研究一下他们当中大量破产的人所受教育的程度，他们就会看到，在一百个里面，受过教育的不超过三个。

最后，还有一点制约着图书界。如今，印刷的秘密已不是什么秘密。所有的人都知道一印张对印刷、装订、制作封面，值一

到二个苏，这样，八开二十五个印张的一本书值两个半个法郎。人们也知道从拉马丁直到巴吉奈，作者从一册书得到的钱不超过一个法郎。这样，一册八开的要付作者版税的书，对书商来说最多合四个法郎。再给他加三十个苏的风险费，最漂亮的著作也只值五到六个法郎。很显然，如果在书商兼出版商与购书人之间没有任何中间人，这个价格还要降低。所有置身于这个可怕的贸易的焦虑之中的人，只要他们有些良知，就都应该为得到这种结果而努力。这也是纸店和印厂的愿望。

第一期（1830年3月3日）或第二期（1830年3月10日）

二

《论　　光》

伦敦天文学会主席J.F.赫歇耳著，自然科学博士P.F.维尔哈斯特及布鲁塞尔天文台台长A.哥特莱从英文翻译并注释。一册，两部分，巴黎马莱尔公司。实价：8法郎。

美丽的春日，我们心花怒放地欣赏大自然在我们四周展现的壮丽景象时，对于围绕着我们的明亮而纯净的光线除了明亮之外是否还具有其他属性，我们是不过问的。我们并不与学者一起极力去分解其光束以便使其回到最原始的成分。除了我们的目光停留、休憩的绿茵和使草地那单一的色泽变得那么多彩的花朵以外，其他的一切对我们都无关紧要，而绿茵和花朵在我们的眼中之所以有各种颜色，只因为它们优先反射出阳光的七个色束中的一个的原故。看到，感觉到，享受到，便是这一瞬间我们的全部希冀。我们的心灵向自己合拢以便聚集内心的

感受时，对其他任何印象都是拒绝接受的。

这种沉醉的时刻是短暂而罕见的。很快，天性置于我们心中的认识需求将我们唤醒，我们希望窃得大自然的奥秘，并在某种程度上参与无处不在的、永恒的科学，直到走进隐藏着创世秘密的圣殿。这时，科学就不满足于将自己大胆的研究直伸到我们宇宙的边缘，而要进一步深入到我们四周的众多世界中去，以便发现其规律。可能是更了不起的奇迹，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科学用解剖刀向拒绝触摸的东西开刀，将光线分解，定出了色序，而且在这唯一的、只能通过其白色看到它的光线中，向我们显示出七种射线，这七色光的细微差别和混合便足以重现出可以想象出来的所有色泽。

多亏了牛顿的发现，如今关于光人们可以写出的全部著作，均以此为出发点。然而这一点本身已经成了学者之间争论的题目。赫歇耳先生几乎认为，通过更完善的实践，七色光束还可以分解，每一个可能存在的细小色差都会成为光线的一个组成成分。这可以无限地进行下去。与此相反，牛顿认为中间色只是主色的混合。虽然赫歇耳先生很有权威，我们仍然可以毫不犹豫地说，直到正式证实之前，这一新鲜见解仍是一种可能性。

这是学者之间有争议的第一点。在同样重要的另一点上，他们亦分歧很大，那就是光的本质。是否如牛顿所想的那样，这是太阳发出的一种流体，这种流体以直线形式以几乎无限的速度向各个方向飞奔，通过不断刺激产生的效果，在我们的眼睛上产生出光亮的感觉呢？抑或是，按照伦敦天文学会主席这位学者所接受的另一种见解，光来自一种以太性的物质的特性，没有重量，散布在空间各处，其“波”以极快的速度重现着，给我们的眼睛带来光感，正如空气的振动对我们的耳朵来说产生了声音

一样？自然，这个问题不是很快就能解决的。不论你站在哪一边，大概都要担心距离真理还很远，因为赫歇耳先生承认，不论哪个体系，要得到支持，都需要依赖一系列的假设。由此得到的结论便是：这两种解释确实还只是假设。

这就是《论光》第一卷提出而没有下定论的两个主要问题。作者宣称，在下几卷中，他还要谈及这两个问题。如果了解了他的整个思想，可能更容易形成固定看法，更容易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

第三期（1830 年 3 月17日）样本

三

《法国历史优秀论述、传略、专论集》

大部分为难得的文章或者是从未单独发表过的文章，C. 勒贝先生、萨勒格先生、柯汉先生编，第七分册。八开，两卷。巴黎，当杜书局。

从书名来看，这是前所未闻的大业。虽然从一个分册来判断这样的集子可能很困难，但只要仔细研究一卷书，就能发现这种意图之所以不大成功的原因何在了。

一位书商重印根本不受版权约束的著作时，他总应该明白下述这一根本道理，那就是：这种著作，只因为价廉人家才买。这一套书各卷却非常昂贵。从每行的字数来看，分册的数目还要增加而不是减少。这样，对于出版这一类的书籍来说，就已经违反了最基本的两个条件：廉价和版面尽量小、材料尽量多。

这套书只面向一些学者，他们是收入不多的人，所以应该

用伯兰先生的《散文家》体制来印刷。这是我们在用料加工方面的见解。如果我们研究一下编纂这套书的主导思想，我们的批评比这还要严厉得多。如果编得好，这套书值得得到所有对历史研究有兴趣的人的支持。但是，像勒贝、萨勒格和柯汉三位先生的如此编法，我们怀疑这套书能否招人喜爱，或者更糟的是，我们怀疑这套书是否很有用。

这套书要到什么人的手里去？这个问题，当杜先生和所有的书商一样，开始做这件事时就应该很严肃地提出来。一部历史论述集不是通俗书籍。这种著作属于博学之士、历史学家、小说家、悲剧和叙事诗作者。这是给学识渊博的人看的。我们出于职业和兴趣，靠图书馆生活，翻阅古书，搜寻历史事实；如果能在档案的废纸堆里重新找到一个叫做高尔尼庸的市民的手稿（他与查理六世是同时代人，写了一部精彩的查理六世统治史），我们就是倾家荡产也干。我们仔细地阅读了这一套题目那么装腔作势的丛书的第七分册，并且做了摘要。我们找到了什么呢？是编得既无条理又无方法的一些论述。这个集子首先应该按朝代编，或者至少也应该按世纪编。这种责备很轻，因为有很多人从佩多克女王跳到意弗都国王并不恼火。更严重的指责则是我们认为重印的论述没有多大意思，至少在这两卷中是如此。确实，有学问的人在勒隆神甫的帮助下，几乎全会找到某些集子所收集的珠玑之作。这些珍宝，他们只要往随便哪个图书馆跑一趟就能找到。但是到当杜书局里高价购得他们已经了解的十篇文章？……绝不干。那么谁去买呢？会是一个在交际场上鬼混的人，一个无知的人，一个对勒索圣路易毫不在意的人吗？……也不会。想到勤奋的编纂者们为了把勒伯夫，封斯玛涅，萨利埃，包纳米等人存在登录局的论文集中的渊博的论述插进去是

怎样绞尽脑汁，我们不禁要哑然失笑。这一套丛书应该包括每个时代罕见的抨击文章，我们的图书馆中没有的重要文献，已经埋葬在外省某学会之中的学术性争论。必须利用和平时期到伦敦、维也纳的图书馆中去搜寻。这样漂亮的一笔生意，对艺术有用，会使善于限制自己利润的书商赢利，完全应当去做。有一天，一定会有人做的。

从第七分册来说，当杜丛书在我们看来微不足道，我们并不认为它就完全无用。虽然价格昂贵，编排又不尽合理，它对某个一知半解的学者阶层总是有用的。它重新公之于众的文献本来是分散的，从书将其集中起来。虽然每个时代都既不完整，也未精心深掘，对于今后丛书的编纂者来说，他们总可以少干一件活计了。

第三期（1830年3月17日）样本

四

《教皇亚历山大六世[①]及恺撒·波基亚[②]传》

E.M.马斯著。巴黎欧丹书局出版，实价6法郎。

从马基雅弗利先生和基沙尔丹[③]直到《费朗先生文札》，就历史见解而言，所有对亚历山大六世的名声贬损最甚的作者，同时也对其在政治事务中的影响否认得最厉害。情况大概就是这

① 亚历山大六世，原名罗德里克·波基亚，于一四九二至一五〇三年任第二一二届教皇。

② 恺撒·波基亚系亚历山大六世与罗莎-瓦诺莎·卡塔内的私生子。

③ 基沙尔丹（1483—1540），意大利历史学家。

样。但是似乎他们之中没有一个人具有使命感。只有孔多尔塞①一个人能预见到未来，独自处在用笔摧毁旧世界的人长长的名单之外，担负着准备新的社会秩序的任务。所有这些人一心只想着自己作品要达到的哲学目标（其中心任务是推翻阻碍人类前进的东西），对人的共性和人的特性则不加以区分。为了证明夺走神权参与"世俗事情"的必要性，他们在同一个人物身上完全把二者混为一谈。对他们来说，教皇和人完全是一回事，风俗习惯和时代感从来就不算什么。

就这样，亚历山大六世作为替罪羊，背上了所有戴了教皇三重冕的人的罪行。也是这样，波基亚这个姓氏成了具有历史意义的姓氏中最可怕的姓氏。

在人们认为马基雅弗利动机良好，孟德斯鸠和卢梭引用《君主论》这本书作为对民众最有益的著作的那个世纪，思想家们一心忙着完成摧毁旧世界的大业，对波基亚家族不可能产生有利的看法。但是，时至今日，已是人类只倾向于进入宽阔而可靠的社会大道之时，再也不允许充当往昔的应声虫了。现在的问题再不是推翻，而是重建。

在瓦砾场中，如果说有什么材料可以对新的社会大厦有用，那就是神殿的断瓦残垣。

基督教给这些古老的石块打上了某种永垂不朽的烙印，通过使徒之手，在一个与我们的时代相通的历史时代之首，在这些石块上刻上了永不磨灭的词句。殉道者的鲜血为它打上了信仰的大印。这些石块从前构成巨大的穹顶为文明遮风挡雨，在这巨大穹顶下生长起来的文明再一次包含着上帝无限再生的概念。

---

① 孔多尔塞(1743—1794)，法国数学家、哲学家、经济学家，曾担任国民公会议员。

我们收到马斯先生的著作时，曾经希望当代人的不偏不倚终将能够为波基亚家族、教皇和亲王报仇雪恨，像他们同时代的马基雅弗利一样。事实却绝非如此。马斯先生未能站得更高一些。他顺从了摧毁精神，实际上，一切都已经打倒在地了。

确实，作为拥有世俗权利的一个个人，罗德里克·波基亚应该受到针对他的一切诅咒。但是，作为教皇，人们尚未给他以正确评价。一位十九世纪的作家突出他的圣职性质——古老神权的遗产——时应该补救这个错误。对于承担引导人类责任的一个人，他应该冷静地进行研究。

在希尔德布兰德[1]的继任者当中，亚历山大六世是第一个正视教会解放的人，过了不久就产生了以路德为首的改革派。也是在他担任教皇的时期，知识从隐修院中走到了社会上，为僧侣势力的垮台作了准备。不论什么时代，在进步道路上走在最前面的人总是文明的使徒，是上帝真正的使者。不论是推翻还是创建，科学承担着其导引的使命。亚历山大六世将伟大的天主教思想理解为基督戒律发展的最后阶段，表现得确实与他的三重冕十分相称，而且有能力驾驭他面对的时势。Inter cœtera 教谕——马斯先生对此只字未提，但是上一个世纪的作者们从他们褊狭的立场出发，将其视之为波基亚最大的罪行——是教皇宫殿最美的建筑之一。教皇的巨大权势仍然金碧辉煌地显现出来，虽然教皇作为个人已被玷污。他的手指在地球上画出了一条和平线，两个敌对的民族同意将这条线作为神圣的界限，双方各自的野心都应该遵守这条线，不得超越。这是多么壮丽的景象！裁判是大公无私的，他是一个和平上帝的代表者。

---

① 即格列高利七世。

当这个精神权威表明态度赞成世界的秩序时，作为一个个人在梵蒂冈的房间里怎样行事，又有什么关系呢？

人们总是忘记，投毒啊，暗杀啊，伪誓啊，背信啊，这在历史上不仅仅属于波基亚家族所有；在那个时代，所有君主的统治方式都大同小异。马基雅弗利写《君主论》的目的不是别的，正是为了说明波基亚家族比其他暴君巧妙。很巧妙或者很不巧妙地犯罪，十五世纪与十六世纪君主之间的全部区别正是在这里。

如果马斯先生的意图是给我们写出亚历山大六世及其私生子的生平，这本书则不够。有的章节写得很好，但是漏洞百出。如果他希望研究历史，这本书则没有多大价值，因为没有从哲学观点去分析体现在那个时代的宗教与政治关系上的时代精神。作者没有提高到与我们相称的一些思考上去。只是到了书的最后四分之一，他才对前面讲过的东西来了一段冗长无用离题万里的发挥，但已为时太晚。事后冷冷地大发议论，这是一个很大的缺点。有多少读者停留在其研究成果最重要的那部分上，读了作者那不完整的叙述就算完事，根本不想再去了解作者的感想，他们对收集感想已经没有兴趣！所有的哲学见解都应该与产生这种见解的事实融汇在一起。道德学家应该很艺术地隐藏在历史学家的外衣之下。最重要的是，他的任务是叫读者接受他深思熟虑的想法，而这些想法对他来说则是信仰、原则和原理。这种雄心是上一个世纪作家的灵魂，也使他们产生了那么立竿见影的效果。如果没有这种雄心，到历史上的罪犯尸体示众场去把亚历山大六世及恺撒·波基亚之类的人物掘出来就毫无意义。特别是对他们本人，如果没有任何新的事实可以了解的话，就连对他们生活的世纪有一个新的看法都不可能。我们这样说，绝无为波基亚家族辩护之意。我们认为，对他们的罪

行，实在谈得太过了，对他们的长处则谈得不够。十五世纪末和十六世纪上半叶对人类文明产生过那么重大的影响，如果不把我们今天达到的文明程度当作出发点和参照系，就无法谈及对那个时代产生了重大影响的人物。如今我们可以怀着宗教信仰自由，按照古老的词义去谈论神权和世俗权，因为这些权力已经不再统治我们。但是，一个真理必须从社会的每一个阶层通过，马斯先生这本书如果是为所知甚少的人写的，他的书可能还有点用。而能够看得懂的人，一定心甘情愿不去看。如今有些教士再也没有什么道可讲，把主的一句话扩大为三点，仍然不能感动任何人。而在中世纪，教士有权干预私生活的每一个行动，根据自己学识上的优越条件，贯彻基督的道德精神，不需要多少辩才，只要谈得恰当，便能引导社会。马斯先生与我们当今的这些教士倒十分相像。

第三期（1830年3月17日）样本

五

《保尔-路易·库里埃全集》

八开，四卷，索特莱书局。实价20法郎。

库里埃① 那味道十足的抨击文字，在激起这些文字、叫人理解这些文字的那些情况之后来读，仿佛是节日的束束焰火。这位杰出人物作品的这一部分不可能家喻户晓：那简洁的文体有些太高雅，那拉伯雷式的思想有些火气太大，内容与形式上讽刺

① 保尔-路易·库里埃（1772—1825），法国讽刺作家及书信体作家。

太多，结果是库里埃不可能获得许多思想家的好感。他写出了我们这个时代的《麦尼波斯讽刺集》。①

《沙沃尼埃尔的葡萄农》的译文更巩固了他的光荣。他在《评希罗多多斯②》中提供了样品的体系，必将在真正的学者中获得好评。

《书信》与学识渊博的人及抨击文字作者很相称。这一部分很怪，很富于教益，充满了富兰克林式的良知，这正是这位美好天才的特点。库里埃没有来得及③写出一部完整的"作品"使他的名字永垂不朽，这对法国是一大不幸。

《库里埃全集》不会重印，但是所有品味高雅、博学的人都会去购买这部全集。这些精明的行家、文学美食家的数目永远不会多到可以使库里埃得到其他荣誉。所以，待我们之于我们的儿孙，变得像同盟之战④之于我们一样遥远的时候，这一版库里埃作品将会价值连城。这已足以说明出版者办了一件大好事。《库里埃全集》会卖得很慢，但是一直到最后一册都会售完。此外，《全集》还有一个引人之处，这个奥妙只有嗜书如命的人亲自到出版商那里购买这本书时才能知晓。

第三期(1830年3月17日)样本

① 《麦尼波斯讽刺集》(1594)，著名讽刺散文诗歌集，矛头指向天主教联盟，作者有勒鲁瓦、皮图、吉洛……等。

② 希罗多多斯，公元前五世纪时的希腊历史学家。

③ 库里埃于一八二五年被暗杀。

④ 又称宗教战争，自一五七六年开始，长达三十年。与巴尔扎克的时代已相距二百余年。

六

《土地信贷研究，其现状及其理想状态》

路易·加斯塔勒迪著。巴黎，德洛奈书局。

在政治方面，根本没有什么孤立的事件，也没有什么细节因其自身而值得研究。感到一种毛病袭来的时候，必须赶快顺藤摸瓜，寻找产生这个毛病的原因。抵押制度的弊病已经变得这样明显，如果只限于指出这些弊病，那就几乎等于注定自己要平平庸庸、平淡无奇了。如果想对此作出总体而具有哲理性的评价，则必须看得远，而且要研究不动产，研究制约不动产分配、转让、民事优先权和政治优先权的法律中仍属封建性质的东西。

加斯塔勒迪先生没有遵循这条线。在卡西米尔·佩里埃先生号召的激励下，他只研究了抵押及其风险。有了德库尔德芒什先生就此题目写的书，本来就可以免得加斯塔勒迪先生再进行研究了。但这却是加氏著作中写得最好的部分。其余的部分是为了修补正在变成断垣残壁的大厦而提出的循规蹈矩的看法，抵押估价、保存的方案，是乱七八糟的大杂烩，公共法与政治经济学毫不连贯的思想混在一起。一会儿主张个人利益高于总体利益，让公共信贷依赖个人信贷，作者似乎站在萨依先生一边；一会儿他又将土地看成是一切财富的来源，把劳动、工业和商业（请诸位欣赏这种划分）放在繁荣因素的第二线上，这时人们几乎要把他当成奎斯内的哥特式弟子了。可惜，作品的其他部分证明他不是任何人的弟子，他不属于任何学说。我们建议他下一次拿他的改革方案冒险之前，要多研究研究经济学，吃

透财产、劳动和信贷方面最先进的思想。说不定那样他将会看出，改革的进步在于将个人信贷置于真正的信贷或土地信贷之上，这从根本上来说，只是抵押借款；在资本、性质不同的劳动工具、土地、金钱、食品、动产与不动产之间并没有任何真正的、根本的差异；对所有这些来说，所有权的转移应该都是同样简单、容易而花钱不多的事。

第三期（1830年 3 月17日）样本

七

《百科撷英或人类知识大全》

阿希勒·塔尔迪夫著。巴黎，一八三〇年，八开一册，490页，勒瓦瓦瑟尔书局。

本书是使我们这个时代着迷的浮浅教育狂的产物，比充斥于书店的各种“教材”的不确切和缺乏知识还要变本加厉。塔尔迪夫先生的野心是要把人类的全部知识压缩在490个印刷页中。如果把每一种知识单独拿出来，作一个可读而又稍稍有用的概要，需要的篇幅也要比这本书多；要指出这本书中比比皆是的差错、谬误概念和遗漏，需要的篇幅也要比这本书多。我们只要举出在“天文”项内，人们可以看到太阳围绕地球转，恐怕就足够了。至于说到分类，那简直是开玩笑。诗歌与糕点排在同一类中，而且紧跟糕点之后。如果塔尔迪夫先生还出第二版，我们希望他反复阅读校样，尤其要更正人名，他似乎从未见过这些人名印出来是什么模样。

第三期（1830年 3 月17日）样本

八

《一八二九年的圣彼得堡及俄国》

J.—B.梅著。八开，二卷。巴黎，勒瓦瓦瑟尔书局，12法郎。

将帕拉斯、勒克莱尔、列维克的研究成果以及从英文、德文翻译过来的数本著作包括在内，至今还没有出版过一本关于俄国的书能够让渴望了解这个国家的人心满意足。唯一一部配得上这个名称的历史著作，无疑是卡拉辛的《俄国史》。这部《俄国史》到一个遥远的年代便截止了，而这一强国是从彼得大帝时代开始才呈现出与我们对政治与道德的看法相应的兴趣的。

伏尔泰只是整理了伊丽莎白女王提供的笔记。卡斯特拉写的《叶卡捷琳娜二世传略》则是一部小说。马松的《秘密回忆录》在憎恨与复仇的情绪下写成，这种情绪不断地提醒读者对作者加以提防。在我们看来，梅先生的著作也不能排除这种片面性，而这种片面性对于企望达到的效果总是有害的。他的著作最大的弊病就是没有告诉人任何新东西，对于任何能使一本著作列入经典的伟大思想，均未进行发挥或阐释，对于那些本来会在我们心中激起最强烈的兴趣的章节，却令人难以想象地轻轻一笔带过，例如一八二五年的密谋。如果不能高屋建瓴，而是站在房檐之下的话，有些题目是永远不应该接触的，一八二五年的密谋对于梅先生就是如此。他这一章简直就是一篇报刊文字，而整部著作写到这儿，本该像接触到最重要的事件一样。应该根据这一形势和土耳其战争构思一部新的关于俄国的著作，而且确确实实将一八二九年这个帝国的政治形势介绍出来。梅先生远远

没有实现他在封面上许下的诺言，他在这里无非再重复一遍大家在其他著作中已经读过的东西，而且其文体与巴塞尔历书的文体十分相似。在梅先生的两卷书中，能找到的只是一些小故事，一些相当肤浅的见解，既属于前几个世纪也属于本世纪的一些风俗习惯上的细节。这些，再配上既不慈善博爱，也无发展前途的狭隘自由主义的作料。没有一句话表明作者对他涉及的题目进行过严肃的思考。一位风景画家，在背景上画了一大堆，而在前景上却轻轻画上几个小小不然的细处，梅先生的观察方法便如同这位画家。每一章，作者都在广阔的基础上铺开，让读者以为里面有点什么东西，但总是虎头蛇尾告结束，再加文字堆砌，常常与下文毫无关系。那个"我"装腔作势的声调没有任何结结实实的内容来加以支撑，这文字堆砌也就显得更加可笑。说真的，为了让读者能够产生深刻印象，冒险进行梅先生这样叙述的作家，应该在自己作品开篇处，提供一个思维正常的证明。那样，老实说，我们对俄国也就可以少胡言乱语几句。但是，对于一个将来要担负重大使命的民族来说，书中其余的部分，至少可以让人对这个民族的性格形成一个概念。

第三期(1830年3月17日)样本

九

《血　　衣》

多菲内地区故事，A. 巴尔吉奈(格勒诺布尔)著。四卷，十二开，价格：12法郎，实价：8法郎。马门-德洛奈-瓦莱书局。

德·让东先生的老婆正在分娩，先生拿起猎枪，吹响口哨，

唤来猎狗，出门遛达去了。老婆正在给他添丁进口的时候，丈夫却这样扔下她，这已经相当地令人难以置信。但是，他是一个多菲内地区的贵族，这种作法可能有点历史色彩，是我们无法评说的。批评界可以容忍作者如此放肆，因为这带来了第一流的美妙之处。

妻子临产的时候，男人似乎很忧郁。德·让东先生胡思乱想了几个小时以后，稀里糊涂地踏上了邻居家的土地。这邻居叫德·罗什布拉沃先生，正像乡下常见的那样，德·让东先生与他关系很不好。德·罗什布拉沃先生对于德·让东先生在自己地里打猎很生气，就装出瞄准邻居的狗的姿态。德·让东先生于是瞄准自己的邻居，警告他，如果他开枪，自己也开枪。一分钟之内，狗和贵族，灵魂对灵魂，肉体对肉体，全都倒在地上。这就是本书的主题。德·罗什布拉沃太太是路易十四时代报复心最强的一个女人，她叫人做了一个衣柜（现在文学中衣柜非常时髦），将丈夫的血衣放在衣柜里。多么精彩的构思！

她把这件血衣保存了十八年。丈夫忌日那天，她把有幸保留下来的十二个孩子聚集在一起，请他们吃饭。用餐后点心的时候，她将给予他们生命的那个人的血衣摊开：多么可怕的景象！……人人拔剑出鞘，个个去追杀让东家的人，烧了他们的城堡，将让东家的人杀死了三十口！让东家的人，被别人杀死之前，也杀死了十一个罗什布拉沃家的人！……

批评界只能冒昧提出一个意见，即巴尔吉奈先生为了一个贵族，让这么多人送命，实在缺乏新意。既然一只狗是这个多菲内地区《伊利昂记》① 的首要原因，让所有这些戏剧玩偶去祭狗

① 《伊利昂记》是荷马史诗中咏唱特洛亚战争的史诗，此处喻指多菲内地区这两个家族的恶斗。

而不是去祭贵族，可能更合乎逻辑一些。从这个角度，对人类和狗类命运的看法将会更深刻。但在如此宏伟的巨著中，此瑕不掩瑜也。这篇故事的寓意在于永远不应该打死邻居的狗。所以，这本书会引起猎人、老妇人，更普遍地说，所有对这种高贵动物——忠诚的永恒形象——着迷的人的极大兴趣。我们希望看到青年才子们致力于传播这样慈善的学说。这本书有一个道德目标：它倾向于让人尊重动产。

《血衣》可与同一作者的另一作品《红裙》相媲美。我们希望他不要忘了写《磨穿了的鞋》和《蓝上衣》这两个有趣的长篇。我们会久久回忆起那一天：在葛莱西沃当美丽山谷的一株老树下，一位善良的老农妇给我们讲述这些故事。天空湛蓝，空气清新……。六、七个衣衫褴褛的小牧童。对这些长篇故事的题目，这倒给我们作了极好的解释。既然每年的重大节日才穿衣裳，此时他们身上怎么会有衣裳呢？……幸福的国度！……

在结构上，巴尔吉奈先生有几个毛病使他美丽的故事篇章有所逊色。他不时进入到自己叙述的故事之中，读者发现他坐在一页书的上端，就像你在院子里的时候，你的一个邻居从你的花园里走了进来一样。他打断故事，跟你讲《巴黎杂志》或他的文学见解。正如奥德里所说，他对你进行友好访问，打断了你的快事。然后他又拾起小说的线索。这是一个错误。他才华横溢，一定会改正这个美中不足之处的，瓦尔特·司各特在《威弗莱》①中也犯了这个错误。

除了这一批评之外，巴尔吉奈先生的书是部新颖独特的作品。情节简单与文笔简洁相呼应。特别是历史色彩十分完美：一

---

① 《威弗莱》，司各特于一八一四年发表的一部历史小说。

个修女给她的鹦鹉起名叫帕梅拉。德·罗什布拉沃夫人亲切地与一位击剑教师交谈。一位女新教徒在一六九〇年在乡下平静地生活，等等。

在这部作品中，借助于一只老狗，一件旧衬衣，一个老妇人，作者竟然找到了使读者感到津津有味的办法！这是令人惊异的作品。我们遇到了一个小说迷，他对这位小说家的荣光十分嫉妒，他想说服我们，说这部书是一部荒谬愚蠢的作品……巴尔吉奈先生会有敌人吗？……

第三期(1830年3月17日)样本

十

《塞维涅夫人石堡小住六月或痛苦与休息》

拉泰博迪埃尔著。二卷，十二开，皮高罗书局。价格：6法郎，实价：4法郎。

有几位责备我们的书评写得太严厉。这样说很不公平，他们没有想到，一个人不得不看一本坏书时，会产生怎样倒胃口的感觉。这本书，444页，没有思想，没有结构，没有性格，verba et roces①！……浪费了这么好的白纸！对于与这本书相类似的书，批评再严也不算严！

第三期(1830年3月17日)样本

① 拉丁文：说话、出声。

十一

《埃及新生史》

于勒·普拉纳著。巴黎，J.巴尔伯拉书局，一卷，八开，实价6法郎50生丁。

穆罕默德-阿里五十岁时学会了认字读书，五十五岁为埃及设想出一项改革和文明的计划。他根本没有像彼得大帝那样，此前已见过欧洲文明的图景；他既没有从事过艺术，也没有从事过科学。但是他有一种本能，能预测真正的荣耀；对于善，他有良好的感觉；且有理智，这在那些民族中十分罕见。这种理智将土耳其的教条和偏见还原到其应有的价值上去。要有益于国家，要坚持不懈地、不为任何障碍所阻挡地这样做，也需要同样的坚强意志。看到埃及帕夏这样只在对文明有益时才使用暴政，真是不错，而在新大陆，玻利瓦尔① 使用这同一文明资源只是为了建立绝对君权和使已经解放了的民族失去尊严。这种见解与许多其他见解相左。它以那么多确凿的事实为依据，尽管谬误和居心不良固执地对此视而不见，但对当前正在委内瑞拉发生的事件，这些事实最终会使人确信不疑。

消灭了好闹事的马穆鲁克种族，穆罕默德将埃及放心大胆地握在自己手中。在这之后，他首先想到要受益于土地资源，并且主要将目光转向贸易。他与欧洲人直接并经常打交道，使他很快熟悉了一个更先进的社会的思想。这样，贸易就成为这一

① 玻利瓦尔(1783—1830)，拉丁美洲民族英雄，从西班牙殖民者手中解放了委内瑞拉及其他拉美地区。

部分非洲新生的首要手段，从前他正是从这一部分非洲走出去在世界上撒播光明的。帕夏很巧妙地向偏见发起攻击，很快便实现了真正的进步。农业，水利，机械制造，政治经济中最初的改善，使埃及的对外贸易变得极为重要，大大增加了国家的收入。通过欧洲人的手创建了手工工场。可惜，埃及似乎应该局限在自己丰富的农业资源里。此外，帕夏在各个方面实行的垄断——普拉纳先生极力证明那都很有道理，但是这种辩解毫无用处——使国家在工业上几乎失去了全部优越性。

不管穆罕默德-阿里后来的看法如何，他那时认为先于一切的是应该保证自己拥有一支欧洲式的纪律严明的军队。

在造就这支军队的过程中，人们特别看到他的恒心与毅力以及他招募来的法国军官的本事。带着这样一支军队，穆罕默德-阿里战胜了瓦拉比人，威震拉波特。

大家都知道土耳其的行政管理是所有管理体系中最可恶的。它几乎总是从树根那里将树砍倒以便采到树上的果子。穆罕默德-阿里致力于建立一套与此完全不同的体制，他向巴黎派出一大批土耳其青年和阿拉伯青年，主要目的正在这里。这一批人中，有好几个出身于该国最高的显贵家庭。《专栏》前面某一期里介绍过这些重要措施的后果，由于那股对任何变革都十分反感的势力，这些措施在国内遇到很大阻力。无论在改革还是在接受欧洲完美的音乐上均是如此，穆罕默德的臣民们开始时认为欧洲音乐不如他们那凄凄惨惨而又单调的音乐高明。但是帕夏的坚决终于战胜了障碍。在他希望埃及人习得和接受的一切事物上，他要求自己的儿子和孙子率先作出服从和积极贯彻的榜样。此外，他的想法扩大到行政管理和教育的每一分支。他创立了几所军事技术学校，重点学校，中学，他常常兴高采烈

地到学校去巡视并且鼓励学生努力学业。他很早就感到自己周围需要有外国人辅佐。大家都知道法国总领事德罗威迪先生怎样为他的意图效劳。虽然所有有能力的外国人经过审查以后都不断地被接受，但是法国应该特别感谢他的，是他决定将优先权给予我国同胞。在表现最杰出的法国人当中，可以提一提负责军事学校的雷伊上校和戈丹上校；负责军工厂和大部分机器的组织工作的高侬先生；引入棉花种植和创建了好几个手工工场的雅迈勒先生；海军教头维尔尼克先生；创建医院和医校的克洛先生；我们正在研究的这部著作的作者普拉纳先生和赛弗上校。帕夏第一次接见赛弗上校时，给了他一些指示，倾听了他的意见，最后对他说："祝你成功，不论你的雄心有多大，我的慷慨义气都比这还大。"这二人都证明了他们的相互信任十分正确。要研究赛弗，必须在关于埃及新生的著作中去研究，而不是到亲希腊派的指责中去研究。

穆罕默德-阿里在埃及本国也找到了几个天生理解他并与他的意图化成一体的人。国防大臣穆罕默德-贝伊——他三年前在贫困中死去——是他最可以指望的人：这个人是敏锐的政治家，公正而又严厉的大臣，在实施手段上既灵活又多样。总参谋长奥斯曼-贝伊——其子刚刚来到法国——将军事理论、陆战和海战艺术最必要的书籍从法文译成了土耳其文。此外，他还建立了海军密码和一系列其他研究工作。他年轻，有活力，不知疲倦，个性很强而又豪爽仗义，他坚强的意志和才气与其君主的计划十分相谐。

依卜拉辛-帕夏，人们将他描写成一个野蛮人，因为他指挥埃及远征军讨伐一个那么引人同情和引起兴趣的国家，但是他的行为丝毫不能证明这种形容的正确性。远征摩里亚半岛的军

官，特别是他们的将领，对依卜拉辛-帕夏的看法完全不同。人们看到他不只一次赦免悄悄投降的驻军。他赞赏勇武，他诚心诚意钦佩法布维埃上校。依卜拉辛-帕夏有希望接替他的父亲，对他的儿子也加以精心培养，说不定这祖孙三代就足以完成已经开始的大业。埃及无需担心任何外族的统治。对阿尔及利亚的战争丝毫不会改变埃及的地位。帕夏对此完全无所谓，因为他与这些柏柏尔强国① 没有多少友情。人家像求一个兄弟一样要他救助，可他回答说："你们干蠢事，你们自己去补救吧！"所以虽然有这场战事，外国人在埃及仍然十分安全。早在远征摩里亚半岛，人们预料依卜拉辛要受到攻击时，穆罕默德-阿里就向法国领事和其他所有的领事高声保证，不论那些事件结局如何，在埃及的法兰克人在他的直接保护之下，而且他将下令要人们尊重他们，他们可以安心地从事他们的事业。这一行为使人想起穆罕默德苏丹在纳瓦兰战役之后的行为。没有这样的克制，什么都无法将基督徒从奥斯曼帝国的仇恨中解救出来。

于勒·普拉纳先生曾在开罗任总参谋长。他在那里居住了五年，此后，回到法国寻求用什么办法可以更好地为他所效忠的国家服务时死去。他的著作虽然写得有些乱，有些片面，却使人非常怀念他的逝世。对于埃及的风土人情、性格、当代史，书中囊括着极为珍贵的基本知识，也描绘出埃及与土耳其的关系及其与瓦拉比人、希腊人作战的图景。普拉纳不是为什么党派而写作，他诚心诚意地、源源本本地叙述事实。

将他对希腊人说的话与人们在别处说的对比一下，是很有趣的。对希腊人，虽然他远非赞同别人那种不加思考的热情，

---

① 柏柏尔诸国，指北非诸伊斯兰国家。

但是他对这些人中闪闪发光的美好性格仍然给予公正的评价。他不承认帕夏对拉波尔特有什么义务要承担，尤其是在宗教战争中，在这一点上，他心胸比较狭窄。他把武器对准别处，将他的人力物力以更有益的方式用在一项更崇高的事业上就更好了。但是他的忠诚并不降低他的人格，他仍然可以跻身于真正杰出人士的行列。

第四期(1830年3月24日)最后样本

十二

《巴耶城及城区历史随笔》

弗雷德里克·普吕盖著。卡昂城，沙劳潘书局。一册，八开。实价：5法郎50生丁。

要想跟普吕盖先生开个玩笑，大概不难，就说：有什么必要写一本八开的大书来告诉全球以下这些事情呢？——什么杜丰德莱先生在圣福克斯有一座小花园和一个小小的暖房，城中的贵妇人们到这里来欣赏高大而开花的仙人掌啊，什么德洛内先生写过诗啊，什么德·罗瓦维尔先生在圣帕特里斯拥有巴耶最美的花园啊，什么塔尔迪夫先生是一位伟大的公民啊，等等等等。还要问为什么他没有对我们说，杭维尔的盖尔侬先生到杜丰德莱先生的台球桌上解除自己法学研究工作的疲劳啊，德·欧特弗依太太与巴黎最杰出的女子一样才华横溢啊……。对于影响这部作品质量的这些幼稚东西，我们就不再多批评了。我们知道，一座小城的社会习惯势力将一位作者裹在襁褓之中，要从中解脱出来是多么困难。

普吕盖先生得到我们的谅解，因为他书中表现出认真细致的研究精神。封闭在外省城市中的受过教育和观察细致的人，如果能将他们的余暇用到这样的研究上来，那就太好了。这样，他们就会给法兰西做出巨大贡献。这样，有一天，一部重要史书的材料就会集中齐全，这部重要史书正有待编写：我们国家的历史。

因此，我们向所有热心搜寻我们民族史的零散材料的人推荐这本书。他们看到某一页，某一材料，某一珍贵的细节时，对著作中诸多不够完善之处，其漏洞、其使著作为之逊色的缺乏高屋建瓴的见解以及狭隘地方主义等，便都可以原谅了。

请允许我们指出，如果考虑到印刷质量和纸张质量，此书的价格是极为昂贵的。

第四期（1830年3月24日）最后样本

十三

《艾那尼或卡斯蒂利亚的荣誉》

悲剧，维克托·雨果先生著。八开，十印张。实价：5法郎，玛门-德洛奈-瓦莱书局。

维克托·雨果先生如果不是——也许是身不由己——新派领袖的话，我们大概也不会因为这个剧本而破了我们给自己立下的规矩：对一部文学作品只进行简要评论。但是，他的名字是一面旗帜，他的作品是一派学说的体现，他本人则是一位君王。如果作者误入歧途，许多人就要随他进入误区，我们大概也要丧失一些优秀作品，他自己则要丧失前途。正因为如此，

对这部戏剧进行认真的分析，就更为有益。

对《艾那尼》作过分析的文字已全部见诸报端，我们在这里对其主题意义就不进行剖析了。我们的批评将与这些报纸所采用的方式完全相反，可以说，只针对作者和已经深刻了解剧本的人。我们将陆续分析每个人物的行为，剧本的整体及其目的。最后，我们将探索一下这部作品是否使戏剧艺术前进了一步。如果是，又是朝着什么方向。

查理五世（堂·卡洛斯）无疑是剧本中最重要的角色，我们以本文来分析这个人物。

第一幕　堂·卡洛斯突然走进堂娜·莎尔的卧室。一个陪媪正在那里等待着艾那尼。为什么君王那么急急忙忙地进了衣橱①。是为了窥视艾那尼吗？

但是堂·卡洛斯已经在房屋周围转悠很久了。除了不知道艾那尼的名字，他什么都知道。老妇人不小心已将那名字告诉了他，只是国王没听见。这是剧本中的第一个声学现象。老媪根本不认识这位骑士。他那么愚蠢地将自己关在衣橱里的时候，为什么老太太不高喊救命？这个男子对她进行威胁，宣布了作对的计划。他把陪媪捏在手里，陪媪却只说："若是我一声张……"可这是一个陪媪，一个西班牙陪媪！——堂娜·莎尔来

---

① 很难说明堂娜·莎尔的房间里放一个衣橱有什么道理，即使最精明的考古学家也很难说明。如今我们给这件家具派的用途，在那时（十六世纪）是不为人知的。一个橱（armoire），正如它的词源所表示的那样，是用来放武器（arme）的。只要到迪索默拉尔先生家中小坐片刻，就能够确信，那个时代，任何一个国家，妇道人家的房间里都只有大箱子或小匣子。人们保存文艺复兴时期最珍贵的家具，幼头皆从迪索默拉尔那里得来。——作者原注。

了，过一会艾那尼也来了。——他们俩说话，而衣橱造得就是要国王什么也听不见……。维克托·雨果先生真是小看自己了：在《冰岛汉子》里，他不是用一把草就把一座花岗岩修的监牢给烧了吗？——怎么，这个做事谨慎的堂·卡洛斯进衣橱之前竟然没有观察一下，他是否至少能够偷听，既然他就是为探得秘密而来？……总而言之，他是国王，他拥有忠心耿耿的随从，他知道一个情人常来看望堂娜·莎尔。而他为了自己的切身利害，除了藏身在这里之外，竟然想不出什么更好的办法！……好了，不说了。——他出来了，因为在里面喘不过气来。这也在预料之中。一个不会判断衣橱有多厚的人，大概也不大能估量那衣橱有多深。堂·吕伊突然来了。——堂·卡洛斯让他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大讲道理，大发脾气，实际上他只消说一句话就能叫他闭上嘴巴。这句话就是："我是国王！"这句话只是到了作者需要他说以便结束堂·吕伊的长篇大论时，他才说出来。——让我们在这里指出，以后便不再提起，堂·卡洛斯对"国王"这个词患了偏执狂的病症，在下面，他是那么经常地重复这个词，这个词竟然变得非常滑稽可笑了。

一位那么狡猾的君主在一个陌生人（艾那尼）面前大谈自己的事情。当然他由此得知堂娜·莎尔已告知艾那尼他们第二天约会的时间，这也是真的。奇怪的情侣！他们这样定秘密约会时，嗓门竟然那么大，居然叫他们的敌手听见了！奇异的对照：他们大喊大叫时，堂·卡洛斯藏在衣橱里竟然什么也没听见；他们低声谈话时，他倒什么都听到了！……国王们的耳朵真是依照非常奇怪的声学原理长的：难道他们是ad libitum① 聋的吗？

---

① 拉丁文：故意。

第二幕　查理五世[1]在堂娜·莎尔的窗下等待约会时刻到来。陪着他的有三个贵族，他交给他们的使命是在周围窥视“另一个人”的行动。这几个蠢货太不忠心耿耿，在萨拉戈萨城中，他们居然叫艾那尼匪帮的六十个人将他们的主子团团围住了。

这一剧情突变，当然最蹩脚的剧作家也要试着为它辩护。在这之前，堂·卡洛斯已经将堂娜·莎尔引到了街上。一个女人，有两个男人向她献殷勤，头天晚上已经中了人家一计，这次居然又能像她这样，见了信号就下楼。就算这样吧！可能真会如此，但是，说这十分逼真，就不对了。尤其不能原谅的错误，是国王对堂娜·莎尔所使用的语言。然后是堂娜·莎尔在大街上跪倒在君王面前！……维克托·雨果先生几乎使我们想到有必要在舞台上布置古典戏剧里的前厅了，因为前一天还下了瓢泼大雨！……对这一点，他还细心地告诉了观众。

艾那尼终于与国王面对面了。艾那尼活着就是为了将匕首刺进国王的心脏。堂·卡洛斯又想抢走艾那尼的情妇。艾那尼对这一点清清楚楚，他有六十个人给他作后盾，他与自己的情敌辩论了很久！……他想通过决斗将国王杀死，而国王拒绝决斗，宁愿就这样被他杀死。

他们两个人开始研究，从地理上说，世界上是否有一部分地方，查理五世的权力可以让艾那尼平安无事。维克托·雨果先生可能说得不错。我们不是看见穆兰和高依埃用大头针将波拿巴雾月十八日毁掉的宪法条款别起来么！[2]一个这么不考虑仇

---

① 查理五世(1500—1558)，于一五一六年继承西班牙王位，自一五一九年起又成为日耳曼皇帝，直至去世。

② 穆兰(Moulin)和高依埃(Cohier) 均为执政府成员，反对拿破仑的雾月政变。

恨的人，维克托·雨果先生的敌人这样折磨他，真是罪该万死！这一场是现在正在进行的论争的反映：我们的诗人不是用杰作叫他们的论敌吃惊，而是提出论文式的序言①。与此相同，艾那尼也不把敌手杀死，而是与他讨论。

第三幕 堂·卡洛斯到堂·吕伊家中来索要艾那尼。这时艾那尼已成为堂·吕伊的客人。国王听声音耳朵不灵，这次看东西又眼神不行。这一场的前一部分，堂娜·莎尔坐在一把扶手椅里，头上蒙着面纱。这条面纱就足以使国王认不出自己的情妇来。看来维克托·雨果先生构思爱情也和构思仇恨一样巧妙。堂·卡洛斯的意愿变化无常，并无固定之见。他知道艾那尼在堂·吕伊的城堡中。他威胁公爵，说要把这一贵族邸宅夷为平地。他非要捉拿艾那尼不可，竟到了要么捉走强盗要么砍掉老公爵的头的地步。一见堂娜·莎尔，他又在少女、老头与强盗之间讨价还价，而且是以在戏剧中前所未见的那种高贵姿态。他完全可以将宅邸包围，将艾那尼、老头和堂娜·莎尔一起逮住嘛！……可是他想用两相情愿的方式解决，为了能得到将堂娜·莎尔作为人质的快乐，他卖掉了西班牙的安宁。在这里，应该统治欧洲的伟大政治家完全彻底暴露出真面目。对这一场，人们不理解。查理第五一辈子都在为各个王国讨价还价，这肯定是一种象征。

第四幕 国王到了德国。他被选为皇帝。赞成这部作品的人认为这里正是维克托·雨果先生的伟大诗作，这一场表现出原来只是一国之王的鲁莽的（这个形容语从没有这么恰当过）堂·卡洛斯与当了皇帝的查理五世形成鲜明对照。我们却觉得这始终是同一个人。只是在第一幕中，他藏身在衣橱里，到了第

① 指雨果为其剧本《克伦威尔》写的长篇序言。

四幕，他藏身在查理曼大帝的陵墓中。

剧情进展时明时暗。大概很难证明查理曼大帝陵墓的门枢能那么轻易地转动以服从剧作者的意志。

小事一桩！……然而到了十九世纪还设想什么尼努斯①的墓地，确实太悲哀了。堂·卡洛斯躲在这里，非常平静地等待着三声礼炮炮响，宣布他被选为皇帝。可是，多妙，这个在他嘴边道出艾那尼的名字他听不见，在衣橱里什么也听不见的人，这一次，透过查理曼大帝陵墓的高墙或大理石，却轻易地一字不漏地听到了密谋者在地下室内低声说的话。关于查理五世的耳朵，看来必须指望哪一天科学院向我们提出一篇极为精彩的论文了！

在某种程度上，这些密谋者对于堂·卡洛斯这个角色的构思很重要，所以我们要在这里研究一下密谋这一场。作者让一些人发誓杀死皇帝，我们应该设想这些人总该加点小心。一般来说，密谋者第一件注意的事便是采取最严密的措施以保证他们聚会的安全。他们有放哨的，有密探，等等。将地下室借给他们的特里尔的选帝侯应该了解这地下宫所有的出口……这一切都毫无用处！……这些密谋者让查理五世的军队给团团围住，正像在第二幕查理五世自己被艾那尼的同伙给包围了一样。皇帝从墓中走出的时候，这些本来那么坚决的人，一个个吓得目瞪口呆。没有一个人动弹一下。他们熄了蜡烛，让自报了家门的皇帝吟诵了八行诗，而其中没有一个人想用一记匕首叫他住嘴！

使我们觉得莫名其妙的，还是查理五世念念不忘的观念。他采取了这些措施，为的是来一次感化。这个想法在他心中是那

---

① 尼努斯(Ninus)，传说为公元前二千年亚述国的立国之君。

么强烈，以致在这些诗句中反复出现了三次①：

> 我扑灭了你们的烛光，却能燃起更多的光

他向谋反者说：

> 该轮到我来照亮墓穴了……瞧吧！……

这光来自手持火把的士兵。

在这里，请允许我们提出几点异议，当然作者会轻而易举地把这些异议推翻。如果密谋者不曾熄了蜡烛，皇帝该干什么呢？密谋者难道就那么放心大胆，连几步开外的地方有那么多火把也没看见吗？那时的士兵，难道真的就那么乖乖地呆着，在从本质上来说响动很大的地下室里，就没叫人推测到他们在那里吗？因为，假如我们没看错，他们从地道的各个方向来到，从各个深处来到。如果密谋者当中没有那么多老人，我们真要把他们当成不懂事的孩子了。总而言之，艾克斯-拉查珀尔城并没有那么大，不至于在里面调动士兵而密谋者毫无察觉。这个剧本中的人物全都有些查理五世的毛病，因为担负暗杀皇帝任务的艾那尼就没有听到堂·卡洛斯大叫："打吧，查理五世就在你们面前！"而这个勇气十足，什么都不会使他害怕的强盗，心平气和地说道：

> 我本来还以为是查理曼显灵呢，
> 原来只不过是查理五世！

皇帝宽恕了自己的敌人，特别是艾那尼，他恢复了艾那尼的

---

① 法语中"感悟"、"感化"与"照亮"是同一个词，因而出现以下一段俏皮的引文。

财产，而且叫他与堂娜·莎尔订了婚。这个场面是《西拿》①的场面。但是……噢！不，我们不能进行比较……艾那尼那不共戴天的仇恨就像十一月份的树叶一样掉在地上不见了，恩惠的第一股气息吹来，他的仇恨便化为乌有。

到这里皇帝的角色便结束了。这就是查理五世吗？天哪！雨果先生是在哪儿学的历史？这个结构显示出对这个王族的心灵十分了解，可是这个结构里有什么呢？请维克托·雨果先生到博物馆去看看，或者到奥尔良公爵画廊看看；请他在查理五世的肖像前只呆半个小时，可能他自己就会承认，他的角色所作的事甚至没有一件、所说的话甚至没有一句可以加到堂·卡洛斯的头上。独白中的某些想法除外。我们过些时候再来分析细节。

一出戏是为了表现人类的一种激情，一种个性或一件大事：《费德尔》是表现激情的戏剧的范例。《亨利四世》，《亨利五世》或《理查三世》是表现个性的戏剧的范例。②在这些作品中，两位诗剧作者以他们的天才创造性地表现了人生，拉辛将人生理想化了，莎士比亚则描绘出人生中细致微妙的差别和变化。雪莱在《威廉·退尔》中刻画了一个事件及其有关的东西：人，激情，利害关系。他们三个人均达到了艺术应该给自己提出的目标。但是这里查理五世的性格不属于这三种理论的任何一种。堂·卡洛斯既不表现重大事件，也不表现性格，也不表现激情。他完全可以叫路易十四或路易十五。说不定维克托·雨果先生正是想

---

① 《西拿》，高乃依的一部悲剧，情节取自古罗马故事：庞贝后裔西拿与奥古斯都大帝有宿仇，密谋行刺皇帝，事发后，奥古斯都宽大为怀，非但不杀西拿，反给他加官晋爵。

② 《费德尔》是拉辛的名剧，《亨利四世》、《亨利五世》及《理查三世》均为莎士比亚的历史剧。

表现君主政体。

如果说我们的分析没有一直保持在主题的悲剧高度，剧本本身会轻易地为我们作出解释。我们的下一篇文章将研究堂娜·莎尔，艾那尼和堂·吕伊，并且对剧本的各个部分做出评论。

第四期(1830年3月24日)，最后样本

十四

《艾　那　尼》

维克托·雨果先生新剧(第二篇亦为最后一篇文章)

第一幕　艾那尼走进堂娜·莎尔的家。情郎向其情妇讲了很多事情，而这些事情她是应该知道的。在这里，艾那尼在某种程度上是写前言。很显然他是在向观众说话。我们有权相信，对古典主义那么严厉的维克托·雨果先生，只取了古典主义好的地方而不是缺点。我们本应该看到，到处用剧情代替说话。应该允许我们指望一步步了解到艾那尼的爱情，而且从许多细微之处，渐渐靠近西班牙激情。决非如此。*艾那尼爱堂娜·莎尔。*愚蠢的观众，你们自己去安排这个吧！但是，既然在剧的开头就提出了这个代数方程式，至少也得一步步走吧！决非如此。这两个相爱的人还处在这样的阶段：堂娜·莎尔不知道艾那尼是一个被放逐的人，艾那尼还要问他的情妇愿不愿意跟他走，换句话说，她是不是爱他。既然诗篇是这样开始的，一个剧作者本该将艾那尼带到台上，叫他对自己的情妇说："堂·吕伊想娶你，必须逃走！……"堂娜·莎尔则应该回答："咱们明天逃吧！"维克托·雨果先生不是像梅里美那样处理，却可怜地顺着古典主义

的垄沟走了。

第一幕结尾处的独白中，艾那尼是一个十九世纪的青年，是一个对绶带和挂在脖子上的金羊毛勋章大发议论的空论家，正像一个没有得到授勋的青年人也会这样做一样。当你赋予你的人物以第二视觉的时候，你必须让读者或公众有思想准备，尤其是因为艾那尼要成为查理五世的俘虏，得到查理五世的赏赐，任查理五世打扮。但是作者心里想："他将是有独特个性的人。这个年轻的强盗在独白中要憎恨堂·卡洛斯；他在第二幕，不会动手；到了第四幕，他们要成为好朋友。艾那尼将是真实的，那是德·维尼① 先生的真实，德·维尼是人们正在加以美化的真正诗人，他与现实之相似正如福桑用钻石雕成的花朵之于田野间的花朵之相似一般。"

我们已经评论过艾那尼与堂·卡洛斯的相遇，所以在第二幕中，只剩下艾那尼和堂娜·莎尔的场面。艾那尼有六十名决心给他保镖的强盗，仍害怕跑不出去。他已经看到上断头台的前景，但他不愿意把绞架送给他的情妇，而堂娜·莎尔却十分英勇地愿意"就是在坟墓里也要和你同枕共席！寸步不离！"所有这些写成颂歌，写成叙事诗，是合适的。但是在舞台上，人物的行动必须有点像通情达理的人。这时艾那尼可以很轻易地逃走并且劫走堂娜·莎尔。但是，决非如此。他们坐在一块石头上，说着温情脉脉的情话，完全是题外话。所以治安法官让人敲了警钟。

有一个人物我很佩服，那就是堂·吕伊。这一片嘈杂就发生在他的窗下，他却睡得安安稳稳……但这还不是他犯的唯一

---

① 德·维尼（1797—1863），法国浪漫派诗人，作家。

错误，作者十分精心地叫他光明正大地赚上人们这么一句骂——蠢老头子！

第三幕开幕时有一场是堂·吕伊和堂娜·莎尔两个人。堂·吕伊对诗歌的狂热确实很奇怪。似乎这个老头应该上场的时候没上场，而用那个时间去作抒情诗和哀歌去了。所有其他的人物都使用很粗鲁的语言，他却隐晦曲折地进行道德说教。这一场缺点往小里说，是它可以删掉，可以压缩为四行而剧本毫不受影响。雨果先生在前言中很谦虚地说，要看懂和欣赏他的作品，必须重读莫里哀和高乃依的作品。但是莫里哀和高乃依这两位伟人，虽然常犯用话语代替剧情的错误，却一直是叫他们的人物只谈利害关系，只谈自己的激情，只谈事实的，而且谈得那么深刻，用一句话就将激情描绘出来，而且将剧情结局隐藏在天才的pallium①之下。可是这里提到了那个在草场上唱歌的年轻牧羊人又与我们有何相干？对《丈夫学堂》里几个段落的这一大片演绎，出自浪漫派首领笔下，至少与他自己的原则背道而驰。在第一幕与第二幕里的事情发生之后，要说这个老头不知道艾那尼爱堂娜·莎尔是很困难的。就算他不知道，把堂娜·莎尔留在一个强盗手中，这种信任感也不大正常。从这里人们可以得出结论，要么这个老实人对萨拉戈萨上流社会的谈话几乎没有听到，要么他总是待在自己家里。不论属于哪种情况，反正他不是堕入爱河的老头。霸尔多洛是这个类型的精彩范例，他什么都知道，对一切都加以提防。堂·吕伊却什么也不知道，对什么都不加提防。可能维克托·雨果先生怕被人指责为将霸尔多洛悲剧化吧！

---

① 拉丁文：外衣，纱幕。

堂娜·莎尔与艾那尼相认的一场是第一个有点起伏的场景，这两个人物（独特的文笔）总算说了他们该说的话，做了他们该做的事。但是这一场很薄弱，并不突出。

现在我们该说到剧本的主题卡斯蒂利亚的荣誉了。吕伊·葛梅兹宁愿交出他的侄女，也不把他的客人交给堂·卡洛斯，这是一幅卡斯蒂利亚荣誉的图画。但是这不算什么，要紧的是：他把侄女交到国王手里，为的是拯救一个他恨之入骨的敌手的脑袋，这才是最了不起的事。

如果确有其事，这就证明在那个时代的西班牙，有一个愚蠢的老头。那位因背叛自己祖国的波旁元帅①曾在这房子里住过，便烧掉这所房子的人，是高尚的。但堂·吕伊是可笑的，因为查理五世宁愿占有堂娜·莎尔而放弃要艾那尼的头的时候，他可以不那样做。强盗和公爵应该明白堂娜·莎尔至少是有危险的。最了不起的是这两个人当中，一个人为另一个人的幸福牺牲了自己。所以艾那尼把堂·吕伊称做蠢老头很有道理！这是剧本当中最最实实在在的一句话。可惜，如果艾那尼说得对，他就鞭挞了作者。

但是这还不是剧本的主题。剧本的主题整个体现在艾那尼和老头缔结的契约上。

“没有我，你早死了。所以，你欠我一条命！”老头说……

这才叫先剥夺了儿子的一切，然后大肆炫耀自己怎样救助他。该死的！这叫什么恩人！这正是一七九三年的自由：“不出巴黎城，我们在这打死你；你出巴黎城，我们更要打死你。”

卡斯蒂利亚的荣誉最了不起的地方，是艾那尼乖乖服从了

---

① 波旁元帅（1490—1527），原系法国公爵，陆军统帅，后背叛法国，投靠查理五世。

老头……plaudite, galli!① 在剧本中有卡斯蒂利亚特色的，便是不真实的地方成堆，对理智的深深蔑视，使得这个剧本与卡尔德隆或洛普·德·维加② 某一出幼稚的戏十分相像。

艾那尼放心大胆地从艾克斯-拉查珀尔来到萨拉戈萨，这个老头没有扰乱他的幸福。他就要进入洞房时，这个堂·吕伊，阴险之王，来索取那条属于他的性命了。多可怜！堂·吕伊向他的受害者提出，如果他同意让自己去杀死查理五世，自己便可以将生死的权利让给他。所以，他对艾那尼的仇恨并不是不共戴天的。如果他得到了杀死查理五世的权利，可能他就会叫艾那尼活命了。他在艾克斯-拉查珀尔未能使用匕首，这次到萨拉戈萨，他将使用号角。他绝对需要一个牺牲品。仇恨对象如此摇摆不定，使人对堂·吕伊完全失去了信任。

如果作者的意图是将这老头写成活生生的死神形象，让他用长柄大镰刀砍掉爱情与青春的欢乐，他的第五幕说不定还会展现出某种美。作者的想法并非如此。人们能将兴趣放在哪一个人物身上呢？是堂娜·莎尔吗？她的性格没有任何突出的地方。她爱艾那尼，但是她的爱情与所有其他人的爱情十分相似。从第一场到最后一场，她反复地说她希望得到亲爱的强盗，但是为了将自己的命运与他的命运连在一起，她一步路也不会走。是艾那尼吗？他是一个没有性格、一会儿恨一会不恨就像穿衣脱衣那样随便的人。那么是堂·吕伊吗？这个老头应该醒着的时候睡大觉，高价出售自己给人帮的忙，用自己的爱情购得一条人命，再为了用匕首捅一刀将这条人命再次售出，这样卑鄙地对

① 拉丁文：鼓掌吧，高卢人！

② 卡尔德隆（1600—1681），西班牙剧作家；洛普·德·维加（1562—1635），西班牙剧作家兼诗人。

自己再也不能享受的幸福进行报复。那么这个剧本的主导思想是什么呢？它要得到什么结论呢？难道是应该谨守诺言吗？对于现时来说，这种教育意义倒是好的。

如果从创作的角度来研究剧本，高明的批评家首先要为通篇的缺陷感到震惊。这部作品是一个仿制品。第五幕是对《罗密欧》结局错误的改编。查理五世在陵墓中一场除了根本不可能之外，还与《西拿》里的一场相同。第三幕艾那尼来向堂娜·莎尔要求信誓旦旦，远远不及《拉梅莫尔的未婚妻》① 的结尾。堂·吕伊发现了堂娜·莎尔之所爱，是对《弗朗索娃·德·里米尼》② 的模仿。一八二〇年库潘·德·拉库普里甚至就已经画出了表现艾那尼场景的一幅油画。查理五世在衣橱里，除了害怕的动机以外，与藏身的尼禄是一回事。所以整个剧本有一个致命的毛病：哪一部分都普普通通，没有一点点新的东西。艾那尼既是强盗又是王公，这是一个大错。当然如果他只是个强盗，也不会更新颖。但他又是王公，那可就太寻常了。

至于文笔，我们为作者着想，觉得应该不提为好，虽然为了教育那些从中找到了伟人的思想和高乃依味道的人，提一提可能是必要的。但我们认为还是应该尊重一个有才之士，他已经受到许多嘲弄了。我们只是想向维克托·雨果先生指出，在较好的东西中，属于他的很少。

鲁特茨堡公爵头太大。

并不说明查理五世将要叫人把这头砍掉。这句话是拿破仑对克

① 《拉梅莫尔的未婚妻》，瓦尔特·司各特的小说。

② 《弗朗索娃·德·里米尼》，佩利柯根据但丁《地狱篇》中的一个故事改编的悲剧。

雷伯尔[1]说的。

> 夫人，我看到你这里有三个男人，但有两个是多余的。

远远不如缪塞先生在《波尔西亚》中写的：

> 我们是三个，她说。

“思想变成人”是对Credo[2]的一种翻译。

> ……如果全世界属于我，
> 我一定把它送给你。

自从发明了爱情以来，这句话便属于所有的情郎。

> 你为我们做那件事，我们为你做这件事。

这句话属于维克托·雨果先生。没有人要与他争夺这行诗。皮隆[3]可能会因为这句诗嫉妒他，或者也可能是柯莱[4]。

关于适度感，我们要向维克托·雨果先生指出，十五世纪时，卡斯蒂利亚的国王对他们的贵族说话还没有像对狗一样：查理五世大喊大叫道：

> 卡斯蒂利亚大将，看剑！

艾那尼对葛梅兹说：

---

① 克雷伯尔(1753—1800)，法国将军，在大革命期间屡建战功，后随同拿破仑远征埃及，拿破仑离开埃及后，他是驻埃及法军最高司令官，一八〇〇年被穆斯林暗杀。

② 拉丁文：信仰。

③ 皮隆(1689—1773)，法国剧作家。

④ 柯莱(1709—1783)，法国民歌诗人和喜剧诗人。

对，我曾打算玷污你的床。

堂娜·莎尔打断他的话，慷慨地大喊道：

大人，不是他……

这简直可与摄政时期德·阿韦尔讷夫人① 戏剧中最滑稽可笑之处相提并论了。

国王来到公爵家里，诘问为何大门紧闭，因为混乱时抬起吊桥城堡就要被夷为平地。这是充斥着剧本的幼稚可笑处之一例。

对我们的时代来说，也许对维克托·雨果先生来说也是如此，对《艾那尼》的诗进行不偏不倚的评价十分重要。如果我们也为剧本的所谓成功充当同谋，这可能使我们在欧洲显得十分可笑。当然这些报纸强加给文学评论的条条框框使这场讨论极不完整。让善意的人通过这场讨论对剧本的虚假成功表示反对，也十分重要。

人们可能责备我们只突出了这部作品的缺陷。可是我们确实应该这样做，因为早已有那么多的报纸鼓吹其美妙之处了！……

我们为这一评论作一个小结，那就是：这个剧本的所有机关都是陈旧的。其主题是令人无法接受的，哪怕是以一件真实事情为基础，并不是所有的艳遇都能写进戏剧；人物性格是虚假的；人物的行为是违背常识的。维克托·雨果先生已向我们许诺写一个三部曲，这个剧本只是三角之一角。几年之后，对这第一角赞佩不已的人一定会为他们竟然能对《艾那尼》那么着迷

① 阿韦尔讷夫人，路易十五幼时，摄政王的宠姬。

而感到惊讶不已。到现在为止，我们似乎觉得该剧作者写散文胜过写诗，写诗又胜过写戏。维克托·雨果先生只是偶尔才能碰上很自然的一笔。除非进行认真的创作，乖乖听从要求严格的朋友的建议，舞台对他是封了门了。《克伦威尔序言》与《艾那尼》这部戏之间，真是天壤之别。其实《艾那尼》最多可以作一首叙事诗的主题。

第六期(1830年4月7日)

十五

《致 艺 术 家》

——论艺术的过去与未来(圣西门的理论)

八开小册子。巴黎，默尼埃书局。2法郎25生丁。

作者并不是居心叵测地拿各位艺术家先生开心，“艺术家”这个词不应该只理解为画家，音乐家，雕塑家，而且也包括诗人和演说家。除此之外，我们又以个人的权威加上所有天生能感受美的艺术的人。所以，我们在这里已经正式得到提醒：放在我们眼前的这部作品不是“关于文学的作品”。可惜我们被剥夺了亲口将这一点告知作者的小小快乐，这对作者当然很不好。这部书无非是“传布信仰的热忱的作品”；更是“粗线条勾勒的一幅图画”。说到这里，已经足够，能理解的人一定能够理解；不能理解的人嘛……算了！对传布信仰的热忱来讲，使最大多数人倍受感动，倒是相当重要的事。对于自己的见解不像学者那样可笑地坚持的好心人，难道会被人任意拖到那些高雅之士一边去吗？

那些高雅之士不仅有特别的词汇，还有一套那么抽象的辩证法，以致有时根本不知他们之所云。我们认为我们有权以这个可怕的词"不行"来回答。这个词又明确，又简短，正如给艺术家写的这本小册子在我们看来又冗长，又罗嗦，又难读一样。正如作者自己所承认的，他一心想着"尽早推翻人们对圣西门弟子的责备——责备他们不懂美术，再者，一心想着及时向艺术家发出呼吁"，却丝毫没有发现他答复的是极其个别的反对意见，而没有把自己的著作置于他声称的写作对象所能看懂的地步。这部著作真正的题目大概应该是这样："致学者，论美术的过去和未来"。对象改为学者，作者使用的语言与这些人就相适应了。只是，这样一改，我们似乎觉得"传布信仰的热忱的作品"这一使命又有危险了。但是，为了向有情感的人说话，也就是说，传布信仰的热忱可以产生更可靠的效果的人，作者则应该把他的学问降到普通语言上去。说不定，如果他写一部"关于文学的作品"，采取另一种形式，表现出自己是一个诗人，并非无益？我们的意思并不是说他应该用诗体去写。因为"诗人"这个词也和"艺术家"这个词一样有广义，在我们看来，画家，音乐家，雕塑家，演说家和作诗的人，正因为他们是诗人，他们才是艺术家。巴朗什先生即使与学者在一起也是诗人。本小册子的作者向他用这个名称称呼的人说话时，应该表现出自己是艺术家。

圣西门的理论在学术界为人了解，始于《生产者》的发表。这一派的门徒现在作出新的努力，我们应该赞赏，因为可能真理就在那里。但是，他们所使用的方式，是否传播他们思想的最佳方式呢？值得怀疑。只有通过美术的感性表达才能做到家喻户晓。传教是一种艺术家使命，而小册子的作者表现得与这一庄严的性质不相称。他的著作总体思想很宏大，但是效果很小。作

者似乎将自己的著作只用来探讨他并不重视的形式和表现手法，而现时，传播新的重要思想已变得不可缺少。我们毫不怀疑，新的重要思想十分有助于引导人类走向未来。但是，未来的诗人尚未诞生，也就是说，圣西门的预言变得家喻户晓的时刻尚未到来。科学著作首先应该默默地写出来，正像每一个哲学流派处在其童年时期一样。

当艺术家像在希腊多神论统治下和中世纪基督教统治下那样，所有的人都表现唯一的、同一的社会思想、宗教思想和进化论思想时，向艺术家证明美术的重要性及其对民众的影响，是走向未来的第一步。

这两个伟大历史时代的主导思想恰巧都是通过美术表达出来的。力量与感官通过蛮石建筑的断垣残壁以及其庞大的形式，通过古代人体雕塑的代表作揭示出来。中世纪时代，在深深的穹顶下，面对着组成画面只表现道德的彩绘玻璃窗，只有心儿在激动：菲迪亚斯① 在大理石上翻译荷马；米开朗琪罗和拉斐尔则是天主教思想感情的演绎者。多神教将物质尊为神圣，基督教则只将精神尊为神圣。所以，崇拜是美术的领域。上帝是总体思想，艺术则应该在各个专门化的最细小的情节中去重现这个总体思想。但是，当它们不再为这个统一的整体齐心尽力时，当艺术家渐渐忘记了思想而去追求技术的完美时，宗教思想便被削弱了。艺术失去了其诗意，它们表现的只是个人的东西。就这样，剧院代替了寺庙，博物馆矗立起来。在博物馆中，人们看到《维纳斯的爱情》与《圣热罗姆领圣体》并列。我们责备作者的缺欠，这并不妨碍这本写给艺术家的小册子是一项非常有益的研

① 菲迪亚斯（约公元前490—431），古希腊雕刻家。

究成果，它应该有助于将思想家的注意力引到人们谈得很多却并不了解的一个学说上去。圣西门是一位了不起的人，人们还没有理解他。所以重要的是这一学派的首领们像基督一样，说着与时代、与人们相适应的语言，走上传布信仰的热忱的道路。少说教，多叫人感动。与学者在一起时，可以当学者；与艺术家在一起，则必须是诗人。

第四期（1830年3月24日）最后样本

十六

《拉丁语作家大全》

贺拉斯抒情诗。法文新译对照，布特米先生译。每册1法郎25生丁，巴黎，普罗斯贝·弗罗芒书局。

迄今为止，在名目繁多的文学大工程中，缺的就是翻译忠实、印刷精良、价格低廉、囊中最羞涩的人也能买得起的一套拉丁语作家大全。E.布特米先生是位青年教师，勤奋，刻苦，对于应该为传播知识作出贡献的一切一直十分关注，他站了出来，来填补这项空白，说不定这是唯一的没有引起我们的书商兼出版商关注的空白，这种事是很少见的。布特米先生完成他这项新任务，定能使勤学和崇古的人大为满意，我们是从他编的《拉丁与希腊文教材》，甚至是《贺拉斯》的新译中得到保证的。他将《贺拉斯》新译作为这套丛书的第一部分发表。

对布特米先生的最新成果，我们予以赞扬，他是受之无愧的。与此同时，我们也不能不向作者提出几点批评性意见。像他一样，我们确信一个翻译者的首要任务是以最一丝不苟的准

确，用我国文字表达出原作者的意思。但是我们不同意说，必须一个法语句子对一个拉丁文句子，甚至一个法语词对一个拉丁文词，才算是忠实于原文。实际上正好相反，如果用这种纯属物质形式上的准确限制自己，就等于强迫自己经常显得可笑。当初，本想描画出原文的线条轮廓，结果反倒赋予它一副滑稽可笑的面孔，这是因为还没有运用在我们法国人看来最合适的方式来表达原文。

我们认为，任何翻译古典作家的译者对古代语言和现代民族语都应该同样予以高度重视，丝毫不能离开各自的方圆，我们指的不仅是用词，而且是结构。总而言之，永远不应该忘记我们的风俗习惯乃至我们的思想与古代民族的风俗习惯及思想相差是多么遥远。切不可在母语中直接借用那些伟大作家的表达方式和句子结构，殊不知这样的句子结构用上合乎我们习惯的词，要么会犯夸大其辞的过错，要么不够明快。译者必须重新建立起过渡，设置中介意义，没有这种中介意义有时会使古代作品非常难懂。最后，还必须避免使用那些雅典或罗马作家不可能想到的成语和词组。照这些原则来设计的译文，一定会更易于理解，而并不失其忠实。如果布特米先生同意这样做，如果他能克制住要证明他对自己翻译的作者没有一个字不懂的欲望，——这种欲望是完全虚荣的，却又要他付出极艰巨的努力——我们不怀疑他的新译作一定会与他借其大名发表著作的名人相称，而且会得到所有学识渊博者的赞赏。

第四期(1830年3月24日)最后样本

十七

《萨缪埃尔·贝尔纳和雅克·布尔加莱利》

路易十四时代史，雷-杜色伊著。四卷，12开，实价10法郎，戈斯兰书屋。

是路易十四时代史吗？……不，不对，作者先生。如果说这部书是《查理十世时代史》，你也没说错。毫无疑问，米涅先生的理论，《全球》的理论和《辩论报》的理论，不管会怎样有道理，现在都已不是新理论。但是在一七〇八年，这些理论还没有在大街上跑。在那个时代，走私犯并不知道路易十四娶了一个叫斯卡龙的先生的遗孀① 为妻。大革命创造的词语，我们对于伟大的君王，对于民众，对于各位侯爵，对于凡尔赛，对于蒙摩朗西山谷的想法，可能有其正确的一面。但是，对于一个追溯往事的力作来说，则必须对此持怀疑态度，因为这些思想甚至不能叫我们当代的老年人信服。可是，在每一页，天神报喜时，你都往圣母的书桌上放一本《新约》。

既然雷-杜色伊先生决心投身耕耘历史小说，我们要奉劝他再不要如此粗暴地对待服装和地方色彩。虽然他这本书在我们看来显得平庸和不完美，但是我们还是碰上某些意图和某些词语，引起我们对他的重视，赋予我们的批评以更宽容而不是讽刺的语气。如果是别人，则可能无情地将他宰杀，给那些专靠挖苦别人生活的嘲讽者当礼物。对一个可能会不断提高自己的人，

---

① 指曼特侬夫人(1635—1719)。她原是作家斯卡龙（1610—1660）的遗孀，一六八四年与路易十四秘密结婚。

我们不要给他泄气，犯这种罪的人已经不少了。雷-杜色伊先生最大的缺点就是没有布署好他的机关。

看木偶戏的时候，警察局长帽子掉了，若是看见了操作人的手给他再戴上，行家们就要离场了。对于小说家及其布娃娃也是如此。诗人这样尊重自己创作的作品是《苏格兰边区歌谣集》的主要特征之一。瓦尔特·司各特相信他自己说的话。雷-杜色伊则缺乏这种信念。他靠的是笔记，见闻录，论述。其次，他的那些面孔是今天的面孔。纳尼娜，布尔加莱利，mutato nomine①，可以毫无困难地从他们睡觉的红被子里，进到保尔·德·科克的书页里去。将古尔特或布拉瓦迪纳放到布勒威尔先生的一本小说里看看！……雷-杜色伊先生笔下人物的台上表演尤其错误。一切都散发出十九世纪的味道。谈话涉及的情感，是作者派给每个人物的，而不是从事实而来，他是为了准备事件，宣布事件。他叙述的重大事件，是读者已经猜测出来的。他中断叙述以便用一八三〇年的精神去评断路易十四或一个大臣。当瓦尔特·司各特（我们提到瓦尔特·司各特仅仅是为了用一个著名的范例支持我们的观点，使别人对我们的评论文字感受更深）开始一本小说时，他将要把你们引入的社会动态陈述得十分清楚。这个开场白一结束，他就不再回到这上面来。这样，在进入普莱西斯之前，他就指明路易十一和勃艮第公爵之间存在什么分歧，他就将时代轮廓勾勒出来了。然后叙事者便消失，以便让情节发展下去。因为他清清楚楚地懂得，他的作品是虚构的，一诉诸历史，这部作品便凉了。雷-杜色伊先生每一分钟都中断故事说一句："我以自己的名誉向你们起誓，我给你们叙

① 拉丁文：改个名字。

述的全是真事。”他把我带到马尔利去，将我留在山坡下面。在那里，他没有把路易十四指给我看，而是用对路易十四统治的一些看法来烦我，这时候我怎么能不收回对他的信任呢？这时候，我可能对苏拉与厄克拉特的对话毫无兴趣，因为我首先想知道的是路易十四怎样接见布尔加莱利；这时，布尔加莱利可能应该比我的晚饭更吸引我，否则，那小说就写得很糟糕了。就是根据这一主导所有情节叙述的根本原则，我们说对一七〇九年粮荒的见解是硬塞进去的，非常令人厌倦。一条普遍规律：一本小说永远不可能囊括几个重要历史事实，因为这样一一展开下去，就可能无止无休了。

各场景之间并不是一个从另一个演绎出来，它们之间没有构成一体，或者说不是一环套一环以产生出戏剧效果。举个例子，监察长德马雷来探萨缪埃尔·贝尔纳的虚实以便知道他是不是会破产，这个场面完全没有意义。相反，如果这个场面经过准备，自然而来，令人担心，如果这场谈话成为关键，如果它像伊丽莎白和特雷西利安(凯尼沃思)两人见面一样，会决定所有人物的命运，它倒可能令人激动。事实上并非如此，这一场叫人厌倦。作者应该在写历史与写一出戏之间作出抉择。一部小说便是一出书面的喜剧或悲剧。它表述的是一件事或一些风俗。

对于这一类作品，我们如今已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不容许一个作者犯某些过失。但是，雷-杜色伊的作品中，几乎没有一章，对之可以不提出一项友好建议。一篇文章框框有限，不允许我们对于他违背的规律作很多发挥。要分析其结构，可能等于对小说艺术写一篇论文。我们只限于向他指出主要的弊病。这样，用小说中同样的人物，同样有趣的东西，同样的场面，人们可以写出一部很有趣的作品来。要这样做，一些面孔应该在背景

上时，则不该把他们放在前景上勾画；也不应该创造了一个人物，然后就把它扔在那儿不管，如对欧济埃这个人物那样。一个机灵人要把他所有的演员朝同一点上集中，将他们联到一个情节上。而在这部作品中，既没有大纲，亦没有细节。对作品没有进行精心思考、排列、组合。作品没有发挥一个道德思想，没有描绘一件史实。大部分时间，作者任凭自己跟着别人的坏毛病走，将已经尽人皆知的事情塞进框子。他的作品是一部赝品。将勒那尔去掉，将米诺去掉，作品仍会存在。一个建筑物，如果截去其柱子，这个建筑物仍然不会倒，对此你会说什么呢？

我们等待着阅读雷-杜色伊先生的下一部作品，看看会怎样。至于这部作品，对那些非要下个断语的人，我们要说句公平话，那就是：它既不比当今的小说好，也不比当今的小说坏。

第四期(1830年3月24日)最后样本

十八

《就浪漫主义论戏剧中的模仿》

十八开五印张　亨利·弗雷书局　未定价

这部小作品的作者匿名，但大家全认识他。这种类型无处不见。难道你从来没见过衣冠楚楚、显得极有头脑的一个人走进你的客厅，他对各种题目都能谈上一阵子，而且用某种善于言谈的方式将大街上流行的各种思想加以归纳、演绎吗？扔给他的球，他都能一一接住，且捏在自己手里不放。“他谈了话。他走了。”“他说什么了？……”“什么也没说。”“他对戏剧方面当前争论相当激烈的问题进行了论述。”“对。可是他是古典派还是

浪漫派？”“我很难知道。他提出那么多原则，常把这些原则说得相互矛盾！他在革新作品中找到了好的地方，在从前的规律中找到了坏的地方，在经典代表作中找到了精彩地方，也在新派作品中找到了模糊不清的地方。总而言之，他在我头脑中留下的是一片嗡嗡嗡的声音，就像刚走出驿车时一样。而且我发现，听了他的话，我自己仍在原地未动。”

这本小书就是如此。作者属于只会老生常谈的那派人。这是人数众多而又十分精彩的一派，一辈子就在把金路易换成十个里亚小钱中度过，他们宣布这是，他们谈话时用那么长的句子，到后来竟然忘了开始时的主要意思是什么。他们是永不停歇的争论家，但从来没有自己的见解，而是用别人的见解把自己弄得很神秘。

我们自认为有义务鼓励患了忧郁症、多疑症或者为任何忧愁所缠绕的人购买此书，因为这本书那么天真得可笑，那么可笑地天真，读它的时候，你不能不笑。似乎可以看见小丑先后各打美男子赖昂德和卡桑德拉老爹一顿，然后再先后请他们原谅自己的放肆。到了十九世纪，看到一个人正儿八经地把“在戏剧结构上，情节应该逐步发展”作为一种新理论提出，难道不是十分精彩的可笑事情吗？其次他用了奥德里① 的许多句子。“如果我说我国的文学不具有民族性，难道等于说我们没有民族文学吗？”

一万篇论述抵不上一部杰作，这些论述对产生杰作并无帮助，如果这些论述与这篇相似，就更加如此。作者对论述的问题没有理解，对于人们很不恰当地称之为“浪漫主义”和“古典主

① 奥德里（1779—1853），圣马丁门剧院的喜剧演员，后又成为多艺剧院的演员，曾成功地创造了小丑比尔博盖的形象。

义”的这两个体系之间的区别完全无知。可以将这本小书比作一个大兵在距离战场五百步开外的地方走火枪响。待作者比他讨论的人和事高明时，我们可以与他讨论。就是这样，恐怕也有永远无法进行真正对话的危险。

第四期（1830年3月24日）最后样本

十九

《欧洲国别史教程——从西罗马帝国的动荡到一七八九年》

S.F.谢尔先生著。一八三〇年卷Ⅰ、卷Ⅱ，八开，巴黎，小纪德书局，圣马可街20号　实价12法郎

我们宣布出版的这部著作，其前两卷还只是引导读者从基督教的创立走到一〇七五年。但这两卷已经介绍了相当多的前后连续的时代，而且前面有相当数量的序言，前言，导论等等，使人足以对作者使用材料的方法和据以构思本书的总体思想进行评论。导论分为数章，首先囊括了基督教的政治立足和罗马帝国崩溃的主要史实概要。作者然后过渡到欧洲详尽的历史，对每个阶段作了他认为应该进行的分期，然后对制约这个时期的规律和主要社会习俗进行简要的归纳。这是框架。如果充实得好，这框架可能很好。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构思这部著作的指导思想是什么，看看它是否达到了现有知识的高度。

历史现在属于科学范畴，也像科学的各个学科一样，有目的、方法和规律。这部广阔的人类史丛书，已经积累了这么多个

世纪，有时是按顺序，但总是有个人和地方性的看法，在一个巨大的总体思想指导下，对这些史实进行分类，融会贯通并且指明将所有各个部分衔接起来的环节和关联是什么。看到这漫长的持续的一代又一代，以一种思想统一起来，庄严地向同一个唯一的目标前进，心中不能不佩服。这是任何事情都不能阻挡的浩浩荡荡的进军，是任何障碍都无法推迟的浩浩荡荡的进军。因为这是在执行上帝的旨意，这是在将上帝的思想化为现实。极力反对各国人民这样持续前进的冒失鬼，已被人群所辗碎。人群听到启示性的声音——那便是上帝永恒意旨的声音，为了服从上帝的安排而走了过去。

历史是一门科学，在这门科学中我们应该寻找能够引导社会前进的伟大教益。我们应该从历史中得出预见性，这对社会走向未来的方向必不可少。这些预见，历史赋予我们，也和最无法辩驳的天文或物理事实一样确切无疑、固定不变、得到了证明。确实，对于善于读史的人来说，显示整个人类的这条精彩的逻辑规律正在发展，整个人类像一个人一样充满生机，像一个头脑一样思考，像一条臂膀一样去完成自己的大业。所有史实的道理都在这里。所有这些重大事件似乎相互之间毫无关联，那么稀奇古怪，但又总是可以被视为人们称之为人类的这个伟人思考的结果，所有这些重大事件都像中了魔法一般来到这里排起队来。这思考本身的前面和后面还有与最优秀的逻辑学家的思考同样睿智的行为，行为之间的联系同样紧密。

只有从这个总体思想出发，只有在这个广阔思想的指导下，今天才能写史。非此，一切都会是浑沌一片，一切都会是杂乱无章的往昔。非此，历史学家会冒不断犯错误的风险。对于史书中甚至最有名气的史书中充斥的错误，人们很难有个概念。有

时，一个时代完全与前面或后面的时代割裂，而且以写史的人所生活的时代的思想来加以评断；有时将这个时代的一个人与另外一个时代的一个人相比较，而丝毫不注意这两个人处境的不同，作者似乎不知道，在某一个时候是正确和很好的事情，在那以后会变成不正确和不好的。

虽然很遗憾，我们还是不得不说，看来谢尔先生对于这些有关历史的一般概念所知甚少。在我们看来，他这本书值得受到的责备，还不只是这一桩。

在序言中，作者鼓吹历史的不偏不倚。他说，他以尊重所有的信仰，不冒犯任何见解为已任。这些时至今日已不知被人重复了多少遍、多么俗而滥的话，如果照严格的意义去理解，我们就会看到，它包含着一个无法实现的想法。那就是：存在一个对所有的人类问题——从最崇高到最细微——都相当无所谓的人，这些问题如何解决他都丝毫无动于衷，他既可以优先考虑这些问题，也可以优先考虑那些问题。在动物界，我们还不知道有这种活的机体可以为我们充当参照物以便得到如此不带情感的一类。

如果从这个观点再说到科学观点，我们会看到，运用类似的概念就更加不可能。因为这等于奉行折中主义。而历史上的折中主义是不可行的，只会产生混乱，这种混乱最多能够引起好奇。任何出自一个人之手的一本完整的书，从来不会是折中主义的。这最多在一份报纸上可行，即使如此也多半是在标题上故作姿态，而不是行之有效的现实。

谢尔先生完全证明了这些想法的正确。我们下面要通过几个片断来加以证明。在这几个片断里，我们既要让大家看到这个所谓不偏不倚的原则的虚假性，也要让大家看到这个所谓的

原则使作者堕入怎样的自相矛盾之中。

如果作者更好地遵循了人类历史事件的线索，我们下面要指出的严重错误，他就不会犯了。在谈到传播到西方帝国的条顿民族的政治情形时，他用一大堆相互孤立的而且纯属可能次要的原因来解释他们的政府、他们的法律机构、他们的社会等级是怎样形成的。于是，选举领袖嘛，是来自自卫和作战的必要性；仲裁人如纠纷评判官的用处是从业主之间发生争执而产生的，等等等等。一个社会组织这样 a posteriori① 形成，与最原始的人类社会形成相差太远，这种理论更无法应用到条顿民族闯进南方时刻他们所处的状况上去。这确实不是新形成的民族，恰恰相反，这里人们找到一个庞大的单一社会组织的无数残迹。这个单一社会组织，由于它所制约的社会发展到了衰落阶段，一垮台，从前聚集在自己统治之下的民族个体便松散开来。这个聚集的因素便是克尔特宗教。从这里，这些各不相同的种族的政治机构的所有细部都很容易得到解释，而且纳入了人类发展的总规律之下。从这里，除了时代与希腊人、罗马人的君主制或共和制时代以及我们的当代不同以外，人们看到这些社会形式完全相似。在日耳曼人那里，正像我们刚才提到的相应时代一样，人们确实看到世俗权以其强大势力出现，只是为了代替刚刚消逝的宗教统一。法律机构或法庭，作为世俗组织，也只是为了代替教士而来到的。从前负责实施上帝法律的是教士，现在人们对他们的决定不再相信了，他们只好沦落到背诵一些宗教信条的地步，对他们的听众几乎毫无影响。这些日耳曼民族确实处于对宗教毫不在乎的状态中，要证明这一点，例子很多。

---

① 拉丁文：逆推的，由果溯因的。

至于民众选举，这个问题，也和我们今日一样，不过是对从前等级制度的一种激烈抗议，是对往日选举权的否定，而实际上过去享有选举权的那些人最有眼力，最能识别精明强干的人。从这一简明阐述中，人们看到，为了受益于历史，了解社会形成和解体的逻辑规律是多么重要。因为，没有这盏能一直照亮人类前进轨迹直到细部的灯，历史家和政治家便难免每走一步都跌跤、且要跌入黑暗深渊的。

对我们刚才所举的事例，还可以补充另一个也十分重要的例子，那是关于天主教的。作者认为对天主教的评论不偏不倚，而实际上他是以新教教徒的身分对天主教进行评断。所以，在其开场白中，他说，"出于莫名其妙的基本原则的颠倒，教会不在国家之中，而是国家在教会之中，政府可以说是教会首脑制约人世的一个齿轮体系。"另外，在他的导论中也有"轻罪法庭是天主教僧侣自己擅自进行篡权"的说法。怎么！行使权利，对违背社会法律的所有成员从精神上施加影响，这是教士篡权？不由了解法规的人来实施法规，那么又由谁来实施呢？了解法规的人不是研究和理解上帝旨意的人，那么了解法规的人又是谁呢？最理解神界法规的人，使这个社会向前进了一步的人，被人认为是精明强干的人中间最精明强干的人，他除了自己在善良、科学和精力方面胜过别人以外并没有别的统治别人的头衔，看到这样的人居于社会之首，便是*原则之颠倒*吗？

难道我们要一直以十六世纪新教徒的身分去评判天主教吗？把它作为往日的学说，将人类在其统治下实现的进步以及神意使其成为施与者的那些好处罗列出来，岂不更高尚，特别是更公正？

是的，按照单一的神的法规统治社会的任何宗教等级，真正

完成上天的这一使命，就是教育人类，使其能够在自己前进的道路上实现更大的进步。人类实现了这一进步之后，他的理性高于自己教师的理性之后，他的理性获得了解放，要无拘无束地向新的进步前进。这时候，他不应该诅咒自己的教师，而是相反，应该发自内心地感激他。他之所以能行走，全亏了他的教师。他应该承认宗教法规很好，而不是怀着满腔仇恨追诉引导他迈出了最初几步的宗教法规。因为任何的法规都是这样，只有在它符合上帝给地上的人指出的方向时，这法规才能被认为可行。为什么根本就不是无神论者的人对神权永远怀恨在心呢？那种所谓的神权与世俗权的分离，该结束了。政治法规并非别物，它正是宗教法规的实施，所以这个法规是不可分的。在宇宙的庞大体系中，人类不是一个怪物。他实现这个制约一切的永恒规律的一部分。谁敢说一件人事，不论是什么，就与神祇无关呢？上帝具有无限的预见性，难道他把人类扔到地球上，对于他会变成什么样子就不管了么！上帝难道能任凭这个地球的一部分受不是他的法规的另一种法规统治，受不是他的选民的别的人的统治一千年么！不，不，让我们抛开这种亵渎宗教的怀疑吧！睁开我们的眼睛，这个宇宙的和谐与整体性从各方面包围着我们，压迫着我们，照耀着我们，让这些叫我们看到上帝的思想给各处打上了烙印，对那些发现了他的法规，对他的法规作了宣讲并使之得以实施的人，不允许我们辨认不出他们的声音。

谢尔先生可能认为，承认从圣皮埃尔到阿提拉均可能出现，复述这一类的其他宗教神话，就叫做不偏不倚了。我们仍要责备他，因为他把赋予历史事件的这种诗意形式当成了真，同时也因为他低估了天主教的影响，或者更正确地说是否认了作为社会组织先导的伟大宗教统一的必要性。我们并不认为自己是在

这里鼓吹天主教，更不是鼓吹克尔特、埃及或印度的宗教。但是，对于思考人类历史的哲学家来说，即使天主教的意义只限于其存在过的那个时代，它至少也应该被视为人类在进化大业上向前迈进的一步，像在它之前也如它一样结束的其他宗教一样，是通向未来的阶梯。人类总是将希望的目光投向未来。

总而言之，谢尔先生的著作可以被视为是有益的汇编，现代史的主要史实均记载其中。在以“政治机构”为题的各章中，作者对每个时代的社会组织进行了概括。在我们看来，这几章所依据的观点，完全落后且水平很低。

从来就没有一个整体观点来俯瞰这些零碎的事实，来指出它们均有赖于制约人类的一条伟大规律。如果不了解这条规律，在我们今天是不容许写史的。

第五期（1830年3月31日）

二十

《拜伦爵士回忆录》

英文版，托马斯·莫尔著，S.贝洛克女士译。八开，二卷，
定价：15法郎　实价：12法郎　巴黎，A.默尼埃书局出版。

是回忆录吗？……完全是欺世盗名！托马斯·莫尔① 先生将真正的回忆录烧毁之后，竟然胆敢发表这一回忆录，贝洛克女士居然又将它为我们译成法文？

拜伦爵士写了《忏悔录》——这《忏悔录》本可以为蒙田，

① 托马斯·莫尔（1779—1852），英国诗人，作家。

德·雷兹红衣主教，圣西门，让-雅克·卢梭，卡扎诺瓦这些人就人类灵魂留下的重要文献增加财富——之后，谨慎地衡量了正直、荣誉，衡量了让他们接近自己而使他们永垂不朽的那些人的友谊，他只想把自己天才的遗言、透露出来的内心忧伤以及自己隐秘的思想留在拒腐蚀的人手中，于是他选定了托马斯·莫尔。拜伦爵士逝世以后，这位伟人弥留之际完全信赖的委托遗赠受益人将不属于他的东西烧毁了，以便取悦于……取悦于何人呢？——取悦于拉尔夫·米尔布朗克勋爵，取悦于可怕的阿娜贝拉的母亲，取悦于拜伦夫人！……他拿受害者去祭其刽子手，拿一部杰作去祭其审判官！托马斯·莫尔从此声名大振。哈德森·洛沃监禁活着的拿破仑，托马斯·莫尔则出卖死去的拜伦。前者在天才人物失势时侮辱了他，后者将一个人的思想扼杀在萌芽状态；前者是一个伟人的狱卒，后者是一位诗人饱含血泪的作品的刽子手。多么辛辣的讽刺！……这次出版的所谓回忆录是书信集，大部分是拜伦爵士写给托马斯·莫尔的书信。这位绅士将属于整个宇宙的东西烧毁，却又来发表应该留在他自己纸板箱内的东西，这怎能不叫人对英国、对其风土人情、对其虚伪怀着深深的怜悯、深深的憎恶呢！你千万不要要求这本书能对拜伦的内心有所揭示，托马斯·莫尔先生避开了一切敏感的事。他看到的似乎是刚刚被接纳进天堂的一位老人，比圣女阿涅丝还要正经一千倍。

看两卷关于拜伦的书籍，为的是知道他按时打拳，每天只吃一块饼干，喝的是苏打水！这些细节早已成为家喻户晓的真理了呀！

这是一本充满不义、欺诈的书。只有在一些小小不然的事情上是真实的，而对于大大影响了拜伦爵士天才的灾祸却只字

未提。托马斯·莫尔先生靠拜伦爵士过日子，正像一个弄臣靠拿破仑过活一样。两个小人试图托起两位天才。

麦德文上尉的谈话，贝洛克夫人的研究，亨利埃特·威尔逊透露出的事情，比莫尔先生发表的回忆录更为珍贵。然而也必须承认，在我们读完的这两卷当中，此处彼处亦可碰到一些显然属于拜伦爵士的思想、不同寻常的笔触。但这是rari nantes in gurgite vasto！①

第五期（1830年3月31日）

二十一

《军事艺术道德政治面面观》

奥弗涅的戈德弗瓦·德·拉图尔伯爵等著。八开，一卷 实价：6法郎。

封面上，可见书名：《道德政治面面观》等，奥弗涅的戈·德·拉图尔伯爵等著，还有普劳图斯的拉丁文题词，一簇缴获的武器等等，没有比这设计得更漂亮的了。人们是多么希望看见这些战时为国流血的勇猛将士又把和平时期的余暇贡献给有益而又学识渊博的思考！姓奥弗涅的拉图尔的人是法兰西第一位元帅和第一位榴弹手的后代，看到他像丢兰纳②及其同姓的人一样表现出自己既会用笔又会用剑，是多么美的事情！多么光彩！……可是为了向公众谈谈这本书，就必须读这本书。这本书，我们是读过了。唉！为什么我们要读它呢？为什么我们

① 拉丁文：在广阔的洋面上飘浮着稀少的遇难者。这是维吉尔的一句诗。

② 法国历史上有丢兰纳子爵，原名亨利·德·拉图尔·德·奥弗涅。

要穿过那漂亮的正立面呢？我们在殿堂内又看到了什么？……什么都没有……。奥弗涅的戈·德·拉图尔伯爵先生这本书确实非常奇怪。这是业已出版的最好玩的军事书籍。"青年下级军官们，军营里的事务完毕，休息过后，你们这里跑跑，那里跑跑，毫无目的地转了几圈，然后便在泡咖啡馆、玩多米诺骨牌、玩台球中度日，你们认为嘴里不叼着烟斗就没有军人派头。青年军官们，你们以为戴着肩章，身挎长剑，就再也没有什么可学的了，"请你们读G.伯爵先生的书，它会教给你们一些全新的事情。它首先会教你们早已确信无疑的一些词的来源：palais（宫殿）是从palus（木桩）来的，因为国王最早的宫殿就是行军营帐或palari（行营）；宫相是major palati，就像人说团长一样；他的副官是伯爵。你们本来以为知道 palatium 便是"宫殿"（palais）一词的词源已经足够，伯爵和侯爵在下帝国时代便已存在。错了！G.伯爵先生把什么都改了。你们以前可能照希罗多德① 的说法以为泽尔士② 入侵希腊只是为了继续他父亲大流士③ 已经开始的战争并且为马尔多尼乌斯和达第斯复仇。错了！那是为了叫人吃无花果和叫女王的医生重见比雷夫斯④。你们从前在圣西尔军校学习法语用的是洛姆德或什么别的语法家的书。我向你保证，伯爵先生说的可完全是另一种语言："用不着更长的讨论，如果我们在目的上成功"，"当然是……"，"很可能是……"，"不必要更长的说理"等等等等。

---

① 希罗多德（约公元前484—425），古希腊历史学家。

② 泽尔士，即泽尔士一世（约公元前519—465），又译薛西斯一世，古波斯帝国国王，公元前四八〇年曾率海陆大军远征希腊。

③ 大流士，指大流士一世（约公元前558—486），古波斯帝国国王，曾发动希波战争，于公元前四九〇年在马拉松战役中失败。

④ 照古希腊神话的说法，这是雅典的海港。

作为风俗画家，伯爵先生尤为精彩。青年人，站在这幅军营生活图画面前发抖吧！为使你们不致染上恶习，我想把这段描写全部引出来。请你们听伯爵先生说：

“恶习，恶习通过那么多华丽的外表诱惑我们，对我们那样有吸引力，通过那么多不同的途径进入我们的心中，以致必须有无限的自控能力才能不堕入其陷阱。在我们的内心，也正像通过外界来到我们心中的一切启示一样，一切都有助于让恶习找到建立其王国的手段……所以我们是天生倾向于恶习的……。人们聚在一起说不在场的那个人的坏话，这样做只是嫉妒别人的名气，而且毁掉道德本身……”伯爵先生自己从前是否有恶习呢？啊，他已经改多了！还是看看他把书献给自己父亲的题辞吧……“优秀的儿子！”“好军人！”“好公民！”“词源学学者！”“正派的作家！”我们决不怀疑，将来在他自己的墓碑上，一定也是这么写的。

让我们说下去！风俗画很精彩，国防部办公室的图景尤为如此。安倍尔先生只是刚刚触到题，G.伯爵先生则进入了办事员的内心深处，他对一切进行分析，他用大师的手笔描绘……。天哪！用这面忠实的镜子审视自己之后，谁还敢当办事员呀？仆役，办事员，科长，处长，重要首长与名誉办事员是一类，“其座右铭是那个可憎的字眼：利己主义；秘书，是其主子的名副其实的流动模拟人像”，他什么都不尊重，甚至各位部长，除了此刻正在任上的一位。但是，秘书对那些拍马屁的倒很看重。因为，伯爵先生说，“若说他的好奇心表现在从大街上经过自己身旁的人的面容探测这个人的身分、地位，职业、性格，但尤其好奇的是就近观察那些求职者：他们来巴结权倾一时的有势力的大臣，向仆人亲切问好之后，便在大臣休息或用餐的房间前面的前厅里

你拥我挤，拿胳膊肘撞人……”

请诸位再看看新兵入伍：“一个穿着城里人的衣裳；另一个对自己的农民装束很感骄傲，而另外一个则身穿工人装。”鲜明的对比！再请诸位看看大革命以前的征兵，最后——虽然我非常想引用原文，可惜不能全部引用——请诸位欣赏一位省长在他所在的那个省里迷人的生活图画。只引用一段便可使人产生一些概念了：“省长说了一句风趣的话，很快就一传十，十传百地传开了，每个人都觉得他十分诙谐，趣味高雅，为这句话的作者增了光。哪个女人想抗拒这位高傲的首长提出的要求，他马上就会叫她后悔莫及：他要在交际场中指明她是一个作风可疑的人。即使他不再说什么，怒气冲天的法官宣布的判决必会使她全家遭难。”可叹！伯爵先生是否结婚了呢？——这已足资证明伯爵先生是上好的观察家，我鼓励他写一本题为《军中隐士》的书，作为德·儒依先生著作的后续。伯爵先生写他这部作品有另一目的。这一目的，我相信自己已经发现了。伯爵先生在题辞中告诉我们，他被革了职。后面，我们又看到一份国防部的期刊。期刊上德·克莱蒙-多奈尔先生“垮了台”，而德·布尔蒙先生则对影响了他的声誉的可恶指控报了仇雪了恨。是的，伯爵先生有一个目的，他想证明德·克莱蒙-多奈尔伯爵先生革他的职是错误的，而德·布尔蒙先生如果再次启用他则很有道理。我们也和他一起抱着这些美好的希望，那样伯爵先生写的书便至少产生了一个有益的结果……对他自己。

伯爵先生可能要对我们满怀蔑视地声明，“对这一题目谈得最多的那些人，大部分从未当过军人，他们对有关军队的知识只是从沙龙谈话中得来而已……”可能。但我们不会费力气去向他显示我们的军事知识。很可能他还听不懂。恐怕我们与德·布

尔蒙先生毫无共同之处，我们还是与德·克莱蒙-多奈尔先生持同一意见吧。

第五期(1830年3月31日)

二十二

《熙德诗篇》

由勒尼亚尔骑士从西班牙文灵活翻译，附熙德生平历史简介。两卷，十二开，实价：4法郎。

原来我们的评论一开始便责备布尔日的印厂老板芒思洪先生给勒尼亚尔骑士先生当同谋。但是我们很快就抹去了这种辱骂性的指控，因为对作家精心创作的错误，印刷商大概不会无动于衷。我们甚至应该感谢布尔日的芒思洪先生，他在两卷书内塞进了我们巴黎的排字工人大概要排成八开四大本的材料。

多亏了我们的高乃依老头，卡斯蒂利亚英雄的别号在法国与在西班牙一样家喻户晓。不过我们的悲剧之父让我们了解到的只是熙德所作所为很小的一部分，而全部材料囊括在四、五卷最早的西班牙八音节诗中。勒尼亚尔先生急于填补这一空白，给我们灵活翻译了七十八首诗。对于现实的和未来的高乃依式的人物，这里提供的材料足以创作出激动人心数百年的杰作。如果我们想到，多亏一八二三年的光荣远征才有了勒尼亚尔骑士先生这些呕心沥血完成的杰作，我们怎么还敢忍受人们对这场征战的抱怨呢？七十八首灵活编译的八音节诗，这是多么了不起的事！

大人小孩，请听第九首，罗德里克与施曼娜的婚礼：

在这美好的日子里，
新郎穿上细袜子，
在他高贵的大腿上，
穿着瑞士式的短裤，
配上鼓起来的丁香花；
然后是猩红色的
摩洛哥皮的皮鞋，
配上精致的钢扣子。

如此美妙之处比比皆是。必须将所有两卷都引出来才能给人以一个正确的概念。但是无论如何，描绘了新郎的服饰以后，不对新娘的结婚礼服说上几句，未免跟我们的读者过不去。

避去了庸俗的饰物，
软帽是缎子做的，
美女将它戴上头；
她穿着绣花的身紧，
用漂亮的英国细料缝成，等等等等

“绣花的身紧”！勒尼亚尔骑士先生的自由翻译叫我们惊异。“绣花的身紧”在原文中可能很美，但是在法国女人的内衣中，我们可不知道有什么如今叫做“一个身紧”的东西。是不是胸衣呀？译者完全可以大胆地直截了当地说：“她穿着绣花的胸衣”嘛！“绣花的身紧”不落窠臼，这倒是真的。那就写“绣花的身紧”吧！勒尼亚尔骑士先生著作中非常实用和无与伦比之处，是你随便将书翻开，都能碰上这种叫你出神入化，叫我们赞赏他的灵活编译天才的地方。

第四十七首：

英雄回家来，请出
两位卡里翁伯爵，
他早已有些怀疑，
此二人价值不高。
贝尔姆多不动声色地说道：
“二人之一向您报告：
您的扶手椅下，是另一位伯爵，
他大概想知道，
狮子腋窝底下长的是什么毛。”

勒尼亚尔骑士先生此处有注云：“在原文中此处为：Si el leo es fembra o macho.我逐字译出，但不得不遵守法文的细腻。”这正是“绣花身紧”叫我们十分为难的地方。

不管这灵活翻译多么动人、精彩，结尾时我们仍然得承认，我们从未见过可以与他相比的东西，《忠实的牧人》的诗意也是如此：

我爱你，美丽的阿玛朗特，
对你的姑妈，千万不要透露一字。

这很美，但还是没有达到灵活翻译的水平：

即使我要死于饥饿，
也作为共和派而生活。

很有几分傲骨。但是在勒尼亚尔骑士先生的书中，有一千行诗句比这还好。各位先生，各位女士，买吧！“只花费小小不然的四个法郎。拿这个钱买不了一座乡间别墅！”爱书的人，写戏的人，买吧！过日子确实该找点乐子。

第五期（1830年3月31日）

二十三

《论科学与哲学信仰》

柏林科学院弗雷德里克·昂西永著。八开，一卷，巴黎小纪德书局，圣马可·菲多街20号

通过三十年来发表的各种关于哲学、政治与文学的杂文，昂西永先生已置身于试图使所有的体系和谐一致的调和派人士之中。这些人无法深入到科学的最深处，碰到弄不清楚的地方就停下脚步，而且宣布在他们开始看不清的地方，真理也就停止。但是，直到现在为止，昂西永先生一直试图在各个不同的体系之间搞调和，而不是试图自己建立一个体系。他的著作也似乎是这种想法的确切体现。这种想法如今非常时髦，以致最好的体系便是没有任何体系，便是从人类思维所产生的各种体系中挑选最合情合理和最合时宜的东西。人称之为折中主义的这个狭窄的体系，一句话就可以将它推翻，因为它从来只是表达运用了智慧的人的智慧的局限。我还要说一句，昂西永先生似乎已经抛弃了这个体系。今天，在这本书中，他向我们介绍了他自己的一个体系，这本书对前面的所有哲学理论表现出相当全面的蔑视，也像这一类的所有论述一样，宣称真理独在他这一方。下面我们来研究一下，这种自命不凡建立在什么基础上，然后再来打倒它。

本书分五个部分：一、论科学和哲学信仰；二、哲学信仰；三、哲学；四、宗教；五、关于精神自由，最后，关于无限的附件。我们跟随昂西永先生到这些章节中很快地走一遍。

在第一章中，昂西永先生研究人怎样寻找真理。他把这种寻求的出发点放在了解现存东西的欲望，除了了解这个以外，并无其他兴趣，且与真理结果如何无关上。这已经是一个错误而狭隘的概念。因为，这样的话，哲学家就再也不能以造福于人类自居了，而且这些人，他们感觉到整个人类社会或这个社会的一部分，在自己身上实现了社会的功能，感受到社会的需要，给它们起了名字，并且运用了这些概念或者让人将这些概念用到别处。依我说，这些人根本就不是哲学家。就连苏格拉底本人大概也不是。大概正因为如此，昂西永先生在分析各种不同的哲学体系时才没有提到苏格拉底。他把自己的全部钦佩都留给柏拉图，他把柏拉图的创造性功能称之为热情，而且继续进行分析时，不遵循人类思想进步的轨迹，不遵循这些体系之间的环环相扣和它们之间相互继承的遗产。昂西永先生难道不了解这一条伟大的真理，即人类的教育是通过一步一步的途径来进行的，在某一个时代出现并且将他们的名字留给某一时代的伟大思想家，也将他们附加到人类领地上的知识贡品留给了下一个时代，以使这个领地能够这样从征服走向征服！如果如他所说，所有的体系只不过是为了解决同一问题而提出的新的假设，那么他是认为应该解决这个问题或应该使问题的答案更加接近的科学并不是越来越完善的喽？试图解决这个问题的天才人物只是进行了孤立的研究，而对整个人类无益喽？不论他的见解怎样发展下去，让我们证实他宣布的这条真理："人们可以研究所有的体系，因为它们只与一些属于证明范围的目标有关。但是永远不应该拿存在的事实开玩笑。而且，在这方面，某种普遍的所谓容忍不仅不适当，而且很危险，因为它只是对任何种类真理的深深的漠视。"照此看来，我们希望昂西永先生的名字将从

折中主义者的名单上被抹掉。

在哲学信仰一章，昂西永先生首先很好地为宗教下了定义，接着便完全将这些撇在脑后，宣称“一个哲学体系只能建筑在对某些真理的信仰上，或更正确地说，对一条绝对真理的信仰上，这条真理便是存在与直觉的同一。无论是抽象，思考，综合，分析，概念，推理，都不能将我们引导到这一真理，即这一现实之中。一切现实的根，一切存在的基，是理性。这种理性，这一内视，能看到存在；存在对于理性来说是心智的直觉，从这时开始，存在便产生出哲学信仰，而这一信仰以这样一个原理为基础，即：相信，这便是无需证明而接受更高一级的真理，这些真理不属于现象世界，而属于看不见的世界。哲学科学即从这一原则而来。它是即时的心智直觉的产物，是理性直接的感知。它的对象是了解存在的事物，而且专门研究绝对，因为存在已经给了我们：属于现象世界的一切是这门科学的领地，属于看不见的世界的一切则是宗教的领地。”

昂西永先生未敢将这一章的题目定为哲学宗教，因为这一个词便足以搞垮他的书。这一章是用来叙述：信仰所接受的宗教真理是：“上帝存在，灵魂存在，自由存在。直觉向我们揭示了这些，但没有向我们提供理解这些的手段。其本质的秘密永远无法企及。我们的科学只限于知道上帝是一个人，灵魂是一个人，在这个与那个人之中，存在着自由，而且自由是开始一个行动或一系列行动的巨大力量，不需要前件来决定或引导它。”

我们不想在对哲学信仰的这种莫名其妙的表述上多花笔墨，我们要问昂西永先生，他是否读过拉末耐[①]神甫的著作，他勾画出的原则是不是从拉末耐的著作中取来的。至少他应该向

① 拉末耐(1782—1854)，法国教士，哲学家。

那些著作要求版权许可。但是，一个人有什么权利可以宣称在自己理性中绽开的真理就是绝对真理，而且强迫另一个人相信呢？他说，他相信上帝，相信人有灵魂，而在承认自己无法向我证明这些真理时，又宣布我不能不接受这些真理。但是，如果他的狂妄与我的狂妄旗鼓相当，我不是也可以将我的理性的光芒——我的理性光芒直觉地或科学地向我证明了唯物论，泛神论或唯灵论——强加于他吗？一个人，一个像我这样的人，就可以同时将笛卡儿，莱布尼茨，斯宾诺莎，康德，费希特等等等等打倒，把他们的体系摧毁，然后下令相信我的体系，不加证明，仅仅是因为我就是这样设想出来的。

只有对那个说他是从上天得到启示的人，我才承认他有这样的权利。而且如果整个社会都承认这个启示，且宣称他的法规便是上帝的法规，那么，我可以服从。相信所有的人都相信了的事，我的自尊心不再会受到伤害，而且我的理性可能会服从一个更高的理性，我可能认为这更高的理性是来自上天的。但是，除了这个假设之外，则必须证明，而且令人无法抗拒地证明，否则我就不能相信。

只有在宗教方面或科学方面才能接受权威。当一门科学已经形成，一个人，只要他还没有证明可以否定一个已为人承认的真理，就不允许他否认这一科学。在宗教方面，当一个精神纽带将整个社会连成一体，给所有的头脑指明一个方向，给所有的能力指明一个目标时，那么，各哲学体系便有了一个出发点，一个为人所承认的基础，一个它们活动的范畴。如果有一天，某一条已经宣布的真理不能进入这个范畴，这个范畴就被打破，人类思想会扑到其残余上去。这时个人理性的权威便统治一切了。智慧自由前行，将它产生的或幻想出来的一切都宣布为真理；谬

误与真实相混杂，在破坏大业中，为进步而努力是天才。但是，一旦新的综合建立起来，这个范畴便又划定，所有宣布的真理均进入其中，人类头脑再次在天意的道路上前进。我们便是这样理解信仰和权威的。但是，在这些时刻之外，一个人只能为了论证或科学而接受其同类的智慧规律。所以人可以大胆地建立一些体系，他可以事先肯定这些体系只有在拥有社会目标时，也就是说只有走在天意的大道上时才会有权威。而且通过运用，其真理会得到承认。

我们很高兴跟着昂西永先生走到《精神自由》一章，而且我们会轻而易举地运用上述的真理。昂西永先生解释得很清楚：人通过意识得到对自己"自由"的揭示，通过信仰创造了世界的上帝得到对于"必要性"的揭示，创造了世界的上帝将果与因联接起来。

情况有利于我们向他证明，这些表面上相互矛盾的真理，只能通过一条普遍规律协调起来，这条普遍规律将所有的能力联结起来，只通过说服和感应使自由折服。这些真理研究起来很有趣，特别是其应用。在解决问题上，哲学尤其能提出一些重要的社会实践办法。我们要研究的是基督教哲学家在耶稣－基督宗教的哲学发展时代是怎样看待这些真理的，当神学对阿拉伯哲学家来说成为一门科学时，他们又是怎样在马蒙①哈里发治下第一次论述这些真理。我们在这里只限于将昂西永先生的书推荐给对哲学问题进行思考的人，同时事先告知他们，这本书比起德国、法国这一类的概念已经十分落后。最后一章将爱情

① 马蒙(786—833)，阿拉伯帝国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即国王)，曾派人赴拜占廷搜罗希腊古典著作，组织希腊、波斯及印度古代著作的翻译，并在巴格达设立智慧馆。

作为灵魂倾向无限来论述，从文笔和思想来说都非常精彩。看到一个新教徒怎样在哲学的指引下走上了圣多马①和居荣夫人②的神秘主义及拉末耐和热尔贝先生关于权威的教条的道路，是很奇怪的事。

第六期（1830年4月7日）

二十四

《伊佐丽娜和冉·波勒，或鬼居城堡的揭示》

维克托·杜康热著。四卷，十二开，巴黎，勒古安特书局。

你们以为维克托·杜康热先生已经改正了他那令人无法忍受的毛病了么？没有！表述含糊不清，这是他的特点。在这本新小说里，也与在前面各部小说里一样，用德·絮歇侯爵的话来说，人物、句子、章节都如同喝得烂醉一般，这个跟着那个，那个跟着这个乱跑。谁读过维克托·杜康热先生的一个句子，就等于读了他所有的句子；谁读过他的一章，就等于读了他的各章；谁读过他的一部小说，就等于读了他的所有小说。对于他所有的人物，他都用同一套陈词滥调，而且是空洞无物的单调。读伊佐丽娜等于听风车转动发出那嘀嘀答答的声音，总是同一瀑布的同一声响，而且是同样的音符。我们认为，没有谁比他更配挂钟小说家这个绰号了。

伊佐丽娜这本小说，即使在帝国文学时期也不会是好书。而且维克托·杜康热先生进攻的对象是一些离奇的怪物！请他

① 圣多马，耶稣十二门徒之一，传说以不轻信闻名。

② 居荣夫人（1648—1717），法国神秘学家。

一定要明白，如今对封建贵族说上几句俏皮话，等于很笨拙地向那个著名的塞维尔冒牌骑士刺上一剑。那个假骑士会一下子倒在你身上，还撒你一身面粉。

第六期(1830年4月7日)

二十五

《阿尔丰斯·德·米尔库尔或战胜对宗教的成见》

B.德·埃克佐维雷先生著。十二开，一卷。

本卷为天主教协会优秀书籍第六年度的第五分册。我们这样说一句，是为了那些不知道有这么一个协会的人。该协会的宗旨是印刷或重印优秀书籍，并且对这些书籍低价或免费进行散发。预订费为每年二十法郎。

出于义务，出于爱好，我们什么书都看，而且通过我们的推荐协助好书(即有益的书)的传播。《阿尔丰斯·德·米尔库尔》是一本枯燥无味的书。书中没有一条真理比在任何其他地方能表达得更好些。这是两个朋友之间的通信，他们都是热中于社交的青年，但是渐渐地他们转变了。这部著作构思不好，写得不好，既无较高的品味，也没有吸引人的魅力。虽然天主教协会找不到更好的书，我们却对这本书的默默无闻和毫无影响丝毫不感到惊异。作者对文学是门外汉。他缺乏能使读者心灵产生强烈感受的那种观察精神和对人心的深刻了解。要在这种传教士的高尚使命中获得成功，必须拥有将画家的才能与演说家的才能融为一体的天才，必须是诗人。德·埃克佐维雷先生重复

了普利讷这句话：相信所有的人比相信一个人好。普利讷说了一句蠢话，而德·埃克佐维雷先生引用这句话则犯下了蔑视宗教的过错。基督教是在大多数还相信所有的人的时代由一个人创立的。德·埃克佐维雷先生本来想建立常理体系，但是，用一句俗话来说，却落个完全没有道理。古代将一致同意视为真理的标志、普遍的理性，如果遵循这一原则，德·埃克佐维雷先生的努力就毫无意义了。正好相反，每个时代都有一个人比所有的人知道得更多，而且他的理性更在先，他对未来的见解为大众的前进准备了道路。

如今，用西塞罗的话来说，已经是人类心灵成了心灵废墟的时代，《阿尔丰斯·德·米尔库尔》的作者也转述了这句话。是时候了，该停止传播这本书中充斥的错误了：无知的人将这些错误与宗教混淆起来，这样，人们离开主的王国越来越远。宗教是一条社会规律，一条进步的规律，总是居于正在诞生的时代之首。但是为了帮助它前进，需要有一个受主启示的人，而德·埃克佐维雷先生绝不是应召前来扮演这个角色的人。

第六期(1830 年 4 月 7 日)

二十六

《论独裁的必要性》

高杜先生著。巴黎，柏兰-芒达尔-德沃书局，圣安德烈-德-萨尔街55号。

高杜先生的作品到底是他自己写的还是高杜太太写的，待这个问题有了定论以后，我们才能来审视作品：如果书籍作者改

成了女性，我们的批评也一定会改调。

第六期(1830年4月7日)

二十七

《论刑法中的人道兼论刑法产生的若干问题上的司法》

约讷上诉法院及欧塞尔法院检察长德·莫莱纳先生著。八开，一大卷　实价6法郎50生丁。

为所有人的利益及为个人利益，这是作家写作的一般动机：如果属于第一种情况，书籍是严肃而有益的作品，是正直的作品。如果属于第二种情况，便是今天十分常见的那种鬼鬼祟祟的东西了，作品中以咬文嚼字代替思想，响亮而有节奏的句子只对耳朵发生作用；闪闪发光的一片焰火，霎时间使我们入迷，紧接着便将我们留在最深的黑暗中。约讷上诉法院检察长德·莫莱纳先生的作品倒丝毫没有给我们这样的幻觉。他那刑法中的人道是检察长的人道，如此而已。所以书名和作者的头衔引起我们惊异，让我们去热情寻找书中的主导思想。应该承认，这并非易事，因为检察长先生的文笔叫人有点感到所处地位微妙甚至虚假所带来的难处。下面，在所有问题上我们都将仿效他的榜样，人道自会从我们的评论以及他的法学中显露出来。

在《前言》和《开场白》中，思想不连贯。当然，对一个充满人道而又当了检察长的人，或者如果更喜欢的话，也可以说，对于一个竟然自称人道而又将自己的声音与长时间以来起而反对我们的刑法立法的众多声音混在一起的检察长，这是十分自然的。

如果我们对前言和开场白中的逻辑理解无误，写作本书的目的便是向掌玺大臣证明，必须给德·莫莱纳先生找一个这样的继任者：具有坚韧的品德，能在行使公诉人职务中保持其全部毅力。德·莫莱纳先生可能已经为国家长期效劳，贡献很大；他从前可能在重罪法庭中让人听到自己令人畏惧的雄辩的声音，正像他现在仍然在约讷的陪审员面前为社会复仇一样。尽人皆知，对于一个尽职尽忠的优秀工作人员，是不会因为他向公众讲了自己的心里话，将掌玺大臣大人放在无论于他自己或于我们都不恰当的立场上而不给予报酬便辞退，且收回原来对他的信任的，没有这个惯例。通过下面的几句话，这一点很自然地表现出来："给我一个席位，让我当法院院长或法庭推事，因为我提醒你们，我的心此刻正因为要求砍下人家的脑袋而流血；再说，有一个认为法律过严的法官，公众难道不会兴高采烈么？任命我吧，这不会牵累你们的。我已经以社会的名义讲过话。"

但是，会发生什么事，并不总是说得准，所以作者采取了谨慎小心的态度。他又想，又不想。他预计到了，说得过分则会太过，说得不够则不足。所以他将自己置于无情与懦弱之间，赞成与反对之间，宽恕与严惩之间，非常难受、非常暧昧的地位。众所周知，没有不人道，大人是无法使自己这种地位延续下去的。德·莫莱纳先生是一位与其原则、著作相一致的人。他说得太多，人家不会让他继续当检察长，所以他没有说到人家可以革他的职的程度。因为，我们再说一遍，在官衔上不会像在行为思想上那样给你降级。在社会分类等级制度中，要么向前走，要么留在原地不动。德·莫莱纳先生大概还很年轻，而如今一位年轻而雄心勃勃的检察官是什么官都能当上的。让我们设想他坐在最高法院的成员之间，他的《前言》中有二十页可用来证明

他的真正位置显然是在最高法院，虽然他不幸经常与司法机关处于对立地位。说真的，发表他的著作确是美妙而伟大的主意！

这位法官没有剽窃任何人，既然他宁愿没有读过别人的书也不愿意抄袭别人，而他并无意道出什么全新的事情，为什么他要谈到自己的默默无闻呢？随着新闻自由的存在，对于高级人士，再也没有什么默默无闻了。对于一个拥有自己的良心和使命，以社会利益为重，感到自己有勇气谴责法律的人，这样谦虚的口吻很不合适。如此仗义的想法给人以毫无畏惧地表达自己思想的权利。否则，就不该允许他写作，也就是说作家不理解自己使命的重要和神圣。很不幸，德·莫莱纳先生的辩证法与他的立场很相似。他呼吁在法律中改变……，他又将最高法院视为当代最精彩的一项创造，由于这个创造，大概能够将神圣的遗产原封不动地传给后代子孙。然后他说不应该攻击法律；然后他说不应该希望永远保留法律；然后他补充说，法庭开庭时，尊重法律是一项义务；然后他又补充说，在此以外，使理性与人道所要求的改变产生，是更高一级的义务；然后他又对刑法、对死刑、对苦役进行了严峻的思考，最后是他全部赞成。在德·莫莱纳先生身上有两个人。我们更希望的是，拿起笔以前，严肃的法官要打定一个主意，将自己的想法固定，对他所希望希望的表示希望，以便不把读者留在取舍之间。

本来看到书名"论刑法中的人道"时，我们还以为社会又有了一位新的律师，以为此刻使社会文明中最先进的人士感到不安的重要问题会得到明白的阐述，可能会找到答案。结果却完全不是这样：找的是哲学家，得到的是一位检察长。书名只是叫人失望。在法院院墙之外，这本书毫无价值，毫无意义。德·莫莱纳先生的人道首先局限在刑事诉讼法典之内；它只限于形式

上，只触及表面。他为什么不在书的封面上立即说明呢？他若是早说明白，我们就会赶快将这本书交到一个年轻的代理检察官手里了。这倒不是说，欧塞尔城检察官先生的研究毫无用处，他的人道是相对的。所有忍受非法监禁的人，所有无辜的人，甚至所有的罪犯，都会称赞他那悲天悯人的看法。问题是必须尽快了结他们的案子。我们没有跟着作者去逐段研究，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证实我们前面说过的一切。作者特别指明一切，又赞同一切，只是提法稍微有些改变，好像本质不会使形式落空似的。当原则是坏的的时候，细节无关紧要。应该攻击的是原则，蛀虫是在这里，而德·莫莱纳先生尊重原则。难道他不知道无知与贫困造成所有的罪行吗？必须改造社会，人类才能深入刑法之中，才能使刑法变得无用。检察官先生的人道与唐丹的人道之间差异很小。唐丹认为让人痛苦地度过一、两个小时的时间不人道，另一个起来反对打烙印和戴铁颈圈，但是十分冷静，让你明白为何他要冒险发表这本著作。他所在的省份里，缺少爆炸性的新闻，德·莫莱纳先生写了这部著作为的是声名大震。这虽然不是最短的捷径，却是最好的途径。

第七期（1830年4月14日）

二十八

《唐日欧侯爵回忆录》

一至四卷，实价：24法郎，巴黎，玛门-德洛奈-瓦莱书局。

唐日欧① 回忆录在王家图书馆中有。伏尔泰，德·冉利夫

① 唐日欧侯爵(1638—1720)，路易十四时代一位聪明的廷臣。

人和勒蒙代都引用过非常有趣的片断，每人用意不同。玛门-德洛奈－瓦莱书局现在开始发表整部回忆录。这一出版消息值得予以特别注意。唐日欧对于路易十四时代宫廷中的大事写了详细的日记，而且是逐日记载。我们实在不知道还有什么比这一类的《回忆录》更有趣。小说家，历史家，剧作家大概会拿出全部昂克提勒著作① 以换得十多页的《巨星日记》。对唐日欧的著作不能进行评论，它充满了坦率陈述的事实。出版者认为手稿诠释者不是别人，正是圣西门公爵。对这种提法，我们待该书全部出齐以后再去研究。今天，我们只限于对这一重要出版物予以热烈推荐，它又增加了我们有关法国史的《回忆录》财富。

第七期（1830年4月14日）

二十九

《忏　　悔》

《死驴与上断头台的女人》的作者著。②　二卷，十二开，默尼埃书局，交易所广场。

本书是一个深刻而富有哲理性的思想的戏剧化。这个思想便是：

如今正直的人犯了罪，再也不会有什么安慰。

不论这句格言多么辛酸，多么令人失望，人们还是几乎不得

① 昂克提勒，法国的“东方学者”。

② 指儒尔·雅南。

不严峻地承认它。要给我们的悔恨找到一个结局，我们既失去了中世纪那种天真的信仰，又失去了十七世纪那种令人感动的、至爱的虔诚，亦失去了十八世纪那种批判的、辱骂性的怀疑主义。

之所以如此，这是因为圣路易、路德、费讷隆、拉瓦利埃和伏尔泰已距离我们十分遥远，而这些人物中的每一个都是一种信仰或一种怀疑的完型。

在宗教方面，与在其他各方面一样，必须由一位天才人物来代表一种见解，才会有人来加入或者留住门徒。这个人将他所宣讲的信仰诗化，崇高化和伟大化。不论真也好，假也好，他给这种信仰涂上自己天才的全部魔彩，并用自己名字那如雷贯耳的气势使之色彩斑斓。

没有圣路易、路德、拉瓦利埃、博叙埃和卢梭，十字军、新教、加尔默罗修道会、讲坛、隐士的晚餐会是什么呢？

同样，对今日来说，没有邦雅曼·贡斯当①，自由主义会是什么？没有夏多布里昂，浪漫主义会是什么？没有罗西尼，罗西尼主义又是什么？没有籍里柯②，青年画派又是什么？

今日摧毁了信仰的，并不是无神论，而是更糟糕的冷淡、对一切都无所谓，一位有巨大天才的人物曾怀着难得的毅力与这些斗争。但是，可叹，vox clamabat in deserto③，这一引人入胜的雄辩的热情，这一巨大信念的呼喊撞在了下面这一令人泄气而又冷冰冰的提法上："我们没有任何兴趣去确信某些宗教思想的真实性。"从而化为灰烬。

---

① 邦雅曼·贡斯当（1767—1830），法国作家兼政客，复辟时期成为自由党中最有影响的人物。

② 籍里柯（1791—1824），法国画家，青年画派的领袖。

③ 拉丁文：在荒野里呼喊的一个人的声音。（见《新约·马太福音》）

在本世纪这样实用主义的时代，大概就该如此。

由于信仰无法用代数方程来表示，所以人们既没有研究怀疑主义——因为怀疑叫人浪费宝贵的时间，人们本来打算把这时间用在交易所里；也没有研究无神论——因为无神论在书店里再也卖不出去；但是人们研究了冷淡、无所谓，因为这没有任何约束。然而也有几个人研究了信仰，但却是作为数字项目来研究的。

本书作者正是将他的主人公阿那托尔投入这样一个看破红尘、枯燥无味、自私自利的时代之中。

请诸位想象一个善良的年轻人，热情奔放，富有，英俊，博学，一颗心为所有高尚的激情而颤抖、而跳动。这是新而强的时代的一个年轻人，只能靠政治生涯来生活。但是，多亏了压抑着我们的老人政治，这一生涯的童年到了四十岁才开始。而在此之前，总得干点事，填补空白，为自己创造一个与雄心勃勃的未来不同的前途：一句话，常常必须结婚。

于是，阿那托尔想结婚。十九世纪结婚，只要有一个机灵而狡猾的公证人，将他派到未婚妻的公证人那里去就行了。于是，真是悲哀而又滑稽可笑，我们看到这两个搞法律的人娇媚作态，相互顺着毛摸，几乎相互吹捧，互相说着情话，让出这个为了得到那个，卖弄风情地你拒绝我，我拒绝你，让对方猜透自己的某种欲望以便叫他招供。

请诸位看看！……这个可怜的阿那托尔刚刚想到要考虑有一天他可能会产生想结婚的念头，就有二十个女人在那里你拥我挤、你冲我撞，以各自诱惑男人的本事来将他紧紧包围了。一个苗条而腼腆的金发女郎，束起处女的乳房，软声颤语表示爱慕；另一个活泼而又富于挑逗性的棕发女郎，用她那乌黑的明眸

来进行表演；又有一个用她的嗓音发出纯净而清新的音响，还有一个热情地吟诵爱情与荣誉的颂歌。

阿那托尔不理解她们。他想的是别的事。

他想的是自己的自由，那一结婚就可能牺牲掉的甜蜜的、宝贵的自由。到那时，甜蜜的幻想，无忧无虑，懒惰，得过且过，年轻人疯狂的寻欢作乐，和那些别具苦涩魅力的令人压抑的悲伤时刻，都要永别了！刻苦工作的长夜，要永别了！雄心勃勃和荣耀的梦想，也要永别了！……总而言之，这充实而又动荡的生活，永别了！现在，一切都要在婚姻这沉重的铅板之下度过。从前那飞逝而再也数不上来的钟点，很快就要听到沉重而单调的声音来敲响了……

可怜的阿那托尔！那么善良，那么纯洁的阿那托尔，为自己的未来而感到羞耻，他现在将一个少女的手紧紧握在自己手中，向她微微笑着，毫不畏惧地显示出自己那高尚而天真的心灵。这是一个活泼而狡黠的姑娘，人家劝阿那托尔将自己的未来托付给她。

“对一个男人来说，使他最幸福的职业是什么呢？”她问他道。

他，根本没想到他是在回答一个女人……他的妻子的提问，竟然满怀热情和真情地给她描述各种社会地位。首先是军人，生龙活虎，潇洒矫健，穿着镶金边的军服挺立在那里；然后是法官，平静而冷漠，是合成的天神，对法律来说正如教皇之于上帝；然后是梦呓的诗人，大把撒播激情，用一句话便能使整个民众震动的诗人……。这之后，是贵族大老爷，自从身分贵族在才能贵族面前后退并且黯然失色以来，这已是幼稚而又可怜的角色。但是不管怎么说，廷臣仍然保留着他那些叫人高兴而没有实际价

值的东西，那套衣服及其厚颜无耻，靠这个他便可以像一个疯子靠他那女人模型活着一样过活。说着他已经看见了宫廷及其光芒四射的诱惑力，气派极大的节庆活动。在那种场合，女人们个个都是女王……

"噢！我多么想进宫去！……"她说。

他惊呆了，接着说下去：

"可是你想想还有另外一种幸福，平静、与世隔绝、默默无闻的幸福，以两颗心灵的亲密结合、避开外界只求两颗心在一起生活的幸福。"

"噢！我多么想进宫去！"她又说一遍，眼中闪耀着欲望和骄傲的光辉。

可怜的阿那托尔！冒失鬼！用一句话，他葬送了自己的整个前程。他看出来了，因为他永远不会当廷臣。而对于他妻子来说，宫廷将是夏娃吃的果子。从廷臣这个身分上，她看到的只是闪闪发光的大衣和金碧辉煌的纹章。

后来，就在阿那托尔任凭自己沉浸在伤心的思绪之中时，人家给他办了婚礼。鲜花，香水，钻石；父母的祝愿；老教士的告诫。然后是欢乐的为时甚久的喜宴，令人沉醉的舞蹈，旋转的华尔兹，和谐的乐队，英俊的青年，美丽的少女。一切都在你推我撞，欢笑，歌唱。

他一个人孤独地站在那里，悲痛欲绝，久久注视自己的未来，从中看到的是家务的烦恼，遗憾，孤立，可能还有丢人现眼。他正凝望着充满辛酸和忧虑的一生，人家将他的未婚妻，不，他的妻子给他送了回来。她仍然为刚刚与别人跳过的华尔兹而全身颤抖，面色苍白，头发垂落且散乱不堪。

看到这种情形，他心中的想法顿时变成无法忍受的苦涩。他

把妻子拖到新房中。在那里，他连她的闺名也想不起来了，那听见一次便永远不会忘记的温馨的名字，他竟然忘记了……可怕的疯狂占据了他的官能，在痉挛的性欲高潮之中，他扼死了自己的新婚妻子。婚礼之后紧接着便是葬礼。

他竟然未受到控告……正像在《概括遗赠财产承受人》之中一样，一个怎么说怎么有理的人对什么都有词儿：那是中风……

正是在这里，作者将其特有的才能突出发挥出来。要对作者才能之大有个概念，必须一步一步跟着阿那托尔走：悔恨萦绕在他的心头，他寻找一颗教士的心以便倾吐自己的恶行。可是所有的教士都在这可怕的忏悔之前后退。请读下去，你们会和阿那托尔一起感受到那些沉重的不安，这种不安从怀疑中产生，而怀疑则是一种教育的结果，那种教育既不能给你足够的信仰，使你盲目地相信，与尘世生活绝缘，完全沉醉在苦行主义激发的梦幻之中，又未能给你足够的唯物主义，使你只把杀人看成是一件事：如果泄露出去了，是一件坏事；如果保守住了秘密，就是一件无所谓的事。

但是这个可怜人，在悔恨的重压下喘不过气来，这个倒霉蛋想躲到别人的信仰中去，却哪里也找不到他所希望的这种信仰。到最后，他从高级僧侣最豪华的宫殿到乡村教士简陋的住宅全都跑遍，依然遇不到一颗能够理解他的心！……你们会看到，这个可怜人最后不得不自己当了教士以便能够宽恕自己作为不信教的人犯下的罪行，用虔诚的宗教仪式来使他的良心变得麻木不仁。

这一苍白无力的分析与悲剧本身相比，实在微不足道。剧情与那种火花直爆的有声有色的笔调非常适应。有的地方是狄德罗及其艰涩而又灼人的语言；有的地方又是斯特恩及其细腻而

微妙的笔触。一会是暗淡的撒旦式的面孔，一会又是纯净而清新的画面，使你从令人绝望的内心激情中得到松弛。

结束本文时还必须说一句，诸位要在本书中寻找前后联系紧密、设想周到的大纲，逻辑上相互演绎的章节，清楚明快而又经过冷静思考的情节，那是徒劳的。这些东西，书中一点也没有。这是一部飘忽不定的作品，完全为细节和片断而振荡。有力的想象令你迷惑，令你厌恶，令你不解，令你悲伤。具有引人入胜的文笔的魔力，作者为它抛弃了正剧，任意跟随自己堆砌词藻的才能而去。他这种才能是那样为大家所公认，以致如今《忏悔》的作者不得不自成一体，并且给他所有的著作打上独特的烙印。这种烙印将永远使他在当代作家中占有令人尊敬的一席。

第七期（1830年4月14日）

三十

《黎　塞　留》

法国编年史，詹姆斯先生著。四卷，十二开，实价：12法郎，巴黎：戈斯兰书屋。

依本书卷首说明中出版家的说法，詹姆斯先生数年来一直潜心研究我国编年史。虽然如此，我们还是迫不及待地要向詹姆斯先生声明，无论是在研究中还是在题目选择上，他都很倒霉。

散-马尔斯密谋反对黎塞留，是作者试图恢复本来面目的历史事件。德·维尼先生的著作①不是太精彩，但是一个作者，

① 指德·维尼（1797—1863）的小说《散-马尔斯》。

公众品味上已经接受了其作品，你要与他作对总是危险的。当然，归根结底，这样胆大妄为也可能因为取得成功而被证明为十分有道理。

德·维尼先生对历史真实充满蔑视，他叫约瑟夫神甫死后又活了七年。他笔下的约瑟夫神甫上了黎塞留的当，成了红衣主教府的密探和坦塔罗斯。年已四十的王妃，他说她们十八岁。他让洛巴德蒙的儿子盗走了散-马尔斯与西班牙签订的条约。他把一个疯女人引进黎塞留的营帐叫她在那里作诗。他把巴松皮埃尔放在肖蒙，实际上他在巴士底狱。总而言之，他任意扭曲历史，就像拧旧床单一样，而一位雕塑家可以用这个旧床单将一件新的人体塑像盖住。他看到几个富有诗意的场面，就把这几个场面甩到真实的脸上去，为的是说服我们，艺术家就靠虚构、想象活着，在假的里面掺点真，远远不如在真的里面掺点假重要。

于是，便剩下一个任务有待完成，对于一个持对立意见的人来说，这倒并非是不光荣的任务：如果用真实的色彩将这一重大场面描绘出来了，如果将真实的意义还给了历史事实，如果正像往日在法国发生的那样在一本书中搬演了这出戏，那功绩是很大的。

时至今日，最普通的阅读我国编年史的读者也知道，散-马尔斯与西班牙签订的条约是由奥利瓦雷斯亲手送给黎塞留的。对于德·维尼先生想象的那一场景，詹姆斯先生又制造了另一幅画面，叫人将条约盗走。詹姆斯先生远远不是极力简明地向我们表述一件史实，而是假上加假，错上加错。

他向我们显示了路易十三在尚蒂伊召开御前会议的情形。实际上他很清楚，这位国王只在那里住过一夜，走的时候心中充满悔恨，受到蒙摩朗西鬼影的追逐，因为他叫蒙摩朗西在断头台

上掉了脑袋。

詹姆斯先生将正剧里最坏的叛徒都不会干的事安到一位国务大臣夏维涅的头上。如今人人皆知，黎塞留失去约瑟夫神甫之后，有幸遇到夏维涅，那简直是第二次天意。对于研究过那个时代历史的人来说，已经证明夏维涅是红衣主教的儿子。他承担了许多艰难的使命，但是他不会到匪巢里去和那些人策划暗杀。

那个时代，国王几乎每天去打猎。坐落在国王住所四周的圣日耳曼森林，可能比今天还安全，不可能到那里去给小说主人公布莱诺先生这样一个重要人物设陷阱。

路易十三将自己的权利看得很重，不会让布莱诺先生到圣日耳曼森林里去打猎。

路易十三以及任何法兰西国王都从未到巴士底狱去主持过对被告人的审问。

这部小说中，从历史方面来看，没有一个场面不可笑，没有一个场面不虚假。即使我们将它当作虚构小说来评断，就这个题目而言，我们也不会在批评意见上走得更远。

作者尚十分年轻，处处暴露出他对与当今小说家这门艺术同样艰深的艺术缺少研究。一会他以序言开始一章，一会他对漏洞百出的情节再补上几针，在人物的行为已经产生了效果很久之后，再来向读者叙述哪一个人物是怎样行事的。他这是模仿拉德克利夫夫人：拉德克利夫夫人过了四卷之后，通过一个结论来证明前面一些事实是真的，而这些事情第一次出现时，显得很神奇，不可思议。

此外，人物没有任何个人特征。作者似乎与德·维尼先生一样，不知道路易十三口吃，封特拉伊是个非常开朗的驼背矮子，红衣主教看上去性格温和，对女人十分殷勤。在一切问题上

历史受到歪曲，从人物的外表到各个场面，这部作品中没有一点点真实的东西。黎塞留谴责奥地利的安娜发生在一六三五年，在散-马尔斯密谋的六年之前。散-马尔斯成为国王的宠臣时，欧特富尔小姐已经不在宫中。总而言之，想要让人们对这个大阴谋产生概念的任何诀窍，詹姆斯先生都没有用上。

作为历史小说，这部著作是不值得注意的。从导演角度来说，作者否认了所有的程式。青年作者想要步瓦尔特·司各特的后尘，是太不慎重了。瓦尔特·司各特违反历史真实（他确实常常违反）的时候，总是为了产生神奇的效果。他又十分注意不违反某个人物已在民众之中留下的概念。他描绘路易十一，伊丽莎白，玛丽·斯图亚特或雅克一世的时候，即使不照他们的原样来描绘，至少赋予这些人物的面貌与每一想象的愿望相符。此种本事只适合于有伟才的人。模仿他，等于自取灭亡。为了能与瓦尔特·司各特并驾齐驱，必须比他更高明。为了做到这一点，则必须真实。

一个作者，面对着我国的《回忆录》丛书，敢于向自己的国家作出许诺，要搞一套关于法国历史的历史小说丛书。我们对他这样冒失进行了揭露，同时也要补充几句：如果我们将詹姆斯先生的著作视为向某一读者层——他们只要求激情与幻想——提供食料的一本小说，那么这本书与出版者正在出版的各套丛书倒也不是不般配。詹姆斯先生的想象力比兹高柯丰富，比旺代威德更有才能。兹高柯的历史真实性更多一些；旺代威德色调更丰富一些。但三个人有一个共同的弱点，那就是情节极为单薄。詹姆斯先生小说的译者是《奥雷齐亚》的作者，她的文笔比洛沃·魏玛尔先生和浮贡泼雷先生好上一千倍。我们建议出版者今后取消各章标题，这些标题的缺点是把事情都向读者点明了。

这些该死的概要就像看戏时坐在我们身边的人，他向我们宣布每一场的主题，还以为会叫我们高兴呢！

第七期（1830年4月14日）

三十一

《外国宫廷回忆录——闻所未闻的秘密》

克里斯蒂娜①回忆录

二卷，八开，实价：12法郎，巴黎，蒂莫代·德埃书局。

这些《回忆录》是在巴黎炮制出来的。与其搞这种不可靠的、毫无意义、毫无地方色彩的《回忆录》，不如好好写一部克里斯蒂娜生平。本书每一个句子都散发出十九世纪的味道。克里斯蒂娜谈到对法国的迷恋及法国人性格的类型。她认为堂·加布里埃尔是个浪荡公子。对自己的退位，她这样表态："总而言之，我已经完成了辞去王位的行动。"

这位凭空造出来的克里斯蒂娜，非常浪漫。有时她说：

"在冬季的高山上雷鸣般轰响的雪崩……"

"在太阳所有的光辉集合下，在洞中焙炒的小山谷……"

要说"所有的光辉之下的议会"比这还好些。

后来又说：

"松开洪水的江河……"

"仙瓮倾注……"

"储备激动。"

---

① 克里斯蒂娜（1626—1689），从一六三二至一六五四年为瑞典女王。

作品如果只是可笑倒好了，除此之外，还特别令人厌倦！

第七期（1830年4月14日）

三十二

《特雷迈纳或一个厌世者的讲究》

德·杜纳朗从英文第四版译出。

让上帝祝福译者德·杜纳朗吧！难道就没有别的作品好译么？加之，他又为出版《特雷迈纳》挑了一个极好的时机。这是一部应景作品，真正的宗教小说，与天主教协会优秀书籍很相称，与封斋期很相称。

请诸位想象一下，一个对所有的人都厌倦的人，将他的忧郁描绘得一塌糊涂，这种病竟然不知不觉地感染了读者。如果不叫他特雷迈纳，而是叫他萨尔吉讷，你们就知道小说是怎么回事了。差别只在于这本小说里不是叫一个野性的小伙子改信爱情的温馨，而是把特雷迈纳变成了一个教士。总是那个爱情教会了一切、甚至美德的老套子。想用在英国获得成功的一些作品来要法兰西高兴或向法兰西宣教，那一定是太不了解法兰西了。这两个民族之间的差异太大，除了出自诸如拜仑爵士和瓦尔特·司各特这种几乎是世界性的天才人物之手的杰作之外，人们几乎总是可以预料到，一部书在英国获得的成功，在巴黎一定会转化成失败。

在第一卷里，小说主人公到法国来旅行，在波旁内地区遇上了一个英国姑娘，爱上了她。后来发现她欺骗他，于是离开了她。这一段完全没有意义，可以全部删掉。它与主题连不上，也

没有发挥任何思想、证明任何道理。

卡尔莱斯的性格既不乏真实，也不乏自然。对这个人物的构思叫人还抱点希望。但是，不论这个可与斯特恩或哥尔德斯密斯媲美的形象怎样优美，都不能补救情节的无味、细节的枯燥以及其他人物的平庸。

第七期(1830年4月14日)

三十三

《巴黎之行或都会风情速写》

圣艾蒂安教派骑士路易·雷尼埃·朗夫兰奇侯爵 著。一卷，八开，巴黎，勒珀蒂书局。

要使人对这部作品有一个很清楚的概念，或对作品作出前后连贯的分析，是很困难的。实际上这不是一部作品，而是一系列的信件和章节，相互间没有关联。作者不受任何顺序限制，甚至不受材料顺序的限制。他完全无所谓地从浪漫主义说到维莱勒内阁，从杜伊勒里王宫说到法兰西喜剧院，从歌剧院说到贵族院。把开头的几章挪到结尾，将信的题目拿掉，像洗牌一样把它们混在一起，然后再按照巧合给它们排的先后顺序来读，仍是这部作品，既没有受到任何损失，也没有得以增色。

对这种混乱不大会在意的，大概不止一位读者，他们甚至会认为这大概是对抗形式单一的解毒剂。

这也是德·朗夫兰奇侯爵先生的见解。他大概天生懒惰，认为让自己受某种方法的约束比起受益来受苦更大。

所以让我们照他写的原样来评判他的书，对他不想放进书

中的东西，我们也不要强求。

从书名人们就可以看到，他大概要无所不谈，风情。总的来说，他谈得相当不错。论断尖锐，准确，没有民族与党派的偏见。他对我国画家（可能热拉尔男爵先生除外）之所想之所言，一定会叫他们感到高兴。但是我国的雕塑家，我想就不是那么回事了。路易十六桥上的所谓塑像叫德·朗夫兰奇侯爵先生作噩梦。胜利广场上的路易十四像，他也不喜欢。一定要赞美点什么，他非得到新桥去找亨利四世不可。这几乎等于对什么都没有表示赞赏。

作者对建筑、文学、诗歌都是中肯的评价人。但在其他几个部分，评断则值得辩驳，虽然对其善意很难提出怀疑。

他对拿破仑·波拿巴的见解是一系列的反命题，其所言的意义远远超过作者想说的话。例如，他说拿破仑勇敢时可以胆大包天，意志薄弱时可以是懦夫，当他获胜时有如战神，而打败仗时则一蹶不振。这是从什么地方得来的材料呢？对那些将匕首一击视为解救一切困境的英雄药的人，这会合他们的意。而实际上，经历枫丹白露、厄尔巴岛、圣赫勒拿岛的人，绝不可能是侯爵先生想说的那个人。

反过来，对维莱勒内阁和马蒂尼亚克内阁的评论则非常有独立见解，很有把握。作者迅速地为内阁成员一一画像，没有忘记对他们之中每个人将会做什么事，以后会怎样想作出预言，而后来发生的事变都证实了他的预言。

但是，说到这里，小心谨慎让我停住笔。——人们责备史诗诗人已经很久了，说他们在下地狱的问题上只预言到他们写作的那一年，包括这一年在内。

德·朗夫兰奇侯爵先生的预言是一八二七年和一八二八年

下的。他只预言到一八三〇年，所以这变得可疑了。为了叫我们对他的预言天才不要持模棱两可的态度，难道他不应该告诉我们，例如，波利尼亚克内阁一年之后会怎么样吗？

在这些小小的争论之后，我还要向侯爵先生发起一场争论，初看上去似乎不大重要，但有可能变得很严重，因为这场争论将为他树起一大批敌手。这绝不是指他对巴黎中等阶层的风气所表示的不赞成，这当然是很不公平的。但愿不要只根据路易·雷尼埃·德·朗夫兰奇先生一个人的见证就把这些风气说得一钱不值。但是，难道人们不觉得，他把我们所有这些善良而正直的巴黎人都描绘成一群鸭子了吗？说我们从来没见过哪一天不下雨，一见天空十分明净就发抖，将我们得救的希望寄托在几朵千盼万想的十分乌黑的云彩上。一个人在意大利生活过之后，当然允许他高度评价艳阳天的优点。但是什么事都有个限度。难道因为一八二九年连续阴雨，就要傚仿布卢瓦女人观察家吗？……好啦，好啦，侯爵先生，不要怀恨在心了！请你承认，你写了这样亵渎神明的话以后，身上也被溅上了泥点吧！

第七期（1830年4月14日）

三十四

《中短篇集》

迈尔维尔先生著。三卷，十二开。

这些《短篇集》的前两卷早已问世。现在重又在一个小弟弟的公司出版，封面上有第二版字样。迈尔维尔先生这样为容易忘记他的创作种类的公众着想，实在很是义气。公众已经不知

道《中篇》的作者同时也是《格利奈一家》和《第一桩生意》两个剧本的作者。

说短篇作者与剧作者不大相像，读剧本是一回事，看剧本演出是一回事，这是真的。这也是为什么一些优秀的同行或前辈急急忙忙将这位剧作家的作品搬上舞台的原因。我们在快活剧院看了《银器篮子》，此前这个剧场也很像样地上演过同一位作者的另一部作品《两个学徒》。滑稽歌舞剧院也给我们演出过《地牢》。我们肯定会看到迈尔维尔先生的小小杰作陆续在巴黎的各个剧院上演。但是我们奉劝剧作者不要使用一些已经过时或不符合习惯的用法，例如："年轻的小姐及其父亲"，"上校的配偶"及"小孩要妈妈"之类。在迈尔维尔先生的《短篇》中这一类的好词多得很，第一版时我们便已注意到。第二版时，我们看见这些好词原封不动还在。很明显，作者对此十分坚持。

第三卷由三个中篇组成，比起另外的六篇来，既不更好，亦不更坏。但是，在这缺乏优秀作品的时刻，我们不得不把这当作一回事。此外，作者的名气也等于是对这些作品的推荐。已去世的皮卡尔先生写过十几部长篇小说，相互之间的差别就是题目不一样。为什么迈尔维尔先生对他的中篇不能有同样的特权呢？……应该公平。

第七期（1830年4月14日）

三十五

《柯利尼海军司令生平》

德·拉包纳雷依先生著。一卷，八开　实价：3法郎50生丁。

传记时代已经有些过时了。写生平的人对英雄不再狂热。他们开始明白，时代比人更有意思，正像展开一个时代属于史诗或历史一样，展开一个性格属于戏剧。表面看去以其天才推进了自己时代运动的那种伟人每出现一个，我们便可以料到，作家会抓住他的生平，在他的行动中寻找其性格的特点——如果允许这么说的话，是其*心灵的支柱*——而且让我们看到俯首帖耳的群众沿着这个崇高灵魂所感召的方向行动，或者沿着指引这灵魂本身利害的方向行动。但是我们说过了，强大力量的代表人物指引着他们的时代，这只是*表面看去*。人们深入研究这个时代时，会确确实实看到，强大力量服从智慧，英雄人物只不过是思想的代表人物的工具而已。这些感想是针对传记作家说的，他们选择为其写传的人物，其光辉历史至少可以使他们产生幻想。柯利尼是否属于此列呢？作为激烈进攻的冷静而又平静的工具，他却只有抵抗的勇气，而没有一党首领的任何优点。如果将他与吉斯家族对比，似乎他们对调了身分。进攻采取了防守那种谨慎的冷静态度，而防守则以进攻那种全部狂热和激烈来进行。双方不同的机遇是这场不正常的战斗十分自然的结果，而品德高尚、勇敢而又机智的柯利尼，新教的卡图①，总是被打败。他的死亡与他的一生十分相称。但是与其说那是殉道者的死，不如说那是禁欲主义者的死亡。

德·拉包纳雷依先生的这本书似乎是初出茅庐之作。他是一位认真的作家，同时也很冷静，戏剧性很少。他以普卢塔克②为榜样。他钻研普卢塔克作品时，本应对下面这条真理有透彻的了解：传记作家之于历史家，正如悲剧诗人之于史诗诗人。他总

① 卡图（公元前234—149），古罗马监察官，以公正廉洁著称。

② 普卢塔克（约50—125），希腊历史家，《古希腊罗马名人传》的作者。

是忘记这一点。在他的书中，很少有主人公的性格特点。反过来，却有很多战争记述，与我们今日的战报相比，只有准确这一条长处。我们本来希望在书中找到一些材料来解决下面这个历史问题：新教怎样渗入法兰西大家族之中，民众与贵族双重反对派是怎样形成的，这两个反对派接替了路易十一制服的而在弗朗索瓦一世统治下仍然保持的封建反对派。

但是这些重大问题几乎没有接触到。人们甚至几乎无法发现是什么原因使柯利尼下定决心从事宗教改革大业的。他与德·吉斯公爵先是在战场上并肩作战，后来很快成了仇敌。有一本老书《柯利尼生平》，对这些细节叙述得有声有色。本书作者似乎没有读过那部老书，这本书中只是指出了柯利尼青年时代的一些细节。悲剧的开端正在这里，其余的十分自然地随之而来就对了：达西屠杀；德勒战役；柯利尼努力重整自己心灰气馁的派别；他的失败；英雄在困境中的勇敢抵抗；只有两个十六岁的年轻亲王与他在一起，他成了新教徒的光杆司令，前途如何完全压在他一个人身上时，他那充满毅力的坚定；与王太后谈判中他的机智言行；使他麻痹大意的阴谋；抵达巴黎以及最后的死亡。只从他的死亡便可以写出整个的圣巴托罗缪之夜。这无疑是一出很优美的悲剧。如果从鲁安河上的夏蒂翁城楼高处，凝望着暴风雨袭来时的鹰巢，德·拉包纳雷依先生如果能够从海军司令的广阔胸怀中得到启示，他就会向我们展示出一部妙趣横生的传记，而不是一个简单的叙述了。

夏蒂翁这个地名使我们想起一件史实，可能对我们的读者有些用处，而且可以证明，我国乡村居民的无知对于法兰西拥有的丰富历史遗产的命运会有多大的危险。柯利尼祖先的这一古老住所，现在只剩下一个小塔楼，俯瞰夏蒂翁城。几年以前，有

几个农民怀着寻宝的希望，去探测这个小塔楼的墙，终于在厚厚的墙壁中发现了一个穹顶书房，其中有一个箱子。他们贪婪地打开这个箱子，看到里面满是纸，大失所望，于是将箱子付之一炬。

大火烧了整整一夜，只有零散的几张纸避过了这场灾难。这几张纸落到夏蒂翁市市长手里，他痛心地发现这是司令与王太后通信——原来肯定是全的——的一部分。这个损失已经无法补救了！长期以来，历史学家一直寻找宫廷与新教派首领谈判的材料而不可得。现在则永远失去了找到这些材料的希望。

现在让我们回到德·拉包纳雷依先生的著作上来。这部著作可以当作对那个杰出时代发生的重大事件的准确记叙来读，文笔不大高雅，但以正确、得体为特点。作者尚年轻，值得予以鼓励。但是，我们要特别劝他取消平行对比，这已经完全过时了。作者费力地将塞尔托利乌斯与柯利尼相比，以补充说明他模仿普卢塔克。这种对比完全是画蛇添足，甚至缺乏准确性。

第八期（1830年 4 月21日）

三十六

《西班牙素描》

〔德〕V-A. 休伯著，路易·勒沃罗尔译。一卷，八开，实价：6法郎。

一八二三年的战役，给法国人以冷静地、不偏不倚地看到西班牙的机会，并使两个六年之间相互蔑视、相互残杀的民族得以和解。除此之外，这一战役大概没有别的好处了。仇恨学不到

什么东西，我国同胞穿过这烽烟弥漫、血流成河、遍处废墟的土地，看到的只是狂热的凶杀，他们毫无顾忌地以其轻蔑来对待这个民族。在他们看来，这个民族只是到了垂死绝望的时候才找到勇气。

英国人是这个不幸民族的*正式盟友*，对这个民族的看法也并不比我们更不偏不倚。说实话，英国人之所以对西班牙人很恼火，可以用他们没有给西班牙人留下多少回忆来解释。他们新教教徒的身分，他们全民对舒适的爱好，他们对于一切不严守礼仪之举的厌恶，尤其是他们的傲慢，都是使如西班牙民族这样独具特色的民族远离他们的正当理由。可以说，西班牙人虽然杀害法国人，但是他们对于法国人的好感仍胜过给他们以帮助的英国人。

在法国和英国，由这场战争产生了好几部著作。一八二三年战役又产生了几部。现在又来了一个战争中的德国人，既没有参加这一方也没有参加那一方。德国人一般是不偏不倚、严肃认真的，我们本来可以指望这样一位作家最终会告诉我们西班牙是什么样子。然而要想在休伯先生的《素描》中找到这个问题的答案，却是徒劳。

他赋予自己这本书以小说的形式。在这方面，他步的是德·萨勒旺迪先生和比他更早的一位作家德·朗提埃先生的后尘。德·萨勒旺迪先生的著作更有意思得多，德·朗提埃先生的著作更有趣得多。也许，休伯先生的著作虽然诙谐较少，却成功地点染了更多的地方色彩，一般的游记经常缺乏这种地方色彩。若不是只显示了西班牙的一小部分——格拉纳达和塞维勒两个小王国，若是囊括了变化那么丰富、活跃着那么多往事的整个半岛，他一定会在读者面前呈现出一本完整的书。

但是，为了描绘几个性格，为了制造一出平庸的戏，他忽略了这块土地。而这块土地本身，就足以构成一出生动的戏。他笔下的安达卢西亚是用彩色粉笔画的，我们从中丝毫没有找到那美妙无比的塞维勒，它那摩尔式的宫殿，鲜亮的白色房屋，华丽的廊柱，渡槽，huertas①，美丽的瓜达基维尔，美妙的Alameda②，精美无比的修道院。在那狭窄的街道上，我们也没有看见熙熙攘攘、色彩斑斓、欢声笑语、身着丰富而又独具特色服装的当地居民。

我们在书中特别寻找那气势磅礴的斗牛，那鲜血淋漓而又兴味极浓的戏剧场面，出场的演员身着节日服装，锦缎和金线闪闪发光，在两万名观众的喝彩声中，似乎拿生命当儿戏。结果也是徒劳。即使我们跟随作者从加的斯走到直布罗陀，恐怕也是枉然。作者根本没有带领我们穿过尼诺山，在那里，人们有时穿过栎树林、野草莓、野橄榄树丛迷了路，一会儿，沿着小河前行，夹竹桃、千年的桔树和石榴树为小河撒下浓荫。作者也丝毫没有让我们在那么独具特色的城市如维杰兹、阿卡拉-德-洛-卡祖勒驻足。这些城市高悬在岩石山腰上，或高悬在山顶上。那里的居民，像鹰在自己的巢中一样与世隔绝，完全保留了摩尔人的生活习惯，是他们向摩尔人征服了这儿乎无法涉足的避难所。

当游人从阿尔及西拉山脉的高处瞭望欧洲和非洲、大西洋和地中海时，直布罗陀海峡在游人眼前呈现出极优美的画面。作者就连这一画面也没有勾画出来。将读者带到那里一游是十分值得的！还有那令人着迷的安达卢西亚仍有待描写，其自然与艺术珍宝，巴伦西亚及其民间传说，阿斯图里亚斯、纳瓦拉及

① 西班牙文：果园。

② 西班牙文：白杨树林荫道。

其山景。

休伯先生说，西班牙民族是欧洲最富有诗意的民族，是唯一保留了民族风貌、在开化的单一色彩下丝毫没有失去其原色的民族。对这一真相，为什么也只让我们如雾中看花呢？

在德国人怀着如此的热情关注西班牙文学的时刻，这一文学诞生的土地竟然没有给予博学而富有诗意的德国儿女这些最起码的启示，真令人遗憾。不论怎样，所有喜欢将剧情与剧情发生地点二者结合起来观看的人，都会读这本书。我们尤其推荐对卡德纳斯的 venta① 、麦勒纳博览会、圣约翰之夜的描写以及在格拉纳达屠杀战俘的场面。译文以十分流畅为特点，几乎赋予译文以原作的色彩。这一优点使人对于文笔上的某些拖沓无力和疏忽之处也就加以原谅了。

第八期（1830年4月21日）

三十七

《法-阿词汇并附会话》

马塞尔先生著。实价：2法郎，德南书局，维维安讷街16号。

关于阿尔及尔的著作，如今多得犹如天上落下的雨点。看到关于这个城市所出版的全部著作目录时，人们就再也不想说法国人根本不出门旅行了。没有一份报纸其栏目上不充满关于阿尔及尔的概述、简介；没有一个出版社不向我们奉献什么对于该国的描写；没有一个地理学家不给我们摊出海岸地图和城市

① 西班牙文：小客栈。

略图。如果我们不了解胡编乱凑的人搞那些倒也无害的栏目是在招摇撞骗，我们真要相信，所有的法国人都在阿尔及尔当过俘虏了。但是我们在这里宣布出版的这本书，可根本不是江湖郎中编的。这是一本法-阿词典，收入近三千条通俗阿拉伯方言词汇，并用法语注明发音。

马塞尔先生从前是埃及印刷厂总厂长，他是否将自己编的埃及词典中的几个词塞进了这本词典，我们倒不能保证。但是这本小书如此模样，是为军队使用而印刷的所有书籍中最小的，也将是对构成军队的军人最有用的书。我们大力向他们推荐此书。此书开本大小很实用，只差一版阿拉伯字母表及小小的语法就很完整了。如果政府很明智，让一位通俗阿拉伯语教授编这么一本书，这位专家肯定比每个星期给五个学生上三次课对国家更有用。但是，政府难道会想到所有这些事情么？军队中的军官一定会感谢马塞尔先生替政府想到了这件事。

第八期（1830年4月21日）

三十八

《化学家拉布雷先生关于医学研究及发现的陈情书》

马赛，一八三〇年出版。

如果本书作者将其原稿交给巴黎的出版商，他们肯定不会叫他留下诸位刚刚看到的这个平庸的书名。住在巴黎勃艮第街40号的拉布雷先生很谦虚，认为应该给他的著作保留这个书名。付印之前，他曾给一些人读过这部呕心沥血的成果；拉布雷先

生本人过于谦虚，他在自己写的本书题辞中自称是傻瓜；这些人，拉布雷先生本人以及排版的，校对的，印刷的，各种各样的人，怎么就没有感到这么一部著作的重要社会意义，就没有感到有必要在封面印上《从与泻药的关系上论宪章》，以便将所有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目光全吸引到这本书上来呢？当然，如今人们从各方面来询问人们称之为——我想大概是——有机规律的东西是什么，也就是说，与基本法相谐的规律，等等等等。当然，这时候就不能让任何人无视这样一个事实：拉布雷先生正在掘出一条立法新垅。就是这么回事：这位先生从本行来说是化学家，从爱好来说是慈善家，天生就是伟大人物，他“在严格观察大自然时”，发现了“一种完美的净化剂，一种生命辅助剂，能够治愈各种疾病，几种急症例外”。(这纯属谦虚！)可是，据说有一条一八一〇年八月十八日的法令或法律，禁止任何未经医生鉴定和下结论的医学发现传播。这可叫拉布雷先生愤愤不平了。当然，值得愤愤不平。他宣称，鉴定的医生在这些方面没有水平，而我们不得不同意他的意见，因为他提出的理由那样不容置辩，无法反对。确实，他说：“不一定要当医生才能断定一项医学发现，正像不一定是法学家才能当陪审员甚至当立法者一样。我们可以作一个极端的假设，按照法律条文，借助于取得选举权的纳税额，目不识丁的人也可以坐上法庭和立法院的席位。”这一论据是无法抗拒的。这样，就宪法而言，显然只要交了取得选举权的纳税额，就可以当医生了。所以拉布雷先生为他的发现要求他称之为宪法实践的权利。我觉得这真是绝妙好词，由于新颖以及它表示的事实而更加精彩。这就是说，要请随便碰到的什么人来鉴定医药，只要他们不是医生就行；我还推断，只要他们付了取得选举权的纳税额就行。虽然拉布雷先

生并未要求这个条件，在我看来这却是必不可少的。这肯定是代议制政府从未采取过的最有成果、最直接的一项最佳措施。我们向所有与我国确实为友的各国内阁推荐这一措施，正像拉布雷先生向所有与独立自主确实为友的病人提出下面一条行动准则一样："随时可以取排泄物，以便估计体内情形。用这种办法，可以摆脱对一般人来说不可治愈的疾病，既然这种疾病要一直跟随罹患该病的患者走进坟墓。"自然，我听人说过不少顽症，但还从未达到这种程度。照这么说，一定要真正冥顽不化的人才会让人给封在棺材里以便不离开自己的敌手了。各有一好。但是我们非常怀疑病人的爱好是遵循拉布雷先生的建议以便摆脱这种顽症。

再说，拉布雷先生不仅仅向病人讲话。他还呼唤"启蒙时代，这个时代确信人类智慧不是一个口袋（口袋并不坏，只是必须说明是什么样的口袋，口袋太多了！），希望看到腐朽堕落的专制主义寿终正寝，这一制度压抑天才。"是否碰巧拉布雷先生也害怕受到压抑呢？啊！请他放心好了，我们不是土耳其，不会给他绞索① 的。

直到此刻，我们还只是谈了拉布雷先生的思想。还需要审视一下文笔。文笔充满形象，生动，富有诗意。有时，一个句子，一个一两行的小句子，囊括着整整一出戏。例如这样的句子："一个肿块出现了，生命辅助剂来奋力摧毁它。"难道这不是完整的一幕戏吗？读到这个句子，诸位便看到那个肿块恶棍大胆地出现了，不是那种让一侧面颊或一只眼睛肿起为满足的小小肿块，正如我那个可怜的小门房常常长的那种，使他不得不用一块蓝

① 指土耳其人用的绞索。

格手帕包住头到无知兄弟会① 的学校去；而是那种在肺部扎下根来，在一侧肺叶上安家落户，且在那里过上大吃大喝、享清福的生活，损害着可怜的患者的健康，使他既无法喘气也无法移动脚步的大肿块。这可是个值得生命辅助剂来到的敌人。所以，那辅助剂骤然而至。他全身武装跳出盒子（是一种粉剂），往肿块的眼睛里一吹，就在肿块忙着找手帕擦眼睛，极力明白是怎么回事的时候，这辅助剂已经用一团尘埃将它包围，叫它窒息，喘不上气来，让它死在战场上了（除非病人事后将它咳出，那就不关生命辅助剂的事了）。生命辅助剂将肿块摧毁，已完成它的任务，看上去这肿块是会死的敌人。如果我们要把这本简单小册子中这一类的漂亮句子全部引用出来，那就完不了啦！

所以，这部如此优秀的社会及立宪著作，我们不仅要向内阁大臣、药剂师、议员、接生婆、法兰西贵族院议员、法官、病人、护士、医生、化学家及烟草商人推荐，而且要向所有搞文学的人，诸如诗人，戏剧家，小说家，杂货店老板等等等等推荐。

第八期（1830年 4 月21日）

三十九

《一八二九年十二月六日的训练指令及骑术的变化》

步兵及骑兵分队学校，阿斯兰书局，实价：6 法郎。

几年以前，我从蓬蒂维经过，那里驻扎着××团队。我在团里找到了一位老朋友，他属于令人尊敬的等级，但是很不幸，受

① 无知兄弟会，一六八〇年产生于法国的一天主教团体的称号。

到副长官的迫害。我们在当地最好的也是唯一的旅店餐桌上重叙旧情。注定要住在这么凄凄惨惨的一个城市里，而且时间那么长，我有点可怜他。可是我一直记得他的回答："这是个其丑无比的海港，"他对我说，"但却是极好的骑兵军团：草料很好，马厩很好，训练场地极好。生活便宜，住房不贵。"多么了不起的效忠精神，他更多地想到他的马，而不是他自己。多么好的模范军官，牺牲了自己的生活，将它献给崇高的军人职业！"可是你们怎样打发时间呢？""噢，很好办。首先，从子夜开始，就不怎么睡觉。舒服一会儿，就起来，在营房四周转，看看罗马人是否安静。两点到了，观看马匹就餐。上床一会，等待着洗刷马匹。一个小时看'刷兔子'。然后是饮水，燕麦，马掌，指令，分配，直到九点钟。吃午饭，在咖啡馆转转。然后在床上躺一会，等待检阅；然后，军事理论课，直到两点。回家，在床上躺一会，直到洗刷，一直搞到四点。散步转一圈，等着吃晚饭。饭后步兵训练或军刀使用；在咖啡馆转悠到八点。拿着理论在床上躺一会，就这样直到第二天。然后就又是老一套。"

听了这个之后，让人们去说军官们游手好闲好了！对我来说，就是给我四条命，我相信也干不了这么多的事。特别是那可怕的天天重来，可能过一个星期就把我烦死了。但是，多亏了国防部，总算在单调的军事生涯中掺进了花样。

我这位朋友花了十年的时间学了四百页已使用了三十五年的临时规定。句号，逗号，分段，分节，他全都知晓，因为一个好军官应该把这些全学会。然后他又被迫花十年时间学习另外四百页正式规定，直到再来新的命令。天哪！我真担心他再也不能在床上只躺一会了，因为理论催眠的特性恐怕要长时间地把他留在床上。

这项新理论中使我最感兴趣的一点，是“隐蔽课”取消了。荷拉斯·威尔奈要叹气了。“骑术第一课”会成为什么样子呢？但是多少可怜的新兵要祝福委员会的成员们富有人道主义精神，取消了将他们的尾骨与马的脊柱直接接触的野蛮惯例——那滋味真不好受！但是倒霉鬼的脊柱与训练场的地接触——这是自然的结果——那滋味就更不好受了！

摔下来的时候，如果可怜的骑马人落在烂泥里，我的朋友管那叫“浇铸”；掉在碎石块上，叫“石印”……

新兵说中尉是个滑稽大王，而且觉得这种花样很单调。

这部著作让委员会的各位委员先生花了六年心血，为什么我们要从科学方面来论述它呢？他们自己是很少科学地写书的呀！我们本来指望在书中能找到对轻骑兵和胸甲骑兵不同的教练方式。但是绝非如此。轻骑兵将永远与胸甲骑兵一样演习。我们建议这些先生们，或下一届委员会的先生们，或更确切地说各位部长们，考虑考虑炮兵已在其内部实行的改革。炮兵已开始弄到最好的炮，大量的马来拖炮，最好的组织方法使马与炮行动起来。然后自然而然地是教练，通过观察以及最好的实践方式。

第九期（1830年4月28日）

四十

《论古代民族的政治与贸易》

〔德〕A.H.L.希伦著，H.絮科译。巴黎，费尔曼·第多兄弟书局。

人类智慧最了不起的一个倾向，是今日将人类引向历史研究。这似乎是一种本能的需求，内心的声音，意识的声音，向人类揭示出，要汲取政治真理和道德教益，必须到这个源泉中去汲取，而直到如今人们对这个源泉仍然不了解，水已经搅浑；对于把圣人也搅得头昏脑胀的所有重大问题，必须向这个永远不会错的神去请求降示以找到解决方法——如果能理解神谕的话。众人的幸福取决于这些最重要问题的解决。而同时，——这一点都不矛盾——历史学家却越来越没有威望，影响越来越小。人们对历史有一种模糊而抽象的信任，而对演绎历史的人，则只有冷淡，漠视甚至是厌恶。我们本想任凭自己去重复那些常常对古代史学家提出的批评，其中有许多已成定论。我们也不愿过分强调现代史学家的弱点，这在我们看来也已很明显。我们觉得更有益的是去研究我们可以期待于历史的是什么，——对此并没有什么非常明确的概念——历史可以发生什么影响，其使命是什么。从这里，我们将会意识到近期所做的努力很不够。如果我们找到了应该用什么精神、遵循什么方法去研究和教授历史，我们也就找到了为什么我们今日这种研究和教授收效如此微小的原因所在。

历史再也不能仅仅是一大堆杂乱无章的史实的堆砌。人们责备长期以来历史只是帝王将相的传记，说得很有道理。如今经过一场革命，历史也受到了触动，于是它现在只关注民众某些细小的斗争，关注我们今天看来能表明他们怎样受压迫，表明他们反对军事组织和宗教组织的民主精神和非宗教精神的事情。这两种观点都同样是片面而错误的。

还有一条产生错误的原因，那就是我们今日强加于历史学家、他们也佯装如此的所谓不偏不倚。这种所谓的不偏不倚，归

根结底，只不过是缺乏方法和缺乏广阔的视野罢了。按照这个平庸的体系，则只能按照使事件一个接一个发生的那种表面上的偶然来将这些事件重复一遍，而不是从它们之间有逻辑联系的总体眼光去努力将它们串连起来，努力让人抓住同质的持续性以及它们互为因果的关系。历史如果局限于毫无生气地复述发生过的大事，就无异于一盏走马灯，它还能动人心弦，还能让人觉得有趣，但是不能使人受到教育和教诲。如此被低估的历史，对于有高度智慧的人，对于要求很高的思想家，再也没有吸引力。现在该还其本来面目了。

从哲学的角度来看，人类可以被视为一个集合存在，它按照可以观察到的一些规律发展。因此，根据过去，可以确定现在的倾向和给未来下定论。这样，历史的研究对象便是研究这些规律以及证实这些规律的连续发展。历史成为一种实证科学，以研究人类为对象。更确切地说，它是囊括了所有科学及其不断完善、所有的情感、所有的政治变革的总体科学。它应该道出人类在自己肩负的使命中走过的每一步，解释出为什么所有的一般事实只不过是系列项，而历史能为它明确根源及倾向。如果按宗教观点研究历史，它则能指出人类被其创造者置于大地上之后，为了在大地上完成预定的职能，怎样不断地完成其创造者前后发出的指令，怎样服从持续不断的启示。于是每一种宗教就都是一种启蒙，人从这里对上帝造物的规律、上帝给他们规定的道德义务、上帝要他们服从的政治建制，得到越来越完全的认识。这样一种理性的或狂热的、哲学的或宗教的研究能给我们带来广阔、有益和令人满意的成果，对所有这些，人们是很容易感觉到的。通过这种研究，对过去进行了很好的观察和评价，人们可以看清未来会是什么样，并在现时中努力以加速未来的到来，既

没有动荡，也没有把握不定。这样，人们就可以摆脱所有的政治摸索和可悲的谬误，而政治摸索、可悲的谬误造成的后果，便是人力物力的损失，生命涂炭，更可怕的是毁掉了美德和相互同情。此外，获得和产生了这样明确的概念之后，就可以毫无顾忌地去激发人的热情，让他们为其必要性已充分显示出来的结果去热情奋斗。多少崇高的心灵但求有益于自己的同类，他们的心还没有被把握不定冻僵，没有被气馁压倒！这种赤诚是被科学照亮的！宗教热忱与理性和解：一场革命便完成了。

所以，历史学家绝不应该以摆脱任何体系为荣，而是要遵循一个良好的体系，换句话说，是要把历史事实串连起来，使它们之间的联系一目了然而且富有教育意义，使其规律性明确地显示出来。本着这种精神设想的研究工作还有待人们去进行。

希伦先生属于已经衰老的新历史学派。他也作出不偏不倚的样子，摈弃任何系统的整理。至少从他的导论中，我们得到这一结论。导论倾向于赋予整部作品一个总体概念，而整部作品的翻译尚未出齐。在他看来，真正的政治理论与根据纯历史平面进行的研究是毫不相关的。他批评上一个世纪哲学家们提出的社会契约的幻想自相矛盾，这倒是真的。他补充道，“国家决非哪一个固定时代的发明，而是一种不知不觉形成的机制，其根源来自人类的需求和激情。”这是一个至关重要的概念，他却任其毫无生机地死去了。在依稀看到社会就其起源来说是人类激情和能力的产物之后，自然而然的结果就该去寻找这些激情和能力的逐渐改变怎样使人类发生了各种变化。必须极力发现根据哪些规律人类组织产生出各种社会现象，而这些社会现象既然来自共同的又是唯一的源泉，它们之间又必然有什么相似和共同之处。

这部作品最初的构思中，也有狭隘性，一般来说，这是我们这个时代哲学著作的标志。作者认为不顾古代民族的宗教状况，不同时介绍他们的科学观念、道德观念，就可以分析古代民族的贸易以及他们的管理方式。因此他的著作有一般化和不完整的一面。人们总感到身边有一个漏洞，既叫人精力分散，又叫人难受。这种有意的忽略，正因为它使我们无法对社会进行总体的解释，无法说明他们存在的道理，他们行为的准则，对我们来说就更觉别扭。确实，如果不了解激励那些人的精神，也就是说，如果不知道就宗教和理论体系而言，其他民族对自己来说是怎么回事，又怎能完整而清晰地设想出和一个民族的贸易关系呢？如果不了解一个政治组织的决策，如果不知道宗教上各个教派是怎样形成的，又怎样评价这个政治组织和构成这个政治组织的种种力量的性质呢？希伦先生认为，越是上溯民族历史的长河，宗教就越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认为这种论点不大能自圆其说，这个看法似乎是从由此而来的结论中产生的，我们摈弃这种论点。但是，既然他是专门研究古代民族的，难道不应该至少对于在他看来更为重要的事情进行一些研究么？当然我们知道得很清楚，如果这样，他就要被拉到他把自己封闭在内的专业圈子之外去了。但是像他这样，当总体思想已被接纳和承认时，进行一些附带研究也是有益的，这些附带研究便倾向于使总体思想更加完整并且予以证实。迄今为止，这些附带研究，作为有决定性的重要意义来说，尚不具备任何完全令人满意的性质，这还只是为未来的历史家，为能够分辨出其价值的哲学家所准备好的材料。

从给优秀著作留下位置，给赞扬留有材料的角度来说，希伦先生的著作在我们看来，是让我们深入到古代的资源与贸易机

构之中的全部资料的值得称道的汇编。博学和诚意随处可见。统计资料和地理资料丰富而可靠。我们特别注意到就解释波斯波利斯废墟而说的有趣的题外话。总而言之，这是一部重要而有益的著作，但不是一部已成最后文本的著作。

第十期(1830 年 5 月 5 日)

四十一

《两 个 弄 臣》

——弗朗索瓦一世时代轶事——

珍本爱好者，一切科学院的院士P. L. 雅各布著。一卷，八开。

实在没有什么能比某些作家的著作更能证明缺乏社会观点的了。这些作家还是有才之士，但是他们很近视，在历史中只能看到一些孤立的事件。这些先生的全部本领就局限于按年头依次叙述，就像幼年时代的通讯集一样。他们以为用离奇古怪可以遮掩无益，或者也可以说利用陈旧语言的纯朴吧！这是将形式的贫乏与内容的贫乏相结合。古代的编年史风格今天要求对其进行特殊研究，所以看到雅各布先生的长篇巨制玩笑，将一生心血花在幼稚地模仿一些陈旧的句子模式，使用一些早已从我们的字典中勾销的词汇上，真是叫人伤心！如果方向更正确，是可以叫这一生对社会更有益的。严格地说，一个人可以患上喜爱让虫子蛀了一半的书这种怪癖，他可以从阅读逝去的年代某些中世纪韵文故事中得到快乐，而书中的哲学思想却没有叫他去寻找思想逐步向前发展的轨迹和语言逐步纯洁化的过程，正

像有人爱收集纹章却对古代纹章学完全外行一样。但是当古老陈旧的形式抵御不了对古代的新看法或新材料时，在一个前进了的时代，再使用古老陈旧的形式，在某种程度上，就是犯罪了。编年史，最早印刷的书籍，在其出现的时代，对后来产生过相对的影响。写那些书的人比别人高明。他们起了很大的作用，特别是因为在那个时代这还很希罕。因此拉伯雷式的欢快风格为莫里哀更完美的文学形式作了准备。马罗，蒙田也在他们的时代来到，正如高乃依和拉辛也都应运而生一样。但是当我们已经达到标志着理性成熟的趣味高雅、表达细腻，意味着人类心灵战胜了粗野时代的物质主义之后，再想让我们回到童年时代的内容和语言上去，这等于承认自己的无能，等于将思维应该具有的重要性赋予记忆。回忆只有用在预见上时才有意义。所以历史属于科学，应用历史无时无刻不在证实这门科学是有用的。

《两个弄臣》和《瓦尔特·司各特的晚上》的作者名叫雅各布先生。他本应该考虑到苏格兰小说家①，这位非常博学的古董商，根本没有用他重新描绘的那个时代的语言写他的编年史，好像他自己与那些事件是同时代人一样。他只限于忠实地描绘已被人遗忘的服装，使用的则全是现代的手段，这使他对古代占了很大的优势。雅各布先生深知自己在构思和表现手法上的弱点，以为在自己创作中采取赋予次要事情以头等重要性的办法比较谨慎。他只向伏罗瓦萨借用了行话，而说不说行话完全不取决于伏罗瓦萨。瓦尔特·司各特为十九世纪的读者写作，而雅各布先生为十六世纪的读者写作。苏格兰人仔细地避开了一切可能会使当代风习感到别扭的东西。珍本爱好者却好像专门

① 指瓦尔特·司各特。

去搜寻逝去世纪的那些粗俗的东西、语言上和行动上的玩世不恭。雅各布先生不是生活在他自己的时代，此一言足以蔽之。他跟谁都不要好；在他的书籍的生命中，几小时就是数年。坟墓打开，尚完整地卧在坟墓中的主人转眼间就化成尘埃。同样，一本书只是由于包含着未来感才有生命。

然而在雅各布先生选择的时代中，有足够的东西可以给一位富有时代精神的当代作家提供不失体面的优美画面，有趣的戏剧性情景，可以由置于舞台上的人物表演得栩栩如生。如果置身于人们通俗地称为“文艺复兴”时代的观点上，则有特别丰富的写诗材料。甚至就在《两个弄臣》的故事中，也有很好、很现实的东西，可以在我们心中激起那种对于一个美好人物总能感到的感激。但是，指出现时高于过去，这还远远不够，还必须让人预感到超越于我们之上的未来。凯莱特这个人物是完全现代的创造，也是雅各布先生书中唯一人们对他有点兴趣的人物。这个外表俊美、精神健康的青年，不得不继承父业作国王的第一弄臣。与宫中所有的职务一样，这个职务是世袭的。这个年轻人是我们这个时代的一个概念。弄臣特里布莱被打上了一五二四年这个铸造年代的全部丑恶烙印。但是雅各布先生应该从思想上表现出自己是新的改善的预言家。一本不仅有用而且有趣的书，就应该由这些不同的感知汇合而成。而雅各布先生的作品既没有用，也没有趣。一些老掉牙的细节令人生厌，古老语言珍本爱好者的全部本领也不能叫这些东西少些废话，瑜不掩瑕。凯莱特把狄安娜·德·普瓦蒂埃送给弗朗索瓦一世一个月，弗朗索瓦爱上了她，而她的父亲德·圣瓦利埃先生被判了死刑，在牢房中备受煎熬。看到这些真令人讨厌。君王与他治下的大事完全隔绝，令人可怕的渺小。雅各布一共花了八开四百页，实在

是浪费，这个故事如果压缩为十二开的一小本，也许会得到一些成功。

维克托·雨果先生曾因写过这样一行诗而受到责难：

如果我能满头白发出去

雅各布先生让德·圣瓦利埃先生一下子白了头，是不是为了给维克托·雨果报仇呢？

我们说不准。但是在巴黎裁判所附属监狱的这间牢房里，德·波旁陆军统帅的朋友毫无悔恨地承受着他那精神徒刑的重负；说不定也是在这间牢房里，法国王后玛丽-安东奈特感受到同样焦虑的同样效果。

第十期(1830年5月5日)

四十二

《文学竞技场》(第一季度)

“一批青年诗人在文学界抛出了改革和扩大的计划。”这是竞技场开始战斗的头两行。这是伟大而壮丽的事业。我们全力赞同。但是用什么办法以求成功呢？“自由这个词，这个具有魔力而又厉害的词，是他们刻在战旗上的字眼。”我们认为“竞技场”的这些青年诗人对那句“重病要用重药医”的老话了解得很差，用他们选择的职业所允许的颠来倒去，他们设想应该理解为“重药要用重话”。这是巴齐勒式①的小变奏，巴齐勒是这可怜的十九世纪的一个典型。“自由！”在被发怒教师的粗暴抚

① 巴齐勒，博马舍的名剧《塞维勒的理发师》和《费加罗的婚姻》中的人物，一个专事造谣诽谤的音乐教师。他的名言是：“谣言重复一千遍就成了真理。”

摸①弄得还在发红的耳朵听起来，这个词是多么舒服！对这个大字眼，没有一个小学生不能作出长篇发挥，而中心意思归根结底无非就是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想干什么就干什么的快乐，就是不尽义务；因为在这个可怜的孩子无知的头脑中，凡是具有义务性的事情立即就呈现出奴役的面貌。这个小圈子是刚从中学里生出来的，虽然学校里有各种规章制度，有神甫的说教，可这个圈子里，没有一个小孩不怀着布鲁图斯②的心灵或革命者的精神，我们甚至要说，这是规章制度和说教的必然产物。

“我们的座右铭是所有的人都有自由，”这些青年诗人高喊道，一面摇晃着《文学竞技场》的第一版。“快来呀，订户们，请进来，各位先生！请进来，各位女士！如果我们的努力获得成功，我们不会是那种一旦获胜便把许下的诺言抛到九霄云外的人。《文学竞技场》除了赢得支持和建议，呼吁相互对立的旗帜联合起来之外，没有别的目的。”各位先生，请等一下，难道你们已经忘记了你们在文学界抛出的改革和扩大计划了吗？天哪！你们跑得太快了！你们甚至没等到获胜就把你们那豪爽的诺言抛到九霄云外去了！你们还记得你们的老师昨天在庄严的课堂上关于逻辑对你们说过的话吗？请允许我将逻辑二字用大写字母写出，而且个头与你们的自由和竞技场一样大，为的是叫你们对此予以足够的重视，因为逻辑，这是相当有用的东西，尤其是在“呼吁对手们来评判和战斗的竞技场”中。

关于《文学竞技场》的创办人和编辑，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年纪最大的二十岁）不错，我们要把批评改为建议，我们要毫无敌

---

① 指教师体罚学生：拧耳朵。

② 布鲁图斯（公元前 85—前 42），古罗马政治家，共和主义者，他反对恺撒独裁、主张恢复共和政体、曾谋刺恺撒，后败于屋大维、安东尼。

意地对他们说：可怜的孩子，你们是否想过，要干什么事，得会干。在竞技场，有挨上重重几击的可能，自尊心要相互冲撞，要形成党派？你们是否考虑过，在你们称之为自由的这只老虎的利齿之下，你们有可能成为你们竞技场的第一批殉道者？如今，自由与竞技场已成为同义词，听到这两个词，人们头脑中只会绘出战斗的景象。你们是否感觉到了这一点？当这个敌手的千百个意愿在竞技场上响起，当所有的色彩在竞技场上混合起来，当你们找不到改革，只有一团混乱时，你们是否相当身强力壮，足以制服这个你们呼唤来进行比赛的敌手？自由是一个表示批判和混乱的字眼，它与俄耳甫斯①为了使世界开化而发明的和谐不相容。竖琴柔和的音响可能总是被战斗的号角所压倒。对诗人来说，没有旗帜。诗人不跟任何人走，他开口讲话，一旦他表达的是最高尚的情感，他的声音就会十分响亮。一旦他像拉马丁那样成为我们称之为上帝的那一派的喉舌，——如果你们能理解我们的意思的话——他就会与所有的派别都合得来。

不过，如果我们不给阿尔芒·H……先生一些鼓励，就太不公平了。在《海盗》叙事诗中他写下了如下一节：

> 我年已花甲，在波涛上白了头，
> 一个俘虏，一个老头，面色苍白，瑟瑟发抖，
> 一天，他对我说："一个人在上天，在我们头上怒吼，
> 你怕不怕他？……你可知道是什么在等待你
> 　　在另一个世界的尽头？"

列翁·勒戈尔先生也为"颂歌"栏目提供了诗作；夏尔·卡

① 俄耳甫斯，希腊神话中的诗人和歌手，善弹竖琴，他的琴声可使猛兽俯首、顽石点头。

韦先生为"沉思"栏目提供了诗作；贝勒库尔先生写了短篇。说实话，这一切都相当悲哀而又相当可笑。但是能够保证这个集子成功的，不容置疑，是下面这一通告，我们迫不及待地将它转述出来以飨爱好者诸公："凡预订本杂志者提供的诗作，将免费载入《文学竞技场》纪念册。"这意味着未预订者的诗作是要付费才能载入纪念册的。啊！各位青年诗人先生，你们的事业中还有金钱投机打算。呸！你们这小小年纪，竟侈谈什么改革与扩大的计划！

第十期(1830 年 5 月 5 日)

四十三

《摩里亚半岛[1]回忆》

J.S.芒雅尔著。伊高奈特书局，萨瓦街12号。

"我是法国人，行吟诗人，伊壁鸠鲁主义者；我喜欢女人，我要歌唱她们，直到最后一息。"芒雅尔先生没有给自己的书写题辞。为这本书的第二版，我们从奥德里那里借来这个题辞送给他。没有人能比芒雅尔先生更好地证明这句话是多么有道理了。法国人，噢，天哪！法国人！他直到指甲尖都是法国人[2]。请诸位读读写离开祖国和返回祖国的那些火热的篇章吧！行吟诗人！最好请你们看这个句子："如骑士般采撷到千百亲吻，由深谙此道的手送到大吃一惊的女人嘴边，足以证明对女人殷勤的行吟诗人的热情，他变得越来越无耻厚颜。"伊壁鸠鲁主义者，如

① 摩里亚半岛，伯罗奔尼撒半岛的旧称。

② 意为他是十足的法国人。

果世界上真有这种人的话！请诸位读下列诗句："巴克科斯，科摩斯[1]和仙人应该主持这节日：这些神祇对女人的殷勤不如世人；他们将贞洁留给迷人的美女，为了把隐喻说全，我们不得不叫她维纳斯。"（这里的节日是指圣诞节。）至于说女人嘛，噢！芒雅尔先生对她们真是身财俱诚。他特别喜欢女人。我说得清清楚楚：女人（不是一个女人），因为这本书里谈到三次恋爱。

第一次是在帕特拉斯，是从一个小孔里往奥地利领事的家里看。"我怀着讨好的心情定睛望着她。我感受到一种情感，我不敢称它是爱情，但是我无法给它下定义；只要她向我投过与我的目光一样无法形容的一瞥，问我要什么都行！"美妙的对照！

第二次恋爱是在摩里亚城堡。芒雅尔先生在一袋玉米上坐了两个小时，欣赏一位希腊美女，而且塞给她一纸希腊文情书。这功夫，她的土耳其主人歇够了，装满了自己的烟斗。可叹！虽然他在情书里放了一个小石块好让它重一点，这张纸还是没能到那女子手中，而是落到装满烟草的口袋里去了。那土耳其人会用那张纸点燃自己的烟斗，啊，多么不幸！否则，那希腊女郎可能就成了芒雅尔太太了，因为他提出来要娶她为妻。

第三次恋爱，或者更正确地说，是预备恋爱，是在巴黎，在维维安讷街。咱们还是让芒雅尔先生说吧！"一个模特儿的心是难得无人占据的。一个房客抛弃了她，马上会有一千个别的男人迫不及待地要争夺着进入那颗心中并且占有那颗心。如果这个新情人的名字当中有什么与离开她的那个情人原来那么动听的名字相似，会在美女的记忆中唤起对从前情郎的回忆，那他大概会十分幸福！"

"可怜的居斯塔夫！你比那无情无义的女人更忠实，你的心

① 科摩斯，希腊罗马神话中的宴乐之神。

没有忘记她！啊！多少次，你那颤抖的手在一眼已不流动的水泉那无名的残迹上刻划着这个心爱的名字！难道你能想到，几个月的分手在你女友的心上也产生了同样的效果，她那友谊的清泉对你已经枯竭。”可怜的居斯塔夫！在这样的一笔之后，哪个模特儿对他会如此无情，会不把自己的心交给他，以便看到自己的名字刻在已枯竭的泉水上，哪怕是她的友情也会枯竭！毫无疑问，芒雅尔先生达到了对比的升华。还有他与杜尔科·玛丽亚的短暂艳史，我就不提了。芒雅尔先生笔下的色情画面把书页都会烧灼，我不敢转述……。读者中爱好这种画面的人可以去阅读原文，因为芒雅尔先生是画家，他在前言中甚至自责如此。一个忠实的画家认为自己有义务将看到的东西原样不动地重新描绘出来，如果你责备他在杜尔科·玛丽亚的魅力上没有放上一条不怎么透明的面纱，芒雅尔先生会回答你说："我看见的就是这样……没有面纱！"幸运的芒雅尔先生！

我忘了告诉你们这位芒雅尔先生是何许人氏。你们根据刚才读到的文字，大概以为他是典型的真正的法国大兵吧？绝非如此。芒雅尔先生并非希腊解放者的一员。他到希腊来给希腊人帮了完全另外的一个忙：他是来重新锤炼"已经堕落的灵魂并使那些长期只与野兽为伴的可怜人那野性的性格人情化"的。

用什么方式？通过印刷所！通过一份报纸！他是印刷所的工头，校对……但是他有一颗大兵的心。他印的书或者他叫人印的书，具有两个优点：既是恺撒，又是布列塔尼女人的犟牛：说是恺撒，是指勇气和英雄气概；说是犟牛（我想说的是布列塔尼女人的犟牛），是指爱情和风俗描写。但是最主要的是他很善于观察，他是画家。为什么我不能向诸位引用关于怎样区别一个土耳其人和一个法国人的那一精彩段落呢？法国人在入席之前

洗手，而土耳其人洗脚。法国人、土耳其人都吸烟，但是土耳其人只打量自己的烟管和吹口，而法国人只打量烟锅，等等等等。

观察得多么细致！还有希腊姑娘的婚礼，新郎的衣着，走街串巷的剃头师傅，持有使人焕然一新的利刃的手指，下巴，脖子，太阳穴和头的周围，等等等等。还有那个两岁就侍弄一门炮的米索隆吉孩子；还有对元旦的精彩描写，以及对所描写的神话雕像添枝加叶的渲染。芒雅尔先生对神话很擅长，那块土地给他灵感。“我们要从巴克科斯和疯狂女神的臂膀中到安眠之神的臂膀中去……感到塞墨勒①之子那美妙的影响和距塞浦路斯不远的人，不会无动于衷。”

芒雅尔先生这一类漂亮货色叫人吃惊。但他尤其擅长描写暴风雨。卷尾的描写中，我们只找出一处可以纠正，它是白璧之微瑕，那就是“溜上岸”一词，恐怕用得有点轻率。芒雅尔先生对军事术语也不比对航海术语更精通。诸位会看到他在什么地方提到：“跑一阵排炮”，而且还有其他待校正之处，我想他还不是那种毫不后悔地宰杀思想的野蛮校对。芒雅尔先生应该以艺术家的身分改正校样。——啊，芒雅尔先生，请相信我的话，你还是满足于印别人的作品吧！

第十期（1830年5月5日）

四十四

《圣保罗使徒书信释义》

圣贝尔纳丹·德·佩吉尼长老著。巴黎，戈蒂埃兄弟书局。

① 塞墨勒，希腊神话中的大地女神。传说酒神狄俄尼索斯乃塞墨勒与宙斯所生。

看到本书题目，我们指望能从这一发展基督教教义的丰碑中得到博学而有趣的研究成果，我们以为佩吉尼长老这样的天主教教士能从对圣保罗书信的分析中找到一篇经典文献，用以回答不信教的人的攻击或高度蔑视。这同一个题目，他有许多研究成果可以借鉴，三种拉丁文叙述，天主教神甫及神学家的评论等。材料已经准备得很充分。但是长老处理的方法与我们以为应该使用的处理方法不同，他发表的著作只不过是汇集了他讲道时对圣保罗使徒书信的口头教授。书的形式似乎证实了这一点。该书由三部分组成：一是分析，揭示作品的顺序及相互联系；二是讲解陈述使徒的思想；三是对教义、道德及虔诚感的评论。

这种形式在我们看来已经是一种缺点，因为它必然带来过多的四平八稳，结果便排除了适宜于艺术家、让艺术家讲话的那种激情宣泄。在我们看来，一位教士对圣保罗来说应该如此自视，只要读一读圣保罗的书信便也说明这一点。基督教的出发点是福音书，而赋予基督学说的这一最初启示的形式是非常富有诗意的。随之而来的解说也具有同样的形式：最古老的便是使徒行传和圣保罗书信。只是到了后来这种表述才变得既富哲理又富有诗意。虽然在圣保罗书信中，人们有时会见到神学家的一面露头，但是总的来说，占主导地位的是艺术家的一面。确实，保罗是那样具有构成艺术家的狂热灵性，以致听他阐述基督教信仰的民众，既为他话语的引人入胜、也为他教义的强大力量所振奋。留给我们的还有其他使徒的书信。这些书信从其表现出来的深入人心的诗意，爱心，渴望传布信仰的热忱、自信来说，则与人们赞赏备至的圣保罗在这些方面所达到的境界不可

同日而语。应该去读《提摩太书》① 才能看到他自己解释他的信仰怎样高于其他教会圣师的信仰。他感谢上帝，因为他自己犯罪之后，睁开眼睛看到了信仰，通过爱心他达到了信仰。他自己很卑微，但是通过天主的仁慈他理解了信仰的目的。在这封书信中，人们看到他对这一他怀着崇高和热情宣教的慈善信仰理解得多么透彻。有时他起来反对那些虚荣的圣师，他们只会讲故事和摆犹大的家谱，把精力用在一些没完没了的问题上，而不是致力于天主的启示，这启示就在信仰之中。对这些自己不了解教义却想教授教义的圣师，圣保罗提醒他们，教义就是诚恳的信仰，问心无愧和纯洁之心的爱德。

《提摩太书》是激励人最深沉情感的力作，也是在这封书信中，圣保罗表现出自己是杰出而确实得到神授的艺术家。在《腓利门书》② 中，他把一个奴隶归还给腓利门，他已经向这个奴隶讲授过教理，这可能更柔美地表现出自己是艺术家。没有比这封书信更温和，更充满深情，构思又更精巧的了，看不到这一点是不可能的。他自己就是囚徒，他不断地重复这件事，以便让腓利门对于这个还给他的奴隶更有好感。他也为这个奴隶在被监禁期间生的儿子而向腓利门求情，他把这个孩子也还给腓利门，同时希望腓利门像自己将孩子当作心肝宝贝一样来珍爱这个孩子。他还给腓利门的不是一个奴隶，而是心爱的兄弟，等等。

这是这位使徒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谈到奴隶制。但是那

---

① 《提摩太书》，《新约》中的两卷，传说系保罗晚年写给弟子及传教助手提摩太的书信，属保罗"会牧书信"，今传本约成于一世纪末二世纪初甚至更晚的时期。

② 《腓利门书》，《新约》中的一卷，属保罗的"狱中书信"，传说是保罗写给歌罗西城富户腓利门的私人信件。

崇高的话语前途无限，这些话是奴隶获得自由的曙光，多亏了基督教，奴隶才获得自由。

我们很遗憾，不得不承认佩吉尼先生对于圣保罗所完成的未来使命没有理解，或者至少他没有让自己的读者理解到这一点。然而，在宗教早期历史中寻找这一宗教命运的未来，到这一宗教精神统治的时期中去寻找它为社会秩序所作的贡献，除此之外天主教的教士今天还能有什么更好的办法让人信服呢！德·迈斯特①正是这样做的。他通过对过去博学而又亲切的描述，面向人心和人的理性，他至少使最有反抗精神的人对他所进行的历史研究的真实表示信服，《社会轮回》的作者给予他"预言过去的预言家"这一崇高的称号，他是当之无愧的。

圣保罗则是预言未来的预言家，是一位真正的使徒。基督教最早期艺术家崇高的使命使人不能不佩服。世上的凡人对待基督教那样轻率，要让这些凡人也能佩服他们，只要让这些人了解古代民族的野蛮生活习惯就行了。历史已经用荣耀的外衣遮住了那些野蛮的风习，透过编年史作者那生花的妙笔，这些风习出现时已经褪掉了它们那阴暗或血腥的色调。在他们所描绘的社会机制美妙的画面旁，应该叫人看见描绘痛苦和人的卑劣的丑恶画面：人被当作最低级的畜生来剥削，没有保障，面对强权没有救助；女人被当作财产来对待，甚至她叫人产生感情都不能补赎她的过错，引不起任何信任感、忠诚感，任凭贪婪、淫荡蹂躏，或者被剥夺自由；孩子面对着家长的心血来潮，为了让家长允许他们活命，必须任凭家长折磨；社会秩序中最神圣的关系，婚姻，出生，自由，有时甚至生命，都毫无保障，起保护作用的只

① 约瑟夫·德·迈斯特(1753—1821)，法国政治家，作家及哲学家。

有与之接触的个人所起的作用。

必须让人看到这些才能表明圣保罗著作的价值。应该指出这个伟人准备在未来建立起一个无所不包的社会，鼓吹社会秩序令人艳羡的基本原则，有一天基督教可能会实现这些基本原则。从圣保罗的旅行中应该得到这一崇高的教训，即：应该准备好土地，接受圣言的胚芽，有一天结出这圣言的果实。应该为我们描绘出这位伟大的使徒在极大的困难之中，在最激烈的痛苦之中行进，从犹地亚① 穿过希腊，直到罗马。犹地亚给他提供了上帝，希腊培养了他的智慧，罗马应该赋予他土地和语言。在那里，待他的使命目的达到，成为殉道者。如果这样来构思圣保罗书信分析，会呈现出多么壮丽的画面！在《哥林多前书》② 及《以弗所书》③中，那么精彩地规定了婚姻的义务；将富人和穷人聚集在同一张餐桌上；最后，"领圣体"(《哥林多前书》)；慈善事业的事务，教士的义务以及僧侣的级别(《提摩太前书》)；解放奴隶及社会平等的神圣信条(《腓利门书》)；将所有的民族集合于同一法律之下以及他们在上帝面前一律平等(《罗马书》④)。同一篇经典作品中，不同论述多么前景灿烂！对主的话语又是怎样了不起的补充！

如果我们能够引用遍布这部伟大著作的几个精彩警句，如果我们能够让人感到这部著作每一部分的不同特点，那又该是

① 犹地亚，今巴勒斯坦。

② 《哥林多书》，占《新约》中两卷，传说系保罗在以弗所传教时，闻哥林多教会发生派系之争及乱伦行为，遂写信痛斥其过错，是为《前书》，后闻哥林多教徒有所改进，又写信予以鼓励鞭策，是为《后书》。

③ 《以弗所书》，传说系保罗被监禁在罗马时写给以弗所人的信件。论述基督救赎的奥秘。占《新约》中一卷。

④ 《罗马书》，传说系保罗在哥林多传教时写给罗马人的陈述教义的信。

多么好的事情！——《哥林多前书》中的威严；《后书》中慰人心灵的父爱；《加拉太书》[1]以及《罗马书》中崇高而强有力的论证；《以弗所书》中狂热的虔诚，对殉道者的热忱；《以弗所书》中精神之父甘美柔和的仁慈；最后是《提摩太前书》及《后书》中见解之高超，创造性思维之有力！

我们已经充分说明，圣保罗书信分析仍有待进行。我们鼓励所有对历史进行思考的人着手这一重要著作。它是阐释基督教教义的起点，因此，也是建立制约欧洲几个世纪的社会纽带的起点，当今欧洲的政治机制只不过是一个分支。忘恩负义的孩子已经诅咒了自己的母亲，如今那样为自己的文明而感到骄傲的人，既忘记了以其预言建立了这个文明的伟大艺术家，也忘记了为这个文明奠定了基础的崇高哲学家。

第十一期（1830年5月12日）

四十五

《查理-爱德华亲王生平》

皮肖先生著。

阿梅代·皮肖先生写书是情势使然，是瓦尔特·司各特使他拿起笔写作的。他先是通过翻译这位著名小说家的作品试试自己的力量，此后才敢升级，构思一部自编作品。就在他的自发创作中，人们依然可以辨认出果子是从什么土壤里长出来的，翻

---

① 《加拉太书》，占《新约》中一卷，亦属"保罗书信"。传说系保罗口授由其门徒记录而成。

译家的思想打上了英文原作者散文的烙印。著作的主题完全是司各特式的，他的旅行又是到埃堡茨福特和爱丁堡去朝圣。他向我们展示的新作品，无非是对他最喜爱的作者的小说所作的历史阐述。这位作者的名字在每一页上都有，可以肯定这部作品至少会讨一个人喜欢，这个人便是瓦尔特·司各特阁下。如今人们也像阿梅代·皮肖先生那样追求这一票，这一票至少也与公众的票数相等。但是阿梅代·皮肖之所为与他偏爱的作家之所为正好相反。瓦尔特·司各特先生是将历史用小说形式表现出来，皮肖先生则是将小说用历史形式表现出来。从当前的时代来说，我们似乎觉得，必须赋予他的智力活动以一个更光荣的目的。瓦尔特·司各特先生赋予其小说以成功而引人入胜的形式，这表明，如果大家同意的话，他无法从历史中找到其过去可给未来上一课的重大教益。但是至少人们从书中可以找到画家和观察家的伟大才能，这种才能使这位作者在当代作家中占有杰出的地位。但用这种形式写历史，等于证明自己根本没有构思的能力，无法将自己提高到将社会的过去与未来融成一体的高度。这等于说，人家对你的评价与对瓦尔特·司各特的评价完全相反。对瓦尔特·司各特先生的评价是：他是相当杰出的小说家，足以排在某些历史学家之上。阿梅代·皮肖先生是否希望人家说他是不怎么杰出的历史家，足以与某些小说家并列或排在某些小说家之下呢？当然，这个评语可能过于严厉了。皮肖先生身边有许多宝贵的资料。他使用这些材料时常常不大加以区别，且对这些材料过分相信。但是他对于自己着手的编年史，或者如果他们喜欢，也可以称为传记，能够赋予它一种令人愉快的形式。虽然缺乏高度和力度，这种形式总是饶有兴味的。

在爱德华亲王生平之前，皮肖先生有一个导言，其中叙述了英格兰与苏格兰对峙的历史。这一部分编年史味道太浓了。我们鼓励他将这一部分重新写过，加以扩充，站在与这段历史相应的高度上审视整个主题。一七四五年叛乱一段，压缩至更小的规模，将相伴随的一些枝节去掉，就成了这段历史的必然结果，于是作品就会构成各部分联系紧密而又确实有益的一体了。但是，要达到这一步，阿梅代·皮肖需要研究多少东西！而这些在瓦尔特·司各特的小说里是找不到的。看上去首先应该对一个国家形成一个总的概念，才能恰如其分地描绘出这个国家的历史。他的文笔比起小说的艳丽色彩来，更属于历史的严肃；我们认为这件工作对他一定更合适。

一般来说，他的文笔枯燥乏味而平淡。要把这种文风变成有力而简洁，比起要把它变成艳丽来，困难小一些。此外，如果我们不推荐大家去读阿梅代·皮肖的著作，我们可能就心术不正了。我们阅读此书得到快乐，我们希望与我们的读者分享此种快乐，所以我们向读者推荐此书。

第十一期（1830 年 5 月 12 日）

四十六

《奥尔良城市史及其重要建筑物、公共机构等》（附简图及石版画）

奥尔良指南第二版　新增加奥尔良人简史，C.-F. 韦尔尼奥-罗马尼埃济著。奥尔良，一、二卷，共693页，十二开。

如果在每一座城市里，都能遇上这样一些人就好了：他们相

当耐心，能够寻找并且找到这座城市的起源；相当聪慧，足以将该城的历史叙述得头头是道；相当无私，足以满足于叙述普普通通的城墙范围之内的重大事件所能带来的小小的名气。不过，奥尔良城相当积极地参与了法国历史上的各次革命，完全有资格给作者的研究成果带来足够的报酬。即使除了鼎鼎大名的东雷米处女[1]解救了这座被围的城市之外没有其他史实可讲，单单这一页历史已经相当美妙，足以使一座城池永垂不朽。本书作者将自己出生城市的历史上溯到比这久远得多的年代。据他说，奥尔良便是恺撒在其《高卢战记》中所提到的热那布姆。至于奥尔良乌姆[2]这个城名，他认为这并非源于奥雷利安[3]的大军重建了这座城市，而是来源于马可-奥勒留[4]，是他重建了这座城市。对这一问题的第一种说法，只是根据这里那里找到了这个皇帝[5]的圣牌，而在同样的地点，人们也可以经常找到阿德里安，安东尼，尼禄等人的圣牌。与此相反，在第一代城垣的城墙中搜集到的圣牌，则全是马可-奥勒留和吕西乌斯·奥尔里乌斯的。所以根据这些圣牌，将重建奥尔良的时间定在公元一六一年左右，在马可-奥尔勒帝国时期，更为确切。

作者首先这样肯定了奥尔良的古老，然后描绘了每一条街道，每一个广场，每一座公共建筑的历史。每一个街名、每一个广场名、每一座公共建筑的名称都与一些有意义的大事相联。后面是所有在奥尔良出生的著名人物的生平小词典，词典前有

① 指圣女贞德，贞德出生于法国东北的东雷米村（今孚日省内），于一四二九年解奥尔良之围。

② 热那布姆被罗马人征服后，改名奥尔良乌姆。

③ 奥雷利安，二七〇至二七五年的罗马皇帝。

④ 马可-奥勒留（121—180），自一六一年成为罗马皇帝。

⑤ 指奥雷利安。

该城市对外交往的简述。所有这些详细情况肯定要花费时间精力作大量的研究。这样一本无疑十分有用的书，对其作者我们不能不给以许多鼓励，因为这本书不仅具有纯属地方性的意义，而且也与所有震撼法国的杰出革命紧密相连。

第十一期(1830年5月12日)

四十七

《英国通讯，或一八二九年英国之行》

沃什子爵著。该作者的其他著作有《旺代通讯》、《弑兄》等。一卷，八开，496页

如今古代题材非常时髦，结果是叫印刷机痛苦呻吟①的作品中，很少有碰不上什么鬼怪故事，什么有钱有势的男爵的故事，什么巫魔夜会②故事的。中世纪受到十八世纪怠慢，十九世纪真是给它报了仇雪了恨；倍受羞辱和摒弃的封建时代在外国文学中又重新执起往日的权杖。其旗帜在我们的每座剧院中飘扬，我们所有的小说讲的是那个时代的语言，在所有我国作者的笔下，那个时代的臣民重新聚首。沃什先生迎合了今日的口味。他的《英国通讯》连篇累牍是对英国城堡的描写，那些城堡新老主人的编年史，与这些古老城垣相关的古老回忆，某些无辜美人的悲剧性艳遇，对于装璜以及今日教授们添加上去的装饰性小玩意的描写。当然不是说这些细节完全没有意义，作者叙述得也颇有风趣。但是这只能满足一时的好奇心。如果能描述

① 指作品数量多而质量差。

② 中世纪传说中巫师、巫婆在魔鬼主持下开的晚会。

一下英国今日的风情，会比这些城堡故事更使我们满意。这些城堡故事，总的来说，彼此大同小异。这些故事也和从前那些正剧一样：总是会碰到一个无辜的美人备受折磨，还有一个野蛮而嫉妒心重的暴君。说不定，归根结底，作者错就错在书名上。如果他不用现在的书名《英国通讯》，而将书名定为《英国主要城堡历史描写》，我们对他就无可责备了。他的画面很生动，人们可以感到一个不无动人之处的青年人的热情。待到人们得悉，这片土地曾是他父母流亡国外时的避难所，他本人现在到那里去是为了找寻童年的回忆时，甚至对于他因走遍这个国度而对它有所偏爱，也会予以谅解。只是对于他把英国称作“传统的自由的土地”，人们会感到惊异。这是那些从未见过英国、认为自由就是没有宪兵和允许在剧场门口自杀的人常常犯的一个错误。一个在英国生活过的人则不应该重复这种莫名其妙的邪说。

第十一期（1830年5月12日）

四十八

《流氓团伙》

阿尔丰斯·罗杰著。两卷，八开，巴黎，一八三〇年，欧仁·朗杜哀书局，大奥古斯丁街28号。

一本小说，头一条就是要使人感兴趣。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使读者产生一种幻觉，达到他可以相信人家给他叙述的这些事均是确有其事的程度。我们这个时代，人们主要致力于使美术的形式更加完美，也找到了使读者的注意力大吃一惊的新办法，这就是向读者提供一篇故事真实性的又一证据，即人们所谓

的“历史色彩”。必须承认，加上某一个时代大人物的名字，那个时代的风俗习惯，建筑物，法律，大事，确实有一种古色古香依附在复活的这一时代上。一般人看到虚构的人物在人们倒背如流的历史人物圈子里活动的时候，很难相信这个虚构人物没有真正存在过。

但是，历史应该借给小说的东西，也就到此为止。归根结底，这是一块绣花底布，是一块画布，小说家在这上面绣上、画上、点染上最能使人动情的具有个人色彩的故事，写小说的目的就是要叫人激动。小说总是小说，永远不应该倾向于历史的严格，因为人们不会到小说家笔下去寻找往日的历史。只要不过分粗暴地违背最家喻户晓的事情，对于严格的历史事实中使他十分为难的地方，诗人可以照自己故事情节的跌宕起伏加以改变。再过分要求，那就是限制他了，等于把他的想象力固定在僵死不动的圈子里，叫他全身的力气无处使，把他的蓬勃朝气完全扼杀。这等于要求小说家成为历史家。一定会预料到，这么一来，那小说该是怎样枯燥乏味了。这等于说：“我们不要小说。”

乍看上去，向小说家开放的这座新矿，似乎会很快、很容易地得到开采。其实不然，我们看到的是，除了这一形式的创始者瓦尔特·司各特之外，人们难得看到一部历史小说发表。

这是因为，要写出一部这个种类的好作品来，需要许多条件。首先，必须作许多研究，付出许多劳动；必须拥有珍本爱好者那种耐心，认认真真地读上一大本书，从中只找到一件史实或者只找到一个字。其次，必须头脑极其灵活，才能够根据无数书籍中分散的细节，创造出一个已经逝去的时代的完整总体。

对于一个时代，有一个总体看法还不够，因为这是历史范畴内的事。在这之上，作者还应加上小说家的品质，高度的想象

力，精细的细节，对人类情感深刻的研究以及……谁知道呢？一千样说不完的事。所以，如果说优秀历史小说如此之少，在法国，我们也只有三、四部，我们无需惊奇。在优秀的法国历史小说中，必须将阿尔弗莱德·德·维尼先生的《散-马尔斯》放在首位。

现在，有人又给我们送来两卷八开的弗朗索瓦一世时代的历史性的历史，书名叫《流氓团伙》。在序言中，作者就好心地告知我们，他只想"让长期以来掩埋在对开本灰尘中的大量史实、风习及措词重见光明"。说实话，这毫无用处：要么，他这出戏很糟糕，这样的话，就只剩下了古董商的意图，没有人会读这本书；要么，这出戏很成功，这样的话，作者视之为自己作品主要目标的东西，即形式，就成了完全次要的东西，说不定这种形式甚至对他有害。这种事是很可能发生的。怎样发生呢？情形如下：

因为作者念念不忘他的历史色彩，他会确信，如果叫自己笔下的人物讲那个时代的语言，这种历史色彩会更完整些。于是他用古代法语写所有的对话。即使将理论问题抛在一边，每时每刻要根据一个古老字眼的词源或派生词去找寻这个词的意义，对读者也是很别扭的事情。如果连这些习惯于阅读古书的人都感到为难，那些从未读过古书的人又该是怎样的情形！这定然会赋予故事的连续性某种把握不住或者前后不连贯的性质，结果，也就多少减弱了人们对书中人物的兴趣。我们说了兴趣二字，并不反悔。是的，虽然这本书的主题与瓦尔特·司各特及其模仿者的大部分主题相似，但它仍然相当能够抓住人心，使读者怀着某种焦虑的心情等待着不幸事件的下文，在十六世纪那个腐朽的社会中，这些倒霉的事紧紧抓住一个正直的青年和一个可怜的少女不放。像习惯上那样，这个青年人小时候被

吉普赛人拾到，他对自己的家庭完全无知，又偏偏卷进了与他的不同家庭成员之间的一系列争斗之中。在这些争斗中，他总是得到他在那里长大的吉普赛部落头人的保护。围绕着这个主题，形成那个时代特性的各种一般性事件集中起来。首先是天主教僧侣糜烂而违反基督教学说的生活方式。天主教僧侣已经看到身旁出现了宗教改革的强大势力。这一势力以穷人的上帝的名义，对天主教僧侣进行谴责，并且夺走天主教僧侣的财产，而天主教僧侣如果不违背耶稣的戒律，他们是根本不可能拥有这些财产的。圣日耳曼草场修道院的一个院长，作为典型，几乎把人们可以责备当时宗教人士的所有缺点都集中在自己身上。从这里也可以看到气息奄奄的封建制度，不久之后它的作用就要变成只是国王的仆役了。似乎这个制度主动地向着极度卑下的地步滑去，这就必然很快垮台。最后，是黑帮，吉普赛帮，流氓团伙，各种各样的窃贼——这一切都是完全以世袭为基础的社会组织无法避免的结局——来将作者希望描绘的总体图画补充完整。作者用浓重而又具有相当丰富的层次变化的色彩，成功地展现出这幅图画。

从这初次试笔来看，可以认为罗杰先生是一位才子。我们毫不怀疑，使他的作品为之逊色的缺点，他本人亦感觉到了，在下面新的著作中，他会迫不及待地加以改正。这样，思想就不会常常建筑在那些十分完整、完全固定的所谓小说场景上。在这些场景里，每一个演员，都带着自己的举止、自己的情感和自己独特的外表出现在那里，形成一幅活的图景，人们希望看到的则是在这些图景上常常极不相同的各种感受缓慢地发展，变化。我们之所以对作者发出这一责备，是因为我们看出他有足够的能力理解这一点，而且下次能够避免这一点。他笔下的人物也常常

在那么多的不同方向上相互交叉，结果读者竟然对他们到底从何处来向何处去都记不住了。简言之，可能头绪太多，这是青年人作品中一个明显的缺点。

另一方面，如果我们愿意在民众登场的画面前驻足观看一下，则有许多赞扬的话语要说，而且我们必须引用许多这种场面才能唤起我们的回忆，忆起所有使我们受到震动的场合。例如，在圣日耳曼小集市广场处决老蒙阿依雷及其女儿莱娅。人们看到这两个可怜的吉普赛人被关在修道院的牢房里只有一小会工夫，可是他们十分焦虑，想各种办法引起骚动以便将他们解救出来。读者总希望围住示众柱的潮水般的民众立刻穿过挡住他们的大兵形成的围墙。但是没有用！直到这两个可怜人的尸首被扔进一个大锅炉煮熟时，民众的愤怒才在刽子手及其助手身上为两个吉普赛人之死报了仇。我们也可以引用流氓团伙抢劫圣日耳曼集市的例子，每一次这个流氓团伙在小说中出现，总是产生一场狂风暴雨席卷而过的效果，转眼之间将田地和庄稼糟蹋净尽，身后只留下一片丧葬和悲叹的沉寂。

书中处理得最差的部分是喜剧色彩。大学生布沙尔，虽然长着大肚子，又爱杯中物，再加上他那偶然碰到的可笑的老婆，只不过很一般地引人发笑。里高莱以及其他几个人物也一样，他们希望引人发笑，他们的话语却没有实现这样的奢望。

有几个人物性格勾画得相当好，其中我们注意到那位德·拉包尔纳伯爵夫人。这个多情的女人——如果真有这种人的话——堕入了情网，爱变成了恨；她也是邪恶、淫荡的女人，她的无行并未削弱悔恨。她不断地受到犯罪回忆的追逐，但这罪过，她只是在情欲冲动时刻才犯下的；她也非常粗暴，她极力与一个知道她的秘密而将她握在掌心之中的男人搏斗；最后，她仍有一

颗女人的心，所有的爱，所有的恨涌上心头，相互冲突；所有的感情矛盾都在伯爵夫人的心中交织在一起，狂热的心灵在正道上未能找到满足，便不由自主地卷入了社会危机时代中不道德的旋涡。

总之，这部小说在法国历史小说中占有值得尊敬的一席地位是当之无愧的。我们毫不怀疑，作者所进行的大量研究工作，加之有意识地以有趣的历史事实支撑他那小说家的才能，不久就会有巨大的成功来回报他。

第十一期（1830年5月12日）

四十九

《教　　士》

一卷，十二开，一八三〇年，伊高奈特书局，萨瓦街12号。

在全世界，重要的问题有两种致命的敌人：冷嘲热讽的人和令人厌烦的唱赞歌的人。头一种人，以他们那无耻的冷嘲热讽玷污一切；第二种人，就连圣徒也能让他们搅得昏昏然。《教士》的作者属于第二类。他想把已经失势的基督教僧侣再扶起来，他似乎将以最平淡、最枯燥无味的写作方法让他的读者厌倦视为己任。他这本书是一系列既无魅力又无意义的小故事摘要。通过这些小故事，作者巡视了一定数量的社会状况。在这些状况中，教士以安慰者或调停人的身分进行干预。可惜内容也不比形式更有价值。时至今日，基督教教士已经没有能力行使僧侣崇高的职能，对这一点，这本书是最好的证明。因为很显然，他们对这个职能根本不理解。每次作者想要阐明基督教信仰的

优越性的时候，显示出来的都是基督教信仰的短处。当然，天主教教士对恶看得清清楚楚，甚至极力去补救。但是，他从来没有想到要去防止恶，他从来没想到要稍微顺藤摸摸瓜，探寻恶的根源，并设法除掉这个根源。一言以蔽之，他做的是医生称之为“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事情。如今的社会需要的不是这个；要治好这个社会的病症，必须有保健医生。要穷人不要模仿富人的奢侈，并不能使穷苦阶层感到更幸福；要姑娘们不要受人引诱，并不能根除卖淫。这样做无异于对他们说：“除了你们自己能够满足的需求，不要有别的需求；没有面包吃的时候，要为没有面包而洋洋得意。”有人会说，还有基督教的慈善事业来补救所有这些弊病嘛！对此，我们的回答是：基督教的慈善补救不了什么，而且根本不能防止。请你对富人游手好闲和不讲道德发起攻击吧！这才是这个社会种种弊病的真正根源。基督教医生们，你们应该将自己的全部雄辩本领，全部宗教勇气往这一点上使劲。如果你们杀死了这条不断再生的七头蛇①，它的每一个头都要吞食成千上万的人，到那时你们就是上帝真正的使者，人们会尊敬你们，你们也不再需要呼唤像落在我们手里的这本书一样写得极糟的书来为你们救命了！

第十一期（1830年5月12日）

五十

《瑞士午前》

〔德〕亨利·茨高科著，A.-J.及J.夏布利埃兄弟译。四卷，十二开。

---

① 据希腊神话传说，此蛇生有七头，斩去以后仍会生出。最后为赫拉克勒斯所杀。

为什么我们宣布出版的这四卷书以《瑞士午前》为题？这个问题应该问作者呢，还是问译者？茨高科的八个中篇之中根本没有谈及瑞士的，而是因为茨高科在瑞士办一份报，这些小小说可能是从阿柔的印张中抽出来的片断。如今的出版商，对于书名要与书的内容相符这样讨厌，真是怪事一桩。说真的，所有这些向外行布下的陷阱，使他们很容易掉进去。即使躲过了这一个，也无非是要更肯定地掉进另一个而已。结果是，他们烦透了，便开始，而且已经开始，十分慎重才买书了。这难道不也是如今书店生意不畅的原因之一吗？这个问题，我们要求书商-出版商为他们自己的利害考虑，予以解决。

茨高科两年以前还默默无闻，后来因为翻译了洛沃-魏玛尔先生的著作，译文可爱，而成为读者钟爱的小说家。辛勤劳动的成果一个接一个出现在我们面前，可是，如果再给我们准备《瑞士午前》，我们可要求饶了。这些故事，除了以《维勒茨-坎，一个可怜的堂区助理司铎的几页日记》为题的一篇以外，全是简单的绣花底布，每个读者都可以想怎么绣就怎么绣的。而《日记》我们已经从另一位译者的译文读过了，且那篇译文译得更好。人们感觉得到，作者没有时间可以花在细节上。他指出环境，情况，急于到头，还有另外一件工作等他去做，而从这仓促之中必然产生出极度的枯燥。阅读这种东西除了满足好奇心之外，便没有任何意义。坦率地说，这是不够的。这些小小说读起来一眨眼就过去了，只有更多地对心灵说话而不是对头脑说话，才能使人产生印象。必须让感情将出人意料的快乐所产生的幻觉持续下去，而且让这种感觉与作者的哪怕是极细小的构思联系起来。我们对茨高科提出这个责备之后，还要让译者听到更重的责备：夏布利埃两兄弟在译文中没有表现出“雅”。在《瑞士午

前》中，有一些词语赋予译文以品味不高的性质，恐怕这在原文中是不存在的。译者本应该也知道，《新婚前夜》是茨高科向德·塞古尔先生借来的题材，我们早已有了数篇译文，比两兄弟给我们译的高明许多。如果我们认为一部作品应该负有崇高的使命，对于《十九世纪狂人》我们就可以提出更重的批评。但是我们以给予洛沃-魏玛尔先生正确的评价来结束此文，他的审美趣味值得我们这样做。是洛沃-魏玛尔先生以其优秀作品叫我们结识了茨高科。瑞士小说家的名气恐怕经受不住再发表新的作品了。这种名气毫无用处。

第十一期（1830年5月12日）

五十一

《用散文与诗歌写成的就法语语法致特米尔函》

前上莱茵省税务总局首席办事员，讷韦尔市的J.-B.杜朗著。一卷，十二开。

"所有的书当中，最枯燥无味的是什么？"杜朗先生在自己著作的序言开头处问道。接着他自答曰："是法语语法。"然后他继续说道："我的法语语法则是快乐和对女性殷勤备至所生的爱子。这个宝贝，今天我将它献出来接受洗礼。我的意图是要让读者感到好玩。如果读者觉得这个孩子相当可爱，讨人喜欢（是读者因为孩子可爱应该讨孩子喜欢，还是孩子相当可爱，足以讨读者喜欢？），我则请读者作这个孩子的教父，并请他自己挑选一位教母。"这个玩笑开得怪可爱，我们抵挡不住。但是在给杜朗

先生的儿子命名之前，让我们尽量找到适合于他的名字吧!

爱情是最强有力的神祇。有人爱上了一位漂亮的叫特米尔的姑娘，她想“学习用博马舍的语言说话和写作的技巧”。决定给她当教师，这是一种慈善行为。照我这贫乏的头脑的记忆，像可怜的德莫斯提埃一样堕入情网而又对女性十分殷勤的杜朗先生，“想讨不定式的喜欢”。他听到人们嘲笑“虚拟式现在时”，叫他的女学生希望“在令人舒服的醉意中，他们不断地给一个应该前来的动词作变位”。他在注解中解释这个动词便是“爱”。说实话，多加这份小心真是不错，否则，我们很可能猜不透他的秘密。不论用诗还是用散文写作，杜朗先生都同样轻松自如。我们于是便大胆地对这两种写作方式不作任何区别了。用诗和散文写作的语法家从字母表开始，据他说，“虽然那些假正经的老女人只能听人叫出二十三个名字来”，字母表还是包括二十五个字母。各位读者，“那两个贱民”是谁，你们是认识的。但是你们可能不知道，元音是长羽毛的，只要有一个辅音，便能形成一只鸟①了：

> 噢，强大有力的元音噢，
> 没有哪只鸟没有它!②

元音必须在所有的语言中出现：

> 在中世纪正教斯拉夫人使用的宗教语言中，
> 在休伦③语中，

---

① 鸟，oiseau，这个词中，只有一个辅音“s”，其余的是法语中全部的元音字母：a，e，i，o，u。

② 从“音”上，这个句子也可以是：“没有没有翅膀的鸟”的意思。

③ 休伦人为北美印第安人的一族。

在上布列塔尼和下布列塔尼语中，
和在绵羊的语言中。

现在我们来说名词：

这个世界充满了名称：
有的大，有的小，有的长，
有的短，有的方，有的椭圆，
有的锋利，有的尖尖，有的圆圆，
反正多样多种。

人的名字还不算：

有的如牛叫，
有的如马嘶，
有的如虎啸，

现在，特米尔，我们和形容词面对面了：

你的品质形容词，
没有比较级，
它是多数。

如果说到性，便有按照“女人，你们是否愿意感受”的曲调而写的原罪故事。上帝唱的歌词是：

亚当，我知道你不好受，
给你，这是你想邀(要)的东西，①

---

① 此处原文为“que tu désire”，有一个书写错误，正确写法是：que tu désires，下面的调侃皆由此而来。

我只是禁止你吃苹果，

那苹果将会引诱你。

我们对造物主的每一句话都怀着极大的尊敬，但是我们不能把一个书写错误归之于他的秘书。洛蒙向我们保证，不论什么动词，单数第二人称结尾是“s”。按照杜朗先生这句诗，美丽的特米尔可能会自认为这么麻烦的规矩可以省掉。这规矩就是在某些情况下，不允许一个动词的第二人称与另一动词的第三人称押韵。杜朗先生为了使自己前后一致，觉得有必要将第二人称 tu désires的s 掐掉。因为他提出了一个普遍规律：“单数是s，x和z的仇敌”。

特米尔，我爱你，是单数；

但是，唉！以上天的名义，

请你爱我不要用多数，

尤其是不要用极度的爱，

因为，一伤心，我会变得灰秃秃。

善良的杜朗先生，那么有学问，又那么多情！以致我们觉得很尴尬，不能继续分析他那可爱的作品了。作品的每一页，不论是诗体还是散文，都十分有特点，与我们上面引用的至少达到同一水平，有时更甚之。不过，我们希望以他的结尾作为结尾：

特米尔，现在你对法语已经掌握，

讲得漂亮些，总要得体，

你可以写一篇长篇大论，

如果你愿意，给蠢人可以写得很俏皮；

再见了。你知道我多么爱你，

我的特米尔，也同样爱我吧！

两人一起，在爱情上我们将永远无敌。

请允许我们加上："在才能上！"

最使我们惊异不已的，是杜朗（讷韦尔市的）先生的高度技巧，在书中他能从头至尾将自己保持在同一水平之上。

第十一期（1830年5月12日）

编后记

由于法国加利玛出版社“七星文库”版的《巴尔扎克杂著》迟迟未能面世，本《全集》所收《杂著》采用了法国路易·柯纳尔书局的版本。所谓《杂著》，指的是巴尔扎克除《人间喜剧》、《都兰趣话》、《戏剧》之外的全部著作，大都是在报刊上发表的文章、书评或小册子，也有少量未收入《人间喜剧》的小说。这部分作品，尤其是早期作品，有的未署真名，有的系与旁人合作。究竟哪些出自巴尔扎克之手，哪些系由他人执笔，我们无从查考，只能信赖原编者的判断。

巴尔扎克的杂著(特别是报刊文章)，质量参差不齐，有的才华横溢，有的却显然未经推敲；所论及的人或事，由于与当时文坛上的矛盾斗争颇多瓜葛，亦难免有偏颇之处；早期的某些作品，可能因作者本人的创作道路尚处在摸索阶段，也可能是出于谋生的需要，并非全部都是认真的创作，也并非全部代表作者本人的定见，因而自相矛盾之处也很多。

本卷所收十七篇杂著和在《政治报专刊》上发表的五十一篇书评，全部是一八二四至一八三〇年间的作品，与后来的作品相比，虽然还不成熟，但此中不乏卓有才华的精彩之笔。如一八二五年出版的小册子《老实人指南》，表面上完全是游戏之作，却以轻松俏皮的形式，暴露了大量社会弊端，尖锐地点明当今受到法律惩处的盗贼，其实是盗贼中最原始、最低级、规模也最小的；

真正的大盗却是外表体面、身分高贵，能以合法手段盗取他人财产的“上流人士”。以世袭刽子手桑松家族的故事为素材的《一个贱民的回忆》(1830)，围绕对死刑的看法，相当有深度地提出了司法中若干根本问题，且入木三分地刻画了有关死刑的种种社会心态。《一个可怜人》(1830)篇幅虽小，却极其辛辣地抨击了社会的不公和贫富的悬殊。《论艺术家》(1830)是一篇有针对性(主要针对将艺术家当摇钱树的商人)的文章，也是一篇极有才气的文艺论文，精辟地阐明了艺术家的创作规律和创作过程，说明一八三〇年前后，巴尔扎克的创作思想已经形成。一八二九年至一八三〇年间，巴尔扎克写了大量书刊评介，按中国人的文化观念，可能会觉得这些评论过于刻薄，但当时法国文坛对巴尔扎克的评论，也不比巴尔扎克对他人的评论更客气。无论如何，我们的读者从巴尔扎克的评论中，仍可发现不少独特且有价值的见地。例如《专刊》上发表的对《流氓团伙》一书的评论，就是一篇有关历史小说及小说的历史色彩问题的出色论文。还有对雨果的浪漫主义戏剧《艾那尼》的评论，也是一篇闻名遐迩的批评文章，在浪漫派的一片喝彩声中，巴尔扎克的批评可谓独树一帜，片面性固然有之，却也包含不少真知灼见。尤其文风的犀利、活泼，值得引为借鉴。

巴尔扎克的杂著涉及法国当时的许多人和事，年代久远，有一些已湮没无闻，我们尽了很大的努力，仍未能全部查明。未作详释处，恳请读者鉴谅。

艾珉

一九九四年三月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巴尔扎克全集　第２７卷－第３０卷　杂著
丛书名＝
作者＝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出版日期＝１９９８
形态项＝　７３６　；　２０cm
页数＝７３６
原书定价＝　３５．００　３５．３０　３６．５０　３６．６０
读秀号＝０００００３０１０９７０
ＳＳ号＝１１７５４８５１
ＩＳＢＮ＝　Ｉ５６５．１４
分类号＝０９０６＆ｓｗ＝Ｂ０ＤＢ６ＢＤ４０Ｘ１．０ＦＣ３１０Ｐ－１０１９ＢＦ　Ｂ８０Ｘ１．１９Ｄ５Ｃ０Ｐ－９９４ＢＢＣ０Ｘ１．７Ｂ８６４０Ｐ－１０１９Ｆ
主题词＝
参考文献格式＝巴尔扎克全集　第２７卷－第３０卷　杂著．人民文学出版社，１９９８．
简介＝

《忏悔》
《黎塞留》
《外国宫廷回忆录——闻所未闻的秘密》
《特雷迈纳或一个厌世者的讲究》
《巴黎之行或都会风情速写》
《中短篇集》
《柯利尼海军司令生平》
《西班牙素描》
《法－阿词汇并附会话》
《化学家拉布雷先生关于医学研究及发现的陈情书》
《一八二九年十二月六日的训练指令及骑术的变化》
《论古代民族的政治与贸易》
《两个弄臣——弗朗索瓦一世时代轶事》
《文学竞技场》（第一季度）
《摩里亚半岛回忆》
《圣保罗使徒书信释义》
《查理－爱德华亲王生平》
《奥尔良城市史及其重要建筑物、公共机构等》
《英国通讯，或一八二九年英国之行》

　　《流氓团伙》

　　《教士》

　　《瑞士午前》

　　《用散文与诗歌写成的就法语语法致特米尔函》

编后记